*相關問題請洽張小姐 (049)291-0960 #2613
或 datalist.assistant@gmail.com

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

Database for the Reference List of Foreign Universities

各國學制手冊

歐洲地區(Europe)

教育部 版權所有 ©copyright 2023 All Rights Reserved
本學制手冊由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維護

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歐洲地區(Europe)

目次

1.英國(United Kingdom)學制手冊
2.德國(Germany)學制手冊
3.法國(France)學制手冊
4.西班牙(Spain)學制手冊
5.瑞士(Switzerlad)學制手冊
6.荷蘭(Netherlands)學制手冊
7.比利時(Belgium)學制手冊
8.奧地利(Austria)學制手冊
9.俄羅斯(Russia)學制手冊
10.波蘭(Poland)學制手冊
11.瑞典(Sweden)學制手冊
12.丹麥(Denmark)學制手冊
13.義大利(Italy)學制手冊
14.捷克(Czechia)學制手冊
15.芬蘭(Finland)學制手冊
16.葡萄牙(Portugal)學制手冊
17.烏克蘭(Ukraine)學制手冊
18.匈牙利(Hungary)學制手冊
19.斯洛伐克(Slovakia)學制手冊
20.白俄羅斯(Belarus)學制手冊
21.立陶宛(Lithuania)學制手冊
22.冰島(Iceland)學制手冊
23.克羅埃西亞(Croatia)學制手冊
24.希臘(Greece)學制手冊
25.拉脫維亞(Latvia)學制手冊
26.阿爾巴尼亞(Albania)學制手冊
27.保加利亞(Bulgaria)學制手冊
28.挪威(Norway)學制手冊
29.斯洛維尼亞(Slovenia)學制手冊
30.塞爾維亞(Serbia)學制手冊
31.愛沙尼亞(Estonia)學制手冊
32.愛爾蘭(Ireland)學制手冊
33.摩納哥(Monaco)學制手冊
34.盧森堡(Luxembourg)學制手冊
35.賽普勒斯(Cyprus)學制手冊
36.羅馬尼亞(Romania)學制手冊

1

英國
United Kingdom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英國學制手冊

英國全名為「大不列顛與北愛爾蘭聯合王國」(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涵蓋英格蘭、威爾斯、蘇格蘭與北愛爾蘭等四地區。四個地區因歷史發展及地理條件不盡一致，且英國在 1999 年後進行權力下放，目前蘇格蘭和威爾斯已成立國會(parliament)，北愛爾蘭也有國民議會(national assembly)，教育行政上，四地政府各自設有教育主管機關，故此四地的學制與教育行政制度類似但不完全相同。英國於 1973 年加入歐洲共同體，但是於 2020 年 1 月底正式脫離歐盟，脫歐之後，對於英國與歐盟國家之間的教育交流及研究合作有一定影響，特別在高等教育的層面。

壹、教育主管機構

英國四地各自設有教育主管部門，英格蘭最高教育主管部門是「教育部」(Department for Education, DfE)，部門的最高主管是國務大臣（Secretary of State，或譯部長），由首相指派，必須對國會負責。蘇格蘭教育事務最高主管為教育及技能國務大臣(Cabinet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and Skills)，主管「學習司」(Directorate for Learning)、「兒童與家庭司」(Directorate for Children and Families)與「進階學習與科學司」(Directorate for Advanced Learning and Science)以及「公平就業、就業力與技能司」(Directorate for Fair Work, Employability and Skills)等部門。威爾斯最高主管教育機構為「教育與技能部」(Department for Education and Skills, DfES)。北愛爾蘭最高主管教育機構有二，「教育部」(Department of Education, DE)，主管學前、中小學教育以及提供其他相關服務，北愛經濟部(Department for the Economy, DfE) 主管擴充教育以及高等教育[1]。

除上述主要教育主管機構，《2017 年高等教育與研究法》(Higher Education and Research Act 2017)通過後，英格蘭政府於 2018 年整併「英格蘭高等教育撥款委員會」(Higher Education Funding Council for England, HEFCE)與「學生公平入學局」(Office for Fair Access, OFFA)，成立確保高教學生權益的「學生局」(Office for Students, QfS)。同年也整併「英國研究委員會」(Research Councils UK, RCUK,

[1] Eurydice (2021). National Education Systems. Retrieved from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national-description_en

2002-2018)與「創新英國」(Innovate UK)，納入原 HEFCE 部分業務後，成立「英國研究與創新院」(UK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UKRI)來負責英國高等教育研究經費的分配，經費來源來自「經濟、能源與工業策略部」(Department for Business, Energy and Industrial Strategy, BEIS).。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教育政策

英國歷年重大教育政策的變化，主要可分為中小學以及高等教育兩個面向來加以說明。以中小學教育來說，在 1988 年《教育改革法》(Education Reform Act)公佈之前，中央對於課程沒有太多干涉，但 1988 年後該法引進國定課程(National Curriculum)，將 5~16 歲中小學教育分成四個關鍵階段(Key Stage 1~4)，國定課程主要實施地區為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爾蘭。自從 1998 年之後，因為各區自主性的增加，目前各地區的國定課程已有獨立的發展。

在高等教育的部分，1963 年「羅賓斯高等教育報告書」(Robbins Report)建議高等教育的擴充，促成多元技術學院(polytechnics)的大量增加，傳統高等教育技職 vs.學術「雙軌制」因此成型。1992 年以前，英格蘭、蘇格蘭、威爾斯和北愛爾蘭的 48 所舊大學乃依據皇家辦學特許狀所設置。這些大學以法人形式運作，主要辦學經費來自於政府。1992 年的《擴充及高等教育法》(Further and Higher Education Act)終結雙軌制，允許多元技術學院升格為大學，有自行頒授學位的權力。因此 1992 年後大學數量大增，目前可授予學位之高等教育機構約 160~170 所。《2017 年高等教育與研究法》的通過後，英國所有高等教育機構都需在前述「學生局」登記註冊，這些機構涵蓋獲政府補助之高教機構、未獲政府固定補助但提供高教課程的高教提供者(alternative HE providers, APs)與威爾斯提供高教課程的擴充教育學院[2]，教學表現良好的機構有機會取得自行頒授學位的權力。透過政策鬆綁，未來預計有更多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取得可授予學位的權限。

二、學校制度

就學制而言，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爾蘭大致相似，蘇格蘭學制差異較大。

（一）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爾蘭

[2] Office for Students. (n.d.). The OfS Register. Retrieved from https://www.officeforstudents.org.uk/advice-and-guidance/the-register/the-ofs-register/
HESA (2020). Higher education provider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hesa.ac.uk/support/providers

英格蘭的義務教育共 11 年，年齡以 5 歲至 16 歲為界；年滿 16 歲後在 18 歲前仍在政府補助或辦理之學校(maintained schools)繼續進修者，原則上得享受免費教育。英格蘭、威爾斯、北愛爾蘭三個行政區使用關鍵階段(Key Stage)一辭。大致上小學教育階段 5~11 歲，5~7 歲為第一關鍵階段(Key Stage 1)，7~11 歲為第二關鍵階段(Key Stage 2)。中學教育階段為 11~16 歲，11~14 歲第三關鍵階段(Key Stage 3)，14~16 歲為第四關鍵階段(Key Stage 4)。

2008 年負責中小學教育的英格蘭政府計畫將義務教育在 2013 年時延長至 17 歲，在 2015 年時延長至 18 歲(DCSF, 2008)，但由於企業及民眾反彈，2010 年聯合政府上台後，在 2012 年說明就學年齡延長到 18 歲並非是要求學生在學校全時就學到 18 歲，而是指年滿 16 歲或 17 歲（2015 年）後之青年只要符合下述條件之一即可：(1)在學校或學院等相關機構全時接受學校教育或在家教育；(2)接受學徒訓練；(3)如已受雇就業、自雇或以志願方式每週工作達 20 小時以上者，得以部分時間方式接受教育或訓練[3]。由此可知，英格蘭政府雖然要求年輕人在 16~18 歲之間必須進行某種形式的教育或訓練，但並沒有規定必須是全時制課程。

16~19歲階段的教育強調專門科目的學習，主要學校類型有：招收11歲到18/19歲學生附設有第六級學院課程(sixth forms class)的中學、接受16~19歲學生的第六級學院(sixth-form colleges)，以及招收16歲以上學生的擴充教育學院(further education colleges)。就讀第六級學院課程的學生在兩年課程結束後，可參加「進階程度普通教育證書」(General Certificate of Education Advance Level, GCE A Level，俗稱大學預科考試課程），考試成績可以用來申請大學。

英國中小學類型多元，變化快速。以英格蘭為例，傳統上英格蘭中小學可分為政府補助(maintained)學校與非政府補助(non-maintained)學校兩類，5到16歲的學生都可以免費在政府補助學校入學。因為英國政府在不同年代積極推動上述不同類型的學校發展，目前學校類型已經更加多元。

私立學校通常稱為獨立學校(independent schools)，經費自給自足，政府不給予補助，但其辦學須經政府認可，並接受教育標準局(Ofsted)之監督。

教育部並特別說明目前英格蘭主要的公立學校類型有以下四類，這些學校辦

[3] 楊瑩 (2012)。英國教育行政制度之檢視。教育行政研究。2(2)。頁 79-124。

學經費來自地方政府或是直接由中央提供[4]：

1.社區學校(community schools)：前身為 county schools，由地方當局主管，辦學不受宗教團體與商業團體影響。

2.基金會學校與自願學校(foundation schools and voluntary schools)：比起前者有較高辦學自主權。基金會學校主要是由以往的中央政府直接補助學校(grant-maintained schools) 轉型而成，自願學校由自願團體（如教會等）創校，屬於政府補助學校。

3.學苑(academies)與自主學校(free schools)：：由個別或是跨校管理委員會管理，不受地方當局監管，也不需要依國定課程授課。2010 年《學苑法》公布後已促成許多學校申請轉型為學苑。學苑目前是英國學校類型的主流，英國政府也曾在 2016 年的教育白皮書《卓越教育白皮書》(Education Excellence Everywhere)中宣示，希望在 2022 年將所有政府補助學校轉型為學苑。

4.文法中學(grammar schools)：由地方當局、基金會或是信託機構主管，可以依據學生學術能力篩選學生，通常需要入學考試。

依法，政府補助學校必須實施國定課程以及宗教教育，但這些學校若為宗教學校(faith schools)，也必須實行國定課程，但在招生和人事聘任上可以設定自己的標準，宗教課程內容也可以自行決定。

學生 16 歲時，英格蘭、威爾斯和北愛爾蘭地區多數學生參加「中等教育普通證書」(General Certificate of Secondary Education, GCSE)考試[5]。

威爾斯義務教育階段是 5 到 16 歲。威爾斯實施雙語政策，中小學校教學語言是英語、威爾斯語或是兩者皆有。威爾斯語在義務教育階段為必修課程，但可能以第一語言或是第二語言的方式來學習。有些擴充或是高教課程也是以威爾斯語來進行授課。2022 年起，政府廢止 2008 年引進的國定課程(National Curriculum for Wales)以及類似英格蘭的關鍵階段(key stages)的設計，引入新課程(Curriculum for Wales)，新課程打破原有學科分類設計，將學校課程分為六個

[4] 同前註。

[5] Comparison of different types of school: A guide to schools in England. Retrieved from http://www.newschoolsnetwork.org/sites/default/files/files/pdf/Differences%20across%20school%20types.pdf

學習和經驗領域(Areas of Learning and Experience)，學校仍可選擇教授傳統學科，但必須能夠呈現科目之間的關聯。六個領域如下：語言、讀寫與溝通(Languages, Literacy and Communication)、數學與算數(Mathematics and Numeracy)、科學與技術、健康與福祉、人文(Humanities)、表演藝術。學校仍必須教授的科目為：英語、威爾斯語、讀寫算數與數位知能(Literacy, numeracy, and digital competence)、宗教、價值與道德(Religion, values and ethics)以及關係與性教育。14-16 歲「中等教育普通證書」(GCSE)課程和考試仍保留，但是內容依據新課程來調整[6]。

[6] Eurydice (2019). United Kingdom (Wales). Retrieved from https://eurydice.eacea.ec.europa.eu/national-education-systems/united-kingdom-wales/united-kingdom-wales
Welsh Government (2022). Education is Changing. Retrieved from https://gov.wales/education-chang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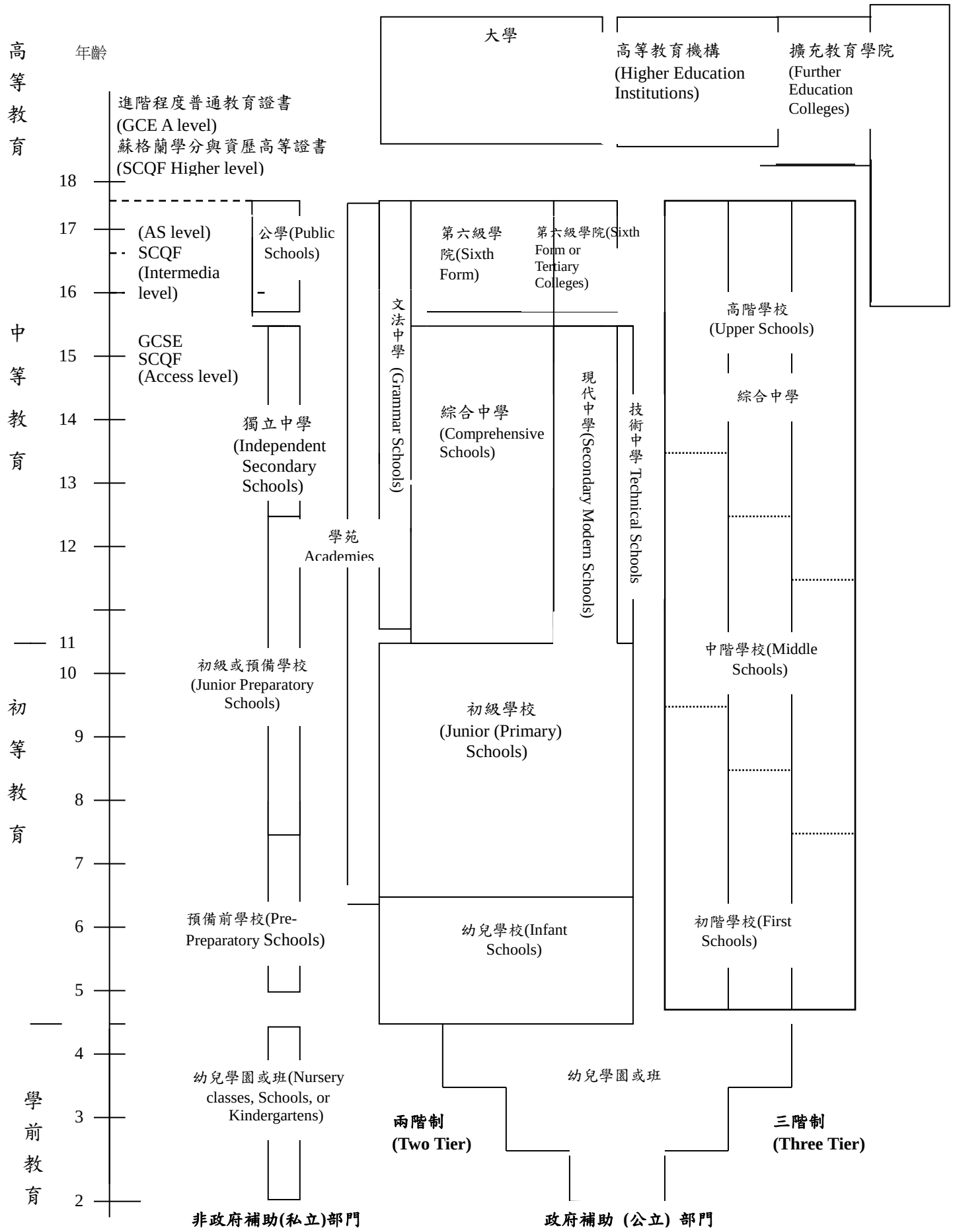
高等教育
年齡
大學
高等教育機構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擴充教育學院 (Further Education Colleges)
進階程度普通教育證書 (GCE A level)
蘇格蘭學分與資歷高等證書 (SCQF Higher level)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AS level)
SCQF (Intermedia level)
GCSE
SCQF (Access level)
中等教育
初等教育
學前教育
公學(Public Schools)
第六級學院(Sixth Form)
第六級學院(Sixth Form or Tertiary Colleges)
文法中學 (Grammar Schools)
高階學校 (Upper Schools)
綜合中學
獨立中學 (Independent Secondary Schools)
綜合中學 (Comprehensive Schools)
現代中學(Secondary Modern Schools)
技術中學 Technical Schools
學苑 Academies
中階學校(Middle Schools)
初級或預備學校 (Junior Preparatory Schools)
初級學校 (Junior (Primary) Schools)
預備前學校(Pre-Preparatory Schools)
幼兒學校(Infant Schools)
初階學校(First Schools)
幼兒學園或班(Nursery classes, Schools, or Kindergartens)
幼兒學園或班
兩階制 (Two Tier)
三階制 (Three Tier)
非政府補助(私立)部門
政府補助（公立）部門

圖 1 英格蘭學制圖
資料來源：同註 3。

北愛爾蘭義務教育階段是 4 到 16 歲。小學是一年級到七年級。學校類型和宗教有很大關係。政府補助學校(grant-aided schools)必須教授北愛爾蘭國定課程(Northern Ireland Curriculum)以及宗教教育課程[7]。

北愛爾蘭由於有新教徒與天主教徒的居民，因此從學校名稱可以看出屬於新教或是天主教學生就讀的學校。如果是以監管學校(controlled schools)為校名，則為非捐獻成立且為新教徒子弟所就讀的學校。如果是自願補助學校(voluntary maintained schools)或是自願文法學校(voluntary grammar schools)都屬於天主教徒就讀之學校。如果取名為統合學校(integrated schools)則是由非宗教性質慈善團體所成立，任何教派學生均可就讀此類中學。其中等教育階段為 11~16 歲，自 8 年級到 12 年級。中學結束之後學生會參加「中等教育普通證書」(GCSE)考試。考試結束後，想進入大學的學生可據此成績申請就讀第六級學院課程，在兩年課程結束後，可參加「進階程度普通教育證書」(GCE A Level)考試，考試成績可以用來申請大學。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爾蘭大學部基本上為三年制課程。

（二）蘇格蘭

蘇格蘭學齡前教育（3~5 歲）非屬義務教育，義務教育階段為 5~16 歲。小學階段為 5~12 歲，1 年級到 7 年級(P1~P7)。中學階段為 12~16 歲，中學 1 年級至 4 年級（S1 到 S4 年級），再經過兩年預科課程後（S5 到 S6 年級），可申請進入大學。蘇格蘭大學教育通常為 4 年制。蘇格蘭共有 16 所大學與 3 所高等教育學院(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8]。

若對照國際教育標準分類(ISCED)，可發現英國四地相同年齡學童因就學年級不同，因此在國際教育標準分類中的級別也不同[9]。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英國四地使用的資歷架構各有不同。以英格蘭、威爾斯和北愛爾蘭為例，1999

[7] Eurydice (2020). United Kingdom (Northern Ireland). Retrieved from https://eurydice.eacea.ec.europa.eu/national-education-systems/united-kingdom-northern-ireland/united-kingdom-northern-ireland

[8] Eurydice (2020). United Kingdom (Scotland). Retrieved from https://eurydice.eacea.ec.europa.eu/national-education-systems/united-kingdom-scotland/united-kingdom-scotland

[9] OECD Education GPS. (2020). Map of Education System. Retrieved from https://gpseducation.oecd.org/Content/MapOfEducationSystem/ENG/ENG_2011_LL.pdf

年共同建構了最早的「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NQF)，建構的主因在於因應英國複雜的技職資歷證書，希望讓業界和學習者能夠有所依據，並汰除無效或是低效能的資歷證書。蘇格蘭則另在 2001 年制訂「蘇格蘭學分與資歷架構」(Scottish Credit and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SCQF)。以「蘇格蘭學分與資歷架構」為例，各類課程與資歷透過此一架構對應，導引學習者進行後續學習，業界也能透過此一架構了解畢業生所具備能力（參見表 1）。

英國國家資歷架構變革快速，2010 年後 NQF 由「資歷證書與學分架構」(Qualifications and Credit Framework, QCF)取代，但是 2015 年後，英格蘭和北愛爾蘭再度以簡化的「規範資歷架構」(Regulated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RQF)取代 QCF，並仍維持原有的八級，威爾斯則於 2016 年另訂「威爾斯學分與資歷架構」(Credit and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for Wales, CQFW)。

表 1 「蘇格蘭學分與資歷架構」(SCQF)級別與相關資歷證書

SCQF Levels	**蘇格蘭資歷局資歷(SQA Qualifications)**			**高等教育機構資歷**	**學徒制與蘇格蘭職業資歷 (Apprenticeships & SVQs)**
12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ward	Doctoral Degree	Professional Apprenticeship
11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ward	Masters Degree, Integrated Masters Degree, Post Graduate Diploma, Post Graduate Certificate	Graduate Apprenticeship, Professional Apprenticeship, SVQ
10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ward	Honours Degree, Graduate Diploma, Graduate Certificate	Graduate Apprenticeship, Professional Apprenticeship, SVQ
9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wards	Bachelors/Ordinary Degree, Graduate Diploma, Graduate Certificate	Graduate Apprenticeship, Technical Apprenticeship, SVQ
8		Higher National Diploma, Advanced Diploma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ward	Diploma of Higher Education	Higher Apprenticeship, Technical Apprenticeship, SVQ
7	Advanced Higher, Awards,	Higher National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Certificate of Higher Education	Modern Apprenticeship,

	Scottish Baccalaureate	Certificate, Advanced Certificate	Award		SVQ
6	Higher, Awards, Skills for Work Higher	National Certificate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Award National Progression Award		Modern Apprenticeship, Foundation Apprenticeship, SVQ
5	National 5, Awards, Skills for Work National 5	National Certificate	National Progression Award		Modern Apprenticeship, SVQ
4	National 4, Awards, Skills for Work National 4	National Certificate	National Progression Award		SVQ
3	National 3, Awards, Skills for Work National 3	National Certificate	National Progression Award		
2	National 2, Awards	National Certificate	National Progression Award		
1	National 1, Awards				

資料來源：整理自 SCQF Partnerships (2021)[10]。

在英國脫歐之前，上述英國四地之國家資歷架構與歐盟(EQF)資歷架構對照表可見於歐盟網頁，此種對照有助於人才的跨國流動與學習，惟目前英國教育相關資訊已逐漸由歐盟網頁移除，但仍可見於英國官方網頁(見表 2)。

表 2　RQF、CQFW、SCQF 與 EQF 等級對照表

RQF（英格蘭、北愛爾蘭）	CQFW（威爾斯）	SCQF（蘇格蘭）	EQF（歐盟）
8	8	12	8
7	7	11	7
6	6	9/10	6
5/4	5/4	7/8	5

[10] SCQF Partnerships (n.d). The SCQF Interactive Framework. Retrieved from: https://scqf.org.uk/about-the-framework/interactive-framework/

3	3	6	4
2	2	5	3
1	1	4	2
Entry 3	Entry 3	3	1
Entry 2	Entry 2	2	
Entry 1	Entry 1	1	

資料來源：SQA (n.d.). Comparing qualification level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qa.org.uk/sqa/64561.4196.html

在高等教育層級，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爾蘭使用自 2001 年起所建構的「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爾蘭高等教育資歷架構」(Framework for Higher Education Qualifications for England, Wales and Northern Ireland, FHEQ)，其涵蓋所有高等教育主要資歷證書，適用於高教機構所頒發的學位(degrees)、文憑(diplomas)、證書(certificates)以及其他學術資歷證書，但是不含榮譽學位(honorary degrees)以及高級博士(higher doctorates)。FHEQ 有五個層級，三個是屬於學士階段，兩個是研究所（碩博）階段，是根據學業結果而非學習年限來制訂。此外，蘇格蘭另行訂定的「蘇格蘭高等教育資歷架構」(Framework for qualifica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in Scotland, FQHEIS)則附屬於「蘇格蘭學分與資歷架構」中。

英國四地高等教育資歷對照表可參見表 3，由表 3 可知許多高等課程雖提供文憑證書，但就算是學士後層級，也未必頒發學位(degree)證書。建議有意留學的國人可參考此一架構，審慎選擇修讀課程，並了解其他國家對上述資歷的對應與認定情形。

表 3 歐盟與英國四地高等教育資歷對照表

高等教育相關資歷	FHEQ 等級(英格蘭、威爾斯、北愛)	FQHEIS/SCQF 等級（蘇格蘭）	相當之歐州高等教育區 QF-EHEA cycle
Doctoral degrees (eg, PhD/DPhil, EdD, DBA, DClinPsy)	8	12	第三層級資歷 (Third cycle Qualifications)
Master’s degrees (eg, MPhil, MLitt, MRes, MA, MSc)	7	11	第二層級資歷 (Second cycle Qualifications)
Integrated master’s degrees			

(eg, MEng, MChem, MPhys, MPharm)			
Primary qualifications (or first degrees) in medicine, dentistry and veterinary science（如 MB ChB, MB BS, BM BS; BDS; BVSc, BVMS）			
Postgraduate diplomas			
Postgraduate Certificate in Education (PGCE)/ Postgraduate Diploma in Education (PGDE)			
Postgraduate certificates			
Bachelor's degrees with honours（如 BA/BSc Hons）	6	10	第一層級資歷 (First cycle Qualifications)
Bachelor's degrees		9	
Professional Graduate Certificate in Education (PGCE) in England, Wales and Northern Ireland			
Graduate diplomas			
Graduate certificates			
Foundation degrees (eg, FdA, FdSc)	5	NA	短期層級資歷 (Short cycle Qualifications) 和第一層級相關或是為第一層級一部分之資歷
Diplomas of Higher Education (DipHE)		8	
Higher National Diplomas (HND) awarded by degree-awarding bodies in England, Wales and Northern Ireland under licence from Pearson		無	
Higher National Certificates (HNC) awarded by degree-awarding bodies in England, Wales and Northern Ireland under licence from Pearson	4	無	
Certificates of Higher Education (CertHE)		7	

資料來源：QAA (2014). UK Quality Code for Higher Education
https://www.qaa.ac.uk/docs/qaa/quality-code/qualifications-frameworks.pdf?fbclid=IwAR1r_1bl32ty0mIJRCvvtoQYasMDQ845Btq6YpW1DFIKp2XHOWHcXZHwpi8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一、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

1. 「中等教育普通證書」

(General Certificate of Secondary Education, GCSE)考試

1990 年之前中學舊制為五年(Form 1~5)，後 Form 1 改為小學階段。中學新

制改為四年（12~16 歲），英格蘭、威爾斯、北愛爾蘭學生第四關鍵階段後，多數學生會參加中等教育普通證書(GCSE)考試。蘇格蘭地區則另有標準級別證書會考(Standard Grade)。

雖然學生通常於 16 歲時參加 GCSE 考試，成績良好者取得就讀第六級學院課程的資格，但是 GCSE 成績在申請大學課程以及師資培育課程時，都是重要參考資料。此一考試不限於 16 歲的學生，成人和較年輕學生都可報考。

GCSE 考試對於學生選考科目多寡並沒有規定。GCSE 共有超過 50 個考科，涵蓋傳統學術科目與應用性科目，例如健康與社會照護(health and social care)。2015 年時，政府進行 GCSE 考試改革，每科成績的呈現由原有的 8 個等級（A*、A、B、C、D、E、F 與 G。U 表示成績不夠理想，無法列入等級），改為 1 到 9 等級[11]。2017 年之後，各學科評量方式陸續更為新制，除了考科的精簡[12]，此一考試的評量除少部分要求實驗的科學學科以及需要老師另提報告的口說英語外，大部分科目的內部評量如控制評估(controlled assessment)都被取消，各科成績以第二年課程結束後的外部考試為主。

英格蘭教育部每年以學校為單位，公佈 GCSE 與其他技職資歷證書考試的學生學習成果[13]。由 2010 年開始，政府也同意政府補助學校學生選考「國際普通中等教育證書」(international GCSEs, iGCSEs)考試，此一類考試主要是為了母語非英語的考生而設立，和 GCSE 的差別主要在於更強調作業(coursework)和實作的評量，教師教材選擇也更為廣泛。對於較擅長寫作業，不擅考試的學生來說，此類考試可能是較好的選擇[14]。但 2019 年後英國教育部因為對其嚴謹性有疑義，決定不將此課程納入政府規範之資歷，因此學校提供此類課程將不會獲得補助[15]，但因為這決定這主要影響了政府補助學校，私立學校不受影響，因此也有人認為此舉對政府補助學校學生有不利影響，讓選擇 iGCSE 課程的私校學生有機

[11] GOV.UK (2018). Guidance Get the facts: GCSE reform.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overnment/publications/get-the-facts-gcse-and-a-level-reform/get-the-facts-gcse-reform

[12] Gov.UK (2015). Consultation outcome: Completing GCSE, AS and A level Reform.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overnment/consultations/gcses-as-and-a-levels-new-subjects-to-be-taught-in-2015

Gov.UK (2018). Guidance: Get the facts: GCSE and AS and A level reform.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overnment/publications/get-the-facts-gcse-and-a-level-reform

[13] GOV.UK(2019). Search for Schools and Colleges to compar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ompare-school-performance.service.gov.uk/

[14] 學生申請大學入學時，學校多會要求考生附上 GCSE 或是同等級之考試成績。

[15]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International Examinations (2019). UK school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ambridgeinternational.org/programmes-and-qualifications/cambridge-upper-secondary/cambridge-igcse/uk-schools/

會申請到較好的大學[16]。

2. 「進階程度普通教育證書」

(General Certificate of Education Advance Level, GCE A Level)考試

學生 18 歲預科所攻讀的課程與會考名稱為 GCE A Level。預科兩年為中六(lower sixth form)與中七(upper six form)。A levels 課程與考試是英國學生進大學最主要的依據。原本制度設計為學生在第一年結束時考 3~4 科，以取得「進階級輔助普通教育證書」（Advanced Subsidiary (AS) Level qualifications），第二年則由其中選考三科(A2 Level)，以取得 A Level 成績。AS Level 過去是獨立資歷證書，但也可和 A2 Level 合併為完整的 A level 證書。但英格蘭的 A Level 考試在 2015 年時開始進行改革，新制納入更多大學端的意見，基於考科規準的調整以及性質類似科目過多，Ofqual 將近 20 門的考科予以刪除或併入其他科目，英格蘭也將 AS Level 改為獨立的資歷證書，無法再納入 A Level 成績[17]。但威爾斯和北愛爾蘭仍允許考生可將 AS Level 納入 A Level 成績（佔總成績百分之 40 成績），因為各大學入學基本上仍較重視 A Level 成績，因此近年考 AS Level 的人數大量減少。

A Level 成績分為六級：A*、A、B、C、D 與 E。U 表示不及格。A*是 2010 才增加的。此一考試包含學術性與應用性科目(A levels in applied subjects)，為升學也為就業做準備。學生依學校的師資和資源，可自由選讀。2015 年改革後，多數科目評量方式以筆試為主，並且是在課程結束後加以評鑑，但少數科目加考技能項目。

除 A Level 會考成績外，考生也能以技職或是其他類資歷證書申請大學，建議考生可上「大學入學申請服務中心」(UCAS)網頁(http://www.ucas.com/)，了解希望申請科系所承認的資歷類型與入學門檻，以 A Level 來說，常見的入學要求是在該科系指定的三個科目取得所要求的最低分數，例如全 A、ABB 或是 BBB 等。

3. 技職教育/擴充教育

---

[16] Verkaik, R. (Jan 15 2020). The IGCSE isn't available in state schools, and many believe it benefits private-school pupils. I News. Retrieved from https://inews.co.uk/news/education/igcse-private-school-benefits-education-reform-386152

[17] Gov.UK (2015). Consultation outcome: Completing GCSE, AS and A level Reform.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overnment/consultations/gcses-as-and-a-levels-new-subjects-to-be-taught-in-2015

Gov.UK (2018). Guidance: Get the facts: GCSE and AS and A level reform.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overnment/publications/get-the-facts-gcse-and-a-level-reform

英國數萬種學術與技職資歷證書主要由數百所證書文憑頒授組織(Awarding Organisations)所提供，以英格蘭為例，這些組織建構的資歷證書主要受「資歷暨考試規範局」(Office of Qualifications and Examinations Regulation, Ofqual) [18]與教育部的規範，資歷相關課程主要由中等學校、擴充教育學院與民間專業機構開設。資歷課程受歡迎程度通常和證書取得的難易有關，有鑑於許多大學招收中學畢業生時也採認技職資歷，政府對技職資歷資歷標準的把關也日漸嚴謹。

因應上述資歷證書的複雜造成學習者與雇主的困擾，英國政府由 2013 年開始發展雇主主導的新學徒制標準與評鑑方式，至今已發展出 3-4 百種學徒標準，部分學徒制標準到碩士等級，政府並於 2017 年建立學徒制與技職教育局(The Institute for Apprenticeships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IfATE)[19]主責相關事務。

除此之外，為了提升技職教育的水平，英格蘭也於 2020 年引進新的兩年制資歷證書課程 T - Level，搭配近年企業學徒稅的實施，此一課程的設計和評估完全由產業界主導[20]。

茲將上述各類資歷證書對應表 2 的國家資歷架構級別，呈現如表 4，由該錶也可看出，學生在 GCSE 或是 A-level 的成績高低，也會影響於證書所對應的資歷級別。

表 4 英格蘭、北愛與威爾斯國家資歷架構與相關資歷證書

資歷架構級別	英格蘭、北愛與威爾斯相關資歷證書
8	doctorate, for example doctor of philosophy (PhD or DPhil) level 8 award level 8 certificate level 8 diploma
7	integrated master’s degree, for example master of engineering (MEng) level 7 award level 7 certificate level 7 diploma level 7 NVQ master’s degree, for example master of arts (MA), master of science (MSc)

[18] Ofqual (n.d,) The Register. Retrieved from https://register.ofqual.gov.uk/
[19] The Institute for Apprenticeships and Technical Education (n.d.). About. Retrieved from https://www.instituteforapprenticeships.org/
[20] Gov.UK (2022). Introduction of T-level.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overnment/publications/introduction-of-t-levels/introduction-of-t-levels#t-levels-what-they-are

	postgraduate certificate postgraduate certificate in education (PGCE) postgraduate diploma
6	degree apprenticeship degree with honours - for example bachelor of the arts (BA) hons, bachelor of science (BSc) hons graduate certificate graduate diploma level 6 award level 6 certificate level 6 diploma level 6 NVQ ordinary degree without honours
5	diploma of higher education (DipHE) foundation degree higher national diploma (HND) level 5 award level 5 certificate level 5 diploma level 5 NVQ
4	certificate of higher education (CertHE) higher apprenticeship higher national certificate (HNC) level 4 award level 4 certificate level 4 diploma level 4 NVQ
3	A level access to higher education diploma advanced apprenticeship applied general AS level international Baccalaureate diploma level 3 award level 3 certificate level 3 diploma level 3 ESOL level 3 national certificate level 3 national diploma level 3 NVQ

	music grades 6, 7 and 8 tech level
2	CSE - grade 1 GCSE - grades 9, 8, 7, 6, 5, 4 or grades A*, A, B, C intermediate apprenticeship level 2 award level 2 certificate level 2 diploma level 2 ESOL level 2 essential skills level 2 functional skills level 2 national certificate level 2 national diploma level 2 NVQ music grades 4 and 5 O level - grade A, B or C
1	first certificate GCSE - grades 3, 2, 1 or grades D, E, F, G level 1 award level 1 certificate level 1 diploma level 1 ESOL level 1 essential skills level 1 functional skills level 1 national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 (NVQ) music grades 1, 2 and 3
Entry	Entry 3 entry level award entry level certificate (ELC) entry level diploma entry level English for speakers of other languages (ESOL) entry level essential skills entry level functional skills Skills for Life

資料來源：GOV.UK (n.d.).What qualification levels mea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what-different-qualification-levels-mean/list-of-qualification-levels

二、蘇格蘭

蘇格蘭中小學各階段教育評量主要是依據為 2010 年正式實施的卓越課程 (Curriculum for Excellence, CfE)，如表 1 顯示共分為 National 1-5、Higher、Advanced Higher 等七個階段，從 National 5 開始，學生才會參加校外正式考試，

前面階段以校內評量為主。蘇格蘭大學過去因為是四年制，本地學生在中五(S5)階段，取得 4-5 科滿足所申請科系要求的 Higher 成績，即可申請大學，學生也可以選擇多讀一年，在中六 (S6) 階段取得 3 科 Advanced Higher 成績來申請，即 Advanced Higher 通常不是必要的，但較好的學校科系可能會要求取得兩種資歷證書都必須具備，例如才具備申請資格[21]。例如愛丁堡大學醫學系與獸醫系要求申請者必須提供中五階段 5 科符合要求的 Higher 成績，以及中六階段 2 科 Advanced Higher 以及 1 科 Higher 的成績。學生若非蘇格蘭人，則須取得該系所於英國「大學入學申請服務中心」(UCAS)所列出的其他英國地區或是國外等值資歷。

在技職教育方面，除一般的技職教育資歷課程，蘇格蘭主要就業導向的職業（職位）資歷為「蘇格蘭職業資歷證書」(Scottish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SVQ)，提供五百多種政府認可的課程[22]，經由與「蘇格蘭學分與資歷架構」(Scottish Credit and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SCQF)的對照，提供學習者後續的學習與就業發展之指引（見表 1）。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大學類型

英國大學的類型極為多元。除了牛津、劍橋等在中世紀即已獲得羅馬教皇認可的少數大學外，過去英國各高等教育機構的合法性乃基於：（一）由皇章(Royal Charter)賦予特許權而成立，主要是歷史較悠久的大學。（二）來自於國會通過法案(Statute)而成立的，如透過 1992 年頒布之《擴充與高等教育法案》而由多元技術學院升格的新大學，亦享有自行頒授學位的權力，具有獨立法人地位。但是隨著 2018 年學生局(Office for Students)的成立，現今英國大學必須向學生局註冊登記，才能取得頒發學位、獲公部門補助與招收國際學生的資格。

1992 年後，英國高等教育由學術與技職二元制邁入一元制，相較於新大學，

[21] Education Scotland (n.d.). What is Curriculum for Excellenc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education.gov.scot/education-scotland/scottish-education-system/policy-for-scottish-education/policy-drivers/cfe-building-from-the-statement-appendix-incl-btc1-5/what-is-curriculum-for-excellence/
BBC News (2014). A guide to the new National 4 and 5 qualification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bc.com/news/uk-scotland-27032316

[22] SQA (n.d.). Browse SVQ and other SQA accredited qualification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qa.org.uk/sqa/41339.2571.html

之前不同階段成立的大學被稱為舊大學，如牛津和劍橋大學分別成立於第 12 和 13 世紀，三所蘇格蘭大學，聖安得魯大學(University of St Andrews)、格拉斯哥大學(University of Glasgow)以及亞伯丁大學(University of Aberdeen)則是成立於 15 世紀，另外還有 1950 和 1960 年代成立的大學，以及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在主要都市成立的「公民大學」(civic universities)。

英國部分大學屬於所謂的聯邦制大學，例如倫敦大學(University of London)是由多個學院聯合組成的學校。大學所屬學院擁有高度的自治權，有些學院的規模高達上萬人，雖然畢業生的學位證書是由倫敦大學所頒發，實際上大學之下所屬院校不僅經費各自獨立，在學校排名和研究評鑑上也都是分開計算的，部分倫敦大學學院也可頒發自己的學位證書。

牛津大學、劍橋大學和杜倫大學(University of Durham)，其學院(colleges)高度自治，不僅提供住宿也提供部分教學，並有獨立的財政收入，大學負責考試與學位頒發，而招收學生的具體標準則由各學院自行決定，並獨立招生。

目前英國高等教育機構中，有一些學校可以自行頒授學位，即所謂的「受認可機構」(Recognised bodies)[23]。有一些學校之課程必須經由某一大學來認可(validated)，或是經由國家認證機構認可，即所謂「指定機構」(Listed bodies)，這些學校雖有提供學位課程，但是學生學成所獲得的學位則是來自合作的受認可機構。另外，英國政府也允許特定機構或學會頒發自己獨有的學位證書，即所謂「受認可授予機構」(Recognised Awards)[24]。

過去高等教育學院如果有超過四千名學生以及學位授予權力(degree-awarding powers)可以向樞密院申請升格為「大學」(University)，較小的學院但有學位授予權力者，可以申請使用「大學學院」(University College)，但是此一學生名額的限制已在 2012 年取消，也就是少於四千名仍可稱為大學。

目前英國不接受政府直接補助，但仍可頒授學位並有大學頭銜的高等教育機構不多，以受到美國私立大學發展影響，成立於 1970 年代的白金漢大學(University of Buckingham) 為例，其在 1980 年代升格為大學，得以頒授學士學位，該校學費徵收不受政府之約束，學士學位修業期間為二年。

隨著 2017 年《2017 年高等教育與研究法》的通過，將高等教育機構學位授

[23] Gov.UK (n.d.). Check if a university or college is officially recognised.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check-a-university-is-officially-recognised

[24] 同前。

予及改名之審核權責由原來的樞密院移轉到前述的「學生局」，英國大專院校如果要頒發學位、招收國際學生或是獲得公部門補助，就必須向該局註冊登記，高教機構登記可分為「核可的」(Approved)，及「核可調整學費上限的」(Approved(Fee cap)）二類，第一類和第二類主要差別在於公部門的補助項目稍有不同，後者學費徵收上限也會有所規範。因為上述政策，可推測未來可頒授學位並有大學頭銜的純營利高教機構數量可能會快速增長[25]。

二、學制與課程證書

在學制與課程證書方面，英國大學提供的課程與種類相當多元，模組化課程(modular course)和學分制已是普遍趨勢。模組化課程提供學生學習上更多選擇，修完某一模組課程後，學生可獲得一定學分，修完一定學分數後，學生即可獲得學位。一年的課程通常是 120 學分。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的學士學位（Bachelor of Arts, BA 或是 Bachelor of Science, BSc）需約要三年，通常頒發時會加上「榮譽」(with honours)一詞，例如榮譽學士（BA (Hons)）。蘇格蘭的學士學位主要為四年制的榮譽學士學位(honours degree)。

英國學士學位也反映學習成效，榮譽學士(honours degree)分為：卓越(First-class honour, First)、優(Second-class honours, upper division, Upper Second, 或 2:1)、良（Second-class honours, lower division, Lower Second, 或 2:2）、普通（Third-class honours,或 Third）、及格(Ordinary degree, Pass)或是不及格(Fail)[26]。其他學士階段資歷包括：高等國家文憑(Higher National Diploma, HND)、高等國家證書(Higher National Certificate, HNC)以及高等教育文憑(Diploma in Higher Education, DipHE)通常需要 1-2 年才能完成。

除一般學士課程之外，英格蘭、威爾斯與北愛爾蘭政府自 2001 年開始，也力推兩年制的基礎學士學位(Foundation Degree)，此類課程類似美國的副學士學位，以技職課程為主，課程的實施主要是由大學與擴充教育學院合作辦理，同時這類課程也通常是透過與產業界的合作來辦理，希望提供學生更多職場經驗。

大學除頒授學士、碩士與博士學位外，也會提供大學本科層級及研究所層級

---

[25] Office for Students. (2019). What can registered providers do? Retrieved from https://www.officeforstudents.org.uk/advice-and-guidance/regulation/what-can-registered-providers-do/

[26] QAA (2021). What is Credit? Retrieved from https://www.qaa.ac.uk/quality-code/higher-education-credit-framework-for-england
UCL(n.d.). The UK Honours Degree System for Undergraduat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ucl.ac.uk/students/certificates-results/uk-honours-degree-system-undergraduates

的文憑(diplomas)與證書(certificates)課程(見表 3)，研究所層級頒發的文憑證書通常會加 postgraduate 一字在 diplomas 或是 certificates 之前，這類非學位課程的修讀時間通常是三個月到九個月不等。

研究所學位則可分碩士層級與博士層級來說明，碩士學位分教學式碩士（taught Master 或 Master by courses），及研究式碩士(Master by research)，修讀課程的碩士修業年限由各校及各系所自訂，從一年到兩年不等。研究型碩士(Master by research)則通常規定至少需修業二年。一般生攻讀研究型碩士學位通常耗時三年；部分時間制往往需要四年[27]。

碩士課程種類：人文碩士(Master of Arts, MA)、科學碩士(Master of Science, M.Sc)和管理碩士(Master of Business and Administration, MBA)，然後是研究碩士(Master of Philosophy, MPhil; Master of Research, MRes)，最後是另一種研究碩士(Master of Letters, MLitt)[28]。Mlitts（MLitt 來自拉丁字的 *magister litterarum*）的意義在蘇格蘭和英格蘭並不相同。英格蘭學生可以一開始就申請 MLitt，但有些學生修讀完兩年博士課程後，無法繼續或是不想繼續者，可以選擇將已完成的部分寫成報告，以 MLitt 畢業。蘇格蘭的 MLitt，類似於英格蘭的 MA，是一年的教學型碩士課程，不像英格蘭是一種副博士(sub-Phd)課程[29]。

碩士學位證書也反映出學習成效，例如成績在全班 50-59%的畢業，算是及格(pass)，證書只會顯示 MA、MSc、MBA、LLM。而全班成績前 60-69%則是優(merit)，因此獲頒證書會標示 MA(Merit)、MSc(Merit)、MBA(Merit)、LLM(Merit)。全班前 30%則是卓越(distinction)，如 MA(Distinction)、MSc(Distinction)、MBA(Distinction)、LLM(Distinction)[30]。

值得注意的是牛津與劍橋大學的 Master of Arts 或是 Master in Arts(MA)是授予學士班畢業生，學生入學之後六七年，繳納規定經費金額，即可獲得[31]，所以常被稱為 Oxbridge MA。這類學校也提供其他需要研讀和考試的一般碩士課程，但是碩士學位名稱通常為：Master of Letters(MLitt)、Master of

---

[27] 陳怡如 (2010)。英國研究生教育政策的實施與發展趨勢探討。**教育研究月刊**，七月號，195 期，頁 121-133。

[28] QAA (2020). Characteristics Statement Master's Degre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qaa.ac.uk/quality-code/characteristics-statements

[29] Wiki (n.d.). Master of Letters. Retrieved from https://en.wikipedia.org/wiki/Master_of_Letters

[30] Postgrad (n.d.). Masters Degree Grad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postgrad.com/advice/masters_programs/masters_degree_grades/

[31] 見以下兩校網頁說明：https://www.new.ox.ac.uk/oxford-ma-0 與 https://www.cambridgestudents.cam.ac.uk/your-course/graduation-and-what-next/cambridge-ma

Philosophy(MPhil)、Master of Studies(MSt)、Master of Engineering(MEng) and Master of Science(MSc)，而非一般碩士(MA)。

此外，部分蘇格蘭大學如聖安得魯大學、格拉斯哥大學、亞伯丁大學、丹地(Dundee)大學以及愛丁堡大學的部分課程須發給四年制學士班畢業生的 MA with Honours(Master of Arts with Honours)其實是學士學位（相當於英格蘭的優異級學士學位），少數學校或提供三年的一般學士學位課程 Master of Arts，這些 MA 學位基本上是等同於英格蘭的學士學位[32]，因此建議申請時應確認所申請的是學士或碩士課程。在蘇格蘭其他大學，碩士學位通常稱為 MLitt，大學部學位則是人文與社會科學學士(Bachelor of Arts, BA)、科學學士(Bachelor of Science, BSc)或是法學學士(Bachelor of Laws, LLB)[33]。

英國博士證書類別主要有：哲學博士(Doctor of philosophy, PhD., Dphil)與專業博士(Professional doctorate)，後者如工程博士(EngD), 護理博士(DNursSci)、獸醫博士(VetMD)、教育博士(EdD)、企管博士(DBA)以及心理學博士(DClinPsy)等等[34]。前述「英國研究與創新院」(UKRI)[35]下屬的九個研究委員會也提供博士生獎助金，但是通常申請者必須具英國籍或是有居留權，研究委員會針對各校相關領域提供不等名額，由個別學校或是跨校博士培訓中心篩選獲獎助者。

英國普遍被認為聲譽較高的大學，即所謂「羅素集團」(The Russell Group)所涵蓋的 20 餘所大學[36]，之所以被稱為羅素集團，是因為他們首次聚會地點是羅素廣場前的羅素旅館(Russell Hotel)。

在此特別介紹「學士後教師教育證書課程」(Postgraduate Certificate in Education, PGCE)，有志於在英國擔任教職的臺灣學生，可以列入申請考量。此一課程專門為已有學士學位而未受過教師培訓，但有意願擔任中小學教師所設計。課程為期約 9 個月，學生按希望教授的年級和科目來進行申請。申請中小學師培課程者，GCSE 英語和數學成績至少 C 以上，小學學程科學成績也要 C 以上。英格蘭的申請者在開始就讀之前，也必需通過識讀(literacy)和算數(numeracy)

[32] See University of Glasgow https://www.gla.ac.uk/undergraduate/choosingyourdegree/,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https://www.ed.ac.uk/studying/undergraduate/student-life/academic/degree-structure/degree-names

[33] Wikipedia (2019) Master of Arts (Scotland). Retrieved from http://en.wikipedia.org/wiki/Master_of_Arts_%28Scotland%29

[34] QAA (2020). Doctoral degree characteristic statement. Retrieved from https://www.qaa.ac.uk/quality-code/characteristics-statements

[35] UK Research and Innovation (n.d.). About u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ukri.org/about-us/

[36] Russell Group (2021). Home. Retrieved from http://www.russellgroup.ac.uk/

的「合格教師技能檢定」(Qualified Teaching Status (QTS) Skills Tests)。

在英格蘭與威爾斯，修完此一課程後，學生將獲得「合格教師資格」(Qualified Teacher Status, QTS)，成為「新任合格教師」(Newly Qualified Teacher, NQT)，得以在政府補助學校任教。但是任教第一年為導入年(an induction programme)，畢業生第一個任職學校需安排資深教師指導，新教師教學時數也會比其他教師少 10%，學校也會定期檢視其進步情形，導入期完成後，才算獲得正式教師資格。此一資格不僅在英國受認可，在很多其他國家都承認。但要注意的是念 PGCE 拿的簽證只有一年學生簽，第二年需要獲得學校聘任並協助申請簽證，才能進行導入年培訓。

就讀 PGCE 需要繳交學費，但如果就讀教師缺額嚴重的學科，例如理化、數學和外語，在申請者符合各方面資格要求的情形下，有機會獲得高達兩萬多英鎊的補助金，其他科目如地理、生物和設計與科技也有機會獲得高達一萬多英鎊的補助[37]。

蘇格蘭相關課程原本也叫 PGCE，但在 2005/6 年更名為「專業教育文憑」(Professional Graduate Diploma in Education, PGDE)，課程和 PGCE 類似。

陸、中小學與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一、中小學

家長若希望了解英國中小學政府補助學校以及公辦民營學校辦學狀況，可參考教育部提供的各校比較表。網址為：

https://www.compare-school-performance.service.gov.uk/

至於私立學校，可參考由八個私立中學協會（涵蓋 1,300 所私立中學）所組成的「私立中小學協會」(Independence Schools Council)，英國各報每年公佈的私立學校會考表現排名(league tables)，原始資料即來自該協會所公佈的資料，網址為：http://www.isc.co.uk/。

二、學院與大學

「發現大學」(Discover Uni)協助大學生針對學校地點、系所學門、申請門檻、學費、學校課程與教學品質、未來就業發展以及學校住宿與福利等進行了解與查

[37] Get into Teaching (2019). Bursaries and scholarships. Retrieved from https://getintoteaching.education.gov.uk/funding-my-teacher-training/bursaries-and-scholarships-for-teacher-training

詢比對，網址為：https://discoveruni.gov.uk/

上述資料主要是整合英國學生會與相關機構所聯合進行的「全國學生調查」(The National Student Survey)[38]以及高教統計局實施的畢業生成果調查(Graduate Outcomes)。前者邀請學生針對課程教學、課程評估與回饋、學術支援、組織管理、學習資源以及個人發展進行調查[39]。後者調查新近畢業生的流向，針對就業者的工作、薪資和主觀幸福感受等等，讓預計申請相關課程的學生，可以瞭解未來可能的生涯發展以及工作薪資待遇。

申請研究所的學生，可參考各學門的研究評鑑結果。2007 年之後，政府啟動評比新制「研究卓越架構」(Research Excellence Framework)，第一次評鑑結果於 2014 年 12 月公佈。評鑑成績以 1*, 2*, 3*, 4*以及不及格(Unclassified)，針對 34 個學門分級，評鑑結果對各校研究經費分配影響極大，下一輪原本預計於 2021 年公告，但因為 COVID 19 因素，因此將有所延遲。REF 網頁：http://www.ref.ac.uk/

英國高等教育機構教學品質與標準的確保主要由「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Quality Assurance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 QAA)把關，其獨立於政府，組織成員為英國各高等教育機構的校長。負責制訂與監測英國高教品質。QAA 也針對和英國大學進行合作的海外機構進行評鑑，審查通過後，這些機構才能獲得頒授英國學位的資格，審查報告也會在該局網頁公告。

除此之外，英國政府也開始實施各校教學卓越架構(TEF)評鑑，課程申請者進入「大學入學申請服務中心」(UCAS)申請學校時(http://www.ucas.com/)，也可看到各校最新一輪教學卓越等第(金、銀、銅)的資訊，可作為選擇學校系所的參考。

在受限於我國大學關於外國大學學歷採認現有規定，國人申請英國海外分校前，建議先確認這些海外分校學歷是否獲當地國政府與 QAA 認可。QAA 網頁：http://www.qaa.ac.uk/en

此外，「國際學生協會」(The UK Council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ffairs, UKCISA)網站(http://www.ukcisa.org.uk/)也提供外國學生留學英國以及畢業後求職的重要訊息，並協助辦理許多國際學生相關事務之培訓工作坊。

[38] NSS. (2020). The National Student Survey. Retrieved from: http://www.thestudentsurvey.com/
[39] HESA (2020). Graduate Outcom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hesa.ac.uk/innovation/outcomes

柒、大學申請程序

一、入學申請條件及過程

英國四地的大學課程申請都是透過「大學入學服務中心」(UCAS)(http://www.ucas.com/)，其不僅提供大學學士課程申請服務，教學式碩士與學士後師資培育課程申請也都可透過此一系統，但研究所課程也可到各校網頁下載相關資料，進行申請。

近年英國政府進行學士班入學分數計算方式改革(UCAS Tariff)，2017 年九月後課程的申請都適用新制，新制除現有的學術與技職會考成績與資歷證書外，將更多國際與外國的高中畢業會考或大學入學考試分數納入計算，方便國內外申請者計算是否達到各大學系所要求的分數門檻。

除此之外，如前述，有鑑於各校申請教學卓越架構(TEF)結果已於 2017 年後陸續放榜，申請者進入 UCAS 申請時，可檢視各校教學卓越等第（金、銀、銅）以及不同身份學生（本地生、歐盟學生與國際生等等）所需繳納學費等相關訊息，作為選擇學校的參考。

除了學士、碩士與博士課程外，先修課程也是許多臺灣學生選擇就讀或是被要求就讀的課程。先修課程分為大學先修課程以及碩士預科課程。大學先修課程(University Foundation Programme)多半是為已完成高中學業的國際學生所設計，課程為期一年，為學生準備所選擇預計進入大學系所所需學科知識以及提升學術英語能力，以順利在英國高教體系就學。通常學生只要達到必要的成績或資格，將可自動進入大學一年級。學生會根據未來想進入大學系所要求，選擇至少三個科目進行學習，如商業，化學，經濟學，物理，社會科學等。

碩士預科課程(MA Foundation Course)，為攻讀特定碩士學位課程所準備的 6~9 個月的銜接課程，學生通常必須具有學士學位，同時「雅思」(IELTS)成績也必需達到學校要求，部分碩士課程會要求申請者須有至少一年相關工作經驗。碩士預科課程設置目的是彌補非相關系所畢業生專業知識和基礎知識的不足。

二、學生簽證的辦理

有意留學英國之學生需申請學生簽證(Student Visa)，學生申請簽證的條件是，學生所就讀課程必須至少是 Ofqual 核可第 6 級以上的課程；如果是第 6 級以下，必須至少是第 3 級以上的課程，而且必須是日間制，每週上課 15 小時以上，或是就讀至少為歐盟語言能力分級架構 B2 的英語課程。

由 2013 年開始，申請學生簽證，需要由學校提供「大學錄取通知」(Confirmation of Acceptance for Studies, CAS) ，申請者必須在收到通知書的六個月內，上網將錄取號碼輸入學生簽證申請表格中。同時為了國家安全考量，要在英國攻讀特定專業的博士與碩士的非歐盟學生，以及要續簽的學生，都必須在申請簽證之前先申請「特別專業許可證」（Academic Technology Approval Scheme (ATAS) Clearance Certificate）。

2011 年開始，申請學生簽證所需的英語能力以及財力證明，越來越嚴格。語言方面，不僅明列政府所認可的語言考試類型。同時提高英語門檻，就讀大學課程以上的外國學生，英語程度必須在聽說讀寫方面均達到歐盟語言能力分級架構（The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CEF 或 CEFR）B2 程度（約等同 IELTS 5.5）以上，而非以往之 B1，且聽說讀寫成績均需達 5.5，而不再是過去的 4.0。而就讀語言學校或過渡課程的學生維持 B1 程度的要求。CEFR 共有六級：A1, A2, B1, B2, C1, C2。

從 2014 年開始，因為諸多作弊與代考事件，英國邊境局宣佈不再認可 English Testing Service(ETS)所辦理的語言檢定考試，也就是外籍人士將無法持托福成績(TOEFL)與多益(TOEIC)辦理簽證。同時，家人如果要申請英國簽證，他們的英語能力也要達到 CEFR A1，才能夠獲得入境簽證，2015 年之後，針對大學所出版的學生簽證政策指引，進一步縮減政府認可的英語檢定類型[40]。

英國簽證移民署針對學生簽證(Student Visa)出版相關指引[41]，申請者可上網了解臺灣留學生所需提供的文件。此外，因應英國的脫歐，為了吸引國際人才，英國政府於 2019 年公告新制畢業生簽證(Graduate visa)，凡是學士以上外籍畢業生，畢業後可申請此一簽證，留在英國兩年，博士畢業生更可高達三年，在期限內如果順利在英國找到工作，則可將畢業生簽證改為工作簽[42]。

英國政府於 2015 年五月公告，對赴英居留六個月以上的非歐洲經濟區(European Economic Area, EEA)人士實施生物辨識晶片居留許可(Biometric Residence Permits, BRP)，學生簽證、工作簽證與依親簽證都適用。申請者於簽

[40] Gov.UK (2021). Guidance: Prove your English language abilities with a secure English language test (SELT).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uidance/prove-your-english-language-abilities-with-a-secure-english-language-test-selt
Gov.UK (2021) Student visa – knowledge of English.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student-visa/knowledge-of-english

[41] Gov.UK (2021). Guidance on Student visa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student-visa

[42] Gov.UK (2021). Graduation visa.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raduate-visa

證獲准後，將取得有效期間 30 天的簽證貼紙，申請者需在 30 天內入境英國，並在入境 10 天內前往指定郵局領取 BRP。申請者於居留英國期間，出入英國都必需出示此一證明[43]。

三、學費以及工讀與就業之相關規定

英國在 2016 年公投決定脫歐，並於 2020 年 1 月 31 日正式脫離歐盟，在此之前，歐盟學生攻讀英國大學課程所繳交的學費是跟英國本地學生一樣，2021 年八月開始，歐盟學生收費比照其他國際學生，國際學生收費各校差異大，與本地生學費類似，比本地生多 0.5 倍、1 倍、1.5 倍或更高皆有，各校也可能因學校定位，對於學士班和研究所的國際學生採取不同的學費計算方式。

國際生就學期間，只能就讀可自行頒授學位，同時邊境管理局允許發放學生簽證的學校。大學部以上的學生在學期間每週得兼職 20 小時，在大學攻讀非學碩博學位課程學生每週不得超過 10 小時，而假期時則不受上述時數限制。其他類型學校的學生（如就讀於擴充教育學院與語言學校之學生）則無工作權。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資訊

一、同學會網址與臉書社群：

1. 中華民國旅英同學總會，英文會名為 Students Union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in the United Kingdom (SUROCUK)，由英國各大學之臺灣同學會所組成。網址為：https://suroc.uk/
2. 英國留學生活情報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721300801223625/?ref=ts&fref=ts
3. 英國生活資訊：長租/短租/轉租/跳蚤市場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SUROCUKLiving/?ref=ts&fref=ts
4. Hello UK! https://www.facebook.com/hellouk.org/

二、教育部駐外單位：

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關於留學生業務主要涵蓋：(1)協助學人及公自費留學生之聯繫服務；(2)協助留學生社團舉辦活動；(3)協助國內大學依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作業要點」查證英國及愛爾蘭學歷採認事宜。相關聯絡資訊請見下表。

[43] Gov.UK(n,d,) Get a biometric residence permit (BRP).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biometric-residence-permits

表 5 我國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相關資訊

名稱	轄區	聯絡方式
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	英國(U.K.) 及愛爾蘭共和國 (The Republic of Ireland	地址：Suite 3, 73/75 Mortimer Street, London W1W 7SQ 電話：020-74365888 電傳：020-74362605 電郵：london@mail.moe.gov.tw 網址：http://www.roc-taiwan.org/uk/post/12.html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英國文化協會創立於 1934 年，為英國專責推廣文化關係並創造教育機會的公立法人組織，該會於全球 110 個國家、共 229 個城市設有辦事處，並於 1996 年起在臺灣設點服務，除辦理留學諮詢、提供各類英國留學獎學金訊息以及舉辦留學行前說明會外，也定期辦理英語能力檢定考試如 IELTs 與 Aptis。數據顯示近年該會全球營運經費約有六分之一來自英國外交部，其餘收入則來自全球各辦事處英語檢定考試、英語課程的辦理以及承接專案計畫而來。在臺灣其營利與非營利部門也是分開運作，該會網址為：http://www.britishcouncil.org.tw/。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英國參考名冊係依據英國四地政府所公告可頒授學位之高等教育機構名單(GOV.UK，網址：https://www.gov.uk/check-university-award-degree)資料彙編而成，目前收錄副學士(foundation degree)以上可頒授學位之校院。

建議國人申請學校時注意該校是否為「英國簽證暨移民署」認可的學生擔保人(Student sponsors，網址：https://www.gov.uk/government/publications/register-of-licensed-sponsors-students)，否則將無法申請學生簽證，建議國人審慎考慮是否選擇此類學校就讀。

撰稿者：陳怡如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教授

2

德國
Germany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德國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德國全國性教育主管機構包括聯邦教育與研究部(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orschung)與德國各邦文教部長聯席會議(Kultusministerkonferenz)，前者為德國聯邦政府層級之部會，後者為各邦文教部長間之常設會議，以下做進一步闡釋。

一、德國聯邦教育與研究部

德國政體屬於聯邦制，對教育及學術研究的管理沒有高度集中化。1994 年「聯邦教育與學術部」(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Wissenschaft)與「聯邦研究與科技部」(Bundesministerium für Forschung und Technologie)合併為「聯邦教育、學術、研究與科技部」(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Wissenschaft, Forschung und Technologie)，1998 年更名為「聯邦教育與研究部」，總部設在波昂(Bonn)；兩德統一後，1990 年德國首都由波昂遷回柏林，部長辦公室及數個部門亦隨之移至柏林(Berlin)。

德國的教育與研究策略及科技政策是由該部負責擬訂，現任部長為 Bettina Stark-Watzinger 女士[1]。2022 年的聯邦教育與研究部總預算為 204 億歐元[2]。該機構業務範圍包括教育、研究、高科技政策與國際事務等事項，其主旨為使德國年輕一代能有更完備的教育機會，並提升德國在國際間科學與技術之研究發展與創新上的競爭力。

依德國《基本法》(Grundgesetz)規定，文教事務屬於各邦政府之管轄權限，聯邦教育與研究部對於各邦之文教主管機關僅有監督權限[3]。

二、德國各邦文教部長聯席會議

德國在聯邦體制下，教育與文化事業由聯邦和各邦共同負責，中小學教育、

---

[1]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orschung (2022). Über uns: Die Leitung des Haus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mbf.de/bmbf/de/ueber-uns/die-leitung-des-hauses/bettina-stark-watzinger/bettina-stark-watzinger.html

[2]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orschung (2022). Über Uns: Der Haushalt des Bundesministeriums für Bildung und Forschung.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mbf.de/de/der-haushalt-des-bundesministeriums-fuer-bildung-und-forschung-202.html

[3]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orschung (2022). Homepage. Retrieved from http://www.bmbf.de/

高等教育、成人教育和繼續教育方面，其立法和行政管理權歸屬於各邦文教部門，各邦的文教部門名稱不盡相同，例如柏林的文教部門稱為「教育、青年與學術部」(Senatsverwaltung für Bildung, Jugend und Wissenschaft)[4]。

聯邦政府主要負責全國性的教育規劃和職業教育，並通過各邦文教部長聯席會議協調全國的教育工作。該聯席會議於 1948 年成立於巴登–符騰堡邦首府斯圖加特（Stuttgart），旨在匯集各邦文教部長的意見，協調各邦間有關教育文化事宜。此會議是常設機構，其成員是由 16 個邦的 16 位文教部長所組成。1990 年起該會總部在柏林，2022 年主席為什勒斯維希-霍爾斯坦邦(Schleswig-Holstein)的文教部長 Karin Prien。各邦文教部長聯席會議定期集會協調教育政策，主要任務為處理具有跨邦重要性之教育政策，尤其是教育結構、學校結構、教學設備、教學內容，並進而共同制定高等教育發展政策、決定新系所的設立和畢業要求，以及認可外國大學的學位等[5]。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在地方分權的聯邦體制下，各邦的教育體制與學制不盡相同，例如有些邦已無主幹學校，或是將文理中學以外的學校類型全部整合為一種學校類型，因而呈現為「雙軌制」。以下的學制圖僅以傳統的學制加以呈現。

[4] 參考網站：http://www.berlin.de/sen/bjw/

[5] Kultusministerkonferenz (2022). Homepage. Retrieved from http://www.kmk.or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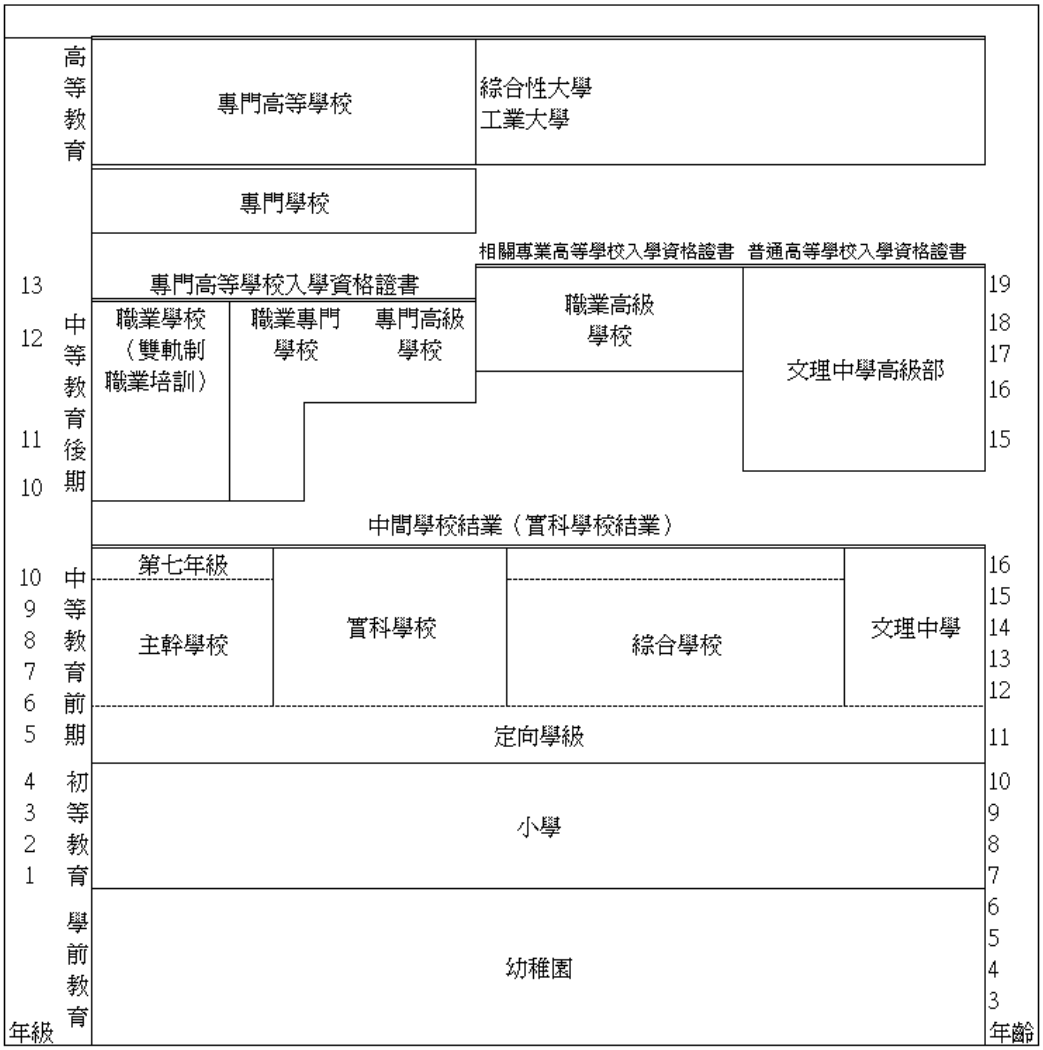

圖 1 德國學制[6]

德國的學制概分為學前教育(Elementarbereich)、初等教育(Primarbereich)、中等教育(Sekundarbereich)、高等教育(tertiärer Bereich)；在中等教育前期即已進行分流教育，此包含文理中學(Gymnasium)、實科學校(Realschule)、主幹學校(Hauptschule)與綜合學校(Integrierte Gesamtschule)；小學—文理中學—高等學校，是通向升學的道路、培養學術性人才；另一條路徑是小學—主幹學校（或實科學校）—職業學校，這是一條通往就業的道路。

就後者而言，職業教育學校包含全日制職業學校與「雙元制」職業教育體制(duales Berufsausbildungssystem)，前者包含職業專門學校(Berufsfachschule)與專

[6] Kultusministerkonferenz (2021). Grundstruktur des Bildungswesens in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Retrieved from https://www.kmk.org/dokumentation-statistik/informationen-zum-deutschen-bildungssystem.html

門高級學校(Fachoberschule)。完成這階段的總學習年限為 12 或 13 年，其畢業生可獲得「應用科學大學」(Fachhochschule)（或譯為專門高等學校）之「應用科學大學入學資格」證書(Fachhochschulreife)；如對比於臺灣學制，相當於高職畢業[7]。

中等教育後期結業後，除前述的「應用科學大學入學資格」證書外，尚有「普通高等學校入學資格」證書(Allgemeine Hochschulreife)與「相關專業高等學校入學資格」證書(Fachgebundene Hochschulreife)。為獲得「普通高等學校入學資格」者，需讀完第 12 或 13 年級，並通過高中畢業考(Abitur)，據此得申請任何一所高等學校；為獲得「相關專業高等學校入學資格」者，須畢業於職業高級學校(Berufsoberschule)，並通過結業考試後取得該證書，僅能申請高等學校之相關專業[8]。

在傳統學制中，文理中學的學習年限為 9 年；在 2003~2007 年間，許多邦陸續將文理中學的學制縮短為 8 年，但 8 年學制自實行以來就備受爭議，從未擺脫過批評之聲，因此有些邦又對 8 年學制進行再改革，重新引入 9 年學制，人們稱之為「改革之再改革」，從而實行 8 年/9 年併行方式[9]。

近年來，德國為了提升大學競爭力進行一系列的高等教育改革，與留學生較有關係者為學制改革、高等教育國際化，以及雙元制高等教育(Duales Studium)，以下進一步分述之。

一、學制改革

德國傳統的高等教育學位制為 2 級學位制，第 1 級學位分為 3 種：理工碩士(Diplom)、文科碩士(Magister)與國家考試(Staatsexamen)。自然科學、工程科學、社會科學與經濟學專業等一般授予理工碩士學位；社會人文學科專業授予文科碩士學位；師範、醫學與法學專業的畢業生則必須通過國家考試。第 2 級學位即為博士學位[10]。

1999 年 29 個歐洲國家共同簽署《波隆納宣言》(Bologna-Deklaration)，其目

[7] 張源泉、楊振昇 (2014)。德國如何培育高級應用型人才。教育政策論壇，17(3)，63-94。
[8] 張源泉、楊振昇 (2014)。德國如何培育高級應用型人才。教育政策論壇，17(3)，63-94。
[9] Das Deutsche Schulportal (2019). G8 versus G9: Über den Sinn und Unsinn der Abi-Reformen. Retrieved from https://deutsches-schulportal.de/stimmen/g8-versus-g9-ueber-den-sinn-und-unsinn-der-abi-reformen/
[10] Studis Online (2022). *Studienabschlüsse/Akademische Grad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tudis-online.de/StudInfo/studienabschluesse.php

標為全體簽約國創建一個「歐洲高等教育區」(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波隆納宣言》的倡議者是德國、義大利、法國與英國等 4 國的文教部長，發起宣言的契機是在索邦大學(Universität Sorbonne)8 百年校慶時，提出歐洲各國應戮力創建一個和諧的歐洲高等學校體制結構，所有成員國都有義務實現這些目標，對於相關的實施進程，則由歐洲各國教育部長每 2 年舉行的會議加以討論與監督。

創建歐洲高等教育區的主要目標是：

（一）推行簡潔易懂、具有可比性的畢業制度；

（二）建立學士(Bachelor)/碩士(Master)之兩級學習體制，學士階段應至少持續 3 年，碩士階段 2 年。

為了建立跨越國界的學制，早在 1980 年代末就有人提出實施「補充文憑」(Diploma Supplement)的建議。因為具有統一內容的學歷證明可以增加透明度，促進學歷之相互認可。之後，歐洲各國通過相關的協議，例如 1997 年的《里斯本條約》(Treaty of Lisbon)，要求參與協議國家的高等學校認可彼此的中學畢業證書，使學生交流的學歷認證更加便利。

德國對於學制的調整體現於 1998 年修訂的《高等學校基準法》(Hochschulrahmengesetz)，該法第 19 條確立學士/碩士兩階段學位體制之建立，藉此促進德國和其他國家之各大學與學生間的交流[11]。在經歷學制改革之後，德國的學位制度可以細分如下：

1. 學士：學士是大學教育的第一個學位，也是在國際就業市場上普遍被承認的。學士課程為 6~8 學期的專業基礎課程；取得學士學位後，有兩種未來的選擇：繼續攻讀碩士學位，或是進入職場工作。
2. 碩士：碩士為德國大學頒發的第二個學位。先決條件是學士畢業，在 2~4 個學期的碩士課程中，以具備專業的基礎，然後學習更高階的專業知識，並取得碩士學位。之後可以投入就業市場，或是繼續修讀博士學位。
3. 博士：攻讀博士學位，各校有個別的博士學位頒發規定。大學會要求博士生撰寫一本博士論文(Dissertation)，以及參加博士學位口試(Rigorosum)或者參加論文答辯(Disputation)。之後獲頒博士學位(Doktortitel)。不同的專業攻讀博士學

[11] 張源泉 (2010)。德國大學發展之軌跡。教育資料集刊，48，199-224。

位需要的時間也不同，大約是 2 至 5 年。

另外，國家考試(Staatsexamen)不是一個學位，而是一個由國家所頒發的畢業考試證明。這表示：考試相關規則不是由高等學校來規定，而是由各邦政府來制訂。此外，這項畢業考試是在國家監督下完成。如果要在德國從事醫生、獸醫、律師、老師或是藥劑師等職業，則需要參加國家考試。國家考試分為二次，在通過第一次考試後則可以開始進行與職業相關的訓練或實習，為第二次國家考試做準備，或是開始做博士研究；外國留學生也可以參加國家考試[12]。

二、高等教育國際化

《波隆納宣言》不僅對德國學制造成根本性影響，甚且也是德國高等教育國際化之最大驅力。德國許多大學為了吸引更多的外國學生，而開設大量的英語課程，如德國國際大學(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in Germany)是德國主要的私立大學（現已關閉），以英語為教學媒介，較早引入學士/碩士兩階段學位制，且經巴登－符騰堡邦(Baden-Württemberg)認證。

而且高等學校的學習內容也日益國際化，通過與國外合作院校共同辦學、開設課程或交換學生。以洪堡大學為例，其為了促進學生赴國外學習，建構嶄新的「模組化課程」(modularisierte Studiengänge)，使其能與外國進行國際性對比，而提高學術交流的深度和廣度。此外，大學規劃將每位學生送至海外大學學習 1 學期或 1 年，以便在不同文化的碰撞火花中，培養其多元文化的素養，以及能從不同角度解決問題的能力[13]。

再者，德國為了吸引更多的外國學生，高等學校提供大量且多元的課程可供選擇，用英語授課，按英美學制和課程結構實施教學，並允許外國留學生以英語完成學位論文[14]。如此一來，外國留學生不會再因德語的困難而卻步，也不用再花費長時間學習德語，這對於廣招外國學生有很大的助益。

三、入學高等學校之三條教育途徑

在德國申請入學高等學校共有 3 種途徑：「第一條教育途徑」(erster

---

[12] DAAD (2022)。德國高等教育制度。取自 https://www.daad.org.tw/zh/%E5%9C%A8%E5%BE%B7%E5%9C%8B%E7%95%99%E5%AD%B8%E8%88%87%E7%A0%94%E7%A9%B6/%E7%95%99%E5%AD%B8%E5%BE%B7%E5%9C%8B/%E9%AB%98%E7%AD%89%E6%95%99%E8%82%B2%E5%88%B6%E5%BA%A6/

[13] 張源泉 (2010)。德國大學發展之軌跡。教育資料集刊，48，199-224。

[14] DAAD (2022). *Study in Germany - Land of Ideas*. Retieved from https://www.study-in-germany.de/en/

Bildungsweg)需通過「高中畢業考」、得申請普通高等學校，或者通過職業學校體系的「專門高中畢業考」(Fachabitur)、得申請專門高等學校，這是一條最傳統與常規的入學途徑。「第二條教育途徑」(zweiter Bildungsweg)是指起先未通過高中畢業考，而後在夜間文理中學(Abendgymnasium)、補習學校(Kolleg)、職業高級學校 II (Berufsoberschule II)，甚或通過自學考試(Nichtschülerprüfung)取得同等學歷證明，而後通過高中畢業考、獲得高等學校入學資格；以普通高等學校入學資格為例，第二條教育途徑如下圖[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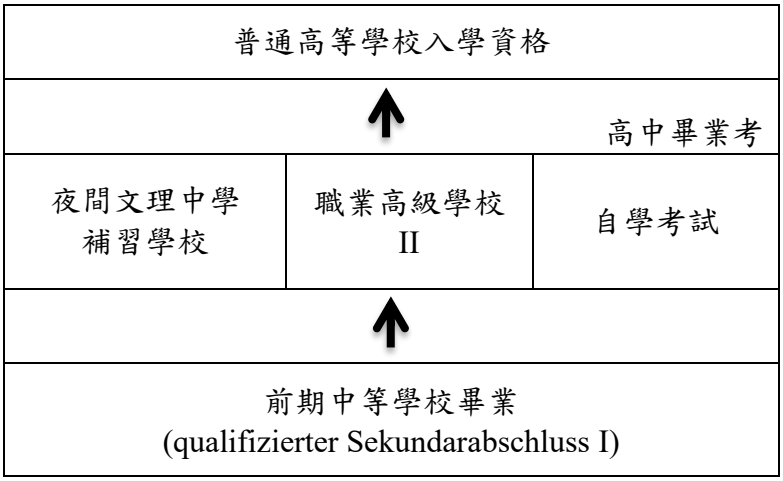

圖 2　第二條教育途徑

從最終結果觀之，前述兩條不同教育途徑是一樣的，都得通過高中畢業考，只不過第二條教育途徑較為曲折而已。

「第三條教育途徑」(dritter Bildungsweg)是指申請者無需通過高中畢業考，而是憑其職業資格與工作經驗，在達到相應的條件後得以申請高等學校[16]。顯然，對在職人員而言，從時間和精力的角度觀之，第三條教育途徑為其進入高等學校深造最直接、有利的方式。2009 年各邦文教部長聯席會議(Kultusministerkonferenz)頒佈了《無高等學校入學資格但具職業資格者入學高等學校》決議(Hochschulzugang für beruflich qualifizierte Bewerber ohne schulische Hochschulzugangsberechtigung)，建構了制度性框架[17]。

[15] Sterrenberg, M. K. (2014). Chancengleichheit durch den Zweiten Bildungsweg?–Langfristige Arbeitsmarkterträge später Hochschulreife. Retrieved from http://diskussionspapiere.wiwi.uni-hannover.de/pdf_bib/dp-540.pdf

[16] Sterrenberg, M. K. (2014). Chancengleichheit durch den Zweiten Bildungsweg?–Langfristige Arbeitsmarkterträge später Hochschulreife. Retrieved from http://diskussionspapiere.wiwi.uni-hannover.de/pdf_bib/dp-540.pdf

[17] Kultusministerkonferenz (2009). Hochschulzugang für beruflich qualifizierte Bewerber ohne

通過「第三條道路」入學高等學校的學生往往面臨各種實際問題，例如從實務性職場到學術教育之不同學習型態與方式之轉換，為解決其問題，有 2 個方案正在進行：一是聯邦教育與研究部的「職業能力換算高等學校學業」計畫(Anrechnung beruflicher Kompetenzen auf Hochschulstudiengänge)[18]，以及聯邦與各邦政府合辦「開放的高等學校」競賽(offene Hochschule)，其核心也是如何為透過「第三條道路」入學者提供個體化的學分換算規則，建立透明的資訊和諮詢架構，以及輔導措施[19]。

四、雙元制高等教育

做為全世界職業教育典範的德國雙元制(duales System)職業教育不僅落實於中等教育階段，且在過去約 20 幾年中，創建了雙元制高等教育，起初是在職業學院(Berufsakademie)，之後是在應用科學大學與高等學校[20]；目前該類型專業學科已具備相當規模，在高等教育領域孕育了不同的辦學模式與課程類型；質言之，部份德國高等教育與職業技術教育(Technical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具有相當程度的轉銜與融通關係。

再者，德國雙元制高等教育原初僅有學士階段，發展至今，部份高等學校之部份專業學科已擴展至碩士階段[21]；使得德國雙元制高等教育具有完整的體系，享有良好的國際聲譽，成為培育高級應用性人才的典範[22]。

此種試辦模式，若以年度為單位之時間安排，高等學校學生 3 個月在學校學習、3 個月在企業實習，如圖 3；若以每週為單位之時間安排，學生 2 天在學校學習，3 天在企業培訓，如圖 4[23]。

---

schulische Hochschulzugangsberechtigung. Retrieved from http://www.kmk.org/fileadmin/Dateien/veroeffentlichungen_beschluesse/2009/2009_03_06-Hochschulzugang-erful-qualifizierte-Bewerber.pdf

[18] DAbeKom (2022). DabeKom: Datenbank zur Anrechnung beruflich erworbener Kompetenzen. Retrieved from http://www.dabekom.de/

[19] Bundesministerium der Justiz und für Verbraucherschutz (2022). Jugendarbeitsschutzgesetz.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esetze-im-internet.de/jarbschg/

[20] Stifterverbands für die Deutsche Wissenschaft (2011). Erfolgsmodell duales Studium: Leitfaden für Unternehmen. Berlin: Stifterverbands für die Deutsche Wissenschaft.

[21] Wegweiser duales Studium (2022). Duales Studium: Master nach dualem Bachelor – geht das?. Retrieved from http://www.wegweiser-duales-studium.de/master-nach-bachelor/

[22] Bode, A., Müller, K. & Heinze, D. (2012). Duale Studiengänge: Vergleichbare Bildungsangebote in Europa Begleitforschung zur Kampagne "Duales Studium Hessen". Darmstadt: Technische Universität Darmstadt.

[23] Wegweiser duales Studium (2022). Block und Woche– Die Zeitmodelle im dualen Studium. Retrieved from http://www.wegweiser-duales-studium.de/zeitmodel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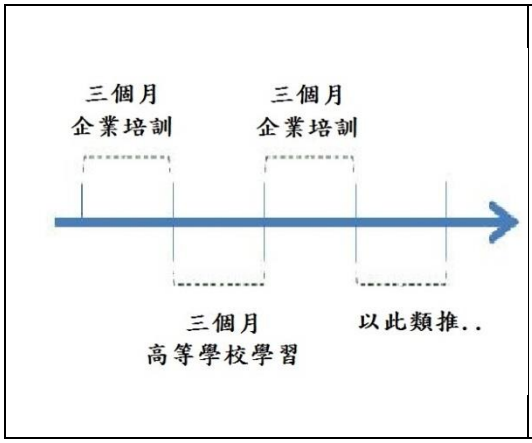

圖 3 高等學校學習/
企業培訓之年度時間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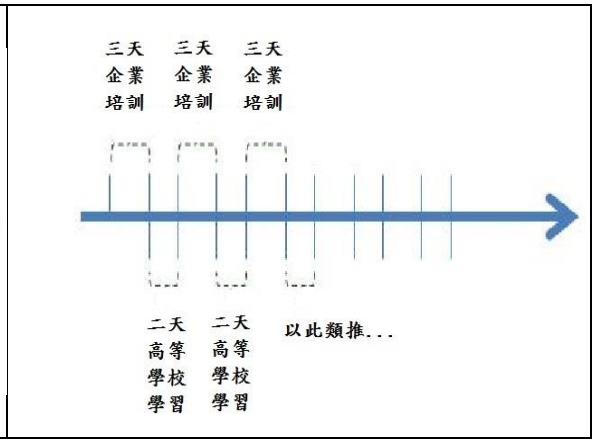

圖 4 高等學校學習/
企業培訓之每週時間安排

五、工業 4.0 對職業教育的影響

2011 年在漢諾威工業博覽會(Hannover Messe)首次提出「工業 4.0」(Industrie 4.0)詞彙，旨在通過網際網路的推動，形成第 4 次工業革命。工業 4.0 崛起後，其發展趨勢下引領了一個基於網路互聯的智慧工業時代，強調工業生產的自動化、資訊化與智慧化，通過現代技術手段來轉變生產和業務流程，從而實現更高的商業價值，以因應未來產業的發展趨勢；此外，由於自動化設備及智慧型機器人將會逐步取代簡單技術工人，從事大部分的重複性技術工作，因而對低技能勞動力的需求將逐步縮減，因而其將失去大量就業機會[24]。

工業 4.0 崛起的宏觀經濟效應將給勞動力市場帶來重大挑戰，亟需培育大批符應工業 4.0 需求的人才，並應為低技能勞動者提供再培訓的機會，使其能掌握工業 4.0 需要的技能，以避免大規模的結構性失業。由「工業 4.0」所引發的生產自動化、資訊化與智慧化，也使得職場朝向「工作世界 4.0」(Arbeitswelt 4.0)的方向發展，進而需要相應的「教育 4.0」(Bildung 4.0)之人才培育，使得「教育 4.0」成為當前德國教育改革發展的新方向；亦即「工業 4.0」引發「工作世界 4.0」的變革，進而引發「教育 4.0」的發展方向，反之，若無「教育 4.0」的建構，「工業 4.0」亦難於持續發展。在職業教育方面，政府部會、產業界與學者們紛紛提出「職業教育 4.0」(Berufsbildung 4.0)，將職業教育的發展方向升級至 4.0 版本，此在某種程度上不僅強調了職業教育在工業發展領域的地位，且進一步影響職業

[24] Weber, E. (2016). Industry 4.0-job-producer or Employment-destroyer?. Retrieved from http://doku.iab.de/aktuell/2016/aktueller_bericht_1602.pdf

教育的課程與教學等之建構[25]。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德國聯邦政府為了能夠與歐盟各國的文憑及資格進行認證，制定了「德國資歷架構綱要」（Deutscher Qualifikationsrahmen， 以下簡稱 DQR），並期許資歷架構能促進人民之終身學習。2013 年起各種資歷將依循 DQR 之級數標準進行歸納，如：3 年制的職訓結業資格為 4 級；學士、技師和工程師的資格為 6 級。隨著歐洲一體化進程逐步推進，歐洲資格架構體系（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以下簡稱 EQF）的建構與實施過程推動了歐盟各國開發與改革資格證書架構體系的熱潮，於是德國建構一個綜合性的資格架構，將現有的各層級各種類資格證書納入統一的國家架構中，藉以提高資格證書之間的透明度與可比性，並與歐洲資格架構體系接軌。因此，德國資格架構的建立有助於提高學術與職業教育的透明度，以及相互跨越流通之便利性[26]。

表 1 歐洲與德國國家資歷架構對照表

歐盟資歷架構(EQF)	德國資歷架構(DQR)
Niveau 8（第八級）	Niveau 8（第八級）：博士
Niveau 7（第七級）	Niveau 7（第七級）：碩士、考核通過之資訊策略專家(Strategischer Professional)
Niveau 6（第六級）	Niveau 6（第六級）：學士、考核通過之商業專家(Fachkaufmann)、專門學校且通過國家考試者、考核通過之商務管理專家(Fachwirt)、考核通過之師傅(Meister)、考核通過之資訊技術專業操作人員(Operativer Professional)
Niveau 5（第五級）	Niveau 5（第五級）：獲認證之資訊-專業人士(IT-Spezialist)、考核通過之服務業技術人員(Servicetechniker)

[25]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orschung (2017). Berufsbildung 4.0 - den digitalen Wandel gestalten. Berlin: Author.

[26]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orschung (2022). DQR und EQR. Retrieved from https://www.dqr.de/dqr/de/der-dqr/dqr-und-eqr/dqr-und-eqr_node.html

Niveau 4（第四級）	Niveau 4（第四級）：雙元制職業教育（3 或 3.5 年）與、職業專門學校且具助理職業(Assistentenberufe)、職業專門學校畢業且據職業教育法與手工業條例具有完整資歷職業培訓者(vollqualifizierende Berufsausbildung nach BBiG/HwO)
Niveau 3（第三級）	Niveau 3（第三級）：雙元制職業教育（2 年）、職業專門學校（中間學校畢業證書）
Niveau 2（第二級）	Niveau 2（第二級）：職業教育預備、職業專門學校（Berufsfachschule）
Niveau 1（第一級）	Niveau 1（第一級）：職業教育預備（Berufsausbildungsvorbereitung）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1990 年德國統一，隨著東德政權的終結，過去的社會主義教育體制必須重新被調整。1990 年德國制定《各邦融入法》(Ländereinführungsgesetz)，做為建設德東各邦之法律依據；隨著各邦之重建，其教育行政管理部門與教育政策也隨之改弦更張。

另外，歐盟在經濟與政治整合的進程對於德國教育制度亦日漸產生重要影響；例如，外語教學對中小學生的重要性與日遽增，而且不同國家與地區間教育體制的協調與互認之「等值性教育制度」(Äquivalenzen in Bildungswesen)課題亦比以往更加重要，例如歐盟國家必須協調中等學校畢業證書之一致性。

除了前述之大時代背景對於德國教育制度產生影響外，2000 年「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OECD)進行「國際學生評量計畫」(Programme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sement，PISA)；該次評量共有 28 個會員國參與，評量結果發現德國學生的閱讀能力排名落後於芬蘭與加拿大等 17 個國家、數學能力的排名落後於日本與韓國等 21 個國家、自然科學落後於日本與芬蘭等 8 個國家；這種評量結果在德國造成軒然大波，引發各界對於德國中小學教育品質之檢討與批判，並進而思考「畢業統考」(Zentralabitur)之可行性。

早在二次大戰前後，在巴伐利亞邦(Bayern)、巴登–符騰堡邦以及薩爾蘭邦(Saarland)等即曾採用畢業統考。1990 年兩德統一後，德東的 5 個邦繼續採用在

德意志民主共和國時代之畢業統考制度，由此引發了是否實行全國畢業統考之爭論。若要實施畢業統考，其前提必須為各學科制定全國一致的教學計畫，並朝向考試統一標準化邁進，於是各邦文教部長常設聯席會在 2000 年與 2008 年修正於 1973 年即已通過的「中等教育第二階段文理中學高級部畢業考協議」(Vereinbarung über die Abiturprüfung der gymnasialen Oberstufe in der Sekundarstufe II)，亟盼能改善各邦學生的水準。

2003 年各邦文教部長常設聯席會又頒布「中等學校結業之教育標準協議」(Vereinbarung über Bildungsstandards für den Mittleren Schulabschluss)，該協議確立各邦中等教育階段之德語、數學與第一外語之水準指標，分述如下：第一，能掌握各科課程的基本原則；第二，學生在該階段所應具備的基本知識能力；第三，訂立每一科的核心範圍，並賦予學校彈性的實施空間；第四，提出一個平均水準之基準。各項標準的擬訂，必須符合國際標準模式及 OECD 所設定之 PISA 架構，該項協議，於 2004 至 2005 年在各邦開始實施。

在前述的準備工作，又加上 2000 年之 PISA 成績震撼，德國人體認到教育問題的嚴重性，使得過去幾年間，所有的邦在其領域內都或多或少的科目採用畢業統考制度[27]。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德國的高等教育不是由中央統一規範，全國 16 邦有各自的高等學校法與體制。此外，在德國的高等學校享有一定程度的「自主權」，很多部分並沒有統一的標準，因此，在選擇學校時，多向學校詢問，有哪些條件與規定，這是非常重要的。以下分別介紹德國高等學校的類型、學費與菁英大學等。

一、德國大學院校的類型

以下先說明一般的高等學校類型，而後再進一步闡釋技職體系的高等學校類型，且以「應用科學大學」為代表。

（一）一般高等學校

1. 綜合大學（Universität）

這是一種學科較多、專業齊全、特別強調系統理論知識、教學與學術並重的

[27] 張源泉 (2011)。德國高中畢業考制度之變革與發展趨勢。教育資料集刊，50，149-172。

高等學校。有些學校特別專精於某個特定學科領域的研究。例如工業大學(Technische Universität)或是教育高等學校(Pädagogische Hochschule)等。

2. 藝術、電影、音樂高等學校（Kunst-, Film- und Musikhochschule）

此類學校相對來說數量不多，規模不大，以培育和發展學生的個性和藝術才能為主。這類學校提供繪畫、設計類科、音樂演奏或聲樂等科系。申請音樂藝術或電影等類型學院，最重要的是具有這方面的藝術天賦，所以在入學前都必須要經過專業能力測驗。除此之外，學校還會要求提出作品集等其他的條件。

3. 私立大學

德國大部分的高等學校都是由國家資助的公立大學，少數部分學校則是由教會所資助的教會學校。此外，還有大約 1 百所左右，授予的學位被國家所承認的私立學校，這類的學校大部分為應用科學大學。德國大學生多數就讀公立高等學校，大約僅有 3%就讀於私立高等學校。一般私立大學收費昂貴（一學期學費約 1800 至 4700 歐元）。

4. 教會高等學校（Kirchliche Hochschule）

德國有 40 多所教會高等學校，如同名稱，學校的屬性已經很明確。除了神學之外，還設有社會學、宗教教育、健康照護與教會音樂等科系。部分學科有特別的入學條件，甚至需要經過許多次的甄試，並要求教會的推薦[28]。

（二）應用科學大學

應用科學大學自 1960 年代成立之初，便樹立其有別於一般高等學校的新型高等教育機構，形成其獨特的辦學定位和人才培育模式。正是這種辦學理念的確立，應用科學大學才沒有「東施效顰」於前者，而能成功地樹立其獨特的特色，發展為「不同但等值」的高等教育機構；它不僅明確地以培育高級應用型人才為目標，而且從招生、師資聘任、專業設置、教學與研究、產學合作與評鑑機制等環節，逐步邁向其人才培育的目標。

應用科學大學以培育高級應用型人才為目標，在人才培育的第一個環節即招生環節上，便傾向於招收具有實務經驗的學生；不少專業都要求申請者在入學前已在相關業界完成「學前實習」(Vorpraktikum)。因為有這樣的錄取前提，所以多數應用科學大學新生已具有相關的實務經驗，甚至有不少新生在入學前已完成雙

[28] DAAD (2022)。德國高校體制。取自 http://www.daad.org.tw/zh/18226/index.html

元制職業教育，獲得了相應的就業資格。質言之，應用科學大學的規劃特別是以實務應用為導向，以基礎學科為基本，並以職場需求為主要的導向，實習屬於學校課程的一部份，教學與實際應用密切結合，這樣學生有機會可以將所學的知識，在企業實習時做進一步的應用與培訓[29]。

二、學費

長期以來，德國社會普遍將教育視為一項「公民權利」，因此，大學學習被視為公共福利財，不收學費，以便滿足大眾接受教育的需求、完成公共任務。

1990 年代後社會風氣開始轉向，在一些經濟界協會的推動下，人們開始從企業經營的角度審視高等學校。在此風潮下，學術研究品質不僅被視為技術創新、國民經濟發展、科技進步，乃至社會民主文化進步的基礎。在高等學校政策中，大學學習開始被視為提高學生就業能力所進行的私人投資；而且公共輿論也開始強調：由於公共資金的短缺，因此應該提升高等學校私人資金之籌資比例，尤其透過學費的收取[30]。

學費政策發展至今，大部分的德國高等學校仍是不收學費的，但由於每個邦是否收取的學費的政策各有不同，同時相關的政策也在不斷變動。若是有收學費，一般在每學期 500－650 歐元左右－例如巴登・符騰堡邦(Baden-Württemberg)、下薩克森邦(Niedersachsen)等，就收取學費的部分，平均學費為 390.35 歐元/每學期[31]。

私立大學一般也是要收取學費；且德國大學中的 MBA 課程也大部分都收費，金額比其他的學科較高，收費多少則依各校規定[32]。

再者，依前述，現今大多數德國公立高等學校基本上不收學費，但每位學生每學期均需繳納學雜費(Semesterbeitrag)。由於各邦或各高等學校的學雜費包含的項目不同，各校收取的具體金額也都不盡相同，平均大約為 250 歐元。學雜費中包含的一部分是社會福利費(Sozialbeitrag)，用於如學生餐廳、學生宿舍或運動設施等的日常支出以及管理費用。

---

[29] 張源泉、楊振昇 (2014)。德國如何培育高級應用型人才。教育政策論壇，17(3)，63-94。
[30] 張源泉 (2011)。德國大學理念與教學範式之轉變。當代教育研究，19(2)，1-40。
[31] Nachhilfe-Team.net (2022). Studiengebühren 2021- eine Übersicht über Semesterbeiträge in allen Bundesländer. Retrieved from https://www.nachhilfe-team.net/studitipps/studiengebuehren/
Studis Online (2022). Aktuelle Übersicht: Studiengebühren in Deutschland.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tudis-online.de/studiengebuehren/
[32] DAAD (2022)。德國高校體制。取自 http://www.daad.org.tw/zh/18226/index.html

三、菁英大學

德國傳統上並無所謂的「菁英大學」(Eliteuniversität)，然而近年來在全球化脈絡，以及高等教育市場競爭白熱化的情況下，亦開始進行高等教育改革；尤其德國大學在國際學術排行榜上乏善可陳，如在廣受認可的上海交通大學「世界大學學術排名」中，最好的德國大學慕尼黑大學(Universität München)在 2004 年僅居第 51 名。因此，當時的施諾德政府(Schröder-Regierung)倡議，希冀透過「卓越計畫」(Exzellenzinitiative)，以創建「德國哈佛大學」(deutsche Harvard)。

倡議之初以「德國尋覓超級大學」(Deutschland sucht die Super-Uni)為基調，不過政界和大學本身反對聲浪甚隆，最後在 2005 年聯邦和各邦政府才達成「卓越計畫」的共識；並在 2006 年開始啟動該計畫、編列 19 億歐元，冀能提昇德國大學的國際學術地位。此計畫包含：「研究生院」(Graduiertenschule)項目，是為資助博士生，獲選的研究生院每年可獲得 100 萬歐元的經費；「卓越研究團隊」(Exzellenzcluster)項目，是為補助頂尖研究團隊，獲選團隊每年可獲得 650 萬歐元；「未來計畫」(Zukunftskonzept)項目，是為推動大學校內頂尖研究計畫的未來遠景，每年可獲得 2,100 萬歐元。要想成功地進入「未來計畫」者，大學首先必須至少有一個「研究生院」，與一個「卓越研究團隊」。

聯邦教育與研究部對該計畫賦予極高的期待，希冀「透過大學尖端研究之促進，以建造德國學術界之『燈塔』(Leuchttürme)，使其能在國際學術上大綻光芒」。

第一期菁英大學名單如下：亞琛工業高等學校(Technische Hochschule Aachen)、柏林自由大學(Universität Freie Berlin)、弗萊堡大學(Universität Freiburg)、哥廷根大學(Universität Göttingen)、海德堡大學(Universität Heidelberg)、卡爾斯魯厄理工學院(Karlsruher Institut für Technologie)、康斯坦茨大學(Universität Konstanz)、慕尼黑大學、慕尼黑工業大學（Technische Universität München）。

第二期卓越計畫新加入了一些學校，例如柏林洪堡大學(Humboldt-Universität zu Berlin)、圖賓根大學(Universität Tübingen)、德勒斯登工業大學(Technische Universität Dresden)、不來梅大學 (Universität Bremen)以及科隆大學(Universität Köln)；而舊有的菁英大學則有 3 所被排除在外，分別為弗萊堡大學、哥廷根大學、卡爾斯魯厄理工學院[33]。

[33] 張源泉 (2014)。德國大學「卓越計畫」對教學與研究之影響。當代教育研究，22(3)，1-47。

2017 年「卓越計畫」期滿，並以「卓越策略」(Exzellenzstrategie)取代之，「卓越策略」計畫的執行期限為 2019 年至 2026 年。2019 年確定了 57 個「卓越研究團隊」，主要覆蓋數學、物理學、化學、生物學、哲學、醫學等基礎尖端學科。且公布了新一輪的菁英大學如下：亞琛工業大學、柏林大學聯盟(Berlin University Alliance)、海德堡大學、卡爾斯魯厄理工學院、康斯坦茨大學、慕尼黑大學、慕尼黑工業大學、圖賓根大學、德勒斯登工業大學、漢堡大學(Universität Hamburg)、波昂大學(Universität Bonng)[34]。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德國教學與研究評鑑機構呈現多元的發展，以下僅介紹較具有影響力的學術審議會之研究評級與高等學校發展中心。

一、學術審議會之研究評級

2003 年聯邦與各邦要求學術審議會(Wissenschaftsrat)發展出大學排名的構想，而後學術審議會隨即成立一個由國內、外專家共同組成的工作小組，針對排名的目標與方法進行研究，在 2004 年提出了「學術系統中的排名建議」(Empfehlungen zu Rankings im Wissenschaftssystem)。

對學術審議會而言，將研究成效加以評級具有以下的作用：強化學術研究的效能和效率，藉此提高研究成效在公眾部門的透明度；另一方面，透過評級也可支援研究機構在其任務框架中建立特色，並且按照國際適用的標準來評定其研究地位。而後，在檢討既有的排名方法後，學術審議會針對研究面向發展出新的評比程序，並且決定在 2005 年將此程序首先試用在化學和社會學兩學科。在首次的試驗性研究中，除了傳統大學外，也將大學之外的研究機構共同納入評級對象[35]。相關網站參見：http://www.wissenschaftsrat.de/home.html

二、高等學校發展中心

德國最富影響力之高等教育評鑑為「高等學校發展中心」(Centrum für Hochschulentwicklung, CHE)的評鑑，其將排名共分為四類：

（一）高等學校排名（Hochschulranking）：係針對德語系國家（德國、奧地利與

[34]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orschung (2022). Die Exzellenzstrategie .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mbf.de/de/die-exzellenzstrategie-3021.html

[35] 余曉雯與鍾宜興 (2009)。德國高等教育排名之研究。教育資料集刊，44，169-196。

瑞士等）高等教育機構的專業領域，進行多樣、詳細的排名，其主旨在於為學子擇校之參考依據。

（二）研究排名（Forschungsranking）：針對德國高等學校之學術研究能力進行排名。

（三）卓越排名（Excellence Ranking）：以歐洲各國高等學校不同學科的尖端領域做為排名，為碩博士學生選擇學校與專業之參考。

（四）就業能力評級（Employability Ranking）：主要透國德國高等學校的學士班畢業生之問卷調查，以瞭解畢業生就業的資格與能力。

CHE 之排名最饒富意義者為「高等學校排名」，試圖突破原有大學排名的思維，其秉持的理念為：一所高等教育機構不可能所有的學科專業都是最好的；實際上，任何一所學校內的不同系所之差異甚大，如若依一般大學排名的綜合實力進行排名，將會稀釋其內部的差異，此反倒會誤導高中畢業生之擇校。對學生來說，進入大學深造，與其說就讀於某一所學校，毋寧說是就讀於某一系所，因此其最關心者不是「哪所大學最好」，而是哪一個學校的特定學科最適合自己。該評鑑機構的網址為：http://www.daad.de/deutschland/studienangebote/ranking/de/

柒、大學申請程序

以下簡要介紹德國大學之學歷資格、大學先修班、語言條件、外國學生測驗、外國學生申請大學服務處與申請德國大學的截止日期。

一、學歷資格

申請大學入學，需符合下列學歷資格條件。

（一）學士課程：大學 1 年級以上（就讀完大學 1 年的學歷證明）。

（二）碩士課程：在臺灣已有相關科系的學士學位。申請德國碩士課程通常會要求申請者要具備相關領域的學士學位，這與一般申請美國大學較不一樣。

（三）博士課程：申請者須有同一專業領域的碩士學位，且成績優良，有較強的獨立工作和科學研究能力。

高中畢業生、五專畢業生與技術學院學生申請德國大學需以下注意事項：

（一）高中畢業生:需先就讀 1 年的大學先修班，通過學科鑑定考試後，可申請進入大學就讀。但 2016 年起，臺灣高中畢業生參加學測，達到 53 級分標準以

上，則符合直接申請德國大學學歷資格。

（二）五專畢業生：需先就讀 1 年的大學先修班，且學科需與五專就讀領域相同，通過學科鑑定考試後，可申請進入大學就讀；或在臺灣插大，就讀完大學 3 年級的課程，可申請德國大學入學（學科領域需與五專相同）。

（三）技術學院學生：完成技術學院 1 年級的課程後，可申請大學先修班，就讀 1 年先修班後，通過學科鑑定考試，則可申請德國大學入學，或完成 2 年技術學院的課程，則可直接申請德國大學入學。現整理圖表如下：

資料來源：DAAD (2022)[36]網站「申請德國大學的學歷與語言要求」

[36] DAAD (2022). 申請德國大學的學歷與語言要求。取自

臺灣高中/高職/五專/二專/二技 畢業生 申請德國大學 學歷資格表

畢業學歷	是否需先就讀大學先修班	是否符合大學入學資格
高中畢業+學測成績 達到 53 級分	不需要	可申請學士課程 （無學科限制）
高中畢業，學測 未達 53 級分以上	需先申請就讀大學先修班	不符合申請入學條件
高中畢業+ 大學一年級學歷	不需要	可申請學士課程 （無學科限制）
高職畢業	不符合就讀申請班資格	不符合申請入學條件
高職畢業+ 四年制科技大學一年級學歷	需先申請就讀大學先修班	不符合申請入學條件
高職畢業+ 四年制科技大學二年級學歷	不需要	可申請學士課程 （無學科限制）
二專畢業 （商業或技術學院）	需先申請就讀大學先修班 （限申與專科 同一學科領域科系）	不符合申請入學條件
二專畢業 （商業或技術學院）+ 四年制科技大學三年級修業	不需要	可申請學士課程 （限申請與專科 相同學科）
五專畢業	需先申請就讀大學先修班 （限申與專科 同一學科領域科系）	不符合申請入學條件
五專畢業+四年制（科技） 大學 3 年級修業證明	不需要	可申請學士課程 （限申請與專科 相同學科）
二技畢業 （取得學士學位）	不需要	可申請學士課程 （無學科限制）
二技畢業 （取得學士學位）	不需要	可申請**碩士課程** （限申請與專科 相同學科）

資料來源：DAAD 網站
http://www.daad.org.tw/imperia/md/content/informationszentren/ictaipei/webseitedownload/_____einlegblatt_taiwan.pdf

https://www.daad.org.tw/zh/%e5%9c%a8%e5%be%b7%e5%9c%8b%e7%95%99%e5%ad%b8%e8%88%87%e7%a0%94%e7%a9%b6/%e7%95%99%e5%ad%b8%e5%be%b7%e5%9c%8b/%e5%a4%a7%e5%ad%b8%e5%85%a5%e5%ad%b8%e8%b3%87%e6%a0%bc%e8%88%87%e5%85%a5%e5%ad%b8%e8%a8%b1%e5%8f%af/%e7%94%b3%e8%ab%8b%e5%be%b7%e5%9c%8b%e5%a4%a7%e5%ad%b8%e7%9a%84%e5%ad%b8%e6%ad%b7%e8%88%87%e8%aa%9e%e8%a8%80%e8%a6%81%e6%b1%82/

二、大學先修班

外籍學生凡是學歷還未能達到直接入學條件者，必須先申請大學先修班(Studienkolleg)，以取得申請大學的入學資格。且申請大學先修班也需要有一定的德語能力，因為先修班的課程是普通高中之學科的基礎課程，是以德語授課的。經過 1 年的學習，通過入學資格學科能力鑑定考試後，則可以取得大學入學的資格。如果申請者認為自己在德語能力與專業方面很有把握可以通過「學科鑑定考試」，經大學同意，也可以不就讀先修班，直接申請參加此項考試。並非每所大學都設有大學先修班，通常每個邦只有一所或兩所學校有設立，相關資訊可以參考下列網頁：www.studienkollegs.de

申請大學先修班必須要通過入學測試(Aufnahmeprüfung)，此項考試主要是測試申請者能否用德語聽懂所學的課程，有時還會加試一些學科的基礎，例如數學。如未能通過測試，可報名參加為此項考試做準備的預備班(Vorkurs)，但學習名額有限。

申請大學先修班前，需要先決定專業方向；因為大學先修班設有不同類科的學習班，學習的內容也因學科不同也有所不同，修業完畢通過學科能力鑑定考試，只能取得就讀該專業領域的學科資格，通常不允許改學其他學科，例如就讀語言類科的班級，就不能申請經濟商管領域的學科。

大學先修班的學生與一般的大學生一樣，享有相同的待遇，但是如果之後未能如期通過最後的學科能力鑑定考試，將會失去繼續註冊的資格，當然也無法再享有學生身份的待遇

三、語言條件

（一）德語授課的課程：申請者需通過「德語鑑定測驗」（Test Deutsch als Fremdsprache，以下簡稱 TestDaF）或「高等學校入學之德語考試」（Deutsche Sprachprüfung für den Hochschulzugang，以下簡稱 DSH）之相關考試。一般來說文史哲學科要求要達到 TestDaF 或 DSH 的等級程度較高，音樂藝術類科要求較為寬鬆。德語測驗相關資訊，請連結下列網頁："Studieren in Deutschland - Land der Ideen"：https://www.study-in-germany.de/en/plan-your-studies/requirements/german-skills_26609.php

詳言之，DSH 語言考試成績分為 DSH1、DSH2 和 DSH3。以波昂大學為例，獲得 DSH 2 等級者，可以就讀所有的科系，但若僅有 DSH 1 等級只能就讀該校

7 個系的碩士學位，但幾乎無法就讀學士班；而擬申請少數科系（如醫學系）則需要 DSH 3 等級。再者，TestDaf 考試成績分成 TestDaf 3、TestDaf 4 和 TestDaf 5；一般而言，獲得 TestDaf 4 就可以入學德國大學。

（二）英語授課的課程：申請者需提供英文檢定之相關成績；不過這是大概的平均標準，詳細確切的要求還是依各校之規定。此外，有的學科會要求具備一些德語基礎知識，大約 200 - 400 學時（ECTS），但無須通過 DSH 或 TestDaF。

申請以英語授課的國際課程，雖然在申請入學時並不需要德語能力證明，但建議最好在到德國就學時，能有基礎的德語能力，能更快的適應德國的生活。

四、外國學生測驗

「外國學生測驗」（Test für Ausländische Studierende；以下簡稱 TestAS）是針對計畫申請赴德攻讀學士課程的外國學生所設置的一項統一的標準化學習能力考試。目前德國少數部分大學在錄取外國學生就讀學士課程時，會關注他們的 TestAS 成績。較好的成績會提高學生申請德國大學的成功率。相關資訊，可參考下列網頁：www.testas.de

五、外國學生申請大學服務

「外國學生申請大學服務處」（Arbeits- und Servicestelle für internationale Studienbewerbung，以下簡稱為 Uni-Assist）是由德國學術交流總署和德國大學校長聯席會議所成立的聯合工作機構。Uni-Assis 負責外籍學生申請德國大學申請的初步收件審查，經由 Uni-Assist 的審理，外籍學生在申請多所學校時，只需繳交一份完整的申請資料即可，所有的申請文件、申請資格將由 Uni-Assist 先做審核，符合條件者的申請文件由 Uni-Assist 轉給其希望就讀的學校，但是否接受申請，最後決定權在於學校，錄取通知也由學校來核發，而不是 Uni-Assist。大約有 170 所德國大學委託 Uni-Assist 辦理申請收件的審查[37]。申請的學校是否屬於 Uni-Assist 成員，宜注意申請學校的網頁說明。

六、申請德國大學的截止日期

建議最好先查詢所要申請學校的網頁說明，依學校的規定提出申請。大部分的一般大學受理申請入學的截止日期為：

（一）夏季學期：1 月 15 日（約 4 月上旬開課）；

[37] uni-assist (2022). uni-assist Hochschule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uni-assist.de/tools/uni-assist-hochschulen/

（二）冬季學期：7 月 15 日（約 10 月上旬開課）。

建議最好在截止日期 2 個月前將所需文件寄出，以便後續準備工作。但以英語授課的國際課程、音樂與藝術學院與應用科學大學申請入學截止日期較早，且各校無統一規定，務請事先透過該校網頁查詢[38]。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資訊

以下簡要介紹臺灣駐德國代表處(Taipeh Vertretung in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與德國臺灣同學會。

一、駐德國代表處

臺灣在德國設有駐德國代表處，於 1999 年隨德國聯邦政府喬遷至柏林，座落於市中心優美的衛士廣場前。此外在德國慕尼黑、漢堡及法蘭克福亦設有辦事處，代表處並設有不同部門，分別為德國民眾及僑胞提供簽證及文件證明、護照事務、經濟事務輔導及協調、貿易及投資資訊、教育及文化業務、新聞聯繫及國情資訊等各方面之服務。相關訊息可以在其網站瀏覽：http://www.roc-taiwan.org/de/

二、德國臺灣同學會

德國臺灣同學的網站提供許多留學德國的豐富資訊，包括「生活在德國」、「物資交流」、「虛擬圖書館」、「僑界/學生資訊」等。相關訊息可以在其臉書：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78218261881/，亦可在教育部「海外留學」網站瀏覽：http://depart.moe.edu.tw/ED2500/Content_List.aspx?n=62011D1866DE25AD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以下簡要介紹德國在臺協會(Deutsches Institut Taipei)、臺北歌德學院(Goethe-Institut Taipei)、臺北德國學術交流資訊中心(DAAD Information Center Taipei)。

一、德國在臺協會

德國在臺協會是德國派駐在臺灣的代表處，負責維護、促進非邦交性的德臺實質雙邊關係，並照管德國在臺利益。協會的業務除了增進德國與臺灣在文化、經濟等領域的往來之外，還包括處理簽證、護照相關的領事事務、替在臺德僑提

[38] DAAD (2022)。留學德國。取自 http://www.daad.org.tw/zh/18255/

供公民服務、推廣赴德旅遊等，在部分場合或事務下亦會作為德國的代表與臺灣政府單位接洽，或扮演臺灣官方派員赴德時的連絡單位。德國在臺協會的最高負責人稱為處長(Generaldirektor)，為德國駐臺代表，現任處長為許佑格博士（Dr. Jörg Polster）。相關訊息可以在其網站瀏覽：

http://www.taipei.diplo.de/Vertretung/taipei/zh-tw/Startseite.html

二、臺北歌德學院

歌德學院為德國外交部最重要的仲介機構之一，且其分支機構遍佈於全世界超過 90 個國家、設有約 6 千所分支機構；其不僅開設德語課程，且舉辦大量文化活動，較為一般人所熟知。歌德學院的前身為德國學院（Deutsche Akademie），該學院於 1925 年在慕尼黑大學成立，其任務為改善德國之國際形象，並使其國民獲得統整性文化認同，而後才在 1950 年代改制為歌德學院，總部仍設在慕尼黑。

歌德學院雖非完全致力於高等教育國際化之相關事宜，但其所發揮的作用不容小覷；因為外國學生至德國留學都必須具有德語水準的證明（參與國際學程者除外），而歌德學院是教授德語最權威、分佈最廣的機構[39]。

2004 年外交部與歌德學院重新簽署了合作的框架協定(Rahmenvertrag)，重申了外交部委託給歌德學院的三大任務：推廣德語教學；促進國際文化合作；對外國介紹德國文化、社會以及政治生活，以展現一個豐富多采的德國形象。透過語言學習以及文化介紹等軟性活動，無形中將能提升德國的國際形象，並吸引外國優秀人才至德國，長期而言是一種外交政策的投資形式。

除了對外的文教活動，歌德學院亦在德國境內推動相關活動，使其成為德國人瞭解世界文化的視窗，並在歐盟一體化的進程中，強調該學院也是歐洲的文化學院[40]。

臺北歌德學院的機構由歌德學院、歌德中心、文化協會、德語閱覽室及德語考試和德語學習中心組成。透過這樣的一個網絡，負責起德國對外文化及教育政策的核心任務；此外，亦與德國各個公或私營文化機構、各邦、各鄉鎮和商界合作舉辦活動，並爲所有積極研究德國或德國文化、學習德語的人提供服務和合作。相關訊息可以在其網站瀏覽：https://www.goethe.de/ins/tw/cn/index.html

[39] Goethe-Institut (2022). Goethe-Institut.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ethe.de/en/index.html
[40] 張源泉 (2014)。德國高等教育國際化框架之分析。教育資料與研究，115，131-168。

三、臺北德國學術交流資訊中心

臺北德國學術交流資訊中心為德國學術交流總署（Deutscher Akademischer Austauschdienst，以下簡稱 DAAD）駐臺單位，於 2000 年成立。德國學術交流資訊中心與臺北歌德學院、德國在臺協會合作，提供德國學術和教育等相關資訊。DAAD 為德國高等學校的聯合組織機構，成立於 1925 年。其宗旨為促進德國高等學校及研究機構與國外的學術交流。DAAD 的組織成員為德國高等學校校長會議成員以及高等學校之學生社團組織。DAAD 每年提供臺灣學生各項獎學金，相關訊息可以在其臺北資訊中心網站瀏覽：http://ic.daad.de/taipei/。此外，DAAD 主網站也提供德國留學環境指南、大學排名，以及科系所搜尋等功能：www.daad.de。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德國參考名冊係依據德國「高等學校校長會議」(Hochschulrektorenkonferenz) 所屬網站「德國高等學校指南」(Hochschulkompass，網址：https://www.hochschulkompass.de)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張源泉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教授

3

法國
France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法國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法國教育行政體制結構類似樹狀發展，以中央政府為統一政策主導，後交由各地大學區(académie)目前法國在全國教育之學校行政分區(circonscription administrative scolaire)，目前全法國（含海外省）共有 30 個大學區[1]，執行與視導；大學區為中央派駐地方之代表，直屬於教育部，其不隸屬於地方政府[2]。

一、中央教育主管部門

目前（2022 年 9 月）法國中央主管全國教育之部門共有兩個獨立部會，分別是管理全國中小學的國家教育、青年事務部(Ministère de l'Éducation nationale, de la Jeunesse)。現任部長由 Pap Ndiaye 先生擔任。另外，在高等教育與研究方面，則另設有高等教育、研究部（Ministère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de la Recherche)，現任部長則由 Sylvie Retailleau 女士擔任。法國政府部會名稱與執掌常於政府內閣改組時有所變動，在目前與過去皆曾經設立高等教育暨研究部，獨立於只負責中、小學教育之國家教育部之列(Gouvernement.fr, 2022)[3]。

二、地方教育主管部門

自 2014 年 1 月 27 日頒布實施「地方公共事務發展現代化與確立都會區發展法」後(Loi n° 2014-58 du 27 janvier 2014 de modernisation de l'action publique territoriale et d'affirmation des métropoles)，法國在全國一般行政區域劃分上有新變革。全國即由原先劃分為 26 個地區(regions)（本土 22 個，海外 4 個）將逐步縮減整合為 13 個地區。在 2016 年 1 月 1 日時，全國有 18 個地區。地區之下為省(départements)，全國共 101 個，本土 96 個，海外 5 個。省下則為市鎮(communes)，全國共 36681 個，本土 36552 個，海外 129 個。地區，省以及市鎮之數目視行政區改革劃分或合併則略有增減，並不固定。

---

[1] Ministère de l'Education Nationale de la Jeunesse et des Sports (2022) Les régions académiques, académies et services départementaux de de l'Éducation nationale. [Consulté le 15 août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www.education.gouv.fr/les-regions-academiques-academies-et-services-departementaux-de-l-education-nationale-6557

[2] 駐法國臺北代表處教育組 (2021)。**教育行政體制**。2022 年 8 月 15 日取自：http://edutaiwan-france.org/ch/index.php?tp=page&tt=%E6%95%99%E8%82%B2%E8%A1%8C%E6%94%BF%E9%AB%94%E5%88%B6

[3] Gouvernement.fr (2022). *La composition du gouvernement.* [Consulté le 15 août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www.gouvernement.fr/composition-du-gouvernement

在教育行政分區劃分上，在地方代表教育部之教育行政基礎單位仍為「大學區」(académie)，獨立於一般行政系統，屬教育部管轄。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法國除全國劃分為 30 個大學區，亦基於配合一般地方行政之地區縮減整合，全國亦於大學區之上設置 18 大學區地區(régions académiques)，用以配合整合後地區的教育運作[4]。在此 18 大學區地區中，其中 4 大學區地區含有 3 個大學區，4 大學區地區含有 2 個大學區，而 10 大學區地區只有一個大學區，其中海外大學區地區占 5 個[5]。

大學區主管稱大學區總長(Recteur)，大學區總長即是教育部長於地方的代言人，這個職位須經由內閣部長會議與共和國總統任命，必須具有國家博士文憑或是具有指導博士研究論文資格的人才能出任。在大學區含高中以下的各級教育，大學區總長有權決各項教育行政運作，其中最重要的是大學區學校與教職人員年度分配圖(carte scolaire)之制定。而在高等教育方面，大學區總長則是大學區內各大學的校際行政長(Chancelier des universités)，主要負責各大學間或是大學與其他各研究機構之協調工作(coordination)。此外，大學區總長亦是初等與中等教育教師培育及訓練計畫相關策略制定之總負責人，負責統籌高等教育與中等、初等教育之各類相關教學合作。而新設的大學區地區總長（Recteur (Rectrice 女總長)de région académique），若是在擁有兩個以上大學區的狀況，則是由其中一位大學區總長兼任，此一職務任用亦須總統任命。

在省級方面，自 2012 年 2 月 1 日起依據行政命令(Décret n° 2012-16 du 5 janvier 2012 relatif à l’organisation académique)各省原設有行政省級教育主管名稱由大學區督學暨省教育服務總長(Inspecteur d'Académie, Directeur des services départementaux de l'Education nationale)更名為大學區省教育服務總長。(Directeur académique des services départementaux de l'Education nationale, DA- SEN)此一省級總長亦同時為大學區總長派駐於各省之大學區副總長(Adjoints du recteur)。在大學區省教育服務總長下可依據省之人口多寡與分布再多設一位大學區省教育服務副主任(Directeur académique adjoint des services de l’Education nationale)。大部份的大學區包含兩個省以上，目前共有 30 個大學區 97 個行政省教育服務處。

[4] Ministère de l'Education Nationale de la Jeunesse et des Sports (2020). *Réforme territoriale : 17 régions académiques pour assurer la cohérence des politiques éducatives au niveau régional.* [Consulté le 15 août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technologieeducationculture.fr/article.php?sid=903&archive=0

[5] 同附註 1。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

一、學校制度

現行法國教育制度可分為第一階層(premier degré)、第二階層(second degré)及高等教育(enseignement supérieur)三大部份。第一階層包含學前教育(enseignement pré-élémentaire)之小、中、大班(petite, moyenne, grande section)與小學基礎教育(enseignement élémentaire)之五年制教育，此兩階段教育亦可合稱為「初等教育」(enseignement primaire)；第二階層即中等教育(enseignement scondaire)，包含第一階段(premier cycle)四年制的初級中學(collèges)與第二階段(second cycle)三年制的高級中學(lycées)。

初等教育包含學前教育(enseignement pré-élémentaire)與小學教育(enseignement élémentaire)，前者在幼稚園(écoles maternelles)實施，後者在小學(écoles élémentaires)實施。中等教育則在初級中學(collèges)與高級中學(lycées、lycées professionnels)實施。義務教育年齡為六至十六歲，學前就讀年齡為二至六歲。小學為五年，中學為四年，高級中學為三年。

初級中學前兩年為生涯輔導之「觀察與適應階段」(cycle d’observation)，主要是依據學生的能力與興趣，提供多元學科的教學課程（含技職教育）選擇；而後兩年則為「生涯輔導階段」(cycle d’orientation)，在此階段學生須作出至少一項有關未來生涯發展之選擇。

高級中學則是中等教育之分流教育，共有四大類別教育。目標為參加高級中學畢業會考(baccalauréat)，並取得高中會考文憑(baccalauréat, BAC)。四大類別教育中，其中兩類受教年限為 3 年，即是以取得各類高中會考通過資格(Bac général、Bac techno 與 Bac pro)與獲取技師證書(Brevet de technicien, BT)為目的之教育；另兩類則屬技職教育，受教年限為 2 年，主要是為取得職業能力證書(Certificat d’aptitude professionnelle, CAP)或「職業教育文憑」(Brevet d’études professionnelles, BEP)有關法國現行初等暨中等教育學制圖請參照圖 1。

<table>
<tr><td colspan="3"></td><td>普通高中會考文憑 (Bac général)</td><td colspan="2">科技高中會考文憑 (Bac techno)</td><td>技師證書 (BT)</td><td></td><td>職業高中會考文憑 (Bac pro)</td><td></td></tr>
<tr><td rowspan="4">中等教育</td><td rowspan="3">高級中學</td><td rowspan="2">生涯輔導階段</td><td>普通高中結業年</td><td colspan="2">科技高中結業年</td><td>技師培訓教育結業年</td><td>職業教育文憑 (BEP)</td><td>職業高中結業年</td><td>職能證照(CAP)</td></tr>
<tr><td>普通高中第一年</td><td>科技高中第一年</td><td>轉入適應第一年</td><td>技師培訓教育第一年</td><td>職業教育結業年可再轉讀</td><td>職業高中第一年</td><td>職能證照第二年</td></tr>
<tr><td>類組選擇階段</td><td colspan="3">普通與科技高中不分組第二年</td><td>技師培訓教育第二年</td><td>職業教育第二年</td><td></td><td>職能證照第一年</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4">初級中學畢業檢定國家文憑 (Diplôme National du Brevet, DNB)</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td><td rowspan="2">初級中學</td><td>生涯輔導階段</td><td colspan="2">普通初中第三年</td><td>技職班第三年</td><td rowspan="2">建教合作啟使班與學徒訓練預備班 (CLIPA/CPA)</td><td rowspan="2" colspan="2">初中特殊教育班 (6e à 3e de SEGPA,UPI)</td></tr>
<tr><td>中間階段</td><td colspan="2">普通初中第四年</td><td>課程調整技職班第四年</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2"></td><td rowspan="2"></td><td></td><td>普通初中第五年</td><td rowspan="2"></td></tr>
<tr><td>觀察與適應階段</td><td>普通初中第六年</td></tr>
<tr><td rowspan="7">初等教育</td><td rowspan="5">小學</td><td rowspan="3">加深學習能力階段</td><td>小五(CM2)</td><td rowspan="6">國小特殊教育班
(AIS: CLIN,CLAD,CLIS)</td></tr>
<tr><td>小四(CM1)</td></tr>
<tr><td>小三(CE2)</td></tr>
<tr><td rowspan="3">基礎學習能力階段</td><td>小二(CE1)</td></tr>
<tr><td>小一(CP)
6 歲</td></tr>
<tr><td rowspan="2">學前教育</td><td>幼稚園大班(Grande section)
5 歲</td></tr>
<tr><td rowspan="2">初始學習能力階段</td><td colspan="2">幼稚園中班(Moyenne section)
4 歲</td></tr>
<tr><td colspan="2">幼稚園小班(Petite section)
2-3 歲</td></tr>
</table>

圖 1 現行法國初等暨中等教育學制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黃照耘 (2012)[6]及參考 MENJS-MESRI-DEPP (2021 :11)[7]

在高等教育方面，現行制度主要可分為短期教育(filières ou formations courtes)與長期教育(filières ou formations longues)。短期教育是指在大學附設的技術學院(Instituts universitaires de technologie, IUT)所提供的兩年制高等教育、大學技術文憑(Diplôme universitaire de technologie, DUT)以及於高中另設之一或兩年制技職教育之高級技師文憑(le brevet de technicien supérieur, BTS)；而長期教育指的是大學(universités)與高等專業學院(grandes écoles)，其主要培養具理論研究與實際管理之專門人才。自 2002 年起，法國大學依循「波隆那歷程」(Processus de Bologne)

[6] 整理自黃照耘 (2012)。法國中等教育制度。新北市: 國家教育研究院：吳清山、王如哲、陳清溪（主編），**各國中等教育制度**。臺北：高等教育出版社。

[7] Ministère de l'Education Nationale, de la Jeunesse et des Sports - Ministère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de la Recherche et de l'Innovation -Direction de l'Evaluation, de la Prospective et de la Performance (MENJS-MESRI-DEPP) (2021). *Repères et références statistiques sur les enseignements, la formation et la recherche*. Paris: MENESR-DEPP.

開始實行新高教學制【學士(Licence)－碩士(Master)－博士(Doctorat)】，以利與歐洲各國在同等學歷比較認證、交換學生以及就業市場上各文憑之認定更趨容易。目前法國所行學制與我國相當，在大學教育裡主要的三大文憑：學士 Licence Bac+3（高中會考三年後，得以取得）、碩士 Master Bac+5（高中會考五年後，得以取得）與博士 Doctorat, Bac+8（高中會考八年後，得以取得）[8]。

高等教育之實施，除了在大學、高等專業學院、大學技術學院、美術與建築學院(Ecoles d'art et d'architecture)等實施外，亦在部分高級中學設有高級技師班(Sections de Techniciens Supérieurs, STS)以及高等學院預備班(Classes Préparatoires aux Grandes Ecoles, CPGE)。

在醫學科系（醫科、牙醫、藥學）方面，一年級學生進升二年級時有名額限制。一般醫科博士學位(Doctorat de médecine générale)須在大學修業九年。牙科與藥學博士學位(Doctorat de chirurgie dentaire，Doctorat de pharmacie)修業期間六年。

另外在高等專業學院方面，則主要以工程、商學、管理等專業為主，招收高等學院預備班（CPGE，修業期間二年）畢業生，或持有 DEUG、DEUST、 DUT、BTS 等文憑者，透過入學競試(concours)，擇優錄取，修業三年後發給各校文憑。亦有直接招收高中會考及格生進入高等學院修業五年。若干高等學院設有專業碩士(Mastère spécialisé) 研究課程，供已獲得高等學院文憑者以一年時間攻讀，碩士為其最高文憑。有關法國現行高等教育學制圖請參照圖 2。

[8] 整理自黃照耘 (2011)。法國高等教育經營管理。載於鍾宜興（主編），**各國高等教育經營管理制度比較**（頁 173-217）。高雄：麗文文化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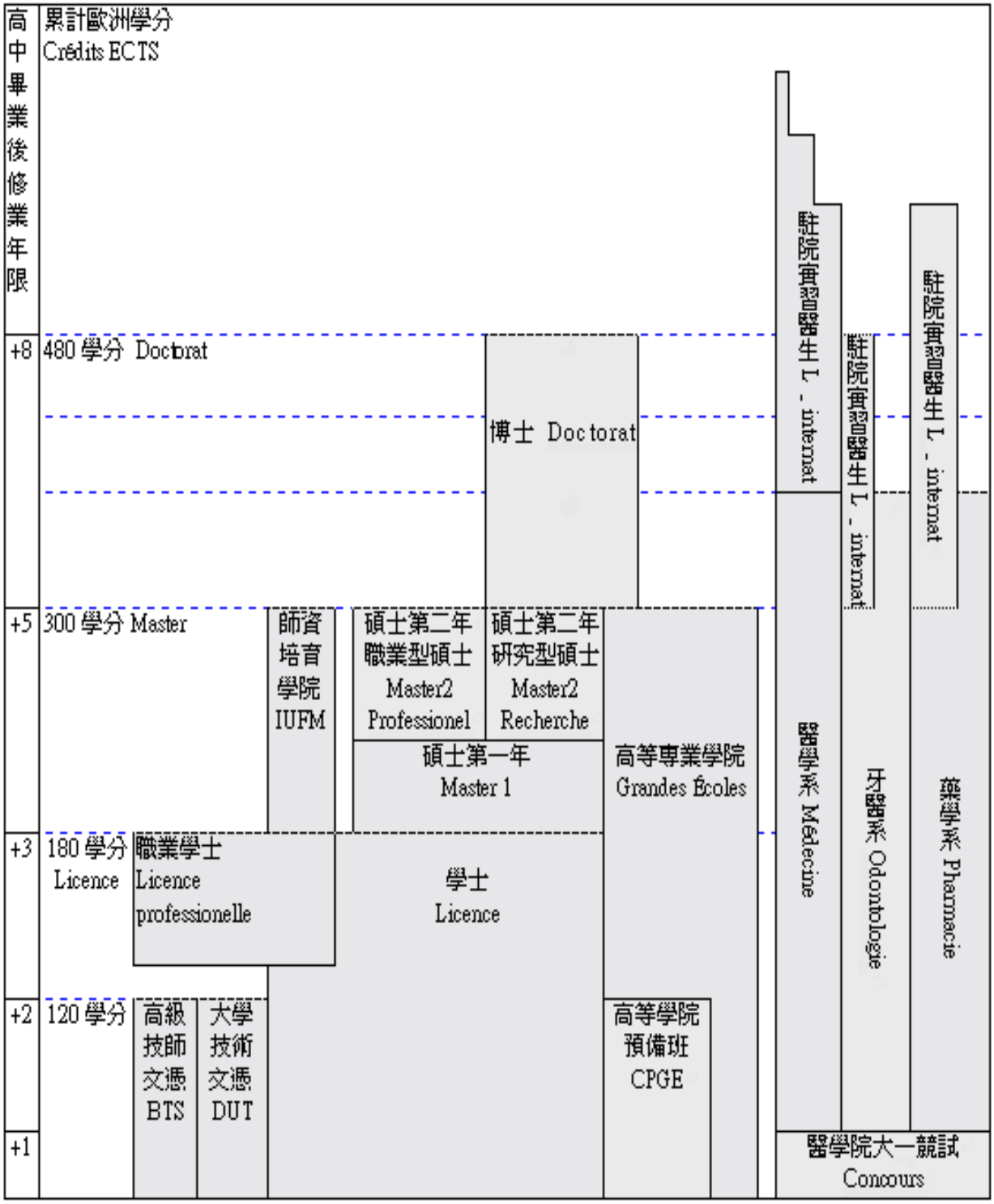

圖 2 現行法國高等教育學制圖

資料來源：整理自黃照耘（2011）[9]及參考 MENJS-MESRI-DEPP (2021 :11）

[9] 同附註 7

下圖是臺灣與法國學制對照表，作為較清楚的參考。

台灣／法國學制對照表

A TAIWAN 台灣學制	AGE 年齡	EN FRANCE 法國學制
博士四年	25歲以上	博士（DOCTORAT）三年
碩士二年	24	
	23	碩士（MASTER）二年
學士四年	22	
	21	學士（LICENCE）三年
	20	
	19	
學科能力測驗		中學畢業會考（*BACCALAUREAT*）
高中三年	18	高中（LYCEE）三年
	17	
	16	
國中三年	15	初中（COLLEGE）四年
	14	
	13	
國民小學六年	12	
	11	小學（ECOLE PRIMAIRE）五年
	10	
	9	
	8	
	7	

註：未成年學生欲進入法國中、小學就讀，家長必須是法國公民。

圖 3 臺灣與法國學制對照表

資料來源：臺灣法國教育中心[10](2022)

二、國家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1. 1959 年 Jean Berthoin（貝和端）教育部長任內

在 1956 至 1962 年戴高樂政府時，法國開始進行多項教育現代化改革工作，以建構整體國家教育體系，其中最重要的是將國民義務教育年限由 14 歲延長至 16 歲。

2. 1975 年 René Haby（阿比）教育部長任內

在 1975 年由當時的教育部長 René Haby 進行「單一初級中學改革」(réforme

[10] 臺灣與法國學制對照表 (2022)。**臺灣法國教育中心**。2022 年 8 月 15 日擷取自：https://www.taiwan.campusfrance.org/system/files/medias/documents/2018-08/comparaison-TaiwanFrance.pdf

du collège unique)，此一改革使法國初級中學(collège)不再分類科別，學生的分流升學就業須在後續的高中階段進行。在國中階段順利畢業時則授予國家證書文憑」(Diplôme national du brevet, DNB)，用以證明初級中學畢業資格。

3. 1982 年 Alain Savary（沙瓦希）教育部長任內

在 1982 年於由當時教育部長 Alain Savary 進行初級中學教育改革，其中包含：

(1)調整初級中學第六年級與第五年級（相當於我國小六與國一階段）的上課方式，依據學生能力與差異性進行分組教學；

(2)鼓勵各項有關技能性教學學習活動，並注重國小與初中之銜接；

(3)鼓勵各初級中學發展機構自主，並配合各地地方、協會組織以及企業之特性發展特色教學；

(4)發展課業輔導以幫助學業落後的學生；

(5)調整教師於學校之投入時間，分別是 16 小時教學、3 小時教師小組討論以及 3 小時課業輔導。

4. 1989 年 Lionel Jospin（喬斯班）教育部長任內

在 1989 年由 Lionel Jospin 教育部長所進行的改革主要是依據當時所制定的《教育發展導向法》(Loi d'orientation sur l'éducation du 10 juillet 1989)所進行，其中包含：各級中小學校須強化師資教學小組(l'équipe pédagogique)功能、各級中小學須制定其學校發展計畫(projet d'établissement)以及強化各級教育行政人員之行政效能。

Jospin 教育部長強調各級教育應有教育社群(communauté éducative)之概念，因此他將初等教育（含學前教育）分為三大階段(trois cycles)：初始學習能力階段(cycle des apprentissages premiers)，即幼稚園大班以下，中班 4 至 5 歲與小班 2 至 4 歲、基礎學習能力階段(cycle des apprentissages fondamentaux)，即包含幼稚園大班 5 至 6 歲以及小學前兩年級，即小一(CP)與小二(CE1)、加深學習能力階段(cycle des approfondissements)，即小學後三年級，小三(CE2)、小四(CM1)、小五(CM2)。

在中等教育方面，初中與高中也會依據不同的教育目標制定特定目標之階段。如初中有：調適階段(cycle d'adaptation)（第 6 年級(Sixième)）、中心階段(cycle central)（第 5 年級(Cinquième)與第 4 年級(Quatrième)）以及升學分流導向階段

(cycle d'orientation)（第 3 年級(Troisième)）。而在高中分面則有：選擇決定階段(le cycle de détermination)（第 2 年級(Seconde)即同於我國高一）與結業階段(le cycle terminal)(第 1 年級(Première)及結業年級(Terminale)即同於我國的高二與高三）。

除了中小學教育改革外，在 Jospin 教育部長任內，最著名的改革是在師資培育制度改革，由其所創設的師資培育學院(Instituts universitaires de formation des maîtres, IUFM)為法國在師資培育制度改革過程中極重要的一項變革。另外在教育審議組織方面，於中小學階段亦成立全國最高教育諮詢委員會(Conseil supérieur de l'éducation)，於高等教育層級則是設有全國高等教育暨研究諮詢委員會（Conseil national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et de la recherche, CNESER）。

5. 2005 年 François Fillon（費雍）教育部長任內

François Fillon 教育部長之改革始自 2003 年 9 月由巴黎第五大學(Université Paris Descartes, Paris 5)教育經濟學教授 Claude Thélot 所舉辦的全國教育未來展望論辯(Débat national sur l'avenir de l'école)。在此全國性大論辯後，Claude Thélot 向當時的總理 Jean-Pierre Raffarin 呈遞總結報告，此一報告亦成為之後 Fillon 教育部長之改革要項。Fillon 所進行的改革主要是依據 2005 年所制定的《學校教育前景計畫與發展導向法》(Loi du 23 avril 2005 d’orientation et de programme pour l’avenir de l’École)，其中主要目標是：在 16 歲國民義務教育結束時，每位學生須具備「基礎共同知識與能力」(socle commun de connaissances et de compétences)，以確保義務教育的品質。

而在身心障礙者特殊教育方面，Fillon 亦有劃時代之改革，於 2005 年 2 月所頒布的《身心障礙者權利、機會均等暨公民社會參與法》(Loi n° 2005-102 du 11 février 2005 pour l'égalité des droits et des chances, la participation et la citoyenneté des personnes handicapées)使身心障者獲得多項權益的保障，其中最重要的是，強調與肯定身心障礙兒童與青少年就學與融合教育的重要性，此條法律規定各級學校有義務接受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並針對他們的特殊教育需求制定個別化的就學安置計畫。

6. 2008- 2009 年 Xavier Darcos（達叩）教育部長任內

Darcos 教育部長之改革主要集中於高中教育，其中包含於其在 2008 年 10 月 21 日所提出調整普通與科技高級中學課程計畫，特別是在第二年級（高一）的課程，其中包括：21 小時不分類組共同科目(enseignements généraux de tronc

commun)、6 小時補充課程(enseignements complémentaires)主要是定向試探性課程、3 小時個別指導(accompagnement personnalisé)。此計畫中 16 項改革與各教師工會與家長協會達成共識後，於接任之 Luc Chatel 教育部長在其 2010 年「新高中」(Le Nouveau Lycée)改革時實施。另外，在 Darcos 部長任內的師資培育碩士化改革，亦在後續的 Chatel 部長與高等教育暨研究部長 Valérie Pécresse 共同協調下，於 2010 年 9 月實施。

7. 2012~2014 年 Vincent Peillon（貝雍）教育部長任內

Peillon 教育部長為 2012 年左派重新掌政後第一位部長，其改革主要集中於能使全國兒童提升其知識與學習能力、使青年學子能更好的教育培訓獲得卓越的知識技能、對抗青年失業、減少社會不平等、提倡男女平權以及重新創建全國社會團結與善盡公民之責的全民教育成就。因此 2013 年 1 月 23 日在由總統主持的各部部長會議(Conseil des ministres)中提出其《為重建共和國之學校教育導向計畫法案》(Projet de loi d'orientation et de programmation pour la refondation de l'école de la République)，並於同年 2013 年 7 月 8 日頒布實施「重建共和國之學校教育導向計畫法」(Loi n° 2013-595 du 8 juillet 2013 d’orientation et de programmation pour la refondation de l’école de la République)。

8. 2014 年後至 2017 年 5 月

2014 年 Benoît Hamon 教育部長短暫在任四個月，後自 2014 年 8 月 26 日 Najat Vallaud-Belkacem 部長接任，其主要改革仍為繼續前任 Peillon 教育部長所提「重建共和國之學校教育導向計畫法」之多項教育改革。

9. 2017 年 5 月至今

在 2017 年 5 月 Emmanuel Macron 當選法國第五共和第八任總統後，在管理全國中小學的國家教育部(Ministère de l'Education nationale)方面，任命 Jean-Michel Blanquer 先生擔任部長至今。現階段國家教育部所推動的教育改革，包括：推動學校中之共和國價值之建立(Les valeurs de la République à l'école)（2017 年）、對抗輟學(La lutte contre le décrochage scolaire)（2018 年）、向校園霸凌說不(Non au harcèlement)（2018 年）、母語非法語學生之就學方案(La scolarisation des élèves allophones EANA, Enseignement du français FLE, FLS, FLESCO)（2019 年）、提倡閱讀教育(Mobilisation en faveur du livre et de la lecture)

（2019 年）高中生銜接大學計畫(Le Plan Étudiants)[11]（2018 年）、中小學藝術史教育之藝術品賞析喜悅(L'histoire des arts à l'École : le plaisir à l'œuvre)(2021 年）以及對艱深文學著作之閱讀與指導(Lire et faire lire des œuvres littéraires complexes)（2021 年）。另外，在高等教育與研究方面，則另由高等教育、研究與創新部(Ministère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de la Recherche et de l'Innovation)，前任部長 Frédérique Vidal 女士推動，例如：加強學生學習成效與就業輔導、精進大學校務組織運作以及研擬制定國家研究發展策略(Stratégie nationale de la recherche, SNR)[12]（2017 年）、推動大學學士文憑教育改革(Déploiement de la réforme de la Licence)（2019 年）與建立高中升學與大一新生轉學全國性網路 Parcoursup 平台以降低大學新生就學校系選擇困難問題（2021 年）。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國家資歷架構（簡稱 NQF）起源於英國，分為九個等級。用於分級教育制度以及學習專業認證的系統，目的希望能將學歷及專業認證得到更明確的界定與清楚的了解[13]。而 NQF 的認證制度轉至歐洲後，因應世界趨勢，歐盟自行制定的國家資歷架構則改稱為歐洲國家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EQF)。等級則改分為八個等級。

為配合歐盟所制定之 EQF，法國在 2002 年設立全國專業認證委員會(Commission Nationale de la Certification Professionnelle, CNCP)與國家職業資格註冊系統(Répertoire national des certifications professionnelles, RNCP)。以歐洲國家來說，法國算是早期邁入配合國家資歷架構建立 CNCP 與 NRVQ 的國家。此兩機構所制定的 NQF 廣泛運用於職業培訓與專業證照的規定與分類，具有其調節各階段文憑認證之功能。

---

[11] Ministère de l'Education Nationale, de la Jeunesse et des Sports - Direction générale de l'enseignement scolaire (MENJS-DGES) (2021). *Réforme et évolution des politiques éducatives.* [Consulté le 15 août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eduscol.education.fr/pid36051/reforme-evolution-des-politiques-educatives.html

[12] Ministère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de la Recherche et de l'Innovation (MESRI) (2021). *La stratégie nationale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StraNES).* [Consulté le 15 août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www.enseignementsup-recherche.gouv.fr/cid76975/la-strategie-nationale-de-l-enseignement-superieur-stranes.html

[13] CEDEFOP（2021）. *France - European inventory on NQF 2020.* [Consulté le15 août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www.cedefop.europa.eu/files/france_-_european_inventory_on_nqf_2020.pdf

法國自 2018 年立法並於 2020 年 7 月 1 日實施新的國家專業證照認證(Cadre national des certifications professionnelles)與歐盟 EQF 的八級分類調整為一致。[14] 對照於 EQF，下圖 4 可看出法國本身八級分類與 EQF 分類一致：

法國八等級架構	EQF 等級架構
等級八-博士學歷 Doctoral programmes(Doctorats)	**8**
等級七-碩士學歷 Master degrees (Master) Degrees in engineering (titre d'ingénieur) Qualifications on demand level I	**7**
等級六-學士學歷 Bachelor programmes (Licences) Vocational bachelor (Licence professionnelle) Qualifications on demand level II	**6**
等級五 高等教育技師文憑 Undergraduate technician certificates (Brevet de technicien supérieur – BTS) Undergraduate technician certificates in agriculture (Brevet de technicien supérieur agricole – BTSA) Undergraduate certificates in technology (Diplôme universitaire de technologie – DUT) Master qualifications issued by the chambers of trades (Brevets de maîtrise – Chambre des métiers) Qualifications on demand level III	**5**
等級四中等教育職業或技師文憑 Vocational baccalaureates (Baccalauréats professionnels) Technological baccalaureates (Baccalauréats technologiques) Professional certificates (Brevet professionnels) Applied arts certificates (Brevet des métiers d'art) Technician certificates (Brevet de technicien) Qualifications on demand level IV	**4**

[14] France competences(2022). *Cadre national des certifications et cadre européen des certifications et de la formation tout au long de la vie*. [Consulté le16 août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www.francecompetences.fr/espace-international/international/cadre-national-de-certifications-mise-en-oeuvre-du-cec/

等級三 中等教育職業或技師檢定證照 **Secondary vocational certificates** **(Certificat d'aptitude professionnelle – CAP; Brevet d'études professionnelles – BEP (**))** **Secondary vocational certificates in agriculture** **(Certificat d'aptitude professionnelle agricole – CAPA; Brevet d'études professionnelles agricoles – BEPA (**))** **Qualifications on demand level V**	**3**
等級二　無任何文憑證照	**2**
	1

圖 4 法國與 EQF 認證對照表[15]

由上圖可以看出，左邊為法國的等級認證，右邊為歐盟等級認證，法國無等同 EQF 的 1 級的認證 。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一、高中畢業會考文憑

法國的文憑一般由國家認可核發，因此能保障教育的品質。特別是公立院校（學院及大學）皆頒發國家文憑。而高等專門工程學院及管理學院(Grandes Ecoles d'ingénieurs et de management)所頒發的文憑或學位則是經過國家嚴格審核而授權核發的。另外，各院校也設有眾多其他專門文憑。每項文憑代表通過某種專業學習過程及特定技能的核可，所拿到的畢業文憑就是學習過程、技術或特定技能的證照。

高中畢業會考分為一般類會考(Bac Général)、科技類會考(Bac Technologique)。一般類會考分三組：文學組(L)；經濟、社會學組(ES)；科學組(S)。 科技類會考分八組：實驗室科技組(STL)；工業暨發展科技組(STI2D)；設計暨應用美術科技組(STD2A)：企業暨財經管理科技組(STMG)；衛生與社會科技組(ST2S)；音樂暨舞蹈技術組(TMD)；旅館管理組(Hôtellerie)；農業科技組(STAV)。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高等教育

法國自 2002 年起，依循推行與國際接軌的 LMD【學士(Licence)－碩士(Master)

[15] 資料來源：同註 14

一博士(Doctorat)】高等教育新制，協調其與歐洲其他各國的大學文憑認證，以利與歐洲各國在同等學歷比較認證、交換學生以及就業市場上各文憑認定更趨容易。學士 Licence Bac+3（高中會考三年後，得以取得）、碩士 Master Bac+5（高中會考五年後，得以取得）與博士 Master Bac+8（高中會考八年後，得以取得）[16]。

（一）學期制度

LMD 新學制教育改革，已於 2005~06 年在所有大學實施。2006~07 年，新學制已擴及各類型之高等專業學院。目前只有醫、藥學系所由於其修業年限較長，尚未正式實施，但教育部仍傾向將其納入新學制。新學制中之各類全國性國家認證文憑之類別分述如下[17]：

1. 學士(Licence)

此為目前大學學位中第一個階段性文憑。大學學士文憑，以學期與學分制計算，共分六學期 180 個學分。此一改革取消過去大學通識教育文憑(Diplôme d'études universitaire générales, DEUG)，使法國大學的教育年限與目前世界各國大學制度較為相同。在一般學士之外也設了職業型學士(Licence Professionnelle)，目的在使大學與其他職訓單位，以及企業有更密切的教學整合。職業型學士文憑以兩學期時間，培養可以立即投入職場的大學生。此文憑的學生主要來源有二，一是來自大學附設的技術學院(IUT)，所提供的二年制高等教育並已取得大學技術文憑(DUT)學生；另一類則為在高中教授二年制技職教育並已取得高級技師文憑(BTS)的學生。

2. 碩士(Master)

為與國際接軌，故採用英文的 master。現行大學碩士學位，包含過去的舊制碩士(Maîtrise)與第三階段高等深入研究文憑(Diplôme d'études approfondies, DEA)，或高等專業研究文憑(Diplôme d'Etudes Supérieures Spécialisées, DESS)。承襲舊制傳統，法國的碩士包含兩年修業階段，第一年為第一階段(Master 1)，第二年為第二階段(Master 2)。第二階段還分為以繼續向上攻讀博士學位的研究導向型碩

[16] 駐法國臺北代表處教育組 (2021)。**高教文憑介紹**。2022 年 8 月 16 日取自：https://edutaiwan-france.org/ch/index.php?tp=page&tt=%E9%AB%98%E6%95%99%E6%96%87%E6%86%91%E4%BB%8B%E7%B4%B9

[17] 整理自黃照耘 (2011)。法國高等教育經營管理。**各國高等教育經營管理之比較（頁 175-210）**。麗文文化出版社。

士(Master 2 Recherche)，與以完成學業後可以立即投入職場成為在專業領域中能夠兼具理論與實務的職業導向型碩士(Master 2 Professionnel)

3. 博士(Doctorat)

為高等教育中最高文憑，全國各大學，依學系學術特性設置「博士研究所」(Ecoles Doctorales)，可由本校或外校之相關研究科系共同組成。博士研究所必須依據與教育部共同預定之目標與標準進行運作。

（二）專業學院

藝術、音樂、博物館等專業科目，法國的分類與臺灣一般的認知不一樣。博物、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等學院隸屬文化部。美術學院短期課程修業三年，授藝術與技術國家文憑(Diplôme national d'arts et techniques, DNAT)或造型藝術國家文憑(Diplôme national d’arts plastiques, DNAP)，相當大學學士同等學力；長期課程修業五年，授造型表達國家高等文憑(Diplôme national supérieur d'expression plastique, DNSEP)，具有碩士學位資格。有些美術學院則另授各校自訂之文憑。

建築學院亦隸屬文化部，自 2005 學年起，配合 LMD 改革，三階段學程改為：第一階段修業三年，獲頒建築文憑(Diplôme d’études en architecture)，具學士學位。第二階段修業二年，獲頒建築師國家文憑(Diplôme d’Etat d’architecte)，具碩士學位資格。第三階段則與大學博士學院合作，核發建築博士學位文憑(Doctorat en architecture)。

其他尚有農業學院、國立獸醫學院隸屬農業部；國立行政學院(École nationale d'administration, ENA)直屬內閣總理；法國遠東、羅馬、雅典、馬德里等學院屬外交部等。

二、技職教育

法國技職教育體系自國中展開。獲得之文憑同時具有職業證照效力者，至少需從高中高職第二年畢業。亦即，真正具有導向專業學歷與職業證照雙重效力文憑之技職教育，乃自高中高職階段展開。一般最高文憑為 bac+2，相當於法國二專學歷。應用美術領域設有第二級文憑，相當於法國大學學士學歷或碩士一年級學歷，然多數領域最高學歷止於 bac+2。

職業高級中學提供職業課程，亦分三年的學習，畢業後報考職業類高中會考，可立即就業，也可繼續進入二年制高等專業技職教育課程(BTS)。職業高級中學

另有修業二年，報考職業能力證書(Certificat d'aptitude professionnelle, CAP)之課程。獲得 CAP 後可即就業或以一年時間進修專業文憑(Mention complémentaire, MC)，亦可再以二年時間準備職業類會考。如欲準備科技類會考，則轉至普通高中「適應高二班」(1ère d'adaptation)，此班為協助高職轉學生融入普通高中教學體系與升學管道。職業高級中學原有之二年職業教育文憑(Brevet d'études professionnelles, BEP)課程現多已併入職業高中，更新為三年課程。職業教育之各級文憑亦可以建教合作方式在職業訓練中心(centre de formation d'apprentis, CFA)準備應考。

在高教方面，大學職業學院(Institut universitaire professionnalisé, IUP)招收大一學生，修業三年，授工程師碩士(Ingénieur-maître)，再修業一年後授科技研究文憑(Diplôme de recherche technologique, DRT)，然而自 2006 後，全國 320 所 IUP 即完全進入 LMD 新學制。大學科技學院(Institut universitaire de technologie, IUT)修業二年後授畢業文憑(Diplôme universitaire de technologie, DUT)。高級技師班學生以二年時間修讀高級技師文憑(BTS)。獲 DUT 或 BTS 者可再以一年時間進修專業技術文憑(Diplôme national de technologie spécialisé, DNTS)。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一、研究暨高等教育評鑑最高諮詢理事會」（Haut Conseil de l'évaluation de la recherche et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HCERES）（2014 年 11 月 17 日之後）

法國自 2012 年 5 月歐蘭德(François Hollande)總統上任後，在高教發展方面亦再度進行改革。其中最重要的改革項目之一，即是由新任高等教育暨研究部部長 Geneviève Fioraso 於 2013 年提出新的高等教育暨研究法(Loi n° 2013-660 du 22 juillet 2013 relative à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et à la recherché)，其中第 93 條(Article 93)正式以「研究暨高等教育評鑑最高諮詢理事會」(Haut Conseil de l'évaluation de la recherche et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HCERES)之名取代先前自 2007 年 3 月運作的「研究暨高等教育評鑑署」(Agence d'évaluation de la Recherche et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AERES)之名繼續進行法國的高教與研究評鑑。自 2014 年 11 月 17 日後，研究暨高等教育評鑑最高諮詢理事會（HCERES）

亦成為目前法國高教品保制度之中央執行機關[18]。

二、私立商會商學院品保組織之商管教育與文憑評鑑委員會

2001 年立法成立，為了配合歐盟的 LMD 政策以及與國際接軌等原因，高等教育學歷認證就變得很重要，此委員會的設立是用來確立商學院與管理學院的學位認證，以及平衡受到高等教育改制而有所變動的中等教育。請參考私立商會商學院品保組織網站：https://www.cefdg.fr/presentation

柒、大學申請程序

臺灣的學生如要申請法國大專以上學校就讀，一定要透過法國教育中心(Campus France Taiwan)申請[19]。

一、法國公立大學大一申請流程（DAP）

如欲就讀法國大學學士階段大一課程（意即 Licence 1），需依統一規定，在臺灣先透過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申請《預註冊》（Demande d'Admission Préalable，簡稱 DAP），並通過嚴格的法語檢定考試，始可申請分發。每個學生只能依志願順序申請三所大學，且在大巴黎地區的巴黎市(Paris)、克岱(Créteil)、凡爾賽(Versailles)三個學區只能申請一所。選定就讀的學校與科系之流程：

（一）一般於入學前一年的 12 月到入學當年 1 月之間，至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申請預註冊。

（二）於入學當年 3 月底前，通過法國教育中心的面試。

（三）已持有 B2 以上之法語鑑定文憑者等待學校通知，尚未持有該文憑者則必須參加每年 2 月份於臺灣舉行的法語檢定考試。

已經在法國居住一年以上，並且領有有效之法國長期居留權的學生（例如提早赴法學習法語之同學），不需辦理學士階段大一或大二課程預註冊申請，可直接向選擇就讀之大學索取註冊表格，並直接參加法國大學每年 2 月份為外籍學生舉辦的法語檢定考試（唯有已獲 B2 以上之法語鑑定文憑者可免考）。

透過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申請法國大學學士階段大一《預註冊》(DAP)者，若被錄取，學校則會寄通知申請者，入學許可亦可直接於線上註冊系統下載。第

[18] 黃照耘 (2015)。法國大學品質保證制度與實踐。載於蘇錦麗（主編），**高等教育機構品質保證制度與實踐—國際觀與本土觀**（頁 101-142）。臺北：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9] 臺灣法國教育中心 (2022)。**各級院校入學申請手續**。2022 年 9 月 16 日取自：https://www.taiwan.campusfrance.org/procedureadmission

一志願的大學通常 4、5 月時會書面通知結果，如果審核不通過，申請文件就會自動轉到第二志願的大學審核，在這種情況下，就需等到 6、7 月份才能知道結果。

二、法國大學大二以上與碩士申請手續

如欲申請法國大學大二或大三各階段學程或是碩士，須先上網瀏覽各科系之申請條件及申請程序。

若學校與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相互連結，表示需要透過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申請想要就讀的學程，申請程序如下：

（一）申請時間請於每年年初開始留意法國教育中心網站公告，於申請時間內，至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註冊並仔細填寫各欄位，並完整上傳所需提供文件。

（二）於規定日期內通過法國教育中心的面試。

（三）等待學校依照申請人的學經歷、學業成績或推薦函等資格條件，完成學歷檢定後，校方將直接透過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回覆申請結果，或通知是否需要加考法文、參加面試。

若學校並未與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連結，表示需要直接向學校提出申請，須將簡章上列出的申請入學所需文件掛號至學校（所需文件請依各校系公布簡章為主）。學校於收到申請人的文件後就會依照個人的學經歷、學業成績或推薦信等資格條件，完成學歷檢定，並以書面回覆是否需要加考法文、參加面試或直接錄取。

申請法國大學學士階段大二或大三學程時間約為入學當年2月到5月之間，欲申請者通常須於入學前一年秋天開始準備相關文件。

三、法國博士班申請流程

申請法國博士班最重要的就是必須先找到指導教授，申請者須上各校網站了解師資及其專業研究領域，然後再於入學當年的 5、6 月間與教授進一步連絡。初次與指導教授連絡時只需附上個人簡歷（註明自己的學經歷背景、碩士論文大綱等）載明所欲研究方向，一旦指導教授同意，再依照學校的指示辦理行政註冊與通過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申請及面試等手續。

申請博士班時間較無限制，只要指導教授同意，一般於每年 5 月至 10 月間皆可提出申請。

四、法國高等商業學院申請方式

近年來法國學校為了方便申請、或找尋合適的學校、學程，性質雷同的學校在行政、研究、招生等部門的整合之下，逐一成立聯網。聯網存在最主要的目的是統整資訊，申請者可透過單一網站找尋同領域的課程資料，大部分的聯網更提供統一申請的平台，屬於申請的系統。申請者只需準備一份資料，於相同時間，可同時申請多所學校，如此不僅程序簡化，選擇性亦大幅增加。

（一）法國高等商管學院聯網

1. SAI：商管學院國際聯合招生網(Service des Admissions Internationales)為法國五所知名商管學院：Audencia 南特經濟管理學校(Audencia Nantes)、SKEMA 商管學院(SKEMA Business School)、里昂商學院(EM Lyon)、歐洲管理學院(ESCP Europe)、法國高等商業研究學院(HEC)所組成聯合招生網，相較於其他聯網提供課程搜尋的功能，SAI 從建立之初就是一個以申請學校為主要功能的平台，以利申請者進行申請。每年共有三個招生梯次，從前一年十一月開始便可報名，至與預計入學同年度的三月截止。只要報名 SAI 所舉辦的聯合招考，就可以同時申請此五所商管學院。SAI 的考試中心分佈在全世界，亦包含臺灣，報考者不必出國便可完成申請。

2.Universa：Universa 由六所商管學院組成：波爾多商管學院(Bordeaux Management School, BEM)、Euromed 馬賽管理學院(Euromed Management)、南錫 ICN 商管學院(ICN Business School)、漢斯高等商業管理學院(Reims Management school)、盧昂商管學院(Rouen School of Management)、杜爾-波堤耶商管學院(ESCEM School of Business an Management Tours-Poitiers)。此聯網同樣是提供有意申請此六間學校的申請者單一申請系統，每年的申請時間到五月底截止，通過書面審核以及筆試者，將會進行面試。

（二）N+i 法國高等理工學院聯網申請方式

此聯網為法國教育中心巴黎總署與 N+i 理工學院聯網整合，目前由近八十所名校系統中之理工專業學院共同合作。這些學院遍佈於法國三十多個城市，涵蓋土木、生技、電信、材料、能源等領域。在臺灣已取得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的理工科學生皆可透過這個聯盟申請法國理工學院，修畢可獲得「法國國家工程師文憑」(Le titre d'ingénieur diplômé par l'État, DPE)，該文憑相當於臺灣碩士學位，經審核錄取後只需兩年時間即可完成學位。

N+i 聯盟 2000 年成立，課程皆包含企業實習學分，該課程共分三個階段：語言加強，教學環境適應及專業課程。申請者送件申請 N+i 課程時並無特殊法語程度要求，因為課程設計即包含暑期法語課程訓練，使申請者得以提前赴法，加強自身法語程度以利適應當地生活，開學後第一學期學校亦會安排專人協助學生熟悉法國教學環境，並於必要時以英文輔導授課，隨即進入專業課程訓練以及實習階段。

（三）ParisTech 巴黎高等理工學院聯網

ParisTech 之名主要來自兩個字的連結，即巴黎(Paris)與科技(Technologie)。此聯網最初成立的目的便是集結校區位在巴黎，頂尖之高等理工學院(Grandes Ecoles)共同組成專屬於巴黎高等理工學院的聯網。

ParisTech 目前共含 12 間高等專業學院，皆屬法國數一數二的工程學院名校，透過此聯網，申請者可以一次了解這些學校的課程及研究方向。然而，目前此聯網的功能尚停留在搜尋資訊的層面，若對聯網中的學校感到興趣，還是必須至各校網站查詢申請方式及條件。

五、法國建築學院申請方式

法國有 22 所由文化部主管的高等建築學院，自 2005 年起，各建築學院已統一全面採用歐洲新學制，學程分三階段，學士(Licence)三年，碩士(Master)兩年，博士(Doctorat)三~四年。修畢成績合格的學生，可獲頒「國家建築師文憑」(Diplôme d’État d’Architecte, DEA)，該文憑相當於碩士，並且所有法國公立高等建築學院皆已得到臺灣教育部承認。

建築學院分為學士/碩士/博士三個階段，在第三階段，大多數建築學院會與綜合大學相關科系合作，聯合授予國家博士學位。外籍學生如果已經取得建築相關科系的學士學位，可以申請插班就讀法國高等建築學院(les Écoles nationales supérieures d’architecture)。

目前法國建築學院採取統一報名的方式，申請者必須於入學前一年年底利用法國教育中心線上系統申請(DAP Jaune)，可選填兩個志願。或申請者已在法國，可直接於以下網站下載學校簡章後，將申請註冊所需資料郵寄至學校。至於語言能力的要求，除非已經獲得 B2 以上的法語鑑定文憑，否則必須於入學當年二月份參加法語檢定考試，每年時間略有出入。

六、法國藝術類學院申請方式

CampusArt ：在法國，藝術近乎等同於生活的一部分，而法國藝術學院悠久的歷史以及特殊的教學制度讓世界各國年輕藝術家都希望遠渡重洋一展身手。然而這些藝術設計學院的招收方式以考試入學為主。

考慮到考試入學的困難處，法國教育中心與法國教育部以及外交部合作，整合了公私立約 60 所的藝術學院，成立一藝術學院聯網，提供 200 種以上學士/碩士課程，讓有心赴法攻讀藝術相關學位學程的申請者有一個單一申請平台。申請的時間為前一年十月至該年的二月。

七、其他各類私立技職學校申請方式

全法國共有超過八百所高等職業專科學校，修業期限可依科系不同分二年和三年兩種，學成獲頒高等技師文憑(BTS)。這類學校的課程選擇十分多樣化，包含長、短期課程，項目可達三百種之多，如設計、服裝、烹飪等。

這類學校的課程較為多元，因此申請時間也頗具彈性。可先向法國教育中心索取學校參考名單，或直接至各校網站索取報名簡章。

八、獎學金申請

法國各校對於學生都有提供獎學金的制度。特別的獎學金申請有：**法國南特經濟管理學院(Audencia Nantes Ecole de Management)食品科學及農業企業管理碩士班獎學金、法國在臺協會傅立葉獎學金**(分為碩士獎學金與博士獎學金)、**歐洲的光電碩士/博士獎學金**（分為碩士學程與雙聯博士學程）、**臺灣巴黎南區大學獎學金、臺灣教育部「2016 年尖端科技人才培育獎學金」、艾菲爾菁英獎學金**與**歐盟獎學金 ERAMUS+**（分為碩士與博士）等。獎學金有無及如何申請可至法國教育中心網頁查詢，**獎學金資訊網站隨時更新。**網址：

https://www.taiwan.campusfrance.org/bourses

九、外籍學生工作與工讀

外籍學生在法國留學期間是可以工讀，當然，一定要遵照法國相關法規之規定執行，詳細資訊可至法國教育中心網站查詢。

（一）留學時期工讀

每位在法留學的外國學生都有權利工作，條件是必須註冊於有學生社會保險保障的學校（如果不是歐盟國國民需有合法居留）。在法打工以增加生活費的學生不在少數。但半工半讀所賺的薪資並不能完全應付生活開銷，只能是些許的零

用錢。即使是第一次赴法留學或註冊一年級的學生都有打工的權利。

法國每星期平均合法工作時數是 35 小時。法律規定外國學生每年可打工 964 小時，不須申請臨時工作證(Autorisation Provisoire de Travail)。法國的最低薪資 SMIC(Salaire Minimum Interprofessionnel de Croissance)規定每份工作時薪 9.76 歐元毛額(毛額 Brut：指未繳社會福利保險費之前，該費用大約佔薪資的 20%)。

其中，若學生本人持六個月以內學生簽證(Visa de long séjour temporaire de 6 mois)取得企業出具的工作合約或錄用許可後，但不是來自歐盟或歐洲經濟會員國(Espace Economique Européen)的學生則必須先向政府人力服務處（省就業局 Direction régionale des entreprises, de la concurrence, de la consommation, du travail et de l'emploi – DIRECCTE）申請臨時工作證(Autorisation Provisoire de Travail)，在取得臨時工作證之後才能打工。

（二）畢業後工作

畢業後的外國學生，即使非歐盟國國民，也可被企業聘用而留在法國工作。但必須變更身份（原來的學生身份變更為受薪者），並辦理特別的手續。依據居住所在地的不同，分別向市政府、警察局、區政府或省政府詢問相關訊息及申請變更。

申請時，通常必須提供法國企業出具的工作合約或錄用提案。為了慎重起見，行政單位對某些條件非常重視，例如企業聘用的意圖、就業者自身的條件或受教育的年限。若申請被接受（並非申請就會自動通過），便會發給備註“受薪者”的臨時居留證。

如有工作或工讀需求，則有地區學生服務中心(Centres régionaux des œuvres universitaires et scolaires - CROUS)在法國各地區為學生提供求職的服務。網址：https://www.taiwan.campusfrance.org/travail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有關我國駐法國之外交單位資訊如下：**駐法國臺北代表處**，Bureau de Représentation de Taipei en France, 78, rue de l'Université - 75007 Paris, France。總機：(33-1) 44398830，傳真：(33-1) 44398871，24 小時急難救助行動電話：(33) 680074994，法國境內請直撥：0680074994，旅外國人急難救助全球免付費專線：

800-0885-0885。而留法校友會[20](Réseau des anciens étudiants taiwanais en France)，官方網站上會不定期更新聚會、獎學金等等資訊。校友會包含所有在臺灣的法國社團組織連結：臺法學術交流協會（臺北市）、中華民國法語教師協會、臺灣法國文化協會、財團法人中法文化教育基金會與臺灣法國人協會等。曾留學過法國的留學生在返臺後所組成的留學法國同學會則為：中法比瑞文經協會下之：留法比瑞同學會，相關資訊請參考其網站：(http://acesfbs.pixnet.net/blog/post/109532111)以及留法比瑞同學會-臺灣臉書。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一、在臺官方機構：

法國教育中心[21](Campus France)為法國官方駐臺留學推廣機構。1998 年由法國教育部、外交部共同合作下於巴黎成立了總署，目前全球設有超過 90 個代表處，旨在推廣法國高等教育，提供外國學生赴法國留學所需之實用資訊以及相關協助。

2001 年，法國教育中心於臺北成立代表處，本中心主要工作包括每年主辦歐洲教育展、參加臺灣各大專院校舉辦之留學推廣活動、定期舉行留法說明會、促成臺法雙方建教合作、提供赴法求學學生法國留學資訊及免費諮詢服務，協助學生準備赴法相關事宜；亦協助法國高等院校推廣國際交流，安排來臺參訪行程。

二、在臺半官方教育機構：

臺灣法國文化協會[22](Alliance Française de Taïwan)係以法語教學為指標的非營利性質機構。由多位熱愛法國的臺灣本地人士所組成之理事會帶領。依照臺灣法規成立，臺灣法國文化協會（1984 年創立），亦為全球近 140 個國家超過 1000 個法國文化協會(Alliance française)之一員。

受法國地理學家 Pierre Foncin 與外交家 Paul Cambon 的啟發，於 1883 年在巴黎成立第一個法國文化協會。自 1886 年起，世界各地的法國文化協會便致力於發展文化交流、推動文化多元性，現今更是法語教學的指標機構。

---

[20] 留法校友會 (2022)。2021 年 9 月 5 日取自：https://www.taiwan.campusfrance.org/jiaruliufaxiaoyouhui

[21] 法國教育中心 (2022)。2022 年 8 月 16 日取自：http://www.taiwan.campusfrance.org/

[22] 臺灣法國文化協會 (2022)。2022 年 8 月 16 日取自：http://www.alliancefrancaise.org.tw/

法國文化協會的目標期望在法國及全世界教授法語、宣傳法國和所有法語國家的文化，並在宣傳法國文化的同時也突顯當地文化來維護文化的多元性等等。經過許多年的演變，法國文化協會已是全世界最大的法語推廣半官方機構。負責所在國家當地的語言教學、語言測驗，並且也負責法語教學教師課程與測驗。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法國參考名冊係依據以下官方搜尋系統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1.法國高等教育研究暨創新部(Ministère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de la Recherche et de l'Innovation)所轄學校，含國防部、內政部、經濟部、海洋部、工業部等相關學校，各類學校總網址如下：

https://data.enseignementsup-recherche.gouv.fr/explore/dataset/fr-esr-principaux-etablissements-enseignement-superieur/table/?disjunctive_type_d_etablissement=&disjunctive_typologie_d_universites_et_assimiles=&disjunctive.type_d_etablissement&disjunctive.typologie_d_universites_et_assimiles&location=2,18.04228,-0.0389&basemap=e69ab1

A.頒發博士學位(含)以下機構：

https://www.enseignementsup-recherche.gouv.fr/cid148415/etablissements-enseignement-superieur-accredites-delivrer-doctorat.html

B.頒發碩士學位(含)以下機構：

https://www.enseignementsup-recherche.gouv.fr/cid148416/etablissements-dispensant-des-formations-superieures-initiales-diplomantes-conferant-grade-master.html

C.機構聯盟-高教共同體(FÉDÉRATIONS D'ETABLISSEMENTS - COMUE)：

https://www.enseignementsup-recherche.gouv.fr/cid148417/federations-communautes-universites-etablissements.html

D.私立機構(Établissements privés)：

https://www.enseignementsup-recherche.gouv.fr/pid25131/etablissements-prives.html

2.文化部所轄表演藝術(音樂舞蹈戲劇)、造型藝術、建築景觀、電影視聽多媒、博物館學等高等教育及校院網址：https://www.culture.gouv.fr/login

公立高等音樂舞蹈學院網址：

https://www.culture.gouv.fr/Sites-thematiques/Musique/Organismes/Structures-d-ens

eignement-et-de-formation/Les-etablissements-publics-d-enseignement-superieur

3.農業與食品部(Ministère de l'Agriculture et de l'Alimentation)所轄學校：

https://agriculture.gouv.fr/etablissements-publics-et-operateurs

經專業機構評鑑認可之高等教育機構：

商管與工程師學校頒發相當於大學同等學力之認可文憑，因課程種類繁多且名單不定期更新，不逐一登錄於名冊中，僅提供最新公告之教育公報 (Bulletin officiel)或政府公報(Journal Officiel)之連結查詢，學校名單如下：

1.法國高等教育研究暨創新部公告之私立商業管理校院名單網站連結：

https://cache.media.education.gouv.fr/file/SP3-MESRI-21-4-2022/90/6/spe956_annexe1_1425906.pdf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告)

2.法國立法院公報公告之工程師校院名單網站連結：

https://www.legifrance.gouv.fr/download/pdf?id=9z1C8OP3EwEQDFHnqF1lW1ZQxHw5YMz-RNeqeEq8Hqs= (2022 年 2 月 2 日公告)

其他：

非高等公立教育機構(地區省市鎮級音樂藝術學院)，學校名單請見網站連結：

https://www.culture.gouv.fr/Sites-thematiques/Musique/Enseignement-formation-et-metiers/Structures-d-enseignement-et-de-formation/Les-conservatoires-CRR-CRD-CRC-CRI

另有由法國專業認證委員會(Commission Nationale de la Certification Professionnelle, CNCP)認證之職業教育校院，此等校院課程種類繁多且名單不定期更新，故亦不逐一登錄於名冊中。如有疑義請逕向教育部駐法國台北代表處教育組查詢。

撰稿者：黃照耘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副教授

張仲庭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碩士

4

西班牙
Spain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西班牙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根據 1978 年制訂定的憲法，西班牙政治體制為君主立憲之民主議會內閣制，屬去中心化(decentralización)的分權制度，全國行政區劃分為 17 個自治區(Comunidad Autónoma, CCAA)及 50 個省。西班牙的教育事務主要是由中央(Estado)及自治區層級的教育行政機關掌控。教育主權在於各自治區政府，然依憲法規定，中央有制定教育通則的立法權，以供各自治區訂立一般教育法令的依據，另享有若干行政執行權。是以，中央層級的教育行政機關需負責教育相關基本法令的制定與修訂，其主要的權責在於捍衛全國教育體制的同質性與一致性，並且保證人民能在一個均等的情境下行使憲法所賦予的基本受教權[1]。西班牙現行的中央教育機關有教育暨技職教育部(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y Formación Profesional, MEFP)(https://www.educacionyfp.gob.es/portada.html)，主管非高等教育，高等教育相關事務則由大學部(Ministerio de Universidades, MIU)(http://www.ciencia.gob.es/)負責。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西班牙現行教育制度係根據 1990 年之教育制度基本法(Ley Orgánica General del Sistema Educativo, LOGSE)、2006 年教育法(Ley Orgánica de Educación, LOE)、2007 年之大學法修正(Ley Orgánica por la que se modifica la LOU, LOMLOU)及 2021 年之 LOE 教育法修正(Ley Orgánica 3/2020, de 29 de diciembre, por la que se modifica la Ley Orgánica 2/2006, de 3 de mayo, de Educación, LOMLOE)所訂定，主要分為「一般正規教育」及「專業藝術教育」兩大類，相關規範及內容如下[2] [3]。

---

[1] 莊小萍(2006)。西班牙的教育行政制度。載於 江芳盛、鍾宜興主編，**各國教育行政制度比較**(頁 411-457)。臺北：圖書出版社。

[2] 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y Formación Profesional (2015). *Enseñanzas del sistema educativo*. Retrieved May 21, 2015, from http://www.mecd.gob.es/educacion-mecd/areas-educacion/sistema-educativo/ensenanzas.html

[3] 教育部 (2013)。西班牙現行教育制度。**駐西班牙代表處彙編(民國 102 年 10 月)**。Retrieved May 28, 2015, from http://www.edu.tw/userfiles/url/20141003144235/%E7%B5%84%E5%90%88%201.pdf

一、一般正規教育

以就學年齡區分為幼兒教育、初等義務教育、中等義務教育、後期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五階段，義務教育為 6-16 歲，共 10 年，學制簡圖並請參照圖一。

（一）幼兒教育(Educación Infantil)：自零歲起至 6 歲止，此階段屬自願就學性質。

（二）初級教育(Educación Primaria Obligatoria)：自 6 歲至 12 歲止，共 6 年，屬義務教育性質，分三個階段(1~2、3~4、5~6)。

（三）前期中等教育(Educación Secundaria Obligatoria)：自 12 歲起至 16 歲止，共 4 年，屬義務教育性質，分二個階段(1~3、4)。前 3 年除共同科目外，另有選修課程。最後 1 年取消原本的分組教育（預備進入一般高中的學術組 (Enseñanzas académicas)及預備進入專業教育之應用組(Enseñanzas aplicadas)），結業後可獲頒中等教育畢業證書(Título de Graduado en Educación Secundaria)。

（四）後期中等教育：前期中等教育畢業生可選擇就讀一般高中(Bachillerato)或進入中級專業教育(Formación Profesional de Grado Medio, FPGM)，分述如下：

(1)一般高中：修業年限為 2 年（16 歲至 18 歲），實行分組教學，分科技組(Ciencias y Tecnología)、人文與社會科學組(Humanidades y Ciencias Sociales)、藝術組(Artes)及普通組(General)等四組，結業後可獲高中畢業證書(Título de Bachiller)，可選擇升讀大學或進入高級專業教育(Formación Profesional de Grado Superior, FPGS)系統。

(2)中級專業教育(FPGM)：修業年限亦為 2 年（16 歲至 18 歲），根據主修類別，分為一般技士(Título de Técnico)、美術及設計技士(Título de Técnico de Artes Plásticas y Diseño)及體育技士(Título de Técnico Deportivo)等三種畢業證書，此畢業證書即為職業證照。因此，畢業當年，已年滿 18 歲者可即就業，亦可續讀高級專業教育(FPGS)，或進入大學深造。

（五）高等教育：涵蓋大學教育(Enseñanza Universitaria)及非大學教育(Enseñanza No Universitaria)，高級專業教育(FPGS)即屬後者。大學教育新制採行「歐洲學分轉換與累積系統」(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and Accumulation System, ECTS)，運用歐洲學分(ECTS)將高等教育規劃為學士(Grado)、碩士(Máster)與博士(Doctorado)等三階段，以符合歐洲高等教育區(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 EHEA)之建構。

二、專業藝術教育

（一）音樂暨舞蹈專業藝術教育：共分初級(Grado Elemental)、中級(Grado Medio)、高級(Grado Superior)自三個級次。

(1)「初級」：修業年限 4 年，入學年齡無特別限制，惟須通過入學考試。

(2)「中級」：修業年限 6 年，入學年齡無特別限制，惟須通過入學測驗。

(3)「高級」：音樂專科之修業年限為 4 至 5 年，舞蹈類則視所學專業而定。申請入學者須具備高中學歷(Bachillerato)或已完成中級課程並取得「職（專）業文憑」(Título Profesional)，且均須通過入學考試。

（二）劇藝專業教育：僅設高級(Grado Superior)課程，修業年限 4 年，入學資格須具高中學歷或同等學歷，並須通過入學考試。

以上音樂、舞蹈及劇藝等三類專業藝術教育規範均依教育制度基本法(LOGSE)訂立，各自治區設置之音樂學院(Conservatorio Superior de Música)、舞蹈學院(Conservatorio Superior de Danza)及高等劇藝學校(Escuela Superior de Arte Dramático)所頒發之高級文憑(Título Superior)效力大約等同於西班牙正規學制之學士學位，惟在現行之地方自治架構下，各學院開設之課程內容亦因自治區互異，所頒文憑等級之認定上，應依西班牙教育部公佈之相關規範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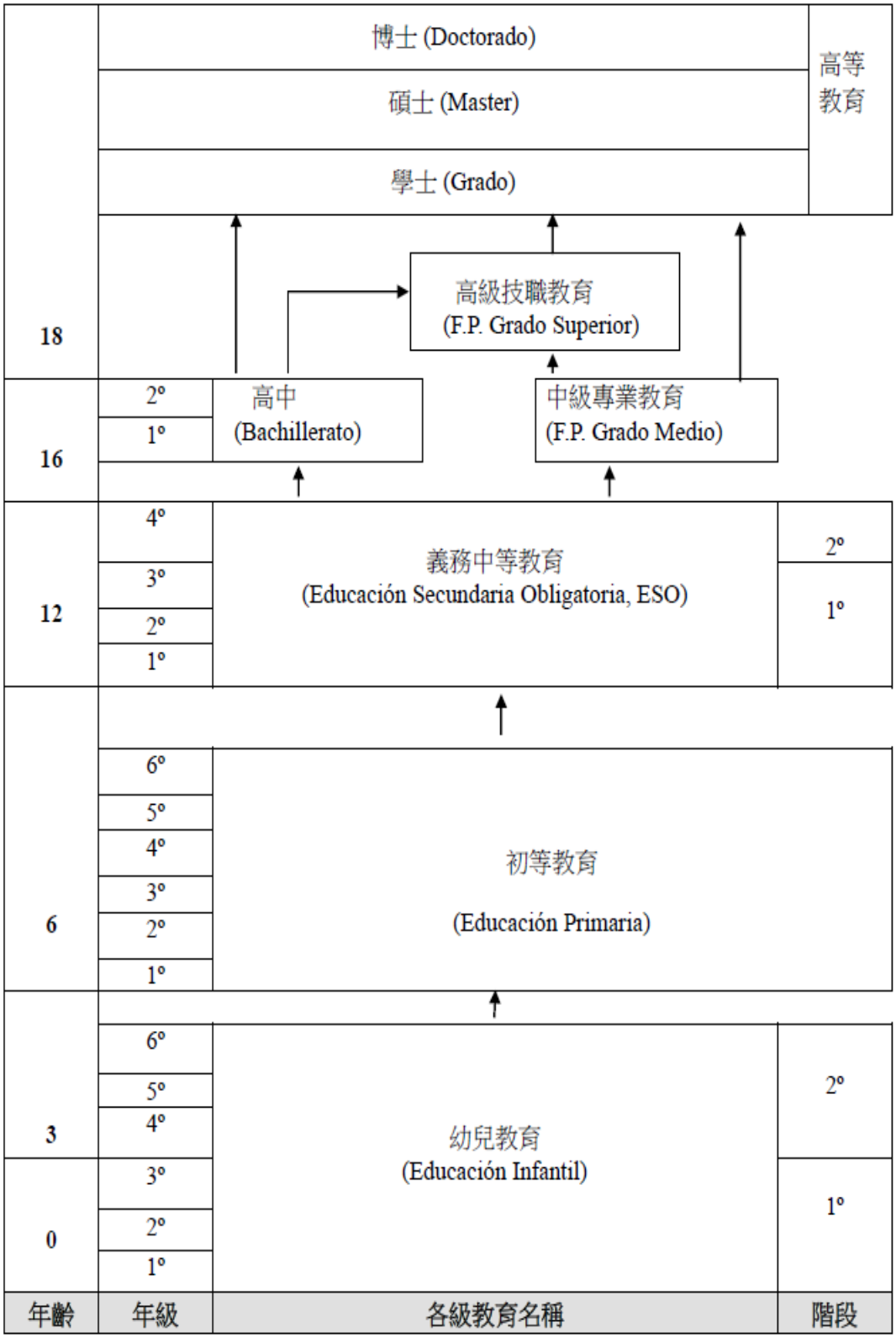

圖一　西班牙現行學制圖

資料來源：筆者根據西班牙教育暨技職部(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y Formación Profesional)教育統計年報自行繪製(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y Formación Profesional (2020). *Datos y cifras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español. Curso 2020-2021*, Madrid: Ministerio de Educación y Formación Profesional)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西班牙自發性地以學習成果（知識、技能、與競爭力等）為依據推動建制國家資歷架構(Marco Español de Cualificaciones, MECU)，將該國資格認證內容與歐盟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EQF)所訂定的指標(Criterio)建立聯結，唯目前之發展仍在草案階段，尚未正式通過實施，初步規劃分為八級。但針對高等教育階段，已於 2011 年創設[4]西班牙高等教育資歷架構(Marco Español de Cualificaciones para la Educación Superior, MECES)，並於 2014 年修訂[5]，其目的與 MECU 一樣旨在提供社會大眾相關資訊、促進國際移動及歐盟會員國間的資歷認證。MECES 共分為四級，相關規劃如表 1。

表 1 西班牙高等教育資歷架構

	級別	資格
1	技師 (Técnico Superior)	˙一般專業技師文憑(Técnico Superior de Formación Profesional) ˙美術及設計技師文憑(Técnico Superior de Artes Plásticas y Diseño) ˙體育技師文憑(Técnico Deportivo Superior)
2	學士(Grado)	˙學士文憑(Título de Graduado) ˙高級藝術文憑(Título Superior de las Enseñanzas Artísticas Superiores)
3	碩士(Máster)	˙碩士文憑(Título de Máster Universitario) ˙藝術碩士文憑(Título de Máster en Enseñanzas Artísticas) ˙修畢 300 個學分之學士文憑（其中至少 60 學分是屬碩士層級）
4	博士（Doctor）	˙博士文憑(Título de Doctor)

資料來源：Boletín Oficial de Estado (2014)[6].

[4] Boletín Oficial de Estado (2011). Real Decreto 1027/2011, de 15 de julio, por el que se establece el Marco Español de Cualificaciones para la Educación Superior. *BOE nº 185 de 3 de agosto de 2011, 87912-87918*.

[5] Boletín Oficial de Estado (2014). Real Decreto 96/2014, de 14 de febrero, por el que se modifican los Reales Decretos 1027/2011, de 15 de julio, por el que se establece el Marco Español de Cualificaciones para la Educación Superior (MECES), y 1393/2007, de 29 de octubre, por el que se establece la ordenación de las enseñanzas universitarias oficiales. *BOE nº 55 de 5 de marzo de 2014, 20151-20154*.

[6] Boletín Oficial de Estado (2014). Real Decreto 96/2014, de 14 de febrero, por el que se modifican los Reales Decretos 1027/2011, de 15 de julio, por el que se establece el Marco Español de Cualificaciones para la Educación Superior (MECES), y 1393/2007, de 29 de octubre, por el que se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西班牙之後期中等教育的一般高中(Bachillerato)無畢業會考之機制設計。原本教育當局為有效評量學校的教學品質與學生的能力，在 2013 年的教育品質改善法(Ley Orgánica 8/2013, de 9 de diciembre, para la Mejora de la Calidad Educativa, LOMCE)中導入由教育暨技職教育部(MEFP)制定之標準化、外部、全國性的高中終期評量(Evaluación Final de Bachillerato)，該測驗原本預計於 2016~2017 學年度開始施行，但因反對者眾，故暫緩實施，並在 2021 年的 LOMLOE 新法案中被確定取消。

西班牙現行公立大學入學制度為考生以高中成績（佔 60%，平均需多於〔含〕5 分）加上大學入學考(Prueba de Acceso a la Universidad, PAU)（佔 40%，平均需多於〔含〕4 分）的總成績（平均需多於〔含〕5 分），若通過相關規定及成績門檻，以填寫志願（6 個）的方式統一申請（每年有二次分發），各大學擁有自主權可依據相關規定自行制訂入學程序，例如採計高中畢業總成績（修業成績、入學考成績與申請科系相關之特定加權科目成績）等。其中，大學入學考(PAU)分共同必考科目（分數可永久保留）及自願加考科目（分數可保留二年）兩大類別，由各自治區自行辦理，每年舉辦二次，大都在六月及七月，考生可跨區申請登記分發就讀，若不及格（平均少於 4 分）、欲提高分數或換類組可重考。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高等教育

回顧西班牙高等教育之發展，自 1975 年佛朗哥獨裁政權結束迄今，高等教育在結構上歷經兩次大規模的變革。一為 1970 年代後半葉，君主立憲之民主議會政體成立所引發的政治與社會層面及高等教育之相關改革，將大學教育由原本中央統一集權控管的機制，轉為分屬 17 個地方行政區-自治區政府(CCAA)自行管理區內所屬之大學事務，及各大學自治的模式。二是 1990 年代末期以後，全球化和國際化競爭所帶來的壓力，以及歐盟統合運動發展下之西班牙高等教育改革，尤其是為符合歐洲高等教育區(EHEA)之整合，除將高等教育體制改為學、

establece la ordenación de las enseñanzas universitarias oficiales. *BOE nº 55 de 5 de marzo de 2014, 20151-20154.*

碩、博三級學制，並進行一連串高教現代化之相關政策改革[7]。

西班牙為期在全球化之知識經濟社會中有效提升其大學教育品質及國際競爭力，陸續訂定 2001 年之大學法(Ley Orgánica de Universidades, LOU)及 2007 年之大學法修正案(LOMLOU)，並於 2008 年提出名為 2015 大學策略(Estrategia de Universidad 2015)的大學卓越政策發展白皮書，以推動促進高等教育卓越、競爭力及國際化的國家發展策略，其中最重要的策略方案即為國際卓越校園計畫(Programa Campus de Excelencia Internacional)。目前西班牙正在進行大學教育的改革，於 2022 年六月通過大學制度法 (Ley Orgánica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LOSU) 的計畫書 ，預計 2022 年底前通過立法。

西班牙的高等教育體制是以大學教育系統為核心，包括一般綜合大學(Universidad)與無設立人文社會科學類科的多元理工科技大學(Universidad Politécnica)。依經費來源可分為公立與私立大學。西班牙大學為學年制共 220 天，每學年初註冊一次，各校自行制定行事曆，通常規劃為二個學期，第一期為 9 月~翌年 1 月（1 月份進行學期科目之期末考或學年科目之期中考），第二期為 2 月~5 月，6 月份為期末考月，此外，9 月份會舉辦補考。根據西班牙大學部(MIU)教育年鑑系統資料顯示[8]，2020-2021 學年度，西班牙有 84 所大學，其中 50 所為公立大學，34 所私立（包括天主教大學），但因其中包含 6 所遠距大學及 2 所特定功能大學（僅辦理暑期或短期課程），故在西班牙大學參考名冊中僅會列出 76 所大學；學、碩、博教育在學人數共 1,679,518 名，約八成六學士生就讀於公立大學，其中外國學生約佔 8.8%。

西班牙大學教育體制由下列幾個部份組成[9][10]：

（一）學士階段：屬大學基礎教育，畢業文憑由原名稱 Diplomatura 改稱為 Grado，即學士文憑。具就業導向性質，分為藝術與人文(Artes y Humanidades)、科學(Ciencias)、健康科學(Ciencias de la Salud)、社會與法治科學(Ciencias Sociales y Jurídicas)、工程與建築(Ingeniería y Arquitectura)等五種專業類組，每學年課程應

[7] 莊小萍 (2011)。追求大學卓越發展之策略－以西班牙「國際卓越校園計畫」為例。**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103**，115-142。

[8] Ministerio de Universidad. (2022). *Datos y cifras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Español. Publicación 2021-2022* (p. 8-10). Madrid: Ministerio de Universidad.

[9] Servicio Español para la Internacionalización de la Educación. (2022). *¿Qué estudiar en España*. Retrieved July 30, 22 from http://www.sepie.es/internacionalizacion/que-estudiar.html

[10] Ministerio de Universidad. (2022). *Datos y cifras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Español. Publicación 2021-2022* (p. 8). Madrid: Ministerio de Universidad.

修歐洲學分(ECTS)[11]為 60 個，四年須完成 240 個歐洲學分(ECTS)，且含畢業論文或作品。在 2020~2021 學年度，共計有 3060 個學士科系。

（二）碩士階段：可為專業學術或就業導向的進階教育，依據專業領域，修習 60~120 個學分數，包括論文公開答辯，其文憑由原稱之 Licenciatura 改稱為 Máster。依照歐洲高等教育區(EHEA)規定，研究生須先完成第一階段的大學基礎課程，方可進入碩士學程。欲取得西班牙碩士學位，所需之畢業學分數介於 60 至 120 個歐洲學分(ECTS)數，學、碩兩階段之學分總和不得低於 300 個歐洲學分(ECTS)。在 2020~2021 學年度，共計有 3613 個碩士課程。

（三）博士階段：申請入學條件為，具備西班牙正式碩士學位並修畢 300 個（含）以上之歐洲學分(ECTS)；在國外完成碩士學位者，其學歷需經西班牙教育部評比符合歐盟高等教育體系下之碩士學位，方可提出申請，未符合者，須先補修所欠缺之學分與課程後方能進入博士階段。針對該階段並無建立修習學分數的統一架構，僅規定須完成相關學術及研究訓練課程及論文答辯，通過論文答辯考核者，即可獲頒博士文憑(Doctor)。在 2020~2021 學年度，共計有 1173 個博士課程。

（四）正式文憑課程與自頒文憑課程： 依西班牙現行教育規範，全國公私立大學除依西班牙正規學制設置「官方文憑」(Título Oficial)科系外，亦可依其治學理念及教學專長設置「校頒文憑」或「自頒文憑」(Título Propio)課程。

(1) 官方文憑課程：本類課程均依西班牙教育部規定之辦學要求及目標制定其教學大綱，該教學大綱須經教育部主管大學事務之最高單位核可方得興辦。此類文憑為西班牙教育部所認可。西班牙各大學所頒之碩士及博士文憑證書皆係各校校長依現行法規以西班牙國王之名簽發，該項文件之製發需花費一段時間，一般約需一年或兩年方可領取。在取得文憑正本前，各校均發給畢業生結業證明函，其效力等同文憑証書。西班牙政府有一個官方網站可查詢官方文憑課程，網址如下(https://sede.educacion.gob.es/sede/login/loginConv.jjsp?iA=no&idConvocatoria=103)。

(2) 校頒或自頒文憑課程：本類型課程係各大學依據就業市場之需求與變化，自行開辦之專業課程，其宗旨在於培養實用型專業人才，協助修業學生

[11] 一個 ECTS 學分相當學生投注在該學科 25~30 小時的活動。

培育職業特長，以便能順利投入職場。招生上，各校向以其聲譽及治學成就為號召，並以此保證所頒文憑之效力及結業生素質。惟此類文憑因不符「正式學制」規範，爰結業後所取得之學位證書效力僅及於所就讀學校內，除不相當於西班牙教育部所認可之同學級文憑外，亦不為該部所承認。現行自頒文憑種類依課程內容、入學資格及修業年限等差異區分為自頒學士文憑(Grado no Oficial)、自頒碩士文憑(Magister o Master no Oficial)、業士(Máster Especialista)及專技士(Máster Experto)等四種，一般皆由各該校校長、學院院長或系主任簽發。

二、技職教育-高級專業教育（FPGS）

欲進入高級專業教育階段者，需具高中學位/修業證明、中級專業教育(FPGM)學位或年滿 19 歲，並通過相關入學考。畢業後可申請進大學，唯就讀的科別需是與技師證書相關的專業類科。西班牙為建立並落實全民專業證照制度，強調專業技職實務導向，建立國家職業資格目錄(Catálogo Nacional de Cualificaciones Profesionales)，提供 26 類職群(Familia Profesional)，這些職群並細分為 142 種專業科別（64 種中級與 78 種高級專業科別）供學生選讀，涵蓋所有的技職教育科別，由於西班牙是採學位及職業證照合一制，故由學校直接提供學生技能證照證明[12]，依照程級分為基礎級證書(Título de profesional básico)技士(Técnico)與高級技士(Técnico Superior)。

西班牙專業技職教育之課程規劃方式為課程模組(Módulo)，分為理論與實習課程，修業日最少 175 天。由於高級專業教育是屬高等教育階段，為配合歐洲高等教育區(EHEA)之建構，其課程採行歐洲學分轉換與累積系統(ECTS)。雖然中央教育部有頒布各專業類科之課程模組與應涵括之內容，但各校應根據其需求或符合地域特色加以規劃適宜之課程內容。就學年限並無統一硬性規定，而是依據就讀的科別有不同的就學時數。

近年相關的重大改革為雙軌制技職教育之導入。西班牙由就業暨社會保險部(Ministerio de Empleo y Seguridad Social, MESS)及教育暨技職教育部(MEFP)協調雙方資源並統籌規畫雙軌制職業技能培訓方案，於 2012 年底頒布教育訓練契約訂立及雙軌制技職訓練規劃基準法案(Real Decreto 1529/2012, de 8 de noviembre,

[12] 莊小萍 (2012)。西班牙技職教育制度與改革。**技術及職業教育季刊，2**(4)，1-14。

por el que se desarrolla el contrato para la formación y el aprendizaje y se establecen las bases de la formación profesional dual)[13]。希冀藉由仿效德國教育與訓練雙軌制度，連結學校與產企業界，合作規劃學校理論課程職場實習計劃，以強化職場的實務學習。該方案之部份經費預算獲得歐洲青年保證(Youth Guarantee)資金資助，從 2013 學年度於全國正式推行。教育訓練契約訂立及雙軌制技職訓練規劃基準法案旨在精進西班牙技職教育並使其更專業，透過漸進的方式導入技職雙軌制，與傳統的技職體制並存，而非將之全面取代。由教育及就業相關部會首度合作，共同訂定能更動技職教育與訓練架構，除了有助降低早期中輟率，亦能促進學校與產企業界之連結更加緊密，以利學校所學能與職場所需能力無縫接軌，提升就業競爭力與就業率[14]。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西班牙為達大學教育之品質改革目標，遂於 2002 年根據大學法(LOU)第 31 條的規定，創設西班牙第一個專司大學評鑑事務之國家層級職責單位-國家品質評鑑暨認可局(Agencia Nacional de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y Acreditación, ANECA)（網址：http://www.aneca.es/）。另外，鼓勵更多自治區設立其專屬的區域性評鑑機構，試圖建構一個大學品質評鑑網絡。目前西班牙共設立 1 個國家層級及 11 個區域性(Agencias Regionales de Evaluación)之外部評鑑專責機構（請見表 2），各公私立大學更紛紛設置專責獨立的校內評鑑單位或委員會，負責推動大學品質提升的相關策略或行動方案[15]。

表 2 自治區政府所屬區域性評鑑專責機構名稱及設立年代

自治區名稱	年代	區域性評鑑專責機構名稱
Cataluña	1996	Agència per a la Qualitat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 Catalunya, AQU Catalunya
Andalucía	1998	Unidad para la Calidad de las Universidades Andaluzas, UCUA

[13] Boletín Oficial del Estado (2012). Real Decreto 1529/2012, de 8 de noviembre, por el que se desarrolla el contrato para la formación y el aprendizaje y se establecen las bases de la formación profesional dual. *BOE nº 270 de 9 de noviembre*, 78348-78365.

[14] 洪小萍 (2014)。舒緩就業壓力?西班牙軌制技職訓練制度之發展探究。比較教育，77，1-24。

[15] 莊小萍 (2007c)。西班牙中等教育現況分析。**教育資料集刊，34**，261-284。

	2003	Agencia Andaluza de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y Acreditación, AGAE
Castilla y León	2001	Agencia de Calidad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de Castilla y León, ACSUCyL
Galicia	2001	Axencia para a Calidade do Sistema Universitario da Galicia, ACSUG
Canarias	2002	Agencia Canaria de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y Acreditación Universitaria, ACECA
Baleares	2002	Agència de Qualitat Universitària de les Illes Balears, AQUIB
Valencia	2002	Comisión Valenciana de Acreditación y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CVAEC
Madrid	2004	Agencia de Calidad, Acreditación y Prospectiva de las Universidades de Madrid, ACAPUM
País Vasco	2004	Agencia de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y Acreditación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Vasco, UNIQUAL
Castilla-La Mancha	2005	Agencia de Calidad Universitaria de Castilla la Mancha, ACCUM
Aragón	2005	Agencia de Calidad y Prospectiva Universitaria de Aragón, ACUA

資料來源：作者彙整自 Agencia Nacional de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y Acreditación (2007)[16]

ANECA 及區域層級之評鑑機構皆可規劃及執行評鑑相關活動，前者負責規劃全國性的評鑑計畫，後者負責各自治區內大學評鑑相關活動。通常的運作方式是由 ANECA 負責規劃評鑑計畫，再與其他區域性評鑑機構簽約協力推動之，惟科系或課程認可評鑑是專屬 ANECA 的權限。簡言之，ANECA 在西班牙大學品質保證推動過程中是居於主導的關鍵角色。現階段西班牙由 ANECA 主導辦理正在推動的主要高教品質保證相關方案（評鑑、證明、認可）有下列幾種[17]：

一、師資評鑑

（Evaluación del Profesorado para la Contratación, PEP 與 ACADEMIA）

非公務員教師聘任評鑑方案(PEP)旨在確保公私立大學非公務員教師聘任之最基本資格，為教師履歷的審查評鑑，包含研究、教學與專業經歷及學歷。該評

[16] Agencia Nacional de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y Acreditación (2007). *Informe de autoevaluación de ANECA. Según los criterios y directrices para la garantía de calidad en el Espacio Europeo*. Retrieved March 1, 2015, from http://www.aneca.es/quees/docs/enqa_autoevaluacion_esp_070328.pdf

[17] Agencia Nacional de Evaluación de la Calidad y Acreditación (2015). *Actividades de evaluación*. Retrieved May 11, 2015, from http://www.aneca.es/Programas

鑑計畫共組成 5 類不同領域之評鑑委員會（人文、應用科學、社會科學及司法、理工科技及健康科學），透過每月例行集會，分別負責辦理評鑑作業。公務員教師認可評鑑-學術評鑑計畫(ACREDITA)旨在控管欲成為公務員教師資格之事前認可評鑑。此外，也舉辦教授終身職考試，改變教授專業職銜的申請相關事項。

二、新制學位設立檢核方案（VERIFICA）

旨在檢核科系的調整計畫是否依照科學、創新暨大學部(MCIU)建立之指引項目來規劃，進而達到正式學位設立認證。這九大指引項目為：

（一）科系名稱的描述說明；

（二）設立的必要性及重要性；

（三）目標（學生獲致之能力及程度）；

（四）學生入學規定及程序；

（五）教學與課程計畫；

（六）教師；

（七）資源（設備及服務）；

（八）學術成果；

（九）（內部）品質保證機制。

三、追蹤檢核正式學位文憑計畫（MONITOR）

追蹤檢核正式學位文憑是否確實履行相關規定及確認其結果。

四、正式學位文憑認可更新評鑑計畫（ACREDITA）

針對正式學位文憑進行週期性評鑑認可，根據學程之差異性其評鑑週期為 4-8 年。

五、歐洲/國際認證章計畫（ACREDITA PLUS）

針對正式學位文憑取得歐洲/國際認證章評鑑計畫，目前有兩個學門認證計畫，一為工程學門－EUR－ACE®章，二為資訊學門－EURO－INF.章。

六、教師教學活動評鑑方案（DOCENTIA）

提供一個可對教師教學活動進行評鑑的參照架構模式與程序，由自治區評鑑專責單位與 ANECA 簽約負責推動執行。亦可支援新制學位設立檢核方案(VERIFICA)第 6 個指引項目-教師相關。

七、高教機構內部品質保證機制認證方案（AUDIT）

強化高教機構在品質保證過程中的重要性，針對內部品質保證機制進行認可

評鑑，以建立校級或系所中心層級的自我品保制度，主要參照歐洲高教品質保證標準及指導原則設計此方案。此方案可支援新制學位設立檢核方案(VERIFICA)的第 9 個指引項目－內部品質保證機制，為評鑑新設系所時關注的核心焦點。

八、博士課程品質獎認證（Mención de Calidad en Estudios de Doctorado, PDC）

特別針對博士課程的品質控管，屬自願性質的第三者認證評鑑，需達到預設的標準（yes/no 二分法），若獲得認證章，時效為四個學年度，之後可再申請認證章更新評鑑。

柒、大學申請程序

西班牙高等教育提供學士、碩士與博士之正式及自頒文憑。這些學程使用的授課語言主要為西班牙語，也有以英文授課的文憑，另外，如至加泰隆尼亞自治區(Cataluña)就學有些課程是以加泰隆尼亞語(Catalán)授課。

一、大學申請程序

持西班牙一般高中文憑之學生或與西班牙簽定學歷互認條約國家（例如歐盟成員國、瑞士、安道爾、中國等）的學生若有達到該國大學入學資格可直接依各校規定申請入學，其他外籍生部分，其所持之外國學位證書須經西班牙教育部評比(Homologación)並認定其效力等同境內高中學歷以上者，方可循相關規範進入學。外籍生若是擁有外國大學學歷，則可申請學士、碩士與博士課程，不需取得外國大學或碩士學位之西班牙官方評比認定，而是可向欲入學學校申請同等學歷證明(Comprobación de Nivel de Formación Equivalente)，方可申請入學，對西班牙語能力之要求依各校及系所規定。

由於各校自行招生，除應符合外籍生就學相關規定外，申請者需個別申請，現各校相關入學資訊都可透過網上取得相關訊息或進行線上申請入學。此外，西班牙為促進西班牙大學系統之國際化，特成立隸屬於大學部(MIU)之西班牙教育國際化服務局（Servicio Español para la Internacionalización de la Educación, SEPIE，網址 http://sepie.es/），並設置大學基金會(Fundación Universidad.es)提供留學西班牙的相關訊息（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universidadpuntoes/）。

二、學費[18]

學費根據學位是正式官方或校自頒文憑，以及大學是公立或私立而有不同收費標準。此外，無論是公私立學校，學生註冊費用會因科系、學分數、科目成績（特優）、科目重新註冊次數（因不及格）等因素而有差異性。

(1)私立大學：不論是正式官方或校自頒文憑，其學費皆由大學自行訂立。學士、碩士與博士之學費每學期 5,000-15,000 歐元間。

(2)公立大學：正式官方文憑之學費由各自治區在大學政策會議(Conferencia General de Política Universitaria)規定的範圍內自行制訂。但校自頒文憑之學費則由大學自行訂立並無限制。例如，在 2020-2021 學年度[19]，就讀學士文憑學費平均每學分 17.18 歐元；碩士的學費平均每學分 22.48 歐元；博士學術指導費(Tutela académica)為 254.43 歐元。

三、打工

在西班牙持學生簽證的學生本來無法從事有酬之工作，但西班牙於 2022 年 7 月的移民法(Ley de Extranjería)改革中取消次限制，自同年 8 月起允許外國留學生於就學期間可同時就業，但規定每週不得超過 30 個小時(https://www.boe.es/diario_boe/txt.php?id=BOE-A-2022-12504)。此外，目前正在立法程序中的大學制度法 (LOSU)若順利通過，外國留學生畢業後將可自動延長一年的簽證，鼓勵人才留在西班牙就業。

捌、駐外單位與臺灣同學會資訊

一、駐外單位

駐西班牙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Oficina Económica y Cultural de Taipei)

- 地址：C/Rosario Pino, 14-16, 18ºD 28020 Madrid
- 網址：https://www.roc-taiwan.org/es/index.html
- FB 社群官方網站：Taiwán en España 駐西班牙代表處 (https://www.facebook.com/TaiwanEnEspana)

[18] Universidad.es (2014). *España Universitaria. Preguntas Frecuentes*. Retrieved May 11, 2015, from http://www.universidad.es/estudiar-en-espana/preguntas-frecuentes

[19] Ministerio de Universidades. (2021). *Estadística de precios públicos universitarios.* https://www.universidades.gob.es/portal/site/universidades/menuitem.78fe777017742d34e0acc310026041a0/?vgnextoid=e954122d36680710VgnVCM1000001d04140aRCRD

玖、在臺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西班牙商務辦事處(SPANISH CHAMBER OF COMMERCE)是西班牙在臺灣無邦交的代表機構，代表西班牙在臺從事廣泛活動及提供各項服務，例如：商業和投資服務、文化和教育交流、旅遊推廣，以及簽證受理等。除積極舉辦相關的活動，包括文化交流活動、學術會議及講座，旨在讓更多臺灣民眾了解西班牙的歷史及藝術，並提供西班牙大學及教育中心的各類課程以供諮詢，每年亦協辦在各大學舉辦的西班牙留學研討會。

地址	10478 臺北市民生東路 3 段 49 號 10 樓 B1 室
連絡電話	+886 2 2518 4905
傳真號碼	+886 2 2518 4891
網址	http://www.antortaiwan.org/member.asp?cid=9
Email	ofc.taipei@maec.es

FB 社群官方網站：西班牙在地台(https://www.facebook.com/SpainInTaiwan)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西班牙參考名冊係依據以下官方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1. 西班牙大學部大學院校及科系登錄資料系統(Consulta de Universidades 網址：https://www.educacion.gob.es/ruct/consultauniversidades?actual=universidades)
2. 西班牙大學部 2021~2022 教育年鑑資料(MIU，網址：https://www.universidades.gob.es/stfls/universidades/Estadisticas/ficheros/DyC_2021_22.pdf)

撰稿者：洪小萍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特聘教授兼系主任

5

瑞士
Switzerlad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瑞士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瑞士是由數個擁有不同語言和宗教信仰的民族所組成的國家，其官方語言有四種，分別為：德語、法語、義大利語和羅曼什語，在此脈絡下，瑞士形成聯邦制的國家。在政治體制上，瑞士分為三個政治級別：聯邦、邦與市鎮。教育文化事項主要為 26 個邦的權責，特別是義務教育階段的事務，至於在後義務教育階段的事務，則有聯邦參與的空間。

一、瑞士各邦教育部長會議

瑞士各邦教育部長會議(Schweizerische Konferenz der kantonalen Erziehungsdirektoren, EDK)國家層級各邦教育與文化事項的協調單位，由瑞士 26 個邦的教育部長所組成，此外列支敦斯登公國(Liechtenstein)教育部長則以觀察員身分與會。由於瑞士採行聯邦制，教育文化事項係屬於各邦的權責，特別是義務教育階段的事務，關於各邦教育事項便需要透過機制以進行協調。瑞士各邦教育部長會議的法律基礎是奠基於 1970 年各邦所簽署的學校調和協定(Konkordat über die Schulkoordination)，該項協定第一條明定，各邦將共同建立一個公共組織，以促進學校制度以及調和各邦相關法律[1]。

1990 年代之後，瑞士各邦教育部長會議陸續通過多項協議，以促進瑞士各邦教育與文憑的相互承認，以便於學生和居民的移動。2007 年各邦教育部長會議通過「義務教育跨邦相互調和協議」 (Interkantonale Vereinbarung über die Harmonisierung der obligatorischen Schule, HarmoS-Konkordat)，使瑞士義務教育階段的修業年限與課程內容更為一致。瑞士各邦教育部長會議的秘書處設於伯恩[2]。

二、教育、研究暨創新國務秘書處

瑞士聯邦政府設有教育、研究暨創新國務秘書處(Staatssekretariat für Bildung, Forschung und Innovation, SBFI)，負責聯邦層級教育、研究與創新政策的規劃與執行。在教育事務方面，該國務秘書處負責技術職業教育，包含中等職業教育與

[1] EDK (2022). ***EDK-Porträt***. Retrieved from: https://edudoc.ch/record/121111/files/port_edk_d.pdf
[2] EDK (2022). ***EDK-Porträt***. Retrieved from: https://edudoc.ch/record/121111/files/port_edk_d.pdf

高等職業教育，並且規範相關職業證照考試。在高等教育方面，該國務秘書處代表聯邦政府與各邦政府相互合作，共同促進瑞士高等教育的競爭力與品質保證。該國務秘書處也代表瑞士參與各項國際會議與跨國教育方案，並促進相關國際交流。此外該國務秘書處亦負責國外學位認證、外國職業證照認可等工作[3]。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義務教育階段

瑞士各邦義務教育的年限並不一致，多數的邦四歲開始接受義務教育，也就是將幼兒教育納入義務教育的範圍，至於義務教育結束的年齡各邦都是 15 歲。瑞士 26 個邦中，有 8 個邦於 5 歲開始接受義務教育，分別為：Appenzell Ausserrhoden、Appenzell Innerrhoden、Luzern、Nidwalden、Obwalden、Schwyz、Uri 與 Zug 等邦，此外 Graubünden 邦於 6 歲開始接受義務教育，這些義務教育年齡較晚開始的邦都是位於瑞士的德語區或羅曼什語區[4]。法語區（Suisse romande）所有邦則是完全依據聯邦憲法（Constitution fédérale），義務教育年齡皆為 4 到 15 歲[5]。

瑞士的初等學校涵蓋幼兒教育與初等教育，在德語區初等學校包括前面兩年的幼兒園，在法語區初等學校則將前面兩年的幼兒教育納入第一學習階段(cycle primaire 1)。相當於國際教育標準分類(ISCED) 第一級的初等教育，在各邦的教育年限都是 6 年，因此瑞士初等學校的教育年限基本上為 8 年。但位於義大利語區的 Ticino 邦將初等學校教育年限定為 7 年外，為瑞士 26 個邦中的例外[6]。

瑞士中等教育第一階段(Sekundarstufe I/secondaire I)的教育年限為 3 年，除了前面所述及的 Ticino 邦為例外，該邦初級中學(Scuola media)的教育年限為 4 年。瑞士的中等教育第一階段依據學生的能力與性向進行分流教育，分流教育的組織

---

[3] SBFI (2018). ***Das SBFI auf einen Blick***.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bfi.admin.ch/sbfi/de/home/das-sbfi/das-sbfi.html

[4] EDK (2020). ***Kantonale Schulstrukturen in der Schweiz und im Fürstentum Liechtenstein: Schuljahr 2020/2021***. Retrieved from: https://edudoc.ch/record/212022/files/CH_21.pdf
Eurydice (2022).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Europe – 2022/23: Eurydice Facts and Figures***. Luxembourg: Publications Office of the European Union.

[5] Office fédéral de la statistique(2020). *Classification des statistiques suisses de l'éducation*. https://dam-api.bfs.admin.ch/hub/api/dam/assets/12027544/master.

[6] EDK (2020). ***Kantonale Schulstrukturen in der Schweiz und im Fürstentum Liechtenstein: Schuljahr 2020/2021***. Retrieved from: https://edudoc.ch/record/212022/files/CH_21.pdf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方式則依各邦而有不同，或為能力分班，或為分流至不同學校類型。根據瑞士聯邦教育報告書(Bildungsbericht Schweiz)的分類，各邦中等教育第一階段的分流模式基本上可以分成三種，分別為整合型模式(Integriertes Modell)、合作型模式(Kooperatives Modell)與分歧型模式(Geteiltes Modell)。整合型模式是指初級中學未依據能力進行編班，而是於特定科目開設不同程度的課程再由學生跑班上課；合作型模式是指初級中學實施能力編班，基本上分為兩段，且於特定科目開設不同程度的課程；分歧型模式則是中等教育第一階段區分為不同學校類型，其師資資格與課程內容並不相同，採用分歧型模式的邦所設置的學校類型亦不相同，所區分的學校類型為 2 至 4 種[7]。

值得加以說明的是，瑞士為聯邦制的國家，學校制度為各邦的權責，各邦中等教育第一階段的分流模式自然也有不同。不過各邦所採用的分流模式並非只有一個，而是將分流模式的採用交給市鎮決定，因而有些邦會採用兩個，甚至三個的分流模式，使得原本已是多元的瑞士學校制度更為複雜。根據瑞士聯邦教育報告書的統計，多數的邦採用多元的分流模式，且除了少數的邦之外，多數的邦於中等教育第一階段皆設置多元的學校類型[8]。至於學校類型的名稱，各邦並不一致，大體而言學習要求較低的學校類型在德語區大多數稱為實科中學(Realschule)或是高等中學(Oberschule)，在西部法語區則名為實用中學(Section pratique)或是專業中學(Section Pré Professionnelle)。學習要求較高的學校在不同的邦有不同的稱法，例如在德語區稱為中等學校(Sekundarschule)或是區域中學(Bezirksschule)，在法語區則稱現代中學(section modern)和學士預備中等學校(Voie secondaire baccalauréat)。

義務教育階段的課程基本上也是各邦的權限，因而並無所謂全國一致的課程。各邦教育部長於 2007 年所簽署的義務教育跨邦相互調和協議(HarmoS-Konkordat)中，對於義務教育階段的基礎教育(Grundbildung)提出基本的架構，可以視為瑞士義務教育階段的課程架構。在該項調和協議中，將基礎教育分為五個領域，分別為：語言(Sprachen)、數學與自然科學(Mathematik und Naturwissenschaften)、社會與精神科學(Sozial- und Geisteswissenschaften)、音樂藝術與設計(Musik,

[7]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8]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Kunst und Gestaltung)、運動與健康(Bewegung und Gesundheit)。在語言領域，除了精熟所屬的母語外，義務教育階段應教授第二官方語言，以及至少一種的外語[9]。

二、中等教育第二階段

中等教育第二階段基本上分為三種類型，分別為文理中學(Gymnasium)、專門中學(Fachmittelschule/écoles de culture générale)以及職業基礎教育(berufliche Grundbildung)。就學生人數所占的比例而言，中等教育第二階段的三種類型中以職業教育所占的比例為最高，其次為文理中學，而就讀專門中學的學生人數為最少。根據瑞士聯邦統計處的資料，2020/21 學年度上述三種類型學生所占的比例分別如下：職業教育為 66.0%，文理中學為 27.0%，以及專門中學為 7.0%[10]。關於中等教育第二階段的三種類型，分別說明如下：

（一）文理中學

文理中學的教育目標為深化的普通教育，成功完成文理中學教育且取得畢業證書者即具有大學就讀的資格，因此文理中學係為導向高等教育的教育進路。瑞士文理中學的教育目標與課程架構，係奠基於 1995 年由瑞士聯邦委員會(Schweizerischer Bundesrat)協同各邦教育部長會議所通過的「成熟證書相互承認規則」(Maturitätsanerkennungsreglement, MAR 95)。該項規則取消過去成熟證書的類型，確認持有文理中學所頒發的成熟證書即具有就讀大學資格的傳統，並且重新規範文理中學共同的課程架構[11]。根據該項規則，文理中學的教育目標是傳授學生終身學習的基礎知能，並且支持其心靈開展與自主判斷的能力(geistige Offenheit und die Fähigkeit zum selbständigen Urteilen zu fördern)。文理中學的學生應成功導向個人的成熟，具備大學學習的先備條件，以及為社會中高度要求的任務作好準備。該項規則雖然賦予學生較多選修的空間，並強化學生專長課程的份量，不過該項規則也同時規範文理中學共同的課程架構。經過多次的修正，該項規則所規範的基礎科目(Grundlagenfächer)共有 10 個，分別為：第一官方語言、

[9] EDK (2007). ***Interkantonale Vereinbarung über die Harmonisierung der obligatorischen Schule (HarmoS-Konkordat)***. Retrieved from: https://edudoc.ch/record/24711/files/HarmoS_d.pdf

[10] Bundesamt für Statisitk (2022). ***Ausbildungswahl auf der Sekundarstufe II***.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fs.admin.ch/bfs/de/home/statistiken/bildung-wissenschaft/bildungsindikatoren/themen/zugang-und-teilnahme/ausbildungswahl-sekii.assetdetail.22024449.html

[11] Brüggenbrock, C., Eberle, F., & Oelkers, J. (2016). Die jüngeren Entwicklungen des Gymnasiums und der Matura in der Schweiz. In: J. Kramer, M. Neumann & U. Trautwein (Eds.), ***Abitur und Matura im Wandel: Historische Entwicklungslinien, aktuelle Reformen und ihre Effekte*** (pp.59-80). Dordrecht: Springer.

第二官方語言、第三語言（第三官方語言或是英語）、數學、生物、化學、物理、歷史、地理以及美術或音樂。此外各邦可將哲學列入基礎科目中[12]。

（二）專門中學

專門中學為強化學生特定職業領域專門知識與技術的普通高級中學，以導引學生就讀科技大學或是從事相關職業，專門中學基本上提供下列職業領域的專門課程：健康(Gesundheit)、社會工作(Soziale Arbeit)、兒童/幼兒保育(Pädagogik)、通訊與資訊(Kommunikation und Information)、設計與藝術(Gestaltung und Kunst)、音樂與戲劇(Musik und Theater)以及應用心理(Angewandte Psychologie)等，並且以前面三個職業領域為大宗。

根據各邦教育部長會議所訂定的「專門中學課程架構」(Rahmenlehrplan für Fachmittelschulen)，專門中學的教育目標為：深化的普通教育(vertiefte Allgemeinbildung)，支持自我以及社會能力，以及學習特定職業領域的知識與技能。其課程架構主要區分為普通教育課程以及職業領域專門課程，其中普通教育課程分為下列四個領域，分別為：語言與溝通(Sprachen und Kommunikation)、數學與自然科學(Mathematik und Naturwissenschaften)、社會科學(Sozialwissenschaften)以及藝能科目及體育(Musische Fächer und Sport)。專門課程除包含學校上課外，亦須至業界實習(Praktikum)。學生自二年級起可以選擇一至二個職業領域，此外專門中學的修業年限原則上為三年[13]。

（三）職業教育

職業教育係指為培育特定職業的就業能力與資格，瑞士所採取的職業教育以雙元制的職業教育(duale Berufslehre)為主，也就是分別在學校以及業界進行，學生每週分別在業界實習，也至學校上課，以整合理論課程與實務經驗，成功完成職業教育的實習生即取得職業證照，並可直接進入職場就業[14]。

瑞士的職業教育分為兩年制與三到四年制兩種，並且導向不同的資格證書：

1. 兩年制的職業教育為瑞士新引進的職業教育模式，主要幫助理論學習能力較弱的青年獲得從事特定職業的能力，成功完成者可以獲得「聯邦職業教育證

[12] Schweizerischer Bundesrat (2013a). ***Verordnung des Bundesrates/Reglement der EDK über die Anerkennung von gymnasialen Maturitätsausweisen (MAR)***. Retrieved from: https://edudoc.ch/record/38112/files/VO_MAR_d.pdf

[13] EDK (2004). ***Rahmenlehrplan für Fachmittelschulen***. Retrieved from: https://edudoc.ch/record/2033/files/5-1d.pdf

[14]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明」(Eidgenössische Berufsattest, EBA)。獲得「聯邦職業教育證明」者可直接就業，一般而言是技能要求較低的職業，此外學生也可以繼續進入三到四年制的職業教育，以獲得更專業的職業證照。

2. 三到四年制的職業教育是瑞士職業教育的主流，成功完成者可以獲得「聯邦職業教育證書」(Eidgenössischer Fähigkeitszeugnis, EFZ)，即是具備該領域的專業證照，故可直接就業。或者也可以再繼續接受高等教育階段的專業教育培訓，以便取得特定資格，以從事高度技術與管理階屬的職位。

職業教育向來是瑞士青少年完成義務教育後主要的教育進路，但是近年來接受職業教育學生的比例逐漸減少。根據瑞士聯邦教育報告書的統計，近年來完成義務教育的畢業生直接進入職業教育的比例呈現下滑的趨勢；相較於 1990 年時超過六成的義務教育畢業生直接進入職業教育，這個比例到 2014 年時已降到五成以下。再者接受職業教育學生所占的比例，瑞士 26 個邦之間也存在相當程度的落差。基本上在西部法語區以及 Basel 市，接受職業教育學生所占的比例較低，其中以日內瓦(Geneva)市的比例為最低，且為唯一在中等教育第二階段中，接受職業教育學生人數低於接受普通教育學生人數的邦[15]。

鼓勵青年完成高級中等教育，是瑞士聯邦政府與各邦政府共同的教育政策，其所訂定的目標係 95%的 25 歲青年皆具有中等教育第二階段的文憑[16]。根據瑞士聯邦統計處的統計，2018 年 25 歲的同齡青年中具有中等教育第二階段文憑的比例為 90.4%，其中完成職業教育者所占的比例為 63.5%，完成普通教育者所占的比例為 26.9% [17]。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瑞士聯邦委員會於 2014 年通過職業與專業資格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er Qualifikationsrahmen für Berufsbildung, NQR BB)，這使瑞士全國近七百三十種職業與專業證照得以放入相對應的資歷架構中。瑞士的職業與專業資格國家資歷架

[15]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16]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17] Bundesamt für Statisitk (2020a). ***Abschlussquote auf der Sekundarstufe II***.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fs.admin.ch/bfs/de/home/statistiken/kataloge-datenbanken/tabellen.assetdetail.14715815.html

構係以歐洲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EQF)為導向，並引入了一個由知識、技能和能力定義的八級架構，進一步細分為職業和個人能力。瑞士的職業與專業資格國家資歷架構僅限於規範職業和專業導向的資格，並未包含高等教育的學位資格，但由於該資歷架構具有廣泛和包容性的層次描述，可用於終身學習，因而該資歷架構可以被視為是一個具全面性的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NQF)[18]。在整個開發階段，瑞士職業與專業資格國家資歷架構得到了相關利害關係者（各邦、工商總會和社會夥伴）的廣泛支持，並透過一系列的圓桌會議討論而成。此外，瑞士教育、研究暨創新國務秘書處(SBFI)參與瑞士職業與專業資格國家資歷架構的認可工作，並負責每六個月出版更新後的資歷架構[19]。

如前所述，瑞士的職業與專業資格國家資歷架構僅限於規範職業和專業導向的資格，並未包含高等教育的學位資格。關於高等教育的資歷架構，瑞士已於 2009 年經瑞士大學校長會議(Rektorenkonferenz der Schweizer Universitäten, CRUS)、瑞士應用科技大學校長會議(Rektorenkonferenz der Fachhochschulen der Schweiz, KFH)及教育大學校長會議(Schweizerische Konferenz der Rektorinnen und Rektoren der Pädagogischen Hochschulen, COHEP)共同通過瑞士高等教育資歷架構(Qualifikationsrahmen für den schweizerischen Hochschulbereich, nqf.ch-HS)。這個資歷架構是符合 Bologna 進程的學位架構，包含學士、碩士與博士，也就是採用歐洲高等教育區域(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 EHEA)的資歷架構。

瑞士的職業與專業資格國家資歷架構基本上係以職業證照為依據，並放入相對應的資歷層級中。聯邦職業教育證明(Eidgenössische Berufsattest, EBA)相當於對應層級三，聯邦職業教育證書(Eidgenössischer Fähigkeitszeugnis, EFZ)相當於對應層級四或五，聯邦職業考試證書(Eidgenössische Berufsprüfung, BP)相當於對應層級五或六，高等職業學院文憑(Diplom Höhere Fachschule, HF)相當於對應層級六或七，高等專業考試證書(Höhere Fachprüfung, HFP)相當於對應層級七或八。根據統計，至 2016 年止瑞士共有 82 種專業證照已經備納入國家資歷架構中，其中屬於層級三者有 8 種，屬於層級四者有 19 種，屬於層級五者有 14 種，屬於層

[18] Cedefop (2015). ***Nationa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developments in Europe: Anniversary edition***. Luxembourg: Publications office of the European Union.

[19] FH SCHWEIZ (2016). ***Nationaler Qualifikationsrahmen für Berufsbildung (NQR BB): Einführung und Inform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fhschweiz.ch/customer/files/1157/A4_ES_NQR_FH_18_8_16a-1.pdf

級六者有 30 種，屬於層級七者有 11 種[20]。職業與專業資格證書與資歷架構的對應，如下表所示。如要查詢最新的相關資訊，可至瑞士教育、研究暨創新國務秘書處(SBFI)的專屬網站查詢：

https://www.admin.ch/opc/de/classified-compilation/20151046/index.html。

NQR		職業與專業資格證書類型				
		EBA	EFZ	BP	HF	HFP
層級	8					x
	7					x
	6			x	x	x
	5		x	x		
	4		x			
	3	x				
	2					
	1					

取自：FH SCHWEIZ (2016). ***Nationaler Qualifikationsrahmen für Berufsbildung (NQR BB): Einführung und Information***. p.3.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一、成熟證書

成熟證書(Maturitäts)是由文理中學所頒發，學生如果成功完成文理中學學業並通過高中畢業會考，即可獲得成熟證書。就學生的教育進路而言，成熟證書具有雙重意義，一是文理中學的畢業證書，另一是賦予就讀大學的資格。凡是持有成熟證書者，即具有就讀瑞士大學的資格，不受科系領域的限制（醫學系除外）。

在十九世紀瑞士近代學制建立之時，成熟證書即已引進。成熟證書並非瑞士所獨有，同屬於日耳曼文化的德國與奧地利也是採用相同的設計，並且深受新人文主義的影響，強調古典語文的學習。1925 年瑞士進行成熟證書改革，將成熟證書區分成三種類型，分別為強調拉丁文與希臘文的古典類型、著重現代語文與拉丁文的類型以及強調數學與自然科學的類型。1972 年又再增加兩種類型，分別為現代語文類型與商業類型。經過長時間的爭論與研商，瑞士於 1995 年再次進行成熟證書改革，通過「成熟證書相互承認規則」(MAR 95)，該項規則取消過去成熟證書的類型，確認持有文理中學所頒發的成熟證書即具有就讀大學資格

[20] Cedefop (2019). ***Switzerland: European inventory on NQF 2018***.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edefop.europa.eu/files/switzerland_-_european_inventory_on_nqf_2018.pdf

的傳統，且不受科系的限制[21]。

根據「成熟證書相互承認規則」(MAR 95)，成熟證書的成績評定係由在校學習成績與高中畢業會考成績所組成。在校期間所應修習的科目，除了該項規則所規範的 10 個基礎科目外，學生可再選修一個專長科目(Schwerpunktfach)，以及一個加深加廣科目(Ergänzungsfach)。至於高中畢業會考的部份，應至少選考五科，分別為：第一官方語言、第二官方語言或外語、數學、專長科目，以及一科依據各邦規範的選考科目[22]。

瑞士同齡青年中獲得普通成熟證書者所占的比例近年來大致穩定，約為 20%。前述比例於 2011 年首次突破 20%，近年則略微增加[23]。根據聯邦統計處的資料，2018 年獲得普通成熟證書者占同齡青年的比例為 21.8% [24]。此外根據瑞士聯邦教育報告書的計算，獲得普通成熟證書的青年，超過九成會繼續進入高等教育。其中 77%的普通成熟證書持有者會直接進入綜合大學就讀，此外約有百分之十的畢業生選擇就讀應用科技大學，百分之八就讀教育大學[25]。

二、職業成熟證書

瑞士的職業成熟證書(Berufsmaturität, BM)建立起中等職業教育與高等教育的通道，持有職業成熟證書者可以就讀應用科技大學與教育大學。職業成熟證書的取得途徑為，須完成中等教育階段職業教育，持有「聯邦職業教育證書」(Eidgenössischer Fähigkeitszeugnis, EFZ)，並且參加職業成熟證書預備課程(Berufsmaturitätsunterricht)，前項預備課程可於接受職業教育期間同時進行，亦可於完成職業教育後再行接受。職業成熟證書預備課程的修業年限因上課形式不同而長短不一，但上課節數須達到 1,440 節[26]。

---

[21] Brüggenbrock, C., Eberle, F., & Oelkers, J. (2016). Die jüngeren Entwicklungen des Gymnasiums und der Matura in der Schweiz. In: J. Kramer, M. Neumann & U. Trautwein (Eds.), ***Abitur und Matura im Wandel: Historische Entwicklungslinien, aktuelle Reformen und ihre Effekte*** (pp.59-80). Dordrecht: Springer.

[22] Schweizerischer Bundesrat (2013a). ***Verordnung des Bundesrates/Reglement der EDK über die Anerkennung von gymnasialen Maturitätsausweisen (MAR)***. Retrieved from: https://edudoc.ch/record/38112/files/VO_MAR_d.pdf

[23]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24] Bundesamt für Statisitk (2020b). ***Maturitätsquot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fs.admin.ch/bfs/de/home/statistiken/bildung-wissenschaft/bildungsindikatoren/themen/bildungserfolg/maturitaetsquote.assetdetail.14715808.html

[25]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26] Schweizerische Dienstleistungszentrum Berufsbildung (2016). ***Berufsmaturität***. Retrieved from: http://www.berufsbildung.ch/download/mb10.pdf

根據瑞士聯邦職業成熟證書規則(Berufsmaturitätsverordnung, BMV)，職業成熟證書預備課程的課程架構，分為基礎領域(Grundlagenbereich)、專長領域(Schwerpunktbereich)與加深加廣領域(Ergänzungsbereich)。其中基礎領域有四門科目，皆為必修，分別為：第一官方語言、第二官方語言、第三語言（第三官方語言或是英語）與數學。專長領域則由學生就下列科目中選兩門，分別為：財務與會計(Finanz- und Rechnungswesen)、設計與藝術(Gestaltung, Kunst, Kultur)、資訊與通訊(Information und Kommunikation)、數學(Mathematik)、自然科學(Naturwissenschaften)、社會科學(Sozialwissenschaften)、經濟與法律(Wirtschaft und Recht)。加深加廣領域亦由由學生就下列科目中選兩門，分別為：歷史與政治(Geschichte und Politik)、科技與環境(Technik und Umwelt)以及經濟與法律(Wirtschaft und Recht)[27]。

根據聯邦統計處的資料，獲得職業成熟證書者占同齡青年的比例近年來持續上升，2018 年前述比例為 15.8% [28]。此外根據瑞士聯邦教育報告書的計算，獲得職業成熟證書的青年，繼續進入高等教育的比例略高於六成，其中以進入應用科技大學為主。約有 52%的職業成熟證書持有者會直接進入應用科技大學就讀，至於進入綜合大學或是教育大學就讀的比例則是相對偏低；不過有些職業成熟證書持有者並不會直接進入大學就讀，而是經過兩三年後才進入大學就讀[29]。

[27] Schweizerischer Bundesrat (2013b). ***Verordnung über die eidgenössische Berufsmaturität (Berufsmaturitätsverordnung, BMV)***. Retrieved from: https://www.admin.ch/opc/de/classified-compilation/20080844/index.html

[28] Bundesamt für Statisitk (2020b). ***Maturitätsquot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fs.admin.ch/bfs/de/home/statistiken/bildung-wissenschaft/bildungsindikatoren/themen/bildungserfolg/maturitaetsquote.assetdetail.14715808.html

[29]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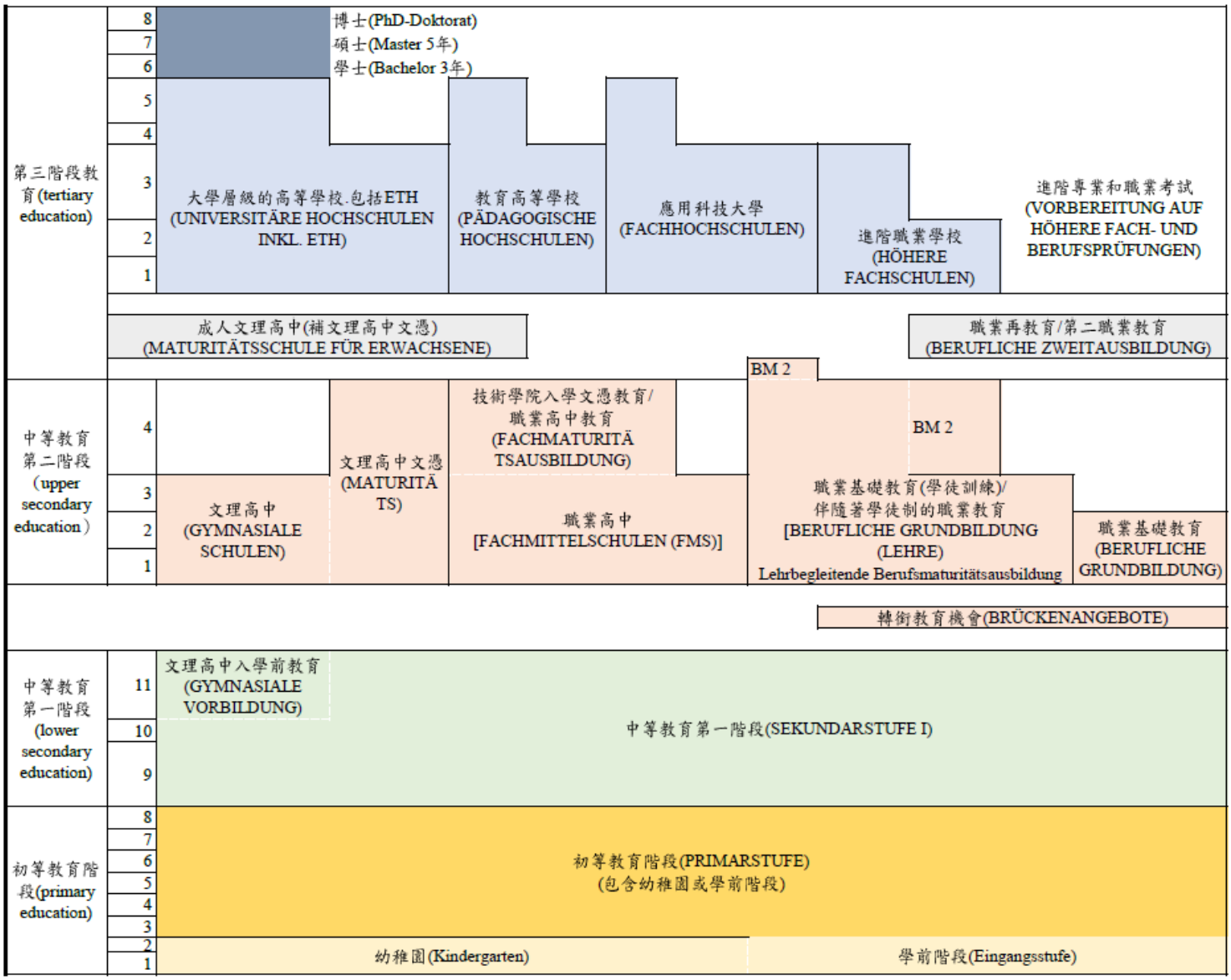

瑞士學制圖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大學的類型

根據 2011 年 9 月 30 日瑞士《大學資助與協作法》(Hochschulförderungs- und -koordinationsgesetz, HFKG；Loi fédérale du 30 septembre 2011 sur l'encouragement des hautes écoles et la coordination dans le domaine suisse des hautes écoles (Loi sur l'encouragement et la coordination des hautes écoles, LEHE)）的規定[30]，瑞士的大學分為三種類型，分別為：綜合大學(universitären Hochschulen；hautes écoles

[30] Assemblée fédérale de la Confédération suisse (2011). *Loi fédérale sur l'encouragement des hautes écoles et la coordination dans le domaine suisse des hautes écoles. (Loi sur l'encouragement et la coordination des hautes écoles, LEHE)*. Récupéré de https://www.admin.ch/opc/fr/federal-gazette/2011/6863.pdf

universitaires)、應用科技大學(Fachhochschulen；hautes écoles spécialisées)與教育大學(pädagogischen Hochschulen；hautes écoles pédagogiques)。瑞士共有 12 所公立綜合大學，其中 2 所為聯邦大學，10 所為邦立大學。瑞士的兩所聯邦大學，分別為位於德語區的蘇黎世聯邦理工大學 (Eidgenössische Technische Hochschule Zürich, ETHZ)，與位於法語區的洛桑聯邦理工大學 (Ecole polytechnique fédérale de Lausanne, EPFL)。這兩所聯邦理工大學的主要課程和研究內容以科學技術、工程和建築領域為主，瑞士聯邦政府每年投入巨額資金資助這兩所大學的教學和研究工作。相較於應用科技大學與教育大學，綜合大學係屬於研究型大學，並且可頒授博士學位。

若以不同語區做區分，分別在德語、法語、德法雙語並行以及義大利語等地區之大學劃分如下：

（一）德語區：包括 Basel、Bern、, Luzern、St-Gallen、Zürich 等大學以及蘇黎世聯邦理工大學(Eidgenössische Technische Hochschule Zürich, ETHZ)；

（二）法語區：包括 Genève、Lausanne、Neuchâtel 等大學以及洛桑聯邦理工大學(Ecole polytechnique fédérale de Lausanne, EPFL)；

（三）德法雙語並行：指的是 Fribourg 大學，這所大學於上課所使用的語言，依其系所特性，可能使用德語或法語其中之一或是兩種語言並行使用；

（四）義大利語區：指的是在 Tessin 邦的 Università della Svizzera。

瑞士的應用科技大學成立於 1990 年代，係由全國 50 多所高等職業學院按地區合併成 7 所區域性科技大學。隨後聯邦政府又核准兩所私立應用科技大學的設立，但是其中的 Les Roches-Gruyère 應用科技大學於 2014 年已經停招[31]。根據 2018 年版瑞士聯邦教育報告書，瑞士目前共有八所科技大學，其中公立 7 所，私立 1 所[32]。應用科技大學主要開設技術和資訊技術、建築學與建築規劃、化學與生命科學、農業和林業科學、經濟與服務、設計、健康和社會工作等領域的科系，不過並非所有的應用科技大學都開設所有領域的科系。應用科技大學的學生來源，主要為完成中等職業教育，並且持有職業成熟證書(Berufsmaturität, BM)的青年。

[31] SKBF (2014).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4***.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32]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根據瑞士聯邦統計處的資料，2016/17 學年瑞士大學的學生總數為 24 萬餘人，較前一學年增加 2%的學生；且相較於 2000/01 學年，瑞士大學學生人數已經倍增，這主要是 2000 年後應用科技大學與教育大學的擴增。就大學類型而言，超過六成的學生就讀於綜合大學，應用科技大學的學生人數占 31%，而教育大學的學生人數約為 8%[33]。

自 2006 年起瑞士所有大學採用符合 Bologna 進程的學位架構，包含學士、碩士與博士，使瑞士成為歐洲高等教育區域(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 EHEA)的一體。採用可比較性的學位架構，鼓勵不同國家學生的移動與交流，也使外國留學生更加容易銜接進入瑞士的高等教育體系[34]。瑞士大學學士學位的修業年限，一般而言為三年；碩士學位的修業年限，一般而言為一年半至兩年。

二、高等職業教育

根據 2004 年修訂通過的《聯邦職業教育法》(Bundesgesetz über die Berufsbildung, BBG)，瑞士政府將高等職業教育定義為獨立的高等教育類型，與研究型大學和應用技術大學並列，是屬於非學術領域導向的高等教育。《聯邦職業教育法》第 27 條明定，瑞士高等職業教育分為兩大類型：一是以高等職業學院(höhere Fachschule, HF)所辦理的高等職業教育，可引導學生獲得聯邦政府認可的高等教育文憑，又可獲得聯邦認可的專業證書；二是以聯邦職業考試(eidgenössische Berufsprüfung)和聯邦高等專業考試(eidgenössische höhere Fachprüfung)為導向的高等教育階段的職業教育，通常以培訓為主，時間較短，以獲得任職資格和培養合格的應用型人才為主。簡言之，瑞士的高等職業教育包含兩種形式，即高等職業學院學習和職業資格考試。根據 2011 年所修訂的國際教育標準分類(ISCED)，瑞士的高等職業教育係屬於 5B 等級[35]。

高等職業學院(höhere Fachschule, HF)的入學要求是聯邦職業教育證書(EFZ)或同等資格，不同領域還可能要求不同的實際工作經驗。高等職業學院提供全日制課程學制與非全日制課程學制，根據《聯邦職業教育法》第 29 條規定，全日

---

[33] Bundesamt für Statisitk (2018). ***Personen in Ausbildung: Ausgabe 2017***.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fs.admin.ch/bfs/de/home/statistiken/bildung-wissenschaft/bildungsindikatoren/bildungssystem-schweiz/ueberblick/bildungsverlaeufe/eintrittsquote-hs.assetdetail.3782327.html

[34] Swissuniversities (2017). ***Studying in Switzerland 2017/18***.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wissuniversities.ch/fileadmin/swissuniversities/Dokumente/Internationales/Studying_in_Switzerland.pdf

[35] SKBF (2018). ***Bildungsbericht Schweiz 2018***. Aarau: Schweizerische Koordinationsstelle für Bildungsforschung.

制課程學制修業年限至少 2 年，非全日制修業年限則至少 3 年。在全日制課程中，要求必須要有實習時間，且實習時間應占整體學習時間的 20%。非全日制課程的學制，則是要求至少 50%學習時間應在相關職業領域工作。畢業生獲得高等職業學院文憑(Diplom)並加注專業名稱，如高等職業學院文憑技術人員(dipl. Technikerin HF)。高等職業學院開設工程、餐旅、商業、農業、護理、社會工作、藝術與運輸等 8 個職業領域的專業課程。此外根據 2005 年生效的高等職業學院及文憑後學程的認可規則(Verordnung des WBF über Mindestvorschriften für die Anerkennung von Bildungsgängen und Nachdiplomstudien der höheren Fachschulen)，高等職業學院還提供文憑後學程(Nachdiplomstudien)，以使學習者可獲得更高級別的專業資格，所獲得的專業資格可以加註完成高等職業學院文憑後學程，例如高等職業學院文憑後技術人員(dipl. Technikerin NDS HF)。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根據 2009 年「跨邦義務教育同質化協定」的精神，瑞士聯邦與各邦教育主管聯席會於 2011 年的大會中，首度通過制定全國一致的教育目標（在「跨邦義務教育同質化協定」第七條使用的專業術語稱為「教育標準」)，其對象是所有義務教育的學校，主要針對所有學生的語言課程、外語課程、數學課程和自然學科的科目，在 4 年級、8 年級和 11 年級所必學達到的程度做一規範。目前瑞士學制從兩年幼兒院算起，總計 11 年之義務教育，也在此協定中再次見諸法律條文。由於必須符合新增修憲法 62 章第四節的精神(BV Art. 62 Abs. 4)，瑞士各邦有義務協調各級教育一致的教育目標和教育水準。各邦在上述四個學科領域的基本能力上採取一致的定義，是該項努力的貢獻之一。

課程、教材和評估工具的開發者，必須特別留意基本能力的一致性，因為這些基本能力在各別語區中，都被納入為課程目標。

各邦教育主管聯席會作為「跨邦義務教育同質化協定」推手和各科目統一課程目標制定者，同時也是在這一波瑞士教學研究改革的評鑑機構和監督機構。根據其計劃，在 2016 年時進行統一課程目標的調查和評鑑，2016 年以抽樣的方式，進行義務學校 11 年級數學科目評鑑；2017 年初則以抽樣的方式，對小學 6 年級畢業生進行教學用語和第一外語評鑑。瑞士各邦都必須提報參與實驗的學生名單，

透過這個方式也得以檢視各邦是否達成一致的教育目標。2016 年和 2017 年評鑑和調查的結果，將於 2018 年的瑞士全國教育報告書中呈現出來。至於是否在 2019 年繼續舉辦特定科目的全國評鑑，或該評鑑舉辦的方式，則有待各邦教育主管聯席會決定[36]。

在高等教育方面，依據 Bologna 進程，瑞士亦特別強化其高等教育之品質保證制度以期增進其與世界各國高等教育之交流與合作，其執行之層面包含學校機構階層、國家階層以及歐盟等三大階層。在此發展背景下，瑞士採用了歐盟所制定的「品質保證之標準與指導方針」(Standards and Guidelines for Quality Assurance)，同時也登記成為歐盟品質保證登記國家(European Quality Assurance Register, EQAR)[37]。

在品質保證制度之進行主要以兩大方式進行，分別是以內部評鑑(Evaluation interne)與外部評鑑(Evaluation externe)進行，茲分述如下：

一、內部評鑑（Evaluation interne）

在有關大學以外的高等職業學院之教育(Formation professionnelle supérieure en dehors des hautes écoles)方面，其內部品質保證之進行主要是依據聯邦高等專業學院教育法(Loi fédérale sur la formation professionnelle, LFPr)要求進行，其內部品質保證之認可可以藉由工商業常使用的模式進行，如 ISO 認證(certification ISO)、品質與品管雙 Q 認證、教育品質認證、4S 認證以及 EFQM 卓越認證。

在一般綜合大學之內部品質保證之進行主要是依據《大學資助與協作法》以及聯邦綜合大學認可諮詢委員會指令(Directives du Conseil des hautes écoles pour l'accréditation dans le domaine des hautes écoles)的規定進行[38]。各大學可自己建構其本身機構的內部品質保證制度，但後續須通過瑞士認可與品質保證局（Agence suisse d'accréditation et d'assurance qualité , AAQ ，網站：http://aaq.ch/fr/）之認可此一制度。

而針對應用科技大學(Hautes écoles spécialisées, HES)方面，在 2014 年前，曾經由應用科技大學校長聯席會(Conférence des recteurs des hautes écoles

[36] EDK(2015). HarmoS. Retrieved from http://www.edk.ch/dyn/11659.php

[37] Eurydice (2020). *Suisse, Assurance qualité dans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Récupéré de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quality-assurance-higher-education-93_fr

[38] Conseil des hautes écoles(2015). *Directives du Conseil des hautes écoles pour l'accréditation dans le domaine des hautes écoles*. Récupéré de https://www.admin.ch /opc/fr/classified-compilation/20151363/201507010000/414.205.3.pdf

spécialisées, KFH)任命一品質管理專責委員會管理各校之教學品質。在 2014 年後，主要內部品管的方式也是藉由歐洲品質管理基金會(European Foundation for Quality Management)所發展的 EFQM 卓越認證進行內部品管。

至於教育大學(pädagogischen Hochschulen；hautes écoles pédagogiques)部分，如同上述應用科技大學一樣在 2014 年前，曾經由教育大學校長聯席會(Conférence suisse des recteurs et rectrices des hautes écoles pédagogiques, COHEP)任命一品質管理專責委員會管理各校之教學品質。但在 2014 年後，主要內部品管的方式同樣也是藉由歐洲品質管理基金會所發展的 EFQM 卓越認證進行內部品管。

二、外部評鑑（Evaluation externe）

在有關大學以外的高等職業學院之教育(Formation professionnelle supérieure en dehors des hautes écoles)方面，其外部品質保證之進行主要是依據聯邦教育與培訓律令(Ordonnance du DFE)要求進行，各項高等職業學院之教育之認可是由教育、研究暨創新國務秘書處認定。

而在一般綜合大學之外部品質保證之進行也是主要是依據《大學資助與協作法》以及聯邦綜合大學認可諮詢委員會指導方針(Conseil des hautes écoles pour l'accréditation dans le domaine des hautes écoles)的規定進行。所有綜合大學之評鑑皆分為三大階段，首先是機構所進行的自我評鑑(auto-évaluation)，之後第二階段是由瑞士認可和品質保證局(AAQ)成立獨立專家小組進行外部評估，最後 AAQ 依據此一結果進行認可。在瑞士，各大學的機構認證必須每七年更新一次。現階段瑞士所有各類高教學校，都必須參與此一品質保證制度，接受定期的認可評鑑。

柒、大學申請程序

根據 2013 年瑞士聯邦法院判決書(Urteil 2C_457/2013 vom 13. 3. 14 – BGE)，瑞士各大學原則上必須錄取擁有瑞士承認之高中文憑的外國學生(Neue Zürcher Zeitung, 2014. April. 7)。雖然傳統上外國學生入學的決定權是大學自治的一部份，但是這個判決說明了瑞士對於外國學生在瑞士就讀的態度，也顯示外國學生不斷攀升的數量，在瑞士成為一個議題。從 1990 年到 2011 年，外國學生的比例從 23%增加到 38%。2009 年洛桑聯邦理工學院就讀學士學位的外國學生高達 28%

[39] 。

由於外國人留學的許可和流程各大學的規定不同，以下僅以蘇黎士大學為例。依照蘇黎士大學官方網頁的說明，留學瑞士的程序必須跑完下列幾個流程：

一、諮詢

諮詢大學的科系和個人是否滿足欲就讀科系的入學條件，必須注意到學士、碩士和博士學位就學資格的條件，是否合乎對瑞士學生的要求，或是對於外國學生的特殊條件。

二、網路申請

如果確認個人條件符合欲留學科系的條件，可以在網絡上透過填寫申請表格申請入學許可。大學入學許可機構在接到申請後會通知申請者，提出必要的文書證明（例如：文理高中文憑、High School Diploma、Bachillerato，或其它瑞士承認之高中文憑）。建議不要錯過申請日期，否則會延遲入學。申請入學行政費用為 100 瑞士法郎(CHF 100)。

三、申請審查

根據所附上的各種申請資料由校方審查是否發給入學許可，入學資格審查一般在收到資料後 1 至 3 個月後完成程序。入學如獲許可，將會收到一封書面的入學通知書。

四、支付該學期學費

接到入學通知書時也同時會收到學費通知單。其它大學的證明文件，如學生證或是在學證明（例如，可用於申請兒童津貼），會在繳費和完成註冊手續後才發出。在繳費後過一段期間後，個人課程網路選課功能才會被啟用。

五、電子郵件和大學的其他電子服務

註冊後學生會收到一個個人電子郵件帳號和各種電子服務的入網資料。蘇黎士大學所有的重要通知只用 E-Mail 的形式發出。通過各種電子服務的入口，學生可以進行學程選課、學期註冊、改變通訊地址等。學生的 E-Mail、使用者身份和電子服務的各種密碼，將由學校行政處以書面的方式通知學生。網路申請的文

[39] SWI swissinfo.ch (2015). Ausländische Studierende: Herausforderung für Schweizer Unis. Retrieved from http://www.swissinfo.ch/ger/zu-attraktiv-_auslaendische-studierende--herausforderung-fuer-schweizer-unis/35379758

件可以隨時撤回，但已經繳付的各種費用則不予發還[40]。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根據駐瑞士臺北文化經濟代表團網頁張貼的瑞士臺灣同學會消息如下，瑞士臺灣同學會性質：目前成員來自瑞士各大學之臺灣留學生，不定期舉辦郊遊聯誼等活動，凡在瑞士求學之臺灣學子皆可入會。

在臺灣有數個留學瑞士人士組成的校友會，但都是以學校或是教育集團名義組成，有興趣者可參考網路上的資料[41]。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瑞士在臺灣設立「瑞士商務辦事處」(Trade Office of Swiss Industries, TOSI)，名義除了提供各種商業、文化、觀光活動之資訊外，也承辦領務工作。在其網頁上也有一欄簡略介紹有關於瑞士的教育資訊。以下資訊擷取自該網站[42]。瑞士各私立教育體系也經常在臺灣舉辦各種教育展。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

瑞士參考名冊係依據瑞士聯邦教育、研究暨創新秘書處（Staatssekretariat für Bildung, Forschung und Innovation, SBFI，網址：https://www.sbfi.admin.ch/sbfi/de/home.html）及瑞士大學聯合會（Swissuniversities，網址：https://www.swissuniversities.ch/de/hochschulraum/anerkannte-schweizer-hochschulen/）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進階職業學校(Höhere Fachschule)畢業生可取得專科畢業文憑(HF-Diplome)，請參考網頁：https://www.k-hf.ch/organisation/mitglieder/mitgliederliste/。

撰稿者：張炳煌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黃照耘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副教授

---

[40] Universitaet Zuerich (2015). Bewerbungsablauf. Retrieved from http://www.uzh.ch/studies/application/generalinformation/procedures.html

[41] 駐瑞士臺北文化經濟代表團 (2015)。瑞士臺灣同學會。Retrieved from http://www.taiwanembassy.org/ch/ct.asp?xItem=1747&ctNode=1243&mp=156

[42] 瑞士商務辦事處 (2015)。首頁 Retrieved from http://www.swiss.org.tw/chinese/

6

荷蘭
Netherlands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荷蘭學制手冊

荷蘭其全名為荷蘭王國(The Kingdom of Netherlands)，其政體為君主立憲制，並採兩院制。國土可分為歐洲區(European Netherlands)與加勒比區(Caribisch Nederland)兩個部份。荷蘭一詞在荷語的字面意義，為低地國家。荷蘭國土面積約為 41 萬 5 千多平方公里，人口根據世界銀行最新至 2021 年的統計約為 17,533,405[1]。荷蘭人口數多達 1750 萬人，在歐盟會員國之中屬中等規模。荷蘭的生活水準相當高，國民所得毛額每年 56,370 美元，躋身全球最富有國家的行列[2]。

荷蘭最早的教育法為 1801 年的《基礎教育法》(Elementary Education Act)，該法確立了荷蘭的辦學自由，但不允許特定宗教進入學校。在 1917 年，荷蘭通過新法》，政府有給予公立與私立學校相同經費補助的義務[3]。

在教育經濟方面，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在 2022 年研究顯示，荷蘭在初等教育階段每中等教育階段和高等教育階段每位學生支出分別為 10,150 美元，14,902 美元和 20,889 美元，均高於 OECD 平均值 9,923 美元、11,400 美元與 17,559 美元[4]。

對於留學生而言，「荷蘭」是個環境優美且交通便利的歐洲國家，因此，選擇荷蘭作為留學國家之臺灣學生也不少。根據臺灣教育部 2021 年的統計，從 2007 至 2021 間，赴荷蘭之臺灣留學生總人次將近 5,000 人(4,961)，是位居臺灣留學生心中之歐洲留學排名榜前五名之國家[5]。

壹、教育主管機構

荷蘭的教育主管機關為教育、文化與科學部（荷語：Ministerie van Onderwijs,

---

[1] World Bank (2022). Netherlands Data. Retrieved from http://data.worldbank.org/country/netherlands
[2] World Bank (2022). Netherlands Data. Retrieved from http://data.worldbank.org/country/netherlands
[3] 鄭勝耀 (2014)。荷蘭教育。載於楊深坑（主編），比較與國際教育（頁 387-414）。臺北市：高等教育。
[4] OECD (2022). Education at a Glance 2022: OECD Indicator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oecd-ilibrary.org/sites/15a32e93-en/index.html?itemId=/content/component/15a32e93-en#section-d1e15965
[5] 取自臺灣教育部資料 (2021).取自 https://depart.moe.edu.tw/ed2500/News.aspx?n=2D25F01E87D6EE17&page=1&PageSize=20

Cultuur en Wetenschap, OCW，英語：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and Science）。教育、文化與科學部致力於幫助荷蘭創造一個聰明、有技術與創造性的學習環境。教育、文化與科學部除了確保每個荷蘭人都有權利接受良好的教育，成為獨立、能夠履行責任的個體，該部還希望人們能夠享受藝術，並努力為教師，藝術家以及研究人員創造合適的工作條件。教育、文化與科學部有以下目標：

- 確保每個人得以接受良好的教育
- 確保每個人都為自己的獨立與責任做好準備
- 確保每個人都有機會體驗與享受文化
- 確保每個教師、藝術家以及科學家能夠完成工作[6]

荷蘭的教育主管機關為教育、文化與科學部之管轄範圍可分為 3 個領域，分別是荷蘭的教育政策制定；荷蘭的科學發展與創新研發；以及荷蘭的文化政策與公共傳播管理。負責荷蘭教育政策制定的主要單位有初等與中等教育處(Director-General of Primary and Secondary Education)、高等與職業教育科學處(Director-General of Higher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Science and Emancipation)、教育政策實行服務處(Director-General of the Education Implementation Service)與教育監督處(Inspector-General of Education)[7]。

此外，還有兩個與荷蘭職業教育系統相關的重要組織：一、職業教育、訓練與勞動力市場合作組織(Samenwerkingsorganisatie Beroepsonderwijs Bedrijfsleven, SBB) ，組織目標為確保職業教育系統有能力提供具備企業所需要專業能力的學生， SBB 根據荷蘭教育、文化和科學部的指示執行任務，主責學校系統中有關實習的認證架構和指導等業務，同時為荷蘭職業院校提供勞動力市場需求的相關信息[8]；二、中等職業教育協會（MBO-Raad），荷蘭大多數地區訓練中心(ROC)及農業訓練中心(AOC）都加入此組織，組職的職能在於保護中等職業教育的利益，監督荷蘭教育部(OCW)制定和實施職業教育相關政策，也扮演跟各級教育機構協調與溝通之角色[9]。

---

[6] 荷蘭教育部 (OCW)官方網址為：https://www.government.nl/ministries/ministry-of-education-culture-and-science

[7] 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and Science. (2012). Key figures 2007-2011.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ernment.nl/documents/reports/2012/07/24/key-figures-2007-2011

[8] SBB 官方網址為：https://www.s-bb.nl/en/

[9] MBO Raad 官方網址為 https://www.mboraad.nl/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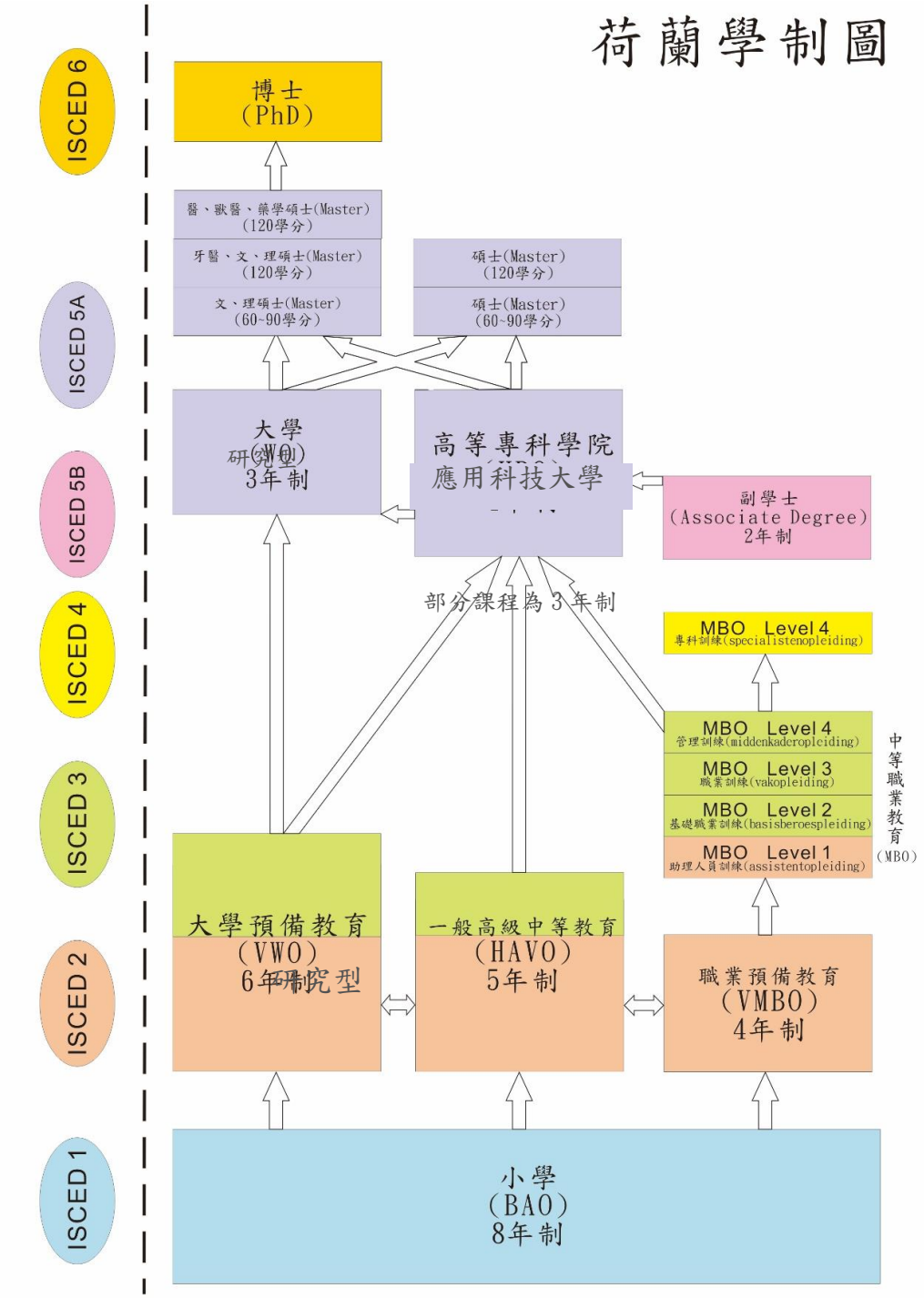

圖 1 荷蘭現行學制圖[10]

[10] OECD (2014). EDUCATION POLICY OUTLOOK NETHERLANDS. Retrieved from (1) http://www.oecd.org/edu/EDUCATION%20POLICY%20OUTLOOK_NETHERLANDS_EN%20.pdf (p.18)&(2) https://www.government.nl/documents/reports/2012/07/24/key-figures-2007-2011 (p.2)

一、荷蘭中小學學校制度

（一）初等教育階段

基本上，荷蘭的義務教育自學童 5 歲生日過後第 1 個上課日算起，直至 18 歲結束，共 13 年。 然而，義務教育年限大致上可分為兩類，第一為全時制的(Full-time)義務教育，依規定學生必須就學到 16 歲，第二種類則為 16 歲後，學生可以選擇半工半讀(part-time)的方式進行學習，但依規定學生每週必須有 1 天在學校[11]。

自 1985 年《初等教育法》(Basisonderwijs)頒布後，荷蘭的小學(Basisschool, BAO)從 4 歲開始，12 歲結束，為期 8 年。然而，在荷蘭 4 歲並不屬強迫入學的年紀，學童家長可自由選擇是否讓學童入學或隔 1 年入學。自小學畢業的 12 歲學童，均必須參加基礎教育成就測驗(Centraal Instituut voor Toetsontwikkeling，CITO)，CITO 的測驗成績對未來申請中等學校有決定性的影響[12]。

（二）中等教育階段

2008 年開始荷蘭義務教育延至 18 歲，也就是說學生完成初等教育階段後必須選擇任一種中等教育學校就讀，並獲得文憑，才算完成其義務教育。

荷蘭的中等教育階段包含 6 年制的研究型大學預備教育(Voorbereidend wetenschappelijk onderwijs, VWO)、5 年制的一般高級中等教育(Hoger algemeen voortgezet onderwijs, HAVO)。另外，還有 4 年制的技職預備教育(voorbereidend middelbaar beroepsonderwijs, VMBO)。荷蘭技職預備教育系統將於下節說明，本部分先以學術取向的普通教育系統進行介紹。

基本上，研究型大學預備教育學校的教育目標即是培育國家科學研究人才，完成 6 年的學業後，則可申請研究型大學(Wetenschappelijk Onderwijs, WO)，亦可選擇應用科技大學(Hoger Beroepsonderwijs, HBO)就讀[13]。在荷蘭，研究型大學預備教育學校的種類大致上有三種，分別是文理中學(gymnasium)、雅典式中學(atheneum)以及阿波羅式中學(lyceum)。文理中學與雅典式中學均提供拉丁和希臘語文課程，不過在文理中學部分則為必修。阿波羅式中學課程則較趨近於綜合

[11] 劉家瑄、林貴美 (2011)。荷蘭初等教育現況與改革。教育資料集刊，49。225-252。
[12] 何心蕊 (2014)。荷蘭義務教育發展趨勢之分析與啟示。教育資料集刊。62。95-116。
[13] 蘇美麗 (2012)。荷蘭中等教育制度。載於吳清山、王如哲、陳清溪（主編），各國中等教育制度（頁 311-336）。臺北市：國家教育研究院。

中學，不僅提供研究型大學預備教育課程，亦提供高級一般中等教育課程，學生可在進入高年級階段後再依興趣做選擇。

就讀一般高級中等教育學校的學生，在畢業後，僅能選擇應用科技大學作為升學機構。這類學校課程較具彈性，學生完成低年級段課程後可依據其能力與興趣申請轉學至研究型大學預備教育學校或中等職業教育學校就讀。

在課程方面，主要可區分為低年級段與高年級段。低年級段為一般的中等教育機構(Voortgezet Onderwijs)，類似臺灣的國民中學，在課程上並未分組。

就讀期間從入學至 2 或 3 年，大致上是研究型大學預備教育和一般高級中等教育的前 3 年。完成低年級段課程後，則進入高年級段[14]。

在荷蘭中等教育階段，不分學校類別，低年級學生均得接受第一階段基礎課程。課程內容包括荷語、英語與第二外語、數學、社會文化、自然科學、藝術與文化、體育。由於此階段課程的共通性較高，故在完成第一階段的課程後，學生可以獲得轉學至其他類型學校的機會。

荷蘭中等教育的高年級，即所謂第二階段課程(Tweede fase)。荷蘭的中等教育階段在此開始進行較明顯的分化，學生必須依自己的興趣與能力選擇不同的學習組別，並修相關課程。在進入高年級階段後，荷蘭的研究型大學預備學校(VWO)與一般高級中等教育學校(HAVO)，開始分為 4 組，以協助學生為進入高等教育的學習做準備。4 種類組分別是：科學與科技組(Natuur en Techniek)、科學與健康組(Natuur en Gezondheid)、經濟與社會組(Economie en Maatschappij)以及文化與社會組(Cultuur en Maatschappij)。

就讀科學與科技組的學生，在課程學習上多以自然科學為主。對於代數、幾何與微積分的要求會相對較高。就讀這類型的學生，未來在升學的選擇上則較偏向理工科系為主。而科學與健康組與科學與科技組相差不大，為增加生物與自然科學課程，這類組的學生將來以醫學相關科系作為申請的可能性較高。經濟與社會組強調社會科學、經濟學與歷史，未來申請科系以社會科學和商科為多。最後則是文化與社會組，其在課程上強調藝術與外國語，另外，在數學課程上亦會有部分必修要求，這類組的學生在高等教育科系的選擇上多以人文學科和藝術領域為主[15]。

---

[14] 劉家瑄、林貴美 (2011)。荷蘭中等教育制度之特色分析。教育資料集刊。50。173-197。

[15] 鄭勝耀 (2014)。荷蘭教育。載於楊深坑（主編），比較與國際教育（頁 387-414）。臺北市：

值得一提的是，根據 OECD 的研究顯示，在 2011 年荷蘭學生進入第二階段的課程分流後選擇科學與科技組別相關的比例僅 23%，遠低於 OECD 會員國的平均值 37%。

二、荷蘭教育政策

（一）強化教師專業社群

2015 年起，荷蘭政府發起以教學翻轉為政策主軸的系統性變革，提供第一線教育工作者自主空間進行改善教學環境。荷蘭當局除了挹注資源之外，亦透過具實驗性質的教育理念，以做中學進行探究與反思，開創新的課程與嘗試新的教學方法，形成新的實踐模式。目前荷蘭各個中小學，在教育部資源的挹注下，展開跨校與跨界的社群發展。荷蘭的跨校社群已不限相同學科為教師社群基礎，更包括主題性與現象性的議題探索社群。而跨界係指將實務與理論連結，尋求教育機構以外的單位，例如私人企業、基金會與政府其他單位等，加深學科與主題性知識和實務經驗之關聯。期望在政府的資源挹注下，能夠強化荷蘭教師專業資本[16]。

（二）競爭性經費撥款模式

自 2000 年起，荷蘭教育部在高等教育階段，使用表現本位為主的競爭性經費撥款模式。荷蘭教育部會先訂定該年度的高等教育經費的總預算，依競爭性經費撥款模式，將經費分配各高等教育機構。

以研究型大學(WO)為例，撥款模式主要區分為兩大類別，個別是教學項目與研究項目。教學項目包含每所大學固定額度(37%)、學位本位分配額度(50%)、新年度學生招收數量(13%)和額外的醫學領域所需的儀器設備費用等四個面向。其中，研究型大學固定額度多以往年為標準，變化不大。學位本位分配額度則分為三種學位類型，分別是社會科學（14,500 歐元）、自然科學（22,000 歐元）以及醫學（43,500 歐元）。

研究項目的補助則包含大學固定額度(15%)、頒發博士學位數量的分配額度(12%)、研究量的分配額度(4%)、頂尖大學分配額度(4%)以及策略性分配額度(65%)。頒發博士學位數量的分配額度可細分為社會科學 39,000 歐元、自然科學

高等教育。

[16] Maulfry Worthington& Bert van Oers (2016). Pretend Play and the Cultural Foundations of Mathematics. *European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Research Journal, 24*(1), 55-61.

79,000 以及設計領域 66,000 歐元。

（三）1993 年的《高等教育與研究法》

自 1980 年起，荷蘭高等教育階段出現學生輟學率過高、教授品質不良以及組織效率低落等問題，為此，荷蘭政府制定《高等教育與研究法》(Higher Education and Research Act)，並在《高等教育與研究法》之下制定了《高等教育研究計畫》(Higher Education and Research Plans)，該計畫大幅提升荷蘭各高等教育機構的自主權，並放寬各項法令規範與行政限制。舉例來說，原先各大學若要增設系所，必須提案並經由荷蘭教育部以及學習方案提供顧問會議(Advisory Committee on the Provision of Study Programmes, ACO)的同意才可以開設新系所。不過，目前荷蘭各高等教育機構擁有系所設立的自主權，這表示荷蘭高等教育機構的自我治理權力高，同時也較有彈性[17]。

（四）2002 年高等教育改為英制學碩士系統（BaMa system）

荷蘭於 1999 年簽署波隆那宣言(Bologna Declaration)以及 2000 年簽訂了里斯本策略(Lisbon Strategy)，係為歐洲高等教育區的一分子，為歐洲高教整合之學分互認系統正式立下規定。歐洲各國之教育主管機關根據不同高等教育體制，進行教育階段及修業年限之調整。其中，荷蘭高教體系即以 2002 年作為分水嶺。2002 年前，荷蘭科學大學本為六年制學程，修畢後即可獲得 doctorandus；應用科學大學則為四年制。2002 年後，荷蘭高教體系隨即改為英制學碩士系統 BaMa system（或稱 Anglo-Saxon degree system），學碩士系統施行後，原研究大學之學程劃分為大學部及研究所兩部分。學生畢業後，可分別獲頒科學學士、科學碩士或博士學位。[18]

（五）2013 年《高等教育品質多樣化法案》（The Quality in Diversity in Higher Education Act）

荷蘭政府將申請高等教育入學之截止日天提前設至每年 5 月 1 日，並進行了學習檢查，以幫助準大學生對未來教育階段做出充分之決定。學習檢查包括：在線問卷調查、與準大學生訪談、參加講座或研討會。當時，所有荷蘭高等教育機

[17] 鄭勝耀 (2014)。荷蘭教育。載於楊深坑（主編），比較與國際教育（頁 387-414）。臺北市：高等教育。

[18] 劉家瑄、林貴美 (2011)。荷蘭高等教育體制之分析及其啟示。教育資料集刊，52，113-134。

構都簽署－以 2015 年為目標的績效－協議，政府根據協議內容對高等教育機構進行品質評估[19]。

（六）2018/2019 年荷蘭政府提出高等教育學費減半計劃

為了讓高等教育盡可能普及，荷蘭政府協議制定了將高等教育學費減免計劃，讓首次進入高等教育的學生的法定學費(statutory tuition fee)得以減半。此政策在 2018/2019 學年開始實施，因應新冠狀病毒所帶來的影響，政府為了提供學生財務喘息的空間，2021/2022 學年所有註冊該課程的學生的學費、課程費用或學校相關費用減少 50%。

符合條件的學生只需繳納高等教育第一年法定學費之 50%，學生所屬的高等教育機構將自動計算正確的費用。減免學費條件如下：

1. 第一次就讀公立大學或其他公立高等教育機構（包括開放大學或大學學院）中全日制或非全日制學生。
2. 就讀學士學位或副學士學位(associate degree programme)者
3. 修讀教師培訓課程者（第二年法定學費亦可減免 50%）
4. 從 2021/2022 學年開始開始攻讀教學相關碩士且在 2018/2019 或之後首次進入高等教育者

條件限制：

1. 於 2018/2019 學年前就讀於荷蘭高等教育機構（含碩士）者
2. 支付費用為高等教育機構之非法定學費(non-statutory fee)
3. 就讀荷蘭私立高等教育機構者
4. 高等教育需求導向(demand-driven funding)實驗參與者
5. 自 2020/2021 學年開始，部分「小規模與密集課程(small-scale and intensive)」的一年級學生不再適用此減免。例如：大學學院(University College)或應用科技大學(HBO)特定課程，政府希望將學費減免限制在每位學生 1.072 歐元[20]。

[19] OECD (2014). Education Policy Outlook-Netherlands. Retrieved from http://www.oecd.org/education/EDUCATION%20POLICY%20OUTLOOK_NETHERLANDS_EN%20.pdf

[20] Government of Netherlands (2021). Tuition fees halved for first year of higher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ernment.nl/topics/secondary-vocational-education-mbo-and-higher-education/tuition-fee-refund-and-loan/plan-to-halve-higher-education-tuition-fees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歐盟組織為了能使成員國中的人民可在各國間學習與工作，希望透過相互承認資格，遂於 2008 年制定了「歐洲資格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EQF)，做為歐盟成員國人員流動時確認資格的依據。

荷蘭是歐盟國家中最早完成歐盟國家級資格架構的會員國，其詳細界定出各學位資格的轉換與確認規則，而各個層級的學習過程與學習結果均能與歐盟其他國家之課程與資格相容。荷蘭政府為了符合歐洲資格架構的規定，透過立法確認荷蘭的國家資格架構(Nederlands kwalificatieraamwerk, NLQF)。NLQF 由弗蘭德認證組織(Nederlands-Vlaamse Accreditatieorganisatie)負責，NLQF 詳細定義荷蘭高等教育資格在不同學習層級與學習結果能與其他國家相容的規定。而荷蘭教育、文化與科學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and Science)負責教育方面的立法。NLQF 一共分為 9 個等級，分別是入門級(entry level)和 1 至 8 級[21]。

表 1 荷蘭國家資歷架構與歐洲資格架構對照表

EQF 等級	NLQF 等級	涵蓋階段
	Entry Level	基礎教育
EQF Level 1	NLQF Level 1	職業預備教育前兩年/中等職業教育第一級
EQF Level 2	NLQF Level 2	職業預備教育後兩年/中等職業教育第二級
EQF Level 3	NLQF Level 3	中等職業教育第三級
EQF Level 4	NLQF Level 4	一般高級中等教育/中等職業教育第四級
	NLQF Level 4+	大學預備教育
EQF Level 5	NLQF Level 5	副學士
EQF Level 6	NLQF Level 6	學士
EQF Level 7	NLQF Level 7	碩士
EQF Level 8	NLQF Level 8	博士

資料來源：整理自 EP-Nuffic(2015)[22]

[21] NVAO (2015). Nationa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the Netherlands. Retrieved from http://www.nvao.net/nqf-nl

[22] EP-Nuffic (2015). Education system The Netherlands. Retrieved from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一、初等教育至中等教育階段

在荷蘭，小學八年級的學生家長會收到由就讀學校校長或學年主任寄出的學習狀況與學習能力報告(Het Onderwijskundig Rapport)。報告內容主要有兩個部分，第一是就讀學校教育小組針對學生學習成效的討論，另外則是學生最後 1 年的學習評量結果。此項學習評量主要是採用荷蘭國家教育測驗發展中心(Centraal instituut voor Toetsontwikkeling，CITO)所發展的「基礎教育成就測驗」(Citotoets)全國會考成績。這項考試主導了荷蘭教育體制中的重要分流階段。考試內容以測驗學生是否具備基本學習能力為原則，並依測驗結果分析學生在不同的中等教育體系中可能的學習成就。Citotoets 考試科別包括：荷蘭語文、算術與數學、學習成就和我們的世界(wereldoriëntatie)，其中「我們的世界」非必考科目，學校可選擇是否要在會考中加入此科目。

除了 Citotoets 的測驗成績之外，學生的個性與學習過程中展現的動機、興趣及特長，也是學校建議學生升學類型所考量的要素之一。根據這兩項因素，學校會向學生及家長提出一份中等教育階段的學校選擇建議書。家長與學生提出學校申請後，中等教育階段的學校即開始審查學生的申請資格。資格的審查主要是以申請學生在初等教育階段最後一年的學習表現與 Citotoets 成績為依據[23]。

二、中等教育至高等教育階段

基本上，荷蘭的中等教育學校在最後一學年的期末，各校會舉行畢業評量。VWO 和 HAVO 的畢業成績依在校各學期的考試成績與畢業前舉行的全國會考成績之平均為參考依據，VMBO 則評量所學的職業類別之技能與實習成效等。通過畢業會考而取得證書的學生，可憑成績單與畢業證書申請高等教育入學或進入職場。

學生完成 6 年制的研究型大學預備教育，並取得文憑後，則可申請 WO，亦可選擇 HBO 就讀。原就讀一般高級中等教育的學生，只能選擇 HBO。一般高級中等教育畢業生在就讀 HBO 後，如果想轉至 WO 就讀，則須先完成應用科技大學第 1 年學程，並符合各 WO 對轉學生的要求才准予轉學。此外，完成中等職

https://www.nuffic.nl/en/library/education-system-the-netherlands.pdf

[23] 劉家瑄、林貴美 (2011)。荷蘭中等教育制度之特色分析。教育資料集刊。50。173-197。

業教育第 4 級之管理訓練(middenkaderopleiding)課程的學生也有資格申請進入 HBO。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中等技職教育階段

荷蘭的職業中等教育可分為 4 年制職業預備教育(VMBO)與 6 年制的職業訓練(PRO)。VMBO 主要針對經濟、科技、健康與保健、社會福利與農業領域的實務人才進行培育。VMBO 修業年限為 4 年，畢業後可申請中等職業教育(Middelbaar Beroepsonderwijs, MBO)。

MBO 包含四種訓練級別，第一級為助理人員訓練(assistentopleiding)，學習期限為 1 年半至 2 年。學程結束後，可獲特定領域的助理學歷與中等職業教育一級證書，並完成荷蘭義務教育的要求。第二級為基礎職業訓練(basisberoepspleiding)，學習時間為 2 至 3 年。完成課程後，可獲得基礎職業人員學歷與中等職業教育二級證書。第三級則是職業訓練(vakopleiding)，學習時間為 2 至 4 年，修習完畢後，可獲職業教育之學歷與中等職業教育三級證書。第四級包含管理訓練(middenkaderopleiding)與專科訓練(specialistenopleiding)兩部分。管理訓練為 4 年，完成規定課程者可取得轉學至應用科技大學(Hoger beroepsonderwijs, HBO)就讀的資格；專科訓練則是 1 至 2 年，參與專科訓練者必先完成基礎職業訓練或職業訓練，完成學業者亦可獲得中等職業教育四級證書。

二、高等教育階段雙軌制

荷蘭高等教育為雙軌制，分別是 WO 與 HBO 兩大系統。研究型大學主要提供學術型課程，應用科技大學則以高等專業教育課程為主。目前荷蘭有 13 間大學，還有 36 所應用科技大學。此外，荷蘭還有 1 間空中大學(open universiteit)[24]。

荷蘭的高等教育機構依荷蘭憲法賦予人民得以建立學術機構的自由，大致上可以區分為三種類型，分別是政府補助機構、政府核准機構以及為受核准或補助之機構，這樣的區分方式，主要是根據荷蘭政府是否給予補助作為標準。

1. 政府補助的學術機構：即所謂的公立高等教育機構，這類型的高教機構有資格授予官方認可的文憑。在公立學術機構就讀經過認證的課程者，可申請學生津

[24] 空中大學 (open universiteit)網頁：https://www.ou.nl/

貼或貸款。

2. 政府核准的學術機構：即所謂的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其通過政府針對教育品質的要求。私立學術機構和公立學術機構一樣有資格授予官方認可的文憑。另外，學生亦可申請津貼或貸款。
3. 無需政府經費補助之機構：在荷蘭，有許多高教機構提供通過荷蘭政府品質保證的課程，但其經費獨立，不受政府經費補助。這類機構提供具工作經驗後的博碩士課程(post-initiële opleidingen)，其所頒發的學位與荷蘭的公私立大學有相同效力。例如，國際教育機構(Institutes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IE)[25]。

三、2002 年後「BaMa 制」的推行

2002 年以前，荷蘭的高等教育並沒有學士（大學部）與碩士（研究所）的區別，所有在博士以下的課程均稱作「doctoraal」，不過教學範圍可與多數國家的碩士學位相比。

1999 年，荷蘭簽署了歐洲《波隆納宣言》(Bologna Declaration)，決議將學士與研究所做兩階段的劃分。因此，自 2002 年起，荷蘭正式將學士與碩士做兩階段的區分，在荷蘭當地將其稱作是「BaMa 制」(Bachelor’s-Master’s system)。

（一）研究型大學（WO）制度的演變

2002 年前的研究型大學提供廣泛的研究領域，包含語文及文化、社會科學、經濟學、法學、醫學、自然科學、工程學及農業學等。基本修業年限為四年，農業學為五年。另外，醫學與牙醫的修業年限為五年，製藥、配藥學及獸醫學則為六年。

在新學制下，研究型大學提供學士課程及研究所課程，學士修業年限基本上為三年，畢業後可直接就業或是繼續碩士課程。荷蘭有許多種學術性的碩士課程，修業年限可分為一至二年，入學條件及學費也有所不同。

（二）應用科技大學（HBO）制度的演變

荷蘭的應用科技大學(HBO)提供七大領域的專業教育，分別是農業、科技、商管、醫療保健、藝術、師資訓練及社會福利。修業年限基本上為四年，前兩年年為基礎課程教育以及深入課程，第三年起會有企業實習，第四年會有畢業專案

[25] EP to Nuffic (2015). Institutes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tudyinholland.nl/education-system/dutch-institutions/institutes-for-international-education

或論文等要求。學生取得應用科技大學的學士後，可申請研究型大學(WO)碩士課程，但也有可能被要求補修相關基礎課程[26]。

四、學期與學分制度

荷蘭的學期制度大致與我國相同，每學年自 9 月 1 日起至隔年 8 月 31 日，並可區分為第 1 學期與第 2 學期。第 1 學期自每年 9 月至 12 月或 1 月，第 2 學期則從隔年 1 月或 2 月到 6 月結束。

2002 年後，在荷蘭就讀三年制的研究型大學(WO)需修習 180 個學分，碩士學位則需要一年（60 學分）至兩年（120 學分）。而在應用科技大學(HBO)系統內，所有學士學位課程都需要四年（240 個學分），同時亦有官方認可的碩士學位課程，需要 60 學分，相當於 1,680 小時的學習時間。

五、荷蘭碩士學位架構

荷蘭的碩士課程入學門檻均必須有學士學位，在特定領域中，例如偏向應用導向的碩士課程，學生則需要有相關工作經驗或者能力檢定資格證明。基本上，研究型大學與應用科技大學均提供碩士課程，但兩者修業要求不同。此外，醫學領域的碩士課程又另有規範，以下分為三個部分做個別介紹。

（一）研究型大學的碩士課程

在研究型大學，基本上學生修習的學分數，一年以 60 學分為基準，分為一年 60 學分制、一年半 90 學分制與兩年 120 學分制三種類型。不同學科領域會有不同的學分數要求，以理工和農業科學為例，大多以兩年 120 學分制為主。高中畢業生不能夠直接申請，申請人必須在國內完成一年或二年之本科專業課程的學習，且須達到雅思成績 6.5 分以上[27]。

研究型大學較側重學術之研究，主要目的為培養學者或科研工作者，對於課程及研究課題具有很強的專業性，許多學生畢業後將在研究機構任職[28]。

（二）應用科技大學的碩士課程

應用科技大學較側重於應用型人才之培養，應用科技大學的碩士課程基本上分為 1 年制、1 年半或 2 年制，學生修習學分數從 60 至 120 學分不等，這部分

[26] 鄭勝耀 (2014)。荷蘭教育。載於楊深坑（主編），比較與國際教育（頁 387-414）。臺北市：高等教育。

[27] 取自壹讀教育網 Retrievmed from https://read01.com/gDPLD7.html#.Wtfpp39-XIV

[28] 取自壹讀教育網 Retrievmed from https://read01.com/gDPLD7.html#.Wtfpp39-XIV

將依主修領域而有所不同。

（三）醫學系課程

醫學系學生必須先修完為期 3 年的醫學院課程，取得學士學位後，則要再參加 3 年的實習，才能取得醫師就業執照。除了醫師執照的獲得，在學歷上亦等同於碩士學位。此外，醫學系學生完成實習後，可再申請外科、兒科醫學領域，成為該領域的專門實習醫師(arts in opleiding tot specialist，AIOS)，或是進行多重領域的專業醫師培訓(arts NIET in opleiding tot specialist，ANIOS)[29]。

六、荷蘭博士學位架構

荷蘭的博士學位由研究型大學授予，近年來也有應用科技大學參與研究型大學的博士研究。荷蘭的博士課程大致上可依申請方式與經費來源區分成三種類型，第一種是學生自行向荷蘭的國家研究單位或大學提出博士研究計畫，並獲得一位大學教授同意，作為專任指導。當學生的研究計畫獲得國家研究單位或學校認可，則計畫申請人為有薪給的博士研究員。第二種類型則是大學已置有博士研究員的名額，則具有碩士文憑者可申請加入研究團隊，錄取後亦是有薪給的博士研究員。在荷蘭，第一和第二種類型的博士研究員屬於教職員工。

第三種類型則較少見，此類學生通常因自身的研究興趣，並自行籌備研究經費，僅接受學校教授的研究指導。但在身分上並不屬於教職員工。

在荷蘭，不論屬於何種類型的博士候選人都必須具備高度獨立性，外國籍博士候選人通常以英文撰寫學術論文。因此，相當程度的語言能力也是取得學位的重要因素。[30]不管是在荷蘭，亦或是德國、法國或俄國等，傳統歐陸國家對於學生學術專業能力與研究能力培育已在學士與碩士階段完成。博士教育階段，即認定其已經具有獨立研究能力，只要教授指導，即可完成其研究並取得博士學位。因此荷蘭的教育體系並不視博士研究員為學生，比較類似於需要教授指導的初級研究員。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根據 2002 年《高等教育認證法案》(Higher Education Accreditation Act)賦予

[29] 劉家瑄、林貴美 (2011)。荷蘭高等教育體制之分析及其啟示。教育資料集刊。52。113-143。

[30] 荷蘭教育推廣協會（2022）。取自 https://study-in-holland.wixsite.com/taiwan/blank-6

荷蘭國家認證基金會(Nederlands-Vlaamse Accreditatieorganisatie, NVAO)為荷蘭教育品質把關的權力。荷蘭國家認證基金會的主要工作是針對荷蘭大學與高等專科學院所提供的課程進行評鑑，達到標準便可獲得基金會的認證，惟通過認證的課程才有資格獲得荷蘭政府的補助。查詢受荷蘭政府補助之課程可至荷蘭教育部高等教育課程登記的中央系統(Centraal Register Opleidingen Hoger Onderwijs, CROHO)[31]。該系統網址為：http://www.ib-groep.nl/zakelijk/ho/croho/croho.asp

各高等教育機構須在評鑑前，以學生學習成效、教學與自我評估等內部評鑑為要素，形成機構自我報告。荷蘭國家認證基金會(NVAO)將依據各機構的自我報告，檢視機構的學習方案，以達成評鑑結果。最後，再將評鑑報告結果回報給荷蘭教育部。此外，在每次評鑑後，荷蘭教育部將會對大眾公布評鑑結果[32]。該機構網址為：http://nvao.com/home.html

柒、大學申請程序

一、大學申請條件及過程

有關荷蘭研究型大學(WO)以及應用科技大學(HBO)的入學申請，可先自 STUDIELINK 網頁查詢基本程序，然各校系有其標準，可再自行至各校下載相關資料[33]。

基本上，申請荷蘭研究型大學(WO)則必須先有等同於荷蘭研究型大學預備學校(VWO)的畢業文憑或者是已在應用科技大學(HBO)完成第一年課程（60 學分）獲得同等學歷者才可以申請研究型大學(W0)一年級就讀。

在研究型大學預備學校(VWO)的畢業文憑方面，荷蘭各校主要有兩個參考依據。首先是學生須在由國際文憑組織(International Baccalaureate Organization, IBO)所提供的大學預科課程(International Baccalaureate Diploma Programme)獲得證書，方能申請。另外則是會依據各國中等教育階段至高等教育的入學考試或同等學歷為標準，以英國為例，荷蘭各大學會要求學生必須參加 3 科 A-Level 考試，作為申請時的依據。

[31] CROHO (2015). Onderwijs Mogelijk Maken. Retrieved from http://www.ib-groep.nl/zakelijk/ho/croho/croho.asp

[32] New Dutch higher education accreditation system (2015). Nederlands-Vlaamse Accreditatieorganisatie. Retrieved from http://nvao.com/home.html

[33] Studielink (2015). How to use Studielink. Retrieved from http://info.studielink.nl/en/studenten/hoegebruikjestudielink/Pages/Default.aspx

目前荷蘭各大學均有提供由荷語授課及英語授課兩種課程，因此在申請程序上，語言門檻亦是申請時不可缺少的部分。荷蘭的荷語認證考試主要是 NT2(Nederlands als tweede taal)，可區分兩個級別，分別是初級的 NT2-I 和進階的 NT2-II 考試。若是申請大學的荷語課程，則需通過 NT2 國家考試並達 B2 水準。

另外，荷蘭還有一所空中大學(Open University)，設於 1984 年，其提供遠距教學與在職進修等課程。荷蘭的公開大學不需要任何正式的文憑即可入學，唯一的限制就是申請人必須年滿 18 歲。此教育機構屬於終身學習的一部分，類似臺灣的社區大學或空中大學[34]。

二、學費

在荷蘭就讀大學，學費除了根據就讀科系而有差異之外，也會因學生身分不同、教育機構性質與課程等有所差異。換言之，學生身份為另一項收費的重要依據，主要有兩種類型：提供給荷蘭或歐盟地區學生之法定學費(Statutory tuition fee)以及歐盟區以外國際學生之機構學費(Institutional tuition fee)。2018/2019 年荷蘭政府實施高等教育學費減半計劃，首次進入高等教育的學生在註冊課程的學生的學費、課程費用或學校相關費用減少 50%。以下將簡述荷蘭大學平均收費標準：

表 2 2022/23 學年度的收費標準

2022/23 學年度的收費標準(單位：歐元)			
荷蘭與歐盟學生		外國學生	
公立高等教育機構			
學士	碩博士	學士	碩博士
2,209		6,000 ～ 15,000	7,000 ～ 20,000

資料來源：整理自荷蘭教育部 (2022)[35]

[34] 劉家瑄、林貴美 (2011)。荷蘭高等教育體制之分析及其啟示。教育資料集刊。52。113-143。

[35] DUO (2022). Tuition, fee, refund and loa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duo.nl/particulier/collegegeld.jsp#instellingscollegegeld

三、簽證

若計畫在荷蘭就學三個月以上，居住在荷蘭長達三個月以上，則必須申請居留簽證(Machtiging tot Voorloping Verblijf, MVV)。此特殊簽證有效期限為三個月。學生必須在入境荷蘭後向居住地市政廳註冊登記個人資料(Gemeentelijke Basis Administratie, GBA)，以便取得居留証(Verblijfsvergunning, VVR)。基本上，學生簽證都是由學校先代學生向荷蘭法務部移民局提出申請，待審核後，則通知學校，學校再轉通知學生至臺北的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領取簽證。抵達荷蘭後，需要向當地的市政廳完成報到，方可獲得居留證。由於各市政廳要求文件不同，建議初發前報名參加荷蘭教育推廣協會與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的留學荷蘭行前講座來獲得出發準備的最新資訊。

原因應 COVID-19，入境荷蘭需檢附健康聲明書及入境後儘快進行新冠病毒自我測試等，自 2022 年 4 月 19 日起已解除大部分新冠防疫措施，惟仍應注意自我健康管理[36]。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資訊

一、駐荷蘭臺北代表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Netherlands）

（一）機構簡介

我國在荷蘭的駐外單位依雙邊歷史演變可分為兩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自雙邊建交至 1972 年，雙方維持正常外交關係並設置大使館。第二階段為 1972 年至今，我國在荷蘭的駐外單位改為在海牙設置大使館駐荷蘭臺北代表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Netherlands)[37]。

目前駐荷蘭臺北代表處代表為陳欣新大使，其下依業務區分為 4 個組別，分別是政務組及領務事務、新聞組、經濟組。與當地留學生較為相關的單位為新聞組，其工作項目包含提升我國與荷蘭文化、藝術、觀光及體育交流；推動我國與荷蘭教育及學術交流合作；與辦理各類獎學金業務[38]。

（二）機構聯絡方式

---

[36]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2022)。荷蘭簽證及入境須知。截取自：https://www.boca.gov.tw/sp-foof-countrycp-01-57-0527d-1.html

[37] 駐荷蘭臺北代表處(2016)。駐館與駐地關係。截取自：http://www.roc-taiwan.org/nl/post/49.html

[38] 駐荷蘭臺北代表處(2017)。代表處簡介。截取自：http://www.roc-taiwan.org/nl/post/17.html

網址：http://www.roc-taiwan.org/NL

地址：Van Stolkweg 23, 2585 JM, Den Haag, The Netherlands

電話：070-2503000

傳真：070-3603836

電子郵件：consularnld@mofa.gov.tw (領務服務及預約)

admnld@mofa.gov.tw (一般事項)

二、臺灣同學會資訊

臺灣同學會於荷蘭之資訊如表 3 所示，但目前多數已改用 Line 群組，主要由荷蘭推廣協會負責成立。

表 3 荷蘭臺灣同學會資料一覽表

同學會名稱	所在城市	網址	聯絡資訊
臺灣區荷蘭同學會		臺灣區荷蘭同學會 (FB)	目前多數已改用 Line 群組，主要由荷蘭推廣協會負責成立。
荷蘭萊頓大學臺灣同學會	Leiden		
RSM 臺灣同學會	Rotterdam		
瓦罕寧根臺灣同學會	Wageningen	MoMoBull (FB)	
台夫特臺灣同學會	Delft	DTSO Delft Taiwanese Student Organization (FB)	
烏特列支臺灣同學會	Utrecht		
安荷芬臺灣同學會	Eindhoven		
葛洛寧恩臺灣同學會	Groningen		
阿姆斯特丹臺灣同學會	Amsterdam		
堤堡臺灣同學會	Tilburg		
馬斯垂克臺灣同學會	Maastricht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華民國駐外單位聯合網站[39]

[39] 中華民國駐外單位聯合網站 (2014)。比利時、荷蘭、盧森堡臺灣同學會資料一覽表。擷取自

玖、在台官方與民間機構

一、荷蘭在台辦事處(Netherlands Office Taipei, NLOT)

（一）機構簡介

荷蘭在台辦事處(Netherlands Office Taipei, NLOT)為荷蘭王國在臺的官方代表機構，目前荷蘭辦事處代表為譚敬南先生，荷蘭在台辦事團隊下設有領事與簽證處、經濟處、農業及食品處、創新科技處、荷蘭投資局、新聞與文化事務處、行政事務處、代表辦公室等部門，其致力於促進荷蘭產品出口至臺灣，臺灣赴荷蘭投資以及臺灣與荷蘭機關團體和民間企業在科學、技術、農業和文化等相關領域之間的合作，另外辦事處同時也辦理簽證及領事事務[40]。

（二）機構聯絡方式

網址：http://www.nl.org.tw/consular_zh.html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高路 1 號 13 樓之 2（遠雄金融中心）

電話：(0)2-87 58 7200

傳真：(0)2-27 20 5005

電子郵件：ntio@ntio.org.tw

二、荷蘭教育推廣協會(Holland Education Association in Taiwan)

（一）機構簡介

荷蘭教育中心原是在臺灣唯一的官方機構，於 2001 年成立，附屬於荷蘭貿易暨投資辦事處之下，專門負責推展荷蘭高等教育國際交流協會(Nuffic)在臺之教育及學術雙向交流活動。但是因為歐債風暴，於 2013 年中關閉，取而代之的是由前荷蘭教育中心主任及校友們共同成立的民間非營利組織「荷蘭教育推廣協會」，目前正在向內政部申請登記為社團法人。

（二）荷蘭教育推廣協會的服務：

提供各項留學荷蘭資訊，包括學校資訊、申請表、住宿安排、生活習慣、文化差異等之留學須知；提供專業且公正客觀的諮詢服務；舉辦荷蘭學校說明會和行前說明會；提供獎學金訊息；將協助學生簽證申請；提供荷蘭校友相關協助。有關留學荷蘭的問題，可以利用荷蘭教育推廣協會的臉書專頁：

http://www.taiwanembassy.org/public/Data/4116219271.pdf

[40] 荷蘭在台辦事處 (2022)。關於我們。擷取自 http://www.nl.org.tw/consular_zh.html

https://www.facebook.com/Holland.Education.Association.Taiwan/

（三）機構聯絡方式

協會留學荷蘭網站：https://study-in-holland.wixsite.com/taiwan

拾壹、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荷蘭參考名冊係依據荷蘭高等教育機構(Study in Holland，網址：https://www.studyinholland.nl/study/dutch-institutions)之公布資料彙編而成，及荷蘭教育部高等教育課程登記中央系統(Centraal Register Opleidingen Hoger Onderwijs, CROHO，網址：https://apps.duo.nl/MCROHO/pages/zoeken.jsf)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許仁豪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博士生

黃宇辰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碩士生

7

比利時
Belgium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比利時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比利時，其全名為比利時王國，依其本國所使用的三大官方語言荷蘭語、法語以及德語三大語言其簡稱以及全稱如下：荷蘭語：België、Koninkrijk België；法語：Belgique、Royaume de Belgique；德語：Belgien、Königreich Belgien。我國外交部給予之中文簡稱為：比利時，英文則是 Belgium。比利時為西歐主要國家之一，也是歐洲聯盟的創始會員國之一，首都布魯塞爾是歐盟與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等大型國際組織的總部所在地，如歐洲議會（Parlement européen）、歐盟理事會（Conseil de l'Union européenne）以及歐盟執委會（Commission européenne）。其國土面積為 30,688 平方公里，人口約 11,492,641 人（2019 年資料）[1]。比利時地理位置位處西歐，居歐洲大陸重要交通樞紐；北部及東北部與荷蘭為鄰、東與德國、東南與盧森堡接壤、南與法國交界、西部與英國隔海相望。其政治體制為一君主立憲採聯邦內閣制政治運作之聯邦體制國家（monarchie constitutionnelle fédérale à régime parlementaire）。在國際關係方面，比國相較於德、法、英等大國，其為歐盟之中小型會員國，對外政策多遵循歐盟共同立場。比國傳統外交過去雖較重視歐盟國家及中部非洲國家，如其前殖民地剛果民主共和國。但有鑒於近年來亞洲國家之興起，比國已逐漸增加對亞洲之重視。對外政策遵循歐盟之共同外交暨安全政策，並秉持和平解決國際爭端之原則處理對外關係。

在其國家歷史發展方面，比利時自第 9 世紀至第 18 世紀期間歷經不同王朝之統治。1384 年遭勃艮地公國（les Ducs de Bourgogne）併吞；1477 年成為西班牙之領邑，歷經 Philippe le Beau、Charles-Quint、Philippe II、Albert et Isabelle 及 Philippe IV 等國王之統治；1714 年改隸奧地利歷經哈布斯堡（Habsbourg）Charles VI、Marie-Thérèse 及 Joseph II 等國王之統治；1792 年奧地利與法國作戰失敗，比利時改隸法國，1799 年開始採用拿破崙法典、貨幣及度量衡，並進行相關制度改革，沿用迄今。1815 年 6 月 18 日拿破崙滑鐵盧戰敗後，列強在維也納會議中迫使比利時併入荷蘭，惟由於荷蘭對比利時採宗教及經濟之高壓統治（荷蘭主要信奉新教，比人則大多信奉天主教），比國人民群起反抗；1830 年 10 月 4 日

[1] La Belgique（2022）. Fiche Belgique. [Consulté le 9 septembre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www.belgium.be/fr/la_belgique/connaitre_le_pays/la_belgique_en_bref/fiche_belgique

比利時脫離荷蘭獨立建國，同年 11 月 3 日成立國民議會，起草憲法，決定採君主立憲制，並自日耳曼 Saxe-Coburg-Saalfeld 迎奉雷歐堡一世（Léopold Georges Christian Frédéric, Léopold I）為首任國王。現任國王菲利普（Roi Philippe）於 2013 年 7 月 21 日登基，現任總理 Alexander De Croo 於 2020 年 10 月就任。[2]國會採聯邦議會，分參、眾兩院，主要職權由眾議院行使，參議院功能已被弱化，僅負責體制改革、聯邦及地方分權等議題。眾議院議員 150 席（荷語占 87 席、法語占 63 席），直接選舉產生，任期 5 年。[3]

比利時一聯邦體制國家依據其憲法其國家組成以文化體（communautés）與地區（régions）兩大類型方式作行政區域劃分。以文化體而言，全國共分三大文化體，分別是：法語文化體（Communauté française）、佛拉芒荷蘭語文化體（Communauté flamande）以及德語文化體（Communauté germanophone）。若以地區為劃分方式，則可分為瓦隆地區（Région wallonne）、佛拉芒地區（Région flamande）以及首都布魯賽爾地區（Région bruxelloise）。依憲法聯邦政府與文化體以及地區政府具有相同行政權力位階。

除此兩大類行政區域劃分方式外，全國實分四大語言區（régions linguistiques）分別是：法語區（région de langue française）、荷蘭語區（région de langue néerlandaise）、首都布魯賽爾雙語區（région bilingue de Bruxelles-Capitale）以及德語區（région de langue allemande）。四大語區的地理分界若須做調整劃分須經每一語區的議會過半數之同意後，將其建議提至在分界兩邊之語區進行公民投票，須達三分之二選票同意後，立法成立。

而在地區之下設有省，在瓦隆地區有五省，分別是：瓦隆-布拉邦省（Brabant wallon）、埃諾省（Hainaut）、列日省（Liège）、盧森堡省（Luxembourg）以及那慕爾省（Namur）。而佛拉芒地區則包含以下省份：安特衛普省（Anvers）、佛拉芒-布拉邦省（Brabant flamand）、西佛拉芒省（Flandre occidentale）、東佛拉芒省（Flandre orientale）以及林堡省（Limbourg）。

在教育事務方面，聯邦政府已將權力移轉給各文化體，主要由法語、荷語及德語文化體管轄。聯邦政府僅依憲法規定，保留一義務教育年限、各級學校畢業

---

[2] Service Public Fédéral Belge（2022）. *Composition et répartition des compétences du gouvernement federal*. [Consulté le 9 septembre 2022]. Disponible à l'adresse : https://www.belgium.be/fr/la_belgique/pouvoirs_publics/autorites_federales/gouvernement_federal/composition_gouvernement

[3] 中華民國外交部 （2022）。**比利時王國 Kingdom of Belgium**。取自：https://www.mofa.gov.tw/CountryInfo.aspx?CASN=1&n=164&sms=33&s=46&tabs=4ADF97FA97C9828B

文憑頒授之基本條件及教員退休制度（pension system）的決定權。[4]法語、荷語及德語文化體各有其所屬的教育部或教育主管單位，其原文稱謂分別如下：

- 荷語文化體：Vlaams Ministerie van Onderwijs（Flemish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Traning）
- 法語文化體：Ministère de la Fédération Wallonie-Bruxelles
- 德語文化體：Ministerium der Deutschsprachigen Gemeinschaft Belgiens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比利時義務教育[5]年限自 6 歲至 18 歲，共 12 年。義務教育分全時制（fulltime compulsory education）及半工半讀制（part-time compulsory education）兩階段，全時制義務教育階段至 15 歲，應接受小學六年（6 歲至 12 歲），及中學前兩年之教育，最長至 16 歲。全時制義務教育之後，可選擇繼續全時制中等教育或另接受上課時數較少之半工半讀制教育。義務教育為免費教育，依有關法令，不論是比國人或合法居住比國境內的外國人，由 6 至 18 歲均應接受免費的義務教育。學前教育、初等教育及中等教育均為免費教育，自 2 歲半至 18 歲。

整體教育結構比利時的教育分為以下三大階段：初等教育含學前教育與小學教育（幼稚園 3 年、小學 6 年）、中等教育（6 年）以及高等教育（學士至少 3 年、至少碩士 2 年及至少博士 3 年）。各級教育制度分述如下：[6]

一、初等教育

（一）學前教育

幼稚園之主要對象為 3 至 6 歲之一般未屆學齡兒童，惟通常 2 歲半以上即可入學，其主要目的在輔導幼童養成良好習慣、認知與心理發展、學習適應群體生活及發揮自我表達之能力。

（二）小學教育

教學重點在語言及算術，雖然課程標準由政府制定，學校只要符合教學目標，可自行設計課程；政府亦無明定每班最少或最多學生人數。在荷蘭語、法語

[4] 參考自中華民國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2022）。**比利時教育制度**。取自：https://www.roc-taiwan.org/be/post/364.html

[5] Eurydice （2022）. **Belgium-Flemish-Community: Overview**. Retrieved from: https://eurydice.eacea.ec.europa.eu/national-education-systems/belgium-flemish-community/belgium-flemish-community

[6] 同註 4。

以及德語區的小學生若能完全達到小學整體課程之學習目標，於畢業時則授予小學畢業認證書（certificate of primary education）。[7]

二、中等教育

中等教育分為三階段，每一階段各兩年，第一階段主要學習基礎能力（basic competences）。在第二階段教育則分為四類型教育，分別是：普通中等教育（General secondary education, gse）、技術中等教育（Technical secondary education, tse）、藝術中等教育（Secondary education in the arts）以及技職中等教育（Vocational secondary education, vse）。第三階段的教育則是為準備進入高等教育之預備教育或是進入職場之專業教育。比利時中等教育的第一階段可視為前期中等教育（Lower secondary education），而第二與第三階段則可視為後期中等教育（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8]

三、高等教育

比利時荷語文化體有 7 所大學與 22 所高等學院，法語文化體有 6 所大學、20 所高等學院、16 所藝術學院。高等學院課程分為短期與長期兩種高等教育類型，短期型課程只有一個階段，至少三年，畢業獲得學士文憑，課程內容為專門職業領域作準備，偏重實用導向。長期型課程分兩階段，第一階段至少三年，畢業獲得學士文憑，第二階段為兩年的碩士課程，長期型課程偏重先進科技實際應用訓練。比國大學自 2004-2005 學年起，實施波隆那進程改革，大學學制分為三階段，第一階段為學士課程，至少三年，180 個學分；第二階段為碩士課程，一至兩年，至少 60 至 120 個學分及撰寫論文。第三階段博士課程，至少三年。波隆那改革下的比國大學組成所謂的大學聯盟或聯合大學，共同開設課程，授予聯合學位文憑。下圖 1 至圖 3 則為比利時各文化體之學制詳圖介紹：

[7] 同註 5。

[8] Brusselmans-Dehairs, C. & Valcke, M.（2007）. *Belgium*. In. W. Hörner et al（Eds）The education systems of Europe（pp. 104-127）. Dordrecht, The Netherlands: Springer.

<table>
<tr><td colspan="3">一般教育
（General Education）</td><td colspan="3">技職教育
（Vocational Education）</td></tr>
<tr><td rowspan="5">高等教育</td><td rowspan="2">年齡</td><td>博士（PhD）</td><td colspan="3" rowspan="4"></td></tr>
<tr><td>碩士（Master）</td></tr>
<tr><td rowspan="2">21 歲

20 歲</td><td rowspan="2">學士
（Bachelor）</td></tr>
<tr><td>高等技職教育檢定文憑
（Getuigschrift Beroepsonderwijs Hoger）</td><td>中等教育後之中等教育
（SE-n-SE）</td></tr>
<tr><td>19 歲</td><td>大學/高等學院
（Universiteit/ Hogeschool）</td><td>中等教育畢業證書
（Diploma secundair onderwijs）</td><td>高等技職學院
（Hoger beroepsonderwijs）</td><td></td></tr>
<tr><td rowspan="3">中等教育</td><td rowspan="2">18 歲

14 歲</td><td rowspan="2">中等教育畢業證書
（Diploma secundair onderwijs）

普通高中
（Secundair School）
14~18 歲</td><td rowspan="2">職業高中
（Secundaire School）
14~19 歲</td><td>半工半讀技職中等教育檢定文憑/
中等教育畢業證書
（Kwalificatieg-etuigschrift van het deeltijds beroepsonderwijs /Diploma secundair onderwijs）</td><td></td></tr>
<tr><td colspan="3">初中
（Secundaire School）
12~14 歲</td></tr>
<tr><td rowspan="2">初等教育</td><td rowspan="2">12 歲
6 歲

2.5 歲</td><td colspan="5">小學
（Lagere school）
6~12 歲</td></tr>
<tr><td colspan="5">幼稚園
（Kleuter school）
2.5~6 歲</td></tr>
</table>

圖 1　比利時荷蘭語文化體學制詳圖[9]

[9] Onisep（2022）. *Ma voie pro Europe : BELGIUM*. Retrieved from: http://mavoieproeurope.onisep.fr/

<table>
<tr><td colspan="3">一般教育
（General Education）</td><td>技職教育
（Vocational Education）</td></tr>
<tr><td rowspan="5">高等教育</td><td rowspan="2">年齡</td><td>博士（PhD）</td><td colspan="2" rowspan="6"></td></tr>
<tr><td>碩士（Master）</td><td>碩士（Master）</td></tr>
<tr><td>21 歲</td><td>學士
（Bachelor）</td><td>學士
（Bachelor）</td></tr>
<tr><td>20 歲</td><td></td><td></td></tr>
<tr><td>19 歲</td><td>大學
（Université）</td><td>高等學院
（Haute Ecole）</td><td>職業高級中等教育畢業證書
（CESS Professionnel）</td></tr>
<tr><td rowspan="2">中等教育</td><td>18 歲</td><td colspan="2">高級中等教育畢業證書
（Certificat d’enseignement secondaire supérieur, CESS）

普通高中
（Section de transition）
14-18 歲</td><td>職業高中
（Section de qualification）
14-19 歲</td></tr>
<tr><td>14 歲</td><td colspan="3">初中畢業證書
（Certificat d’études du premier degré, CE 1D）

初中
（Etablissement d’enseignement secondaire）
12-14 歲</td></tr>
<tr><td rowspan="2">初等教育</td><td>12 歲
6 歲</td><td colspan="3">小學畢業
（Certificat d’études de base）

小學
（Ecole primaire）
6-12 歲</td></tr>
<tr><td>2.5 歲</td><td colspan="3">幼稚園
（Ecole maternelle）
2.5-6 歲</td></tr>
</table>

圖 2　比利時法語文化體學制詳圖[10]

la-voie-pro-en-europe/belgique/

[10] 同註 9。

<table>
<tr><td colspan="2">一般教育
（General Education）</td><td colspan="2">技職教育
（Vocational Education）</td></tr>
<tr><td rowspan="4">高等教育</td><td>年齡</td><td colspan="3"></td></tr>
<tr><td>21 歲

20 歲</td><td>學士（Bachelor）</td><td colspan="2" rowspan="3"></td></tr>
<tr><td></td><td></td></tr>
<tr><td>19 歲</td><td>高等學院
（Hochschule）</td><td colspan="2">護理證照
（Brevet in Krankenpflege）

進修高中
（Ergänzende Berufsbildenden Sekundarschule）</td></tr>
<tr><td rowspan="3">中等教育</td><td rowspan="2">18 歲

14 歲</td><td>中等教育
畢業證書
（Abschlusszeugnis der Sekundarschule）

普通高中/
科技高中
（Allgemein Bildender/ Technischer Befähigung Unterricht）
14-18 歲</td><td colspan="2" rowspan="2">中等教育畢業證書
（Abschiusszeugnis der Sekundarschule）

職業高中
（Berufsbildender Unterricht）
14-19 歲</td></tr>
<tr><td colspan="2">初中
（Beobachtungsstufe）
12-14 歲</td></tr>
<tr><td>初等教育</td><td>12 歲
6 歲

3 歲</td><td colspan="3">小學
（Grundschule）
3-12 歲</td></tr>
</table>

圖 3 比利時德語文化體學制詳圖[11]

[11] 同註 9。

四、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如前所述，比利時為一聯邦體制國家（État federal）依據其憲法其組成之兩大類性質之政治體分別是：文化體（communautés）與地區（regions）。文化體所代表的是一文化與語言的群體；而地區則是劃分地理區域相關界線之依據。此一政治與地理區域錯綜複雜的組成方式，自 1970 年來即有四次重要憲法改革，而其教育改革亦依附著此一政治改革有所變革。其中最重要的是依據 1988 年「文化體化」（communautarisation）之憲政改革所形成的新教育治理模式，即在教育事務方面全交由各文化體掌管。也正因於此，在許多國際比較研究中，比利時的教育制度於學生成就與學校發展常呈現出較大的差異。多次教育改革主要即是為維持更佳的教育機會均等與教育公平性所做的改革。

另外，除了因應國內之因社會經濟條件不佳所帶來的教育問題外，比利時亦須針對外來，特別是面對歐盟所進行的教育改革，進行相關變動或調整，此亦正是比利時近年來所須進行教育改革的主要原因。

在此近 2013~2015 三年來比利時於教育改革中特別是高等教育的相關改革依不同文化體分述如下：

（一）荷蘭語文化體

2013-2014 學年開始 比利時荷蘭語文化體開始進行高等教育改革，內容著重如何加強其高等學院（university colleges）與一般大學的教學合作。特別是在學術型（academic programmes）學士與碩士學位課程方面藉由於 2012 年 7 月 13 日由荷蘭語文化體議會所新立之法，將在高等學院學術型學位教育逐步併入一般大學。此一改革除了可保障以學術研究取向為主的大學生於升學就讀不同學位的權益外，也可以藉於全文化體區域中形成更多更具規模的研究型大學。

在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制度實施方面，荷蘭語文化體區內之高教機構自從 1991 年即開始進行評鑑，在 2013~2014 學年則特別重視高等教育中之課程內容與此學位課程之學習產出（learning outcomes of the programme）表現是否有相關之認可。而在技職高教方面，亦依據荷蘭語文化體於 2013 年 9 月 20 日之新立法建立高等技職教育評量架構（Assessment framework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以在調整與整合技職高教學位課程時提供相關之指導方針與品質控管。

其他在 2013~2014 學年荷蘭語文化體所進行的相關高教改革亦包括於 2013 年 9 月 6 日之新立法，鼓勵高教學生出國進行研修之高教行動力方案（Action plan

on mobility in higher education），此一方案鼓勵學生多前往國外，藉由國際交流的學習經驗多加充實學習。此一方案之目標希望在 2020 年時有超過三分之一的高教機構畢業生都有在外國研修或實習的機會，其交流的國家除歐盟國家外，亦包含世界其他所有國家。

在 2014~2015 學年，荷蘭語文化體開始於天主教魯汶大學（Catholic University of Leuven, KULeuven）開設一年期的伊斯蘭神學與宗教研究碩士學位（Master programme Islamic Theology and Religious Studies），此一學位教育亦與根特大學（Ghent University）以及安特衛普大學（Antwerp University）有校際合作。

而在 2015~2016 學年，荷蘭語文化體則主要以進行高等教育金源財務評鑑（Evaluation of the financing of higher education）為其主要高教改革。此一高教評鑑主要為確保學校之資金運用是否有提升教學品質與顧及教育公平性以及各校所擬定的相關研究發展策略是否運用合宜。

在 2021 年 2 月 26 日荷蘭語文化體政府針對高等教育開始推動「荷蘭語文化體復原與再振興計畫」（Flemish Resilience Relaunch Plan）期待在新冠疫情後能夠提供一更強壯、更具彈性以及更數位化的永續發展的高等教育。此一計畫除了增加高教整體硬體資源外，也非常重視高等教育學生新心理健康與合宜的大學生活[12]。

目前荷蘭語文化體共有五大大學聯盟，在每個聯盟中具有一研究型之主要大學與數所高等學院，大學聯盟、研究型大學與高等學院之分布如下表：[13]

Association （大學聯盟）	Research University （研究型大學）	Number of university colleges （高等學院）
Association KU Leuven[14]	Catholic University of Leuven	12
Antwerp University Association[15]	Antwerp University	4

[12] Eurydice （2022）. *Belgium-Flemish-Community: National reforms in higher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eurydice.eacea.ec.europa.eu/national-education-systems/belgium-flemish-community/national-reforms-higher-education

[13] Eurydice （2022）. *Belgium-Flemish-Community: Types of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Retrieved from: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types-higher-education-institutions-3_en

[14] https://associatie.kuleuven.be/eng/who-we-are

[15] https://www.uantwerpen.be/en/about-uantwerp/organisation/organisational-structure/antwerp-university-association/

Ghent University Association	Ghent University	3
Association Colleges-University of Limburg	Hasselt University	2
Brussels University Association	Free University Brussels	1
Total		22

（二）法語文化體

2013~2014 學年開始比利時法語文化體開始進行高等教育改革即主要依據三大改革理念：(1）卓越之研究；(2）一致相關的教育供給高品質的教學；(3）研擬建立「研究暨高等教育學術聯盟」(Académie de recherche et d'enseignement supérieur, ARES)。此一學術聯盟統整計畫法語文化體所有大學與高等學院等高教校院可提供的教育供給量，以充分提供在法語文化體中學生接受高教需求。法語文化體之高等教育主要以五大地理中心為主軸進行發展，此五大中心分別為：列日-盧森堡（Liège-Luxembourg)、那慕爾（Namur)、布魯塞爾（Bruxelles)、魯汶（Louvain）以及埃諾（Pôle hainuyer)。

目前法語文化體則共有六所主要大學，分別是[16]：

- 天主教新魯汶大學（Université catholique de Louvain)；
- 聖路易布魯塞爾大學（Université Saint-Louis-Bruxelles)；
- 那慕爾大學（Université de Namur)；
- 布魯塞爾自由大學（Université libre de Bruxelles)；
- 蒙斯大學（Université de Mons)；
- 列日大學（Université de Liège)。

在 2014~2015 學年，法語文化體於高教之重要改革即是於 2014 年 1 月 30 日制定高等融合教育政令（Décret relatif à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inclusif）用以協助身心障礙大學生於高教之就學與輔導，其中包括各項教學資源的提供與教學環境之調整以減少這些學生遭受不公平之對待，並給予其更佳的學習環境與相關就業輔導。

而在 2015-2016 學年，法語文化體與荷蘭語文化體同時進行高等教育資金與財務評鑑為其主要高教改革。此一高教評鑑主要考量因學生數量增減所帶來的支

[16] Académie de recherche et d'enseignement supérieur （ARES）（2021）. *À PROPOS*. Récuperé de https://www.ares-ac.be/fr/a-propos

出改變，用以確保學校之資金運用是否有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輔導以及如何強化學生就業能力之規劃等。

在 2022 年 4 月 21 日法語文化體政府針對高等教育通過「歐盟再振興基金」（Fonds de relance européen）期待在新冠疫情後能夠在高等教育數位教學策略發展方面持續發展以及促進社會進步。[17]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誠如前述，比利時在國際事務方面，相較於德、法、英等大國，為歐盟之中小型會員國，對外政策多遵循歐盟共同立場。在有關其本國的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主要亦依據歐盟所訂完全一致。根據歐洲發展與職訓中心（European Center for the Development of Vocational Training, Cedefop）2019 年所出版的《歐洲國家國家資歷架構比利時荷語區 2018 年度報告》（Belgium FL - European inventory on NQF 2018）。比利時荷語區資歷架構（Flemish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FQF）與歐盟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EQF）完全一致，系統分為八級，其等級（level）對應表如下：[18]

表 1 比利時荷語區資歷架構（FQF）與歐盟資歷架構（EQF）等級對應表[19]

歐盟資歷架構（EQF）	比利時荷語區資歷架構（FQF）
第一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四級
第五級	第五級
第六級	第六級
第七級	第七級
第八級	第八級

[17] Eurydice （2022）.Belgium - French Community：Réformes dans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Retrieved from: https://eurydice.eacea.ec.europa.eu/fr/national-education-systems/belgium-french-community/reformes-dans-lenseignement-superieur

[18] European Center for the Development of Vocational Training （Cedefop）（2021）. Belgium FL - European inventory on NQF 2020.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edefop.europa.eu/files/belgium_fl_-_european_inventory_on_nqf_2020.pdf

[19] 同註 18。

表 2 比利時荷語區資歷架構（FQF）與其相對應學制教育層級對應表[20]

比利時荷語區資歷架構（FQF）	相對應之學制教育層級
第八級	博士
第七級	碩士
第六級	學士
第五級	具有在資歷架構第五級所列的一項或多項專業資歷。
第四級	˙普通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所訂的教育目標。 ˙技術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所訂的教育目標。 ˙藝術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所訂的一般教育目標以及在第四階段所訂的特定教育目標。 ˙技術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或藝術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所被認定的專業資歷。 ˙職業中等教育第三階段第三年所被認定之職業技能。
第三級	職業中等教育第三階段 第二年被認定之專業資歷
第二級	職業中等教育第二階段 被認定之專業資歷
第一級	小學教育

法語區部分，也是依據 2019 年歐洲發展與職訓中心（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éveloppement de la formation professionnelle, Cedefop）所出版的《歐洲國家國家資歷架構比利時法語區 2018 年度報告》（Belgium FR - European inventory on NQF 2018）比利時法語區資歷架構（Cadre francophone des certifications pour l’apprentissage tout au long de la vie, CFC）與歐盟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EQF）完全一致，系統分為八級，其等級（level）對應表如下：[21]

[20] 同註 18。

[21] Centre européen pour le développement de la formation professionnelle （Cedefop） （2021）. *Belgium FR - European inventory on NQF 2020*. Récuperé de https://www.cedefop.europa.eu/files/belgium_fr_-_european_inventory_on_nqf_2020.pdf

表 3 比利時語區資歷架構（CFC）與歐盟資歷架構（EQF）等級對應表

歐盟資歷架構（EQF）	比利時語法區資歷架構（CFC）
第一級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四級
第五級	第五級
第六級	第六級
第七級	第七級
第八級	第八級

表 4 比利時法語區資歷架構（CFC）與其相對應學制教育層級對應表

比利時法語區資歷架構（CFC）	相對應之學制教育層級
第八級	博士
第七級	碩士
第六級	學士
第五級	具有在資歷架構第五級所列的一項或多項專業資歷。
第四級	˙普通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所訂的教育目標。 ˙技術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所訂的教育目標。 ˙藝術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所訂的一般教育目標以及在第四階段所訂的特定教育目標。 ˙技術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或藝術中等教育第三階段所被認定的專業資歷。 ˙職業中等教育第三階段第三年所被認定之職業技能。
第三級	職業中等教育第三階段 第二年被認定之專業資歷
第二級	職業中等教育第二階段 被認定之專業資歷
第一級	小學教育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在比利時之中等教育於畢業時並無舉辦全國性會考之考試制度，中學生只要能順利通過完成普通中等教育（gse）、技術中等教育（tse）、藝術中等教育之第六年或是以及職業中等教育（vse）第七年的教育，則可獲得中等教育畢業證書（Diploma Secundair onderwijs 荷語區）或高級中等教育畢業證書（Certificat d'Enseignement Secondaire Supérieur, CESS 法語區）。獲得此一中學畢業證書者即可申請高等教育就讀。在法語區若是已獲得職業中等教育（vse）第七年的教育的畢業證書者，則必須再由法語文化體高教入學審查會（Jury de la Communauté française pour accéder à l'université），在荷語區則是須通過荷蘭語文化體高教入學審查會（Examencommissie secufair onderwijs）審查後授予高教入學性向文憑（Diplôme d'aptitude à accéder à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DAES）方可進入高等教育校院就讀。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比利時的高等教育機構主要分為大學教育（university education）與非大學高教（higher non-university education）兩大類校院。在荷蘭語區主要分為大學（universiteit）、高等學院（hogeschool）以及高等藝術學院（Hoger kunstonderwijs）。法語區亦分為大學（universités）、高等學院（hautes écoles）以及高等藝術學院（écoles supérieures des arts）三大類。而在德語區沒有大學，只有非大學的德語區自治高等學院（Autonome Hochschule in der Deutschsprachigen Gemeinschaft, AHS），其只有第一階段高教短期課程，主要包括培養幼教、小學教師之學士文憑以及擔任護理人員之學士文憑。[22]德語區的大學生後續的高教，只有到荷語或法語區大學就讀或跨國界至德國就讀。約有 70%到 80%德語區大學生會選擇法語區大學就讀。在比利時無論小學至大學雖有公私立之分，但實無區別，因為在受政府補助的高教校院下，政府的教育經費補助公私立一視同仁。但也有部分私立校院無接受政府補助，這些私立校院其總部設置於國外，其經費主要來自學生所繳交的學費。相關校院如下：

[22] Eurydice （2022）. *Belgium-Flemish-Community: Types of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Retrieved from: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types-higher-education-institutions-3_en

• Vesalius College Brussels • United Business Institutes • European Business School Brussels • Boston University Brussels • Université Libre International • IMI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stitute • ESCG-École Supérieure de Communication et de Gestion • JM Corporate University • BBI Brussels Business Institute • Institut Supérieur Européen Charles Péguy • SUPINFO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 Cours Melius • CAD College of Advertising & Design • ECS European Communication School • SAE Institute Brussels • Chapelle musicale Reine Elisabeth • Institut Jaques-Dalcroze • École Internationale de Théâtre LASSAAD • École de Cirque de Bruxelles • Faculté des sciences islamiques de Bruxelles • Institut Royal d'Histoire de l'Art et d'Archéologie

在學位授予方面，目前荷語區與法語區皆採三階段制，於荷語區其學位稱謂分別是：學士（Bachelor）、碩士（Master）與博士（Doctorate）。在荷語區大學所授予的學位課程包括：學術型學士（academic Bachelor's programmes）、碩士（Master's programmes）、進階型碩士（advanced Master's programmes）以及博士（doctorates）。而在高等學院（university colleges）授予的學位課程包括：職業型學士（professional Bachelor’s programmes）、進階型學士（advanced Bachelor’s programmes）。若高等學院有與其他大學共同合作也能授予學術型學士、碩士與進階型碩士等學位課程。而在藝術學院（schools of arts）方面，自 2013 年 9 月起的學年開始亦可授予的學術型與職業型兩類學士與碩士學位。

在高教校院機構屬性方面，荷語區分為官方登記校院（officially registered institutions）與私立登記校院（private registered institutions）兩大類。官方登記校院主要是指在 2004 年之前即有登記的大學與高等校院，而私立登記校院指的是在 2003 年 9 月比利時荷語區與荷蘭共同創設「荷蘭-比利時荷語區認可組織」（英文為 Accreditation Organisation of the Netherlands and Flanders，荷蘭文為 Nederlands-Vlaamse Accreditatieorganisatie, NVAO）用以認可荷蘭與比利時荷語區之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制度，在 2004 年之後通過此一新高教品保組織所認可的私立校院。

而在法語區其學位組織方面，目前亦採三階段制，於其學位稱謂分別是：學士（Bachelier）、碩士（Master）與博士（Doctorat）。高等教育依學科與培育專業分為長期教育（4 或 5 年）與短期教育（3 或 4 年）。在高等學院與藝術學院皆有長期與短期兩類型教育。而在大學只有長期教育。有關法語區（Fédération Wallonie-Bruxelles）之高等教育實施方式依不同類型高教校院分述如下：

一、大學（Universités）

在大學中所謂的長期教育指的是將學士文憑視為一階段性文憑，所以學士文憑實為第一階段轉銜教育（études de 1er cycle de transition），3 年須修習 180 個歐洲學分（European Credits Transfer System, ECTS）。

在學士階段後須再接受第二階段專業化教育（études de 2e cycle de spécialisation）的碩士文憑教育。

在大學中所授予的第二階段文憑亦因依學科與培育專業分為：[23]

- 1 年制碩士（60 ECTS）或 2 年制碩士（120 ECTS）；
- 獸醫師文憑（3 年 180 ECTS）；
- 醫師文憑（4 年 240 ECTS）；

在碩士文憑中亦有一類稱作進修加強碩士(master complémentaire, 60 ECTS)，此一類碩士文憑教育專門授予已經擁有另一碩士文憑者，可使其能於特定專業領域獲得專業認定。

獲得碩士後，若欲進入研究學術領域則可再接受博士教育，博士文憑須在其博士論文通過論文答辯考試（soutenance de la thèse）後獲得。

二、高等學院（Hautes écoles）

相較於大學只授予高等教育兩大階段的長期教育，高等學院則具有以一階段授予的短期教育（un seul cycle type court）與以兩階段授予的長期教育（deux cycles type long）文憑。目前法語區有 20 所高等學院提供下列各類科教育，其中包含：農產（Agronomique）、應用藝術（Arts appliqués）、經濟（Economique）、醫務（Paramédicale）、教育（Pédagogique）、社工（Sociale）、技術（Technique）以及口筆譯（Traduction et Interprétation）等專業人員培育之教育。

在以一階段授予的短期教育其主要即是在學士階段就結束其整體的教育，通

[23] 參考自法語區教育部高等教育國際招生網站 Wallonie-Bruxelles Campus（WBCampus）（2022）. *Universités francophones belges : une formation théorique et scientifiques*. Récuperé de https://www.studyinbelgium.be/fr/les-universites-francophones-de-belgique

常以 3 年或 4 年時間完成 180 至 240 歐洲學分（ECTS）之教育，其中包含理論與實務操作與實習之課程。部分高等學院於此一教育結束後，仍再提供一年的專業化教育，以配合職場需求。

而以兩階段授予的長期教育文憑與大學所實施的方式類似，同樣將學士文憑視為第一階段轉銜教育，以 3 年，180 個歐盟學分（ECTS）完成。後須再於第二階段接受專業化教育的碩士文憑教育。同樣是有 1 年制碩士（60 ECTS）或 2 年制碩士（120 ECTS）。

在高等學院所實施的長期教育與大學類似，因此就讀此類教育的學生，無論是在大學或者是在高等學院的學生皆可透過同等學力認證（équivalence）的方式認證相互承認文憑，方便於第二階段之轉銜入學。

三、藝術學院（Écoles supérieures des arts）

在法語區的藝術學院其授予的教育共分為四大類，其中包括：造型視覺空間藝術（les arts plastiques, visuels et de l’espace）、音樂（musique）、戲劇與口語表演藝術（le théâtre et les arts de la parole）以及劇場藝術與通訊傳播放技術（arts du spectacle et techniques de diffusion et de communication）。

在教育培育方面，藝術學院與高等學院接近，以一階段授予的短期教育學士文憑教育，以 3 年時間完成 180 歐盟學分（ECTS），此教育之主要為培育能於畢業後即能從事藝術工作的人才。

而以兩階段授予的長期教育文憑與大學以及高等學院所實施的方式類似，同樣將學士文憑後繼續第二階段接受專業化教育的碩士文憑教育。同樣是有 1 年制碩士（60 ECTS）或 2 年制碩士（120 ECTS）。

在藝術學院教育須注意的是，在入學許可方面，除了達到一般進入高等教育就學之入學要求外，亦須通過由各校所舉辦的相關性向入學考試與審查，方能入學。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有關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制度方面，比利時荷語區於 2003 年 9 月即與荷蘭共同創設「荷蘭-比利時荷語區認可組織」（Accreditation Organisation of the Netherlands and Flanders，荷文為 Nederlands-Vlaamse Accreditatieorganisatie，NVAO）用以認可荷蘭與比利時荷語區高等教育機構。其參考網站為：

https://www.nvao.net/en/about-us。

而在法語區則是於 2002 年起成立高教品質評鑑局（Agence pour l'Evaluation de la Qualité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AEQES）用以評鑑法語區高等教育實施之品質。其參考網站為：http://www.aeqes.be/index.cfm。

而德語區自治高等學院（Autonome Hochschule in der Deutschsprachigen Gemeinschaft, AHS）自 2010 年亦參加法語區之高教評鑑，由法語區高教品質評鑑局（AEQES）執行評鑑。其相關評鑑參考網站為：http://www.aeqes.be/rapports_evaluation.cfm

由於比利時荷語區與法語區所採取的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制度有極大的差異，荷語區主要透過評鑑（evaluation）與認可（accreditation）兩大方式進行包括教師、課程或機構組織建立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機制；而法語區自 2011 年起則主要採評鑑方式每年針對特定學門系所進行橫向多校之評鑑，如在 2014-2015 年即評鑑口筆譯（Traduction – Interprétation）系所，所以只有具此系所的高等學院或大學受評，如：Haute Ecole de Bruxelles、Haute Ecole Francisco Ferrer、Haute Ecole Léonard de Vinci 以及 Université de Mons。

柒、大學申請程序

比利時大學申請資格與程序依據各階段大學文憑分述如下：

一、學士文憑教育

須擁有中等教育畢業證書（certificate of secondary education 荷語區）或高級中等教育畢業證書(certificat d’enseignement secondaire supérieur, CESS 法語區)。持外國中等教育畢業文憑者須經各文化體之教育部做同等學歷認證後通過方可就讀。以法語文化體為例，須通過 Service des Équivalences du Ministère de la Fédération Wallonie-Bruxelles 此法語文化體教育部同等學歷認證服務處同等學歷認證後方可進入大學就讀。特別須注意事項是部分藝術學院（école des arts）與高等工程師學院（école des sciences de l’ingénieur）設有入學考試（examen d’admission），而醫學系與牙醫系則是在大一升大二時設有擇優錄取之競試（concours à l’issue d’une première année d’études）。

二、碩士文憑教育

欲就讀碩士文憑教育者，外國學生須擁有其本國同領域學門科系之學士文憑，

若具有相關就業經驗亦可同時呈給入學審查會（Jury d'admission）審查，可有助於通過入學申請。同學士階段，在法語文化體仍須通過 Service des Équivalences du Ministère de la Fédération Wallonie-Bruxelles 同等學歷認證後方可進入大學就讀碩士。若是想讀進修加強碩士（master complémentaire）者，則申請者須已有另一碩士文憑者方能申請。

三、博士文憑教育

欲就讀博士文憑教育者，外國學生須擁有相當歐盟 300 學分之碩士文憑，申請者亦須經入學審查會審查。博士文憑申請須事先準備好初步的博士論文計畫（projet de thèse）以及獲得指導教授的書面同意書（l'accord écrit d'un promoteur）。也因此若要想博士文憑首先即是須尋找與自己所欲從事的研究領域相關的教授，再呈送博士論文計畫後，獲得其同意。

有關各文化體高等教育入學同等學歷認證單位資訊分述如下（學歷認證網址請參考比利時臺北辦事處網站：https://taipei.diplomatie.belgium.be/zh-hant/coming-to-belgium/studying

（一）荷蘭語文化體

- Study in Flanders：http://www.studyinflanders.be/
- NARIC-Flandres：http://www.ond.vlaanderen.be/naric/nl/
- ENIC-NARIC：http://www.enic-naric.net/

（二）法語文化體

- Reconnaissance des diplômes et certificats d'études étrangers d'enseignement supérieur：http://www.enseignement.be/index.php?page=24833&navi=2720&rank_navi=2720

（三）德語文化體

- Deutschsprachigen Gemeinschaft：http://www.dg.be/desktopdefault.aspx/tabid-2798/5360_read-34688/
- Autonome Hochschule in der Deutschsprachigen Gemeinschaft（AHS）：http://www.ahs-dg.be/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

有關我國駐比利時單位之資訊如下：

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in the EU and Belgium, 37-40 Boulevard du Régent, 1000 Brussels, Belgium。

電話：+32 （0）2 51 10 687，傳真：+32 （0）2 51 11 789。

而目前於比利時大學留學生所組成的臺灣同學會以及曾留學過比利時的留學生在返臺後所組成的留學比利時同學會主要資訊如下：

一、目前仍於比利時大學留學所組成的臺灣同學會

目前留比臺灣學生多就讀荷語天主教魯汶大學、法語天主教魯汶大學及荷語布魯塞爾音樂學院。荷語魯汶大學臺灣同學會之電子信箱為 tsaleuven@gmail.com，比國其他地區相關臺灣同學會資訊請參考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網站－「文教/留學比荷盧/比荷同學會」網頁（http://www.roc-taiwan.org/be/lp.asp?ctNode=3160&CtUnit=195&BaseDSD=2&mp=101）以及比利時、荷蘭、盧森堡臺灣同學會資料一覽表（http://www.taiwanembassy.org/public/Data/4116219271.pdf）

二、曾留學過比利時的留學生在返臺後所組成的留學比利時同學會

中法比瑞文經協會下之：留法比瑞同學會，相關資訊請參考其網站（http://acesfbs.pixnet.net/blog/post/109532111）以及留法比瑞同學會－臺灣臉書。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有關主要機構主要為：比利時臺北辦事處，主要負責比利時與臺灣各機構、公司、個人之間聯繫的橋樑，主要服務項目在於促進比利時與臺灣之間的貿易、投資以及文化交流。

住址：105 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31 號 6 樓 601 室環球商業大樓

電話：+886-（0）2-2715-1215

傳真：+886-（0）2-2712-6258

Email：Taipei@diplobel.fed.be

網址：diplomatie.belgium.be/taipei/。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比利時參考名冊係依據以下官方搜尋系統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 在荷蘭語區方面：

Study in Flanders SEARCH THE INSTITUTIONS FOR HIGHER EDUCATION DATABASE，網址：http://www.studyinflanders.be/en/institutions

• 在法語區方面：

主要以 2013 年 11 月 7 日所頒布的高等教育現況與組織政令(Décret définissant le paysage de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et l'organisation académique des études）為主，網址：https://www.gallilex.cfwb.be/document/pdf/39681_029.pdf

上述 2013 年 11 月 7 日所頒布的高等教育現況與組織政令之 2019 年 8 月 2 日修訂政令可參考：https://www.comdel.be/wp-content/uploads/2019/08/VM_Paysage_Version_aout2019.pdf

L'enseignement supérieur en Fédération Wallonie-Bruxelles，網址：https://www.mesetudes.be/enseignement-superieur/institutions/

比利時參考名冊目前所列出之大專校院代表此學校至少有一系所受到評鑑認可，但並非該校所有系所皆已接受過評鑑與認可。強烈建議學生在申請比利時高等教育校院入學許可之前，先詳細查詢欲申請學校相關系所其被評鑑或認可的狀況，以做決定。

撰稿者：黃照耘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副教授

8

奧地利
Austria
學制手冊

奧地利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奧地利為聯邦制度國家，過去，中小學及專科以下技職教育事務由聯邦政府（中央）與邦政府（地方）共同負責；高等教育事務係由聯邦科學研究與經濟部主管。然而，奧地利的教育主管機關在 2018 年進行重整，一改過去不同領域分屬不同管轄機構的行政權責劃分方式，2018 年，所有與教育與研究相關之事務，統歸「聯邦教育、科學、研究部」（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Wissenschaft, Forschung, BMBWF）所管轄。教育部分所指的是一般初/中等教育、職業教育與教育大學；此外，成人教育與終身學習也歸於此領域。而學術與研究部分，主要的管轄領域為大學、專科高等學院與研究機構等[1]。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學校制度

[1] BMBWF （2018）. Das Ministerium. Retrieved from https://bmbwf.gv.at/das-ministerium/

首次上傳時間：2015 年 10 月 30 日　　更新時間：2022 年 12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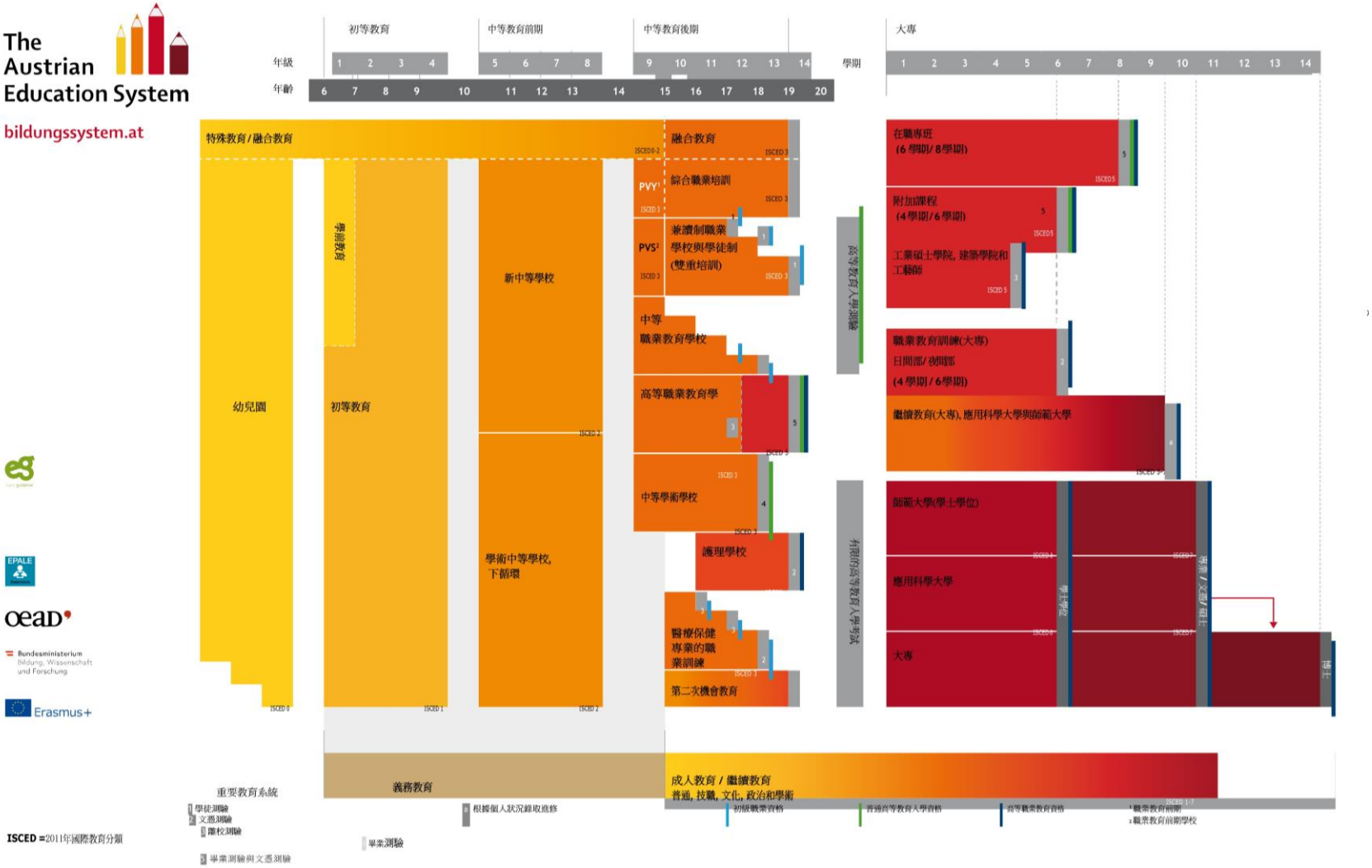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nstitut für Bildungsforschung der Wirtschaft（2021）[2]

[2] Institut für Bildungsforschung der Wirtschaft （2021）. Das österreichische Bildungssystem. Retrived from https://www.bildungssystem.at/

奧地利學制[3]依就學階段可區分為學前、初等、中等（前期與後期）及高等教育。原則上，凡 3 歲以下之孩童，家長可自由決定其是否就讀幼稚園（Kindergarten），5 歲起則必須接受義務性學前教育，6 歲以上兒童即開始九年義務教育，直至 15 歲為止。

初等教育著重基本能力的養成，而中等教育階段則按照學生學習能力及未來發展考量，開始進行分流教育。此外，為確保特殊需求學生學習的權利，在初等與中等教育階段都設有特殊學校（Sonderschule）或融合班級（integrative Klasse）。

（一）初等教育（Primarstufe）

奧地利學童滿 6 歲即必須就讀國民小學（Volksschule），入學前須向學校登記，並由校方評估是否適合入學。若經評估無法立即就讀，則先轉至先修學校（Vorschule）就讀一年。初等教育階段之目標主要為培養孩童在社會、智能、體能等方面之能力與技巧；而學校在小學四年級第一學期時，即小學最後一年時，則依據孩童之興趣與能力提供往後升學發展之諮詢。

（二）中等教育（Sekundarstufe）

中等教育仍屬義務教育階段，其中又可分為中等教育前期（Sekundarstufe I）與中等教育後期（Sekundarstufe II）。就整體而言，中等教育前期就學年限為四年，除了共同科目外，學校亦逐漸針對學生日後發展給予特殊課程規劃。而中等教育後期一方面為前期的延伸，但另一方面也明顯出現職業與升學取向分流的情況。

1. 中等教育前期

（1）新型中等學校（Neue Mittelschule, NMS）

2008 年與 2009 年間，新型中等學校以實驗學校性質成為此階段的另一升學管道，2012 年起則轉為正規學校，並已於 2020 年全面取代過去的主幹學校。

新型中等學校為四年制中學，其屬性偏向實科中學（Realgymnasium）類型，教學上主張給學生足夠的時間和支持，讓他們可以依自己的步調進行學習規劃；同時，透過班級融合方式，不依國籍或性別分班，藉以培養尊重、寬恕與消除偏見等社會能力。

新型中等學校的另一特色是提供課後輔導課程。透過不同類型的活動，讓學生加深學習印象，也能在課後參與有益的活動。此外，與主幹學校一樣，新型中

[3] Euroguidance Österreich （2014）. Das österreichische Bildungssystem. Retrieved from http://www.bildungssystem.at/

等學校也在三與四年級時，開始針對學生進行生涯輔導與諮詢。

（2）文理中學初中階段（Allgemein bildende höhere Schule, AHS Unterstufe）

有別於前述兩種升學管道，如欲就讀文理中學初中階段之學生必須提出國民小學期間的德文、閱讀與數學成績，或是經由學校開會通過評估後才得以入學，其修業年限也與上述兩類型學校相同，皆為四年制學校。此外，學生在學期間必須接受藝能與體育等科目之能力測驗，且外語科目亦是課程重點。

一般而言，文理中學初級部之學生，日後可銜接就讀文理中學高中階段（Allgemein bildende höhere Schule, AHS Oberstufe），亦可選擇就讀高級職業中學（Berufbildende Höhere Schule, BHS）。

2. 中等教育後期

中等教育後期的第一年亦是義務教育的最後一年，在此階段，學生必須決定之後要接受職業教育或是學術教育。從就學年限、課程內容與學生未來發展等面向，可大致將中等教育後期學校類型做下列區分：

（1）多元技術學校（Polytechnische Schule）

多元技術學校形同就業預備學校，在義務教育第九年時即可選擇就讀多元技術學校，之後可再銜接職業類型學校。課程規劃上，每週 32 小時的上課時數與自選專業科目，搭配基本能力訓練、實作課程、企業參訪或工作實習等方式，多元技術學校之目的在讓學生提早認識就業市場與環境。

（2）學徒教育（Berufsschule und Lehre）

學徒教育採雙軌模式運作（Duale Ausbildung），學生多半自 15 歲起入學（相當於中等教育後期第一年），19 歲畢業，在學期間有多達 220 種的職業選項供學生選擇；除了校內課程以外，校外的實地觀摩操作與企業實習時間佔總體學習時間之 80%。學生約在入學後的第二年起即以技能學習為主，畢業時則需通過技能結業考試（Lehrabschlussprüfung）。

（3）中等職業學校（Berufsbildende Mittlere Schule, BMS）

中等職業學校為一年至四年制之中學，但至少需完成三年學業才能參加畢業考試。學生於一至二年級時即有部份職業訓練課程，至三、四年級時參加畢業考試後，則完成中等職業學校的學業，且畢業後已具就業資格。學生也可選擇在畢業後再繼續修讀三年的密集課程（Aufbaulehrgänge），直至取得畢業考試文憑（Reife-und Diplomprüfung）。

（4）高級職業學校（Berufsbildende Höhere Schule, BHS）

高級職業學校的學習年限共五年，學生經過基礎訓練與高級職業教育後，通過畢業考試（Reife-und Diplomprüfung）後取得畢業資格。專業考試的成績將做為申請大學、高等院校等的依據，亦可做為申請法定職業的證明。

（5）健康及護理學校（Schulen für Gesundheits- und Krankenpflege）

健康及護理學校亦採行雙軌教育的方式，修業年限共計三年。學生自十年級以後，通過健康及信任度評估，以及入學面試等要求，才能取得入學資格。除了在校修習理論課程外，校外實習則安排至醫療機構。整體學習年限共計三年，畢業前必須通過專業科目考試（Diplomprüfung）。

（6）文理中學高中階段（Allgemein Bildende höhere Schule, AHS Oberstufe）

文理中學高中階段為四年制，學生畢業時必須通過畢業考試（Reifeprüfung/Matura），而後則可持畢業考試成績繼續升學。由於就讀文理中學初中階段之學生可直接銜接就讀高級部，因此學校擁有課程安排的自主權，可視情況調整授課內容。

（三）中等教育後進修與第三教育階段（Postsekundär - und Tertiärbereich）

文理中學高級部與高級職業學校之畢業生，在通過畢業考試後，仍可繼續升學，此階段屬於中等教育後之進修。可選擇就讀學院（Akademie）[4]，藉以加強社會或健康領域之工作技能；或是普通中學高級部畢業生，如果想接受高級職業學校教育，可選擇就讀專科學校（Kolleg）。上述兩種學校之就學年限依學校類型與性質約需 5 至 8 年不等。

第三教育階段即是高等教育階段。依學校屬性可區分為：職業取向的應用科學大學（Fachhochschule）、學術取向的綜合大學（Universität）及教師專業之教育大學。一般而言，高等教育之就學年限為三至四年，取得學士學位後可再申請就讀碩士學位，碩士畢業後亦可再攻讀博士。此外，取得學士學位後或大學畢業已具工作經驗者，亦可在上述的高等院校內申請專業訓練課程（Lehrgang），藉以加強職業或特定領域之技術與能力。

二、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初等與中等教育階段

[4] 此機構並不頒發學位證書。

1. 引進全日制學校（Ganztagschule）

在各項國際評比（PISA、TISMSS、PIRLS）的成績刺激下，2003 年時，「教育學術與文化部」（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Wissenschaft und Kultur）即建議設立綜合與全日制學校；2006/07 學期開始，透過《學校組織法》（Schulorganisationsgesetz）的修正，將全日制學校的形式列入正規學校中予以規範，確立義務教育與普通高中初階學校負有義務，提供家長全日照護資訊，並且只要有 15 名學生提出需求，學校即需提供相應照護措施。而聯邦政府在 2015 年前，每年提供 8 千萬歐元（總經費 3 億 2 千萬歐元）作為全日制學校的經費[5]。其目標是，在 2032 年時，將全日制學校提供的照護比例從 23%提高到 40%。

目前，全日制學校的運作方式有兩種：（1）分開形式/下午照顧/學校日托/開放日託（Getrennte Form/Nachmittagsbetreuung/schulische Tagesbetreuung/offene Tagesbetreuung）等：指的是學校提供下午的課後照護。這樣的小組可以由不同班級、年級的學生組成，也可以由不同學校或學校類型的學生組成。（2）交織類型（verschränkte Form）：課程、學習和休閒等活動，在學校一整天的安排中交替進行。無論上午或下午，學校都可以安排休閒時間或上課時間[6]。

2. 實施教育標準（Bildungsstandard）

教育標準之施行，其目的在檢視學校在傳遞關鍵能力上是否達成其任務。透過 2008 年《學校課程法》（Schulunterrichtsgesetz, SCHUG）的修正，確認學生在四年級與八年級結束時，在個別課程上應該達到的標準。透過定期針對標準進行檢視，藉此保障課程的品質，而教師也因此瞭解學生的學習成效。

教育標準主要針對的四年級學生的「數學」、「德語/閱讀/書寫」，以及八年級的「德語」、「英語」與「數學」等科目。自 2009 年確定引入後，2011 學年首先針對八年級的「數學」科目，而後 2012 學年則以四年級的「數學」與八年級的「英語」科目為標的；2015 年以四年級的「德語/閱讀/書寫」為對象，同時亦將另外針對 130 所學校中的 3,100 名學生進行口說能力測驗；而 2015 學年則針對

[5]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rauen （2015）. Matura Neu. Alle Informationen auf einen Blick. Wien: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rauen. ;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rauen （2015）. Bildungsstandards für beste Qualität an Österreichs Schulen. Wien: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und Frauen.

[6] 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Wissenschaft und Forschung （2019）. Fakten auf einen Blick. Retrieved from https://www.bmbwf.gv.at/Themen/schule/schulsystem/gts/fakten.html

八年的學生之德語能力加以測驗。此後，以五年為循環，每年針對一種科目之教育目標進行檢視。

學生參加此種測驗後，其得分數並不影響學校成績，並且可以從書面報告中得知學校的整體表現；而教師則以匿名方式得到班級測驗結果，藉此了解自己的教學成效；而學校督學亦會獲得其督導各校之成績。

3. 主幹學校轉型為新型中等學校

自 2012 年 9 月起，新型中等學校在法律上成為正規學校。所有主幹學校在 2015 學年皆須透過階段計畫轉換成新型中等學校，而整個轉型過程也於 2018/2019 學年度結束，自 2020 年之後，全數改為新型中等學校。

此種新類型學校之目標為：機會均等、新的成效取向之教學與學習文化、重視個別差異並針對個人資賦提供相應促進措施等。其涵蓋的就學年限為 10 至 14 歲的兒童。

（二）高等教育階段

2002 年《大學法》的修正，重新界定大學與國家之間的關係，大學自此確認其作為公法人的主體。然作為國家機構之一，政府仍須給予財政資助，但大學對於內部事務與課程具有全然的自主性[7]。

2009 年的修正，則為回應波隆納歷程（Bologna Prozess）在學制結構上的要求：所有舊有的學程可轉換成學士與碩士二階段。此外，大學需採取相應措施以降低學生的輟學率、改善師生比，並增加女性在行政職級的比例；而大學也應針對限制名額科系（醫學與心理學）建立篩選機制。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er Qualifikationsrahmen, NQR）為歐盟執委會針對歐盟各國學歷資格認證所推動的計畫，由各國家自行組成工作小組與協調單位，共同研擬認證架構的規劃與執行。歐盟推動 NQR 的目的是讓會員國在各教育階段內相異的資歷架構及學歷程度，可找到互相對照的指標，用以作為評估學習者在初等教育、職業教育、高等教育與成人及進修教育等階段學習成果之參考。歐盟

[7] Eurypedia （2005）. Austria. Retrieved from https://webgate.ec.europa.eu/fpfis/mwikis/eurydice/index.php/Austria:Higher_Education

資歷架構（Europäischer Qualifikationsrahmen）內所評估的學習成果包含知識（Kenntnisse）、技巧（Fertigkeiten）與能力（Kompetenz）等三項指標；此外，又依教育階段先後分為八個等級（Level 1~Level 8）。此基本架構多為歐盟各國所採用，但各國亦根據其教育現況制訂指標內容[8]。

奧地利國家資歷架構[9]之研擬始於 2007 年初，由當時的聯邦課程、文化暨藝術部（現為聯邦教育及女性事務部）與聯邦學術研究與經濟部共同合作與分工，並廣納其他單位或組織之建議，並執行前導研究計畫。此外，除了奧地利兩大政府部門共同負責建構資歷架構之任務外，其運作也同時仰賴由歐盟贊助及奧地利政府委託之奧地利國家資歷架構協調處之協調，並由該單位確認架構之內容與出版相關報告書。

奧地利的教育制度向來是學術與職業取向分明，為使國家資歷架構能廣泛涵蓋整體教育系統，因而在制定上具有幾項原則：提升國家教育制度的透明化、降低理解制度的困難度、加強與歐盟資歷架構或其他國家資歷架構之間之可比較性，並以學習成果為架構指標；同時，採用歐盟學分轉換系統之分數標準，並且放寬對於正式、非正式教育之採認；此外，也涵蓋對終身學習之認可。為了全面實施《國家資歷架構》，2016 年由國家議會（Nationalrat）通過了《聯邦資歷架構法》（Bundesgeset zum Nationalen Qualifikationsrahmen, NQR-Gesetz）。該法的目標即在於，以國家資歷架構為工具，用以提高奧地利和歐洲資格的透明度和可比較性，並且促進各種形式的終身學習。

目前其國家資歷架構表（如下表 1）之整體架構乃採用歐盟資歷架構之框架。自第一至五級範圍涵蓋中等教育以下之一般及職業教育階段；自第六至八級為高等教育階段，特別區分為二個面向：其一乃考量波隆納歷程所推動的新學制，將學士、碩士及博士等做為一般高等教育之參考架構；其二則併同將職業、正式與

[8] European Centre for the Development of Vacational Training （2015）. AUSTRIA - European inventory in NQF 2014. Retrieved from http://www.cedefop.europa.eu/en/publications-and-resources/country-reports/austria-european-inventory-nqf-2014；European Commission （2015, April 27）. Descriptors defining levels in the 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EQF）. Retrieved from https://ec.europa.eu/ploteus/de/node/1440

[9] Nationale Koordinierungsstelle für den NQR in Österreich （2011）. Handbuch für die Zuordnung von formalen Qualifikationen zum Nationalen Qualifikationsrahmen （NQR） - Kriterien. Retrieved from http://www.bildung.erasmusplus.at/guidance_transparenz_anerkennung/nqr/oesterreichischer_eqr_zuordnungsbericht/

非正式之教育歸為職業教育架構，與現存之正式學制並行。

表 1 奧地利國家資歷架構表

歐盟資歷架構（EQF）	奧地利國家資歷架構（NQF）	
Niveau 8 第八級	Niveau 8 - PhD 第八級－博士	Niveau 8 第八級
Niveau 7 第七級	Niveau 7 - Master 第七級－碩士	Niveau 7 第七級
Niveau 6 第六級	Niveau 6 - Bachelor 第六級－學士	Niveau 6 第六級
Niveau 5 （第五級）	Niveau 5 （第五級）	
Niveau 4 （第四級）	Niveau 4 （第四級）	
Niveau 3 （第三級）	Niveau 3 （第三級）	
Niveau 2 （第二級）	Niveau 2 （第二級）	
Niveau 1 （第一級）	Niveau 1 （第一級）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高中職畢業會考是奧地利畢業考試的專有名詞，於中等教育後期的第 12 年（普通中學高級部）或 13 年（高級職業學校）舉行。考試的內容必須經由各邦學校諮議會、地區學校諮議會或者專業人士討論後出題，口試則由不同學校之教師擔任口試官。

自 2015 年起，高中職畢業會考成熟考試制度逐步進行改革，目的是為了確保所有兒童與青少年享有同樣的教育條件，學校應該具有一致的品質保證，因而引入標準化的成熟與畢業考試（Reife- und Diplomprüfung），所有學生因此能夠獲得一致的基本能力，並在相同的框架條件下接受考試。普通中學高級部自 2014 學年開始執行，而高級職業中學則自 2015 學年開始此新考試。與教育標準相配合，新的畢業考試制度保障所有畢業生的結業資格具有一定的品質與公平性；而為了配合此考試新制，教材部份亦同時進行修正。

一、<u>高中畢業會考</u>（AHS Reifeprüfung）

新制文理中學高級部畢業考規定畢業生在同一時間參加統一的考試，考試內容涵蓋兩大測驗項目：

1. 「前學術報告」（vorwissenschaftliche Arbeit）搭配口頭報告。
2. 自選參加三種科目的筆試與三種口試，或者四項筆試與兩個口試。

二、高職畢業會考（BHS Reife- und Diplomprüfung）

考試規定與前述類似，唯在前二項目上重點所有差異：

1. 針對職業或企業實習問題書寫畢業報告（Diplomarbeit），並進行口頭報告；
2. 筆試部份亦在同一時間舉行，而德語和外語考試部份，內容亦與職業相關；至於數學考試，由於具有應用取向，所以針對不同的高級職業中學則可能設計不同的考題。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高等教育歷史沿革

1365 年，在維也納創辦了奧地利的第一所大學[10]。在創立之初，大學在性質上既屬國家亦屬教會管轄事務，因此，無論政府或教會莫不積極對大學以及國家的教育菁英施展影響力。維也納大學成立之後，奧地利隨後又分別設立了格拉茨大學（Universität Graz）（1585 年）、薩爾斯堡大學（Universität Salzburg）（1622 年）、因斯布魯克大學（Universität Innsbruck）（1669 年），以及中歐最古老的藝術學院（Vereinigte Akademie der bildenden Künste）（1772 年）。

19 世紀前半葉，伴隨著工業化的進程，科技大學的先驅學校紛紛出現：維也納科技大學（Technische Universität Wien）（1815 年與 1872 年）、格拉茨科技大學（Technischen Universität Graz）（1811 年與 1864 年）、里歐本礦冶大學（Montanuniversität Leoben）（1840 年）；此外，在維也納（1817 年）、薩爾斯堡（1841 年）和格拉茨（1816 年）也在這此時期分別設立了音樂學院。

歷經 1849 年瑟恩－霍恩斯坦大學改革（Thun-Hohensteinsche Universitätsreform），以及 1867 年將學術自由明訂於國家基本法後，大學的自主性獲得擴張，講座教授大學（Ordinarienuniversität）自治成為當時的重要標記。與此同時，政府也創設許多具有專業重點的大學，或者，舊有的大學也在此時期加以擴張。前者如維也納自然資源大學(Universität für Bodenkultur Wien, BOKU)、

[10] BMWFW （2015）. Das Bundesministerium für Wissenschaft, Forschung und Wirtschaft. Retrieved from http://www.bmwfw.gv.at/Seiten/default.aspx；Östereichscher Wissenschaftsrat（2009）. Universität Österreich 2025. Wien: Wissenschaftrat.

獸醫大學（Veterinärmedizinischen Universität）；後者則有從維也納經濟大學（Wirtschaftsuniversität Wien）擴展出來的世界貿易高等學院（Hochschule für Welthandel）。

兩次世界大戰為奧地利的大學帶來重創。1960 年代起，政府開始積極重建大學：林茨藝術大學（Kunstuniversität Linz）（1947 年）、林茨大學（Universität Linz）（1962 年）、薩爾斯堡大學（Universität Salzburg）（1962 年）與克拉根福特大學（Universität Klagenfurt）（1966 年）等，都創立於此時期。經歷 1968 年與 1975 年改革之後，大學人事獲得擴張，入學與學費障礙排除，就學人數遽增。

2001 學年，學費的引入與新公務員法的採用，讓大學經歷了新的發展。2002 年所新修的《大學法》（Universitätsgesetz）確認：大學具有教學自由、研究與教學合一、學習自由、大學共治、學生對於學習相關事務具有參與權、國際化、兩性平等、社會機會均等、考量障礙學生之需求等基本精神；2008 年新的政治發展情勢，取消了部份的入學規定，也讓大多數的學生免繳學費[11]。

奧地利的高等教育系統由公立大學（öffentliche Universität）、應用科學大學（Fachhochschule）、教育大學（Pädagogische Hochschule）、私立綜合大學（private Unversität）、奧地利科技研究所[12]（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ustria, IST Austria），以及如遠距教學（Fernstudium）所提供的課程所組成。

二、高等教育類型

奧地利的高等教育機構主要分為四種類型：公立大學、應用科學大學、教育大學、私立大學。目前（2021）共有 22 所公立大學、21 所應用科學大學、15 所私立大學與 14 所教育大學。

（一）綜合大學

大學傳統上分為「綜合大學」[13]（Volluniversitäten）、特殊大學（Spezialuniversitäten）、醫學大學（Medizinische Universitäten）及藝術大學（Kunstuniversitäten）。大學最主要的特徵在於其研究取向，以及研究與教學合一。

一直到 2000 年初，奧地利大學所授予的學位是碩士學位

[11] 免學費的規定主要針對的是奧地利的學生，至於國際學生則另有收費規定，見下文。
[12] 基本上屬於大學，但與學術型大學間之界線未明。
[13] 「綜合大學」在歐洲中世紀的傳統中，指的是學校中設有四種學院：神學、醫學、法學、哲學。

（Diplomabschluss/Magisterabschluss）。由於波隆納歷程的啟動，因此，奧地利亦將過去的學位改制，成為學士/碩士/博士三階段學位。

原則上，學士學位的正規學期數為六至八學期，學分計算採歐盟學分轉換系統（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and Accumulation System, ECTS），學分數規定為 180 至 240 ECTS；碩士則持續一至二年，學分數為 60 至 120 ECTS。綜合大學之入學並無限制，只要符合資格者皆可提出申請。不過，某些科系，如醫學、牙醫、獸醫、心理學等，學校亦可自訂限制。

（二）私立綜合大學

1998 年後，私立綜合大學始得設立。為了保證其品質，其所提供的學程需由奧地利認可審議會(Österreichischer Akkreditierungsrat)所通過。此審核非常嚴格，通過率平均僅約 15%，且通過效力具有期限。

除了學程需經審核通過外，私立綜合大學與綜合大學之間還具有幾項差異：（1）私立無法獲得聯邦政府的任何補助，但各邦政府或地方政府則可提供經費資助；(2）私立綜合大學可自訂入學條件與學費額度，學生的修業規定與學位資格與一般大學相同。

（三）應用科學大學

應用科學大學自 1993 年開始設立，2020 年全奧地利共有 21 所應用科學大學。以 2016 學年為例，共有 50,009 學生就讀於應用科學大學。

應用科學大學設立之目標在於補充大學課程專以學術為取向，以便能即時回應就業市場條件的改變。因此，應用科學大學學習與傳統大學之區隔主要在於其職業訓練取向。此外，學生於就學期間亦需修習相關的職業實習課程；而在學習結構上，應用科學大學亦較傳統大學嚴格，學生相對自主規劃學習空間較小；此外，因為應用科學大學的設立，也讓過去未設立大學的邦在區域發展上有所平衡；而在研究上，應用科學大學亦以實務與應用取向之研究為主。

相較於大學主要為國家所設，應用科學大學則屬私立性質。不過，應用科學大學的財務來源仍主要為聯邦政府（以 2007 年為例，政府補助佔其總預算的 90%）。此外，各邦、地方政府與地區，亦承擔部份費用。而應用科學大學亦可向學生收取學費，但每學期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363.63 歐元。

在應用科學大學中的修業，可以是全職，亦可進行在職進修。其入學標準與一般綜合大學相同，需要獲有高中職畢業會考證書，或具有同等學歷資格。不過，

一般綜合大學的入學並無名額限制，但是應用科學大學每一學程所提供的入學名額數則由奧地利品質保證與認可機構（Agentur für Qualitätssicherung und Akkreditierung Austria, AQ Austria）所規定。若申請者超過入學名額，則需經過入學考試決定。應用科學大學所提供的學程僅有學士學位，博士資格之取得則在一般綜合大學中才有可能。

比較特別的是，應用科學大學的入學時間僅有冬季學期（九月開學），而入學學生與應用科學大學之間得簽訂契約，載明雙方的權利與義務。

（四）教育大學

奧地利的師資培育分為兩部份：欲擔任文理高中或高級職業學校教師者，需在大學修業並獲得學士學位；而義務教育階段（小學、中等教育前期、特殊學校、多元技術學校、宗教教育）與職業領域的教師（職業學校、技術與商業教育、營養教育、資訊與通訊教育、時尚與設計）則就讀教育學院。

過去，師資培育主要由教育學院（Pädagogische Akademie）所負責。此外，亦設有相關教育機構提供進修與繼續教育；而宗教課程之師資培育，則另設有宗教教育學院（Religionspädagogische Akademie）與宗教教育研究院所（Religionspädagogisches Institut）。不過，在波隆納改革（Bologna-Reform）之架構下，過去的教育學院與相關機構從 2007 年 10 月之後，全部升格為教育大學。

教育大學修課時間為三年（180 ECTS），畢業時獲得學士資格。其入學資格與一般大學相同，不過，學校亦可自辦入學考試。

（五）遠距教學

根據 2002 年新修的《大學法》規定，大學可以提供遠距課程，學生所獲得的結業資格與一般大學中的正規學習相同。不過相較於一般的學費（自 2013 年起，開始針對非奧地利國民、歐盟國民與難民收費，每學期為 726.72 歐元），遠距課程收費較高，平均每學期約 7,500 歐元。目前奧地利約有 6,000 名學生參與國、內外大學所提供的遠距課程。

（六）奧地利科技研究所

奧地利科技研究所（IST）設立於 2006 年。其所提供的是基礎研究的博士後學習。原則上，屬於大學外的研究機構，然一般而言仍被稱為大學。

IST 之設立在強化奧地利學術研究在國際上的競爭力，其主要的方式是透過國際合作、聘任具有高度專業的研究人員、優秀的新生代研究者等。IST 的主要

研究重點是神經科學、材料科學與奈米科技。

IST 前十年的經費由聯邦政府負擔 2 億 9 千萬歐元；而下奧地利邦（Land Niederösterreich）則分擔 1 億 4 千 5 百萬歐元的經費，用於建設、營運與維護；此外，籌建過程中，也包含了來自第三資金 5 億歐元的經費。

IST 所提供的是博士與博士後的學程。欲就讀博士者，必須先通過入學程序。原則上，就業年限為三年。為了確保 IST 所提供的教育訓練之品質，因此，此機構每四年必須接受一次評鑑。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在高等教育機構自治的精神下，對於研究與教學品質的提升，也成了大學重要的任務。在 2002 年所修訂的《大學法》中規定，教學與研究品質保證是大學自我負責之事，也因此，學校課程的提供全權交由大學所籌劃，亦不需要有外在的認可制度予以評定；而研究部份，不管是學術重點的設定、相應資源的決定，或第三資金的籌募等，都是大學自治之核心事務[14]。

不過，應用科學大學所提供的學程，則需要經過認可。認可的執行由奧地利品質保證與認可機構（Agentur für Qualitätssicherung und Akkreditierung Austria, AQ Austria）所執行。此機構設置於 2012 年，負責私立大學與科技大學的品質保證事務。AQ 品質保證程序的施行，主要依據國際標準，尤其是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之標準與指導原則。

按照規定，所有私立綜合大學與應用科學大學的學程，必須通過 AQ 的認可程序始能獲得國家所承認。其認可分為二種：

一、機構認可（Institutionelle Akkreditierung）

應用科學大學之新設需要先經過 AQ 的認可，其認可對象包括機構本身，以及機構設立時所申請的學程。此認可有效期限為六年。機構若要申請認可延長（或稱為再認可），得檢具證明，指出其仍符合過去的條件，且未來六年內亦能繼續維持。若認可延長通過，則無須再經機構認可。不過，12 年的認可期限過後，該機構仍須定期接受審核。

[14] Agentur für Qualitätssicherung und Akkreditierung Austria （2015）. Akkreditierung. Retrieved from https://www.aq.ac.at/de/akkreditierung/；Agentur für Qualitätssicherung und Akkreditierung Austria （2015）. Audit. Retrieved from https://www.aq.ac.at/de/audit/

二、學程認可（Programmakkreditierung）

已獲設立之應用科學大學，若欲申請新設學程（繼續教育之學程除外），該學程即需通過學程認可。學程獲認可後則具有永久效力。

認可之外，AQ 亦針對高等教育領域執行審核（Audit）。在大學自治之精神下，教學、研究與機構之品質保證是個別大學之權責範圍。作為審核者，AQ 所遵循的兩項目標為：

（一）確認大學和應用科學大學中，設有內部的品質管理機制：

（二）審核之目的在協助此內部品質管理機制的發展。

審核之執行由同儕予以評定，AQ 所著重的的四項評定範圍為：

（一）大學訂有目標與策略，並具有控管機制有系系統的予以執行；

（二）此品質管理系統能夠協助大學達成目標；

（三）此品質管理系統具有內部的評鑑程序、監控與資訊系統；

（四）此品質管理系統致力於大學的品質文化之建立，並且有系統的讓不同利益團體得以參與其中。

除了執行認可與審核外，AQ 亦針對高等教育的品質保證狀況提出相關報告與分析，並且提供大學在品質管理上的諮詢服務。

柒、大學申請程序

奧地利的學年通常始於每年 10 月之初，終於翌年 9 月結束[15]。每學年分為冬季學期（10 月~翌年 1 月）與夏季學期（3 月~9 月）兩學期。奧地利有超過 70 個高等教育機構提供各國學生超過 2000 個學習選擇，學士學位學程（Bachelor’s programmes，6~8 學期）、碩士學位學程（Master’s programmes，2~4 學期），以及博士學位學程（Doctoral/PhD programmes，至少 6 學期）；此外，還有舊有學程的碩士學位學程（Diploma programmes，8~10 學期）以及博士學位學程（Doctoral programmes，4 學期）。這些學程使用的授課語言主要為德語，但亦有少數採英語授課。因此，多數大學機構會要求申請人提供符合歐語能力評量共同參考標準（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B2 級別以上的德語

[15] Study in Austria （2015）. Study in Austria. Retrieved from http://www.studyinaustria.at/study_in_austria/

能力證明。

奧地利高等教育機構係獨立招生，詳情須至各機構官方網站查詢。以下僅依據大學、應用科學大學以及教育大學此三種機構類型提供奧地利留學相關的一般準則，其中僅在大學這一類目下有一些針對國際學生申請時需要繳交的資料，以做為參考依據。

一、申請方式

（一）大學

一般情況下，非取得歐盟境內中學畢業證書者（意指國際學生），申請學士學位學程所需遞交的文件包括：

1. 國籍證明文件（護照影本）
2. 高中職畢業證書
3. 大學入學資格證明（證明申請者具備研讀原就讀國家之大學的能力，一般為大學在學證明）
4. 德語能力證明（中學畢業證書上確認至少修讀四年以上德語課程或德語文憑或其他類似文件）。

申請修讀碩士學位者，必取得相關專業之學士學位（至少修讀 6 學期，最低 180 ECTS）。申請博士學位者，則必取得與所撰研究計畫相同領域之碩士學位或同等學歷。此外，某些包含入學考試的科系（如醫學院、藝術大學；建築、生物、經濟、資訊、醫藥等學習方案），申請者必須留意其申請截止日期、特殊要求與入學考試日期等資訊。

（二）應用科學大學

大多數由應用科學大學提供的學程都須線上申請。欲研讀學士學位者，上網申請入學之先決條件為：取得一般的大學入學資格（相當於中學畢業證書）或相關專業資格。此外，有些學程也會要求申請人提供符合要求的德語能力證明。每個學程之申請入學程序不盡相同，通常申請人除了上網申請入學外，亦必須提交書面文件，通過書面或口頭測試，並參加面試。申請修讀碩士學位者，須取得相關專業之學士學位（至少修讀 6 學期，最低 180 ECTS）。

（三）教育大學

大部分教育大學提供的學程皆須線上註冊。所有與入學申請的相關資訊皆可在各機構網站上取得。申請人需特別留意關於德語能力的要求。

二、申請時程

一般來說，申請冬季學期入學者，申請入學截止日期是 9 月 5 日；申請夏季學期入學者，申請入學截止日期是 2 月 5 日。關於不同的申請入學時程與程序（如含入學考試之入學申請）之資訊，請上奧地利官方網站 OeAD-GmbH（www.oead.at、www.studienbeginn.at），或各校院機構所提供之官方網站查詢。

三、學費標準

自 2013 年夏季學期起，非奧地利國民、歐盟會員國國籍或具有難民身分之學生，持有學生居留證者（residence permit student）每學期學費為 726.72 歐元；具有居留名義（residence title）而無學生居留簽證者每學期學費為 363.36 歐元。此外，所有奧地利境內學生皆須繳交每學期 17.5 歐元的學生會會員費（ÖH-Beitrag）。2014 年的學生意外保險費用則是每學期 19.20 歐元。詳情請參見 www.studyinaustria.at/tuition-fees。

四、獎學金申請

奧地利機構提供多樣化的獎學金方案，但幾乎沒有一項獎學金是全程且全額補助的。此外，大部分的撥款或獎學金計畫是不允許受獎人額外受僱。以下簡要介紹我國留學生可申請之獎學金計畫：

（一）單方獎學金計畫（Unilateral Scholarship Programmes）

奧地利以許多單方獎學金計畫提供外國學生、研究生、博士後研究者以及大學教師在奧地利大學學習或進行研究的機會。此類型中最重要的獎學金計畫如下：

1. Ernst Mach Grant：不限定科系別，提供所有研究領域之申請者申請，詳見 www.oead.at/mach。
2. Franz Werfel Grant：提供教授德語及奧地利文學之年輕大學教師申請，詳見 www.oead.at/werfel。
3. Richard Plaschka Grant：提供以奧地利相關主題被聘雇為歷史研究領域之大學講師申請，詳見 www.oead.at/plaschka。
4. APPEAR（奧地利夥伴計畫之高等教育與發展研究）：只提供 ADC（奧地利發展合作）重點地區和南方優先國家中被選上的碩士計畫與博士研究申請，詳見 www.appear.at。

（二）高等教育「新伊拉斯莫斯計畫」（ERASMUS+ in Higher Education）

新伊拉斯莫斯計畫是一針對高等教育及訓練的歐盟旗艦計畫，共有 34 個國

家參與其中。該計畫支持學生之研究與實習培訓，以及高等教育機構人員之教學與訓練，並且提供學校教育、職業教育及成人教育方面的經費。詳情請參考 www.bildung.erasmusplus.at 以及 www.erasmus.at 網站。

（三）「伊拉斯莫斯世界計畫」：碩士課程及博士學位聯合計畫

（ERASMUS MUNDUS II –Masters Courses and Joint Doctorate Programmes）

此計畫提供全世界成功申請到「伊拉斯莫斯世界計畫」碩士課程或博士學位聯合計畫的優秀學生全額獎學金。通常聯合碩士學位課程持續時間介於 1～2（碩士）或 3～4（博士）年，且至少有三個歐洲高等教育機構參與其中。而申請該計畫之學生必須至少在兩個不同的歐洲高等教育機構學習。更多詳情請參閱 www.oead.at/erasmus-mundusstudents 網站。

（四）行動計畫（Aktionen）

在斯洛伐克共和國、捷克共和國、匈牙利和奧地利之間存在三個雙邊行動計畫，提供獎學金以及計畫導向的經費。詳情請參閱 www.oead.at/aktionen。

（五）聯合研究計畫（Joint Study Programmes）

各大學在其權限範圍內具有聯合研究計畫、大學建立夥伴關係以及短期學習助學金的基金。更多此計畫細節及與其他獎學金資訊請向 OeAD（留學奧地利之官方機構）維持之線上獎學金資料庫諮詢，其網址為 www.grants.at。

五、生活費

下表是奧地利政府針對學生每月的生活費的粗估，在此提供用以參考

項目	**費用**
住宿	€400
食物	€250
學習與個人需求 （書籍、文化、娛樂）	€300
總計	**€950**

六、打工規定

來自第三國的留學生需要工作准許證方能在奧地利工作。在時間限制上，攻

讀學士學位（含舊學制 diploma 第一階段）的學生一週最多只能工作 10 小時；攻讀碩士學位（含舊學制 diploma 第二階段）及博士學位的學生一週最多只能工作 20 小時。在科學與研究領域工作，或以合約為基礎的工作或勞動，則不需要工作許可證。更多相關細節請上奧地利官方網站 Arbeitsmarktservice Österreich（www.ams.or.at）查詢。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資訊

一、我國駐外單位

我國在奧地利設有「駐奧地利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stitute of Chinese Culture, Liaison Office to the International Atomic Energy Agency, IAEA ），負責推動臺灣與奧地利雙邊關係，設有經濟、教育、原能等各組，專責推動相關業務。我國駐奧代表處聯絡資訊如下：

駐奧地利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地址	Wagramer Strasse 19/11.OG A-1220 Wien （Vienna）, AUSTRIA
連絡電話	+43-1-212-4720 +DW
傳真號碼	+43-1-212-47 20-86
網頁資訊	http://www.taiwanembassy.org/AT/mp.asp?mp=161

二、奧地利臺灣同學會

依據 2020 年初之調查結果，目前我國在奧地利共有 428 位留學生，多數主修音樂領域學系。目前，在奧地利有三個非營利的學生組織，提供臺灣旅奧學生們社交與經驗交流的平台：

（一）旅奧林茨臺灣同學會（Linz）

目前在林茨就讀的學生約 30 位，以交換學生為多數，其就讀學校有林茨大學、林茨藝術暨工業設計大學，以及安東布魯克納私立音樂大學。旅奧地利林茨臺灣同學會已在臉書上成立社團專頁，便利同學們交流資訊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62316777127049/）[16]。

（二）旅奧格拉茲臺灣同學會（Graz）

在奧地利格拉茲這個城市中共有六所大專院校[17]，其中根據 2014 年初之調查結果，單單就讀於格拉茲音樂暨藝術大學的學生就有 31 人。目前，旅奧格拉茲臺灣同學會在臉書上設有社團專頁，便利同學們交流資訊（https://www.facebook.com/pages/%E6%97%85%E5%A5%A7%E6%A0%BC%E6%8B%89%E8%8C%B2%E8%87%BA%E7%81%A3%E5%90%8C%E5%AD%B8%E6%9C%83-Taiwanesischer-StudentInnenverein-Graz-%C3%96sterreich/134429883327722）。

（三）旅奧維也納臺灣同學會（Wien）

依據 2020 年初之調查結果，目前在維也納就讀的學生至少有 200 人，主要修讀領域以音樂為主，其就讀學校包括維也納大學、維也納音樂大學、維也納市立音樂大學、維也納經濟大學以及音樂學院。旅奧維也納臺灣同學會在臉書上設有社團專頁，便利同學們交流資訊（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28418147190793/）[18]。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一、奧地利臺北辦事處（Österreich Büro Taipei）

奧地利臺北辦事處是奧地利在臺灣無邦交的代表機構[19]。奧地利與臺灣之間雖無邦交關係，但雙方在文化、教育、學術、商務、經濟等領域上一直維持密切的合作，並且保持著良好且友善的關係。奧地利臺北辦事處不僅為在臺的奧地利人民服務，亦提供臺灣人民實用建議及資訊。其聯絡資訊如下：

---

[16] 外交部 （2013）。旅奧林茲臺灣同學會舉行期初大會（奧地利代表處）。取自：http://www.mofa.gov.tw/News_Content.aspx?n=BD3B450373053909&sms=02499EFF01F32DED&s=9A1D04A66220A070

[17] 格拉茲官方網站英文版（2012）。Studying in Graz。Retrieved from http://www.graz.at/cms/beitrag/10190609/232752/

[18] 外交部（2013）。旅奧維也納臺灣同學會期初大會（奧地利代表處） 。取自：http://www.mofa.gov.tw/News_Content.aspx?n=BD3B450373053909&sms=02499EFF01F32DED&s=3C43D5F668B41CB1

[19] 奧地利臺北辦事處（2015）。奧地利臺北辦事處。取自：http://www.bmeia.gv.at/tw/vertretung/taipeh/metanavigation/startseite.html#content

奧地利臺北辦事處	
地址	105 臺北市敦化北路 167 號 10 樓
連絡電話	+886 2 8175 3283
傳真號碼	+886 2 2514 9980
Email	taipei-ot@bmeia.gv.at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奧地利參考名冊係依據奧地利聯邦教育、學術、研究部（Bundesministerium für Bildung, Wissenschaft und Forschung，網址：https://www.bmbwf.gv.at/Themen/HS-Uni/Hochschulsystem.html）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注意：下列私立高教機構不具備大學資格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自 2003 年起撤銷認可

IMADEC University－自 2007 年起撤銷認可

TCM Privatuniversität LI SHI ZHEN－自 2009 年起撤銷認可

Megatrend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Vienna－曾提出申請但未獲認可，目前已宣告破產，於 2013 年關閉

PEF Privatuniversität für Management－自 2012 年 3 月起撤銷認可

European Peace University Private Universität－自 2013 年 7 月起撤銷認可

撰稿者：余曉雯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教授

楊婷湞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博士生

江琼玉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碩士

9

俄羅斯
Russ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俄羅斯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2004 年 6 月 15 日甫當選連任的總統普欽頒布第 280 號命令，以「教育科學部」(Министерств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取代原先「普通暨職業教育部」。教育科學部除本部的下轄司處之外，仍設有四個主要單位，分別有：智慧財產、專利與商標署(Федеральную службу по интеллектуальной собственности, патентам и товарным знакам)（爾後於 2011 年更名聯邦智慧財產署，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по интеллектуальной собственности）、教育與科學督導署(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по надзору в сфере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科學與創新署(Федеральное агентство по науке и инновациям)、教育署(Федеральное агентство по образованию)。之後，教育署改為青年事務署(Федеральное агентство по делам молодёжи)。2010 年，科學與創新署的業務直接劃歸於教育科學部之下。2012 年，聯邦智慧財產署則劃歸聯邦經濟發展部(Министерство 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го развития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2018 年 5 月間，總統普欽發布命令將原有的教育科學部拆成兩個部門。其一是負責科學與高等教育事務的科學暨高等教育部(Министерство науки и высшег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 Ministry of science and higher education)，總部設在莫斯科，並且將所有的俄羅斯科學院都歸於此部門管轄，為此許多科學院相關人士表達強烈的反對。其二是負責初等與中等教育階段的俄羅斯聯邦教育部（Министерство просвещения，英文稱之為 Ministry of education 或稱之為 Ministry of enlightenment），行政總部位於莫斯科市市中心。後者早在十九世紀初期，沙皇即設有 Министерство народного просвещения 表示國民教育部，如今又回到歷史名稱。

科學暨高等教育部[1]首任部長為米哈伊爾・米哈伊爾洛維奇・科秋可夫(Михаил Михайлович Котюков, Mikhail Mikhailovich Kotyukov)，現任部長為法爾科夫・尼古拉耶維奇・瓦列里 (Фальков Николаевич Валерий, Falkov Valery

[1] Министерство науки и высшег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 (2022). Оргструктура. 取自 https://minobrnauki.gov.ru/about/struktura-tsentralnogo-apparata/

Nikolaevich)，其下有 9 位副部長，22 個相關業務單位，計有：人事政策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кадровой политики)、法務司(Правовой департамент)、高等教育國家政策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в сфере высшег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教育組織活動協調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координации деятельности образовательных организаций)、國際合作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го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а)、財產管理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управления имуществом)、行政管理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управления делами)、文官銓敘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лужбы и административной деятельности)、投資預算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бюджетных инвестиций)、青年事務政策與教育活動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молодеж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и воспитательной деятельности)、資訊政策與綜合安全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информацион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и комплексной безопасности)、科學組織活動協調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координации деятельности научных организаций)、農業科學組織活動協調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координации деятельности организаций в сфере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ых наук)、策略發展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стратегического развития)、科學與科學教育人員認證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аттестации научных и научно-педагогических работников)、科學、科技政策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научной и науч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й политики)、數位發展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цифрового развития)、財務司(Финансовый департамент)、審計司(Контрольно-ревизионный департамент)、經濟政策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экономической политики)、國家計畫推動與組織活動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сопровождения национальных проектов и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проектной деятельности)、科技創業與技術轉移發展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развития технологического предпринимательства и трансфера технологий)等。

教育部[2]首任部長為奧爾嘉・優麗耶夫納・瓦西里列夫納(Ольга Юрьевна Васильева, Olga Vasilieva)，曾擔任 2016 年至 2018 年俄羅斯教育科學部部長。此位女性部長，其專業為歷史學，曾在莫斯科市中小學學校任教多年。在部長之下，有三個副部長。教育部的業務約可分為三大區塊，第一為兒童教育、養育與權利維護(Образование, воспитание и защита прав детей)，第二是計畫、法律與

[2] Министерство Просвещения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2018). О министерстве. 取自 https://edu.gov.ru/about/departments/

國際事務(Проектная, правовая и международная деятельность)，第三是後勤事務(Обеспечение деятельности)，下轄共 14 個司處。第一個區塊有普通教育政策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в сфере общег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普通教育品質評估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в сфере оценки качества общег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技職教育與人力培育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в сфере 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г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опережающей подготовки кадров)、兒童養育補充教育與休閒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в сфере воспитания, дополнительног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детского отдыха)、兒童權利維護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в сфере защиты прав детей)、教育政策分析、預測與計畫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стратегии, анализа, прогноза и проектной деятельности в сфере образования)；第二區塊有教育人員發展與人力控管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развития педагогических кадров и контроля управления ресурсами)、法規司(Правовой департамент)、國際合作與聯繫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го сотрудничества и связей с общественностью)；第三區塊則有會計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бюджетного процесса)、公務人力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лужбы и кадров)、財產管理與招標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управления имущественным комплексом и конкурсных процедур)、行政管理司(Департамент управления делами)。

貳、學校制度與政策

一、學校制度

俄羅斯聯邦在 1992 年公布了現今施行的教育制度與相關措施，基本上是延續蘇聯時期的教育制度，在經過調整改革而來。以下即根據俄羅斯聯邦現行教育學制圖（圖 1）(International Bureau of Education, 2018)，介紹現行的教育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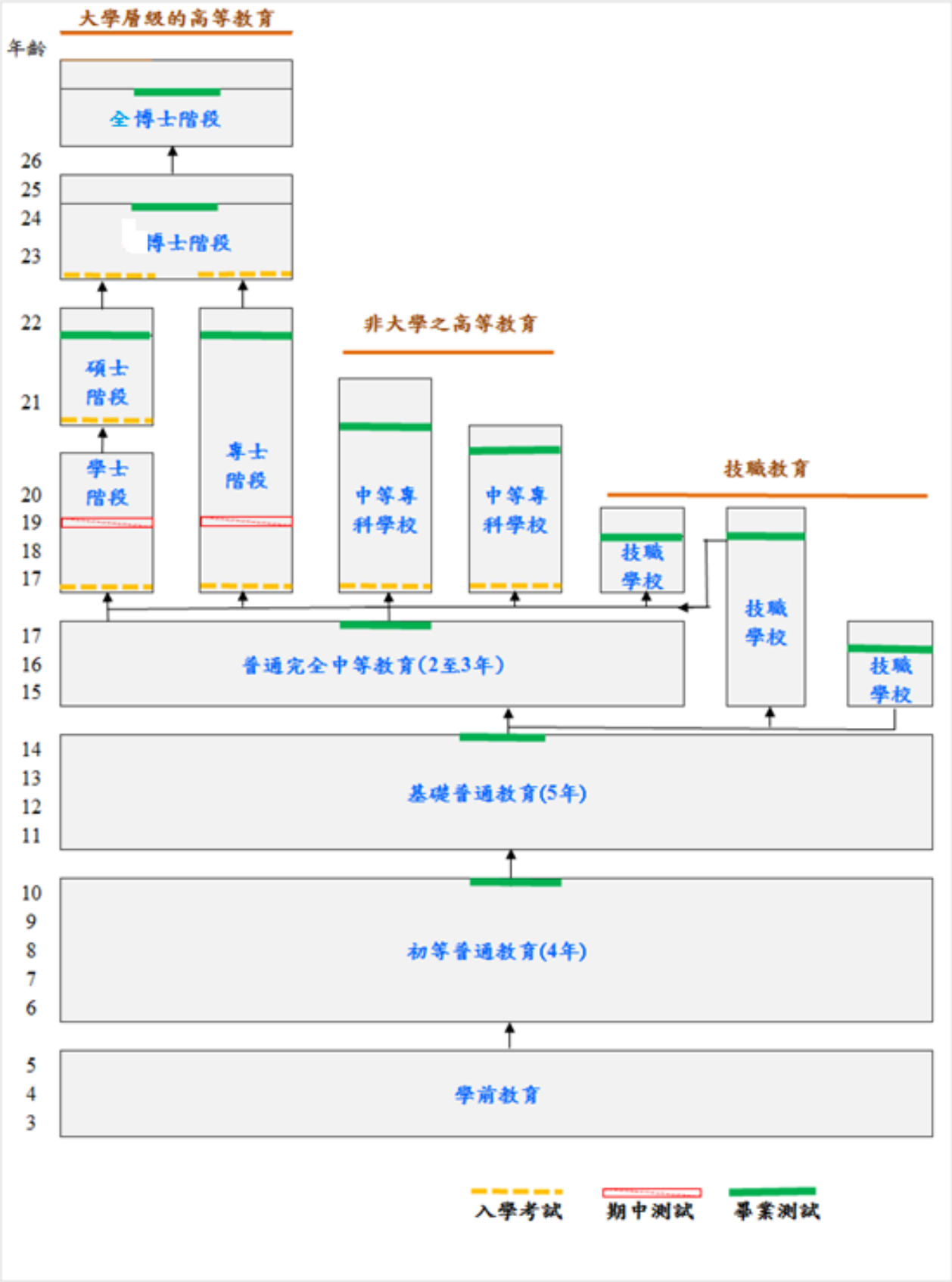

圖 1 俄羅斯聯邦學制圖[3]

[3] International Bureau of Education (2018). Russian Federation: Profile of education.

（一）學前教育、初等教育

俄羅斯聯邦的幼童在 6 歲以前，可以自行選擇接受或不接受學前教育；但之後就必須進入初等教育學校接受義務教育。早在 1950 年代的蘇聯時期，俄羅斯學前教育制度已大致完備。原則上學前教育機構依照兒童的年齡劃分約有兩類型：初生 2 個月至 3 歲的兒童，進入托兒所；3 歲以後至兒童進入初等普通教育機構為止，則在幼稚園。

目前俄羅斯的學前教育機構共有三種類型，分別為住宿制、全日制、半日制等三種性質。

在課程上，俄羅斯聯邦的學前教育機構並無固定的課程表，學校可以自行發展課程。以莫斯科市幼稚園為例，學生早上到校後可以享用免費早餐，之後由老師帶領學生活動，其中以遊戲及運動為最主要的活動。學校的課程有唱遊、體育、舞蹈、繪畫甚至玩沙子等安排，書寫方面的作業或活動並不多。中午時間，學校供應午餐，學生用餐完畢則有午休時間。學校備有專門的午休教室，每個兒童有自己的床舖，可以小睡。午休完畢後開始下午的課程。園中安排正式教師與幼保人員照顧學童，通常依照年齡劃分為大、中、小三班。由於近年來生育率回升，俄羅斯出現學前教育設施與師資不足的狀況，尤其是在都會地區，學童必須等待入園的機會。

俄羅斯將初等教育稱之為初等普通教育(Начальное общее образование, primary general education)。原則上，學生六歲入學，十歲完成初等教育。

大體而言，俄羅斯教育部與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對於普通教育的相關規定，例如課程綱要、教學水準之規定和考試規定等等，皆是以初等與中等普通學校一體考量的方式完成。

（二）中等教育

1. 前期中等教育（基礎普通教育）

俄羅斯學生結束初等教育後，進入基礎中學（屬於前期中等學校階段），此為前期中等教育階段，在俄羅斯稱之為基礎普通教育(Основное общее образование, basic general education)，修業年限為 5 年，原則上學生小學 10 歲結束，進入基礎普通教育至 15 歲。根據 1992 年所頒布的《俄羅斯聯邦教育法(Об образовании)》，將蘇聯時期 11 年的義務教育年限，調整為 9 年（包含 4 年的初等教育及 5 年前期中等教育）。2007 年修法試圖改回 11 年，但最後兩個年級（10

與 11 年級）通常為地區立法的權限。部分地區經濟允許可以規定更長的義務教育年限，例如莫斯科即規定 11 年。2011 年則修正為普通教育從 1 年級至 11 年級即為義務教育，但 10 年級以上的技職教育則不包含在內。

在俄羅斯，通常一所學校裡便包括初等教育與前期中等教育兩階段，共有 9 個年級；如果該學校還包括 10 與 11 年級，則形成該學校包括後期中等教育階段在內，共有三階段 11 個年級的景象。幾近有 80%的俄羅斯普通學校涵蓋 1 年級至 9 年級[4]。就學校類型而言，初等與中等教育階段的學校名稱大致有幾種。其中較常見者（尤其是公立學校），即是一般所稱的「學校」(школа)，且大都皆按照序列稱之為第幾學校（莫斯科的學校甚至排序至第一千多號）。另外，有些則是恢復運用沙皇時期的仿照外國所設的學校名稱，如里賽(лицей, lycee)（仿照法國）或是文科中學(гимназия, gymnasia)（仿照德國），其中里賽學校較為重視科技與技術專業學科，而文法學校則強調人文學科方面。亦有一些實驗性質的學校，例如教育中心(Центр образования, center of education)。其他，有的學校特重某一科目，形成所謂的特科學校，例如以德語為特科，即在學校校名上註記「德語特科」學校(Школы с углубленным изучением немецкого языка, school with speciailzed courses of German language)。

2. 後期中等教育

學生於 15 歲完成基礎中學學業後，學生可以選擇升學或是就業。如果升學則進入後期中等教育階段，開始接受分流教育。分流的路徑大致可以分為普通教育與技職教育兩種。

(1)普通教育

前期中等教育階段畢業學生將來仍欲往高等教育發展，則可以選擇進入完全中學，此階段稱之為中等（完全）普通教育（среднее (полное) общее образование, secondary complete general education）。完全中學學習年限為 2 年（或是 3 年）。上述的初等普通教育、基礎普通教育以及中等完全普通教育構成俄羅斯的普通教育。

另外，在俄羅斯聯邦政府實施開放政策下，俄羅斯的私立普通教育學校有法

[4] International Bureau of Education (2018)。2018 年 6 月 29 日取自 http://www.ibe.unesco.org/en/worldwide/unesco-regions/europe-and-north-america/russian-federation/profile-of-education.html

定地位。私立學校成為俄羅斯社會另一個重要的學校類型。私立學校的名稱與種類繁多，而且各校的收費情形與要求不一。例如有標榜以外語進行教學，或是強調電腦教學的私立學校。

(2)技職教育

前期中等教育階段畢業生的第二條升學路徑為職業教育取向。基礎中學畢業生可以選擇進入技職教育學校，稱之為技職學校（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техническиеучреждение, ПТУ; vocational - technical school，俄文簡稱 PTU）。技職學校在俄羅斯屬於初等技職教育階段（Начальное 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е образование, НПО；primary vocational education，俄文簡稱 НПО），其次，則是可以選擇接受所謂非大學層級的高等教育(non-university level higher education)，此階段的教育以較為專業的職業教育為主，是為中等技職教育（Среднее 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е образование, СПО；secondary vocational education；俄文簡稱 СПО）。以下即就初等技職與中等技職分別說明。

A. 初等技職

目前初等技職教育實施學校主要為職業技術學校（即前述的 PTU），相當於我國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初等技職教育階段的教育年限視科系而定。該類學校招收基礎中學畢業的學生，即完成 9 年級課程者，接受 3 年的技職教育課程，皆無需經過考試便可入學。就讀此機構的學生，在其畢業時可獲得證書，成為合格的基層勞動人力。在蘇聯時期，此類學校用「技職中學」(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техническое училища, vocational- technical secondary schools)稱之。「中學」一詞係用「俄文」(училище)表示，實際上俄文此字帶有專門化的意思，因此有英文文獻稱之為 specialized school。目前此類學校部分改稱為「技職里賽中學」（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техническиелицеи, vocational-technical lycees；俄文簡稱 ПТЛ）或者改為技職考萊治中學（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технические колледжи, vocational – technical colleges；俄文簡稱 ПТК）[5]。以上三類學校的稱呼統整為「技職學校」。一般而言，俄國人認為職業技術學校畢業文憑是最低的學歷。

職業技術學校可分為全日制、函授及夜間制三種類型的課程，在授課內容上三者皆相同，但在學習年限則有差別，函授與夜間班的學習年限要比全日制學生

[5] 為與下面中等技職教育的學院，колледжи 有所區隔，並符合原初俄國從法國引進的概念，故沿用臺灣教育界對法國中學常用的翻譯，稱之為考萊治中學。

多 1 年。

B. 中等技職

中等技職教育入學資格規定，必須擁有基礎普通教育、初等技職教育證書者或中等普通教育畢業者方得以入學，而實施中等技職教育的學校，主要為中等專門學校(техникум, tekhnikum)。蘇聯解體後，學校的類型多元化，名稱亦多元，有專科學校、學院(колледжи, college)及專科學校與企業合辦的教學機構(техникум－придприятие)。

上述學校若招收完全中學畢業學生，則就學年限約為 1 年至 2 年。但若是基礎普通教育 9 年級畢業學生則必須讀完 3 至 4 年的課程。而學科內容以專門技職知識為主。學校可分為全日制、函授及夜間制（後兩者學習年限比日間部學生多 1 年）三種類型的課程。

2012 年，俄羅斯修改教育法(Об образовании)，將初等技職教育融入中等技職教育。之前所謂的初等技職教育，實際上隸屬於中等教育階段，因此在名稱上，初等與中等相互混淆。為避免如此，所以取消初等技職教育一詞。在技職體系中，僅留下中等與高等兩階段技職教育階段。而原先所謂的初等技職教育階段轉而稱之為合格技術人員課程(программа подготовки квалифицированных рабочих, program of skilled workers)，融入中等技職教育階段。如此一來，中等技職教育階段分為兩類課程，一類為合格技術人員課程，另一類則是中等專門人員課程(программа подготовки специалистов среднего звена, program of mid-level specialists)。第一類的修業年限，若招收九年級畢業學生，則為 2 年至 3 年，若招收學生為 11 年級畢業生則是 1 年左右。第二類，則通常比第一類多出 1 至 2 年的時間。

（三）高等教育

學生到了 17 或 18 歲，很快地又面臨再次分流的選擇。首先，可進入高等教育學府。若從技職教育體系來說，俄羅斯將其稱為高等技職教育階段（высшее 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е образование,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俄文簡稱 ВПО）。

高等教育有新舊兩種制度。大學階段的修業年限，在舊制為 5 年，畢業時取得專家學士資格（簡稱專士），若選擇繼續升學，則進入博士階段。新學制在大學教育階段為 4 年，之上有研究所教育，分為碩士（此為 1994 年通過實施的新制，接受大學 4 年級的畢業生）、博士及全博士三種。

在蘇聯時期高等教育學府便以高等教育機構（單數型 высшее учебное заведение，縮寫為 ВУЗ，複數型為 высшие учебные заведения，縮寫為 ВУЗы）的名稱表示，而俄羅斯聯邦時期則持續沿用此種稱呼。原則上，在這名稱之下，高等學府可依據學校設立的名稱劃分成三大類：第一類為大學(университет, university)，包括綜合大學，單科大學；第二類為學院(институт, institute)，本類學校還可依照職業類別劃分；最後一類為各種專門類科的高等教育機構，稱之為專門學校(академия, academy)。

在俄羅斯聯邦高等教育學府中，傳統綜合大學在俄國具有悠久的歷史，通常這類型的大學在人文、社會與自然數理等領域皆有一定的水準及研究成果，師資陣容堅強，深為一般民眾所重視。在此類學校中又以 1755 年創校的國立莫斯科大學(Москов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им. М.В.Ломоносова, Lomonosov Moscow State University)最為著名。該校與聖彼得堡大學於 2009 年取得古典大學的法定地位。

單科大學則是以某一專門領域為主的高等教育機構。例如，農業及水利工程的單科大學，醫學方面的單科大學，至於師範大學更是單科大學中重要的代表。在師範教育專業領域中，最有名的係位於莫斯科市的國立莫斯科師範大學(Московский педагогиче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Moscow State Pedagogical University)以及聖彼得堡市的俄羅斯國立赫爾岑師範大學(Россий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Педагогически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им. А.И.Герцена, Herzen State Pedagogical University)兩所。

第二類的高等學校為學院。可分成單科學院與綜合技術學院。所謂的單科學院如工程學院、語文學院、農業學院及教育學院等。但也有稱之為學校(школа，school)的單科學院，如體育，藝術等方面的單科學院。至於綜合技術學院，則是以訓練某些專門領域的人才為教育目的，但其涵蓋的研究領域較廣，並非狹隘的範疇，有的著名學院甚至科系眾多，實則有大學的體質。例如著名的國立莫斯科電子技術學院（大學）（Москов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институт электронной техники(технически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University of Electronic Technology），設有多個與電子與數學有關的科系。莫斯科動力工程學院(Московский энергетический институт, Moscow Power Engineering Institute)。此兩所高校因獲得研究型大學經費，故在原校名之前冠上國家研究型大學(National Research University)。

最後一類第三類，為專門領域的高等教育機構，這類學校機構著重於相當專精的學科領域。例如，在經濟學科上相當有地位的新設立學院，國家研究型大學－高等經濟學院(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исследовательски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Высшая школа экономики, National Research University Higher School of Economics)。以及在礦業領域研究上著名的聖彼得堡礦業大學(Санкт-Петербургски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горны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 Saint Petersburg State Mining University)。

此外，俄國還有較為特殊的高等學府，便是以國家科學院(Российской академии наук, Russian Academy of Sciences)稱呼的高等研究單位（其性質頗類似我國的中央研究院）。這類研究單位在俄國具有卓越且優良的研究傳統，深為國家所器重。然而此類高等研究單位只招收攻讀博士學位以上的學生，進行研究工作。學生畢業之後，可獲頒學位與證書。此類機構在教育界最著名的為俄羅斯教育科學院(Российская академия образования, Russian Academy of Education)。長久以來俄羅斯教育科學院與中央教育行政單位簽定多項研究計畫，成為教育行政機關的重要諮詢對象。

以上各類學校皆可設置夜間及函授課程，供學生以兼職方式取得證書。由於學生以兼職方式上課，所以修業年限比一般日間部的學生多一年；而學生的入學資格、學習內容及學習要求皆與日間部相同。

二、學校政策

（一）聯邦大學（Федеральны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之設立

近 20 年來，俄羅斯高等教育持續擴張。在量的擴增之後，素質的提升已成為俄羅斯高等教育發展的重要課題。因此，俄羅斯近年來積極推動各項高等教育改革方案，其中一項便是聯邦大學的設立[6]。

俄羅斯目前共有 8 個聯邦區（2014 年增加克里米亞聯邦區，又於 2016 年併入南方聯邦區）。而依據俄羅斯國家計畫，在《教育》分項計畫中即列出籌設聯邦大學為重要的工作項目。2006 年俄羅斯首批的兩所聯邦大學獲准成立，分別為南方聯邦區與西伯利亞聯邦區的聯邦大學。

俄羅斯聯邦中央政府於 2006 年 11 月 3 日通過《有關自治組織》(Об автономных учреждениях)之聯邦法律，爾後分別於 2007 年 7 月、10 月，2010

[6] 鍾宜興、黃碧智(2011)。俄羅斯公立高等教育機構整併與法人化的論述。2018 年 6 月 29 日取自 http://www.naer.edu.tw/ezfiles/0/1000/attach/33/pta_6000_7254027_16724.pdf

年 5 月以及 2011 年 6 月迭經修改。

2009 年 2 月國家議會通過教育科學部提案，正式將聯邦大學放入《教育法》以及《高等教育與高等教育職業教育法》之中。

2010 年元月，總統梅德維傑夫簽署設立北高加索聯邦區之命令後，普欽總理隨即於同月表示，將成立北高加索聯邦大學。至於克里米亞聯邦大學的設立文件更是在發生俄國與烏克蘭衝突事件之後，於 2014 年快速決定。至 2015 年為止，俄羅斯共有十所聯邦大學核准成立，分別為波羅的海聯邦大學、遠東聯邦大學、喀山聯邦大學、北方聯邦大學、東北聯邦大學、北高加索聯邦大學、西伯利亞聯邦大學、南方聯邦大學、烏拉爾聯邦大學、克里米亞聯邦大學。聯邦大學的設立模式是以合併高等教育機構而成，因此學生人數眾多，經常是以萬計。例如，最早成立的西伯利亞聯邦大學學生人數便超過 30000 人，最晚成立的克里米亞聯邦大學亦有 35000 名學生[7]。

（二）研究型大學（Национальные исследовательские университеты）

梅德維傑夫總統於 2008 年 10 月 7 日，與俄羅斯教育科學部部長會面，並在此會面的場合立即簽署命令，正式啟動〈有關實踐創立國家研究型大學之先鋒計畫〉(О реализации пилотного проекта по созданию национальных исследовательских университетов)。俄羅斯政府於 2009 年 7 月 13 日以第 550 號令公布《有關大學發展競爭型之評選計畫—「國家研究型大學」之設立(О конкурсном отбора программ развития университетов, в отношении которых устанавливается категория "национальный исследовательский университет”)》，詳細擬出國家研究型大學的遴選相關規定。歷經 2009 年與 2010 年兩次國家型研究大學的選拔，共挑選出 27 所高等教育機構，接受補助，補助期限為十年（鍾宜興，2010）[8]；而後再增至為 29 所。

（三）高等教育－教育貸款的實施

俄羅斯於 2007 年 8 月 23 日公布助學貸款(образовательный кредит)試辦辦法，2008 年 2 月 1 日開始試辦公立高等教育機構的助學貸款，只要學生與學校

[7] КрымскийФедеральныйУниверситетимени В.И. Вернадского (2015). Университетсегодня. 2018 年 6 月 29 日取自 http://www.cfuv.ru/ob-universitete/universitet-segodnya，該校原在烏克蘭境內，請國人申請學校時務必留意，以保障自身權益。

[8] 鍾宜興 (2010)。俄羅斯教育。載於楊深坑、李奉儒（主編），比較與國際教育（285-328 頁）。臺北市：高等教育。

達成協議，簽訂同意函即可(Министерства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2014b)。2009 年 8 月 28 日，俄羅斯公布新的法令，於 2009 年 9 月 1 日，開始實行為期 4 年的助學貸款新實驗。凡俄羅斯公民，年齡在 14 至 18 歲，可以申請助學貸款。初期此項助學貸款僅有 56 所公私立高等學府的學生適用(Министерства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2013)。2013 年教育科學部以第 311 號令公布最新獲准採行助學貸款的大學名單，共計有 134 所高等教育機構得以於 2013/14 學年度參加此項計畫。大學生在學期間，至畢業後三個月，免付助學貸款利息；畢業後第一年與第二年，分別繳納 40%與 60%的助學貸款利息。還款期限為畢業後十年。

（四）高等教育卓越計畫

2012 年 5 月 9 日俄羅斯總統發布第 599 號令《有關教育科學政策之實踐(О мерах по реализации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политики в области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9]，公布教育與科學的政策方針。此項命令牽涉範圍甚廣，包含學前、初等、中等與高等教育；並提出管控公立學校的機制，以期能評估其工作績效，重整效能不佳的學校。其中涉及高等教育與科學研究部分，至 2018 年將增加經費到 250 億盧布，至 2015 年全俄羅斯學者在世界科學研究期刊文獻增量達 2.44%。然而，最為俄國學界注意者是 2020 年時，俄國至少要有五所高等教育學府列名於世界百所頂尖大學之列。為此俄國展開 5top100 計畫，挹注大量的競爭型經費，在社會各界認可的委員會（包括六位國外知名學者）公開評比下，2013 年首波共有 15 所高等教育學府獲得補助，隔年（2014 年）又有 6 所。是項計畫，凸顯出國際高等教育排名對於俄羅斯高等教育發展之影響。

（五）支柱型大學

自 2005 以來，俄羅斯高等教育發展計畫皆以追求卓越為目標，企望能夠使俄羅斯高等教育進入國際競爭場域。但是，經過多年的發展，俄羅斯高等教育出現幾個問題。首先，在追求卓越的高等教育政策下，拉大了高等教育機構的差距。其次，絕大多數的精英高等教育機構集中於重要城市，以上計畫的經費分配不利於地區性的高等學校。於是新的高教發展思維出現，強調大學與地方發展結合的支柱型大學[10]應運而生。

[9] 資料來源：http://5top100.com/documents/regulations/20020/
[10] 資料來源：http://flagshipuniversity.ntf.ru/universities

2016 年 1 月 25 日俄羅斯教育科學部公布第一波在 15 所支柱型大學競爭大學中，選出 11 所支柱大學，自 2016 年 5 月開始至 2020 年為止，上述 11 所大學皆可獲得政府補助。2016 年，獲選的每所大學補助款約在 1 億至 1.5 億盧布（1000 盧布約合新台幣 526 元），共計 12 億盧布。

2017 年 2 月開啟第二波的計畫審查，至 3 月 20 日截止，共計有 86 所大學投件，其中 6 件因為資料不齊，而遭退件。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布第二波支柱大學。第二波大學分成兩組。

第一組共有 8 所大學，皆由中央負責相關經費的編列；第二組則 22 所，所需的經費由地方與教育科學部共同負擔。目前為止全俄羅斯共計有 33 所支柱大學。

參、考試制度與證書

一、考試制度

傳統上，俄羅斯高等教育機構採取個別招生方式，學生必須向高等學校報考，接受各別學校的入學考試。然而，1990 年代末期，俄羅斯各界不斷反應學生素質低落，以及高等學府的入學考試傳出舞弊之事。有鑑於此，俄羅斯決定大刀闊斧地改革高等教育入學制度。

1995 年高等教育委員會（當時負責高等教育的中央教育行政機關）通過設立學力測驗中心(Центр тестирования)之決議，企圖以標準化測驗的方式取代各大學自行辦理入學考試，以達到提升普通學校畢業生的水準，並控管教育品質。俄羅斯教育中央行政主管機關於 1996 年在莫斯科國立列寧師範大學正式設立第一所測驗中心，並且在 35 個地區設立類似的測驗中心（附設於大學裡）。其測驗的科目有數學、化學、資訊科學、俄語、本國史、物理、地理、外語（英語、德語、法語）；而測驗的時間則在每年的 3 月至 5 月間（即學生畢業前夕）。所有參加考試的學生皆會收到測驗中心發出的成績證明，憑此文件可作為升入大學的成績。

自此以後，標準化測驗中心便不斷地擴增。1996 年教育部發佈了行政命令，公佈可以設立測驗中心的 71 所大學，1997 年又公佈 15 所大學。這些學校接到命令後，在一個月內要與當地的教育機構聯繫，簽定相關協議。其中最重要的是

使全國各大學能接受測驗成績，並視為入學成績之採計[11]。俄羅斯聯邦中央行政機關於 1999 年發佈《連貫普通與技職教育之標準化測驗統一體系概念(Концепция централизованного тестирования в системе непрерывного общего и профессионального образования)》。

2007 年 2 月，普欽(Владимир Владимирович Путин)總統簽署《有關「俄羅斯聯邦教育法」及「高等教育與後高等教育法」引進國家統一考試之修訂》(О внесениииизменений в закон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Обобразовании» и Федеральный закон «О высшем и послевузовском образовании» в части проведения единого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го экзамена)法案，完成立法，規定 2009 年俄羅斯全國所有行政區域的完全中學學校畢業生以及申請大學者都必須參加國家統一考試（Едины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экзамен，簡稱 ЕГЭ）。

一般而言，考試時間大約在四月就開始，不同考科排定不同時程；而考試時間也因學科之要求而有不同的應考時間，例如數學、物理、資訊與化學 235 分鐘，英語、法語、德語和地理為 180 分鐘。整體考試相關規定與推動皆為俄羅斯教育與科學監督署之職權，而地方教育單位必須配合處理考試事務。而繼續升學的後期中等教育學生則可依照自己要申請學校之規定選擇考試科目。考試科目共分為 14 種，包括俄語、數學（分成基礎與專門）、化學、物理、歷史、社會科學、資訊學、生物、地理、文學與外語（可以選英語、法語、德語等）。為能控制高等教育的素質，俄羅斯教育科學部規定各大學必須列出至少三項考試科目，其中俄語與數學為必考。

整體來說，此項政策已實施多年，參加全國統一考試已是俄羅斯所有學生進入大學的重要管道。雖然在 2010 年曾在地方上發生弊案，但仍不影響該制度的實施。而且教育部公布歷屆考試試題以及成績，凡此都成為教育研究的重要資料，而國家統一考試中心也定期公布統計結果。

二、證書

目前俄羅斯聯邦高等教育的學程與學位制度基本上仿照蘇聯時期的制度，並在原有的制度下加入新的需求。

舊制度的學程可以分成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的年限約為 4 年半至 6 年半的大

[11] 鍾宜興 (2010)。俄羅斯教育。載於楊深坑、李奉儒（主編），比較與國際教育（285-328 頁）。臺北市：高等教育。

學階段，在綜合大學一般的科系為 5 年，醫學系則為 6 年。完成這一階段的學生可獲得「高等教育證書」（通常證書上會載明該學生所具有的專長能力，所以又稱為「專士證書」）。此階段的課程繁多，教學嚴格，授課時數也比一般先進國家多，且每學期有大小考試或論文報告，學習壓力不輕。畢業學生若仍要升學則進入第二階段博士班研究生部。因此，此階段對比於新制，則相當於碩士階段。

第二階段的學程稱之為博士班研究生部(аспирантура)，完成此階段的學生可以獲頒「博士候選人(кондидатнаук)」的學位，但因為其水準甚高，故世界主要國家與臺灣皆承認其為博士學位。此學程原則上全職學生年限為 3 年，兼職學生則為 4 年。修業期間必須通過三門國家考試，稱之為「最低限度考試」，分別為：外國語文（若為外國學生則考俄語）、哲學及專業科目，並且在指導教授指導下完成論文，通過論文答辯，始能獲得學位證書。

此階段的論文考試是由各高等教育機構或科學院所自行組成的「國家考試委員會」審核，最後並由教育科學部轄下的「最高學位評議委員會」審查。目前該學位證書以可以視學生個人需求提供英文、俄文或法文三種語文版本，而在英文證書上則直接標明為博士學位(Ph. D.)。

第三階段則為「全博士」(доктор наук)學位。原初本階段並沒有正式的學程，惟上述取得博士學位者在其平日工作崗位上持續進行研究工作，撰寫論文與著作，最後提出獨創性，而且對研究與實踐上有重大貢獻的論文，並通過答辯，始能獲得「全博士」學位。

目前，俄羅斯的全博士學位，除可自行研究的方式完成，亦可在全博士生部學習。但不論何者，俄國的全博士學位仍然不容易獲得，通常獲得全博士學位者已是著作等身，研究成果豐富，學術水準已被肯定的學者，因此年齡常在 40 或 50 歲以上，在人文科學領域更是困難。

以上為舊制度的說明。在社會快速變遷的情況下，俄國的高等教育制度也有所轉換。例如，部份學校的部份科系早在 1990 年代就將修業年限改為四年。如莫斯科大學經濟系的修業年限就為 4 年。另外，根據俄羅斯高等教育委員會於 1994 年通過的設立碩士課程法案，也已經有學校開設碩士課程。2003 年俄羅斯正式加入波隆納進程，當時俄羅斯政府擬訂在 2009 年各大學要完成碩士階段的設置。截至目前為止，舊制 5 年雖然日漸減少，但仍在部分學校的部分科系實行。一般而言，碩士階段通常為兩年，獲有碩士文憑者若想要繼續升學，則可以進入

博士班研究生階段，攻讀博士學位。

肆、高等與技職教育現況介紹

一、高等教育

俄羅斯高等教育學校數在近 20 年間，不斷激增。自 1990/91 年的 514 所，增加至 2008/09 年的 1134 所，增加一倍以上，為最高點；爾後逐漸下降，到 2015/16 年為 896 所。在增減過程中，公私立的趨勢大致相符，其中公立大學從 1990/91 年的 514 所增至 2009/10 年最高點的 662 所；私立大學則從 193 所，到 2008/09 年的 474 所，而後兩類型學校數皆減少，至 2015/16 的公、私立校數分別為：公立 530 所、私立 366 所。至於學生人數的發展趨勢與學校數相同，從 1990/91 的 282 萬 4 千人，到 2008/09 的最高峰為 751 萬 3 千人，至今則為 404 萬 9 千人。

表 1 高等教育基本資料[12]

	1990/91	1995/96	2000/01	2005/06	2010/11	2011/12	2012/13	2013/14	2014/15	2015/16	2016/17	2017/18	2018/19	2019/20	2020/21
學校數	514	762	965	1068	1115	1080	1046	969	950	896	818	766	741		
公立	514	569	607	655	653	634	609	578	548	530					
私立		193	358	413	462	446	437	391	402	366					
學生數（千人）	2824.5	2790.7	4741.4	7064.6	7049.8	6490.0	6075	5647	5209	4766	4399	4246	4162	4068	4049.3
公立學校	2824.5	2655.2	4270.8	5985.3	5848.7	5453.9	5145	4762	4406	4061			3782.5	3736.3	3715.1
私立學校		--	470.6	1079.3	1201.1	1036.1	930	885	805	705			379.1	332.0	334.2

依據表 1，1995/96 學年度資料顯示私立高等學校共有 193 所， 2015/16 則

[12]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12). Образование в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2012. p.323.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14). Образование в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2014. p.355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19).Россия в цифрах,9. p.144.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20). Российский статистический ежегодник. p.186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21).
Российский статистический ежегодник. p. 186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21).
Регионы России. Социально-экономические показатели 2021. p.337

為 366 所，約佔高等學校總數的 4 成。儘管私立大學增設，但是就讀學生的增加速度卻相當緩慢。在近 10 年間，私立學校學生數從 2000/01 學年度的 47 萬 1 千人，約為全體的十分之一，到 2015/16 學年度計有 70 萬 5 千人，佔全國高等教育學生的六分之一不到。

從上表可以看出，公立或是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在 2011 至 2015 年之內急速下降。在量的擴增之後，俄羅斯高校的發展轉向素質提升之目標。2011 年之後高校學校數與學生人數，雙雙呈現下滑。至 2018 年，學校數目為 741 所，而學生人數則是 416 萬人（今年在俄羅斯眾多官方資料中，並未揭露高等教育學校數，因此相關資訊停留在 2018 年）。將此數據與最高峰的 2010 年相較，學校數減少 374 所，降幅高過 30%；學生人數減少 287 萬人有餘，降幅亦超過 30%。短短五、六年間的發展，此一降幅不可謂不大，宣示著俄羅斯中央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整頓高校的決心。其中公立高等教育機構因整併而減少數目，私立機構則因評鑑未過而取消其招收學生之資格。有意前往俄國進修之臺灣學子務必注意所申請的高等學校招收學生資格之變化。

二、技職教育

表 2 初等技職學校基本資料[13]

	學校數	員額數（千人）	就讀人數（千人）	畢業人數（千人）
1990	4328	1867	1252	1272
1995	4166	1689	928	841
2000	3893	1679	845	763
2005	3392	1509	688	703
2006	3209	1413	630	680
2007	3180	1256	586	656
2008	2855	1115	541	605
2009	2658	1035	543	538
2010	2356	1007	609	533
2011	2040	921	533	517

[13]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13). Образование в Российской Федерации: 2013. p.235.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14). Россия в цифрах. 2014. 取自 http://www.gks.ru/bgd/regl/b14_11/IssWWW.exe/Stg/d01/08-07.htm

2012	1719	838	499	484
2013	1271	774	451	436

根據表 2，從蘇聯到俄羅斯聯邦，初等職業教育的發展情況呈現學生日益流失的狀況。從 1990 年，學校有 4,328 所，畢業學生為 127 萬 2 千人的局勢，到 2013 年學校數目僅剩 1271 所，減少超過 3000 所，淘汰 1990 年一半以上的學校；而畢業學生人數也僅剩 43 萬 6 千人，相較於 1990 年流失 80 萬以上的學生，減少將近 6 成 5 左右。俄羅斯教育制度原有初等技職教育階段，但因為初等職業對於俄羅斯社會而言為最低學歷的學校，吸引力不足。近年來，就業市場對於具有中等技職文憑與高等教育文憑的學生較為有利，且大學擴張，讓學生進入高等教育機構的機率增加，因此進入初等技職學校的學生大幅減少。面對學生減少，因應教育發展的需要，俄國教育決策當局於 2012 年修訂教育法，將初等與中等職業教育整合，廢除初等職業教育階段。因此，相關資料於 2014 年之後便不再出現。

表 3 中等技職學校基本資料[14]

	2016/2017	2017/2018	2018/2019	2019/2020	2020/2021
學校數	3660	3682	3659		
總學生數（千人計）					
技術合格證	548	543	542	543	577
中等專業證書	2304	2388	2464	2576	2760
每年入學生數（千人計）					
技術合格證	208	206	207	210	214
中等專業證書	727	744	783	832	900
每年畢業生數（千人計）					
技術合格證	184	181	169	166	143
中等專業證書	469	507	532	540	553
教師數（千人計）	135	137	139	141	142

表 3 中等技職教育學校數目，在修正制度之後，近三年在學校數目、學生數

[14]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19).Россия в цифрах. p.143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й статистики (2021).Россия в цифрах. p.70

與教師數三方面，大抵皆呈現穩定發展的現象。學校數在 2016 年為 3660 所，2017 年 3682 所，至 2018 年則是 3659 所。學生數三年間皆在 280 萬以上，甚至在 2018 年達到 300 萬人之多。教師數則從 2016 年的 13 萬 5 千人，到 2020 年的 14 萬 2 千人，成長約 5%。

伍、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俄國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負責單位主要由教育與科學監督署負責。以下簡介教育與科學監督署並說明其組織架構。

一、教育與科學監督署簡介

教育與科學監督署係根據 2004 年 3 月 9 日所頒布的第 314 號總統令設立，主要工作在於管理與督導教育與科學、科技等相關行政部門之業務執行狀況，以確保其品質[15]。其內部組織經過幾次調整，現行組織架構係於 2013 年確定。現任署長為穆扎耶夫·艾哈邁多維奇·安佐爾(Музаев Ахмедович Анзор)[16]，副署長有四位，以及下轄的業務單位。

二、教育與科學監督署之組織架構[17]

教育與科學監督署組織架構如表 4 之介紹：

表 4 教育與科學監督署組織架構

署長 國務卿-副署長、副署長、副署長、副署長	
法規處	貪污與犯罪防治科 專家分析科 法律制定與指導科 法務科
協調規劃處	協調與監控科 公共關係科 資產規劃、分配與採購科

[15]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по надзору в сфере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2022)。Общая информация。2022 年 7 月 26 日取自 http://obrnadzor.gov.ru/ru/about/general_information/

[16]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по надзору в сфере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2022)。Руководство。2022 年 7 月 26 日取自 https://obrnadzor.gov.ru/o-rosobrnadzore/rukovodstvo/

[17] 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по надзору в сфере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2022)。Структура 。2022 年 7 月 26 日取自 https://obrnadzor.gov.ru/o-rosobrnadzore/struktura/

行政管理處	信息科技與後勤支援科 會計綜理科 推估與預算編列科 流程與組織控管科 人事管理科
普通教育品質評鑑處	監控與分析科 教育品質評鑑流程與科技科 評鑑組織與方法科
管理與監督聯邦各行政機關處	國家學力考試實施之監控科 管理與監督聯邦各行政機關科 組織、分析與方法科
教育機構督導處	民眾申訴與機構合作督導科 法律執行與許可核發督導科 教育品質管理與教育制度監控科 督導管控事務協調科 資訊分析與組織支援科 督導作業管理科
政府服務處	許可核發科 公文收發科 國家學歷認證科 國外學歷認可與資訊處理科
秘書與人員培訓動員處	

根據上表與教育業務直接有關的單位主要是「普通教育品質評鑑處」、「管理與監督聯邦各行政機關處」、「教育機構督導處」與「政府服務處」。其中普通教育品質評鑑處主要業務在於監控普通教育的品質，其主要工作即是高中學生的統一考試。管理與監督聯邦各行政機關處，則是監督各地方有關國家學力考試的運作。教育機構的督導則負責對學校的評鑑工作。政府服務處則在學歷認證工作與核可證件之發放。

另外，在其下還有幾個重要單位，分別是國家教育測驗學院(Федеральный институт педагогических измерений)，國家學力測驗中心(Федеральный центр тестирования)，國家教育評估專家中心(Главный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ый экспертный центр оценки образования)，國家教育認證署(Национальное аккредитационное

агентство в сфере образования)，國家教育品質評鑑學院(Федеральный институт оценки качества образования)及國家資訊科技系統中心(Центр информационных технологий и систем органов исполнительной власти)。

為能達成品質控管，俄國逐步發展大學排名。目前有其官方網站如下：http://www.edu.ru/vuz/，供各界查詢使用。

陸、大學申請程序

俄羅斯學校一年有 2 個學期，分別為秋季學期（9 月 1 日至隔年的 1 月 24 日）及春季學期（2 月 7 日至 6 月 30 日）。

學士學位(BSc、BA)需讀 8 個學期；碩士(MSc/MA)為 4 個學期；博士 6 個學期。若要申請至俄羅斯學校就讀，需於學期開始前至少 3 個月寄送申請所需之相關表件（全），且國外學生須參加俄語的語言測試。

一、學校申請[18]

若欲進入俄羅斯學校，有以下兩方法：

（一）可與該校的招生委員會聯繫，其聯繫方式可由以下網址獲得 https://minobrnauki.gov.ru/abitur/

（二)透過該校線上申請平台上傳以下檔案(詳細要求依各校招生網頁規定)：

1. 學歷證明影本，並附上修習過的課程及成績（版本須為俄語或英語）
2. 護照影本
3. 已填寫好之申請表
4. 健康檢查報告（包括愛滋檢測）
5. 醫療保險證明
6. 2 吋照片（依各校規定）

以上文件之翻譯（俄語或英語）及公證要求，請依照各校招生網頁之規定。學生需於抵俄時提供以上文件之正本及俄語公證副本(若需要)供校方查驗及留存一年。

遞交以上申請文件後，學校會進行審核，一旦通過後學校將會通知學生，學

[18] 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2022)。到俄羅斯留學。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mtc.org.tw/new/ch/info/study-in-russia.php

生需回覆意願並支付相關費用，學校收到意願回覆後即會核發進入俄羅斯所需之邀請函，約需 3-5 週的時間。獲校方正式邀請函之後便可申請留學簽證。

二、學生簽證的申請

2008 年元月 2 日起，在臺所有俄羅斯簽證收送及初步處理業務全權委於「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代理收送（有關雙督經貿股份有限公司的資訊將於後方表列，請見表 6）。莫北協文件認證收送及初步處理業務，為便利處理程序，建議委託雙都經貿辦理[19]。

留學簽證的有效期限最多為一年效期且有單次及多次入境。此種簽證之有效日期與旅客持有之邀請函（紙本或電子）上的記載日期符合。

（一）申請俄羅斯學生簽證務必提供[20]

1. 護照正本跟護照影本（有效期限須於簽證到期日後起算不少於一年半及仍有至少兩頁以上的空白頁，但不需要連頁）。
2. 填完及印出來的電子申請表格，貼上近 6 個月內二吋白底證件照片 1 張。
3. 身份證影本（臺灣公民）；居留証影本（非臺灣公民）。
4. 俄羅斯官方邀請函（正本）。
5. 三個月內有效愛滋病檢疫報告書英文版正本[21]。
6. 有關俄羅斯簽證費用請參考表 5。

[19] 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 (2022)。俄羅斯普通簽證。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mtc.org.tw/new/ch/consular/russian-ordinary-visa.php

[20] 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 (2022)。留學簽證。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mtc.org.tw/new/ch/consular/russian-ordinary-visa.php

[21]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 (2022)。申辦俄羅斯簽證必備文件一覽表。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www.usia.com.tw/new/download/chinese/visa-necessary-doc.pdf

表 5 申請俄羅斯相關領務費用[22]

服務類	1-3 個工作天	5 個工作天
單次簽證	4800 新臺幣	2400 新臺幣
兩次簽證	7680 新臺幣	3840 新臺幣
多次簽證	14400 新臺幣	7200 新臺幣
美國公民[2]（單次，兩次，多次）	4800 新臺幣	4800 新臺幣
歐盟公民[3]（單次，兩次，多次）	2450 新臺幣	1225 新臺幣
轉移簽證	-	1080 新臺幣
文件認證（一份文件）	-	1620 新臺幣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	540 臺幣

[1]如欲查詢其他國家公民所適用規定之相關訊息，請電洽本單位。(02) 8780-3011, #16.
[2] 請注意！如果申請 3 年多次簽證，8-10 天后才可以領。
[3] 除非留學及工作簽證費用。

（二）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聯絡資訊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為莫斯科經濟文化合作協調委員會駐臺北代表處（莫北協）全權委託受理俄羅斯入境簽證辦理服務之單位。其他相關資訊如表 6。

[22] 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 (2022)。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mtc.org.tw/new/ch/consular/Tariffs.pdf

表 6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23]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連絡方式	
官方網址	http://www.usia.com.tw/new/tw/about.html
聯絡電話	02-2720-9929
電子郵件	service@usia.com.tw
聯絡地址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394 號 13 樓（新陽大樓）

[23]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2022)。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www.usia.com.tw/new/tw/about.html

相關簽證費用請參閱下表[25]。

俄羅斯簽證費用

*以下為臺灣籍護照申辦俄羅斯簽證之費用，含手續費 NT$1,000/件

簽證類別		入境次數	7 天一般件	3 天急件
觀光簽證		一次 二次 多次	3,400 4,840 8,200(10 天)	- -
商務簽證		一次 二次 多次	3,400 4,840 8,200	5,800 8,680 15,400
普通簽證	私人探訪	一次 二次 多次	3,400 4,840 8,200	5,800 8,680 15,400
	文化交流	一次 二次 多次	3,400 4,840 8,200	5,800 8,680 15,400
工作簽證		一次 二次	3,400 4,840	- -
學生簽證		一次 二次	3,400 4,840	5,800 8,680
過境簽證		一次 二次	3,400 4,840	5,800 8,680

＊注意事項：

1. 其他國籍人士申辦俄羅斯簽證費用，依莫北協收件時匯率為準。
2. 每週二、四為莫北協簽證組辦件日。
3. 上述簽證工作天數，為莫北協規定之最短天數，簽證申請及核發所需之工作天，以莫北協實際作業為準。

柒、駐外單位資訊

臺北莫斯科經濟文化協調委員會駐莫斯科代表處[26]

臺俄之間曾因歷史關係，五十幾年來雙方不相往來，直至 1992 年雙方簽署

[25]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2022）。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www.usia.com.tw/new/download/chinese/Russian_Visa_Fees_CN.pdf

[26] 臺北莫斯科經濟文化協調委員會駐莫斯科代表處 (2019)。代表處簡介。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s://www.tmeccc.org/ru/post/5.html

協定，於臺北與莫斯科兩地互設代表處，始揭開臺俄關係的新頁。

1993 年 7 月 12 日，駐俄代表處正式成立，負責推動臺俄間實質關係。設處以來，臺俄關係即呈現快速而多元化之發展，無論在經貿、學術文化、藝術、體育、新聞等方面之交流及合作，均有顯著之成效。代表處下轄政務、領務、經濟、文化、新聞、科技、教育等組，此些駐外組與俄國各政府部門以不定期會晤及行文方式進行工作協調，雙方在互信的基礎下，溝通管道順暢，以下為駐莫斯科代表處教育組主要負責業務：

（一）有關國際學術教育交流、聯繫、合作事項。

（二）有關外國學生赴臺灣留學、就讀、研究之初步審核及協助事項。

（三）有關外國學者專家赴臺灣訪問、講學之聯繫、協助事項。

（四）有關國外留學生及其組織之聯繫、輔導事項。

（五）有關學術及教育資料之蒐集、交換事項。

（六）有關出國進修人員之聯繫、輔導事項。

（七）有關文教體育團體及人員出國從事有關國際教育活動之聯繫事項。

（八）有關推廣國外華語文教育及師資培育合作事項。

（九）其他有關上級交辦文教事項。

此外，代表處為推動與俄之實質關係，加強雙方各領域之相互瞭解，與俄國國會、學術文化界、工商界、科技界及媒體等，亦有往來，維持良好互動。

駐莫斯科代表處連絡方式	
官方網址	https://www.tmeccc.org/ru/post/112.html
聯絡電話	+7-495-737-9246/+7-495-956-3786, ext. 32/27/28
電子郵件	education@tmeccc.ru ;russia@mail.moe.gov.tw
聯絡地址	Education Division, 24/2 Tverskaya Street, Korpus 1, Gate 4, 5th Floor Moscow 125009, Russian Federation

資料來源：駐莫斯科代表處教育組(2016)。

捌、在臺官方與半官方教育機構

一、莫斯科臺北經濟文化協調委員會駐臺北代表處[28]（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

莫斯科臺北經濟文化合作協調委員會駐臺北代表處（簡稱莫北協），係非政府組織，依葉爾欽總統於 1992 年 9 月 2 日所發布之指示成立，並且依據 1992 年 9 月 15 日所頒布的「俄羅斯聯邦與臺灣關係條例」行使該機構之職權。1996 年莫北協臺北代表處正式在臺成立。

代表處的使命任務是促進俄羅斯和臺灣地區之間的經濟和文化合作，並且提供領事服務和保護俄羅斯在臺公民的權益，其他相關資訊如表 8。

表 8 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

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連絡方式	
官方網址	http://mtc.org.tw/new/ch/main.php
聯絡電話	02-8780-3011
電子郵件	info@mtc.org.tw
聯絡地址	11049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2 號 9 樓

資料來源：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2022)。

玖、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俄羅斯參考名冊係依據下列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1.俄羅斯聯邦教育與科學監督署(ФЕДЕРАЛЬНАЯ СЛУЖБА ПО НАДЗОРУ В СФЕРЕ ОБРАЗОВАНИЯ И НАУКИ РОСОБРНАДЗОР，網址：https://map.obrnadzor.gov.ru/)

2.俄羅斯聯邦教育與科學監督署國家鑑定局(執行官方認可教育活動的組織清單，Реестр организаций, осуществляющих образовательную деятельность по имеющим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ую аккредитацию образовательным программам，網址：https://islod.obrnadzor.gov.ru/accredreestr/)

[28] 莫北協駐臺北代表處 (2022)。關於代表處。2022 年 7 月 21 日取自 http://mtc.org.tw/new/ch/about.php

**惟因俄羅斯近兩年來進行品質提升計畫，近年來不少學校被撤銷立案許可，因學校網頁可能不會標示，請國人申請俄羅斯學校時務必到上述的俄羅斯官方網站查詢確認，以保障自身權益。

撰稿者：鍾宜興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副教授

林佳容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碩士生

許紋瑄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碩士生

10

波蘭
Poland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波蘭學制手冊

壹、　教育主管機構

波蘭的教育系統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由「教育及科學部」(Ministerstwo Edukacji i Nauki /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統籌管理(2020 年 12 月 17 日內閣會議)[1]。2021 年之前波蘭教育體系則分別由「國民教育部[2]」(Ministerstwo Edukacji Narodowej / Ministry of National Education) ，以及「科學暨高等教育部」(Ministerstwo Nauki i Szkolnictwa Wyższego / Ministry of Science and Higher Education) 分別就國民教育及高等教育項目管理。「國民教育部」負責普通教育與職業教育；「科學暨高等教育部」負責高等教育。2021 年後「教育及科學部」掌管國家整體的教育政策發展，而教育的實施、學校的運作則由地方政府主掌。

貳、　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自 1989 年國體轉型後，波蘭教育體制歷經近乎全面性的改革，迄今所呈現出的教育制度特色如下:

1. 2021 年起波蘭中央政府廢除過去「國民教育部」及「科學暨高等教育部」，改成立「教育及科學部」，統一權責制定法規，再由地方政府分層負起學校管理責任。
2. 外部評量制度，由外部的評量單位針對一般中等教育及中等職業教育受教學生進行評量，以確認學生之職業技能或一般學力。
3. 藉由獨立的「教師法」明確規範教師之徵聘、義務、薪資及解聘等事項。
4. 公立學校為主流:波蘭各級學校以公立學校學生佔絕大多數，既使在高等教育體系中，多數學生亦為公立大學之學生。

2017 年以前，波蘭教育系統舊制包含「早期教育機構」、「初等學校」、「初級

[1] https://www.gov.pl/attachment/bd3a03db-36d8-48fe-9e8a-edeab62bd63d

[2] 波文 edukacja narodowa，英文翻譯為 national education，中文可翻譯為「國家教育」或是「國民教育」。而在波蘭中央政府編制上教育部門屬國家層級，且為了對應之前的「高等教育」，因此，筆者謹將 Ministry of National Eduction 翻譯為「**國民**教育部」。而此處之國民教育，與稍後出現之「國家教育體系結構」中的「**國家**教育」(national education)概念是有所區隔的。

中等學校」、「高級中等學校」、「後中等(非高等教育)學校」[3]。「高等教育機構」則根據現行的法律，形成獨立的教育系統。2017 年至 2023 年間則為波蘭教育系統新舊制過渡階段，預計於 2022-2023 年完備新制教育體系。新的波蘭國民教育制度將包括：1) 8 年制小學。2) 4 年制中學。3) 5 年制技術中學。4) 為期 3 年的第一階段職業學校。5) 3 年制就業預備之特殊學校。6) 為期 2 年的第二階段職業學校。7) 專上學校。以下波蘭學校制度分早期教育、舊制義務教育、舊制非義務教育、新制國民教育，及高等教育說明之。

一、早期教育與照護(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階段

0-3 歲孩童，家長可選擇性地將孩童送入「托兒所」(żłobki)或「兒童育樂社」(kluby dziecięce)，以上教育機構不屬正規教育，隸屬於「勞動與社會政策部」(Ministry of Labour and Social Policy)。公立托兒所以小時為單位收費(含餐)，受政府單位收費標準規範，私立機構則自訂。

根據 2017 年以後新制，3-6 歲孩童可至「幼兒園」(Kindergartens)等早期教育機構就學，其隸屬於「國家教育部」，3-5 歲兒童可選擇性就學，孩童的照護受法規保障，6 歲則屬義務教育。公立社區型幼兒園提供每日至少 5 小時的免費教育與照護服務，額外的課程和餐點則需付費。此外，幼兒園也會為社區弱勢家庭提供支持，如：全額或部分的教材資助。

二、義務教育(Compulsory Education)階段 (2017 學年前舊制，應於 2019 結束)

波蘭憲法保障每個人的教育權利，波蘭人於 18 歲以前有受教育的義務。政府支持公立學校提供免費的教育服務，並開放私立學校設立，確保波蘭公民擁有普及且平等的教育管道，讓孩子自由地選擇合適學校。義務教育又可分為「全日制(full-time)義務教育」、「部分時制(part-time)義務教育」。

「全日制義務教育」是指，學童於 5 歲時，擁有 1 年的「幼兒園」早期教育經驗(Przedszkole)；6 歲時，進入為期 6 年的「初等教育」(Szkoła podstawowa)；再進入為期 3 年「初級中等教育」(Gimnazjum)，總共 10 年。

從 2015 年度開始，6 歲學生必須開始初等義務教育，6 年後取得初等教育的畢業證書，並通過外部檢定考試，大約於 13-16 歲之間就讀初級中等教育。

「核心課程綱要」由國家教育部設計，全國學生皆使用，訂有教科書清單，

[3] 波蘭政府於 2017 年起，推動教育體制改革，現階段為舊制與新制之過渡期。

供教師選用。此外，國家教育部訂定教學與評量方法，並引入創新教學方法，教師可在核心綱要架構下，自行選擇合適的教學或發展教學法，提交學校取得課程使用同意。

學生的知識與技術之「校內學年評量」，以定期的書寫和口語考試為評量內容，由教師謹慎評分，各校之教師委員會於學期末裁定通過與否，不通過則留級。「外部評量」由地方考試委員會統籌，受中央考試委員會監督與支持。此階段包含兩種統一考試：

(一) 「初等教育六年級考試」：完成初等教育後施測，考試內容出自國家核心課綱，通過者能夠升讀初級中等教育。其為普遍及義務的考試，但成績不具淘選功能，僅能供家長、學生、學校瞭解學生之學習成效級別。

(二) 「初級中等教育畢業考試」：完成三年初級中等教育後施試，考試內容出自國家核心課綱，分三類：人文(歷史、公民教育、波蘭語)、數學與自然科學(生物、化學、物理與地理)、一種現代外國語。為普遍且強制的考試，其評量結果、表現最終評量，決定高級中等學校的入學許可。

三、非義務教育(Non-Compulsory Education)階段 (2017 學年前舊制，應依次於 2019-2022 年間結束)

非義務的「普通高級中等學校」、「技術高級中等學校」、「基礎職業學校」，由各縣(powiaty)政府負責。青年普遍於 16 至 19 或 20 歲期間就讀。高級中等學校結束後，已經完成普通中等教育預備，可以升讀「後中等(非第三級)學校」(szkoła policealna)，約 1 至 2.5 年，若通過職業類別的能力認證考試，取得專業證照。學校類型分為：

(一) 「普通高級中等學校」(liceum ogólnokształcące)：3 年制，就讀年齡約 16 至 19 或 15 至 18 歲。完成後，參加高中畢業會考(matura)，取得畢業資格與文憑，成績作為申請大學的參考依據。

(二) 「技術高級中等學校」(technikum)：4 年制，就讀年齡約 16 至 20 或 15 至 19 歲。完成後，可通過技職能力認證考試，取得專業證照；或者通過高中畢業會考(matura)，取得大學入學許可。

(三) 「基礎職業學校」(zasadnicza szkoła zawodowa)：3 年制，就讀年齡約 16 至 19 或 15 至 18 歲。完成後，可通過技職能力認證考試，取得專業證照；或者升讀 3 年制「普通高級中等學校成人班」的 2 年級。

在高級中等學校的科目課程內容，出自於普通教育的核心課綱，適用各種學校類型。科目等級分為基礎、進階(延伸)，學生可選擇 2 至 4 種科目，參與高中畢業會考，必修科目至少含以下一種：歷史、地理、生物、化學或醫學。在國家教育部規定名冊下，老師能夠自行選擇教課書、決定教學與評量方法，甚至引用創新的教學方法，或奠基於核心課綱，發展自己的教學課綱，但要取得學校同意。

此階段之成績評量與義務教育相似，學生在學年結束時通過必修科目，才能夠升讀年級；若未通過，可再有一次科目考試，仍未過則必須重讀該級，但若在接近完成修課期間，教師委員會可能考慮提供有條件的通過機會。完成此教育階段，中等學校會實施期末考試或大學入學考試，學生可取得相關的證書。

高級中等學校的結業考試，由八個地區考試委員會支持、中央考試委員會監督，實施標準化、外部評量的施測方式。此階段考試分為兩種：

(一) 高中畢業會考(matura / egzamin maturalny)：在普通高級中等學校、技術高級中等學校施試，通過後，可取得升讀高等教育的許可。考試內容出自核心課綱，由地方考試委員會提供手寫考試，學校內部施測口語考試。

(二) 職業能力認證考試(egzamin potwierdzający kwalifikacje w zawodzie)：在基礎職業學校、技術高級中等學校、後中等學校施試，根據技職教育的核心課綱，評量學生的知識與技能。各職業考試有不同評量要求，以手寫與口語測驗評量能力，並獲得該階段之學位文憑。

四、2017 學年以後的國民教育制度改革(新制)[4]

自 2017 年起，依照 2016 年 12 月 14 日的“學校教育法”(Law on School Education) 和“立法引入法律 - 學校教育法”的行為進行的波蘭教育部門將導入新一波的教育制度改革。其主要目標在於為學生提供個人進一步發展所需的通識教育，並符合當代勞動力市場需求。改革的關鍵要素如下：

1. 學校結構的變化：引進為期 8 年的基礎(小學)教育，4 年制的中等(general)學校教育，和 5 年制高等技術(technical upper-secondary)中學。
2. 6 歲兒童有義務參加為期一年的學前教育，以便在 7 歲開始上學時，擁有基本技能。
3. 免費提供教科書

[4] 資料來源: 歐盟執行委員會波蘭國家教育體系介紹相關連結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poland_en

4. 延長一年中學課程來強化包括普通教育和職業技術教育在內的中等教育。
5. 導入為期 3 年的職業教育（獲取專業資格），以作為後續為期 2 年的第二階段職業學校之基礎，提升資格並準備為預科入學考試準備。
6. 透過與企業部門合作，推動雙重職業訓練。
7. 通過設立職業教育發展基金，擴大雇主參與職業教育籌資。

此一新制度將自 2017 年 9 月 1 日實施，並預計於 2022-2023 學年之間達成。故此，2017 年 9 月 1 日起，甫從小學 6 年級畢業的學生，將成為 7 年級的學生，2018-2019 學年最後一屆 gimnazja（初等中學）畢業生畢業，初等中學結束運作。

因此，新波蘭國民教育制度包括[5]：

1) 早期教育與照顧 (Wczesna edukacja i opieka)

2) 8 年制小學。(ISCED 1 及 ISCED 2) (Szkolnictwo podstawowe)

3) 中等教育(Szkodnictwo średnie)

a. 4 年制中學。(ISCED 3) (Liceum ogólnokształcące)

b. 5 年制專科學校 (技術中學)。(ISCED 3) (Technikum)

c. 3 年制職業學校 (第一階段)。(ISCED 3) (Szkoła branżowa – I stopnia)

d. 2 年制職業學校 (第二階段)。(ISCED 3) (Szkoła branżowa – II stopnia)

4) 3 年制就業預備之特殊學校。(Szkoła specjalna przysposabiająca do pracy)

5) 專上學校。(Szkoła policealna)

6) 高等教育

a. 學術教育機構 (Uczelnie akademickie / university)

b. 職業教育機構 (Uczelnie zawodowe / non-university)

7) .成人教育 (Edukacja Dorosłych)

五、高等教育(Higher education)階段

根據波隆納進程(Bologna Process)[6]，實施歐洲高等教育整合策略，以三個期程為主的學位系統，銜接「歐洲學分互認體系」（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ECTS），統一的歐洲高等教育標準，使得學生的學位容易受到其他國家的認可。

[5] http://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es/eurydice/content/poland_pl

[6] 請參見歐盟執行委員會(European Commission) 網站波隆納進程及歐洲高等教育區域 (The Bologna Process and the 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 之說明。網址: https://ec.europa.eu/education/policies/higher-education/bologna-process-and-european-higher-education-area_en

高等教育分為全日制、部分時制。前者於一般日的白天上課；後者教育機構包含：夜間、週末、校外等模式。由公立、私立的大學或非大學性質的教育機構辦理，包含綜合大學、科技大學、體育院校、醫學大學、經濟大學、藝術院校、專業院校、軍事學校、神學院以及私立大學院校等。

(一) 第一期(同學士學位)學程(first-cycle programmes)：約 6 至 7 個學期(約 3 至 4 年)，提供學位證書(licencjat 大學學士/inżynier 工程師→工程、農業、經濟學等專業的學生)，能夠升讀第二期程。

(二) 第二期(同碩士學位)學程(second-cycle programmes)：約 4 至 5 個學期(約 1.5 至 2 年)，提供學位證書(magister 碩士)，能夠升讀第三期程。

(三) 長程(同碩士學位)學程(long-cycle programmes)：約 9 至 12 學期(約 4.5 至 6 年)，等同於第一、二期程一貫學位修課方式，提供學位證書(magister 碩士)，能夠申請就讀第三期學程。

(四) 第三期(同博士學位)學程(third-cycle or doctoral programmes)：具有碩士學位或同等學位的人可以申請，約 3-4 年完成，提供學位證書 (doktor 博士)。對特定學術領域，進行獨立或創新研究，獲取更進階的知識。[7]

2022 年後，新制的波蘭國家教育體系架構將如下圖所示: 三歲前幼兒將進入托兒所或幼兒園 (żłobek / klub dziecięcy)；三至六歲兒童將進入各類學前機構，如幼稚園或小學附設幼稚園；七足歲至十五歲學童將進入單一教育結構 (ISCED 1 及 ISCED 2) 的 8 年制小學，1~3 年級為早期學校教育課程，4~8 年級為分科教學；15 足歲以上學生則可進入四年制 (舊制 3 年，最後一屆 2022 年入學) 一般中學、五年制 (舊制四年，最後一屆 2023 年入學) 專科學校，或三年制職業學校 (舊制最後一屆 2022 年入學)。三年制職業學校之後可銜接二年制職業學校(第二階段)。 之後，則有其他各類的專上學校，或三年制就業預備之特殊學校。

[7] Polish Eurydice Unit (2015). THE SYSTEM OF EDUCATION IN POLAND IN BRIEF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eurydice.org.pl/wp-content/uploads/2016/01/BRIEF_EN_FINAL2015.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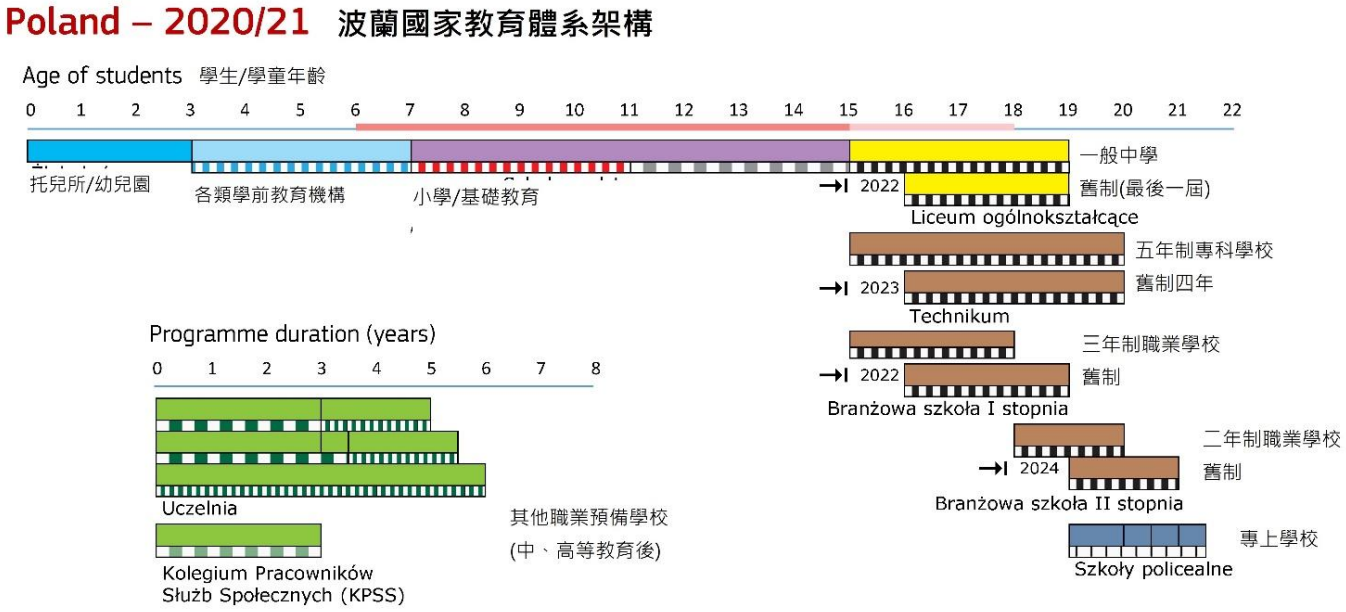

圖一: 波蘭國家教育體系架構圖 (2021)
資料來源: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poland_en

近 20 年來，波蘭教育系統已能夠回應人民對教育的高度渴望，擁有完整的義務教育系統。波蘭多數年輕人擁有高級中等教育證書，輟學狀況少，波蘭積極參與「歐洲 2020」(Europe 2020) 策略，在 PISA (Programme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sessment) 國際評比測驗中，也有良好表現。

上述成就，來自於波蘭教育系統與地方政府間密切的合作關係。1989 年鬆綁管理與財政後，由地方政府負責學前教育至高級中等教育的主要事務，而後中等教育至高等教育也逐漸鬆綁。目前政府也已引進歐洲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以學習成果為導向，給予學校、高教機構及教師們更高的自主性。

其他的教育特色，包含穩定延長的義務教育，及透過學前教育與普通教育核心課綱，提供綜合性教育的內涵。1990 年代後期開始，義務教育從僅有 8 年的初等教育延長，涵蓋 6 年初等教育、3 年初級中等教育之全日制義務教育，甚至到 18 歲青年的部分時制義務教育；至 2004 年新型義務教育被引進，6 歲兒童須就讀學前教育機構一年；2011 年，此要求開始適用於 5 歲兒童；2012 年，政府實施高級中等學校的普通教育及職業教育改革，初始階段以普通教育核心課綱完善綜合性教育，為後續的普通教育與職業教育分流奠定基礎：2017 年，義務教育回復到涵蓋 8 年初等(小學)教育、4 年中等教育、5 年制技術中學、3 年制第一階

段職業學校、3 年制就業預備之特殊學校、2 年制第二階段職業學校。此外，職業教育的部分，則輔以外部評估系統檢核專業認證，確保非職業學校培訓的職業知識與經驗符合要求。

2013 年政府公佈《終身學習觀點》(The Lifelong Learning Perspective, PLLL)策略文件， 內容包含正規教育、非正規教育與非正式教育，目的是要配合歐盟教育與訓練 2020 計畫之發展，因此波蘭公民的資歷(qualifications)與職能(competences)都是關注的議題。主要策略說明如下[8]：

(一) 學校教育系統：特別是技職教育改革致力於連結經濟及勞力市場需求；強化學校的支持與管理系統；提倡學前教育，希望在 2017 年所有 3 歲兒童都可以入學；推動關於全人教育系統(whole school education system)的複合改革。

(二) 高等教育系統：持續讓課程發展與勞力市場需求能更密切連結。2016 年 12 月 14 日的“學校教育法”(Law on School Education) 和“立法引入法律 - 學校教育法”的行為進行的波蘭教育部門將導入新一波的教育制度改革。其主要目標在於為學生提供個人進一步發展所需的通識教育，並符合當代勞動力市場需求。

(三) 廣泛的學習環境：發展終身學習模式，從涵蓋學生(包含三歲以下兒童)與家長的早期教育與照護(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 ECEC)，到成人教育階段的在職教育、公民活動、老年教育如樂齡大學(Third Age Universities)等活動提倡與改善，都算是其中的一部份。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由「教育及科學部」(Ministerstwo Edukacji i Nauki /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統籌管理(2020 年 12 月 17 日內閣會議)[9]。2021 年之前波蘭教育體系則分別由「國民教育部」(Ministerstwo Edukacji Narodowej / Ministry of National Education) ，以及「科學暨高等教育部」(Ministerstwo Nauki i Szkolnictwa Wyższego / Ministry of Science and Higher Education)

[8] EURYDICE(2016). Overview Poland. Retrieved from https://webgate.ec.europa.eu/fpfis/mwikis/eurydice/index.php/Poland:Redirect

[9] https://www.gov.pl/attachment/bd3a03db-36d8-48fe-9e8a-edeab62bd63d

參、　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波蘭資歷架構(Polska Rama Kwalifikacji / Polish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PQF)是以學習成果為導向的資歷系統。PQF 共區分 8 個資歷等級，每一等級與歐洲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EQF)相互對應。[10]

在架構中，不同學習成果分列等級，涵蓋可見性學習(發生在工作、生活、研讀的情境中)、啟導性學習(發生在學校/大學中)、繼續性學習(發生在就業期間，回學校/大學完成教育，此為一例)，無論正式、非正式、非正規的學習成果。

相似於 EQF，PQF 的學習成果定義分為三部分：

一、 知識

一套根據事實、理論和行為原則，評斷學生的認知能力。在資歷架構的內涵中，知識被視為理論與真實，包含「視野」(scope)與「理解的深度」(depth of understanding)。

二、 技術

在資歷架構的內涵中，技術被視為認知和實務的能力，包含「解決問題與實際應用知識」(solving problems and applying knowledge in practice)、「學習」(learning)及「溝通」(communicating)。

三、 社會技能

在工作或就學的情況，或者個人發展期間，具有使用知識與技術的能力。在資歷架構的內涵中，包含「辨識」(identity)、「合作」(cooperation)及「責任」(responsibility)。[11]

PQF 參考 EQF 設立而成，因此也是八個等級，具普遍性，適用於不同的場域。然而 PQF 為便於各教育階段及領域參照，其下再區分為三類(見下表)。第一類 PQF 為通用版本，學習成果界定範圍適用於各類教育(普通、職業、高等教育)。第二類 PQF 之學習成果，分為普通、職業、高等教育三類，包含：普通教育(1 至 4 級)、職業教育(1 至 8 級)與高等教育(5 至 8 級)。第三類 PQF 學習成果分類，未在圖表顯示。使用於高等教育學習成果評定，或於特別領域，與第二類分類法

[10] 參考資料: 1) https://kwalifikacje.gov.pl/o-zsk/polska-rama-kwalifikacji
2) https://prk.men.gov.pl/en/1en/
3) http://www.krk-www.ibe.edu.pl/download/publikacje/PQF_UG.pdf

[11] Cedefop (2014). NQF Development in Poland. Retrieved from http://www.cedefop.europa.eu/en/news-and-press/news/poland-nqf-development-poland

較一致。[12]

表一、PQF 類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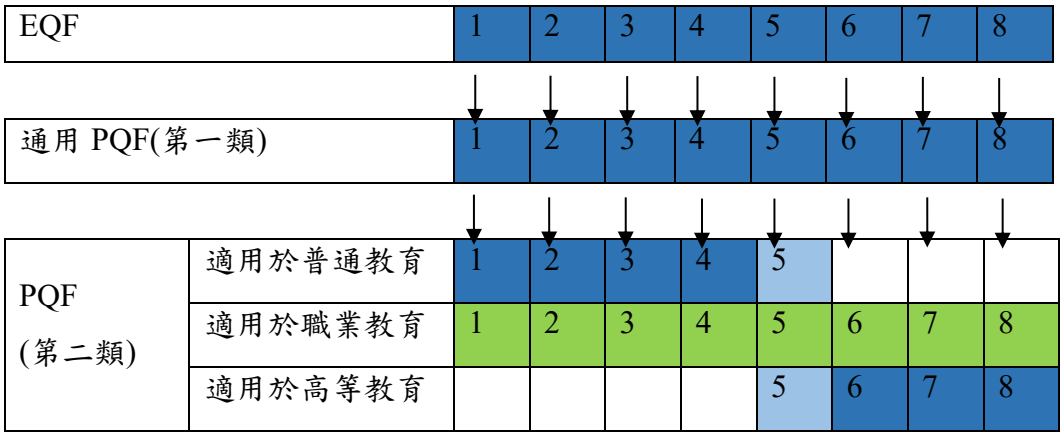

肆、 考試制度與證書

聯合考試由地方考試委員會執行，是品質保證制度重要一環，包含初等教育結業考試、初級中等教育考試、高級中等教育結業考試 (高中畢業會考 matura) 和職業證照考試。

表二、波蘭普通與職業教育系統 (含舊制與新制) 之資歷頒布[13]

學校類型	認證名稱	頒證單位	PQF 等級
小學(初等學校)	完成初等學校證書	學校	1
第一階段學校	畢業證書		
初級中等學校	完成初級中等學校證書	學校	2
八年制小學	結業證書		
職業學校	完成基礎職業學校證書	學校	3
	第一階段高級中等商業學校畢業，並取得職業證照	地方考試委員會	

[12] 同 3。

[13] 參考資料: 1) IBE(2013). Referencing report: referencing the Polish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for lifelong learning to the 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Retrieved from http://biblioteka-krk.ibe.edu.pl/opac_css/doc_num.php?explnum_id=603
2) https://prk.men.gov.pl/en/1en/

	完成基礎職業學校學習，或第一階段高級中等商業學校畢業，並考取技術士(journeyman)證照	地方考試委員會	
	高級中等技術學校畢業		4
	第二階段高級中等商業學校畢業，並通過職業檢定考試		
藝術學校	藝術學校職業證書		4
(一般)高級中等學校	高中畢業會考證書	地方考試委員會	4
學院	師範學院畢業證書	學校	5
	外語師範學院畢業證書	學校	5
	社會工作學院畢業證書	學校	5

表三、波蘭高等教育與職業教育系統之資歷頒布[14]

學校類型	認證名稱	ECTS 學分	PQF 等級
第一階段學程(studies)	學士學位(licencjat) 工程師(inżynier) 等同於大學學位之證書 (如：防火工程師、助產學士)	至少 180 學分	6
第二階段學程(studies)，及碩士學位	碩士學位(magister)	第二期程 至少 90 學分	7
	工程碩士學位(magister inżynier)		
博士學位	專業領域的博士學位(doktor)	45 至 60 學分	8

[14] 參考資料同上

伍、 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教育現況

波蘭高等教育可回溯至 1364 年時，Casimir 國王建立了「克拉科夫學院」(Akademia Krakowska / Cracow Academy)，也是現今著名的亞捷隆大學(Jagiellonian University)前身。「克拉科夫學院」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學院之一，沿襲義大利的波隆納(Bologna)與帕多瓦(Padua)還有捷克布拉格(Prague)等地古老大學，也是中世紀中歐地區第二所大學。

現今，波蘭的高等教育系統活躍發展，目前擁有大約 400 餘間高等教育機構，每年有將近 50 萬的年輕人進入高教系統。此外，眾多學校提供外語(英語)授課課程。

波蘭積極參與波隆納進程(Bologna Process)，實施三階段教育(three-cycle education)系統，並且引用歐洲學分轉換系統(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ECTS)，讓波蘭學生與國際學生不受限制，在歐盟各地以波蘭學歷移動，尋找就業與進修機會。此外，波蘭也長期參與伊拉斯莫斯計畫(Erasmus Programme)，至今共 3 萬名外籍學生曾到波蘭學習，10 萬名波蘭學生至歐盟他國留學。前赴波蘭的外籍學生，在波蘭均能擁有多元且符合歐盟標準優質的教育機會，多數就讀領域包含：醫藥、生物科技、工程、藝術人文、商業。[15]

當前波蘭高等教育機構類型如下

綜合大學(University / uniwersytet)

科技大學(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 Uniwersytet Technologiczny)

體育校院(University Schools of Sport / Akademia Wychowania Fizycznego)

醫學大學(Medical University / Uniwersytet Medyczny)

經濟大學(University of Economics / Uniwersytet Ekonomiczny)

藝術校院(University of Arts / Uczelnia Artystyczny)

農業大學(University of Agriculture / Uniwersytet Rolniczy)

教育大學(University of Pedagogy / Uniwersytet Pedagogiczne)

高等職業教育學校(Higher School of Professional Education / Wyższa Szkoła Kształcenia Zawodowe)

[15] MNE(2012).Higher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www.nauka.gov.pl/en/higher-education/

軍事學校(Military Higher School / Akademia Wojskawa)

教會大學(Church Higher School / Uczelnia ,Pedagogiczny)

海事院校(Maritime Studies / Akademia Morska)

此外，波蘭大學校院亦可以「國立大學校院」(Uczelnia Publiczne)，以及「私立大學校院」來進行區分。

二、重點大學介紹

1989 年共產政體瓦解後，波蘭高等教育快速地發展，眾多英語教學課程與低廉的生活花費，使波蘭越來越受臺灣學生青睞。以下以該國四所著名大學為例，加以介紹[16]：

亞捷隆大學(Jagiellonian University)創立於 1364 年，是波蘭歷史最悠久的大學，也是中歐地區第二古老的大學。亞捷隆大學擁有 16 個學院，包括了：人文、法律、自然與社會科學、醫學等領域。其學校圖書館大量典藏中世紀手稿及不公開的政治文學。曾就讀於亞捷隆大學之歷史名人包括如天文學家哥白尼、已故教宗若望.保祿二世等。

華沙大學(University of Warsaw)是波蘭規模最大之高等教育機構，擁有高知名度。華沙學提供超過一百個不同領域的學、碩士及博士課程，既使大多數課程為波蘭語，但仍提供 20 多種以英語教學的學、碩士學程，包含如：經濟、建築、化學、資料科學、政治科學、心理學、哲學、東亞研究等等。主要校區位於市中心，由幾個歷史建築組成。

AGH 科技大學(AGH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Akademia Górniczo-Hutnicza im. Stanisława Staszica w Krakowie，又稱 AGH 礦冶大學).成立於 1919 年。AGH 科技大學共有 62 門研究學科，全校 16 個學院教授著超過 200 項專業領域，其中 17 類專業領域則是以英文進行教學。

華沙科技大學(Warsaw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是中歐最大的技術專業學校之一，擁有 21 個學院 (faculty, college, school)。著名的研究領域包含：地理資訊、自動操控與機械、生物醫療工程，另提供業界管理人士專業課程，包含電腦科學、行政與管理。雖然主要以波蘭文為教學語言，但此所大學仍提供 8 個大學課程、13 個碩士課程及 8 個博士課程以英語授課。

[16] 資料來源: Times Higher Education (2021). Best universities in Poland 2021. Retrieved from https://www.timeshighereducation.com/student/best-universities/best-universities-poland

要特別一提的是近年我國赴波蘭等中東歐國家就讀醫學系所的人數日多，過去美國、日本、歐洲、加拿大、南非、澳洲、紐西蘭、新加坡及香港等九大地區醫學系所畢業學歷，可直接參加我國醫師考試，非九大地區畢業學歷者，需通過教育部或考選部個案審查，也就是學歷甄試才能為之。但 2004 年起，波蘭、羅馬尼亞等東歐國家陸續加入歐盟，有鑑於 2007 年後持國外醫學系畢業證書參加台灣醫師、牙醫師考試人數逐年增加，我國政府決定限縮應試門檻。衛生福利部於是會同考選部、教育部於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共同發布「國外大學或學院醫學系科學歷採認原則」[17]。該採認原則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入學於國外開始修習醫學系科之學生。

陸、 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品質保證機制與認證授予制度連結，實行於正式教育、職業教育、高等教育，參照歐洲議會(European Parliament, EP)對 EQF 的標準與原則。而上述所提之教育系統外，其品保機制不需要絕對符合這些標準。[18]

就高等教育機構評鑑而言，波蘭教育及科學部下設「科學機構評鑑委員會」(Research Units Evaluation Committee / Komitet Ewaluacji Jednostek Naukowych, KEJN)[19]，由主席及 29 名委員(2017/2018)組成，設計各科學機構之評鑑判準，提供科學及高等教育部作為獎助依據。而具體評鑑則由「波蘭評鑑委員會」(the Polish Accreditation Committee, 簡稱 PKA)進行，並定期公布，內容包含各高等教育、科學機構下，各學程、領域學程之各項分析，請見網站 http://www.pka.edu.pl/en/。[20]然而因波蘭評鑑委員會評鑑資料之英文網站尚未建構齊全，目前僅只能由波蘭文網站 http://www.pka.edu.pl/ 進入。此外波蘭高等教育評鑑均由各大學之各個學院獨立提出，而非以大學為單位統一提出。自 2002 年以來，波蘭評鑑委員會累積了 6800 餘筆的大學學院評鑑資料，可參考網站資料庫 http://www.pka.edu.pl/portfolio-item/baza-ocen/。

---

[17] 相關法規請參見以下網頁連結：http://weblaw.exam.gov.tw/LawArticle.aspx?LawID=J020023000&KWD1=&ShowType=ArticleSearch

[18] 同 3。

[19] https://scienceinpoland.pap.pl/en/news/news%2C407074%2Cthe-work-on-the-new-system-of-evaluation-of-scientific-units-completed.html

[20] 同 5。

柒、　大學申請程序

一、簽證

對於非歐盟公民之學生提出申請，科學暨高等教育部建議準備二種主要文件：有效的旅遊文件(護照)、簽證。

首次赴波蘭求學學生，必須於出發前先至波蘭駐華機構—波蘭台北辦事處[21]，申請學生簽證(註冊證明為學生簽證申請之必要條件)，取得 D 類單國長期簽證。抵達波蘭就讀後，請注意簽證期滿時間，務必於效期屆滿前 45 日，至波蘭的戶籍地主管機關(Voivodship)申請居留證(Karta Pobytu)，以便 D 類簽證失效後繼續合法居留。詳細說明請見外交部駐波蘭代表處-留學波蘭學生應注意事項：
https://www.roc-taiwan.org/pl/post/135.html
http://www.roc-taiwan.org/uploads/sites/166/2015/09/14522233371.pdf

二、申請學校

由波蘭台北辦事處(Polish Office in Taipei)針對國際學生所需資訊，推薦的查詢網站 Study Fun POLAND (非官方網站，提供留學波蘭各項資訊，包含入學取得方式、學費與生活之預算參考、學校簡介、住宿申請等)，提供申請求學波蘭的五個基本步驟：

步驟一：確認台灣的學歷：必須完成高等中學學歷，才能申請波蘭至少第一期程的就讀機會。

步驟二：選擇欲在波蘭就讀教育階段與課程，並選定欲申請之學校。各教育階段課程申請方式請見：http://studyfun.pl/studying-in-poland/study-programmes/。

步驟三：準備欲就讀學校所要求之文件。若要獲得最新的資訊，請務必與該校聯繫確認，並注意申請截止時間。

三、獎學金

獎學金經由台灣及波蘭兩國的協議，針對特定專業領域，選定交換的人才，完整的獎學金資訊可參見「波蘭國家學術交換署」(Polish National Agency for Academic Exchange / NAWA)查詢，網址如下：https://nawa.gov.pl/en/ 。

目前，台灣學生能取得的獎學金，包含：

[21] 原華沙貿易辦事處已經於 2018 年更名為波蘭台北辦事處。

(一)台波兩國雙邊協定獎學金(如：波蘭政府提供之學位獎學金)、波蘭語言與文化夏日課程獎學金等，請洽我國駐波蘭代表處教育組，或至波蘭國家學術交換署 Polish National Agency for Academic Exchange)查詢，網址如下：https://nawa.gov.pl/en/。

(二)伊拉斯莫斯+ (ERASMUS+)，網址如下：http://ec.europa.eu/programmes/erasmus-plus/[22]。

四、相關網站

(一)【READY, STUDY, GO! POLAND】：此為科學暨高等教育部專為國際學生設立之網站，提供留遊學的各項資訊。在出版品的部份，貼心地提供各語言版本(英語、中文、西班牙語、韓語等)的留遊學資訊，網址如下：http://www.go-poland.pl/

(二)【Study Fun POLAND】：為非官方設置之網站，提供留學波蘭各項資訊，包含入學取得方式、學費與生活之預算參考、學校簡介、住宿申請等。網址如下：http://studyfun.pl/

捌、　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資訊

駐波蘭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位於波蘭首都華沙，負責與波蘭政府、國會及其他部門聯繫工作；受理簽證、補換發護照、文件證明、旅波國人急難救助聯繫服務；教育與學術交流、留學生服務。

駐波蘭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地址	30 f. 53 Emilii Plater Street, 00-113 Warsaw, Poland
網址	http://www.roc-taiwan.org/pl/index.html
電話	+48-22-2130084 (簽證領務) +48-22-2130064 (簽證領務) +48-22-2130080 (教育組)
傳真	+48-22-5407017 (教育組)
緊急電話	+48-668027574 +48-668096909 (留學生急難救助 24 小時專線)

[22] GO POLAND! (2015). Tuition fees & scholarships. Retrieved from http://www.go-poland.pl/

電子郵件	biuro@mofa.gov.tw (簽證領務) edudiv@mofa.gov.tw (教育組)

玖、　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波蘭台北辦事處為波蘭駐台灣辦事處，業務包含簽證辦理，以及波蘭留遊學、文化事務、旅遊資訊提供。

波蘭台北辦事處	
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世貿中心國貿大樓 1601－1602 室
網址	http://poland.tw/en/
電話	(02)7729-9320
傳真	(02)7718-3310
緊急電話	0987-373-454
電子郵件	warsaw.office@msa.hinet.net

波蘭台北辦事處/ Biuro Polskie w Tajpej 臉書 Facebook 專頁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PLinTaiwan

壹拾、　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波蘭參考名冊係依據波蘭教育及科學部(Ministerstwo Edukacji i Nauki，網址：https://www.gov.pl/web/nauka/uczelnie-wykazy、https://studia.gov.pl/wybierz-studia)，POL-ON(網址：https://www.polon.nauka.gov.pl/siec-polon)，及 RAD-on(網址：https://radon.nauka.gov.pl/dane/instytucje-systemu-szkolnictwa-wyzszego-i-nauki) 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施富盛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助理教授

廖元瑜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碩士

11

瑞典
Sweden
學制手冊

瑞典學制手冊

瑞典領土面積為 450,295 平方公里，約為臺灣本島的 12 倍大，為北歐最大國家，在歐洲僅次於法國與西班牙；然而就人口而言，2022 年時僅約 1,022 萬人，尚不及臺灣人口的二分之一，故屬於地廣人稀的國家[1]。瑞典向來以完善的社會福利制度著稱，尤其在教育方面，可說從學前教育、義務教育、高中教育、高等教育一直到成人教育均採取免學費政策或由政府提供補貼方案，故常被稱為「從搖籃到墳墓」都能獲得政府保障的國家。

壹、教育主管機構

瑞典國家層級教育主管機構為瑞典「教育與研究部」(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Research)，負責與教育、研究和青年政策有關的公共事務，包括學校績效、學生表現、教師素質、教育經費，以及青年發展等公共事務。此機構是瑞典中央層級的部會，瑞典教育系統原本偏中央集權，但自 1991 公布《地方政府法案》(Local Government Act)後逐漸走向分權，各郡議會及市政府可設立各種委員會主管地方相關事務。瑞典中央與地方教育行政責任劃分的基本原則為：國會與政府負責界定教育目標來發展教育活動，中央教育行政機構、市政府以及不同機構的行政人員則負責確保教育活動品質，並依循瑞典教育與研究部之法律架構以達到國定教育目標。

瑞典國家層級教育主管機關包含以下幾個業務司和秘書處，分別在行政、溝通，國際協調和法律審查等方面提供協助：國教司(Division for Schools)、高級中等教育與成人教育司(Division for Upper Secondary and Adult Education)、高等教育司(Division for Higher Education)、研究政策司(Division for Research Policy)、政策分析與國際事務司(Division for Policy Analysis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人力資源秘書處(Human Resources Secretariat)、預算秘書處(Budget Secretariat)、法律秘書處(Legal Secretariat)、協調秘書處(Coordination Secretariat) [2]。

[1] 瑞典人口 2022。https://population-pyramid.net/zh-tw/pp/%E7%91%9E%E5%85%B8

[2] Government Offices of Sweden (2022). https://www.government.se/government-of-sweden/ministry-of-education-and-research/

2013 年 01 月，「全國大學服務署」與「國際署」部分業務合併後成立「瑞典高等教育委員會」（Swedish Council for Higher Education，瑞典文簡稱 UHR）。該單位和高等教育司一樣都隸屬於教育與研究部，其任務包括：1.提供高等教育機構相關學習資訊、辦理瑞典學業能力測驗、訂定法規、管理大學入學申請流程；2.為教育部門開發和管理資訊科技系統以及提供電子化服務；3.促進教育的國際交流與培訓；4.外國學歷認可；5.強化、支援與分析高等教育相關事務[3]。

該委員會與瑞典大學及學院簽具合約，協助處理招生管理及學生事務等行政事宜，因此該會對於入學法規備有詳盡的規範。除此之外，該會也注重平權議題，致力於防止大學院校內可能發生的各種歧視問題。國際事務也是該委員會另一項業務重點，平時除負責辦理外國高中以上學歷認證事宜外，亦協助瑞典國中以上各級院校（並包含技職學校）及研究機構參與歐盟及國際各項教育交流及合作計畫。在國際化方面，推動瑞典學生赴國外留學以及專業人士之國際交流，安排瑞典專業人士前往北歐其他國家或歐陸各國從事在職進修或交換等計畫。在此同時，該委員會亦以資訊處理能力見長，主要支援瑞典學生事務管理系統（Ladok 平臺）及全國高中生畢業成績彙整系統（BEDA 資料庫）等[4]。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瑞典學校制度

瑞典的教育系統可分為學前教育、義務教育、高級中等教育、高等教育以及成人教育五大部分。茲將瑞典學制圖呈現如圖 1，再分教育階段分別說明之：

[3] Swedish Council for Higher Education (2022). https://www.uhr.se/en/start/about-the-council/
[4] Swedish Council for Higher Education (2022). https://www.uhr.se/en/start/about-the-council/what-uhr-do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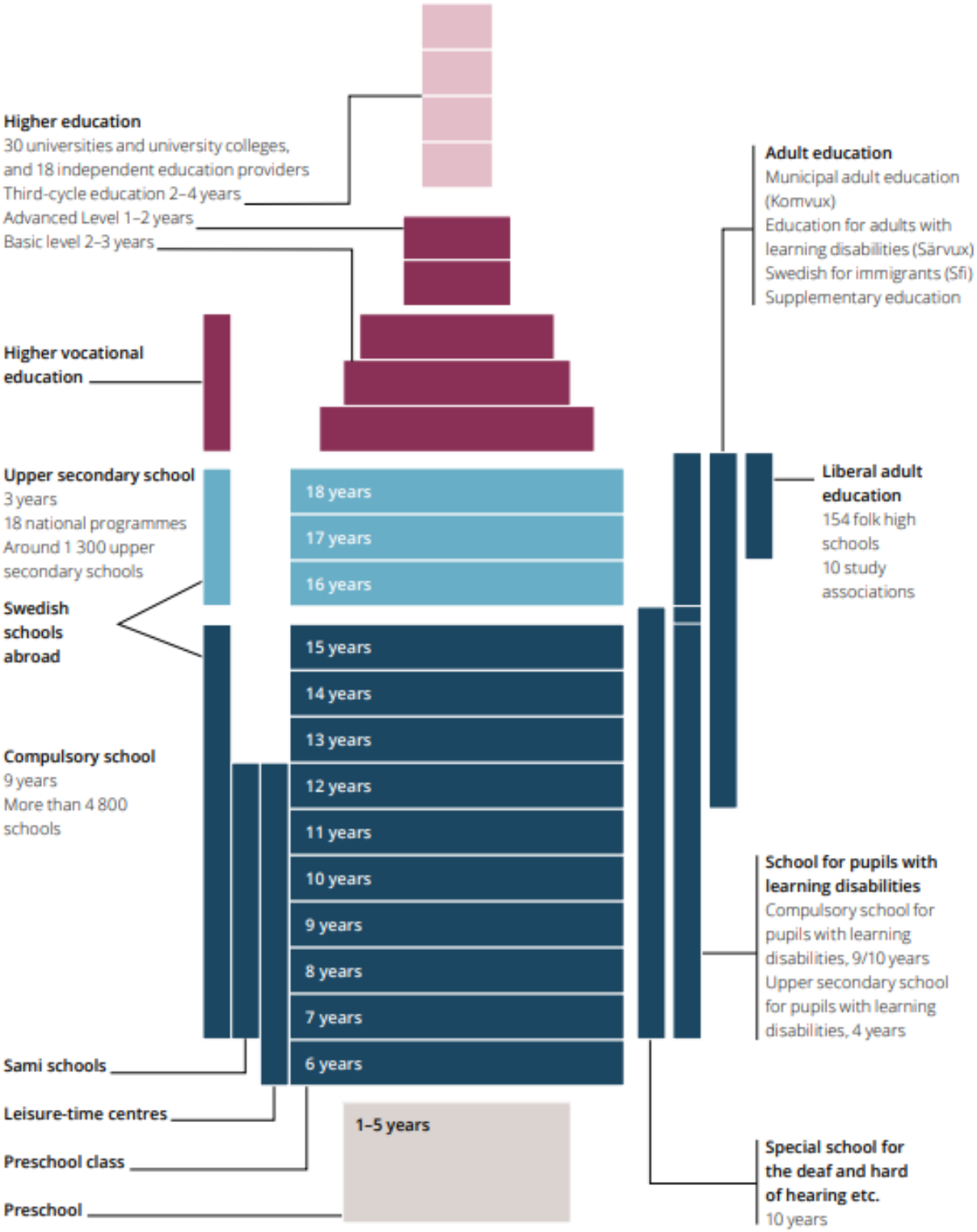

圖 1 瑞典學制[5]

[5]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Research (2016:22). *Towards an outstanding knowledge nation with equal education and world-class research*. http://www.government.se/4ad0ba/contentassets/1b098730913a430aa4150f448831602d/towards-an-outstanding-knowledge-nation-with-equal-education-and-world-class-research.pdf

茲就各教育階段內容概述如下：

（一）學前教育（Pre-school）

目前瑞典的學前教育包括以 1 到 5 歲兒童為對象的幼兒園或學前班(preschool)，以及以 6 到 7 歲兒童為對象的學前教育(Pre-school class)。為了讓學齡前兒童在幼兒園或學前班結束後能順利銜接下一階段的義務教育，瑞典政府逾 1998 年起引進學前教育班，將其視為「零年級」。[6]學前班並非義務教育，但能夠獲得政府補助，而政府補助的金額多寡則取決於兒童的年齡，以及父母是否就業、就學、失業，或正在休育兒假。[7]

（二）義務教育（Compulsory Education）

7 歲以後的兒童開始進入小學就讀，學校類型包括綜合學校(Compulsory school)、薩米學校(The Sami school)，以及特殊學校(Special school)三種。薩米學校係指為原住民族子女開設的學校，有其專屬的課程，也可以學習小學的母語，同一所學校有六個年級。特殊學校(Special school)錄取因為身體殘疾或其他特殊原因，不能參加義務教育學校的學生，如果有聽力失聰或嚴重的語言障礙、聾盲、以及有視力障礙和附加殘疾等的學生，可以就讀特殊教育機構(SPSM)。

在瑞典接受教育幾乎都是免學費，家長也可以自由選校，但若報名人數超額，學校則會以排隊時間長短來選擇學生，導致家長多在孩子出生時就會幫孩子排隊報名未來想入學的學校。瑞典入學年齡是以當年學童滿六歲來計算，因為年初生的孩子一出生後即開始排隊，對年末生的孩子較不公平。因此，地方政府有時會介入協調，要求學校必須招收來自不同背景及地區的學生，以達到學生多元化的目的，並舒緩各校間平等條件與學生學習成就差異日漸增加的惡性循環[8]。

（三）高級中等教育（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

瑞典高中教育不屬於義務教育，2014 年時，綠黨(Miljopartiet)及社民黨(Socialdemokraterna)大選獲勝後曾透過政黨協商中達成共識，企圖將義務教育向上延伸至高中；惟此項目標最後並未達成。

---

[6]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2021）。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b&xItem=2056505&resCtNode=647&OWASP_CSRFTOKEN=YG2A-3IEJ-X0DG-AKCI-7LMM-0D1V-ZSB8-ZOYK

[7] https://sweden.se/life/society/the-swedish-school-system

[8]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 (2018)。瑞典教育部長說明當前主要教育問題及應對措施。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b&xItem=2014934&resCtNode=647&OWASP_CSRFTOKEN=Y5K5-WH6S-RGQK-29B7-7VU8-OHUO-ZXS5-UJ1O

瑞典高中教育之修業年限為三年，受教年齡為 16 歲到 20 歲，旨在為個人未來生涯發展、升學和積極參與社區生活提供良好的基礎。超過 20 歲的人若想進入高中學習，則可以進入高中成人教育系統（即高中補校），高中補校也提供普通高中生重修成績不理想的科目，以利為未來進入高等教育機構學習進行奠基工作。過去瑞典初中學生完成義務教育後若想進入高中學習，僅需通過瑞典語、英語和數學三學門考試；但近年因為瑞典兒童在 PISA 等國際評比上的表現不佳，為了提升學生素質，2009 年以後瑞典政府規定欲進入高中繼續學習的學生，除了通過瑞典語、英語和數學測驗之外，還需加考其他學科考試。

瑞典高中教育沒有明顯的普通與技職之分，而是一種結合普通教育與職業教育的綜合高中。目前高中教育提供 18 種國家課程計畫，學生可以根據自己的興趣和能力選擇適合的課程。前述 18 種國家課程中，有 6 種屬於學術導向課程，提供給準備升大學的學生；另 12 種則為職業導向課程，提供給準備就業或打算進入高等職業教育機構學習的學生[9]。

（四）高等教育（Higher Education）

瑞典高教改革最值得稱許之處，即是建立多元入學機制制度化標準。瑞典大學生的身分，與其用「學籍」來區分，不如「入場券」貼切，通常可持有效票無限次進出，而此等「進出」並非休學、退學或復學的概念，這與課程設計與學位目標是否安排有關。此種變革方向不但明確設定了民眾進入大學修習各種領域學門的永久性途徑，也詳細規範了所謂非傳統學生具體、可行的入學指標，提供公平普及的學習機會，促成了大專院校朝終身教育方向邁進[10]。在此情況下，瑞典高中畢業後選擇立刻進入大學就讀的人不多，多數人都會先暫停一年或者更長時間才決定進入高等教育階段，這也是瑞典高等教育參與者平均年齡為 24.5 歲，普遍高於其他國家的原因[11]。

瑞典的高等教育機構概分為兩種類型，即「大學」（英語：university/瑞典語：universitet）和「大學學院」（英語：university college/瑞典語：högskola）。兩者的

[9] Gymnasieantagningen Storsthlm (2018). Overview of the Swedish upper secondary school. https://www.skolverket.se/download/18.6bfaca41169863e6a659a16/1553964183391/pdf2748.pdf

[10] 楊潔欣 (2015)。當代瑞典高等教育制度及其終身教育機構之體現。教育研究與發展，11(3)，81-14。

[11] Sweden Higher Education Authority (2020)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 in Sweden- 2020 status report. https://english.uka.se/download/18.7b31ebea172ea978184158b1/1598456063682/20-0102%20UKA%CC%88%202020%20Status%20Report.pdf

區別主要前者具有授予博士學位的權力，後者則多數無此權力，但兩者提供的學士或碩士學位品質沒有區別。瑞典高等教育階段學習年限分為三個週期；第一週期(First cycle)，可取得大學學位或文憑，修業年限 3 年；第二週期(Second cycle)可取得碩士學位，修業年限 1 至 2 年；第三週期(Third cycle)可取得博士學位，修業年限 4 年[12]。

瑞典國民接受高等教育機會能夠如此普及，另有部份因素得力於公立大學的免學費政策；但值得注意的是，於瑞典生活成本相當高，故即使免除大學學費負擔，大學生以貸款來支應生活費用、交通費與住宿費的比率也相當高，目前約有 85%的大學生申請學生貸款，甚至高於美國的 50%。但以完善社會福利制度著稱的瑞典政府，為何會允許這麼高比率的大學生背負貸款就學？此係因與一般亞洲國家父母習慣為子女支付高等教育費用的作風不同，瑞典人將大學生視為必須為自己財務狀況與生涯規劃負責的成年人，因此瑞典政府對大學生的財務資助政策中也蘊含了「協助年輕人及早獨立」的理念[13]。

就國際學生而言，通常會選擇到瑞典留學的理由包括：1.瑞典鼓勵創造力和批判性思考；2.瑞典各大學的課程具有挑戰性，在世界大學排名系統中也名列前茅；3.瑞典是一個重視環境永續發展的國家；4.平等和多樣性是瑞典社會的核心價值；5.在瑞典可以學習到全球職業技能[14]。

（五）成人教育（Adult Education）[15]

瑞典成人教育屬於終身教育與回流教育的一環，最早是為了因應勞動市場需求而推出的一種更為靈活的教育制度，也是瑞典政府為實現終生教育目標而制定的一種教育模式。在政府、企業雇主，以及教育訓練機構的共同努力下，瑞典成人教育系統蓬勃發展，透過制度的多元化滿足不同個體的學習需求。

目前瑞典的成人教育體系相當完善，政府高額經費挹注及高參與率，向來受到成人教育學者重視與推崇。成人教育的目標是，每個成年人應該都能得到支持，並鼓勵他們學習，發展自己的知識和技能，以加強其在工作和社會生活中的地位，

---

[12] Swedish Higher Education Authority (2022). https://english.uka.se/facts-about-higher-education-in-sweden/higher-education-in-sweden.html

[13] Phillips, M. (2013). *College in Sweden is free but students still have a ton of debt. How can that be?* https://qz.com/85017/college-in-sweden-is-free-but-students-still-have-a-ton-of-debt-how-can-that-be/

[14] StudyinSweden (2022). https://studyinsweden.se/moving-to-sweden/the-swedish-way

[15] https://www.regeringen.se/regeringens-politik/utbildning-for-vuxna/

促進其個人發展的機會，瑞典有許多成人教育機構的類型，公立成人教育包括；市立成人教育(Municipal adult education)。由基礎成人教育、進階中等成人教育及後期中等訓練課程組成；學習障礙之成人教育(Special education for adults with development disabilities or brain impairment)其目標在於給予發育障礙或是後天腦部損傷成年人應該得到支持，鼓勵他們的學習。並提供他們發展自己的知識和技能，以加強其在工作和社會生活中的地位，促進其個人發展的機會。移民瑞典語學校(Swedish tuition for immigrants)。另外還有成人補充訓練課程，由政府與公立教育機構共同成立。

二、重大教育政策

茲就瑞典近年推動的教育政策舉其要者說明如下。

（一）義務教育往下延伸一年，推動 10 年義務教育

瑞典目前實施九年義務教育，而為了讓學齡前兒童在幼兒園或學前班結束後能順利銜接下一階段的義務教育，瑞典政府在 1998 年即引進學前教育班，將其視為「零年級」。但因學校法上並未明確訂定學前教育教學的學習科目名稱與學習目標，且對其教師資格的規範也有別於義務教育，自成一獨立系統，故難以有效規範其品質。有鑑於此，瑞典教育部於 2018 年時決議將學前教育班也納入義務教育階段，並於 2026 年秋季正式實施。未來學前教育班將更名為小學一年級，其他年級名稱順調，1 至 4 年級稱為低年級，5 至 7 年級為中年級，8 至 10 年級為高年級，不同階段各有其教學目標。原學前教育班教師以具有 5 年教學經驗為分界，可透過各項進修計畫取得低年級教學資格，具備 5 年以上經驗的教師，才能透過政府和大學合作的教師進修課程取得低年級合格教師資格。[16]

（二）建置高等教育研究及創新國際化平台，促進高等教育國際化

為了促進瑞典高等教育國際化，提升瑞典成為知識國的吸引力，瑞典高等教育委員化於 2018 年建議政府建置一個國際化平台來取代國際化論壇，用來協調和整合跨部會之間影響瑞典高等教育、研究與創新國際化的重大問題，並建議政府在 2022 年至 2024 年之間每年編列 300 萬克朗支應此項計畫。換言之，該平台為一處理瑞典高等教育國際化事務的跨部會的組織，參與機構包括瑞典研究委員

[16]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2021）。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b&xItem=2056505&resCtNode=647&OWASP_CSRFTOKEN=YG2A-3IEJ-X0DG-AKCI-7LMM-0D1V-ZSB8-ZOYK

會等資助研究的權責單位、瑞典高等教育委員會等支持高等教育運作的權責單位、大使館等駐外單位，以及瑞典勞動部和移民局等人力資源機構。[17]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許多國家皆已採用資歷架構(Qualifications framework)，進而展開核定認可及維護品保工作，包含歐洲聯盟(EU)會員國、新加坡、南韓、加拿大安大略省及美國某些機構。資歷架構被視為可使教育體系更加透明，為資歷的層級提供共同的參考點，亦可強化資歷與學習成果之間的連結，但由於各國國情不同，故做法也有差異。

瑞典於 2015 年引進國家資歷架構(Swedish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SeQF)，該架構具有 8 個資歷等級，與歐洲終身學習資歷架構(EQF)的等級相呼應[18]，並和 38 個歐洲國家相互聯繫。SeQF 資歷等級 1-5 涵蓋了義務學校(grundskolan)和高中(gymnasiet)內獲得的知識，技能和能力，而 SeQF 資歷等級 6-8 涵蓋了在高等教育(högskolan)內獲得的知識，技能和能力。該架構還包括在工作，日常生活或各種社團中進行的非法定學習。沒有法定資格的特定學位或證書授予機構可以向瑞典國家高級職業教育局(Myndighetenföryrkeshögskolan)申請等級評估[19]。圖 2 為瑞典國家資歷架構圖：

[17]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2021）。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b&xItem=2057774&resCtNode=647&OWASP_CSRFTOKEN=YG2A-3IEJ-X0DG-AKCI-7LMM-0D1V-ZSB8-ZOYK

[18] https://www.uhr.se/globalassets/_uhr.se/english/1212r-certification-swedish-nqf-eng3.pdf

[19] EURYDICE (2022). Nationa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national-qualifications-framework-80_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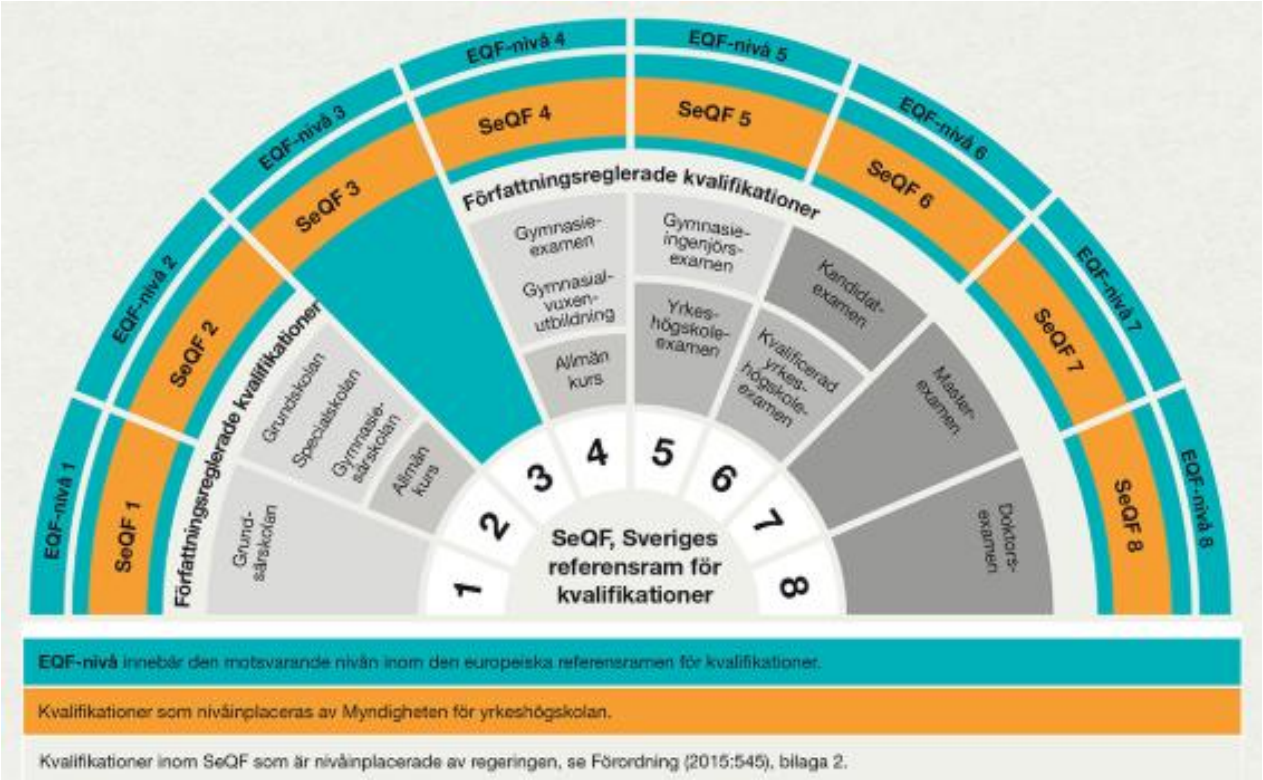

圖 2 瑞典國家資歷架構圖[20]

在高等教育方面，SeQF 資格等級 6-8 涵蓋高等教育(högskolan)中獲得的知識、技能和能力。在工作、日常生活或各種協會中進行的非正規學習也包含在該框架中。目前高等教育法規範三個週期(Cycle)所有的課程、計畫以及學歷的規範，三個週期分別奠基於前者，第一週期的進入條件為完成中等教育或是相關學歷；第二週期需要取得第一週期的學位或是相關學歷；第三週期則需要取得第一、二週期的學位或是相關學歷。

瑞典國家資歷有分為三種，分別為一般資歷、應用與表演藝術資歷、專業資歷。不同資歷於三個不同週期中有其規定取得之學分，如：一般資歷的第一週期高等教育學位須取得 3 年 180 學分《但有些課程如獸醫護理課程證書(Higher Education Diploma in Veterinary Nursing)，則可於 2 年 120 個學分取得》、第二週期藝術與科學碩士學位需取得兩年 120 學分。

除了可以取得資歷的課程與計畫，瑞典高等教育還有許多獨立的課程，需要取得特有的文憑。[21]

[20] Sveriges referensram för kvalifikationer. https://www.seqf.se/
[21] Swedish Council for Higher Education (2022). Certification of the Swedish 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https://www.uhr.se/en/start/recognition-of-foreign-qualifications/enic-naric-sweden/Certification-of-the-Swedish-National-Qualification-Framework/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瑞典並未辦理全國性的高中入學考試，學生依據義務教育離校證書(school-leaving certificate)成績申請高中。瑞典高中階段採普通和職業教育分流制。普通教育提供 6 個升學方案，職業教育則提供 12 個職業培訓方案，共 18 個方案(national programmers)供學生選擇。學生無論是選擇那個方案就讀，義務教育階段證書的瑞典語、英語及數學共三科及格成績為申請高中之基本資格。惟選擇申請升學方案的學生需另加 9 科及格成績，共 12 科及格成績才能申請；而選擇申請職業培訓方案的學生需另加 5 科及格成績，共 8 科及格成績才符合申請高中資格。入學申請由高中管理委員會(the Governing Board for the 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負責，不同市政府也可成立聯合的入學許可組織[22]。高中沒有畢業考試，學生會收到他們選讀課程的畢業證書(school-leaving certificate)，在瑞典的綜合高中制之下，新的文憑架構包含 6 個高等教育預備方案以及 12 個職業培訓方案，分別提供普通高中教育文憑與職業教育文憑[23]。

瑞典的大學入學依據則包含學生高中成績與瑞典學術能力性向測驗(Swedish Scholastic Aptitude Test)成績，瑞典學術能力性向測驗由瑞典國家高等教育委員會(The Swedish Council for Higher Education)負責，但進入大學並不一定需要參加此測驗，不同的課程或學程皆有其一般性與特殊性的入學要求，高中生可依自己的成績與所欲申請學系的要求決定是否參與或是選考科目。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高等教育現況介紹

瑞典的高等教育主要由大學以及大學學院提供，大約有 48 個高等教育機構，提供不同類型的高等教育，其中多為公立，包含 15 所國立大學(universities)以及 16 所國立大學學院(university colleges)，大學與大學學院的差別在於大學可以授予第一、二、三週期的學位，而大學學院僅能授予第一、二週期的學位，但在近

[22] The Swed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2015). https://www.skolverket.se/om-skolverket/andra-sprak/in-english/the-swedish-national-agency-for-education-1.61968

[23] EURYDICE (2022). Assessment in Upper General and Vocational Secondary Education.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assessment-upper-general-and-vocational-secondary-education_en

年，有些大學學院已取得授予第三週期特定學科領域學位的權利[24]。

相對其他國家，瑞典擁有較平均的入學機會，國家招生規定由高等教育法、高等教育條例、瑞典高等教育議會共同規範，透過學生離校成績以及瑞典學術性向測驗作為入學的標準。高等教育條例規範了進入課程以及計畫所需的要求，以及所有會涉入選擇評估的依據，其中包含了學生最終離校的成績。

過去瑞典高等教育無論對本地生或是國際生而言都是免費的，但基於財政考量，瑞典政府於 2011 年修正高等教育法，自當年度秋季起瑞典開始向歐盟、歐洲經濟區和瑞士以外的學生收取第一階段（學士教育）和第二階段（碩士教育）學習的費用。根據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統計，2018 年歐盟/歐洲經濟區以外的學生每年在瑞典公立機構攻讀學士學位課程的費用約為 13,000 美元，而本國學生則不收取學費[25]。為了支援學生在瑞典學習，瑞典政府提供學生獎助學生和學生貸款方案，有還子的學生可能獲得額外的津貼，但政府對學生的資助方案訂有年齡限制，最高為 56 歲。瑞典的學費視學科不同而有差異，碩士學位的平均費用高於學士學位課程費用[26]。

2019/2020 學年度選讀瑞典大學學士及碩士學程的國際學生人數持續成長。2019/2020 總外籍新生人數共 24,410 名，男女各為 46%及 54%，和去年相較總人數新增 660 名，成長 3%。交換生及自費生(freemover student)人數各為 12,920 及 11,480 名。外籍生來源國前三名是德國（2,630 名）、法國（1,610 名）及中國（1,560 名）。來自臺灣的留學生人數則較上學年的 173 人增加至 196 人，成長幅度為 13%[27]。

瑞典各大學和學院的聯繫方式如下列網址所示：https://www.uka.se/fakta-om-hogskolan/universitet-och-hogskolor/lista-over-universitet-hogskolor-och-enskilda-utbildningsanordnare.html

---

[24] EURYDICE (2022) Types of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Retrieved from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higher-education-80_en

[25] OECD (2021). https://www.oecd-ilibrary.org/sites/b35a14e5-en/1/3/4/6/index.html?itemId=/content/publication/b35a14e5-en&_csp_=9689b83a12cab1f95b32a46f4225d1a5&itemIGO=oecd&itemContentType=book

[26] EURYDICE (2022) Types of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Retrieved from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higher-education-80_en

[27]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 (2020)。https://teric.naer.edu.tw/wSite/PDFReader?xmlId=2053958&fileName=1605250851130&format=pdf&OWASP_CSRFTOKEN=EU5E-O9IF-2GXR-0MPA-O98Q-CJZ7-WUQ4-EY6D

二、技職教育現況介紹

瑞典推動技職教育主要可分為中等職業教育及高等職業教育，分述如下：

（一）中等職業教育（Vocational programmes in 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

瑞典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採普通和職業教育分流制，普通教育以升學為主，而中等職業教育訓練課程的目標即為畢業能直接進入職場做準備。高中階段之職業課程方案共 12 種，分別為兒童與休閒、營造、電工及能源、汽車修護、商業管理、手工藝、旅館與旅遊、工業技術、餐飲管理、自然資源運用、健康看護及科技。職業教育提供多種學習方案，除課堂理論知識外，亦與各類相關企業合作，以職場實習/見習為主要學習方法(Workplace-based learning)。職業教育雖以畢業後進入職場為導向，但學校亦提供學生升學課程作選擇，提供學生進入高等教育的途徑。

（二）高等職業教育（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高等職業教育為中等職業教育後之教育課程，主要在提供符合勞動力市場需求的專業技術人力，透過諮詢雇主的需求後制定訓練方案，並由不同的教育訓練提供者負責訓練，由大學、地方政府或私人機構提供各領域的職教育課程。

高等職業教育修業年限為一至三年，領域有 15 項，約有上百項課程供選擇。其特點主要是和企業界合作，其職業教育培訓期間至少有 1/3 的時間是在職場中進行。藉由和企業的合作確保高等職業教育的品質，並反應實際的勞動力技能需求。學生在學期期間除獲取理論知識外，又因曾在一個或多個企業單位實習，透過實際參與工作亦提高對該領域的了解，提升就業機會。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瑞典高等教育署(Swedish Higher Education Authority)的職責在於高等教育品質審查(quality audit)、視導高等教育機構、分析高等教育發展與趨勢、提供高等教育資訊，以及對於國外頒授的學位證書進行認可。高等教育機構品質保證之審核計畫則遵循「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網絡」(European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ENQA)所提供的準則進行，審核計畫結束，評鑑小組將提出結案報告以分析各機構品質保證程序的優缺點，並針對個別機構進行回饋。

另瑞典高等教育管理局（瑞典文 Universitetskanslersämbetet，簡稱 UKA）則

負責審查國立大學的品質和學位授與，藉此確保高等教育和研究的品質能符合學生、雇主和社會大眾的要求。此外，UKA 也負責追蹤大學校院的發展趨勢，並提供官方高等教育統計分析結果；而一旦外界發現大學運作過程中可能出現違法情事，也可通知 UKA 處理[28]。

瑞典確保高等教育品質的評鑑工作也符合「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The European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ssurance in Higher Education, ENQA)使用的歐洲高等教育區品質保證標準及評鑑指南。UKA 多年來以非正式會員參與 ENQA 之後，目前正在申請加入 ENQA。透過結合國際專家的評鑑小組以「同行評審」(peer review)形式對 UKA 的高等教育品質鑑工作審查。審查內容包含 UKA 自我評估報告，以及和內部員工、外部相關利益關係人的訪談，未來 UKA 將有機會正式加入 ENQA 會員[29]。

關於瑞典聲稱提供學位的機構的諮詢，聯繫的單位為瑞典高等教育委員會(ENIC-NARIC Sweden)：

https://www.uhr.se/bedomning-av-utlandsk-utbildning/enic-naric-sverige/

柒、大學申請程序

一、申請入學資格

對各種不同背景的申請人而言，瑞典大學入學篩選機制具有足夠的包容力與開放性，透過多元管道入學方式的條件要求，參考各種可採計的成績與特殊長處或經驗，最常見的二種指標是來自高中學科成績和瑞典大學入學學習能力測驗成績(Högskoleprovet)，若一申請人同時提供以上二種文件，機制會自動挑對其最有利的成績進行評比。除此之外，術科考試、專業職能經驗長處、與申請科目或學程相關的特別成就等，也能被納入篩選參考，從《高等教育條例》的詳細列點說明，申請人可知悉己身的資源與籌碼以及課堂將由多種不同背景的學習者組成[30]。

在瑞典，瑞典公民要符合接受高等教育的資格，必須具備普通高中或中等職

[28] UKA (2022). https://www.uka.se/om-oss/var-verksamhet.html

[29]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 (2020)。https://teric.naer.edu.tw/wSite/PDFReader?xmlId=2054809&fileName=1614834727409&format=pdf&OWASP_CSRFTOKEN=683R-1GWP-R1EC-4D7I-HII8-BWRY-Q8LH-D7R2

[30] 楊潔欣 (2015)。當代瑞典高等教育制度及其終身教育機構之體現。教育研究與發展，11(3)，81-14。

業學校畢業證書。至於外國學生，若是來自丹麥，芬蘭，冰島或挪威的申請人如果已有在母國接受高等教育的資格，則同樣有資格在瑞典接受高等教育；但母語不是瑞典語，丹麥語，冰島語或挪威語的申請人就需要具備與瑞典高中教育相對應的小學教育和前期中等教育，並能充分掌握瑞典語和英語[31]。

瑞典國際學生招生分為春季班與秋季班，在第一輪招收之後，會提供額外的名額進行第二輪的招收，但是第二輪的公布時間與開學時間距離較近，官方建議歐盟以外區域學生盡量以第一輪申請為主，以利申請與領取瑞典居留證明[32]。

二、外籍生申請程序

外籍生欲申請進入瑞典大學就讀，可至瑞典聯合入學網站申請，透過平台申請個人帳號後，即可申請瑞典全國各大學與學院之課程，此平台提供大學部與碩士班各學門的全職或是兼職學生，以及遠距教學課程等條件的交叉查詢，亦可藉此平台追蹤申請進度，但是博士班課程目前仍須向個別學校申請。瑞典聯合入學網站英文版網站網址：https://www.universityadmissions.se/intl/start。

為提昇瑞典大專院校的國際化、讓更多國際學生願意來瑞典展開大學以上的學習與研究，同時也為提昇瑞典大學生的國際交流經驗，瑞典高等教育委員會(UHR)挹注了相當多資源與改善措施。瑞典高等教育委員會與大專院校合作，讓入學手續更有效率，除了精簡國際化的錄取程序從二次篩選改為一次外，報名的選項也持續縮減，並加強文件傳送電子化方式來以取代傳統紙本寄送。

2020 年以後，受到新冠疫情影響，大學校園到處充斥著對疫情的焦慮及危機處理，瑞典政府也為此舉行跨部會（外交部、教育部 及法務部）及各相關機構（移民局及 UHR）協調會議以解決問題。面對疫情造成的新狀況，延伸出的法律問題包括，遠距授課不能成為申請簽證基礎等。瑞典移民局也加強和外交部及外館的合作的相關措施來精簡審核程序。移民局也依據現況做相對應調整依現況調整，決定接受選擇一定比例遠距課程的外籍生獲取簽證[33]。

為了因應疫情帶來的衝擊，瑞典政府不斷對所採取的因應措施和決策做評估。

---

[31] Eurydice (2012).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bachelor-80_en

[32] University Admissions in Sweden (2022) Studying in Sweden。 https://www.universityadmissions.se/intl/start

[33]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 (2020)。 https://teric.naer.edu.tw/wSite/PDFReader?xmlId=2054809&fileName=1614834727409&format=pdf&OWASP_CSRFTOKEN=683R-1GWP-R1EC-4D7I-HII8-BWRY-Q8LH-D7R2

教育部於疫情期間諮詢專家、教育機構、各級教育主管當局及組織、校長代表、教職員工組織以及學生和學生組織，主要目的是在了解 Covid-19 如何影響機構運作以及政府該如何予以協助。結果發現：1.保持幼兒園和學校的開放對兒童、學生和社會很重要；2.高中生及大學生對遠距教學適應較佳；3.後疫情時代調整中小學教學機會；4.保障學生補助不受疫情調整的教學模式影響；5.大學校院調整課程讓醫學院學生投入醫療協助；6. 2021-2023 年額外舉辦全國大學入學考試；7.增加大學錄取名額以配合勞動力市場需求；8.疫情期間提供學生個人健康需求補助。前述各項目之詳情可參見駐外單位相關訊息[34] [35]。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駐瑞典臺北代表團積極協助瑞典各區臺灣留學生成立同學會，主要包括：

（一）瑞典台灣同學會(Taiwanese Students in Sweden)，於 2011 年創立，目前已有超過 3,500 位的會員，進一步資訊請參考以下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TaiwaneseStudentsInSweden/about/ /

（二）烏普薩拉臺灣同學會，由 Uppsala 區留學生組成，提供經驗分享、生活地圖、獎學金與工作資訊，進一步資訊請參考以下網址：http://www.uutsa.org/。

（三）另 Facebook 平台亦提供許多即時且實用的資訊如：林雪平臺灣同學會(University of Linköping Taiwanese Student Association)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12746905470967/、Taiwanese in Sweden 網址：

https://www.internations.org/sweden-expats/taiwanese

（四）駐瑞典臺北代表團 Taipei Mission in Sweden

網址：https://www.roc-taiwan.org/se/index.html

地址：Wenner-Gren Center, 18trSveavägen 166113 46 StockholmSweden

電話：+46-(0)8-728 85 13

傳真：+46-(0)8-31 57 48

電子郵件：taipei.mission@tmis.se

辦公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3 時至 17 時

---

[34]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 (2021)。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b&xItem=2057622&resCtNode=647&OWASP_CSRFTOKEN=YG2A-3IEJ-X0DG-AKCI-7LMM-0D1V-ZSB8-ZOYK

[35]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 (2021)。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b&xItem=2057623&resCtNode=647&OWASP_CSRFTOKEN=YG2A-3IEJ-X0DG-AKCI-7LMM-0D1V-ZSB8-ZOYK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瑞典商業局(Business Sweden)成立於 2013 年 1 月，在全球設有辦事處，屬瑞典外交部與外貿協會管轄，臺北瑞典商會(Swedish Chamber of Commerce Taipei)為該機構在臺灣的辦事處，地址為：11012 臺北市基隆路 1 段 333 號 24 樓 2406 室，網址：https://swedchamtw.org/，推動臺灣與瑞典商務交流，成為商務夥伴，促進投資，並處理簽證相關事務。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瑞典參考名冊依據瑞典教育與研究部所屬國家高等教育署(英文名：Swedish Higher Education Authority，瑞典原名：Universitetskanslersämbetet，網址：http://www.uka.se/)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劉秀曦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制度及政策研究中心　副研究員

劉智凱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碩士

12

丹麥
Denmark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丹麥學制手冊

丹麥領土面積為 42,951 平方公里，為北歐五國中最小的國家，僅有瑞典面積的十分之一，約為臺灣（36,197 平方公里）的 1.2 倍大；但就人口數而言，至 2020 年為止，丹麥約有 583 萬人，僅有臺灣的四分之一。丹麥的首都為哥本哈根(Copenhagen)，其境內人口較多的城市包括奧胡斯(Aarhus)、歐登塞(Odense)和奧爾堡(Aalborg)等。

壹、教育主管機構

丹麥中央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分為「兒童與教育部」(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MoCE)[1]與「高等教育與科學部」(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MHES) [2]。前者業務範圍包括丹麥中小學教育、高中教育，以及成人教育和在職訓練等業務；後者負責高等教育教學、研究與創新等事務；至於學前教育階段則由地方政府負責。

首先就兒童與教育部之組織架構而言，又可分為分析與諮詢部門、托兒所與國中小學教育部門、職業與成人教育部門，以及財務和團體管理部門。兒童與教育部下又設有兩個機構，分別為「國家教育與品質局」(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and Quality)以及「國家資訊科技與學習局」(National Agency for It and Learning)，前者主要任務為國中小學生學習成就的測驗評量等考試制度、監督學校教育品質，以及特殊教育支持；後者主要任務為盡可能讓每個學生精通資訊科技，並透過數據分析，落實證據本位決策與提升決策品質[3]。

其次就高等教育與科學部之組織架構[4]觀之，又可分為協調與溝通中心、法律事務處、教育政策與福利中心、人力資源/企業發展中心、出版與溝通、策略發展處，以及財務分析處等治理部門。此外，高等教育與科學部之下又設有「丹麥

[1]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1). https://eng.uvm.dk/
[2]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1). https://ufm.dk/en/the-ministry/organisation/the-department/organisation-chart-for-the-department#
[3]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1). https://eng.uvm.dk/the-ministry/the-ministry-structure/the-department
[4]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1). https://ufm.dk/en/the-ministry/organisation/the-department/organisation-chart-for-the-department#

高等教育與科學司」(Danish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5]，係由「機構與教育補助局」(Danish Agency for Institutions and Educational Grants)與「科學與高等教育局」(the Danish Agency for Science and Higher Education)於 2020 年 10 月整併而成，負責促進教育、研究與創新的良好國際互動和交流，為丹麥卓越的高等教育奠定良好基礎。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學校制度

丹麥學制圖如圖 1 所示：

[5] Danish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1). https://ufm.dk/en/the-ministry/organisation/danish-agency-for-higher-education-and-scie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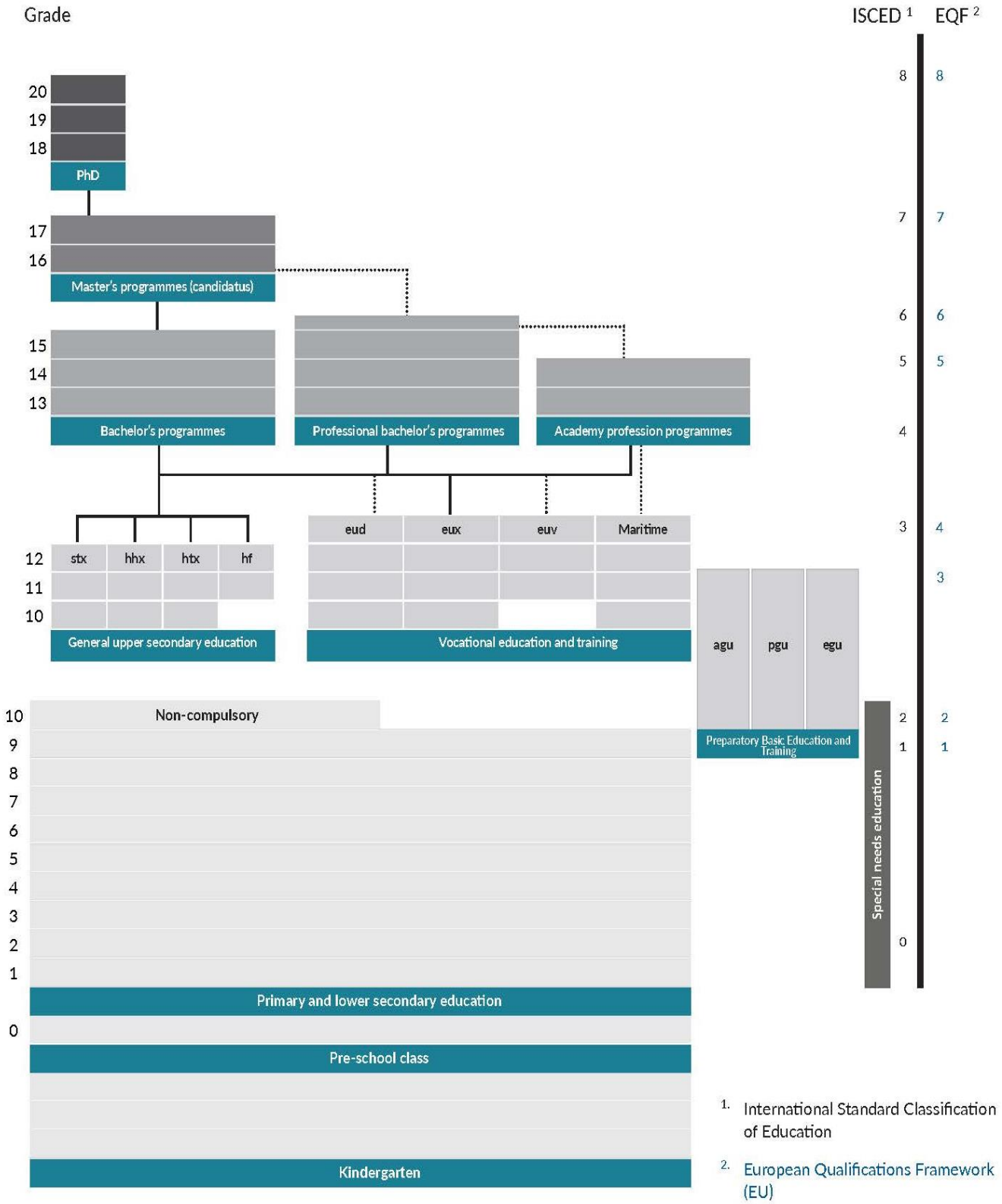

圖 1 丹麥學校教育系統[6]

[6]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0). Overview of the Danish Education System. https://eng.uvm.dk/general-overview/overview-of-the-danish-education-system

（一）學前教育

丹麥目前實施 10 年義務教育，3 到 5 歲稱為幼兒園(kindergarten)，5 至 6 歲的學前教育(pre-primary Education)屬於義務教育的第一年，旨在讓幼兒適應學校環境，為進入國民義務教育進一步的學習做好準備[7]。

（二）中小學教育（Primary and lower secondary）

義務教育的第二至第十年稱為國民學校(Folkeskole)，又分為 1 至 6 年級及 7 至 9/10 年級兩個學習階段，可以滿足 7 至 16/17 歲學子的學習需求。丹麥學齡兒童除了就讀公、私立學校外，亦可選擇在家教育，如選擇在家教育，學生則須通過政府實施的定期評量和測驗計畫[8]。

丹麥中小學教育的教育目標有六[9]：

1.在學校教師及家長的合作下，培養知識、技能及求知慾，讓學生能為進一步的教育和訓練做好準備，也讓學生更樂於學習；熟悉丹麥歷史文化及他國文化，了解人類與環境之互動關係，並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成長為一個成熟獨立之學生；

2.學校應竭力創造各種學習與深入探究之機會，促使學生有自信能夠對自己的未來充滿想像並付諸實踐；

3.學校日常活動之進行，須基於知識的自由、平等與民主精神，以預備學生能在自由民主社會中參與，展現公民之相互責任感，與理解自身的權利與義務；

4.市政委員會負責確保國民學校學生接受免費教育，並在現行教育法案規範下，制定學校活動之目標及架構；

5.學校肩負確保教育品質之責，並承擔課程的規畫及組織；

6.學生及家長應共同合作達成國民學校之各項目標。

（三）高級中等教育（Upper Secondary）

丹麥高級中等教育分為普通高中(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以及職業教育和訓練(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兩大類。修業年齡為 16/17 至 19 歲。學費由政府支出，兒童與教育部所轄之國家教育與品質處負責國家考試制度及監督

---

[7]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1). Introduction to primary education. https://eng.uvm.dk/primary-and-lower-secondary-education/introduction-to-primary-education

[8]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1). Evaluation, Tests & Student Plans. https://eng.uvm.dk/primary-and-lower-secondary-education/the-folkeskole/evaluation-tests-student-and-plans

[9]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1). http://eng.uvm.dk/primary-and-lower-secondary-education/the-folkeskole/the-aims-of-the-folkeskole

高中教育的品質。

1.普通高中（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

普通高中又分為文理學程(Gymnasium, STX)、高等預備學程(Higher Preparatory Examination Programme, HF)、高等商業學程(Higher Commercial Examination, HHX)，以及高等技術學程(Higher Technical Examination, HTX)等四個不同類型的學程，其共通目標在於讓年輕人為接受高等教育做好準備。[10]

(1)文理學程(The Higher General Examination Programme, STX) [11]

STX 是一項為期三年的全日制普通高中教育課程，畢業者有資格進入丹麥商學院、技術與設計學院、大學學院和大學。修業期間為 3 年，前 3 個月修習丹麥語、英語、數學、社會科學等基礎課程，之後再用 2 年 9 個月時間讓學生從人文、自然科學及社會科學三領域挑選一專業領域來進修，每個學生在三年的時間裡，至少需完成 2600 小時的課程，該課程還包括作業，書面作業，研究，以及考試。每位學生於就學第三年，需應用兩種不同科目的方法論來撰寫專題計畫，修業期滿得申請就讀高等教育院校。

(2)高等預備學程(The Higher Preparatory Examination programme, HF) [12]

HF 是一項為期兩年的全日制普通高中課程，旨在培養學生對更廣泛的職業生活領域的定位，並為繼續教育做好準備。此學程除招收義務教育應屆畢業生外，亦招收已離開學校數年後希望再進修的成年人。高等預備學程又分商業學院/技術與設計學院(可銜接多媒體設計、行銷管理或實驗室技術專業)，以及大學學院(可銜接教育學學士、護理學學士或財務管理學學士)兩組。前者修業 2 年至 2 年半，必須修習 120 交換學分(ECTS)。後者修業 3 年半，必須修習 210ECTS。完成 HF 課程者可申請就讀高等教育院校。此學程重點在培養學生發展未來職業或繼續升學之生涯取向，與下文的高等商業學程(HHX)和高等技術學程(HTX)的差異在於本學程側重培養學生特定學科之能力。

[10]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2). About the four 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 Programmes https://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national-upper-secondary-education-programmes/the-four-upper-secondary-education-programmes

[11]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2). https://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national-upper-secondary-education-programmes/the-higher-general-examination-programme--stx-

[12]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2). https://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national-upper-secondary-education-programmes/the-higher-preparatory-examination--hf-

(3)高等商業學程(The Higher Commercial Examination Programme, HHX) [13]

HHX 是一項為期三年的全日制商業高中教育課程，使學生有資格進入丹麥商學院、技術與設計學院、大學學院和大學。修業年限為 3 年，課程著重於商業經濟學、市場行銷和國際經濟學領域相關科目，並結合外語和其他科目。前 3 個月修習語言和基礎課程，而後自經濟學與市場行銷、經濟學與和第二語言，以及第二語言專業等三個領域挑選專業領域，並修習 2 年 9 個月之專業課程。每位學生於就學第三年，需應用兩個不同科目之方法論來撰寫書面報告。修業期滿，須通過畢業檢測方得取得學位。畢業檢測分為口試和個人報告兩項。取得學位得申請就讀高等教育院校。

(4)高等技術學程(The Higher Technical Examination Programme, HTX) [14]

HTX 是一項為期三年的全日制高中技術教育課程，使學生有資格進入丹麥商學院、技術與設計學院、大學學院和大學。修業年限為 3 年，注重應用科學、自然科學和資訊科技等相關領域之課程，前 3 個月修習基礎課程，而後自應用自然科學、科技、通訊與資訊科技等領域中挑選專業領域，並修習 2 年 9 個月之專業課程。每位學生於就學第三年，需應用兩不同科目之方法論來撰寫書面報告。修業期滿，須通過畢業檢測方得取得學位。畢業檢測分為口試和個人報告兩項。取得學位得申請就讀高等教育院校。

2.職業教育和訓練（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15]

丹麥的職業教育和培訓系統(VET-system)提供 100 多種不同類型的職業教育。大多數 VET 課程是在經核准的企業組織中進行的實作培訓。VET 包括一個基本課程。基本程序以考試結束，然後遵循主程序。基礎課程是校本課程，而主要課程建立在雙重原則上，學生在學校和學徒之間交替。

丹麥 VET 的主要課程為一種三明治課程，亦即基於交替原則，通常在工作場所組織 4~5 期學校教育和培訓。因此，學校必須與經政府核准的企業簽訂培訓協議。主要課程通常需要 3 到 3.5 年，但某些課程可能會更短或更長。VET 課程通常通過熟練工(journeyman)測試或類似的測試職業知識、技能和能力的考試來

[13]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2). https://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national-upper-secondary-education-programmes/the-higher-commercial-examination-programme--hhx-

[14]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2). https://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national-upper-secondary-education-programmes/the-higher-technical-examination-programme--htx-

[15] Ministry of Children and Education (2022). https://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vocational-education-and-training-in-denmark

完成。

課程內容可分為職業教育與訓練學程(VET)、基礎職業訓練學程(EGU)及基礎教育和訓練預備學程(FGU)三類，培養具備社會勞動能力之學生。職業教育與訓練學程(VET)修業 3 年至 3 年半，採兼顧理論與實務的三明治式教學方式。課程包含商業、科技、社會福利與健康、農業與海運等職業導向之課程。學生必須通過實務性與理論性之考試，方可取得畢業證書[16]。基礎職業訓練學程(EGU)修業 1 年半至 3 年，為一種三明治式的培訓計畫，在整個計畫中實踐訓練與與科目相關的基於學校的部分相結合，其中在學校學習持續 20 至 40 週。其對象聚焦於未滿 30 歲，未於職場工作且未曾受高中教育之青年[17]。此外，為了落實 2030 年讓 25%的 25 歲青年能完成普通或職業高中教育的目標，丹麥自 2019 年起推動基礎教育和訓練預備學程(FGU)，其對象為已滿 25 歲，具有高中學歷，未投入職場工作之青年，為他們提供其業教育訓練[18]。

（四）高等教育（Higher Education）

丹麥高等教育分為商業專業學院(Business Academies)、大學學院(University Colleges)、海洋教育學院(Maritime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大學(Universities)、藝術高等學院(Institutions in architecture and art)，以及成人與繼續教育高等學院(Adult and Continuing Higher Education)六種類型。[19]由高等教育暨科學部(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管轄。對大多數丹麥公民和歐盟學生而言，高等教育不但是免費教育，且若符合某些條件，還能獲得獎學金和生活費貸款。[20]

丹麥高等教育採用歐洲學分轉換機制(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and Accumulation System, ECTS)，以下分別針對六類高等教育機構所提供之課程、學位及學分認證進行說明。

1.大學(Universities)

提供學士學位課程、碩士學位課程及博士學位課程，課程為各類型研究導向

[16]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2). http://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vocational-education-and-training-in-denmark
[17]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2). http://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basic-vocational-education-and-training--egu-
[18]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2). http://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preparatory-basic-education-and-training--fgu-
[19]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higher-education/the-danish-higher-education-system
[20]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grants-and-loans/su-2013-the-danish-student-s-grants-and-loans-scheme

之科學學門。學士學位課程修業 3 年，以研究為基礎，學生需提交學位論文，這樣可讓學生畢業後有資格選擇職業和研究所的學習，畢業後頒予 180 ECTS 學分及學士學位(Bachelor's degree)。碩士學位學程修業 2 年，畢業後頒予 120 ECTS 學分及碩士學位(Master's degree)。部分碩士學位學程修業 2 年半或 3 年，畢業後前者頒予 150 ECTS 學分及碩士學位，後者為 180 ECTS 學分及碩士學位。博士學位學程修業 3 年，畢業後頒予 180 ECTS 學分及博士學位(PhD degree)[21]。

2.大學學院(University Colleges)[22]

修業期間為 3 年至 4 年，提供結合實務及理論之專業導向課程，培養包括護理人員、義務教育階段教師、工程師等職業。學院提供學士課程(First Cycle)，修業結束頒予 180-240 ECTS 學分及「專業學士」學位(Professional Bachelor's degree)，大部份的畢業生在公部門工作。大學學院課程規畫以專業能力培養和能力發展為本位規劃課程，培養學生擁有適宜未來職業所需之專業能力[23]。需注意的是，大學學院修業結束之學位與大學修業結束獲得之學位不同，大學畢業獲得學士學位(Bachelor's degree)，大學學院畢業獲得「專業學士」學位(Professional Bachelor's degree)。

3.商業專業學院(Business Academies)[24]

提供結合實務及理論之專業導向課程，又分為學院專業課程(Academy profession programmes)與專業學士學位課程(Professional Bachelor programmes)兩類課程，前者修業期間為兩年，相當於學士學位課程的前兩年，課程結合理論與實務，修業結束頒予 120 ECTS 學分專業學院學位(Academy Profession degree)[25]；後者修習期間 3 年至 4 年半，領域包括醫療保健、教育、商業與經濟學、資訊、科技、媒體與傳播、社會科學，與設計等，修業結束頒予 180-240 ECTS[26]。

---

[21]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danish-universities

[22]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higher-education/university-colleges

[23]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university-colleges/about-the-university-colleges

[24]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higher-education/business-academies-1

[25]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higher-education/business-academies-1/academy-profession-programmes

[26]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university-colleges/university-college-educations/professional-bachelor-s-programmes

4.海洋教育學院(Maritime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27]

網站僅說明為培養輪船船長、管理人員、工程師、維修師等，未提及修業年限以及學分。

5.藝術高等學院(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with the Fine Arts) [28]

提供學士、碩士、博士三階段學位課程。為建築、音樂、美術及表演藝術等領域之學術與藝術研究課程。完成學士學位課程學業後，頒予 180 ECTS 學分及藝術學士學位(Bachelor's degree within the arts)。完成碩士學位學程學業後，頒予 120-180 ECTS 學分及藝術碩士學位(Master's degree within the arts)。完成博士學位學程學業後，頒予 180 ECTS 學分及博士學位(PhD degree)。學士學位修業期間三年，碩士學位兩年，博士學位三年。

6.成人與繼續教育高等學院(Adult and Continuing Higher Education)

分為 Academy profession degree、Diploma programmes 以及 Master degree 三類學位學程。第一類可在職修業 2 年或以全職學生身分修業 1 年，畢業後頒予 60 ECTS 學分及學位；第二類在職修業 2 年，畢業後頒予 60 ECTS 學分及學位[29]；第三類可在職修業 2 年或以全職學生身分修業 1 年，畢業後頒予 60 ECTS 學分及學位。部分在職修業 3 年，畢業後頒予 90 ECTS 學分及學位[30]。

丹麥高等教育院校提供之課程、學位及學分認證整理如表 1 [31]：

表 1 丹麥高等教育院校課程、學位及學分認證對照表

丹麥學歷等級	一般生高等教育學位/學分	成人及繼續教育高等教育學位/學分	歐洲高等教育區資歷架構—波隆那架構	歐洲/國家終生學習資歷架構
專業學院等級	專業學院學位 90-150 ECTS	成人繼續教育學位 60ECTS	短期階段課程	Level 5
學士等級	專業學士學位 180-240 ECTS	學歷文憑 60 ECTS	第一階段課程	Level 6

[27]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maritime-education-institutions/maritime-educations
[28]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higher-education/creative-higher-education-institutions
[29]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adult-and-continuing-education
[30]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adult-and-continuing-education/master-degree
[31]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higher-education/degrees-and-qualifications

	學士學位 180 ECTS			
	藝術學士學位 180 ECTS			
碩士等級	碩士學位 120 ECTS	碩士學位 60-90　ECTS	第二階段學程	Level 7
	藝術碩士學位 120-180 ECTS			
博士等級	博士學位 180 ECTS		第三階段學程	Level 8

二、歷年重大政策

根據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2020 年出版的報告書[32]，丹麥近年教育政策幾個重要發展面向如下：

（一）提升義務教育的公平和品質

2014 年丹麥政府針對國民學校(Folkeskole)進行改革，旨在提高義務教育的公平和品質。並為公立中小學訂定更明確的教育目標，包括：1.提高所有學生的精熟度；2.降低社經背景對學生學習成就的影響；3.透過兼顧學科知識和實踐來強化學生的自信心與福利。在此同時，也藉由行政簡化與充分授權，讓各地區有更大的自主彈性來達成前述目標。

（二）修改中小學課程綱要共同目標並增加教師自主權

2018 年根據政治協議對中小學課程綱要的《共同目標》進行修改，進一步增加教師的自主權，並為教師開發了新教材。兒童與教育部在 2017 年至 2020 年間投資 4 億丹麥克朗，開設「實踐中的專業發展」和「學校實務發展」等課程，供教師和校長運用。

（三）修正大學法並調整大學治理工具

丹麥政府於 2017 年修正《大學法》(Act on Universities)，旨在讓大學董事會的作用和職責更為明確，暢通董事會與高等教育和科學部之間的對話管道。伴隨著法規的修正，過去的績效表現合約已由大學策略架構契約取而代之。前述架構

[32] OECD (2020). Education Policy Outlook Denmark. https://www.oecd.org/education/policy-outlook/country-profile-Denmark-2020.pdf

契約除了是各大學核心治理工具之外，也做為教育部長和各校董事會之間對話的基礎。

（四）高等教育經費補助方式的變革

高等教育與科學部在 2018 年時對大學補助方式進行重大改革，取代了過去計程車里程計價模式。在新模式下，大學將獲得三種補助。第一種為基本補助，約占總補助的 25%，為大學四年的固定資金。其中約 10%將根據策略架構合約和學習評估結果每四年重新分配一次。第二種為機構運作經費補助，約占補助的 67.5%，係根據十類學習計畫的入學人數補助大學校院。第三種為品質和績效獎助(7.5%)，將根據學生取得學位時間和畢業後的就業率來提供經費。

（五）建置教育資料庫，落實證據本位決策

兒童與教育部以及高等教育與科學部等政府部門均積極建置教育資料庫，藉此強化證據本位教育決策基礎。前述資料庫旨在讓學校單位和政府機關能運用數據資料分析來比較學校之間或地區之間的教育績效表現和發展趨勢。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聯合國於 2015 年宣布「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規劃至 2030 年前所有會員國所需實現的 17 個目標，其中第 4 個(SDG4)也稱為「教育 2030」(Education 2030)，旨在實現確保廣泛(inclusive)及公平的優質教育，並為所有人提供終身學習機會，故基於學習成效的資歷架構(qualifications framework)尤顯重要，無論是區域性或全球性高等教育資歷互認公約，各國所建立之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NQF)為達成資歷互認的重要基礎[33]。

早在 2001 年至 2003 年，丹麥教育部長及創新科學與技術部長即已共同提出丹麥國家資歷架構，目前廣泛實施於丹麥高等教育院校。為讓丹麥高等教育可與歐盟各國順利交流，2006 年政府決議修改國家資歷架構(NQF)。此次修訂之核心理念為囊括原本實施之國家資歷架構(NQF)知識及實務經驗，並包含相關人員對國家資歷架構之效益、適用性等觀點。另一中心觀點為使丹麥國家資歷架構(Danish NQF-HE)與歐洲高等教育資歷架構(QF-EHEA)兼容。修訂後之丹麥國家

[33] 侯永琪 (2019)。評鑑雙月刊。

資歷架構(Danish NQF-HE)於 2008 年元月 1 日強制施行。丹麥國家資歷架構(Danish NQF-HE)將學習成果分為三大類別，即：知識、技巧，以及能力。並針對三大類別能力，做進一步之細分，如知識領域、理解能力、反思水準等[34]。

丹麥國家高等教育資歷架構（Danish NQF-HE）分為 5 等級，即：專業學院學位(Academy Profession degree)、專業學士學位(Professional Bachelor's degree)；、學士學位(Bachelor's degree)、碩士學位(Master's degree)，以及博士學位(PhD degree)。此 5 等級對應至歐洲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之等級如表 4 所示[35] [36]：

表 4 丹麥國家資歷架構與歐洲資歷架構對照表

丹麥國家高等教育資歷架構（Danish NQF-HE）	歐洲資歷架構（EQF）
專業學院學位(Academy Profession degree)	等級 5（Level 5）
專業學士學位(Professional Bachelor's degree)	等級 6（Level 6）
學士學位(Bachelor's degree)	等級 6（Level 6）
碩士學位(Master's degree)	等級 7（Level 7）
博士學位(Research qualification, PhD)	等級 8（Level 8）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茲將丹麥高中畢業生申請大學時之考試制度說明如下。

在高中階段，文理學程（(STX)、高等預備學程(HF)、高等商業學程(HHX)，以及高等技術學程(HTX)四類以升學為主之普通高中，於最後一年舉辦畢業會考(school-leaving examination)。畢業會考分為筆試及口試，畢業會考成績作為申請大學之資格及條件。上述四類升學導向之學校類型提供畢業會考考試科目之一般學科，包含人文、自然科學及社會科學等一般學科課程。畢業會考分為：文理高中會考(Gymnasium Examination)、高等預備學校會考(Higher Preparatory

[34]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recognition-and-transparency/transparency-tools/qualifications-frameworks/other-qualifications-frameworks/danish-qf-for-higher-education

[35] Study in Denmark (2022). https://stdk.edw.ro/study-options/danish-qualification-framework-for-higher-education

[36]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recognition-and-transparency/transparency-tools/qualifications-frameworks

Examination)、高等商業學校會考(Higher Commercial Examination)、高等技術學校會考(Higher Technical Examination)四大類別。

筆試考科為一般學科，由丹麥兒童與教育部高級中等教育司(Department of 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欽點教師及教育司顧問組成考試委員，設計、出版會考筆試及口試考題。考試成績分為七等第，筆試與口試之平均等第為會考成績結果。會考合格成績最低成績等第為 2。筆試成績等第由兩位考官評定，口試成績由一位教師及一位考官決定成績等第評定。考生通過會考後，獲得畢業證書，並依照各大學院系之規定及資格，申請就讀大學。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高等教育

丹麥現有 8 所大學[37]、7 所大學學院[38]、8 所商業專業學院[39]、5 所海洋教育學院[40]，以及 3 所高等藝術學院[41]。丹麥高等教育院校皆為公立學校，由高等教育與科學部負擔各項財政支出。丹麥高等教育無菁英大學及學校排名之觀念，因此並未出現政府重點補助之高等教育院校或菁英大學等計畫。

2006 年以前，無論本國學生或外國學生，在丹麥就讀高等教育之學費均由丹麥政府代為支付，學生無須繳納學費；但 2006 年以後，丹麥的大學免學費政策僅限於本國、歐盟及歐洲經濟區之學生就讀丹麥境內高等教育校院之學費，其他國家學生必須自行負擔學費[42]。丹麥高等教育學費會依就讀之院校有所不同，平均一年學費約在 45,000 至 120,000 克朗（約新台幣 207,000 元至 552,000 元）[43]。

---

[37]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danish-universities/the-universities-in-denmark

[38]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university-colleges/about-the-university-colleges

[39]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business-academies-1/about-the-academies

[40]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higher-education/maritime-education-institutions/about-the-maritime-institutions

[41]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higher-education/creative-higher-education-institutions/about-the-institutions

[42]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s://ufm.dk/en/education/grants-and-loans/su-2013-the-danish-student-s-grants-and-loans-scheme

[43] Study in Denmark (2022). https://studylink.com/countries/denmark/#cost_of_studying_and_living_in_denmark

二、技職教育

丹麥於義務教育階段結束後分流，技職體系包含職業教育與訓練學程(VET)、基礎職業訓練學程(EGU)及基礎教育和訓練預備學程(FGU)。目前有超過 100 所提供職業教育與訓練學程之學校(VET)，職業教育與訓練學程(VET)教育目標為培養具進入職場及成為勞動力之學生。學生來源除自義務教育階段升上之學生外，亦包含具職場經驗之成人。職業教育與訓練學程(VET)課程設計為三明治式課程，課程安排夾雜基礎學科及職業能力兩方面。基礎學科課程時數富彈性，依據個別學生之期望調整課程時數，基礎學科課程時數為 20 週。現提供學生實務訓練途徑之選擇，修畢第一年基礎學科課程，與公司簽訂訓練協議後，進入該公司進行職業訓練。

職業能力課程稱為主要課程(Main Course)，若要完成主要課程，除修課外，亦須簽屬同意職業訓練協議(training agreement)，接受業界提供之職業訓練方可完成主要課程[44]。基礎職業訓練學程(EGU)學生來源為 30 歲以下，未接受過高級中等教育、職業教育和訓練學程(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且未受雇之青年[45]。基礎職業訓練學校(EGU)教育目的為培養社會基礎勞動力人員，並輔導學生考取證照，基礎職業訓練學程為全時制課程(full-time)。基礎教育和訓練預備學程(FGU)招收年滿 25 歲，具高級中等教育學歷，未投入職場工作之青年。丹麥目前至少有 90％年滿 25 歲，具高級中等教育學歷之青年未投入職場工作，希望透過此學程，讓更多青年得以投入職場，更期望於 2030 年能降低半數未投入職場青年之比例[46]。

但儘管丹麥政府對推動技職教育具有雄心壯志，但企業界提供學生實習的機會卻在減少中。相較於 2018 年，2019 年技職教育學徒制課程與企業簽訂的實習協議數量減少約 1,200 個。政府原本的目標是持續增加產學合作協議，並預計在 2016 年至 2025 年間新增 8 千至 1 萬個協議；但就現實情況觀之，三方協議簽訂數卻與目標相距甚遠，此亦為丹麥政府未來努力的方向[47]。

---

[44]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2). http://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vocational-education-and-training-in-denmark

[45]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2). http://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basic-vocational-education-and-training--egu-

[46]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22). http://eng.uvm.dk/upper-secondary-education/preparatory-basic-education-and-training--fgu-

[47]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 (2020)。丹麥企業界和技職教育簽訂實習協議數量減少。https://teric.naer.edu.tw/wSite/PDFReader?xmlId=2049616&fileName=1584426540572&format=p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丹麥的高等教育由國家監管，丹麥的教育機構雖享有高度的自治權，但必須在教師資格，學位結構和考試程序方面遵守國家法規，此項做法確保了丹麥的所有學生都能獲得高質量的國際教育。

在丹麥，專門負責教育品質管控的機構為「丹麥評鑑協會」(Danish Evaluation Institute, EVA)(網址：http://www.eva.dk)，係於 1999 年依國會法案成立，該法案中明確表示實施獨立評鑑之目的在幫助教育的發展及品質保證、管控教育目標之達成。丹麥評鑑協會之願景為使政策制定者、教育及兒童托育之領導人和專家，透過丹麥評鑑協會之出版讀物及提供之服務，提升教育及托育品質。因此，其業務範圍甚為廣泛，包括從學前教育、義務教育、高中教育、職業教育、高等教育、成人教育等不同階段教育品質的評估[48]。

丹麥評鑑協會的主要任務有：發動及進行教學評鑑、成為教育評鑑的知識中心、接受機構申請評鑑及進行課程及機構的認可等項目。主要的實施方法為：組成專家委員會、自我評鑑、訪視、使用者調查、外部考試委員的報告、研討會、總結公共報告等。主要評鑑主題包含：學程評鑑、學科評鑑、主題式評鑑、教學評鑑、機構評鑑、系統評鑑、品質保證機制評鑑等。

丹麥評鑑協會採取之評鑑方法分為兩種，其一為丹麥傳統採用之方式，採取目標導向之評鑑，強調目標與政策間之一致性，例如學程評鑑重點包括：學程目標、管理、結構、內容、教學、學生學習及品質保證的做法等；另一項為以規範做為基礎的評鑑，規範的範圍包括：與利害關係人之相關性、品質發展的重點及需求、評鑑方法的發展、能見度、含括性、經驗累積以及主題策略的呈現等。評鑑重點在於各項規範達成之程度。評鑑程序為：成立評鑑專案團隊、進行先前的預備研究、評鑑相關事項通知、成立評鑑小組、機構進行自我評鑑、外部評鑑小組到校訪視、進行與評鑑有關之調查、評鑑報告書的撰寫以及後續追蹤評鑑的實施等[49]。

就高等教育階段而言，進行高等教育評鑑之原因有兩項，其一為政府將高等教育院校之權力下放至機構層級，同時要求機構需擔負競爭力方面之責任，因此

---

df&OWASP_CSRFTOKEN=43E9-JGXH-WUPU-L5ZG-045F-4BQT-IOBK-QIBL

[48] EVA (2022). https://www.eva.dk/evas-evaluation-areas

[49] 同上。

透過評鑑作為監督系統；另一方面，高等教育由菁英化走向大眾化之發展，因此希望透過評鑑以確保高等教育品質。為達成品質保證，政府透過八項重要的方法，對於所有教育階段做品質要求，包括：建立共同的品質準則、建立測驗及考試系統、實施兒童與教育部之規定及審查、利害關係人的參與、訂定自我評鑑及追蹤改善的品質規則、成立丹麥評鑑協會負責品質保證，及所有教育階段之發展工作，並負責發展評鑑知識[50]。

丹麥評鑑協會每年都會針對高等教育領域的重要主題進行調查研究，相關研究成果可參考以下網址：https://www.eva.dk/videregaaende-uddannelse

柒、大學申請程序

國際學生申請就讀丹麥高等教育院校需滿足一般入學條件(General entry requirements)、特定入學條件(Specific entry requirements)及語言條件(Language requirements)三大條件方可申請。若欲申請就讀碩士學位，直接洽詢與申請之系所，了解入學資格[51] [52]。

一、普通入學條件

需擁有與丹麥高級中等教育同等學歷之畢業證書，對某些國家而言，需要就讀高等教育階段學校滿一年，或提出相關研究資料方得符合丹麥高等教育入學條件。

二、特定入學條件

申請就讀丹麥高等教育院校，依照各系所特性之差異，要求特定科目成績需達之等第，或需修習哪些課程。提出入學申請前，可先詢問該系所有哪些特定入學條件。

三、語言條件

（一）丹麥語

申請以丹麥語教授之課程，必須通過以丹麥為外語之考試(Dan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丹麥語二級考試(Danish Test 2)、某些學校要求須通過丹麥語三級考

[50] 王如哲 (2008)。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制度-英、美、澳、芬蘭及丹麥五國之分析和啟示。**高教評鑑**，1(2)，169-172。

[51]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2022). http://ufm.dk/en/education-and-institutions/recognition-and-transparency/recognition-guide/admission-he

[52] Study in Denmark (2022). https://studyindenmark.dk/study-options/how-to-apply-2

試(Danish Test 3)。若未通過上述三項丹麥語言檢定，需參加為期三年之丹麥語課程。但通常北歐國家學生不須接受丹麥語考試，挪威語、瑞典語亦可作為入學資格，這些規則依各校而定。

（二）英語

申請英語授課之課程，至少需通過丹麥英語 B 級檢定(English B level in Denmark)，若未通過丹麥英語 B 級檢定(English B level in Denmark)，高等教育院校會安排其他考試，作為替代英語檢定。此外，亦可以 TOFEL、IELS、CAE 等英語檢定成績申請英語授課課程。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提供在丹麥求學學生急難救助、以及增進學術交流，屬於駐丹麥臺北代表處之業務範圍。其網址：http://www.roc-taiwan.org/dk/index.html

教育部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有時也會提供丹麥教育相關訊息，其網址：http://www.taiwanembassy.org/SE/mp.asp?mp=172

臺灣人在丹麥臉書粉絲專頁，則是為在丹麥的臺灣旅客、學生與同鄉提供之交流區。其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TWinDK?fref=ts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丹麥商務辦事處於 1983 年在臺北成立。成立的宗旨在於加強臺、丹雙邊的經貿關係，亦提供在丹麥就學、工作以及簽證資訊。其聯絡資訊如下：

丹麥商務辦事處	
地址	10595 臺北市敦化北路 205 號 12 樓 1207 室
電話	+886-2-2718-2101
傳真	+886-2-2718-2141
Email	tpehkt@um.dk
網址	http://taipei.um.dk/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丹麥參考名冊依據丹麥高等教育暨科學部(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網址：http://ufm.dk/en)、丹麥文化部(Ministry of Culture Denmark，網址：https://kum.dk/english/) 及在丹麥學習網站(Study in Denmark，網址：https://studyindenmark.dk/why-denmark#c1=Document&b_start=0)之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劉秀曦　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制度及政策研究中心　副研究員

傅柏維　國立聯合大學客家語言與傳播研究所　助理教授

13

義大利
Italy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義大利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義大利的教育主管機關是義大利教育部，其全文應稱為教育、大學與研究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and Research, Ministero dell'Istruzione, dell'Università e della Ricerca, MIUR)，單從字面上來看，即可看出該部門結合教育、大學與科研等三個方面，主要是制定教育相關政策，現任部長為技術官僚的 **Giuseppe Valditara** 擔任。另有一些提供教育部諮詢的機構如：國家大學委員會(National University Council)、國家大學系統評鑑機構(National Agency for the Evaluation of the University System, Comitato Nazionale per la Valutazione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CNVSU)、義大利大學校長論壇(the Conference of Italian University Rectors)與(University National Council)與大學生國家委員會(University Student National Council)等[1]。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學校制度

義大利的教育制度是依輔助以及學校自治為原則。國家（中央）對教育基本法擁有完全的立法權，大區（義大利有 20 個大區）必須遵守；大區對教育與技職專業養成也有立法權。學校享有對教學、組織、研究、實驗與發展的自治權。現行的義大利教育制度可分為（見表一）：

- 0 至 6 歲整合體系 (sistema integrato zero-sei anni)，其中包括幼稚園/托兒所(scuola dell'infanzia)，針對 0-6 歲的孩童；

第一階段教育(primo ciclo di istruzione)包含 8 年：

- 小學 5 年(scuola primaria)，針對 6-11 歲的孩童；
- 3 年的中學第一級(scuola secondaria di primo grado)，針對 11-14 歲的學童；

第二階段教育(secondo ciclo di istruzione)分成兩種類型：

[1] European Education and Culture DG, "HE review –Country report about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Italy", http://www.dehems-project.eu/static/uploaded/files/files/deliverables/national_reports/HE_system_review_Italy.pdf

- 5 年由國家/中央設立的中學第二級(scuola secondaria di secondo grado di competenza statale)，針對 14-19 歲的學生，分為普通高中、技術學校與專業學校；
- 3-4 年由大區設立的專業培訓課程(percorsi triennali e quadriennali di istruzione e formazione professionale (IeFP) di competenza regionale)，針對完成中學教育第一級的學生。

表一 義大利學校制度

<table>
<tr><td colspan="3">24-27 歲
博士（3 年）
Dottorato di ricerca</td></tr>
<tr><td rowspan="2">19~21 歲
高等技術學院
(Istituti Tecnici Superiori)</td><td>22~24 歲
碩士（2 年）
Università II</td><td>高等藝術、音樂、舞蹈學院二級(Alta Formazione Artistica, Musicale e Coreutica di II livello)</td></tr>
<tr><td>19~22 歲
學士（3 年）
Università I</td><td>(Alta Formazione Artistica, Musicale e Coreutica di I livello)</td></tr>
<tr><td>14~18 歲
專業培訓課程
(Istruzione e formazione professionale)</td><td>14~19 歲
中學第二級/高中
Scuola secondaria di secondo grado</td><td>1. 高中（5 年）Licei
2. 技術學校(5 年)Istituti Tecnici
3. 專業學校(3 年)Istituti Professionali
後兩年(完整)biennio integrativo</td></tr>
<tr><td colspan="3">11-14 歲
中學第一級 Istruzione secondaria/國中
中學 Scuola media/secondaria di primo grado</td></tr>
<tr><td colspan="3">6-11 歲
小學 Scuola elementare/primaria</td></tr>
<tr><td colspan="3">0-6 歲
0 至 6 歲整合體系 (sistema integrato zero-sei anni)，，其中包括幼稚園/托兒所
Scuola materna/l’asilo/dell’infanzia</td></tr>
</table>

也有針對完成中學教育第二級的二級後教育(post-secondaria)，但不是稱為第三級的教育，提供資格後(post-qualifica)與高中後(post-diploma)課程以及高等技術

養成(formazione tecnica superiore IFTS)課程。在唸完高中通過國家聯考後，進入第三級(terziaria)的大學或藝術、音樂與舞蹈學院(AFAM)所提供的高等教育。高等教育依波隆納進程(Processo di Bologna)分成三個階段。根據 139/2007 法規，義務教育為期至少十年，從六歲至十六歲，最遲於十八歲修讀完畢。完成義務教育後，根據 133/2008 法規，學生可自由選擇是否繼續第二階段的後兩年，由中央設立的高中、技術學校與專業學校或是大區設立的專業培訓課程(IeFP)。根據 53/2003 法規，年輕人必須遵守至少十二年的義務教育，直到滿十八歲拿到合格文憑為止。最後，根據 183/2010 法規，滿十五歲的年輕人倘若獲得學徒契約且大區政府、勞工部、教育部與工作單位承認，可以免除最後一年的義務教育。換句話說，義大利義務教育的年限是在十六歲，正常年紀會是五年制高中(第二階段)的前兩年。滿十六歲後，學生可選擇繼續完成學業或是就業。

2018/2019 學年教育改革打算將高中學制從 5 年降至 4 年，2017 年 9 月底開放 100 所高中、職試行，欲先行者必須先提供計劃書給教育部的技術專門委員會做仔細審查[2]。目前已有北部 44 所、中部 23 所與南部 33 所申請，其中高中部分占了 74 所，光是理工高中就佔了 43 所，高職佔了 26 所[3]。

圖一　義大利高等教育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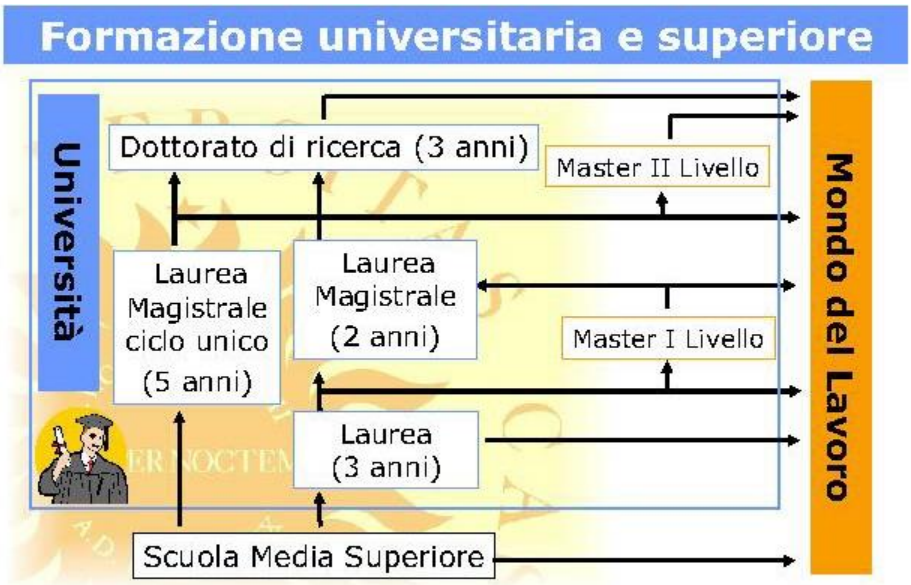

[2] Salvo Intravaia, "Licei brevi, si parte dall'anno scolastico 2018/2019", *La Repubblica*, 7/8/2017, http://www.repubblica.it/scuola/2017/08/07/news/licei_brevi_si_parte_dal_2018-172540862/?ref=RHPPLF-BH-I0-C4-P7-S1.4-T 2

[3] Salvo Intravaia, "100 licei da 4 anni: via all'esperimento che può cambiare la scuola", *La Repubblica*, 28/12/2017, http://www.repubblica.it/scuola/2017/12/28/news/100_licei_da_4_anni_via_all_esperimento_che_puo_cambare_la_scuola-185402205/?ref=RHPPLF-BH-I0-C8-P6-S1.8-T 1

完成高中教育後，可選擇念大學、音樂、舞蹈與藝術學院(AFAM)或是高等技術學院(Istituti Tecnici Superiori, ITS)。義大利的高等教育除了大部分跟隨歐盟腳步外，另有其一套複雜的體系（如上圖）。跟歐盟波隆納進程所做的改變是中間那一欄框框的學士 3 年(Laurea 3 anni)，再來是上方框框的學士後的碩士 2 年(Laurea Magistrale 2 anni)，最終可銜接（圖上方左框框）3 年的博士課程(Dottorato di ricerca 3 anni)。此外，國高中後（Scuola Media Superiore，圖最下方框框）可選擇一口氣完成的 5 年學碩士課程（Laurea Magistrale ciclo unico 5 anni，圖左欄位框框），然後一樣可銜接（圖上方左框框）3 年的博士課程(Dottorato di ricerca 3 anni)。較為特別之處則是學士 3 年(Laurea 3 anni)後，亦可選擇碩士一級（Master I Livello，圖右邊欄位框框），然後銜接碩士 2 年(Laurea Magistrale 2 anni)，而後，除了可選擇 3 年的博士課程(Dottorato di ricerca 3 anni)之外，亦可選擇碩士二級(Master II Livello，圖右邊上欄位框框)。注意看箭頭方向可知碩士一級（Master I Livello，圖右邊欄位框框）不等同於碩士 2 年(Laurea Magistrale 2 anni)，不能直攻碩士二級（Master II Livello，圖右邊上欄位框框）。碩士二級（Master II Livello，圖右邊上欄位框框）則是位階高於碩士 2 年(Laurea Magistrale 2 anni)。當然各種學歷畢業後箭頭都指向最右邊框框的就業(Mondo del Lavoro)。義大利高等教育學制除了採用歐盟波隆納進程那一套外，另有自成一格的 Master I 與 Master II。

義大利政府在 2010-2011 學年對高中職的學制做了一番大變革：英語與文學列入高中第五年的必修；某些領域需強化自然科學；將德育的分數列入最終評量，且至少需有 6 分，方能升級。

高中方面的變革（見表二）：人文、理工與語言高中的革新維持不變。從原本師專轉型為高中者，一律變成人文科學高中。舊制的藝術高中或藝專一律以藝術高中看待，前兩年不分科，後三年則分成六個領域：

(1)一般高中(liceo classico)；

(2)理工高中含應用科學(liceo scientifico con l’opzione Scienze applicate)；

(3)語言高中(liceo linguistico)；

(4)人文科學含經濟(liceo delle scienze umane con l’opzione Economico-sociale)；

(5)藝術高中(liceo artistico)：其中藝術高中又可區分為 6 科：視覺藝術(arti figurative)、建築環境(architettura e ambiente)、設計(design)、平面設計(grafica)、舞台佈景(scenografia)、影音多媒體(audiovisivo multimedia)；

(6)音樂舞蹈高中(liceo musicale e coreutico)。

表二 新的高中分類

1. 一般高中(liceo classico)
2. 理工高中含應用科學(liceo scientifico con l'opzione Scienze applicate)
3. 語言高中(liceo linguistico)
4. 人文科學含社經選修 (liceo delle scienze umane con l'opzione Economico-sociale)
5. 藝術高中(liceo artistico)，又可區分為 6 科：視覺藝術(arti figurative)、建築環境(architettura e ambiente)、設計(design)、平面設計(grafica)、舞台佈景(scenografia)、影音多媒體(audiovisivo multimedia)。
6. 音樂舞蹈高中(liceo musicale e coreutico)

專業學校(istituti professionali)的變革（見表三），專科學院分為兩個微型部門下轄 6 個領域。

（一）服務部門（settore servizi）：(1)農業與鄉村發展(servizi per l'agricoltura e lo sviluppo rurale)、(2)公共衛生(servizi socio-sanitari)、(3)餐飲旅館(servizi per l'enogastronomia e l'ospitalita' alberghiera)、(4)商業(servizi commerciali)；

（二）工業與手工業部門（settore industria e artigianato）：(5)維修與技術協助(servizi per la manutenzione e l'assistenza tecnica)、(6)工業與手工業生產(produzioni industriali e artigianali)。

表三 新的專業學校(istituti professionali)的分類

（一）服務部門（settore servizi）
1. 農業與鄉村發展(servizi per l'agricoltura e lo sviluppo rurale)
2. 社會健康(servizi socio-sanitari)
3. 餐飲旅館(servizi per l'enogastronomia e l'ospitalita' alberghiera)
4. 商業(servizi commerciali)
（二）工業與手工業部門（settore industria e artigianato）
5. 維修與技術協助(servizi per la manutenzione e l'assistenza tecnica)
6. 工業與手工業生產(produzioni industriali e artigianali)

技術學校(istituti tecnici)的變革（見表四）：主要目標是協助學生在取得文憑後，快速進入就業市場。經過重整後，從原本 10 個部門 39 個領域變成 2 個部門 11 個領域。前兩年提供基礎教育，後兩年專業培養，與最後一年的專業精進。改革之後，加強英語與科學領域（生物、物理與化學），同時透過實習，強調跟就業市場的銜接：

（一）經濟領域（settore economico）細分為：(1)行政、財經與行銷領域(Amministrazione, Finanza e Marketing)、另一為(2)觀光領域(Turismo)。

（二）技術領域（settore teconologico）更細分為：(1)機械電子與能源(Meccanica, Meccatronica ed Energia)、(2)交通運輸與物流(Trasporti e Logistica)、(3)電子與電機工程(Elettronica ed Elettrotecnica)、(4)資訊與通訊(Informatica e Telecomunicazioni)、(5)平面設計與傳播(Grafica e Comunicazione)、(6)化學、材料與生物科技 (Chimica, Materiali e Biotecnologie)、(7)時尚(Sistema Moda)、(8)農業、農產品與農企(Agraria, Agroalimentare e Agroindurstria)、(9)建築、環境與土地(Costruzioni, Ambiente e Territorio)。根據 2018 年最新調查數據顯示：技職學校的畢業生就業率達 82.5%，其實，2015 年的就業率即高達 78.3%[4]。

表四 技術學校(istituti tecnici)的分類

（一）經濟領域（settore economico）
1. 行政、財經與行銷領域(Amministrazione, Finanza e Marketing)
2. 觀光領域(Turismo)
（二）技術領域（settore teconologico）
1. 機械電子與能源(Meccanica, Meccatronica ed Energia)
2. 交通運輸與物流(Trasporti e Logistica)
3. 電機工程(Elettronica ed Elettrotecnica)
4. 資訊與通訊(Informatica e Telecomunicazioni)
5. 平面設計與傳播(Grafica e Comunicazione)

[4] Claudio Tucci, "Its garanzia di occupazione: dopo un anno lavora oltre l'82% dei diplomati", *Il Sole 24 ore*, 17/4/2018, www.ilsole24ore.com/art/norme-e-tributi/2018-04-15/its-garanzia-occupazione-un-anno-lavora-oltre-l-82percento-diplomati-131901.shtml?uuid=AE7SqUVE

6. 化學、生物科技與材料(Chimica, Materiali e Biotecnologie)
7. 時尚(Sistema Moda)
8. 農業、農產品與農企(Agraria, Agroalimentare e Agroindurstria)
9. 建築、環境與土地(Costruzioni, Ambiente e Territorio)

大學體制的變革：特別是 270/2004 法令將高等教育分為三階段：第一階段，三年制大學(corso di laurea, tre anni)；第二階段有兩年碩士課程(corso di laurea magistrale)、五或六年的學碩士一貫(corso di laurea magistrale a ciclo unico, cinque o sei anni)；第三階段是博士(dottorato di ricerca)與依歐盟指令(EU Direttives)所設置的專業課程(corso di specializzazione)。

第一階段的三年制大學(corso di laurea, tre anni)主要是提供一般學科的堅實基礎，以銜接後續的兩年碩士課程(corso di laurea magistrale)，另也有以就業為導向，銜接畢業後的就業市場。共需取得 180 個學分數，最終授與學士學歷(il titolo di Dottore)。大學部依規定最多僅能有 20 門考試。

第二階段的兩年碩士課程(corso di laurea magistrale)需取得 120 個學分，期間依規定最多僅能有 12 門考試，最終需跟著一位指導教授(relatore)撰寫碩士論文並進行答辯，以取得碩士學位(il titolo di Dottore Magistrale)。倘若學生不喜歡該系所可於升大三或碩一升碩二前更改領域。五或六年的學碩士一貫(corso di laurea magistrale a ciclo unico, cinque o sei anni)課程則需取得 300-360 學分數，最終取得碩士學位(il titolo di Dottore Magistrale)。通常學碩士一貫是提供給醫科與整形外科(Medicina e Chirurgia)、牙科與假牙(Odontoiatria e protesi dentaria)、獸醫(Medicina veterinaria)、藥學(Farmacia)、化學(Chimica)與製藥科技(tecnologia farmaceutica)以及建築(Architettura)等科系，另外，法學院已於 2006~2007 學年起，列入學碩士一貫課程。

在通過第二階段的兩年碩士課程後才能申請博士班（3~4 年）、專業精進課程(corso di perfezionamento)或專業課程（corso di specializzazione 年限依規定）。博士班需通過面試或其他考試方式只錄取少數學生。專業精進課程或專業課程則是提供繼續精進知識或技術的管道，該類課程不提供像碩博士般的學術學歷。

二、國家歷年重要教育政策

要談義大利高等教育的相關法規可以追溯到 1948 年的憲法第 33 條規範大學自主[5]。60 年代由於學運與工運蓬勃發展，導致要求平等機會的呼聲鵲起，以往僅是少數人獨享的大學，不得不面對此一改革聲浪。以 1969 年為高等教育改革的起始點，隨後 1980 與 1989 年都出現重要改革。

910/1969 法規首要是廢除法西斯執政時期限制大學的開放(主要是針對高中生)，反而是技職體系的學生可以進入技職學院，但必須是相關科系[6]。1969 年的改革允許所有五年制的高中學生在通過高中畢業考(esame di maturità)後得以進入大學。

70 年代時，各大學裡學生與年輕的教授衝突層出不窮，為改善此現象，1980 年引進新一波改革，382/1980 法規改變了大學基本的組織結構：引進美式的多層次的教授等級，引進 Ph.D 博士與副教授的職級；採用系、所取代既有的結構；聘任過程透明化，減少私人關係，引進系所來抵銷中央的權力[7]。另外，改革亦涉及研究，規定新研究計畫經費可由教授群所有成員提出申請(以前只能是個人申請，且多半出自有名教授群的成員)。該階段的改革促使學術人才的擴張，很多具特殊目的新學校也紛紛出現，如護士學校。

第三波的改革發生於 1989~1991 年間，由時任社會黨教育部長盧貝提(Antonio Ruberti)所領導完成，重點在於去中央化允許大學獨立自主，共有 168/1989 的大學自主法規，以及 341/1990 教育體系規範和 390/1991 法規規範教育權[8]。第一步是讓教育部長職權分裂為二：原先高等教育歸教長所管，而今獨立出大學與研究部長管轄大學。再者，之前課程制定權掌握在教育部手上，改為大學自主決定課程設計，無需像往常般先經過教授與教育部的談判，再等待教育部的恩准，藉此避免等待時間耗時數年，錯過了當年社會與經濟的需求。最後，引進類似英美與德國的技職體系，除了原本 4~6 年限的大學(Laurea)，也引進 2~3

---

[5] Costituzione Della Repubblica Italiana, http://www.quirinale.it/qrnw/statico/costituzione/pdf/Costituzione.pdf

[6] Legge 11 dicembre 1969, n. 910, http://www.normattiva.it/uri-res/N2Ls?urn:nir:stato:legge:1969;910

[7] Decreto del Presidente della Repubblica 11 luglio 1980, n. 382, http://www.cisi.unito.it/hal9000/ateneo/direttival/documenti/DPR_382.pdf

[8] Rossella Paino e Antonino Anastas, "Europeanization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In the European Union: Higher Education Reforms in Italy since 2000", http://paperroom.ipsa.org/papers/paper_16873.pdf; Legge 19 novembre 1990, n. 341, http://www.forumunipa.it/wordpress/Normativa/341_90.pdf; Legge 2 dicembre 1991, n. 390, http://www.regione.basilicata.it/giunta/files/docs/DOCUMENT_FILE_242742.pdf

年的技職課程。儘管大部分的教授支持改革，但改革的美意卻不為共產黨所喜，藉由掀起全國的學運反對政府，聲稱學生擔心大學自主會淪為私有化。最終原本主動支持的教授也化為被動，導致此次改革有限。值得注意的是，師資聘任與大學財政機制都未在此波改革討論中。盧貝提部長是首位真正進行義大利高教改革的部長[9]。1994 年對大學經費進行了新規範，規定部分經費的取得須取決於某些評比[10]。1996 年的 537/1996 法規更進一步規範大學須設置評鑑單位，定期舉辦自我評鑑，並將結果呈給國家委員會，由該委員會依據表現建議分配 7%的績效獎金[11]。

1998 年 5 月由 4 個歐盟成員國包括法國、義大利、德國和英國的教育部長簽署了索邦宣言之後，義大利隨即在當年 7 月通過 210/1998 法案，改變了大學師資聘任條款，並提供自我升等的機會，晉升法規的改革具體化了升等條件[12]。隨後義大利更參與了 1999 年 6 月 19 日由歐洲 31 國的教育部長所發表的波隆納宣言(Bologna Declaration)。一向親歐的義大利自兩項宣言發表以降，馬上依循歐盟的指示，將歐盟的壓力化為改革的助力。1999 年 11 月 509/1999 法規即是兩宣言下的產物：根據索邦宣言與波隆納進程所規定的兩階段結構，正式通過改革高教課程與學歷，並於 2000/2001 學年正式實施，2004 年進行修訂。除了順應與落實歐洲模式的高教改革外，該法規允許大學自主設計學位課程，包括學習成果、各種教學與學習活動的一般架構、課程的學分數與最終考試取得資格的種類等。從這些積極改革中可看出義大利親歐立場，願意為歐盟改變原先反對的立場。關於義大利高等教育重要的規範大致上如下（見表五）：

歐盟指令 89/48/CCE 規範高等教育學歷可以自由流通的門檻至少要 3 年(la direttiva n. 89/48/CEE fissa, com'e noto, la soglia di libera circolazione a livello di un titolo di istruzione superiore di durata almeno triennale) [13]。義大利 341/1990 法規遵照歐盟指令，除了規範大學自主，提供學歷的規範與正式統一性的課程[14]。教學

[9] Giliberto Capano, "Il governo degli atenei", in Roberto Moscati, Massimiliano Vaira, (eds), *L'universita' di fronte al cambiamento* (Bologna: il Mulino, 2008), pp. 117-142.
[10] Ibid, p. 126.
[11] Gaetano Luberto, *Meccanismi di governance sistemica e forme organizzative nella higher education: il caso italiano in prospettiva comparata*, (Catanzaro: Rubbettino, 2009), pp. 162-173.
[12] Legge 3 luglio 1998, n. 210, http://www.polimi.it/uploads/media/LEGGE_3_7_1998_n_210_02.pdf
[13] Direttiva Del Consiglio del 21 dicembre 1988 (89/48/CEE), http://www.architettiroma.it/quaderni/puntob/normativa/89-48-CEE.pdf
[14] Legge 19 novembre 1990, n. 341, http://www.forumunipa.it/wordpress/Normativa/341_90.pdf

法規(ordinamento didattico)規範了課程的結構(Il curriculum)，由國家大學委員會(Consiglio universitario nazionale, CUN)統一負責，給予大學、院與學生個人設計課程規劃方面有限的自主。大學課程(corsi di diploma universitario)年限不能低於 2 年超過 3 年；學碩士一貫課程（corsi di laurea (DL)）年限不能低於 4 年超過 6 年；專業碩士（corsi di specializzazione (DS)）不能低於 2 年；最後的博士課程(corsi di dottorato di ricerca)至少 3 年。進行改革的要因乃是教學法規的僵化，一般畢業年限平均為 7 年，僅有 15%的學生能在期限內畢業，近 39%皆為延畢生，常有 60%的學生休學，平均畢業年齡為 26 歲。大學教育程度高，但年輕人取得大學學歷的比例很低，僅有 14%。再者，獲得文憑的畢業生，也有 23%的失業率[15]。

127/1997 法規、4/1999 法規，特別是波隆納宣言後的 509/1999 法規規範各學院教學自主，確認學士(Laurea)與碩士(laurea specialistica)兩階段學歷、引進大學學分轉換機制(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最重要是針對學生跨國學習最終的學分承認與轉換機制(ECTS system, 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16]這些法規授予大學權力與責任去進行改革，盡量將不同類型的課程進行最小程度的相似化，形成前三年大學(laurea triennale)；後兩年碩士(laurea specialistica)；再來是專業碩士(master universitario)。

表五 義大利重要的高等教育法規一覽表

年份	法規內容
1948	義大利憲法第 33 條規範大學自主。
1989	168/1989 法規設立大學部長，而後變成教育與大學研究部長。從那時起大學的自主性一直提升，包括有自主的財政管理法、教學與課程，以及更多招募教學人才的自主權。
1990/11/19	341/1990 法規規範改革大學教學法：教學自主。
1996	537/1996 規定大學須設置評鑑單位，定期舉辦自我評鑑，將結果交給國家委員會。該委員會依據表現建議分配 7%的績效獎金。

[15] Fabrizio dal Passo, "Storia della scuola italiana", a cura di Barberio Corsetti L., Cirillo P., Cirrapico E., Croce D., Scribano G., *il codice della scuola*, vol.2 (La scuola: Brescia, 2003), pp.41-44, http://www.lettere.uniroma1.it/sites/default/files/868/5.%20STORIA%20DELLA%20SCUOLA%20ITALIANA%20-%20Fabrizio%20Dal%20Passo.pdf

[16] Legge 15 maggio 1997, n. 127, http://www.normattiva.it/uri-res/N2Ls?urn:nir:stato:legge:1997;127; Legge 14 gennaio 1999, n. 4, http://www.camera.it/parlam/leggi/99004l.htm; Decreto ministeriale 3 novembre 1999, n. 509, http://www.ipasvi.it/archivio_news/leggi/276/DM031199n509.pdf

1997/5/15	127/1997 法規規範行政流程、決策程序與管控的減化：提供學院設定學習課程的一般準則。
1999/8/2	264/1999 法規是關於開設大學課程。
1999/10/19	370/1999 法案是關於大學、科研與科技範疇，並設置國家大學系統評鑑委員會(Comitato Nazionale per la Valutazione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CNVSU)。
1999/11/3	509/1999 法規規範各學院教學自主：確認學士(Laurea)與碩士(laurea specialistica)、引進大學學分轉換(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機制，設法解決高比例的輟學率。最重要是針對學生跨國學習最終的學分承認與轉換機制 (ECTS system, 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2000/8/2	關於學士課程(Lauree universitarie)
2000/11/28	關於碩士課程(Lauree specialistiche)
2001/5/30	確認學生職業重要資料與頒發補充課程證書(supplemento al diploma)
2004	修訂 509/1999 法規。
2005	230/2005 法規廢除助理教授(ricercatori)等級。
2006/10/3	262/2006 法規設立國家高教與研究評鑑中心(Agenzia Nazionale di valutazione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e della ricerca, ANVUR; National Agency for the Evaluation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Research)取代國家大學系統評鑑機構與國家研究評鑑委員會(National Research Evaluation Committee)。
2008	133/2008 法規是關於公共支出的存款。同意大學可以轉換身分為私人基金會，如私人企業。
2009	1/2009 法規是關於大學師資與研究員聘任條款。現行的改革不允許大學超越固定的人事花費門檻，此為必要條件，必須遵守。此法案亦設置用人唯才條款應用於資源分配上。亦即，教育部給大學的經費裡的 7%是用在人事聘任上。另外，教學與研究表現將是發放經費的重要考量指標。
2010	240/2010 法規或稱傑米妮改革(Gelmini reform)，主要是針對公立大學內部機構的治理。

資料來源：作者自製並參考 Rossella Paino e Antonino Anastasi, “Europeanization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In the European Union: Higher Education Reforms in Italy since 2000”, http://paperroom.ipsa.org/papers/paper_16873.pdf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義大利配合歐盟所制定的歐盟資歷架構(EQF)，將其分為八個等級（見表六）。不過，八個等級內各有不同的同等資歷，包括高中、技職、專科；高等教育的大學與藝術、音樂學院(Alta Formazione Artistica e Musicale, AFAM)中的學士、碩士與博士。

表六 義大利參考歐盟資歷架構的八級分類

歐盟資歷架構 Livello EQF	資歷架構種類 Tipologia di qualificazione	權限機關 Autorita' competente	同等修業年限 Percorso corrispondente
1	第一階段文憑	教育部	第二階段教育 的第一級
2	已免除（完成） 義務教育的證書	教育部或大區政府	高中、技職與 三年制、四年制的專科 的前兩年
3	取得專長證書	大區政府	三年制(triennali)的專科 (L'Istruzione e formazione professionale, IeFP)
4	取得技術 專科學校文憑	大區政府	四年制(quadriennali) 的專科(L'Istruzione e formazione professionale, IeFP)
4	高中文憑	教育部	五年高中
4	技職文憑	教育部	五年技職
4	技術專科	教育部	五年技術專科
4	高級技術專門證書	大區政府	高等技術養成學院 Istituzione Formazione Tecnica Superiore
5	高等技術文憑	教育部	高等技術課程
6	學士（三年）	教育部	18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 (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6	第一級的學術文憑 （三年） (Diploma accademico di primo livello)	教育部	18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 (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7	碩士兩年 (Laurea Magistrale)	教育部	12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 (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7	第二級的學術文憑（兩年）(Diploma accademico di secondo livello)	教育部	12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7	碩士一級(Master Universitario di primo livello)	教育部	一年至少 6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7	專業一級學術文憑(Diploma accademico di specializzazione I)	教育部	至少兩年 12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7	專精碩士一級證書(Diploma di perfezionamento o master I)	教育部	一年至少 6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8	博士(Dottorato di ricerca)	教育部	三年
8	培養研究取向學術文憑(Diploma accademico di formazione alla ricerca0	教育部	三年
8	專業文憑(Diploma di specializzazione)	教育部	至少兩年 12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8	碩士二級(Master Universitario di secondo livello)	教育部	至少兩年 12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8	專精碩士二級證書(Diploma di perfezionamento o master I)	教育部	一年至少 60 大學學分轉換機制(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

資料來源：作者參考義大利教育部網站關於 Quadro europeo delle qualificazioni (EQF)自製表格
http://hubmiur.pubblica.istruzione.it/web/istruzione/dettaglio-news/-/dettaglioNews/viewDettaglio/24914/11210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高中、高職與專科課程結束與進入義大利高等教育前必須完成高中畢業考，義大利稱為測試「是否善巧掌握高中各科的畢業考」(Esame di maturità)，意即證明是否達到學科成熟的考試。[17]高中畢業考分為筆試與口試：共有三門筆試，前兩門是國家統一性質的考科，不同高中類別都要進行的共同考科，如義大利語與另一門共同科目；第三門是個別考試委員會(le singole commissioni d’esame)針對

[17] Esame di maturità, https://it.wikipedia.org/wiki/Esame_di_maturit%C3%A0_(Italia)

不同類別高中、高職與專科（見表七、八、九）所提供的專門考試，五門考科中，供考生選取四門。此外，個別考試委員會由六位教授組成，三位來自學校內部，另三位為外部委員，其中一位外部委員出自教育部。[18]畢業考及格後授予高中文憑(Diploma di maturità)。口試則是針對最後一年專業學習目標的習得心得做討論。

2017 年 4 月通過新的 107 號法規(Legge 107) 規範了許多新的教育改革，其中針對 2018/2019 學年開始適用的高中畢業考(Esame di maturità)的評分方式做了大幅修改：取消了選擇題(quizzone)；筆試科目將從 3 科調整為 2 科；參加高中畢業考(Esame di maturità)的門檻是各學科須達及格分數 6 分，不過倘若有一科為 5 分，但經過學校課程委員會同意的話，仍可進行畢業考。畢業考的總分為 100 分：學校部分的校內成績佔了 40 分、第一試佔 20 分（原本為 15 分）、第二試佔佔 20 分（原本為 15 分）、口試佔 20 分（原本為 30 分），另加上由委員會掌握的 1~5 分的獎勵分數[19]。

新式的高中畢業考（2000 年出生的學生）於 2019 年 6 月 19 日登場，第一科筆試是國語（義大利語）。該科考試不再像以往般侷限於歷史性質的縱向分析，改為橫向的方式。考生有 A、B 與 C 三種類別的考試，內容分別牽涉到七種領域的題目（藝術、文學、哲學、科學、歷史、社會、經濟與科技等領域）。A 類別是作品分析，但改以兩位作家替代過往僅有一位，其文學作品涵蓋義大利統一迄至當代，一改之前僅著眼二十世紀文學。A 類別提供了兩個題目。B 類別提供三個題目，對主題文章做分析與寫作。C 類別提供兩個題目針對當代現勢的某個主題做批判與反思。考生在各類別之中擇一題目作答。

第二科筆試於次日（2019 年 6 月 20 日）登場，依考生領域不同，分別提供兩門試題。考生可以選擇拉丁與希臘文或是物理與數學，此前，考生只要從拉丁文與希臘文選其一應考，而今改為學生必須將一篇文章翻譯成拉丁文或是希臘文，然後與另一篇文章作翻譯比較分析（選擇譯成拉丁文者須搭配另一篇希臘文的文章），針對兩篇文章回答三個問題，藉此評估其理解與詮釋能力。至於另外一組，物理則是首次進入筆試科目內。

---

[18] 筆者訪問來自 Siena 外國人大學的交換生 Fabio Ratto，2016/6/08 下午 14:00~16:00。

[19] “La "Buona scuola bis" è legge. Approvati i decreti in Consiglio dei ministri,” *La Repubblica*, 17/4/2017, http://www.repubblica.it/scuola/2017/04/07/news/decreti_buona_scuola_diventano_legge-162392323/?ref=RHPPBT-BH-I0-C4-P2-S1.4-T 2

除了兩門筆試之外，還要通過一門口試。該革新後的口試類似電視節目的機智問答，且揚棄之前以考生小論文為範圍的口試，改以由口試委員準備三個裝有試題的信封，由考生選擇其中一個信封應答。該試題來源是參考高中端委員會所提供的一份針對課綱、已教授過的教學項目以及評量方式與標準的報告為基準。有了上述高中端委員會所提供的材料，在經由國家考試委員會參考之後，委員們會決定在三個信封內放入哪些東西，包括照片、文章、詩歌或是其他與材料相關的東西。考生在口試過程中必須陳述他們在企業實習的經驗（學校與企業合作的計畫），口試委員也會詢問他們在憲法與公民的範圍內參加了多少相關活動[20]。

2020 年面對新冠肺炎病毒強勢來襲，義大利淪為歐洲極為嚴重的受災戶，政府開始實施封城、強制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等安全措施[21]。學校閉館改採遠距教學，復學遙遙無期，在此情況下的高中畢業考（2001 年出生的學生）面臨嚴峻考驗。基此，義大利教育部將考試改為文件審查與口試，總共佔 100 分。文件審查（學習歷程 curriculum）佔了 60 分，必須在 5 月 15~31 日之間繳交。其中，高中三年級的部分占了 18 分；四年級 20 分；最後一年（五年級 2019~2020）佔 22 分。教授天主教學科的老師可以參與委員會的評分討論。實習文件審查針對包括內容、方法、學習過程的空間與時間、標準、所採用的評量工具、所達到的目標、各科的課綱等。評分委員們會從中去了解與準備口試問題，特別是國文（義大利語）的部分。其後，於 6 月 1 日告知學生寫作分析題目（依不同性質的高中職）[22]，並於 6 月 13 日前回傳繳交，取代以往的第二試（筆試）。考生如果在文

---

[20] Ilaria Venturi, "Il latino-greco e tre buste tra cui scegliere per gli orari, è la rivoluzione Maturità", la Repubblica, 29/5/2019, https://www.repubblica.it/dossier/scuola/esame-maturita-2019/2019/05/29/news/maturita_-227484190/

[21] 張孟仁，"「上帝垂憐之國」義大利，為何淪為歐洲疫情重災區？"，關鍵評論，2020/03/10，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132200；張孟仁，"義大利「瘟疫審判日」：病毒打穿的 10 年醫療崩壞"，2020/03/20，https://global.udn.com/global_vision/story/8663/4429837#prettyPhoto；張孟仁，"「風險意識與醫療能量不足，義大利病亡數居冠」"，中學生報（時代論壇），第 381 期；張孟仁，"義大利因應新冠病毒疫情的啟示錄"，*新世紀智庫論壇*，第 90 期，2020.06.30，頁 114-121，http://www.taiwanncf.org.tw/ttforum/90/90-15.pdf?fbclid=IwAR0p-kC1dZ-RY_NDRUYaMKC9UkkeTNjui16UEsoz2a4svBJp7LLvTk80oRQ。

[22] **高中(Licei)**：一般高中(Classico)考希臘與拉丁文；理工高中(Scientifico)考數學與物理；人文高中(Scienze umane)考社會、法律與經濟；語言高中(Linguistico)考第二與第三外語；音樂高中(Musicale)考理論、分析與作曲；舞蹈高中(Coreutico)考理論、分析與作曲；藝術高中(Artistico)根據其學科考試；**義大利技術學校(Istituti tecnici)**：財經管理與行銷(Amministrazione finanza e marketing)考企業經濟；國際關係行銷(Relazioni internazionali per il marketing)考企業經濟與英語；建築與水土(Costruzioni ambiente e territorio)考地形測量學(topografia)與地質土壤學(geopedelogia)、機械電子與能源(Meccanica, meccatronica, energia)

件審查獲得總分超過 50 分，且口試超過 30 分者，並經由審查委員會認定優異，還可額外獲得 5 分的獎勵。第二階段的口試約一個小時，佔了 40 分。滿級分者還可獲得優等(lode)的殊榮[23]。

表七 義大利高中類別

高中（2 年+2 年+1 年）	分組/科
藝術高中 Artistico	從第三年開始分科 1.視覺藝術 2.建築與環境 3.設計 4.影音多媒體 5.平面設計 6.舞台設計
一般高中 Classico	
語言高中 Linguistico	
音樂舞蹈高中 Musicale e coreutico	音樂組、舞蹈組
理工高中 Scientifico	補充選項、應用科學
人文高中 Scienze umane	補充選項、經濟社會

資料來源：作者自製。

考工業設計，機械工業規劃和組織；機械和能源、資訊與通訊(Informatica e telecomunicazioni)考資訊、系統與網路；平面設計與傳播(Grafica e comunicazione)考媒體設計與技術實驗；農業(Agrario)考經濟與產品轉型；觀光(Turistico)考企業觀光學與英語、交通運輸與物流(Trasporti e logistica)考結構與施工系統；時尚(Sistema moda)考概念設計、材料與生產過程應用技術(Tecnologie applicate ai materiali e ai processi produttivi)、電子與電子工程(Elettronica ed elettrotecnica)考電子系統和自動化系統的技術和設計；**義大利專業學校(Istituti professionali)**：餐飲服務和飯店管理(Servizi enogastronomia e ospitalità alberghiera)考食品科學與文化、葡萄酒及食品學實驗；旅遊接待(Accoglienza turistica)考遊客接待服務，法律和飯店行政管理；專業農業(Professionale Agricoltura)考農業經濟與開發生產活動部門立法；商業服務(Servizi commerciali)考專業商業服務技術；工業與手工業生產(Produzioni industriali e artigianali)考生產技術與組織及材料與生產過程應用技術；維護與技術協助(Manutenzione e assistenza tecnica)考安裝技術與維護、公共衛生服務(Servizi socio sanitari)，”Le materie per la tesina, così si aprirà il colloquio dei maturandi,” ***La Repubblica***, 29/5/2020, https://www.repubblica.it/dossier/scuola/maturita-2020/2020/05/29/news/le_materie_per_la_tesina_cosi_si_aprira_il_colloquio_dei_maturandi-257877309/

[23] "Conto alla rovescia per la Maturità, ecco le date da ricordare", ***La Repubblica***, 30/5/2020, https://www.informazione.it/a/767531A8-D057-45FB-A7D9-82B7624E1107/Conto-alla-rovescia-per-la-Maturita-ecco-le-date-da-ricordare

表八 義大利技術學校(Istituti tecnici)類別

高職(2 年+2 年+1 年)	分組/科
經濟組	1. 財經管理與行銷 2. 觀光
科技組	1. 機械機械電子與能源 2. 交通運輸與物流 3. 電子 4. 資訊與通訊 5. 平面設計與傳播 6. 化學材料與生技 7. 時尚 8. 農業、農產品與農企 9. 建築、環境與土地

資料來源：作者自製。

表九 義大利專業學校(Istituti professionali)類別

專科（2 年+2 年+1 年）	分組/科
服務類	1. 農業與鄉村發展 2. 社工與醫療 3. 餐飲旅館業 4. 商業
工業與手工業	1. 工業與手工業生產 2. 維修與技術協助

資料來源：作者自製。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欲通盤了解義大利高等教育在波隆納進程前的變革，我們可以依循義大利學者 Massimiliano Vaira 的分類，依序是：1923 年鎮底勒(Gentile)部長任內的大學法西斯化；1989~1992 年盧貝提(Antonio Ruberti)部長的改革；1996 年貝林格(Luigi Berlinguer)部長與馬爾提諾提(Martinotti)的改革；1998 年澤齊諾(Zecchino)部長的改革[24]。

一、法西斯時期、60 年代至第一共和(1992)結束

法西斯治下高等教育的特色是急速國家化與官僚化，使原先分散的高教體系益發高度集中，1923 年鎮底勒部長的改革即為此特色背書。該時期的高教體系其實沒有真正的大學，大學僅是個機構的類型，而德國形式的專業技術學校，或

[24] Massimiliano Vaira, *La costruzione della riforma universitaria e dell'autonomia didattica: Idee, norme, pratiche, attori* (Milano: Edizioni universitarie Lettere Economia Diritto, 2011).

是法國樣板的高等菁英學校都未在義大利設立[25]。當時僅有學士的學位(Laurea)，大學體系沒有其他明顯的差異化。數十年來，大學體系是高度中央化，透過大學教授主導掌權，儘管如此，義大利政府還是對轄下的大學缺乏垂直的控制管道[26]。早期義大利大學體制的權力集中在政府與學術界手上，後者很特立獨行且分散[27]。

60 年代義大利經濟高速發展，很多人想進入大學，挾此社會需求，義大利高等教育因此考慮引進許多改革。此外，鑒於輟學率高達 40%與畢業率僅有 40%，迫使義大利大學需思索改頭換面。然而，由政界發起呼籲改革之先河，卻遭學術界抵制，只好作罷。換句話說，在大學進入平等與大眾化的初期，政府仍無力改變高教治理模式，特別是在入學、大學經費與課程改革方面。另外一方面，政府的無能亦體現在無法引進技職體系，意味著雇主協會、地方政府與商會等行為者難以進入體系，更強化了學術界寡頭的地位[28]。坦白說，掌權的學術寡頭對 60 年代的大學開放門戶要求相當反對。

80 年代中期，政府嘗試對義大利高等教育進行改革，以求更貼近西歐的高等教育體系，舉凡，雙軌制度、學分系統、引進「系」並給予大學更多自主等，但改革過程仍遭到學界的阻撓。1987 年政府廣設新的大學，又從教育部長職權抽離出大學與研究兩項，進行新一波的高教改革。迄至 1994 年關於大學經費規範終於有些眉目，教育部長承諾每年給大學一個總額補助，協助其行政自主，大學可自行決定如何運用[29]。其中一部分經費來源端視各校指標表現進行賞罰，譬如，畢業率提高的話，自可多拿些補助。自此，大學自主的比例大幅提升，學術表現的評比亦然。各大學在 1993 年成立評鑑中心(Nuclei di valutazione)，檢視內部表現，另外也催生了義大利大學評鑑中心協調單位(Coordinamento Nazionale dei Nuclei di Valutazione delle Universita' Italiane, CONVUI)。

1996 年中左派的普羅迪勝選後，其執政聯盟的主要改革目標是將義大利變

---

[25] Micheael Dobbins and Christoph Knill, *Higher Education Governance and policy change in Western Europe: International challenges to historical institutions*, (UK: Palgrave Macmillan, 2014), p. 82.

[26] Roberto Moscati, "Italian University Professors in Transition", *Higher Education*, 41, 2001, p. 117.

[27] Burton Clark, *Academic Power in Italy. Bureaucracy and Oligarchy in a National University System*(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7).

[28] Gabriele Ballarino and Loris Perotti, "The Bologna Process in Italy",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uncil for European Studies Conference, (Montreal, 15/4/2010), http://users2.unimi.it/Unires/uploads/files/ballarino_perotti_montreal_unires.pdf

[29] Bianca Poti' ed Emanuela Reale, "Changing Patterns in the Steering of the University in Italy: Funding Rules and Doctoral Programmes", Ceris-Cnr, *Working Paper*, N. 11/2005.

成歐盟內部前段班的一員，欲將義大利現代化朝歐洲標準邁進。在諸多想要改革的目標中，大學改革很幸運地雀屏中選，成為改革要項之一（見表十）。這邊可以注意到中左政府的改革想與歐盟層次掛勾，致使義大利高教政策更加歐洲化。

1996 年時任教育部長的貝林格享有很高的學術聲望[30]，他設立兩個專門改革學校系統的委員會。其中一個專職提高教育系統的生產力，試圖縮減過長的修業年限，並採取多樣化高中與高職分流，銜接就業與培養職能。其中馬爾提諾提團隊(Gruppo Martinotti)由 15 位大學教授組成加上 2 位外部委員，負責撰寫計畫與提出大學自主改革的建議。1998 年初，貝林格邀請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觀察團來評估義大利高教改革政策，並於當年 5 月 7 日將評估報告公佈在公共行政論壇(Forum della Pubblica Amministrazione)，強調繼續擴大大學改革的共識，改革不可避免與支持馬爾提諾提團隊所提出的改革方案相悖。儘管貝林格所提出的改革未能讓學界買單，但 1998 年 5 月 25 日的索邦宣言(Sorbonne Declaration)卻不折不扣是個義大利教改重要的轉折點。在完成歐洲高等教育區(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的架構下，簽訂協定，整合四個會員國的高教制度結構，先從學分與兩階段的學制著手(該版本與馬爾提諾提參考法國模式的三級學制相異)。依此架構，貝林格改弦更張推翻自己原先所支持馬爾提諾提的版本，提出幾項改革，其中最重要的莫過於將大學分成兩軌體系：第一階段為 3 年的學士(Laurea)，與後 2 年的碩士(laurea specialistica)，再來是另外 3 年的博士課程(dottorato di ricerca, Ph.D.)；同時也可以進去由大區所辦的專業等級的碩士班。另一個改革則是引進歐洲學分轉換機制(the European Transfer Credit System)，讓課程更有彈性。第三個改革建議是建立國家評鑑機制，透過每個學校的評鑑中心與國家評鑑委員會(National Committee of Evaluation)合作。委員會委員的產生乃由教育部指派，擔任獨立且不偏不倚的大學評鑑工作，定期訪視，並獎賞表現優良的系所。最後一個改革建議是建立輔導與諮詢的網絡，提供學生早期的升學諮詢。他的建議於 1999~2000 年間分別成為好幾條法規[31]。

1998 年因普羅迪政府垮台，改組後由共產黨員達勒馬(Massimo D'Alema)政府上台，這時教育部長易主，改由澤齊諾繼任。他於當年度 12 月 18 日推出改革

[30] Roberto Moscati, "Sistema universitario e docenti", in Moscati, (a cura di), *Chi governa l'universita'?* (Napoli:Liguori Editore, 1997).

[31] Roberto Moscati, "Italy: A Hard Implementation of a Comprehensive Reform", *International Higher Education*, 26, 2002, pp.3-5.

小組以研擬改革法案，但澤齊諾行事風格保守，常考慮各方勢力平衡，且囿於當時政治聯盟不穩，使得他的改革小組成員來自傳統派，異於貝林格部長的團隊，也種下高教改革無法大步向前之因[32]。1999 年 3 月 19 日，澤齊諾部長向國家大學委員會與義大利大學校長論壇提出大學教學自主法框架規範大學發放學歷的種類，成為大學課程改革的基礎。該法案正式確認了兩階段的課程結構、新學歷的名稱以及引進歐洲學分轉換機制(ECTS)的系統。

表十 1996 年中左聯盟上台時，義大利高等教育的特點與結構

問題	大學無效率、組織結構過度級集中於中央。僵化、官僚化，嚴重落後其他西歐國家。
解決方式	改變大學結構，開始強調自主性。
行為者	中左聯盟：普羅迪與教長貝林格(Berlinguer)，並獲得來自大學校長、大部分的學界與工商界的支持。
機會	親歐的中左政府上台，強調大學改革為政策的一部分，朝歐洲邁進。

資料來源：Massimiliano Vaira, "La riforma universitaria: strategie e leadership", *Quaderni di Ricerca del Dipartimento di Scienze Sociali dell'Universita' di Torino*, 2003, p. 11.

二、波隆納進程後的改革

1999 年 6 月，歐洲 29 國主管高等教育的部長在義大利波隆納集會，商討整合各國高等教育制度，會後發表宣言，訂定改革歷程。此後，這些部長至 2009 年每 2 年聚會一次，檢視改革進度。波隆納進程是歐盟高等教育整合的核心計畫，其規劃內容包括兩階段學制、文憑補充說明、學分轉換制度、品質保證、可判比之學歷制度與終身學習等，將歐盟分歧的高教制度做了一番整合[33]。義大利把此外部壓力轉為內銷，試圖扭轉內部反對高教改革者的立場。

2001~2002 是改革的試行年，學術界批評聲浪紛至沓來。首先是反對減少第一階段的學習年限，特別是人文、法律與純科學領域，學者們認為將修業年限從 4 年降為 3 年，將導致學生無法完整吸收文化背景。此外，很難依課程的重要性去辨別學分數，畢竟沒有任何課程願意被視為輕鬆課。還有一點為人所詬病的是改革並未拉近與就業市場以及社會的關係。2001 年 5 月，貝魯斯柯尼的中右政

[32] Massimiliano Vaira (2011), pp. 129-133.
[33] 鄭欽模、劉湘安，〈歐盟高等教育之整合與發展─分析波隆尼亞進程〉，《育達人文社會學報》，第二期，民國九十四年七月，頁 75-95。

府上台，由摩拉提(Letizia Moratti)擔任教育部長。2003 年摩拉提曾公佈第 53 號法(53/2003)，主要是針對 2000 年里斯本策略所做的回應：為促使歐洲在 2010 年時在國際市場具有競爭力，各國須全力進行教育改革。然摩拉提改革牽涉較多的是義務教育與職業高中，中右政府的反歐立場反倒讓履行索邦宣言、波隆納進程與布拉格協定變得岌岌可危，甚至想推翻 3+2 學制，給予某些學院彈性回到 4+1 學制（4 年大學加上 1 年碩士），所幸大學校長們與院長們都持反對立場，願意支持改革，此外歐洲大學校長的論壇(The European Conference of Rectors)影響了義大利大學的校長們，他們願意國際化，也受到歐洲化的影響[34]。2005 年政府為抑制資深教授的權力，要求減少學術人員的數目，230/2005 法規廢除了助理教授(ricercatori)等級[35]。中右政府(2001~2006)改革唯一可以說嘴的是，將第一階段學制的考試限制在 20 門，第二階段最多不超過 12 門，提高學生畢業率[36]。簡言之，中右政府(2001~2006)執政的階段並未針對朝向教育歐洲化做出明顯改革，不為大學院長們所樂見。2007 年大選後第三任貝魯斯柯尼政府上台，提名傑米妮(Mariastella Gelmini)擔任教育部長。2008 年面對美國金融風暴之際，為縮減經費她於 8 月 6 日公布 133/2008 法，其中第 64 條有數點皆著墨在精簡教育經費之上[37]。另提出大學改革的政府指導方針(Linee guida del Governo per l'università)，強調自主、創新、完善體制、用人唯才（教師聘用）以及透過評鑑來確保教學品質，其中，針對教育養成方面提出十項優先措施：（一）合理化教師人員數（減少編制外教師）；（二）合理化課程數；（三）強化碩士班；（四）強化指引學生方向；（五）以外語教學提高課程吸引力；（六）修改選課程序以符合國際標準；（七）試驗新的學習年限；（八）在品質保證的基礎下啟用課程評鑑程序；（九）評估大

[34] Legge 28 marzo 2003, n. 53, http://archivio.pubblica.istruzione.it/mpi/progettoscuola/allegati/legge53_03.pdf; Massimiliano Vaira, "La riforma universitaria: strategie e leadership", Quaderni di Ricerca del Dipartimento di Scienze Sociali dell'Universita' di Torino, 2003, pp. 28-30.

[35] Legge 4 novembre 2005, n. 230, ttp://www.uniba.it/organizzazione/druo/area-per-i-rapporti-con-il-servizio-sanitario-nazionale-e-regionale/rapporti-con-il-servizio-sanitario-nazionale-e-regionale/normativa/LEGGE%20N.%20230%20del%204%20novembre%202005%20-%20Legge%20Moratti.pdf

[36] Roberto Moscati,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Bologna Process in Italy", in A. Amaral, G. Neave, C. Musselin, P. Maassen (a cura di), *European Integration and the Governance of Higher Education and Research*, Vo. 26, Dordrecht: Springer, 2009, pp. 207-226.

[37] Legge 6 agosto 2008, n. 133, http://www.edscuola.it/archivio/norme/leggi/dl112_08.pdf；林貴美、Gaetanina Villanella，〈義大利學校制度與融合教育的發展與變革〉，《教育資料集刊第四十一輯─各國教育變革與發展》，2008，頁 12-13，http://wenku.baidu.com/view/3cb187d6b14e852458fb5763.html?re=view。

學分散的行政中心的適用性；（十）提高技術與科學教育[38]。2010 年義大利參眾議院通過傑米妮的改革提案。這項改革刪減大學課程、教職員人數、大學補助金；並設定研究的時間限制、改革入學制度、給予私部門在大學管理中吃重的角色，且設定在 2013 年將原本 7%的大學績效分配獎金調高至 30%，以及限制大學校長任職期限不得超過 6 年[39]。預計刪減大學經費近九十億歐元及十三萬份教育工作，迫使大學師生走上街頭抗議，許多反對新大學法的學生認為，以目前大學制度的方向來看，只會朝菁英教育前進。尤有甚者，新的教育改革將會讓大學成為職業學校，教學目的變成純粹在學習工作技能，對文化的薰陶及培養毫無幫助。不過，傑米妮認為若遂行此方案，將使大學用人唯才且更有效率[40]。傑米妮法規使聘任程序再度回到集中化，後退到 1990 年晚期貝林格教長的改革之前。此外，該法規要求每位教授必須呈現 3 年內的教學與研究表現，建立國家發表數據來監督教授的產出。前 2 年沒發表之人將被聘任委員會排除在外。然而有研究指出，傑米妮教長的改革未見其效，原本是針對公立大學內部機構的治理作改革，卻看不到權力分配的效應，官僚治理方式仍為主導[41]。

繼傑米妮教長後的總理或教長均戮力於處理代課（編制外）教師問題或想辦法透過人民口袋籌措教育經費，如倫齊(Matteo Renzi)總理的優質校園計畫(Buona Scuola)。該計畫中有十項重點，主要是聘任、學習資源與教育投資，其中對教育的資金支持計畫(5 per mille)是讓每位納稅人在申報的收入的每一千歐元中拿出 5 歐元來支持自己的孩子所在的學校，算下來每人每年將不得不多支出四百歐元[42]。

三、波隆納進程改革後的義大利高等教育

索邦宣言與波隆納宣言的原則主要是通過協調與整合不同歐洲國家的教育

---

[38] Mariastella Gelmini, "Linee guida del Governo per l'universita' ", 2008, http://www.nonprofitonline.it/detail.asp?c=1&p=0&id=619

[39] 針對私部門進入大學董事會，許多反對者認為，過去義大利私部門對學術研究及大學教育所做的貢獻極少，甚至沒有貢獻可言。開放讓私人投資者進入大學董事會，而不要求他們提供資金，這對研究沒有幫助，甚至是有害的。

[40] 林宜然，〈義大利學生示威遊行，抗議刪減教育經費〉，《世界民報》，2010/12/02，http://www.worldpeoplenews.com/news/2/2010-12/10100。李威撰，〈義大利欲刪減教育補助，引發學生抗議〉，《台灣立報》，2010/12/23，http://www.lihpao.com/?action-viewnews-itemid-102960。

[41] 該研究針對幾個治理面向作分析：外部規範、外部指導、競爭、學術自理與管理式的自理。Davide Dorina, Michele Meoli e Stefano Paleari, "Higher Education Reform in Italy: Tightening Regulation Instead of Steering at a Distance", *Higher Education Policy*, 28, 2015, pp.215-234.

[42] Claudia Daconto, "Leggi anche: La buona scuola e' legge", *Panorama*, 2015/7/9, http://www.panorama.it/news/politica/riforma-scuola-10-punti-principali/#gallery-0=slide-2

體系，推動一個歐洲高等教育區的形成[43]。誠如 Gilberto Capano 與 Simona Piattoni 的研究發現，波隆納進程促使歐洲高等教育整合，從原本各自分散的高教政策到共同的課程設置與品質管控機制[44]。從 1999 年起，義大利對國內的高等教育進行了改革，主要目標是將義大利教育體系與歐洲兩個學歷結構的大學模式接軌，該模式被視為達到歐洲高等教育區的手段。為達到該目標，義大利將高等教育分成大學與非大學系統，後者主要是包含藝術與音樂學院，針對技職或專業訓練課程。其次，波隆納宣言還有兩個特定目的，以學生為中心：其一，透過協調歐洲學位，促進學生的國際交流，創造一個學生可以在成員國教育體系之間自由流動的系統，促使勞動力自由流動，使學位得到國際承認；其二，是增加歐洲教育對世界其他地方學生的吸引力。在波隆納進程下各國須制訂歐洲高等教育可判比資格架構(framework of comparable and compatible qualifications)。為此，波隆納創造了一個共同的學分系統：歐洲學分轉換系統（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ECTS)，它意味著完成一定數量的學習時間，就有一個相對固定的學分數，即一學期給 30 個 ECTS 學分。義大利的(DM509/99)法規即是參考波隆納原則，提供大學自主設計新的學位課程，即所謂的教學自主，並引進歐洲學分累積轉換系統(CFU - Crediti Formativi Universitari)，要求至少符合 25 小時學習數，全職學生必須達到一學年 60 學分。學分的組成除了要包括在國內與在其他歐洲學校所修習的學分外，還需包括外部的實習學分（最多 12 個月）。學分的計算是以小時為計算單位，每個學生每年花在個人學習、課程與實習等。每一學分以 25 小時來計算，60 學分即是 1500 小時，也就是一年的份量。學分不能取代成績，成績只是用來測量學習成效，學分則是測量每個學生學習的時數。另引進了標準學位系統即（見表十一）：學士 3 年、碩士 2 年、博士 3 年，也就是大學課程共分為三級：前 3 年為大學（Laurea-L，相當於學士），目的是保證學生掌握科學的方法和內容，具備專門的職業技能，在獲得 180 個學分之後授予學生學士文憑；之後第二階段的學歷教育（Laurea Magistrale-LM，相當於碩士），目的是使學生具有在特定領域從事較高層次工作的教育水準。計有 120 學分，學習為期 2 年，學生在取得 300

[43] 波隆納宣言的目的是形成統一的歐洲高等教育區。然而，這個策略並不是基於政治性決定，而只是一種建議，會員國或其他國家可以選擇遵守或者不遵守。

[44] Gilberto Capano and Simona Piattoni , "From Bologna to Lisbon: the political uses of the Lisbon ‘script’ in 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policy", *Journal of European Public Policy*, Vol. 18, N. 4, 2011, pp. 584-585.

個學分後（之前在大學第一階段學習期間取得的學分(至少 180 學分包含在內)可獲得文憑；再來的碩士以上的學歷包括博士(Dottorato di Ricerca-DR)及高級培訓課程(Diploma di specializzazione-DS)。博士課程的修業年限至少為期三年，目標是栽培學生從事更進階的學術研究。要進行第三階段的學習必須具備第二階段的學歷或相應的外國文憑，學生需要通過一個高難度的入學考試，最終要獲得文憑還須撰寫論文；高級培訓課程通常為期 1 年，目標是培養學生具備從事高等職業的知識和技能；只有在特定的義大利法律或歐盟的法規要求的情況下，才能開設高級培訓課程。跟進入博士班要求一樣，必須具備第二級的學歷或相應的外國文憑，且通過一個高難度的考試方能入學。另有一些特別的科系如牙醫（5 年）、醫科（6 年）、獸醫（5 年）、藥學（5 年）與建築（5 年）等，其修業年限要求較長。義大利得利於學分轉換機制，縮小了法定與學生實際的修業年限的落差，遏止了輟學率。

針對波隆納進程的品質保證訴求，義大利於 2008 年開始對高等教育採用品保 QA(Qualification Assurance)機制，另組成工作小組，並同意提供給博士班更多獎學金。表九與表十分別顯示出改革前後的變化。

義大利大學系統現代化的內部驅動力結合歐洲模式的高等教育加速了義大利政治層面的改革。內部驅動力是仰賴教育部長與大學教授們對改革的正面態度，方能推動義大利高等教育與歐洲同步。

義大利以藝術與音樂聞名，就讀藝術、音樂學院(Alta Formazione Artistica e Musicale, AFAM)的人數眾多，授予的學歷與一般大學無異。

表十一 1999 年改革後義大利高等教育的學制

	年限	學歷名稱	CFU 學分
第一階段	3	大學 Laurea-L，相當於學士	180
第二階段	2	Laurea Magistrale-LM，相當於碩士	120
第二階段	依義大利法規或歐盟指令(EU Directives)而定	First-level Specialist Degree 第一級專業學歷	依義大利法規或歐盟指令而定

第二階段	至少 1 年	First-level University Master/ Master I Degree 碩士或碩士一級	不能低於 60 學分
第三階段	3 或更多	博士 (Dottorato di Ricerca-DR)	180
第三階段	約 2-6 年不等	Second-level Specialist Degree 第二級專業學歷 (Diploma di specializzazione-DS)	依義大利法規或歐盟指令而定，約 2-6 年不等。
第三階段	1 年或更多	Second-level University Master/ Master II Degree 碩士或碩士二級	60

資料來源：Education and Culture DG, HE review-Country report about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Italy, 2009/2010.

表十二 義大利高等教育從 1999 年改革前與改革後迄今的變化

	1999 年改革以前	改革迄今
課程結構與學歷	年限長（4-6 不等），從學士到碩士相應的學歷。 所有大學與學歷都平等。學歷的內容鮮有自主性。	依據波隆納進程（1999 年通過法案，2001 年全面實行，2004 年修法）。所有大學採兩階段學歷，易對應其他歐洲國家的學歷。學分採用歐洲轉換機制與歐洲接軌。 設計課程有更大的自主權。
自主性與透明度	典型大陸型治理結構，權力在學術界與教育部手上。1989 年獲得大學自主，但之前掌握在不負責任的大學手上，肇因於不熟悉典型大陸型治理模式。	沒明顯改變。 大學財政狀況遇財務危機後更陷窘境。 240/2010 法規（傑米妮改革）重新規範大學預算與治理。
品質保證機制	1990 年代晚期內部監理單位與國家大學系統評鑑機構（中心）設立。決策過程效率不彰。	給予內部監理單位更多的決策權。國家評鑑委員會負責評鑑的等級。政府成立國家研究與教學評鑑中心(National Agency for the Evaluation of Research and Teaching/Comitato di indirizzo per la valutazione della Ricerca, CIVR)，目前與大學校長論壇合作國內大學評鑑事宜。

資料來源：作者參考 Giliberto Capano & Simona Piattoni, "From Bologna to Lisbon: the political uses of the Lisbon ‘script’ in 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policy”, *Journal of European Public Policy*,

18:4, 2011, pp. 584–606；Il Gruppo di lavoro CRUI, "Alcune riflessioni sullo stato di implementazione del Processo di Bologna n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italiano", *Working Paper*(*Iniziative per il semestre italiano di presidenza dell'Unione Europea*), 2014, http://www.crui.it/crui/inaugurazione_bruxelles/processo_bologna.pdf 自製。

表十三、大學經費來源與分配方式的變化

	1984	1998	2010
主要經費	大學經費來自國家預算	國家預算（加上大學自身預算）+國家規定學費上限	國家預算（加上大學自身預算）+國家規定學費上限
國家經費	項目化	一筆總額	一筆總額
分配方式	輸入（由國家界定目標）	輸入變成輸出	輸入變成輸出
策略投資	由國家認定	偶爾主管決定	事實上不存在，由全體人員推動

資料來源：Michael Dobbins and Christoph Knill, "Italy: The "Outsmarted" State?" In *Higher Education Governance and Policy Change in Western Europe: International Challenges to Historical Institutions*, (UK: Palgrave Macmillan, 2014), p. 89.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義大利的高等教育品保機制主要是根據歐盟國家所建立的品質保證系統。歐盟在 1980 年代以前儘管對大學本身的品質有一定的重視，但尚未在機構管理層級及政策上設有特定的執行機制。當時所謂高等教育的品質管理僅是大學等相關機構非正式的自律方式，並未涉及外部認可或績效責任。隨後，1994 年的一項評價高等教育品質的實驗性計畫開啟了歐洲高等教育的擴展，敦促歐盟教育部長委員會在 1998 年接受歐洲各國在品質保證上共同合作的建議，有意願建立品質保證系統，鼓勵機構間彼此的交換合作。在歐盟支持下成立了「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簡稱 ENQA），並於 2000 年正式運作。該協會意在於促進會員國間合作、彼此交流實施方法，以促進會員的專業發展，同時在品質保證社群的架構下，促進各會員國政府、機構組織與歐盟執行委員會的關係。當時「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依建議打算於 2005 年以前要讓品質保證的系統在各國正式運作，並由「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主導全歐洲層面協調發展一套共同認可的標準、程序及規章，旨在提供同一套標準的品質保證、同儕訪視及進行認可的機構。每個簽署國依所訂定之「歐洲高等教育區品質保證標準與準則」及以歐盟建構的文憑資格架構為基礎，自主負責確保高等教育的品質並加以提升[45]。

[45] Dirk Van Damme (UGent) , P Van Der Hijden and C Campbell, Quality and recognition in higher

歐盟的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制度即是建立一套以能見度、透明性和包容性為基礎的評鑑制度。事實上，品質保證(quality assurance)即是 2003 年的柏林會議確定要加速建立「歐洲高等教育區」，並同意之後兩年實施「波隆納宣言」的幾個優先要項之一。在柏林會議中，確立由「歐洲大學協會」(European University Association, EUA)著手試驗方案來推動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的工作，並決定大學內部的品質保證，針對研究、教學以及波隆納改革的執行等議題進行研究；關於外部的品質保證方面，「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則是針對三個學科領域（歷史、物理、獸醫科學）採行共同的（外部）評鑑規範。換句話說，柏林會議嘗試進行跨國的學科評鑑，開啟了內外品質保證的研究。隨後各國教育部長更於 2005 年 5 月的挪威柏根(Bergen)會議中，決定在「歐洲高等教育區」內採行的品質保證標準以及指導方針(guidelines)，承諾引進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所建議的全國性的高等教育品質同儕檢視模式，並決定於兩年後（2007 年）的倫敦部長會議上成立「歐洲品質保證註冊局」(European Register of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ERQAA)，進行籌備及測試的工作，以落實品質保證的原則。2005 年 5 月的挪威柏根會議的報告書中所提出的「歐洲高等教育區」品質保證標準及指導方針，可以應用在歐洲所有高等教育機構及品質保證機構，但須尊重各機構的自主權，使其自行決定採行標準之程序如何進行。品質保證的標準及方針成為高等教育機構進行發展品質保證系統的指引，以及負責外部評鑑機構的參考架構。

品質保證機制於 1990 年代晚期設立了內部監理單位與國家大學系統評鑑機構（中心），但決策過程效率不彰。近年來義大利給予大學內部品保單位(Presidio della Qualità di Ateneo, PQA)更多的決策權，幾乎所有大學都設有內部品保單位。以 Università degli Studi di Modena e Reggio Emilia 為例，該單位職司監督該所大學的品保機制，提議更完善的品保流程，並協助外部評鑑機構。大學內部品保單位組成方式：五位成員分別由一位教師主持人或負責品保的校長代表，以及四位由學校董事會(Consiglio di Amministrazione)指派的四位教師代表[46]。此外，義大利的國家評鑑委員會負責評鑑的等級，另有國家研究與教學評鑑中心(National Agency for the Evaluation of Research and Teaching/Comitato di indirizzo per la valutazione della Ricerca, CIVR)，目前與大學校長論壇合作國內大學評鑑事宜。

education, 2004, p.75-105.

[46] Presidio della Qualità di Ateneo, http://www.presidioqualita.unimore.it/site/home.html

義大利大學的認可機制(il sistema di accreditamento)遵照歐盟的規範，於 2010 年頒布了法令(legge 240 Gelmini)，引進了教學、研究、學生服務、研究成果技轉等的品質保證(Assicurazione della Qualità)。義大利教育部於 2014 年頒布第一個關於義大利大學自評、評鑑與認可系統的指導方針(Linee Guida per la Autovalutazione, Valutazione e Accreditamento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Italiano, AVA)[47]， 所有大學可有自主的模式來符合該指導方針所引進的條件[48]。

格外需要注意的是，義大利政府為了激勵與鞭策大學各學系，引進一項創新的措施—卓越學系計畫(Dipartimenti di Eccellenza quinquennio 2018 – 2022)，每五年進行學系評比。根據 2016 年第 232 號法律（2017 年預算法）所規定，卓越學系可獲得大額資金補助。每五年從國立大學的 14 個學系學門領域內評選出最好的 180 個大學科系。這些部門在研究質量和開發項目質量方面須有優異表現，年度預算為 2.71 億歐元。大學評鑑中心(L'Agenzia nazionale di valutazione del sistema universitario e della ricercar, *ANVUR*)應教育部(MIUR)的要求，訂定學系標準化績效指標 (Indicatore standardizzato di performance dipartimentale, ISPD)，並評比國立大學 350 個最佳學系的初步排名。為爭取排名，每所大學最多可提交 15 個學系所欲發展的 5 年計畫，並附上預算規劃。預算規劃包括教職員招聘、獎勵、研究基礎設施和高品質的教學和研究活動等。該項目由教育部長所任命的七名成員所組成的委員會進行評估，其中兩名由部長（包括 1 位委員會主席）指派，一名由總理指定，四名則由部長根據大學評鑑中心和國家研究委員會(il Comitato nazionale dei garanti della ricerca, CNGR)分別提出 3 位候選人名單中指派(兩組名單中選出四名)。委員會以學系標準化績效指標（最高 70 分）和預算規劃評估（最高 30 分）進行評分，決定 180 個優秀學系的最終排名，同時考慮了 14 個領域中不同的學系名額，提供資金。表現優異的 180 個學系能在五年內獲得每年 162 萬歐元至每年 108 萬歐元不等的資金補助。學系學門 1 至 9 類還將獲得每年 25 萬歐元的預算，用於研究基礎設施。依據學系項目設定目標的實現情況和分配預算

[47] Redazione ROARS, ANVUR pubblica le linee guida per l'Accreditamento periodico, 2014/4/25, https://www.roars.it/online/anvur-pubblica-le-linee-guida-per-laccreditamento-periodico/

[48] Redazione ROARS, L'accreditamento degli atenei in Italia: cui prodest? 2021/1/29, https://www.roars.it/online/laccreditamento-degli-atenei-in-italia-cui-prodest/

的正確使用情況進行最終評估。[49]目前正進行 2023-2027 的卓越學系評比。[50]

表十四、2023-2027 180 個卓越學系學門分類(Suddivisione per area scientifico-disciplinare dei 180 Dipartimenti di eccellenza 2023-2027)

學系學門	學系描述	總數
1	資訊數學系(Scienze matematiche e informatiche)	11
2	物理系(Scienze fisiche)	8
3	化學系(Scienze chimiche)	11
4	地球科學系(Scienze della Terra)	5
5	生物系(Scienze biologiche)	14
6	醫學系(Scienze mediche)	20
7	農業獸醫系(Scienze agrarie e veterinarie)	10
8	建築與土木工程(Ingegneria civile ed Architettura)	13
9	資訊與工業工程(Ingegneria industriale e dell'informazione)	19
10	古代、語言文學和藝術史 (Scienze dell'antichità, filologico-letterarie e storico-artistiche)	19
11	歷史、哲學、教育學和心理學(Scienze storiche, filosofiche, pedagogiche e psicologiche)	12
12	法律(Scienze giuridiche)	15
13	經濟統計(Scienze economiche e statistiche)	18
14	政治與社會科學(Scienze politiche e sociali)	5
		180

柒、大學申請程序

申請赴義大利大學就讀，首先是確認先就讀的系所。義大利教育部在網上設立了一個資料庫，網址是：

http://cercauniversita.cineca.it/index.php?module=strutture&page=StructureSearchPar

[49] Dipartimenti di Eccellenza quinquennio 2018 – 2022, https://www.mur.gov.it/it/aree-tematiche/universita/programmazione-e-finanziamenti/dipartimenti-di-eccellenza/DdE2018-2022

[50] Dipartimenti di eccellenza: parte il percorso per il quinquennio 2023-2027, 22/03/2022, https://www.mur.gov.it/it/news/martedi-22032022/dipartimenti-di-eccellenza-parte-il-percorso-il-quinquennio-2023-2027

ams&advanced_serch=1，可上網檢索到義大利各大專院校所開設的的所有學士和碩士課程。在該頁面輸入所欲學習的課程，即可查到教授該課程的大學。倘若想進一步知道學校所提供的學士與碩士課程的種類，以及學校所處的城市可查詢 http://offf.cineca.it/pubblico.php/ricerca/show_form/p/cercauniv。

另外，你還可以參考 http://www.study-in-italy.it/這個義大利教育部所提供的赴義學習網站，資料有英文及義大利文版，若有更進一步的疑問，也可於上班時間內聯絡義大利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http://italy.org.tw/Chinese/)。選定想就讀的系所後，需填寫入學申請的步驟，如下：

（一）在選定了你想註冊的三年學士課程(corso di laurea)，以及確認學校是否仍有名額(posti disponibili)後，在每年的四、五月間，與義大利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http://italy.org.tw/Chinese/)聯繫。

（二）取得學生簽證前，需要證明通曉義大利語的能力。如之前在臺灣學習過義大利語課程，請在簽證申請表後檢附學習該課程的證書。倘若已經取得義大利國家語言檢定考試的等級證書尤佳[51]。此外，在申請簽證時，辦事處會與你進行義大利語詢問對話，藉以了解你的語言程度。

（三）最後，義大利辦事處將請你填寫預先註冊表 (domanda di preiscrizione)，透過他們將表格寄往大學。

（四）自行準備經過公証的學位證書 ，如：學士學位證書或碩士學位證書或高中畢業證書，並提供截至目前的大學學習成績單以及專業課程描述，(以上文件均需翻譯成義大利文)，攜帶照片、護照或身份證，由本人親自到義大利辦事處作照片認證。

可合法頒發文憑的義大利國立大學目前共約 78 所。非國立的大學通常名字中會帶有"Libera"，它們跟國立大學一樣都擁有義大利相關主管部門的承認。按照義大利法律規定，非國立的大學頒發的畢業文憑具有國立大學文憑同等的法律效力。

[51] 有四個義大利政府所承認的義大利語能力檢定證書：Perugia 外國人大學所主辦的 Celi; Siena 外國人大學所主辦的 Cils（輔仁大學義大利語文學系是臺灣主辦單位）；但丁學院的 PLIDA (Progetto Lingua Italiana Dante Alighieri)以及羅馬三大的 L2。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義大利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http://italy.org.tw/Chinese/)

臺灣駐義大利羅馬辦事處 (http://web.roc-taiwan.org/it/index.html)

臉書上的社團近年來發展得相當不錯，許多在義大利當地念書的學生、欲前往旅遊的臺灣人，甚至想赴義經商的生意人都從上面獲得有用的資訊。社團如下：

1. MITAIMU 米台目義大利資訊分享
2. Taiwanese in Italy
3. 臺灣人在義大利
4. 臺灣人在羅馬 Taiwanesi a Roma
5. 義大利米蘭臺灣留學生會
6. 翡冷翠（佛羅倫斯）臺灣同學會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義大利參考名冊係依據以下官方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1.「大學暨研究教育部」(Ministero dell’Istruzione dell’Università e della Ricerca，網址：http://www.istruzione.it)，點選 Università 查詢。

2.大學搜尋(Cerca Universita'，網址：http://cercauniversita.cineca.it)

3.藝術、音樂與舞蹈學院(Elenco delle Istituzioni dell'Alta Formazione Artistica, Musicale e Coreutica in Italia riconosciute dal Ministero，網址：http://www.afam.miur.it/argomenti/istituzioni.aspx)

撰稿者：張孟仁　輔仁大學義大利語文學系　副教授兼系主任

14

捷克
Czech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捷克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捷克的教育主管機關是教育、青年及運動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Youth and Sports, MEYS，捷克文縮寫 MŠMT)，負責教育的公共行政，發展教育、青年及運動政策，以及國際合作。捷克的教育部最早於 1848 年 3 月 23 日成立，不過當時的總部是設在維也納。現在捷克教育體系是 1989 年 11 月共產政權倒台之後轉型過來的，主要依據新的教育法（561/2004 號）及國家教育發展計畫(National Programme for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白皮書。目前的捷克教育、青年及運動部分為七個工作領域，分別是學前教育、基礎及第二級教育、第三級教育、延伸教育、運動與青年、社會專案，歐盟及國際事務，其中高等教育是屬於第三級教育的工作範疇。捷克教育、青年及運動部的總部位於布拉格，網址為 http://www.msmt.cz，地址為 Karmelitska 529/5, 118 12，Prague 1, Czech Republic，電話是+420 234 811 111，電子信箱為 post@msmt.cz。目前捷克的教育部長是 **Vladimír Balaš** 博士，他從 2022 年 7 月 1 日任職。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捷克的教育體制或學校制度大致分為四級，（一）學前教育－幼稚園（3~6 歲）；（二）義務教育－相當於臺灣的小學與初中（6~15 歲）；（三）中等教育－包括職業中學、技術中學與文法中學；（四）高等教育－大學。捷克從 1996 年的教育法案改革開始，推行九年義務教育（6~15 歲），義務教育基本上免費且具有強制性，不過學前教育的最後一年目前也實施免費，以能銜接義務教育。儘管是免費，家長仍需要負擔教科書、基本設備費及學校的餐費。基本上，捷克政府採用的教育費用政策是一直免費到高等教育，不僅只有義務教育是免費，這對捷克的財政負擔相當沈重。另外，捷克政府為學生支付的健康保險費用是到 26 歲。實際上，只要是透過以捷克語母語就學的教育費用，學生的教育成本是相當低的。

根據以下的捷克學制圖來說明捷克的教育制度，學前教育不是強制性的，家長可自行決定是否讓小朋友就學。學前教育雖非義務教育的範圍，但政府仍負擔大部份教育經費，公立幼稚園所收取的費用不高。捷克的產假及育嬰假有不錯的

福利措施，婦女通常會親自撫育小孩到二歲，甚至三歲，之後再銜接學前教育。學前教育之後為九年義務教育，包括五年或六年的小學教育，之後再接四年或三年的初級中等教育。高級中等教育就有分流，包括文法中學的普通教育、中等職業教育及中等技術教育，畢業生必須要通過中學畢業證書考試，通過以後，才能申請高等教育。大學是透過各校自行招生，高等教育有一般綜合性大學、高等技術教育及高等職業教育等。高等教育一般而言為三至四年，畢業生需通過學士學位論文審查，通過之後獲得學士文憑。大學畢業生取得學士文憑之後，可以再繼續於原學系攻讀碩士學位，碩士就讀時間一般為一至三年，估計約有八成的大學畢業生會再繼續就讀碩士。捷克的高等教育基本上亦是免費教育，甚至有一定比例的學生會跨校就讀，亦即同時擁有雙學籍。

捷克學制圖

<table>
<tr><th>年紀</th><th colspan="3">教育水準</th><th colspan="2">教育程度</th></tr>
<tr><td>24</td><td colspan="3">博士
Doctoral degree study</td><td colspan="2">博士學位
Ph.D. or advanced professional degree</td></tr>
<tr><td>23
22</td><td colspan="3">碩士
Master’s degree study</td><td colspan="2">碩士學位
Master’s degree</td></tr>
<tr><td>21
20</td><td rowspan="2">大學
Undergraduate program</td><td rowspan="2">高等職業教育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td><td rowspan="2">高等技術教育
Higher technical education</td><td colspan="2">學士學位
Bachelor’s degree</td></tr>
<tr><td>19
18</td><td colspan="2">文憑
Diploma</td></tr>
<tr><td>17
16
15</td><td>高級中等教育
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td><td>中等職業教育
Vocational secondary education</td><td>中等技術教育
Technical secondary education</td><td rowspan="5">基本教育</td><td></td></tr>
<tr><td>14
13
12</td><td colspan="3">初級中等教育
Lower secondary education</td><td rowspan="4">義務教育</td></tr>
<tr><td>11
10
9
8
7
6</td><td colspan="3">小學
Primary education</td></tr>
<tr><td>5
4
3</td><td colspan="3">學前教育
Pre-primary education</td></tr>
</table>

資料來源：筆者自製

1990 年代之後，捷克教育允許開放私立教育體系，目前辦學比較好的私立教育是小學到高中階段，不過近年來幾所私立大學的辦學品質有大幅提升的成效，他們往往跟外國教育機構合作，其所開設的課程也比較靈活及實用，並且與國際接軌。幾所私立大學的成效目前也受到高度肯定，例如布拉格大都會大學等。在碩士階段之後，就是博士學位的攻讀。一般而言是三年，採申請制。外國學生要就讀捷克的博士學位，也需要透過申請的程序，另外可能依系所之不同，會安排口試或筆試的情況。在捷克就讀博士學位，主要都是導生制，指導教授是跟博士生關係最密切的人，假如關係處不好是不利於學習的環境。博士就讀年限一般是

三年到八年，目前有八年的強制性條款。易言之，八年沒畢業，就會被退學。博士入學是否需要捷克語言能力的條件，或需要修習的課程項目，主要依系所或指導教授的指導。

目前捷克政府規定各大學如以外國語教學的學程或課程，可以向學生收取學費，因此有些大學有開設英語或其他語言的碩士課程或學程。博士班基本上不用學費，假如是全程的博士生（在外沒有工作）還有獎助金可領，不過要負擔一些義務，一般是教學或學生課業輔導。捷克政府投入在教育的預算費用是相當高的，長久以來的教育改革都希望能更有效率的辦理教育，主要的爭議包括大學應該全面收費，應該禁止雙學籍等。高等教育是否改採大學與碩士二階段脫鉤也是常被討論的議題，因為有些科系不需要讀到碩士再出來就業，但現行體制將大部份的學生都變成了「碩士」產品。假如有興趣從捷克大學部開始申請就讀的外國學生，可以先申請捷克的語言學校，有部份語言學校有輔導外國學生申請就讀捷克的公立大學，假如能順利申請到捷克大學就讀，也就有機會免費一路讀到碩博士。另外，捷克的藝術教育也遠近馳名，也有外國學生希望在捷克就讀音樂學院、電影學院及美術學院。不過每個藝術學院招生政策不同，所以應該個別去了解，比如音樂學院要考術科，通常需要透過臨場演出考試來證明能力，困難度不低。

有些臺灣移民選擇將小孩子送到捷克教育體制內學習，教育成本低，又能與歐盟學制連結，亦可增進捷克語的精通。另外，也有臺灣學生選擇前往捷克的醫學院就讀，目前已有從捷克醫學院畢業回臺執業擔任醫生的捷克臺灣留學生。對科技創新領域感興趣者，也可考慮到捷克南部的布爾諾申請高校，布爾諾是捷克有名的科技城，有不少外國公司選擇到此設立研發部門。

1989 年民主化之後，捷克的教育體制重新整頓，1990 年之後國會陸續出台許多新的教育法案，教育逐漸以市場經濟導向為主。1990 年 12 月 13 日，捷克國家會議採用了 564/1990 號法規，逐步完善學校治理體系與教育行政機關的自主運作，教師不再是內政部轄下的職工。1990 年的新教育法規也重組了教育部的組織架構，其中摩拉維亞(Moravia)與西里西亞(Silesian)的學校管理部門設在 Olomouc。十二年之後(2002)新教育法規 284/2002 再次改革了教育體系的管理方式，將國家管理模式轉移到地區政府的學校治理行政部門。2004 年捷克加入歐盟，目前捷克的教育體制比較接近歐盟地區。現階段捷克的教育政策主要依據的是 561/2004 號教育法規及國家教育發展計畫(National Programme for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白皮書。

目前捷克透過伊拉斯姆斯計畫，每年吸引相當多的歐盟國家及非歐盟國家的學生，來到捷克進行短期的交換生學習。捷克是中歐有名的藝術大國，其電影學院、藝術學院及音樂學院的世界知名度相當高。近年來捷克政府透過政府獎學金，與世界許多國家進行雙邊協定，透過捷克政府獎學金，捷克希望能吸引更多國家的人們來學習捷克文化與技術。捷克政府也提供獎學金名額給開發中國家與友好國家的學生來捷克學習，包括臺灣。(近來捷克的重大教育政策請參考 2014 的”Digital Strategy to 2020”以及”Strategic plan for higher education”)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捷克國家資歷架構的概念主要是與 2008 年以來歐洲資歷架構(EQF)的建立和實施有關，2008 年以來歐盟會員國都被邀請將他們的國家資歷架構來參考歐洲資歷架構。大多數歐洲國家參考了歐洲資歷架構和制度後，再制定了其所謂的國家參考報告。捷克是在 2009-2011 年期間做為參考進程，並在 2011 年編寫了「捷克共和國國家參考報告」（2011 年）(Czech Republic National Referencing Report on it) (2011)。根據該報告的建議，捷克共和國將其教育和資歷制度參照 EQF，並授予以下的資格：

- 在基礎、中學和高等職業教育的體系內。
- 在高等教育體系內。
- 根據《繼續教育成果核查和認證法》，在承認繼續教育成果的制度內。

捷克並沒有一個統一的資歷架構，不過是有參考了歐洲資歷架構。捷克的國家資歷架構(NQS)是一個由國家支援的專業資歷登記系統，目前在捷克勞動力市場上有在使用。自 2005 年以來，它已作為捷克承認的所有專業資格的公開登記系統，它受《繼續教育成果核查和認證法》所規範，國家資歷架構的目標是要創造一個環境，以支持通過各種教育途徑取得成果的可比性，從而能夠將初等教育和繼續教育聯繫起來，以界定國家資歷架構的資格。

捷克的教育、青年和體育部負責國家資歷架構，直至 2019 年底主要的研究機構是捷克的前國家教育研究所(National Education Institute)，後來則由國家教育研究學院(National Pedagogical Institute)與相關利益和專業協會、專業機構、雇主

代表、工會、學校和部門理事會領域的專家合作。在國家教育研究所執行的國家資歷架構計畫的發展和實施中，已經建立了一個教育和勞工的入口網站，來協助個人找到新職業、工作或教育課程，並協助雇主找到新的合格僱員。該入口網站現在由國家教育學院管理，並正在逐步發展中。

資格和評價標準主要是由教育、青年和體育部與勞動和社會部，以及相關的授權機構一起合作批准，相關領域的授權機構始終是中央行政機構，即各部會或捷克國家銀行。到 2008 年，主要已編製了工藝和服務類別的資格。2009~2011 年，國家資歷系統 II(NQS2)計畫繼續進行，目的是在資歷制度中增加其他資格級別，即主要是高中會考級別。在資料庫中，目前有（2020 年）1337 個專業資格（到碩士級別）和 189 個完全專業資格（到學士級別）。

每個年滿 18 歲，至少擁有基礎教育(základy vzdělání)或正在參加再培訓的人，無論他/她如何獲得技能和知識，都可以參加考試，考試由所謂的授權人監督。通過考試后，學生獲得證書，證明他們有專業資格。形成完全專業資格的一套資格認定在某些情況下可以被之前的教育所取代（如果有存在相關的教育領域），這可使學生能夠參加該領域所教授學校的考試。這樣，學生可獲得具有證書的教育機會（或有畢業會考的教育）。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捷克文的中學畢業考試證書為“maturita“或中學畢業證書考試”maturitni zkouska”，中學畢業證書考試為高級中等學校的期末考試，其成績為申請大學之必要條件。捷克在 2010 年將中學畢業證書考試分為二個部分，第一部分是國家考試，包括二科必考科目，其一為捷克語與世界文學，其二是一門外國語或數學。捷克語與世界文學的範圍有三：閱讀及文法能力、寫作、文學口試（學生必須分析一本書，學生在就學時間必須與授課老師共同決定二十本書的讀書清單，在畢業證書考試的時候要將讀書清單交給考試委員，並由考試委員抽取清單中的一本書讓學生臨場分析）。外國語可以是英語、德語、法語、西班牙語、俄語（聽說讀寫必須要有 CEFR/共同歐洲語言參考架構的 B1 程度)，數學只考筆試。第二部分是由各個學校決定二至三科必考科目。每個學生最多有三次機會來通過中學畢業證書考試，假如沒通過考試或沒有參加考試，都不能申請大學的入學。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捷克的高等教育主要分為國立、公立及私立三種，國立高等教育主要包括警校及軍校二種。除二所國立高等教育機構之外，其他高校包括公立高等教育機構，及改革開放（1989 年）之後，尤其是 1990 年代後才陸續出現一些私立高等教育機構。捷克的公立大學基本上是免費的，不過是針對以捷克語為母語的授課學系為主。近年來，捷克教育部放寬公立大學可以外語開設碩士學程，並加以收費，所收費用可作為學校自主經費。捷克學生在 26 歲以前可以享受多種學生優惠措施，但 26 歲以後就沒有這些優惠，同時國家也不再補助健康保險。捷克私立大學剛開辦的前幾年，效果並不好，並傳出不少醜聞，但隨著私校的加強管理及靈活辦學，目前有幾所私立大學的辦學效果有顯著進步。私立大學的收費標準在 2000 歐元至 3000 歐元之間，不過一些熱門的商管學程收費就比較高些，大約在 3000 歐元至 10000 歐元之間。

捷克的大學一般是學年學期制，一學年有二學期，通常第一學期是從 9 月 1 日開始算，到隔年 1 月 30 日，第二學期是從 2 月 1 日到 6 月 30 日，寒假僅以一天隔開，暑假則有二個月。但實際上第一學期在聖誕節過後到元旦之間，有比較長的假期，而第二學期在五月底或六月初之後，學校課程進入尾聲。學校開學大都訂在九月中旬以後，但實際上課大都在十月份。學校的期末考未必在學期之末，有許多課程老師喜歡在新學期開學時才考期末考。考試形式也未必都是紙本，經常會看到開學期間有許多學生在教師研究室外面等著期末考的口試。上課形式大都由授課教師在講台上教學，但師生互動的情形很普遍。捷克的大學修課學分系統與臺灣不同，有時候二個鐘頭的課程是算六個學分，假如再多加上實習課，該科課程可能會是七個學分。目前捷克加入歐盟的伊拉斯姆斯的交換生計畫，每學期到捷克主要大學的歐盟各國學生，甚至歐盟外的外國學生人數相當多。因此，在捷克就讀大學能與世界各國的學生共同學習。臺灣與捷克大學的交換生協議，會牽涉到雙方學分的認證，交換的同學首先需要弄清楚雙方學分的承認機制。

捷克的大學最早起緣於 1348 年的查理大學，本所大學是中歐最古老的大學。除了查理大學之外，捷克仍有多所知名大學，以下針對臺灣交換生最多的四所大學加以介紹，同時這四所也是捷克最有歷史及最具知名度的大學。除了查理大學將重點介紹之外，其他三所大學可以各自瀏覽其網站，這裡不會仔細介紹。

一、查理大學

查理大學（Charles University, Universitas Carolina 或 Karlova Univerzita，分別是英文、拉丁文及捷克文名稱）建校於 1348 年 4 月 7 日，是阿爾卑斯山以北、巴黎以東的第一所大學，其創校時間早於波蘭的雅蓋隆大學(Jagiellonian University，1364)、奧地利的維也納大學(1365)及德國的海德堡大學(1386)。波希米亞國王查理四世(1346~1378)在獲得教宗克來門德六世(Clement VI)支持，同時並獲選為神聖羅馬帝國皇帝之後，他不僅將帝國首都明定在布拉格，更有意仿造波隆納及巴黎大學的模式，將布拉格的這所大學變成一所知名的國際性大學。查理大學最早的四個學院包括哲學、醫學、法律及神學，授課以拉丁文為主要語言。教授與學生一起住學校宿舍，學生身份規定為男性且單身。十四世紀的布拉格是中歐最熱鬧的國際大都市，查理大學是中歐地區學子趨之若鶩的最高學術殿堂。

1918 年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成立，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的第一任總統馬薩里克(T. G. Masaryk)及第二任總統貝尼斯(Edward Benes)都曾擔任過查理大學的社會學教授。1939 年德國納粹侵略捷克，查理大學的德語大學部與德國第三帝國合作，捷語大學部學生則進行示威抗議，同年 11 月 17 日捷克學生遭到納粹軍隊鎮壓，9 名學生被處死，1 千多名學生遭遣送集中營。1945 年 5 月捷克廢除德語大學部，1948 年查理大學學生示威反對共產政權，結果導致許多非共產黨黨籍的老師及學生被趕出查大，查大的自治權也遭到取消。1968 年查理大學支持布拉格之春改革運動，8 月 21 日蘇聯鎮壓捷克民主運動，1969 年 1 月查大哲學系學生帕拉赫(Jan Palach)引火自焚抗議蘇聯入侵，之後捷克興起一股移民潮，查大校友米蘭昆德拉於 1975 年移民巴黎。1989 年 11 月 17 日查理大學學生聚集在布拉格國家大道(Narodni Trida)紀念 1939 年 11 月 17 日事件，引來秘密警察鎮壓，但此時學生的自發行為已引起巨大迴響，最終導致共產政權的瓦解，1990 年查理大學又恢復了大學自治。

查理大學目前有 17 個學院，其中有部分學院提供英語課程。這 17 個學院名稱及其開設英語課程如下：

(1)天主教神學院(The Catholic Theological Faculty)：查大最早的四所學院之一。

(2)福音神學院(The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Faculty)：成立於 1919 年。

(3)胡斯神學院(The Hussite Theological Faculty)：有二年制的神學英語碩士學程。

(4)法學院(The Law Faculty)：查大最早的四所學院之一。

(5)第一醫學院(The First Medical Faculty)：查大最早的四所學院之一，同時也是中歐地區最早的醫學院。提供二種英語碩士學程，分別是一般醫學(General Medicine)六年，及牙醫(Dental Medicine)五年。

(6)第二醫學院(The Second Medicine Faculty)：提供一般醫學(General Medicine)六年的英語學程。

(7)第三醫學院(The Third Medicine Faculty)：提供一般醫學(General Medicine)六年的英語學程。

(8)皮爾森醫學院(The Medical Faculty in Plzen)：提供二種英語碩士學程，分別是一般醫學(General Medicine)六年，及牙醫(Dental Medicine)五年。

(9)賀拉得茲克拉洛夫醫學院(The Medical Faculty in Hradec Kralove)：提供二種英語碩士學程，分別是一般醫學(General Medicine)六年，及牙醫(Dental Medicine)五年。

(10)藥學學院(The Pharmaceutical Faculty)：提供藥學碩士的英語學程五年。

(11)哲學院(The Philosophical Faculty)：查大四所最早的學院之一。

(12)自然科學學院(The Natural Sciences Faculty)：提供 3 年的學士課程，及 2~3 年的英語碩士課程，科目包括生物學(Biology)、化學(Chemistry)、地理(Geography)、地質學(Geology)及環境保護(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13)數學及物理學院(The mathematics and Physics Faculty)：該學院是 1952 年從自然科學學院分立出來的。

(14)教育學院(The Pedagogical Faculty)：高中師資訓練（3 年）的學士學程，另外加 2 年的碩士學程，有英語專業與音樂教育學程等。

(15)社會科學院(The Faculty of Social Sciences)：1990 年成立，前身為新聞學院(The Faculty of Journalism)，開設國際經濟及政治學的碩士英語學程 2 年，及經濟及財政碩士英語學程 2 年，另有英語的經濟學博士學程。

(16)體育與運動學院(The Faculty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英語授課的學士學程有物理療法(Physiotherapy)、體育與運動(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學士學程 3 年。碩士課程有物理療法(Physiotherapy)、體育與運動(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碩士課程 2 年。博士學程有 Kinanthropology Biomechanics。

(17)人文學院(The Faculty of Humanities)：2000 年成立。

二、帕拉斯基大學

帕拉斯基大學(Palacky University)位於摩拉維亞的第二大城奧洛穆茨(Olomouc)，帕拉斯基大學前身為奧洛穆茨大學(University of Olomouc)，該大學成立於 1573 年，僅次於布拉格查理大學(Charles University)，為捷克第二古老的大學。該大學於 1946 年重新開放，以十九世紀傑出的政治家、被譽為捷克歷史之父的帕拉茨基(František Palacky)名字命名。目前學生總數超過二萬人，全校共有八個學院，最新設立的學院為醫學院(2008)，其他的學院包括神學院、哲學院、科學院、教育學院、體育學院及法學院等。該大學是捷克最重要的高等學府之一，也是中摩拉維亞地區規模最大的教育機構。透過帕拉斯基大學的研究主力，Olomouc 於 2001 年成立科學與科技園區，目標在協助新成立公司有關生化科技、奈米科技及光電科技的研發。

三、馬薩里克大學

馬薩里克大學（捷克語：Masarykova univerzita）位於捷克第二大城布爾諾(Brno)，是捷克規模第二大的大學，僅次於查理大學，該校學生人數超過 4 萬 2 千名。馬薩里克大學的校名得名於捷克斯洛伐克的第一任總統托馬斯馬薩里克而來。該校建立於 1919 年，目前包含 9 個學院，分別為醫學院、法學院、理學院、藝術學院、教育學院、資訊學院、經濟與行政學院、體育學院及社會科學院等，共超過 200 個學系及其他研究單位。馬薩里克大學對於南摩拉維亞地區的社會與文化扮演主要的角色，馬薩里克現在的首重順位是科學發展，但同時提供多種學位訓練課程。

四、捷克科技大學

捷克科技大學(České vysoké učení technické v Praze－ČVUT)，是捷克最大的幾所大學之一。該校由約瑟夫一世於 1707 年創建，1920 年在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成立後二年，該校共由七個學院組成。1939 年納粹德國入侵捷克，該校被迫關閉，一直到二次大戰結束後才又開始（1945 年 6 月）。1950 年代到 1960 年代共產政權期間，該校重組為四個學院：土木工程學院、機械工程學院、電子工程學院、核物理工程學院。1976 年再增設建築學院。1989 年民主化之後，該校引進學位制度（學士、碩士及博士）。1993 年新增交通學院，2005 年再增設生物工程學院。2007 年該校慶祝 300 週年，捷克科技大學至今仍不斷有許多研究單位的新增，以及科研成果。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對捷克大專專業學校(vyšší odborné školy)的評鑑進行主要是依據捷克的《教育法》，這與評鑑教育級別較低的學校類似。高等教育領域的評鑑、品質保證和認證組織不同，都需要符合《高等教育法》，教育、青年和體育部、捷克學校監察局和各地方區域參與對從幼稚園到大專專業學校的教育系統的評鑑。每所大專專業學校都制定了自己的教育方案，但該方案必須提交教育、青年和體育部進行認證（除了衛生部先前同意的保健和醫學研究領域，以及在安全服務領域的教育方案經內政部先前批准的情況下）。

教育部根據高等教育專業的教育認證委員會的建議進行認證，該委員會的 21 名成員由教育部長任免，他們是從高等教育機構、大專專業學校和工作場域挑選的專業人員，他們的任期六年。認證委員會的內部組織由教育部頒布的法規規定，並公布在《教育、青年和體育部公報》上。教育方案認證的先決條件是要在學校和學校設施登記冊中註冊學習領域，從而提供教學、考試和授予畢業生職稱。一般來說，認證條件是由《教育法》和高等教育相關法令所規定。

根據 2016 年《高等教育法》修正案，國家高等教育認證局(NAB)負責高等教育品質和高等教育、科學、研究、發展、創新、藝術和其他高等教育機構創意活動的綜合評鑑。該局授權提供經認可的活動，評鑑高等教育機構的活動和所有認可活動的品質，並公佈結果。高等教育機構也可以自費邀請合格認可的評鑑機構進行評鑑，亦即登記在 EQAR（External Quality Assurance Results，外部品質保證結果）註冊機構或 ENQA（European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歐洲品質保證網絡）協會成員的機構。高等教育機構本身可以決定是否將這一評鑑結果提交國家高等教育認證局（例如，在申請機構認證的情況下）。

國家高等教育認證局(NAB)負責事項包括：決定機構認證、研究方案認證、資格認證程序或教授任命程序；在展開認可活動時，監督是否遵守法律規定的情況；如果部長提出要求，或者國家高等教育認證局發現特別評鑑的嚴重理由，則對高等教育機構的教育、創造性和其他相關活動進行外部評價；發佈允許私立高等教育機構運作的國家聲明，以及某種類型的高等教育機構（大學或非大學類型）運作的聲明；它還可以評估和公布部長提交與高等教育的其他相關意見。除非《高等教育機構法》另有規定，否則國家高等教育認證局可以決定屬於認證局職權範

圍的所有事項。

柒、大學申請程序

以下是針對捷克高等教育的申請程序，提出一些說明(http://www.studyin.cz)。

一、入學條件

要就讀捷克的大學首先要檢視申請者的學歷，申請大學學士課程需要完成高中或職業中學的教育，如要申請碩士或博士學位學程則要相對應的學士或碩士學位。每個大學規定的入學資格及能力條件不同，仍需要針對個別大學的規定進行了解。不過最基本的申請大學入學材料包括以下幾種：

（一）申請表格

（二）高中畢業文件的影本

（三）申請費用

（四）指定材料，比如履歷表、讀書計畫、著作、英語能力證明、可能的面試機會等。

二、申請程序

學生必須針對想申請的大學進行個別申請，因為捷克的大學具有招生的自主性。通常申請期限大概是在二月到四月之間，學生可以多申請幾個不同學校或院所的學習課程。一般而言，申請流程如下：

（一）選擇專業以及檢視其所需的要件。

（二）直接向想申請的學校遞件：填妥申請表(application form)，通常學校都會有電子化申請的流程，可以透過網路申請，並且附上所需要的相關文件，或郵寄這些文件到申請學校。

（三）支付申請費用。

接下來就等待學校的通知，學校可能會以線上的申請系統通知，或直接郵寄信件通知。國際學生通常不會有入學考試，申請者的所有材料會由一個申請委員會審查。假如需要國際申請者參加入學考試，考試通常在六月至九月之間舉辦，藝術相關科系會提早考試。假如學位不是在捷克國家獲得，必須針對國外的學位進行捷克國家可以承認的認證文件。（請參考 http://www.studyin.cz/how-to-apply）

三、捷克大學

目前(2020)捷克有 26 所公立高等教育機構、2 所國立高等教育機構及 33 所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公立高等教育機構及私立高等教育機構的主管機關是教育、青年及運動部，另外二所國立高等教育機構分屬國防部及內政部。捷克的高等教育機構名單如下：

（一）公立高等教育機構

1. Academy of Arts, Architecture and Design in Prague
2. Academy of Fine Arts in Prague
3. Academy of Performing Arts in Prague
4. Brno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5. Charles University
6. College of Polytechnics Jihlava
7. Czech Technical University in Prague
8. Czech University of Life Sciences Prague
9.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and Business in České Budějovice
10. Jan Evangelista Purkyně University in Ústí nad Labem
11. Janáček Academy of Music and Performing Arts Brno
12. Masaryk University
13. Mendel University in Brno
14. Palacký University Olomouc
15. Prague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16. Silesian University in Opava
17. Technical University of Liberec
18. Tomas Bata University in Zlín
19. University of Chemistry and Technology, Prague
20. University of Hradec Králové
21. University of Ostrava
22. University of Pardubice
23. University of South Bohemia in České Budějovice
24. University of Veterinary Sciences Brno
25. University of West Bohemia
26. VŠB - Technical University of Ostrava

（二）國立的高等教育機構

1. Police Academy of the Czech Republic in Prague
2. University of Defence

（三）私立的高等教育機構

1. Academia Rerum Civilium
3. Anglo-American University
4. Applied Psychology College
5. ARCHIP
6. Art & Design Institute
7. CEVRO Institute
8. College of Business and Hotel Management
9. College of European and Regional Studies
10. College of International and Public Relations Prague
11. College of Logistics
12. College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Sport Palestra
13. College of Regional Development and Banking Institute- AMBIS
14. Film Academy of Miroslav Ondříček in Písek
15. HUSPOL Academy
16. Institute of Hospitality Management and Economics
17. Jan Amos Komenský University Prague
18. Medical University of Nursing
19. Metropolitan University Prague
20. Moravian Business College Olomouc
21. NEWTON University
22. Prague College of Psychosocial Studies
23. PRIGO University
24. Private College of Economic Studies
25. STING Academy
26. Škoda AUTO University
27. Unicorn University
28. University College of Business in Prague
29. University of Creative Communication
30.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31. University of Entrepreneurship and Law
32.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Administration
33. University of New York in Prague

四、專業學科

確定你想要讀的專業學科：

（一）打開捷克高等教育機構有開設的英語專業課程一覽表(the list of English taught study programmes offered by Czech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https://portal.studyin.cz)。

（二）檢視表格的第一列，根據學校、學院及專業學科、修業年限及學費等進行檢索。

（三）確定所需要的專業學科之後，再以電子郵件連繫學校，以獲取更多所需要的資訊。

五、伊拉斯姆斯計畫（Erasmus Mundus study programmes）

伊拉斯姆斯計畫是由歐盟提供獎學金給個人，獎學金主要是針對修習碩士及博士學程，修課期間至少要在二個歐盟國家學習，有一些伊拉斯姆斯計畫也涵蓋捷克，如以下所列的計畫課程是目前有捷克共同參與的（也可以參考 Erasmus Mundus website 的相關網站 https://eacea.ec.europa.eu/erasmus-plus/actions/key-action-1-learning-mobility-individuals/joint-master-degrees/scholarships_en; https://www.eacea.ec.europa.eu/scholarships/erasmus-mundus-catalogue_en）。以下大部份的申請時間是介於十月到一月之間，課程主要是以學年制。

（一）Erasmus 碩士課程

1. SPACEMASTER - EMMC in Spac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 EM SIE - Erasmus Mundus Masters in Special and Inclusive Education
3. EUROCULTURE - Europe in the Wider World
4. SAHC - Advanced Masters in Structural Analysis of Monuments and Historical Constructions
5. EUROPHILOSOPHIE - Philosophies allemande et française dans l'espace européen
6. EMMIR - European Master in Migration and Intercultural Reations
7. EM3E - Erasmus Mundus Master in Membrane Engineering
8. IMETE - International Master of Science in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and Engineering

9. TEMA - European territories (civilisation, nation, region, city): identity and development
10. SUSCOS - Sustainable Constructions under Natural Hazards and Catastrophic Events
11. LCT - European Masters Program in Language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
12. MEGEI - MA Economics of Globalisation and European Integration
13. TPTI - Techniques, Patrimoine, Territoires de l'Industrie

（二）Erasmus 聯合博士課程

1. EUDIME - Erasmus Mundus Doctorate in Membrane Engineering
2. TEEME - Text and Event in Early Modern Europe
3. EXTATIC - Extreme-ultraviolet and X-ray Training in Advanced Technologies for Interdisciplinary Cooperation

（三）Erasmus 計畫項下，但不再加以補助

1. IMESS - International Masters in Economy, State & Society
2. CEMACUBE - Common European Master's course in Biomedical

（四）工程

1. IMAPA - International Master in Adapted Physical Activity

六、獎學金

捷克有多種獎學金的設置，能獲得獎學金有助於增加成功錄取的機會(http://www.studyin.cz/scholarships/)。

（一）雙邊國際約定下的獎學金

這是由捷克教育、青年及運動部每年所提供給外國學生的獎學金，主要是依據政府間的協定。這類獎學金可以提供大學生、研究生或博士候選人前來捷克的公立高等教育機構研習，通常時間是二至十個月。(http://www.msmt.cz/eu-and-international-affairs/scholarships-for-the-academic-year-2016-2017)

（二）政府獎學金

這類獎學金主要是捷克提供開發中國家的學生，前來捷克修讀正式學位。他們可以攻讀學士或碩士學位，也可以再延長一年先修捷克語。學士學位修畢後，也可以再繼續攻讀碩士，而碩士學位修完之後，可以繼續攻讀博士學位。(http://www.msmt.cz/eu-and-international-affairs/government-scholarships-developing-countries)

（三）維謝葛拉德基金獎學金(Visegrad Fund scholarships)

維謝葛拉德國際基金(International Visedrad Fund)由其四個會員國（捷克、波蘭、斯洛伐克及匈牙利）創辦於 2000 年，這個獎學金提供碩士或碩士後的研習，研習時間為 1 或 2 個學期。主要提供給指定的一些國家。(http://visegradfund.org/scholarships/)

（四）其他獎學金包括 Scholarships of the South Moravian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Mobility(http://www.jcmm.cz/en/scholarship-for-foreign-university-students.html) 、European and other programmes(https://eacea.ec.europa.eu/erasmus-plus/actions/key-action-1-learning-mobility-individuals/joint-master-degrees/scholarships_en) 及各大學所給予的各項獎學金等。

七、學費

根據捷克法律的規定，捷克的公立及國立高等教育機構是免費，不過有以下幾點例外：

（一）入學的管理費

（二）延長的學習年限

（三）再多修習另一個專業

（四）以外國語研習

假如以捷克語讀捷克的大學基本上是免費的，假如以外國語來讀捷克的大學，學費有可能每年是 0-23000 美金，至於學費金額多少主要依照所研讀的專業而定。

八、學位公證

要在捷克申請高等教育機構就讀，必須要有效的學歷證明。假如這些學歷證明是在捷克以外的地區獲得，必須經過學位公證的過程，這個過程的捷克語稱為”nostrifikace”。

九、六個步驟進入捷克就讀

（一）了解捷克的高教體系

（二）尋找自己想要就讀的高校及專業

（三）蒐集有用的資訊及申請學科專業

（四）找尋住處及申請簽證

（五）了解捷克生活概況

（六）學習一些捷克語

十、捷克語

假如不是以捷克語作為研習的主要語言，是否仍有必要在捷克學習捷克語？捷克人口約一千萬人，也就是說使用這個語言的人口大概也就只有一千萬人左右。不過，能夠學習一些簡單的捷克語仍是有助於在捷克的生活與學習。在捷克的一些大學都有專門為外國學生所開設的捷克語課程，例如查理大學及馬薩里克大學等。

以下是筆者個人在捷克讀書的經驗(2002~2009)，捷克語言最好能夠學習一些，但也不是絕對必要。也有外國學生到捷克就讀大學，根本就用不到捷克語，但至少會說一些捷克語，對在地生活是絕對有幫助的。不過，能將捷克語言學好，那更是值得鼓勵。其次，申請學校就讀的困難度是有的，但不會是毫無機會，也不會完全輕鬆過關。想申請布拉格音樂學院(HAMU)的困難度比較高，但要申請查理大學的「國際經濟與政治碩士學程」(IEPS)的困難度就相對低很多。有不少臺灣學生到中東歐讀醫學，這是個不錯的留學選擇，但中東歐的留學資訊在臺灣相對是比較少。有外國學生直接就到想去的捷克大學裡去找任何可能的管道或資源，其實成功率或許比乖乖地按部就班遞申請書、跑流程來得高。至少在想決定要去捷克讀大學之前，積極點搜集相關資訊，甚至付諸行動，比如寫信給捷克的大學索取入學許可信函，或去找你可能心儀的教授，與他談談你的期待與想法，都可能有助於申請成功的。為何要選擇去捷克讀書呢？或許捷克的大學並不像西歐或美國大學名聲那樣響亮，但在捷克讀書就是一種生活型態的選擇，不管是在布拉格，或是在南部的布爾諾(Brno)，或是奧洛莫茲(Olomouc)，在那種中歐中世紀城市讀書的氛圍，顯然就是文化資本的積累。筆者在 2002 年去布拉格讀書的時候，臺灣學生非常少，而且幾乎都是教育部公費生，再加上有一群在帕拉斯基大學就讀醫學院的臺灣同學，現在有三十幾所臺灣的大學與捷克大學簽署姊妹校的合作協定，每年有二、三百位臺灣同學到捷克進行交換生的學習，這也是很不錯的學習及生活體驗。有興趣的同學不妨先向自己就讀的學校諮詢捷克交換生的可能性，經過一學期的交換生經驗，或許可能再決定是否要繼續在捷克完成更高階段的大學教育。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臺灣在捷克的駐外單位為「駐捷克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Prague)，地址為 Evropska 2590/33C, 160 00 Praha 6, CZECH REPUBLIC，境外撥打電話：+(420) 234-722-022，境內撥打電話：234-722-022。緊急電話：境外撥打：+(420)603-166-707，境內撥打：603-166-707。傳真：+(420) 233-326-906，電子郵件：infocze@mofa.gov.tw，網址：http://www.roc-taiwan.org/cz/。領務受理時間：週一至週五 09:30~11:30 13:30~16:30（必要時視個案延長服務時間；午間不休息），線上填寫簽證申請系統 https://visawebapp.boca.gov.tw 旅外國人動態登錄：https://www.boca.gov.tw/sp-abre-main-1.html。臺灣在捷克的駐外單位沒有教育部派駐人員，因此主要是由外交組秘書負責教育業務。

想獲取更多的捷克資訊，建議可加入「台灣學生在捷克」（Taiwanese students in the Czech republic）、「臺灣人在捷克」(Taiwanese in Czech)臉書社團、「捷克臺灣同學會」臉書社團、「捷克臺灣協會」臉書社團。不過，個別同學亦可以請教捷克留學回來，目前在政治大學斯拉夫語系、南華大學建築系及東吳大學社會學系教書的學者。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捷克在臺灣的官方機構是「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Czech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網址是 http://www.mzv.cz/taipei/en/index.html，地址是 110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200 號 7 樓 B 室，電話是 886-2-27225100，傳真是 886-2-27221270，電子信箱是 Taipei_Ceco@mzv.cz（一般事務查詢），taipei_consul@mzv.cz（領事事務查詢），commerce_taipei@mzv.cz（商業事務查詢），visa_taipei@mzv.cz（長簽及居留簽證預約專用電郵）。工作時間為週一至週五，8：30~17：00，領務組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四一 8：30~16：30。為配合臺灣銀行松山分行營業時間至 15：30，故簽證申請受理時間至 15：15 止。自 2019 年 2 月 1 月起，長簽及居留簽證申請之預約，皆須透過 visa_taipei@mzv.cz 預約專用電郵預約。捷克經濟文化辦事處法定節假日期間關閉（1 月 1 日，聖週五和復活節週一，5 月 1 日，5 月 8 日，7 月 5 至 6 日，9 月 28 日，10 月 28 日，11 月 17 日，12 月 24 至 26 日）。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捷克參考名冊係依據捷克國家學術承認資訊中心(Czech National Academic Recognition Center，網址：http://www.naric.cz)、捷克教育青年與運動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Youth, and Sports，網址：https://www.msmt.cz)，及 Study in Czech republic(網址：http://www.studyin.cz)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鄭得興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副教授兼中東歐教學研究中心執行長

15

芬蘭
Finland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芬蘭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芬蘭與教育相關的機構主要有二，芬蘭教育與文化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原文 Opetus- ja Kulttuuriministeriö, OKM）與芬蘭國家教育署（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EDUFI，原文 Opetushallitus Utbildningsstyrelsen），以下分別針對兩個單位進行簡要說明。

一、芬蘭教育與文化部

此部門為該國獨立建國以來即建立的重要部會，原名為芬蘭教育部，為完整呈現該部會之功能與紀念其建國 200 年之歷史，在 2010 年時改名為芬蘭教育與文化部。此部門為統籌芬蘭境內教育相關事務之最高單位，內屬部門包含幼兒、綜合學校教育與成人教育司(Department for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Comprehensive School Education and Liberal Adult Education)、高中教育與職業教育訓練司(Department for General 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 and Vocational Education and Training)、高等教育與科技政策司(Department for Higher Education and Science Policy)、藝術與文化政策司(Department for Art and Cultural Policy)與青年與運動政策司(Department for Youth and Sport Policy)[1]。

二、芬蘭國家教育署

2017 年時，芬蘭整併過去的芬蘭國家教育委員會(Finnish National Board of Education)以及芬蘭國際交流中心(Centre for International Mobility, CIMO)為單一國家級教育機構。

在芬蘭，國家教育和培訓管理機構具有兩層結構。教育與文化部是最高機構，負責芬蘭所有公共資助的教育。該部負責準備教育立法，所有必要的決定及其在政府的國家預算中所佔的份額。芬蘭國家教育署是國家發展機構，負責幼兒教育和護理，學前，基礎，普通和職業高中教育以及成人教育和培訓，以及提升境內的國際化，高等教育則是教育與文化部的職責[2]。

芬蘭國家教育署業務內容相當廣泛，主要根據芬蘭教育與文化部制定的政策

[1]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 (2022). Retrieved from https://okm.fi/en/organisation
[2]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2022). Retrieved from https://www.oph.fi/en/about-us/tasks

制訂細部規劃。其任務包含執行教育政策、制定國家核心課程、訂定職業資歷架構標準、發展師資培育以符合境內教育機構之需求。同時，芬蘭國家教育署也針對國家教育發展、教育經費支出、學生人數與現況發布觀察報告，亦參與歐盟境內與教育相關之交流活動[3]。

此外該單位亦協助教育政策決定，決策成員包含政策制定者、地方政府代表、教師與社會各界人士。芬蘭國家教育署在 2022 年以更為彈性的方式進行組織整併，共分為以下五個部門：國際事務與影響力(International Affairs and impact)、涉外事務指導與溝通(Director General and Communications)、教育訓練與能力(Education training and competence)、顧客經驗及資訊與知識(Customer experience & data and knowledge)、管理服務(Administrative service)[4]。該機構進行決策、設定國家教育發展方向的主要四個要素為提升教育和國際化的平等程度、學習者的幸福感、持續學習以提升能力、全球化思維[5]。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幼兒教育

芬蘭幼兒教育可分為兩個階段，一為 0~5 歲的幼兒教育與保育（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原文 Varhaiskasvatus），一為針對 6 歲幼兒規劃的學前教育（Pre-primary education，原文 Esiopetus），以下分別敘述之。

（一）幼兒教育

芬蘭境內學前幼兒皆有接受學前教育之權利，地方政府須針對轄區內的幼兒教育進行規劃與監督。學前教育機構除幼兒園之外，尚有家庭式托育(family care and group family care)、私人機構以及其他類型的遊戲活動，如政府提供的短時間遊戲活動(open activities)等[6]。幼兒教育與保育的課程是以統整的方式，藉由遊戲發展幼兒各領域的能力。目前實施之課程為 2018 年版本的國家幼兒核心課程(The National Core Curriculum for ECEC)，在學習上分為五個面向：思考與學習

[3]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2022). Retrieved from https://www.oph.fi/en/about-us/tasks
[4]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2022). Organisation of the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oph.fi/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OPH%20organisaatio%20viisnauha%20EN.pdf
[5] https://www.oph.fi/en/about-us/organisation-finnish-national-agency-education
[6] Ministry of Social Affairs and Health. (2004).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 and care in Finland*. Helsinki, Finland: Author.

(Thinking and learning)、文化能力、互動與自我表達(Cultural competence, interaction and self-expression)、學習照顧自己與他人(Learning to take care of oneself)、多元識讀與科技能力(Multiliteracy and ICT competence)、參與及融入技巧(Participation and involvement skills)。

（二）學前教育

學前教育為芬蘭幼兒教育的一個階段，其特指針對境內 6 歲幼兒提供的教育內涵。2000 年之後，6 歲幼兒得以免費接受學前教育，且在 2015 年學前教育成為義務教育的一部分[7]。在課程部分，2000 與 2010 年曾由芬蘭國家教育委員會針對學前階段制定核心課程，但隨著基礎教育的改革，該課程進行了大幅度的修訂，於 2014 年公布後於 2016 年 8 月正式實施[8]。

二、基礎教育

芬蘭基礎教育之目標為支持學童成為對人類與社會負責的個體，同時提供學童具備生活所需的知識與技能。基礎教育由 7 歲開始共 9 年，並可視學生個別情形延長到 10 年。芬蘭的基礎教育完全免費，包含教科書、午餐以及健康與福利等服務。其基礎教育的學習日並不多，由每年 8 月中至隔年的 6 月初共 190 個上課日。每個年級每週的學時不同，從一年級每週 19 小時到九年級每週 30 小時不等[9]。地方政府有規劃與執行基礎教育之責任，並須妥適安排學童至居住地附近之學校就讀。在基礎教育中授課語言主要為芬蘭語或瑞典語，但隨著目前有越來越多的移民兒童，中央與地方政府也提供多元文化的統整與協助方案[10]。

芬蘭基礎教育以高素質之教師著稱，教師之學歷資格為碩士等級，1~6 年級以班級教師為主，7~9 年級以專科教師為主，教師在教學方法上擁有高度自主權，但須以核心課程為依歸。核心課程雖由芬蘭國家教育署制定，但地方政府與學校依據核心課程的架構與信念，制定符合在地區之地方課程內涵。

從 2010 年開始，芬蘭的基礎教育亦與前述學前年段，一起展開重要的改革。2014 年公布基礎教育核心課程，2016 年於境內實施。該課綱的內容重點在於透

[7] 劉豫鳳 (2013)。芬蘭幼兒教保現況－均等理念之實踐。教育資料集刊，57，101-126。
[8]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oph.fi/en/education-and-qualifications/national-core-curriculum-ecec-nutshell
[9]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2014). Esiopetuksen opetussuunnitelman perusteet https://www.oph.fi/fi/koulutus-ja-tutkinnot/esiopetuksen-opetussuunnitelmien-perusteet
[10]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無日期）Basic Education from https://www.oph.fi/en/education-system/basic-education

過以現象為本的課程(Phenomenal based learning)，跨越學科界線、統整各科教學，期待能培育未來世界中，具有創造力、科技應用能力以及宏觀視野的芬蘭公民。

三、後期中等教育

芬蘭基本教育後，約有 90%以上的學生進入後期中等教育繼續就讀，並取得畢業證書。此階段的教育為免費，但教科書以及學習材料是需要付費的，但政府亦提供部分的補助[11]。從 2021 年開始，芬蘭將義務教育延伸至後期中等教育階段。不論是高中或高職此階段的入學申請是透過聯合申請系統進行，錄取之標準為完成前一教育階段的核心課程之情形，後期中等教育之課綱包含了三年的學習時間，課程類別則有一般型、深入型與應用型三類。芬蘭後期中等教育於 2015 年持續型進行改革，2019 年之改革著重於跨域素養，亦頒布了一般後期中等教育的核心課程(national core curriculum for general 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12]。本課程將從 2021 年秋天入學的學生開始適用。本次課程最重要的變化是，整合相關素養到學習課程中，且課程模組化，並將原本 75 門必修科目改為 150 學分制。

四、高等教育

芬蘭的高等教育主要有兩種類型，一是普通大學（university，原文 yliopisto）二是科技大學（Universities of Applied Science，簡稱 UAS；原文 ammattikorkeakoulu，簡稱 AMK），兩類學校都專精於教育與研究，但只有普通大學可授予博士學位。目前芬蘭有 13 所普通大學以及 22 所科技大學。普通大學強調的是科學研究，而科技大學之焦點為應用型的研究。兩類大學在組織管理、課程規劃以及學習時間安排上都擁有相當高的自主權[13]。以下將各級芬蘭學制整理如下圖。

[11] Finnish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無日期）. General Upper Secondary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minedu.fi/en/general-upper-secondary-education

[12] EURYDICE (2022). National reforms in school education. https://eurydice.eacea.ec.europa.eu/national-education-systems/finland/national-reforms-school-education

[13]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無日期）.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science agencies, research institutes and other public research organisations . Retrieved from https://minedu.fi/en/heis-and-science-agencies

芬蘭教育學制圖[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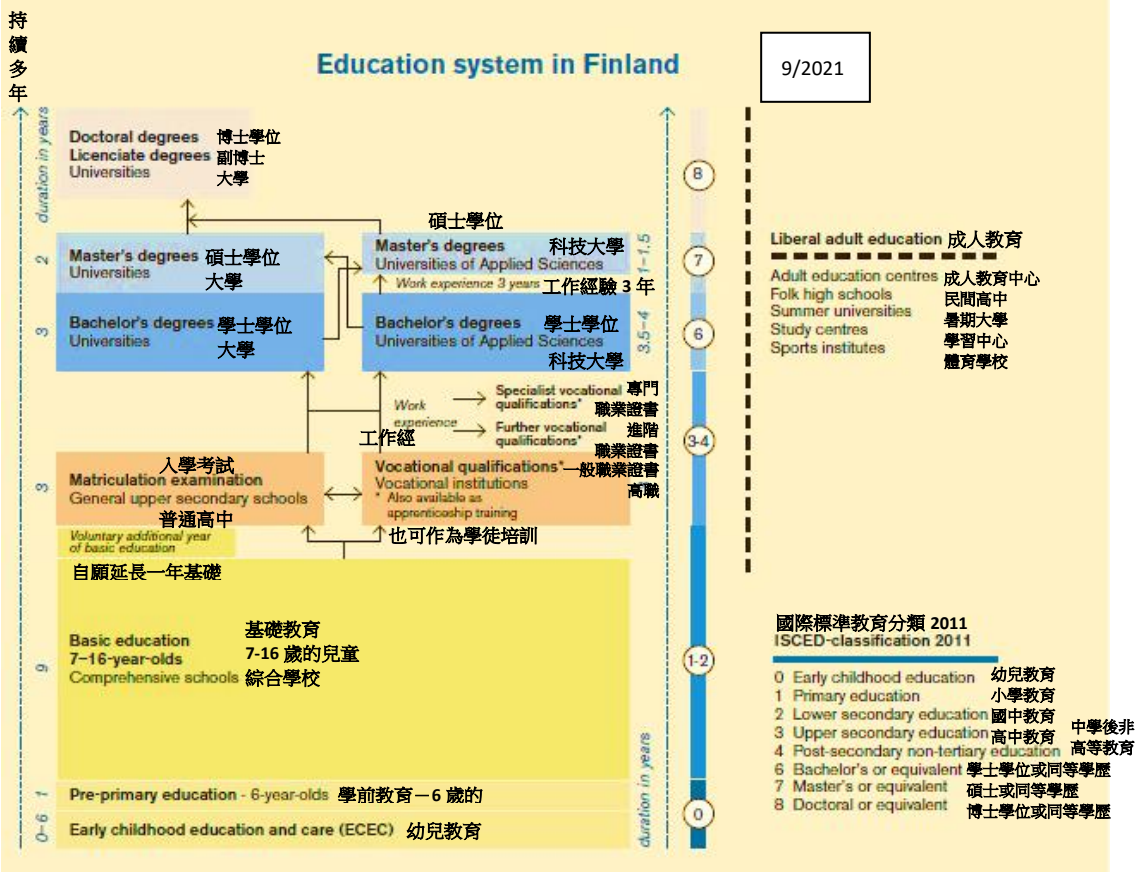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芬蘭國家資歷架構是依照歐洲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EQF)的內涵。綜觀歐洲地區大多數歐盟會員國家，多依照歐洲資歷架構修訂該國資歷架構，北歐地區的五個國家亦有參照或獨自訂定自身的資歷架構。而由芬蘭國家教育署於 2018 年出版的報告中可知，芬蘭國家資歷架構與歐洲資歷架構非常相似，以下將該國資歷架構摘要整理如下表[15]。

[14]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of Education (2021). Education system in Finland. https://okm.fi/en/education-system

[15] Finnish 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 (2018). Report on the referencing of the Finnish Nationa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to the 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and the Framework for Qualifications of the 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 . Retrieved from https://www.oph.fi/en/statistics-and-publications/publications/report-referencing-finnish-national-qualifications

國家資歷架構等級 (類同 EQF)	資格說明
Level 1	無對應資歷
Level 2	完成基礎教育
Level 3	無對應資歷
Level 4	高中學業與入學測驗、高職學業證書、進階職業證書 (Further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Level 5	專門職業證書(Specialist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Level 6	普通大學或科技大學之大學學位
Level 7	普通大學或科技大學之碩士學位
Level 8	博士學位、醫藥類副博士學位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芬蘭高中教育為雙軌制，以下分別說明高中與高職畢業考試制度與證書相關內容。芬蘭普通高中的課程原則上為三年，但學生亦可能在 2~4 年間完成。原則上是依照學生修習的課程模組進行，學生可自行組織其修課內容與時間。當學生修畢一定數量的課程或學分後（包含必須與選修）即可收到普通高中修業證書。在普通高中教育結束之前，學生將接受第一次的全國考試，此即為大學入學考試(The Matriculation Examination)。其中包含四個必修課程的學習結果，首先是母語，接著是學生須在以下的科目中選擇三項來考，包含第二國家語言、外語、數學或基礎學科如人文或科學等。當完成此考試以及高中課程學業之後，學生將另外獲得一張呈現考試成績細節與達到水準的證書，本測驗從 2019 年已全面數位化[16]。

高職的證書是以職業需求為基礎，主要根據職場需求而訂定專門職業類別需要的知識與能力。能力本位的職業證書提供高職生或成人進修時保有彈性，該證書系統的優點為不管過去是否有從事該職業類別的基礎或經驗，能力本位

[16] Finnish Matriculation Examination Board (2022). Structure of the Examination. https://www.ylioppilastutkinto.fi/en/matriculation-examination/the-examination/structure-of-the-examination

的職業證書規劃都能檢視出申請者是否具備勝任該工作的能力。學生可針對提升能力本位而擬訂個別學習計畫。在進行能力本位職業證書測驗時，參與者藉由訓練者、職業代表以及考生三方共同評估專業技能的內涵。在職業證書部分共有三個等級，由低而高依序為初級職業證書(initial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進階職業證書(further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與專門職業證書(specialist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17]。(請參閱 https://minedu.fi/en/qualifications-and-studies_vet)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一、高教類型介紹

芬蘭境內的高等教育主要分為普通大學與科技大學兩類，目前芬蘭共有 13 所普通大學以及 22 所科技大學，以下簡要說明之。

（一）普通大學

芬蘭的大學士以學分（原文 opintopiste）修習為依據，學分主要依照歐洲學分互認體系(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and Accumulation System, ECTS)之規範。普通大學頒授的學位有學、碩、博三種：學士部分是所謂的第一循環大學學位(First cycle university degree)，碩士部分是第二循環大學學位(Second-cycle university degree)[18]。申請碩士學位的條件為完成大學第一循環（學士）學位的學習。但在與醫藥相關的科系中，學位的規範與授予與其他科系有所不同；而博士部分的入學條件為完成相關碩士學位，大致上包含四年全時的學習時間，授予介於碩士與博士之間的專業文憑（Licentiate，原文 lisensiaatti）的學位，或博士學位(Tohtori)。除學位課程外，大學亦可提供相關專業課程，以課程模組的方式作為開放大學教育(open university education)或非學位課程以及繼續教育之培訓[19]。

（二）科技大學

科技大學的學分計算方式與大學，同樣依照 ECTS 系統進行，科技大學的第一循環大學學位名稱為「ammattikorkeakoulututkinto」，等同學士學位；第二循環

[17]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 (2019). Finnish VET in a Nutshell. Retrieved from https://okm.fi/documents/1410845/4150027/Finnish+VET+inta+Nutshell.pdf/9d43da93-7b69-d4b5-f939-93a541ae9980/FinnishtVETtinta+Mutshell.pdf?t=1569997944000

[18] 芬蘭第一循環學位等同於歐洲高教區之第一層級(first level degree)，第二循環亦同

[19]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無日期）. University Degrees. Retrieved from https://minedu.fi/en/higher-education-and-degrees

的大學學位為「ylempi ammattikorkeakoulututkinto」，等同碩士學位，申請進入碩士訓練的條件為完成第一循環大學學位，或擁有至少 3 年以上的相關實務經驗。碩士學位課程包含專業、選修課程以及碩士專題或論文。科技大學並未授予第三循環的博士學位。

除了前述普通與科技大學的學位課程外，學生尚可以課程模組的形式進行修課，高等教育機構可提供相關的課程規劃，其中可包含個別課程或更符合生活與職場需求的課程規劃，亦可提供收費的課程模組[20]。

二、高教重要改革

（一）大學改革

2007 年大學研究網絡以及機構開始產生變化，當時大學整併目標為期待大學能有效地面對變動的環境、增加經費來源、爭取國際研究經費、與國外大學或研究機構進行合作、將資源分配於一級研究機構與重點項目、確保研究與教學的水準、強化在創新體系中的角色以及讓大學成為獨立的法人。在這樣改革的內涵中，政府鬆綁大學的管理，擴充大學自主空間並再賦予大學研究更多的自主權。在大學的工作者也不再具有公僕的身分，而是以契約簽訂的方式進行聘僱。政府雖然同樣在核心項目提供充足的補助，但大學亦可爭取公共經費、與企業合作或開闢多元財源以健全整體財務結構[21]。

2010 年約恩蘇大學(University of Joensuu)和庫奧皮奧大學(University of Kuopio)合併為東芬蘭大學(University of Eastern Finland)。同年赫爾辛基科技大學(Helsink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赫爾辛基經濟學院(Helsinki School of Economics)以及赫爾辛基藝術與設計大學(University of Art and Design)合併為阿爾托大學(Aalto University)。2013 年西貝流士音樂學院、戲劇學院與美術學院也整併為赫爾辛基藝術大學(University of the Arts Helsinki)、2019 年坦佩雷大學(University of Tampere) 也與坦佩雷科技大學(Tampere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整併為坦佩雷聯大(Tampere University)。以上的整併是希望可以提升大學運作的效率與表現，事實上在整併之後，阿爾托大學從 2012 到 2022 的 QS 排名中，持續

[20]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無日期）. Completion of study modules. Retrieved from https://minedu.fi/en/higher-education-and-degrees

[21] 陳玉娟、劉秀曦 (2015)。芬蘭高等教育財政政策改革之研究。*高等教育研究紀要*，2，1-16。

上升中[22]。此外，2009 年公布的大學法，給予大學獨立的法人資格，進一步擴大高校治理的自主權。

（二）科技大學改革

科技大學的改革始於 2011 年，主要是給予科技大學獨立的法律地位。所有的科技大學 2015 起，都以有限公司的方式運作，同時也將過去由中央與地方政府同時提供的補助合併，改為單獨由中央政府提供。科技大學所頒授的學位與課程將由學校訂定，教育與文化部不再統籌規範學位與課程內涵。科技大學的財務系統目前是以績效為指標，目前的補助強調品質、影響力與效率。政府對於機構的補助主要決定於學位授予、教學品質、研究與創新等。科技大學肩負研究與發展之責任，扮演在區域經濟與教育發展中相當重要的角色，對於中小企業來說更是如此，未來科技大學研發與支持產業的角色將更被強調。

（三）高等教育入學改革

從 2017 年開始，芬蘭教育與文化部開始了一連串關於芬蘭高等教育入學的改革制度，已於 2020 年完成。主要的改革內容為簡化入學考試內容、縮短入學申請流程，讓更多人有機會接受高等教育。大學入學會將芬蘭大學入學測驗納入考量，科技大學除參考入學測驗成績之外，另將考量高中相關的職業資格，入學申請將不再只基於入學申請的成績[23]。在大學入學的變革中，2016 年起開始數位化改革，部分學科以數位化的方式進行測驗，2019 年大學入學測驗已全面數位化[24]；2019 年秋天，科技大學的入學測驗已聯合舉辦；目前也有一個由于瓦斯區萊大學(University of Jyväskylä)主導，聯合境內 11 所大學的「替代入學方案（Alternative path to university ，芬蘭文原文為 Toinen reitti yliopistoon, TRY）」，詳細資訊可參考 https://www.avoin.jyu.fi/en/open-university/projects/alternative-path/alternative-path-to-university

[22] QS (2022) Aalto University Ranking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topuniversities.com/universities/aalto-university

[23] Finnish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 (2020). Developing student admissions. Retrieved from https://minedu.fi/en/acceleration-of-transition-to-working-life

[24] Finnish Matriculation Examination Board (2021). Digital Matriculation Examin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www.ylioppilastutkinto.fi/en/matriculation-examination/digital-matriculation-examination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芬蘭教育評鑑中心(Finnish Education Evaluation Centre, FINEEC)負責境內由幼兒到高等教育的各種評鑑，該機構始於 2014 年 5 月，是由芬蘭高等教育評鑑委員會(Finnish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Council, FINHEEC)、芬蘭教育評鑑委員會(Finnish Education Evaluation Council)以及芬蘭教育與文化部下的教育評量委員會合併而成。該機構同為歐洲高教品質保證協會(European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ssurance in Higher Education, ENQA)之正式成員。該機構針對高等教育審查的重點在於促進高教自主，此原則亦在芬蘭大學法以及技職教育法中被強調。另一個重點在於增能取向的評鑑，期待藉由自我評鑑讓高教機構了解發展的優劣勢[25]。

目前高教評鑑模式採審核制(audit)，每四年會修正其核心架構。2018~2024 年的評鑑核心概念在於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規劃與高等教育機構的社會影響。目標有四：(1)評估境內高教機構是否符合歐洲品質保證之標準(European quality assurance standards)；(2)檢視高教機構透過自我評鑑持續發展；(3)鼓勵與創造在高等教育機構中國際化、實驗與創造的氛圍；(4)持續累積芬蘭高等教育機構公開透明的品質資訊[26]。

柒、大學申請程序

芬蘭大學大多數英語授課的學士學位學程多由科技大學所提供，僅有少數的學士學程是由普通大學提供。入學申請程序依照選修課程有所不同，但多數欲於 8 月入學（秋季班）的申請時間期間為該年 1 月，有極為少數的課程是在 1 月開始的（春季班），其申請時間則為前一年的 9 月[27]，若有興趣申請的國人請詳細閱讀各校招生規則與申請時間。

（一）申請資格

申請科技大學入學與一般大學之條件不盡相同，請先至此網頁 https://www.studyinfinland.fi/universities-list-view 搜尋大學，再依個大學之入學條

[25] FINEEC (2014). Introduction of FINEEC. Retrieved from http://karvi.fi/en/fineec/
[26] FINEEC (2019). Audits manual for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2019-2024 https://karvi.fi/en/higher-education/audits-higher-education-institutions-2018-2024/
[27] Study info (2022). How to Apply for Bachelor's. Retrieved from https://studyinfo.fi/wp2/en/higher-education/how-to-apply-for-bachelors-and-masters/

件進行準備，申請過程中將依照在學成績或入學考試進行審查，每個學程的規定皆不盡相同。

（二）申請類型

分為個別申請與聯合申請兩類，個別申請指的是將入學申請直接送至每個欲前往的機構或科系，相關規定將依照該學系或課程之說明而訂[28]。另有聯合申請，指的是一次可以同時申請六個不同學校或系所，每年共有三次的聯合申請時間，詳細資訊請見 https://studyinfo.fi/wp2/en/higher-education/how-to-apply-for-bachelors-and-masters/joint-application-to-higher-education/

（三）語言條件

在語言程度部份亦有規範，但每校與課程都不相同，多以托福(TOEFL)與雅思(IELTS)的成績為主，詳細要求須依各校規定而定。

（四）學校搜尋

有意申請大學之國人，亦可先藉由以下總整性網站搜尋了解課程內容、申請條件等資訊 https://opintopolku.fi/konfo/en/haku?order=desc&size=20&sort=score 該網站中可選不同類型之教育階段(如中學、高等教育)、不同類型機構(如科技大學、一般大學)、授課語言(如英語、芬蘭語、瑞典語)、地區、學科領域等選篩選條件，相當便利。

芬蘭大學對芬蘭國民與歐盟國家學生原則上是免學費的，但學生需要能夠支付自己的生活開銷。但從 2017 年起，非歐盟國家的學生至芬蘭就讀學士與碩士學位需支付學費，非歐盟國家學生每年的學費，依學校與科系的不同，每年學費亦有很大的落差。2019-2020 年的學費可能介於 4000-18000 歐元之間，生活費每月約介於 700-900 歐元之間，但同時亦有相關獎學金可供申請[29]。

有關歐盟身分或學生簽證之申請說明，請詳見：https://studyinfo.fi/wp2/en/higher-education/tuition-fees/am-i-required-to-pay-tuition-fees/

有關學碩階段可申請之獎學金資訊，請詳見：https://www.studyinfinland.fi/scholarships/bachelors-and-masters-scholarships

[28] Studyinfo (n.d.). Separate Applications. Retrieved from: https://studyinfo.fi/wp2/en/higher-education/how-to-apply-for-bachelors-and-masters/separate-applications/

[29] Studyinfo（無日期）。Fees and Costs. https://www.studyinfinland.fi/admissions/fees-and-costs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目前臺灣在芬蘭設有代表處，位於芬蘭首都赫爾辛基，是中華民國（臺灣）政府在芬蘭的代表機構，名稱為駐芬蘭台灣代表處，負責推動臺芬經貿、科技、學術、文化、教育、觀光旅遊等雙邊關係，並提供領務服務，下設業務組、領務組及商務組。網址為 https://www.roc-taiwan.org/fi/index.html。但主要負責芬蘭教育資訊更新的，則是外交部駐瑞典代表團教育組，網址為 https://www.taiwanembassy.org/se/post/103.html。

較為頻繁運作的芬蘭臺灣同學會為 Facebook 上的之不開放群組「Taiwanese in Suomi」，請先搜尋後私訊後請求加入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164664310252635/)。同時在芬蘭有「芬蘭臺灣人協會」https://www.taiwan-finland.org/，可以提供許多有用的在地資訊。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芬蘭在臺並無與教育直接相關的半官方機構，目前僅有芬蘭商務辦事處(Finland Trade Center in Taiwan)，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FinlandInTaiwan。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芬蘭參考名冊係依據芬蘭教育和文化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網址：https://okm.fi/en/heis-and-science-agencies)，分為普通大學(網址：https://okm.fi/en/universities)、及應用科技大學(網址：https://okm.fi/en/universities-of-applied-sciences)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2020 年後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產生部分學校入學申請、考試方式、居留申請相關程序之調整，除可至個別學系網站查訊之外，亦可參考 Studyinfo 網站中的整理說明，網址為：https://studyinfo.fi/wp2/en/valintojen-tuki/covid-19-and-student-admission/

撰稿者：劉豫鳳　國立屏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副教授

16

葡萄牙
Portugal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葡萄牙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根據 1986 年通過的法條編號 46/1986《葡萄牙教育制度基本法》[1]，葡萄牙的教育事務是由國家層級教育機關掌管，其下再由各區（歐洲本土 18 個區加 2 個離島自治區）、地方（2 個大型都會城市里斯本(Lisboa)與波爾圖(O Porto)）教育機關分層管理與執行。自 2015 年 12 月第 21 任政府上任後，國家層級的教育主管機關有：教育部(Ministério da Educação)[2]，負責學前教育、基礎教育和中等教育；科學、科技暨高等教育部(Ministério da Ciência, Tecnologia e Ensino Superior)[3]，專司高等教育。

教育部下設有：

(1)總秘書處(Secretaria-Geral)、

(2)教育暨科學總督察處(Inspecção-Geral da Educação e Ciência)、

(3)學校行政總局(Direcção-Geral da Administração Escolar)、

(4)教育總局(Direcção-Geral da Educação)、

(5)學校設施總局(Direção-Geral dos Estabelecimentos Escolares)、

(6)教育暨科學統計總局(Direcção-Geral de Estatísticas da Educação e Ciência)、

(7)教育評鑑所(Instituto de Avaliação Educativa)、

(8)教育財政管理所(Instituto de Gestão Financeira da Educação)。

另設有處理教育部門之間協調的事務機構：

(1)教育國務秘書處(Secretário de Estado da Educação)、

---

[1] 《葡萄牙教育制度基本法》,《**A Lei de Bases do Sistema Educativo Português**》〈Lei n.º 46/86〉，於 1986 年 11 月 14 日頒布，並於 1997〈Lei n.º 115/1997〉、2005〈Lei n.º 49/2005〉、2009〈Lei n.º 85/2009〉與 2015〈Lei n.º 65/2015〉通過修正法。1997 與 2005 的修正法是針對高等教育的入學與財務為主；2009 與 2015 的修正法是針對 12 年國民義務教育年限與從五歲開始的學前教育為主。資料來源：國家教育委員會(Conselho Nacional de Educação) http://www.cnedu.pt/pt/noticias/cne/1039-lei-de-bases-do-sistema-educativo

[2] 葡萄牙歷任政府職司教育的部會名稱略有所異。資料來源：葡萄牙政府官網 http://www.portugal.gov.pt/pt/o-governo/arquivo-historico/governos-constitucionais.aspx

[3] 葡萄牙第 15 任政府於 2002 年，頒訂法條編號 120/2002 (DL nº120/2002)，始設立專司高等教育事務的機構，科學暨高等教育部 (Ministério da Ciência e Ensino Superior)。其後，歷經六屆政府，或更名、或裁併，自 2015 年 12 月第 21 任政府上任以來，復設此機構，定名為科學、科技暨高等教育部。資料來源：葡萄牙政府官網 http://www.portugal.gov.pt/pt/o-governo/arquivo-historico/governos-constitucionais/gc15.aspx

(2)教育暨副國務秘書處(Secretária de Estado Adjunta e da Educação)、

(3)青少年暨體育國務秘書處(Secretário de Estado da Juventude e do Desporto)。

另有兩處教育事務諮詢單位：

(1)國家教育委員會(Conselho Nacional de Educação)、

(2)學校委員會(Conselho das Escolas)。

此外，還設有跨部會的

(1)國家檢定暨職業教育局(Agência Nacional para a Qualificação e o Ensino Profissional)、

(2)教育部出版局(Editorial do Ministério da Educação)。

科學、科技暨高等教育部下設有：

(1)高等教育總局(Direção-Geral do Ensino Superior)、

(2)科學暨科技基金會(Fundação para a Ciência e Tecnologia)、

(3)知識協會機構(Agência para a Sociedade do Conhecimento)、

(4)澳門科學暨文化中心(Centro Científico e Cultural de Macau)、

(5)熱帶科學研究所(Instituto de Investigação Científica Tropical)、

(6)氣候所(Instituto de Meteorologia)、

(7)科技暨核能所(Instituto Tecnológico e Nuclear)。

另設有兩處諮詢單位：

(1)科學暨科技協調委員會(Conselho Coordenador de Ciência e Tecnologia)、

(2)高等教育協調委員會(Conselho Coordenador do Ensino Superio)。

三處治理支援單位：

(1)規劃辦公室(Gabinete de Planeament)、

(2)科學暨高等教育總督察處(Inspeção-Geral da Ciência e Ensino Superio)、

(3)財務控管處(Controlador Financeiro)。

資源管理支援單位：

- 總秘書處(Secretaria-Geral)。

高等教育機構設有：

(1)里斯本科學研究院(Academia das Ciências de Lisboa)、

(2)高等教育評鑑暨認證局(Agência para a Acreditação do Ensino Superior)、

(3)里斯本大學體育館(Estádio Universitário de Lisboa)、

(4)公私立大學、

(5)職業學校、

(6)其它高等教育機構。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一、教育政策與法規

葡萄牙自 1986 年以來，重要的教育法令與政策的頒布與修訂[4]如下：

- 1986 年 11 月 14 日頒布法條編號 46/1986《葡萄牙教育制度基本法》(A Lei de Bases do Sistema Educativo Português，Lei n.º 46/1986)，明訂國民有接受教育之權利與義務，實施 9 年國民義務教育。
- 1997 年 9 月 19 日頒布法條編號 115/1997(Lei n.º 115/1997)，為法條編號 46/1986 之第一修正法。
- 2003 年 8 月 22 日頒布法條編號 37/2003《高等教育財務基本法》(Financiamento do Ensino Superior，Lei n.º 37/2003)，訂定高等教育相關財務法令。
- 2005 年 8 月 30 日頒布法條編號 49/2005(Lei n.º 49/2005)，為法條編號 46/1986 之第二修正法以及法條編號 37/2003 之第一修正法。。
- 2009 年 8 月 27 日頒布法條編號 85/2009(Lei n.º 85/2009)，明訂自五歲開始，可接受非義務學前教育；以及六歲至十八歲國民必須接受 12 年國民義務教育，包括基礎教育和中等教育。
- 2015 年 7 月 3 日頒布法條編號 65/2015(Lei n.º 65/2015)，為法條編號 85/2009 之第一修正法，將非義務學前教育年齡下修至三歲起。

二、學校制度

自 2009 年葡萄牙第 17 任政府頒訂教育法條編號 85/09(Lei nº 85/2009)以來，現行教育制度實施自三歲開始，可接受非義務學前教育、六歲至十八歲接受 12 年國民義務教育，包括基礎教育和中等教育、以及十八歲以後之後中等非高等教育以及高等教育[5]。

[4] 資料來源：高等教育總局 https://www.dges.gov.pt/pt/legislacao/todas

[5] 資料來源：技職輔導處 http://ov.portalpsi.net/sistema-ensino-portugues/

學校制度年齡表[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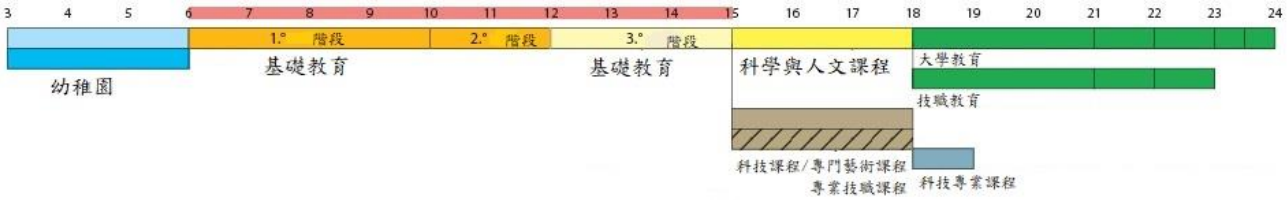

- 中等教育(Ensino Secundário)：凡年滿 16 歲孩童，須接受 3 年中等教育至 18 歲，為 12 年國民義務教育的第二階段。做為高等教育的先修學制，學生必須在科學與人文課程內，選定未來在高等教育中要繼續就讀的領域。此階段除了一般的基礎學科和科學與人文課程(Cursos Cientifico-Humanísticos)外，也開始開設專業技職課程(Cursos Profissionais)，培養準備就業的技職人力。
- 後中等非高等教育(Ensino Pós-Secundário Não Siperior)：針對未進入高等教育的學生，提供各類科技專業課程(Cursos de Especialização Tecnológica, CET)，進一步培訓專職就業人力，其學歷等同高等教育。
- 高等教育(Ensino Siperior)：自 2006 年起，高等教育課程架構的設計與規範，根據歐盟波隆那高等教育宣言(Bologna Declaration)[7]的內容而訂定。類別分為大學教育與技職教育兩類，有公私立學校之分。

1. 大學教育(Ensino Universitário)學制分為學士(Licenciatura)、碩士(Mestrado)和博士(Doutoramento)學位等三學段。前兩個學段，依學科類別不同，有兩種類型：

(1)於 3~4 年內，先修習 180 到 240 學分，取得學士學位後，再申請碩士學位課程，於 2~3 年內，修習 90 到 120 學分，取得碩士學位。

(2)於 5~6 年內，修習滿 300 到 360 學分從學士一直修到碩士學位，直接取得碩士學位。

之後，再申請攻讀博士學位，於 5 年內，修滿超過 180 學分，並完成論文答辯，取得博士學位。

2. 技職教育(Ensino Politécnico)則只設學士與碩士學位兩個學段。於 3~4 年內，先修習 180 學分，取得學士學位後，得申請碩士學位課程，於 2~3 年內，修習 90 到 120 學分，取得碩士學位。若要繼續攻讀更高學位，則必須進入大學教育學制內，攻讀博士學位。

[6] 資料來源：譯自高等教育總局 https://ov.portalpsi.net/sistema-ensino-portugues/
[7] 資料來源：歐洲高等教育領域 http://www.ehea.info/

高等教育年表[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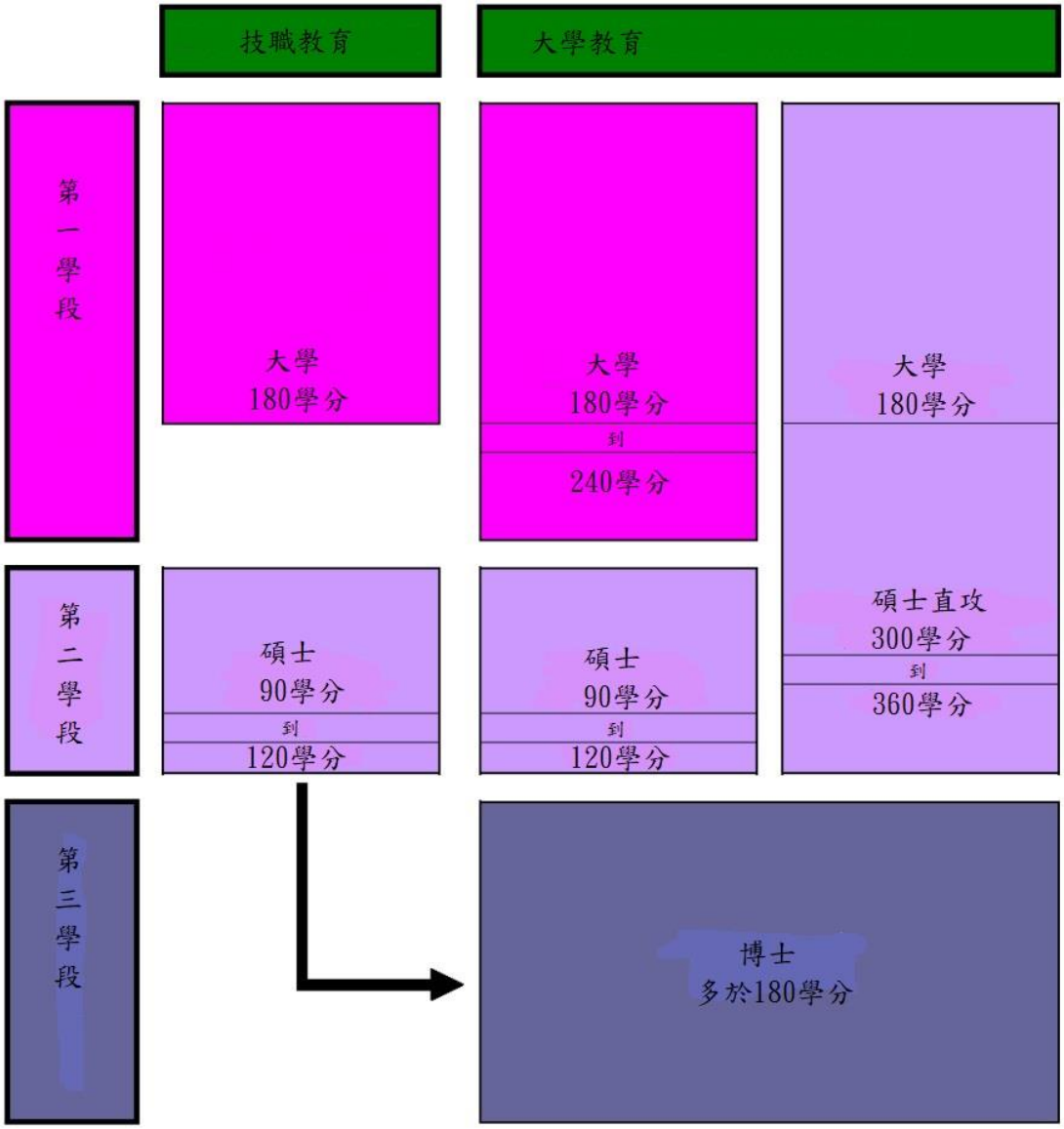

（三）學年制度

實施基礎與中等教育的小學和中學的學制，一學年分三個學期：第一學期開始於 9 月 10 日前後，到 12 月 14 日前後結束；第二學期開始於 1 月 3 日前後，到復活節前兩週結束；第三學期開始於復活節後的週二，到 6 月底結束。

實施高等教育的大學與研究所，一學年分兩個學期：第一學期開始於 9 月 15 日前後，到隔年 2 月 3 日前後結束，期間自 12 月 15 日前後到隔年 1 月 3 日前後為耶誕假期；第二學期開始於 2 月 6 日前後，到 6 月底結束，期間有一週的復活節假期與 5 月初一週的畢業週。7 月 1 日到 9 月 15 日前後為暑假。

[8] 資料來源：譯自高等教育總局 https://ov.portalpsi.net/sistema-ensino-portugues/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葡萄牙於 2007 年根據法條編號 396/2007（DL nº396/2007）,建立國家資歷系統(Sistema Nacional de Qualificações)[9]，並參照歐盟於 2008 年制訂的歐洲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 Framework)，訂定出其國家資歷架構(Quadro Nacional de Qualificações, QNQ)。此架構共分 8 級，明訂出各級各級資歷所該俱備的知識、技能與能力，其級數和內容與歐洲資歷架構內容一致。

[9] 資料來源：國家資歷目錄 http://www.catalogo.anqep.gov.pt/Home/QNQ

歐洲資歷架構中譯表[10]

表一　歐盟訂定之歐洲終身學習資歷架構

（The 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for Lifelong Learning）

層級（Level）	學習成效（Learning outcomes）		
	知識（Knowledge）	技能（Skills）	能力（Competence）
8	→在一工作或學科領域中，具有最高或尖端之知識	→具最高深及專精的技能及技術，包含能綜合分析及評鑑、能在研究及創新方面解決重要的問題	→展現充分的權威、創新、自主與學術專業，對新觀念的熱忱投入
7	→在某一學科領域具高度專精的知識 →對某一學科領域或不同學科領域間重要議題之批判性認知	→具能整合不同學科知識、解決特殊問題與發展新知的能力	→能對複雜、無法預期的事務，利用創新的方法來管理及轉型的能力 →能檢視策略的表現，負責貢獻其專業知識與實務的能力
6	→在一學科及工作領域，具有能對其理論作批判及了解之較高（或進階）級的知識	→具有在某一學科或工作領域解決未預期問題的較高技能與創新能力	→能對無法預期的工作或學科做出決定，來管理複雜的技術或專業活動 →能負責對個人或團體作專業發展的管理
5	→在一學科及工作領域，具有通盤、專業的事實與理論知識，且體認其知識之界線	→對抽象的問題能有創意的解決方法，及認知與實務的技能	→能對未預期的改變進行管理與督導，並檢視與發展自我及他人成就的能力 →能檢視及發展本身與他人的表現
4	→在一學科及工作領域的較廣範圍內，具有豐富的事實與理論知識	→對於一學科或工作領域中的特殊問題，具有認知與實務的技能來解決	→能對預期中、但卻有改變可能的事務，施展其足以自我管理及指導的能力 →能負責督導他人例行工作的能力
3	→在一學科領域中，具一般的概念及事實的知識	→為完成工作任務及解決問題，具有能選擇基本方法、工具及資訊的認知與實務技能	→在工作及學習方面能負責完成其任務 →為解決問題，能因應環境調適其行為
2	→某一學科領域基本事實知識	→具有利用簡單規則與工具，以解決問題所需之基本認知與實務能力	→在受督導但帶有些微自主的情境下工作
1	→具基本一般知識	→具執行簡單任務的基本技能	→在結構化的情境下，接受直接的督導工作

備註：在歐洲資歷架構下（In the context of EQF），知識、技能及能力的定義如下：

1.知識是包含理論及（或）事實的知識。

2.技能是包含認知的（包括運用邏輯、融合及創造性的思考）及實務的技能。

3.能力是以其責任及自主程度來界定 。

資料來源：*The 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for lifelong learning,* by European Commission, 2010. Retrieved February 20, 2010, from http://ec.europa.eu/education/pub/pdf/general/eqf/leaflet_en.pdf

[10] 楊瑩。以學生學習成效為評量重點的歐盟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政策。評鑑雙月刊第 30 期，2011/03。http://epaper.heeact.edu.tw/archive/2011/03/01/4164.aspx

葡萄牙國家資歷架構各級資歷與其教育體制相對應如下[11]：

資歷等級	資歷
第一級	基礎教育第二學段
第二級	基礎教育第三學段
第三級	中等教育技職學程
第四級	中等教育普通學科、含有至少六個月實習的技職學程
第五級	中等後非高等教育技職學程
第六級	高等教育學士學位
第七級	高等教育碩士學位
第八級	高等教育博士學位

Níveis de qualificação	**Qualificações**
Nível 1	2.º Ciclo do ensino básico
Nível 2	3.º Ciclo do ensino básico obtido no ensino básico ou por percursos de dupla certificação
Nível 3	Ensino secundário vocacionado para prosseguimento de estudos de nível superior
Nível 4	Ensino secundário obtido por percursos de dupla certificação ou ensino secundário vocacionado para prosseguimento de estudos de nível superior acrescido de estágio profissional - mínimo de 6 meses
Nível 5	Qualificação de nível pós-secundária não superior com créditos para prosseguimento de estudos de nível superior
Nível 6	Licenciatura
Nível 7	Mestrado
Nível 8	Doutoramento

[11] 資料來源：國家資歷目錄 http://www.catalogo.anqep.gov.pt/Home/QNQ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一、考試制度

（一）中等教育(Ensino Secundário)：做為高等教育的先修學制，中等教育的評分制高等教育一樣，採 1~20 分制，10 分為及格[12]。於十一年級與十二年級舉行全國考試。對於有意進入高等教育的學生，除葡萄牙語和數學為必考科目外，其他科目依照四類課程各有不同[13]：

1. 科學暨科技課程：物理、化學、生物、地質或幾合二選一。
2. 藝術課程：藝術史、幾合、繪畫。
3. 社會經濟課程：經濟、地理或歷史二選一。
4. 語言人文課程：地理、歷史。

對於無意繼續進入高等教育的學生，在此階段可以選擇就讀一般學校或是進入專門技術學校，修讀專業技職課程(Cursos Profissionais)，除了參加全國考試，取得基本的國考成績外，亦可報考各類的技術考試，以取得學歷與證照。

（二）後中等非高等教育(Ensino Pós-Secundário Não Siperior)：中等後非高等教育的入學方式，採獨立申請分發制，學生以其國考成績與在校成績，向各個學校提出申請，各校經招生委員會審核挑選，招募入學。

（三）高等教育(Ensino Superior)：高等教育的入學方式，公私立大學有別：公立大學部份，學生以其國考成績與在校成績，經百分比例加成之總成績，參加全國入學申請(Concurso Nacional)分發[14]。私立學校則採獨立申請分發制，學生以其國考成績與在校成績，向各個學校提出申請，各校經招生委員會審核挑選，招募入學。

二、證書

關於大學學歷證書部份，凡完成中等教育與高等教育者，皆授予相對應之學位與證書，以資證明[15]。各層教育所頒發之證書的格式與內容，須遵照政府頒發之統一範本為例。

---

[12] 資料來源：高等教育總局 https://www.dges.gov.pt/pt/pagina/classificacao-final-de-ensino-secundario-para-efeitos-de-acesso-ao-ensino-superior

[13] 資料來源：國考學測引導指南 http://ov.portalpsi.net/exames-nacionais/

[14] 成績比例計算，各科目計算比例各異。資料來源：奧古詩都・卡布里塔中學 (Escola Secundária Augosto Cabrita) http://www.aeaugustocabrita.edu.pt/index.php/informacoes-uteis/145-calculadora-nota-de-candidatura-ao-ensino-superior

[15] 資料來源：高等教育總局 http://www.dge.mec.pt/diplomas-e-certificados

關於技職學歷證書部份，凡完成中等教育與高等教育者，皆授予相對應之學位與證書，以資證明[16]。各層教育所頒發之證書的格式與內容，須遵照政府頒發之統一範本為例。專業技職證照部份，根據法條編號 95/1992(DL nº 95/1992)，成立國家證照中心(Entidade Certificadora Comum do Estado)[17]，以建立各技職行業的專業認證，提升勞工技職專業。並設有職訓暨工作中心(Instituto do Emprego e Formação Profissional)[18]，服務對象包括從 14 歲至 25 歲就讀中等與高等教育技職課程的學生，到 25 歲以上的成年技職人員，皆開設不同程度的技職課程與協助專業證照取得，並輔導就業。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葡萄牙的高等教育機構，歷任政府多所變更調整。自 2006 年起，高等教育課程架構的設計與規範，根據歐盟波隆那高等教育宣言(Bologna Declaration)[19]的內容而訂定。類別分為大學教育與技職教育兩類，有公私立學校之分。大學教育(Ensino Universitário)學制分為學士(Licenciatura)、碩士(Mestrado)和博士(Doutoramento)學位等三學段。

技職教育(Ensino Politécnico)則只設學士與碩士學位兩個學段。於 3~4 年內，先修習 180 學分，取得學士學位後，得申請碩士學位課程，於 2~3 年內，修習 90 到 120 學分，取得碩士學位。若要繼續攻讀更高學位，則必須進入大學教育學制內，攻讀博士學位。

葡萄牙至 2019 年，共有公立大專院校(Rede pública)共 39 所、私立大專院校(Rede privada)共 75 所，共計 114 所高等院校[20]。

有關葡萄牙高等教育與歐洲資歷架構的對照情形如下：

- 中等教育相對應歐洲資歷架構的第五級。在此階段，學生可選擇就讀一般中學，也可進入技職學校，修習科技專業課程(CET)。二者畢業後，皆可報考高等教育學校。此外，還有各類資優升學管道及考試，以利資優學生提前進入高等教

[16] 資料來源：高等教育總局 http://www.dge.mec.pt/diplomas-e-certificados
[17] 資料來源：國家證照中心 https://www.ecce.gov.pt/
[18] 資料來源：高等教育總局 https://www.iefp.pt/formacao
[19] 資料來源：歐洲高等教育領域 http://www.ehea.info/
[20] 資料來源：高等教育總局 https://www.dges.gov.pt/pt/pagina/ensino-superior-em-numeros?plid=371、詳見玖、大學參考名冊。

育。

- 高等教育中的學士學位學段相對應歐洲資歷架構的六級、碩士學位學段相對應歐洲資歷架構的七級、博士學位學段相對應歐洲資歷架構的第八級。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根據法條編號 369/2007(DL nº 369/2007)，葡萄牙政府於 2009 年設立一非官方獨立機構高等教育評鑑暨認證局(Agência de Avaliação e Acreditação do Ensino Superior, A3ES)[21]，透過對高等教育院校的評鑑與認證，來確保葡萄牙高等教育的教育品質，以期符合歐盟的高等教育要求與水準，以期與歐盟各國的高等教育接軌，促進高等教育人才的交流。其具體目標如下：

(1)發展評鑑機制，以評鑑高等院校及其研究計畫之學術表現。

(2)確立認證機制，力求從量化成果，以客觀地評定其各方表現。

(3)推廣認證機制，以確保高等教育的要求，有確實執行並符合規範。

(4)將各高等院校的學術表現的資訊，客觀地提供給社會，以供參考。

(5)推廣評鑑機制的國際化。

主要工作項目包括：

(1)訂定並執行高等教育的評量標準。

(2)評鑑並認證各高教院校的研究計畫，並且監督各校的校內評鑑機制。

(3)促進並推廣高教評鑑資訊的公開與透明化。

(4)推廣葡萄牙高等教育的國際化。

(5)提供葡萄牙政府專業的高校教育評鑑結果。

(6)針對政府的教育方針與要求，提出並執行專業計畫與研究。

(7)參與歐洲品保機制(European Quality Assurance Register, EQAR)

(8)協調葡萄牙的高教品保機制與國際接軌。

柒、大學申請程序

根據法條編號 296-A/1998(DL 296-A/1998)[22]，葡萄牙公立大學的申請，是以

[21] 資料來源：高等教育評鑑暨認證局 http://www.a3es.pt/pt/o-que-e-a3es

[22] 資料來源：高等教育總局 https://dre.pt/application/file/449011

中等教育畢業文憑為申請條件，採用學生在中等教育期間的學校成績，再加上於十一年級與十二年級所參加的全國考試的國考成績，二者按照特定百分比比例加成總合[23]，採 1~20 分制，所得為總成績。各大學系所會訂定出該年預計錄取名額與最低錄取分數，申請入學者依照總成績來申填志願，由高等教育總局(Direção-Geral do Ensino Superior)來負責全國入學申請(Concurso Nacional)，分三梯次完成分發作業。私立大學的入學申請，是以上述成績，以院校入學申請(Concurso Instituicional)，個別向各科系所申請。此外，因應特別學科特殊需求，也是有特別入學申請(Concursos Especiais)與政府特別入學申請(Regimes Especiais)。

至於非葡萄牙公民欲申請公立大學入學，必須以同等學歷來認證[24]，其認證之成績必須符合下列條件：(1)為國家級考試之成績；(2)畢業成績；(3)與葡萄牙國考科目相同。除此之外，也可先進入葡萄牙中等教育體制內，從第十一或十二年級就讀起，一則加強葡語語言能力，二則參加當地國考，取得入學申請成績。

葡萄牙大學的碩士與博士課程的入學申請，必須先取得大學學位，以其學業成績，採 1~20 分制，向各科系所申請。

捌、駐外單位資訊

我國駐葡萄牙的駐外單位為〈駐葡萄牙臺北經濟文化中心〉，其網址為 http://www.roc-taiwan.org/PT/mp.asp?mp=521。

玖、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葡萄牙參考名冊係依據葡萄牙高等教育暨科技部高等教育司(Direcção Geral do Ensino Superior, Ministério da Ciência, Tecnologia e Ensino Superior，網址：https://www.dges.gov.pt/pt/pagina/ensino-superior-em-numeros?plid=371) 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林祖誠　國立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兼任講師

[23] 成績比例計算，各科目計算比例各異。資料來源：奧古詩都・卡布里塔中學 (Escola Secundária Augosto Cabrita) http://www.aeaugustocabrita.edu.pt/index.php/informacoes-uteis/145-calculadora-nota-de-candidatura-ao-ensino-superior

[24] 資料來源：葡萄牙政府官網 http://www.dge.mec.pt/equivalencias-estrangeiras

17

烏克蘭
Ukraine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烏克蘭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1]

「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Міністерство освіти і науки України/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 of Ukraine)是烏克蘭管理和執行，與教育、科技研究相關領域的中央行政機關之一，也就是烏克蘭的教育部。此行政管理機構，以烏克蘭憲法和法律、總統令、最高議會拉達(Верховна Рада України)決議為指導原則，並根據內閣的行政法規和其他施行細則執行。

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的最高行政主管為部長。該部門的公務員由教育暨科技部的國務秘書負責管理，隸屬於部長之下。

教育暨科技部最重要的工作是規劃和實施與教育和科學領域相關的國家政策。該部還負責科學、技術和創新活動、技術轉移與技術的全面審查；亦提供國家對各屬教育機構和活動之監督，以及提供教育服務。實際上，該部門的功能比這個簡短的定義要寬泛得多。總之，教育暨科技部執行以下事項：

- 制定國內教育的發展策略、其他政策文件，參與實施與國家有關的目標計劃，並提供方法建議，所有這些都要嚴格保護國家利益。
- 教育系統運作的法律和監管框架。
- 收集和處理教育統計數據、進行分析和進一步預測。
- 教育和科學領域的國際合作。
- 為各類教育資助、獎學金資助、國家資助的數量和分配提出建議。
- 為國家提供教育者培訓和再培訓，及其資格認證。
- 發展和批准成立教育機構的條件，制定教育活動的相關條款、許可和審查。
- 批准對教育機構進行機構審計的程序、認證標準教育計劃和其他控制教育品質的措施等。

為了實現教育暨科技部的任務，該部會與整個行政權力體系及其最高行政層級－內閣成員緊密相互作用，與立法者、各行各業的專家、國際機構等的合作也同樣重要。

[1] See: Міністерство освіти і науки України, «МІСІЯ, ФУНКЦІЇ ТА СТРАТЕГІЯ», https://mon.gov.ua/ua/ministerstvo/pro-ministerstvo/misiya-ta-funkciyi, June 2018.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烏克蘭現行的教育制度包括學前教育、普通教育、職業技術教育、中等專業教育、高等教育（包括在高等院校和科研機構設立的研究生教育）等。除此之外亦實施校外教育、終身教育及自學教育等非正規教育模式。

正規教育的前四年是小學教育。除了閱讀、寫作、算術、語言技能和社交技能外，還有體育、藝術、音樂和自然課程。完成 4 年的小學教育後，學生進入中等教育的第一階段，名義上期間為 5 年，並結束義務教育階段（參閱下圖：烏克蘭教育制度）。中等教育的基本課程由政府決定，還包含基礎科學、社會科學和人文科學中的一些必修科目。中等普通教育一年通常有 34 週上課日，每週包括 27~38 小時的教學。學年從 9 月 1 日開始，一直持續到 6 月初。義務教育結束後，須發第一階段「基礎中等教育證明」(Свідоцтво про базову загальну середню освіту)。[2]

中等教育的第二階段分為兩類，一是延續基礎中學的普通中等教育，原則上不超過 2 年；其次是，技職專業訓練的中等教育（參閱下圖：烏克蘭教育制度）。中等教育的最終證書包括一份學生所有科目和所得結果的成績表，科目數量在十七到二十個之間。在第二階段結束時，須發「完全中學教育畢業證書」(Атестат про повну загальну середню освіту)。在中等教育期間的最後一年，學生必須參加「獨立外部評估」(Independent external assessment)才能進入高等教育機構。

[2] Education System Ukraine – Nuffic, https://www.nuffic.nl/en/publications/find-a-publication/education-system-ukraine.pdf, p.6, January 20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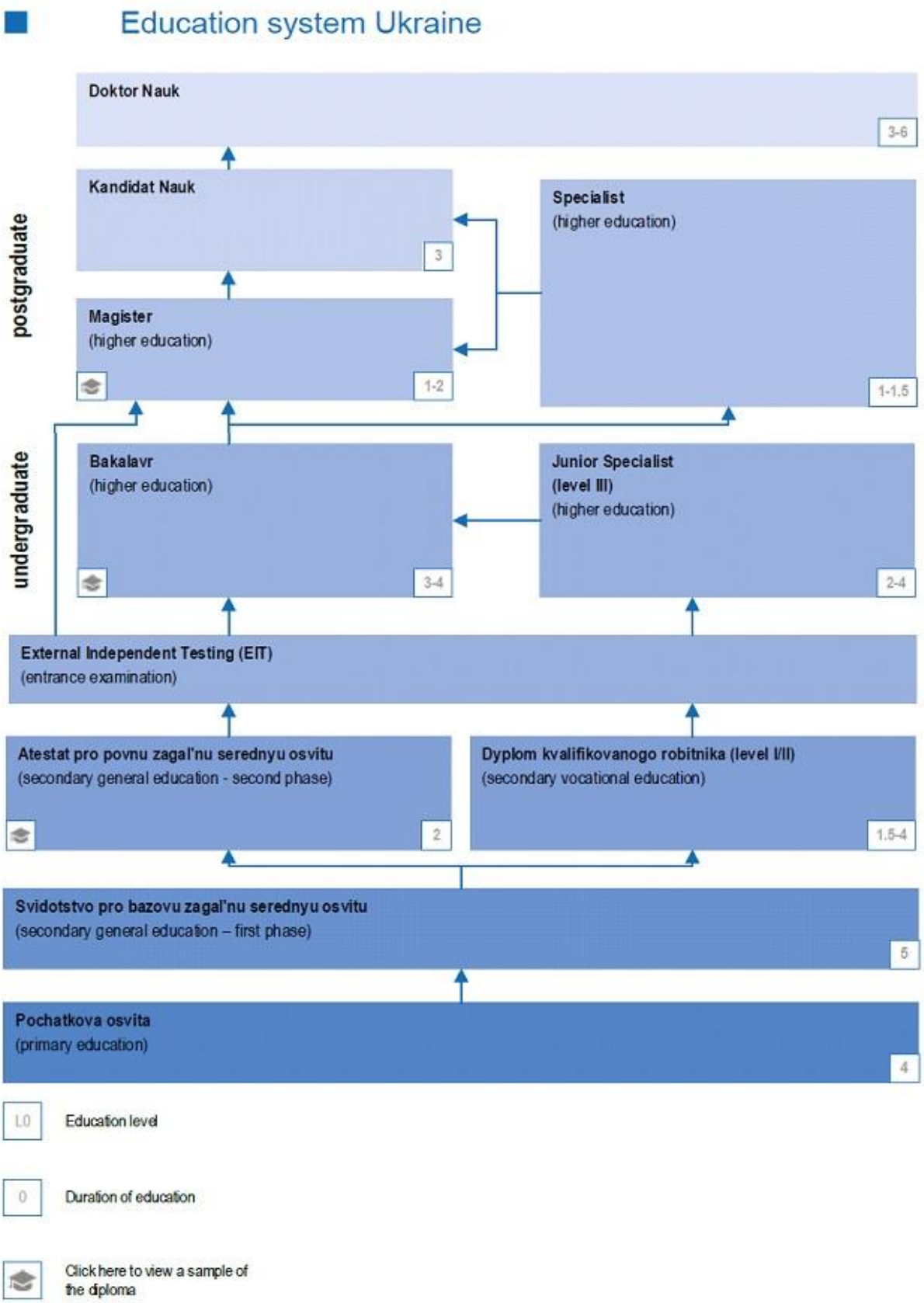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ducation System Ukraine – Nuffic[3], https://www.nuffic.nl/en/publications/find-a-publication/education-system-ukraine.pdf, p.3, January 2015.

[3] Education System Ukraine – Nuffic, https://www.nuffic.nl/en/publications/find-a-publication/education-system-ukraine.pdf, p.6, January 2015.

烏克蘭 1991 年獨立後，學校授課以烏克蘭語為主，俄語為輔，因為烏克蘭憲法第 10 條規定：「烏克蘭的官方語言是烏克蘭語。烏克蘭會確保烏克蘭語能在全國每方面運用和發展。俄語和國內其他少數語言都受到烏克蘭的保護，能自由發展和使用」。不過，事實上烏克蘭獨立後，官方為了增加烏克蘭語的使用，俄語逐漸被禁止或限制在媒體和電影中使用，意謂著俄語節目需要烏克蘭翻譯或字幕。同樣地，在確立烏克蘭語是唯一的官方語言後，學校也即皆僅以烏克蘭語授課。

然而，2014 年烏克蘭因欲與歐盟簽定自由貿易協定引發內部分裂。不但南部的克里米亞公投加入俄羅斯聯邦，東部的頓涅茨克(Donetsk)與盧甘斯克(Luhansk)地區也不惜訴諸武裝分離，並自行選出總統，與親歐的基輔政權對峙至今（2022 年），未能平息。因此，現在基輔政權根本無法掌控和治理烏東頓涅茨克與盧甘斯克兩地區，更遑論克里米亞已經加入俄國聯邦。故僅以烏克蘭語授課的政令在烏東和克里米亞並未被執行，這些區域慣用俄語。因應烏國現任政府無法掌管治理烏東頓涅茨克與盧甘斯克兩地區，且當地與烏國政府軍的武裝衝突不斷，部分學校的教職團隊因而離開原校區，另覓處所，以持續教研工作，例如國立盧甘斯克大學(ЛУГАНСЬКИЙ НАЦІОНАЛЬНИЙ УНІВЕРСИТЕТ ІМЕНІ ТАРАСА ШЕВЧЕНКА) 。

頓涅茨克與盧甘斯克地區的教育機構，也早已完全被納入俄羅斯聯邦教育規範架構之內，亦即其畢業標準，畢業要求，師資考核等皆受俄羅斯聯邦教育準則規範。當地的初等教育完全放棄烏克蘭語教課。克里米亞大學也已被俄國改制為「克里米亞聯邦大學」。

俄國今(2022)年 2 月 22 日正式「承認烏東 2 共和國獨立」，並於 2022 年 2 月 24 日以「去軍事化」和「去納粹」為目標對烏克蘭採取「特別軍事行動」後，俄烏嚴重的武裝衝突使得大量烏克蘭人逃離家園。然而，隨著俄烏武裝衝突並未在短時間終止，而是演變為俄烏拉鋸戰的情勢下，部分流亡海外的烏克蘭人回家鄉，並努力地在砲火中盡量維持正常生活，包括學校的教育活動，雖然許多學校的教學活動仍受影響。

學校建築因戰火諸多受損，烏克蘭政府積極重建，以因應今(2022)年 9 月的開學，但截至 8 月底從幼稚園到大學僅有 41%的教育機構獲得安全認可。由於俄烏雙邊的武裝衝突仍未停歇，故烏克蘭政府盡量在校園內設立防空洞，以備學生

們可在武裝衝突下也還能夠在防空洞內進行實體上課，降低學生們受教權益的影響。烏克蘭政府對高等教育機構的認證工作也持續進行，不過，有很多學校，認證通過日期為 2 月 23 日，例如赫爾松國家海事學院(Херсонська державна морська академія)，而 2 月 24 日俄烏武裝衝突即爆發，故事實上雖學校認證通過，但因戰事，學校的狀態也已經有所變化，需特別注意。甚至針對被俄國掌控的烏東和烏南沿海地區當地的學校，有部分學校就直接公布認證未通過，例如：頓涅茨克區體育專門學院(Донецький обласний спеціалізований фаховий коледж спортивного профілю ім. С. Бубки)原本是市級的體育專業教育機構，培育專業體育人才的高等教育機構，其認證狀態在今(2022)年即呈現被烏克蘭政府拒絕的現況[4]。

除了基於俄烏武裝衝突針對烏東和烏南地區的學校進行認證上的處理外，依據烏克蘭認證委員會的網頁 http://ak.gov.ua/ 中的 Реєстрація освітньо-професійних програм 所整理的 2021 年之資料，可見因應社會需求也新增設許多系所，但可惜多只有「初級專家」(Молодший спеціаліст)的學位。

外國學生若欲前往留學仍需具備烏克蘭語或俄語能力，若未具備，則前往的第一年得先進入預備系，主要即是學習當地語言－烏克蘭語或俄語。不過，須特別注意的是，在現今基輔政權可以掌控的烏國境內，已經要求教育機構主要皆以烏克蘭語進行教學。例如，以烏克蘭國立生命與環境科學大學(Th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Life and Environmental Sciences of Ukraine)為例，在 2014 年尚有俄語教學的收費[5]，但從 2016 年起即只有烏克蘭語和英語的收費[6]。也就是說，近年來隨著烏克蘭參與國際事務和歐洲化[7]，在對外開放和融入國際社會的願景下，現在已有相當多的高校對於部分專業也同時採用英語授課。

---

[4] АКРЕДИТАЦІЙНА КОМІСІЯ УКРАЇНИ, Реєстрація заяв про видачу/переоформлення сертифікатів про акредитацію, https://docs.google.com/spreadsheets/d/e/2PACX-1vTFef5FLFqp_M0mCTOqqLazAVnxcVeue2Wu175pwKypiU4QBK-9Kiy3hYHmuRMHKw0R6-pRhwPhRu4N/pubhtml#, August 29, 2022.

[5] See: Th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Life and Environmental Sciences of Ukraine, https://nubip.edu.ua/en/node/29, June 2018.

[6] See: Th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Life and Environmental Sciences of Ukraine, https://nubip.edu.ua/en/node/2286, June 2018.

[7] 如烏克蘭在 2014 年申請成為歐盟伊拉斯謨計劃（European Community Action Scheme for the Mobility of University Students, Erasmus Programme）的夥伴國。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8]

烏克蘭於 2005 年加入波隆納進程(Bologna Process)開始改革高等教育體系，並於 2011 年 11 月 23 日由烏克蘭內閣通過國家資歷架構(NQF)文件，確立 NQF 資歷的級別，定義了知識、技能、溝通、自治權和承擔責任等整體和一般基本能力。高等教育系統中的高等教育和教育計劃的標準乃是依據計劃涵蓋的教育水平與領域來界定能力和學習成果。

國家資歷架構草案經政府和高等教育改革專家(Higher Education Reform Experts, HERE)團隊代表在內的利益相關者進行磋商簽署後，由國家資歷架構發展暨實施的機構間工作組織發布。

該文件基於歐洲高等教育領域的文件(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 documents)，特別是關於歐洲終身學習資歷架構(European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for Lifelong Learning, EQF LLL)的建議。總體架構的關鍵要素是高等教育短週期和在波隆納進程下建立的三週期，有與三週期相符的適當描述。

依據烏克蘭 2014 年 7 月 1 日通過的新高等教育法(Law on Higher Education)，該法正式介紹歐洲學分轉換和累積系統(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and Accumulation System, ECTS)、三學期研究系統(the three-cycle system of study)，包括短週期(the short cycle)、文憑附件(the Diploma Supplement)、歐洲高等教育區(European Higher Education Area, ESG)及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NQF)下的品質保證標準和指南。[9]

「高等教育法」規定了高等教育水準與國家資歷架構的資歷水準間之對應關係。建立「烏克蘭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 in Ukraine, NQFU)」旨在設計認證(identification)、認可(recognition)、規劃(planning)和資歷開發(development of qualifications)。

根據「教育法」第 27 條，NQFU 的目標是：

- 在同時考慮到勞動力市場對專業能力的需求之下，實施品質保證(Quality Assurance)的歐洲標準和原則。

[8] Overview of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 EACEA - Europa EU, https://eacea.ec.europa.eu/sites/eacea-site/files/countryfiches_ukraine_2017.pdf, p. 2, June 2018.
[9] Overview of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 EACEA - Europa EU, https://eacea.ec.europa.eu/sites/eacea-site/files/countryfiches_ukraine_2017.pdf, p. 5, June 2018.

- 確保立法在教育、社會和勞資關係的統一。
- 促進國家和國際承認在烏克蘭獲得的資格。
- 建立教育與勞動力市場之間的有效互動。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中等教育期間的最後一年，學生必須參加「獨立外部評估」才能進入高等教育機構。「獨立外部評估」如同一個競賽，將篩選最好的候選人進入高等教育機構。評估科目的選擇取決於學生，並取決於他希望遵循的高等教育計劃。原則上，每年政府皆會在教育暨科技部官網上公告當年的高等教育機構錄取條件[10]。每一個高等教育機構都有權設定自己的入學要求。每所大學必須大約年底前制定並批准錄取規則後，將其發佈在自己的網站上。但「完全中學教育畢業證書」和「獨立外部評估」的結果是進入高等教育的基本必備文件。[11]

伍、高等教育介紹

一、高等教育學制

烏克蘭高等教育學制，基本上是繼承原蘇聯學制並融合西方歐美學制而成，如保留「專家」(спеціаліст/Specialist)學位；「科學博士」(доктор наук/Doctor of Science)學位等蘇聯時期特有的學位制度外，亦將西方的學士(бакалавр/Bachelor)；碩士(магістр/Master)學位等制度納入。總體而言，現行烏克蘭的學位制度如上圖：烏克蘭教育制度。

換言之，烏克蘭經過教育改革，雖然極大程度歐規化後，各高等院校一般大學學制為四年（醫科大學為六至七年），畢業時獲頒學士學位，碩士學位則為兩年。但是烏克蘭現行高等教育學位制度其實是新舊並容，包括舊蘇聯之教育和新制學位教育兩種。其中，專家文憑即源自於蘇聯舊制。依據烏克蘭國家高等專業教育標準，專家資格教育保留原來的學制——五年，學校向按規定修完專家資格教育全部課程，通過考試、答辯，經考核合格的學生頒發「高等教育畢業證書」，

[10] 例如，2018 年的高等教育機構錄取條件可參閱：https://mon.gov.ua/ua/osvita/visha-osvita/vstupna-kampaniya-2018/umovi-prijomu-na-navchannya-do-zakladiv-vishoyi-osviti-ukrayini-v-2018-roci, June 2018.

[11] See: Education System Ukraine – Nuffic, https://www.nuffic.nl/en/publications/find-a-publication/education-system-ukraine.pdf, January 2015.

同時授予如工程師、農藝師、教師、農業專家、經濟工作者（專家）等稱號的專家資格。

舉凡具有「碩士資格」或「專家資格」的高等院校畢業生均可申請繼續深造成為「博士」(кандидат наук/Kandidat Nauk/Candidate of Science)，這也是承自蘇聯時代特有的一種學位制度。入學後經過教育訓練至少三~四年，經資格考試通過合格，撰寫論文並通過答辯者始可獲得博士學位，對應一般主要國家和臺灣之學制，即為「哲學博士」(Doctor of Philosophy, Ph. D)學位，之後持續研究訓練後才可獲取「科學博士」(Doctor of Science)學位。因此，烏克蘭高等教育訓練提供包含學士、專家、碩士、博士和科學博士等學位教育。不過，近年來為了接軌歐美學制，烏國立法通過博士學位改制，[12]「科學博士」(Doctor of Science)學位將逐漸走入歷史。

若以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NQF)下的品質保證標準來衡量，獲取各學位的學分要求，分別如下[13]：

（一）完成高等教育機構提供的初級或短週期之課程，達 90~120 個歐洲學分轉換和累積系統(ECTS)之學分時，即對應烏克蘭國家資歷架構 NQF 的第 5 級資格，可獲得「初級專家/初級學士(молодший спеціаліст/Junior Bachelor or Junior Specialist)」學位；

（二）完成高等教育所提供的初級 180~240 個 ECTS 學分之教育課程，對應為 NQF 的第六級資格，可獲「學士(бакалавр/Bachelor)」學位。

（三）一般學科取得高等教育所提供的第二級 90~120 個 ECTS 學分之學術或應用教育課程，可對應於 NQF 的第七級資格水平，獲得「專家(спеціаліст/Specialist)或碩士(магістр/Master)」學位。不過，針對醫學、藥學和獸醫學之碩士學位則要求完成 300~360 個 ECTS 學分的教育課程，故獸醫和醫學科學（醫學和藥學研究）領域，其綜合課程的實施時間為 5~6 年。

（四）高等教育學位的「(哲學）博士」(кандидат наук/Candidate of Science or Philosophy Doctor, Ph. D)則相當於 NQF 的第八級資格，是一個通常為期 4 年的教育計劃，其中包括含有 30~60 個 ECTS 學分的教育課程。

---

[12] 相關細節可參考烏克蘭教育部近年來相關法令。

[13] See: Overview of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 EACEA - Europa EU, https://eacea.ec.europa.eu/sites/eacea-site/files/countryfiches_ukraine_2017.pdf, p. 6, June 2018.

（五）高等教育的最高等級學位為於 NQF 第 9 級資格。這些博士後研究計劃旨在於導向培育「科學博士」(доктор наук/Doctor of Science)。

烏克蘭學年由兩個學期組成，從 9 月 1 日開始，到 6 月或 7 月結束。高等教育機構通常在 9 月 1 日開學，在接下來的 12 個月（一學年）內組織和實施教育計劃。

二、高等教育機構

依據高等教育法第 28 條規定，烏克蘭有四種高等教育機構：大學(Університет/University)、專門學院(Академія/Academy)、研究學院/研究所(Інститут/Institute)和技術學院(Коледж/College)。現行既有不同類別之高等院校歸屬哪一種高等教育機構是由國家認證[14]審查後，依其審查結果分別訂定該院校所屬之類別和其等級(總共分四級)如下：

（一）大學(Університет/University)：又分為綜合大學(Multi-disciplinary establishments, follow a classical university model)和單科大學(mono-disciplinary/specialist establishments, focusing on some particular professional fields such as medicine, agriculture, pedagogy, economics, etc.)。國家認證規模後多列為最高之第四級。此類綜合性(multi-sectorial)或專科的(sectorial)高等教育機構為高等教育中的不同學位（包括博士）開展創新教育活動，並進行基礎和/或應用研究。它是一個主要的科學和教學法的中心，建立了教育、科學的基本架構，促進科學知識和開展文化與教育活動。

（二）專門學院(Академія/Academy)：專注於特定科學領域的高等教育。國家認證規模多列為最高之第四級。其中，烏克蘭國家科學院(Національна академія наук України, НАН України)是烏克蘭最高級別的科研機構，是基礎尖端科學研究重鎮，類似我國的中央研究院層級。

（三）研究學院/研究所(Інститут/Institute)：研究學院專注於特定科學領域，常以基礎及應用科學研發為目標。國家認證規模後常列為第三至第四級。此外，大學

[14] 烏克蘭針對高等教育機構的認證審查在 2018 年底前是由烏克蘭教育暨科學部的認證委員會(АКРЕДИТАЦІЙНА КОМІСІЯ УКРАЇНИ)來負責（可參閱其官網 АКРЕДИТАЦІЙНА КОМІСІЯ УКРАЇНИ, «Реєстрація заяв про видачу/переоформлення сертифікатів про акредитацію», http://ak.gov.ua/），但現今烏克蘭在教育暨科學部下已經成立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見下文第柒點），作為認證審查的專責機構。認證由高等教育機構自願性發起。每年大約在 6 月 1 日至 8 月 1 日間進行，僅以電子形式進行認證，並將認證情況通知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

及科學院轄下之一級教研單位也稱為「研究所」(Institutes)，例如烏克蘭國家科學院轄下即有許多研究所，例如：世界史研究所(Інститут всесвітньої історії НАН України)；地理研究所(Інститут географії НАН України)等。

（四）技術學院(Коледж/College)：專注於特定科學領域的基礎科學工藝技術之訓練養成機構。國家認證規模後多常列為第二級。技術學院通常只能籌組舉辦短週期和高等教育中最初階的學習課程，也就是初級學士和/或學士學位等級(Junior Bachelor and/or Bachelor degrees)之課程。不過，此類機構也可進行應用研究。

換言之，烏克蘭的高等教育體系包括兩種類型的研究模式：一是，在大學、專門學院和研究機構開展的學術研究；其次是，主要在大學，少數在大學、學院和研究機構開展的應用研究。在 2015 年「研究和科學技術活動法」中引入了研究機構開辦碩士和博士學位課程的機會[15]。

三、高等教育費用

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授權認可的學校可分為：國立(державна)、公立(комунальна)和私立(приватна)三種。此分類是依據教育科研機構所隸屬之行政單位而定，並非只是呈現其收費的不同。國立通常是指該教育科研機構歸屬中央機關管轄，而公立學校、教研機構則是隸屬於州或地區政府的相關機構管轄。下文將此兩者統稱為公立學校。

根據「高等教育法」，學費是指一學年的學習費用，通常與獲得 60 個 ECTS 學分的費用一致。公立高等教育機構的學生除了有由國家出資之公費生外，也收自費生。自費生的學費從每學年 250 歐元到 2,500 歐元不等。公立高等教育機構中自費學費最高的是國立基輔大學(Київський національний університет імені Тараса Шевченка/Taras Shevchenko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yiv)，其法律學系和國際關係學院每年學費約 2,500 歐元。[16]

在 2014/15 學年，自費學生和國家預算的公費生在所有高等院校的比例分別為 50.0%和 49.4%，另外 0.6%是由國家主管部門和其他組織提供。在認證級別 I 和 II 的高等教育機構中，比例分別為 62.8 和 37.1(0.1%)，認證級別 III 和 IV 的

[15] Overview of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 EACEA - Europa EU, https://eacea.ec.europa.eu/sites/eacea-site/files/countryfiches_ukraine_2017.pdf, p. 6-7, June 2018.
[16] Overview of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 EACEA - Europa EU, https://eacea.ec.europa.eu/sites/eacea-site/files/countryfiches_ukraine_2017.pdf, p. 4, June 2018.

高等教育機構比例分別為 47.0 和 52.3%(0.7%)。私立高等院校是沒有接受任何直接或間接公共資助的[17]。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18]

根據 2014 年的「高等教育法」[19]，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National Agency for Quality Assurance in Higher Education)是負責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和改進的機構。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是一個永久性的合議機構，根據以下原則產生 25 名成員組成：

（一）由烏克蘭國家科學院(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of Ukraine)授權的兩名成員以及五名由五個國家部門的科學院(national sectorial Academies of Sciences)授權之成員；

（二）從國立、公立和私立高等教育機構的代表中選出十三名成員，其中包括九名國立大學成員，一名公立大學成員和三名私立高等教育機構成員；

（三）三名成員由隸屬於烏克蘭內閣(Cabinet of Ministries of Ukraine)的雇主協會聯合代表機構選出；

（四）兩名學生成員，由高等院校學生自治組織的代表中選出。

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於 2016 年成立。依法該機構的核心任務如下：

- 對高校教育活動品質的分析；
- 設計保證高等教育品質的要求體系、制定教育計劃認證制度；
- 執行教育計劃的認證；
- 制定評估教育活動品質的標準；
- 制定獲得學位的人員之學歷要求；
- 制定有關專業學術理事會認證的規定，並提交理事會批准，授權專業學術理事會並監督其活動；
- 認證獨立機構的品質保證和評估；
- 監督高等教育的發展及其是否與歐洲和世界標準一致；

[17] Overview of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 EACEA - Europa EU, https://eacea.ec.europa.eu/sites/eacea-site/files/countryfiches_ukraine_2017.pdf, p. 4, June 2018.

[18] Overview of th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 EACEA - Europa EU, https://eacea.ec.europa.eu/sites/eacea-site/files/countryfiches_ukraine_2017.pdf, p. 17-18, June 2018.

[19] See: Законодавство України, https://zakon.rada.gov.ua/laws/show/1556-18, June 2019.

- 向議會與「教育暨科技部」提出高等教育政策；
- 為高等教育提出立法文件。

高等教育法確定了品質保證的方法，但頒發國家機構學習計劃認證證書的程序則應由烏克蘭內閣批准。

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執行品質保證程序是其年度計劃的一部分，亦負責評估品質保證程序的結果，並將最終結果發送給高等教育機構以及「教育部暨科技部」。

根據「高等教育法」高等教育標準(Higher Education Standard)針對每一個計劃學科領域（現行共分為 114 個課程學科領域）內高等教育機構和高等教育各級研究機構的教育活動內容和結果制定一套要求。它們根據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和 2013 年國際教育標準分類法(ISCED 2013)發展而來，也將部門公共機構、行業協會和雇主組織的建議納入考慮，為每個計劃學科領域制定高等教育標準，並與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標準一致。

高等教育標準為教育課程制定了以下條件：

（一）獲得相應各級高等教育程度所需的 ECTS 學分數之要求；

（二）畢業生能力清單；

（三）根據學習成果制定的規範性內容；

（四）適用於學生的認證類型；

（五）針對內部品質保證制度的規定；

（六）對部分有需要之學科設定專業標準的要求。

根據高等教育法的定義，學術課程、教學和工作條件的自我評估和內部品質保證是以每個高等教育機構的表現來評定。高等教育機構自行決定內部品質保證所需的內部文件和程序。學生對學術課程品質的評鑑是品質保證程序之一。

根據烏克蘭高等教育法的第 25-1 條，高等教育機構的機構認證是自願的，由高等教育機構提交品質保證的書面聲明和文件，然後由校長和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合議進行確認，確保其品質符合規範後，發予認證書，機構認證證書的簽發期限為五年[20]。

近年來有許多大專院校如雨後春筍般的大量出現，特別是專科技職院校。但

[20] 詳參：烏克蘭 2019 年 9 月 5 日的新教育法，Законодавство України, https://zakon.rada.gov.ua/laws/show/2145-19, June 2019.

這些新設立的學校品質良莠不齊。幸有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的存在，在此機制下，至今有不少大專院校獲得認證。不過，值得注意的是，一般而言，烏克蘭如同臺灣一樣，公立大專院校的品質優於私校。

由於大專院校的數量和系所日益增加，評鑑也針對各校內部的各系所進行要求審核，故從目前公布的去(2020)年評鑑結果來看，已經發現有部分學校出現，該校並非所有科系皆獲得認證通過的現象。也就是說，在同一所學校內存在著有些科系通過認證，但同校亦有未通過認證之系所，故選讀時更需謹慎。例如："基輔市場關係大學"(Київський університет ринкових відносин) 2020 年 7 月 9 日認證未通過，即是因為該校的行銷學系認證未通過，但其管理學系則獲得認證通過。

柒、大學申請程序[21]

由於俄烏武裝衝突至今未停歇，暫不建議前往。雖然烏克蘭以下的對外招生資訊仍未有所更動。

欲申請至烏克蘭留學的學生可以先在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的烏克蘭國際教育中心(Ukrainian State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網站：https://studyinukraine.gov.ua/en/參考烏克蘭高等教育機構的相關訊息，該網站也提供烏克蘭高等教育機構的部分清單。

所有打算到烏克蘭留學的國際學生都必須取得學生簽證(type D)，學生簽證必須在收到申請大學發出的「留學邀請函」(Invitation to study)後才能申請。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有一套申請邀請函的官方程序，可鍵入以下網址：http://studyinukraine.gov.ua/how-to-apply/invitation-letter/獲取更多資訊。

邀請函的處理時間通常需要一至四週，其有效期最長為 6 個月。邀請函會從所申請的大學發送到烏克蘭國際教育中心，再寄送給申請者。為了將信件確實寄達給申請者，該中心將使用 DHL 寄發邀請函。寄發邀請函的費用由申請者負擔，且不包含在其他申請費用中。

所有由大學頒發的「留學邀請函」(Invitations to study)在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核發給申請人之前都必須進行強制註冊。烏克蘭國際教育中心代表該部進行此類註冊，並提供官方確認註冊資料，作為簽證保證，給烏克蘭駐各國的領事館。

[21] See: Ukrainian State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http://studyinukraine.gov.ua/, June 2018.

各領事館不接受國際學生未經此註冊程序的文件，亦無法核發學生簽證給此類國際學生。

為了取得長期居留的學生簽證(type D)，欲至烏克蘭留學的學生應依大使館網站上所指示的，繳交一系列文件至烏克蘭駐各國的領事館或大使館。無論在哪裡繳交文件，原始的「留學邀請函」(Invitations to study)文件都是必要的。之前的教育相關文件必須在繳交至領事館之前，取得官方認證。可以透過以下兩個方式取得官方認證：

（一）由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外交部和烏克蘭駐各國大使館認可。

（二）由特定官方機構認證(Apostille stamp)，並經烏克蘭駐各國大使館認可。

這些文件必須經由烏克蘭官方認可後，烏克蘭大學才能在學生畢業的時候，頒發其畢業證書。[22]

由於烏克蘭在我國並未設有代表處，也未設立任何其他官方機構。因此，建議國人依據上述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申請邀請函的官網，按照官方程序上網去申請。取得「留學邀請函」後，再親自或委託旅行社至鄰近國家之烏克蘭駐各國使館辦理學生簽證(type D)。但因為烏克蘭駐各國領事館或大使館對我國人民申辦簽證的規定可能不盡相同，所以建議辦理前先電洽該使領館了解應備之審查資料（參閱烏克蘭外交部公布該國駐外使領館聯絡資訊: http://mfa.gov.ua/en/foreign-diplomatic-institutions-ukraine）。在辦理過程中，若有任何疑問，如教育文件的認證問題；認證的特定官方機構；文件翻譯為英文或烏克蘭文；取得烏克蘭留學的畢業證書文憑後之認證等諸多細節問題，亦可洽詢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的烏克蘭國際教育中心(Ukrainian State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烏克蘭在我國未設館處，我國在烏克蘭亦未設官方代表機構。不過，我國外貿協會早於 2006 年在烏克蘭首都基輔設立「台貿中心」，但因年俄烏武裝衝突影響，相關業務轉由我國駐波蘭代表處轄管。

由於臺灣留學烏克蘭或烏克蘭學生來臺學習者皆相當稀少，因此，臺灣同學

[22] Ukrainian State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https://studyinukraine.gov.ua/en/how-to-apply/visas/, December 2021.

會或在臺校友皆尚未成立。不過，因俄烏武裝衝突，目前已有部分烏克蘭學生和學者來台灣學習和客座研究。

玖、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烏克蘭參考名冊係依據烏克蘭教育暨科學部的認證委員會(Міністерство освіти і науки України/АКРЕДИТАЦІЙНА КОМІСІЯ УКРАЇНИ，網址：http://ak.gov.ua/)及烏克蘭高等教育機構登記註冊網(РЕЄСТР СУБЄКТІВ ОСВІТНЬОЇ ДІЯЛЬНОСТІ ЗАКЛАДИ ВИЩОЇ ОСВІТИ，網址：https://registry.edbo.gov.ua/high)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烏克蘭高等教育機構登記註冊網需使用虛擬私人網路(VPN)連結，如未完成相關設定無法於該國境外連結查詢。

由於烏克蘭從共產計畫經濟轉型為市場經濟體後，私校紛紛設立，品質良莠不齊。目前又因俄烏武裝衝突至今未停歇，暫不建議前往。此外，亦須注意，克里米亞、頓涅茨克、盧甘斯克、扎波羅熱(Zaporizhzhia)和赫爾松(kherson)五個地區目前皆已經被俄國歸為其國家領土，雖然至今烏克蘭和國際多不認可。

其他以下的烏克蘭教育資訊未有所更動：

根據現行烏克蘭高等教育法的第 25-1 條，高等教育機構的機構認證是自願的，由高等教育機構提交品質保證的書面聲明和文件，然後由校長和國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National Agency for Quality Assurance in Higher Education)合議進行確認，確保其品質符合規範後，發予認證書，但機構認證證書的簽發期限僅為五年。已有部分學校過去曾取得認證，但五年後再次認證時卻未通過，故名冊內所列之學校僅供參考，選讀時需慎選。

Коледж(College)這類學院不容易評估，應慎選；私立的 Академія (Academy)這類專門學院也不適合我國學生就讀。不過，亦有以 Академія 為名之高等研究機構，如烏克蘭國家科學院(Національна академія наук України, НАН України)是烏克蘭最高級別的科研機構，類似我國的中央研究院層級，以及烏克蘭國家科學院轄下的許多研究所，例如：世界史研究所(Інститут всесвітньої історії НАН України)；地理研究所(Інститут географії НАН України)等則是學術地位相當崇

高嚴謹的學術機構，則另當別論。簡言之，建議選讀時仍以公立學校(包括державна 國立和 комунальна 公立兩種)為原則，且鼓勵以國立學校為優先，因為烏克蘭近年來經濟不振，財政不佳，地方類的公立學校易因財務狀況而招致學校環境可能不如國立，以及部分地方性公立學校的建立也有其地方性需要之背景，須多謹慎瞭解。

為了與國際接軌，烏克蘭教育暨科技部的烏克蘭國際教育中心(Ukrainian State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ducation，網址：https://studyinukraine.gov.ua/en/)也提供接收國際學生的高等教育機構之清單和相關訊息，可自行前往網站參考瞭解評估。

撰稿者：洪美蘭　國立政治大學俄羅斯研究所　教授

18

匈牙利
Hungary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匈牙利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匈牙利教育體系主要分為三階段：初等、中等及高等教育，目前三級教育中皆有部分公立及部分私立機構。大部分的學校及幼稚園是由國家、當地政府、少數民族之政府機構、法律實體（基金會、教堂等）以及自然人所創辦及經營，並由國家提供財政援助。大約有百分之九十的孩童就讀公立機構，行政職責由中央（國家）、地方（縣及區層級）政府及教育機構共同承擔，總的職責則歸屬於中央部會的人力資源部(Ministry of Human Capacities)，主要負責教育、文化、地方事務、保健、青年與運動。匈牙利從六至十六歲的所有兒童都必須接受義務教育，三至六歲之間的兒童可以上幼稚園，幼稚園的最後一年是強制性的。義務教育從在幼稚園強制性的學前教育開始，通常是在六歲時開始。大多數兒童就讀於免費的公立學校，私立學校要收取費用，不過也由國家部分補貼[1]。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匈牙利建國千年，文化鼎盛，大學教育起源甚早。儘管二次大戰之後由共產政權統治，教育仍是國家建設重點項目。1989年民主化之後，為因應全球化之發展，教育體制及政策進行了多次改革。教育為因應市場經濟，而呈現多元發展形式，私人辦教育的情形也逐漸興起。不過，公立教育體系仍是目前匈牙利的主體，過去共產時期所注重的職業教育，為因應從製造業轉型到科技服務產業，技職教育也不斷改造及提升。大學教育的發展更是強調與全球接軌，國際化與專業化的大學高等人力培養，不僅吸收國內學生就讀，也不遺餘力招收國際生，以創造學校更多收入，以及維持大學的國際競爭力。匈牙利傳統上不僅是音樂、文學及藝術上頗具成就，其科學成果更是執世界牛耳。現在到匈牙利學藝術，或是就讀大學都比過去的機會多。匈牙利於2004年加入歐盟，教育的發展已與西歐接軌，如今中東歐國家的教育質量已有大幅提升，現在前往中東歐國家留學，正是個不錯

[1] The System of Education in Hungary, Published by the Ministry of National Resources ISBN 978-963-89179-3-5, Prepared by the experts of the Ministry of National Resources of Hungary in cooperation with the Hungarian Eurydice Unit; http://www.manorka.net/en/project-partners/ministry-of-human-resources-emmi/

的選擇。

匈牙利教育體系主要分為三階段：初等、中等及高等教育。在完成基礎教育(általános iskola)之後，學生可以繼續就讀中等教育，他們可以有三個選項：文法高中(gimnázium)、職業學校(szakmunkásképzö iskola)或專科學校(Szakközépiskola)。所有匈牙利學童必須完成八年的基礎教育，並在上述學校的其中之一多加讀兩年，即可獲得申請匈牙利大學(egyetem)或學院(szakiskola/föiskola)入學所需要的中學證書。

匈牙利的義務教育總計為十年，基本上，每位學童到了六歲就必須上學，小學八年，被劃分成低年級和高年級二階段。讀完八年的小學，學生可以再繼續就讀至少2年的中學學校(Középiskola)，中學教育進行分流，可以選擇普通中學的文法高中，或中等職業教育的技職學校。匈牙利教育自幼重視外國語言的教學，不過1989年的民主化改革之後，俄語不再是學校的強制性語言，目前各級學校的外語教學中以英語和德語比較受歡迎，英語是全球化國際移動能力所需之工具，德語則主要是因為德國在匈牙利的大量外資，需要當地懂德語之人力。此外，民主改革還擴大了學生和家長對教育的參與機會及權利。

一、學前教育及初等教育

在匈牙利，大部分的父母都認為學前教育是教育的基礎部分，儘管是否就讀學前教育是自願的，但是超過百分之八十的三歲至六歲的孩童都會就讀前學教育。一般來說，在匈牙利接受公立學前及初等教育的成本並不高，因此大部分家長都樂於將小朋友提早送進學校就讀[2]。學前教育又分為二個階段，托兒所是匈牙利教育體系的第一階段，每個年滿三歲的孩童皆有權利就讀托兒所，托兒所之後則為幼兒園。學前教育的一天上課量最多四小時，不過近來學前教育不管是公立或私立的學前學校，都會試圖滿足父母越來越多對學童的額外課程需求，例如電腦使用、語言學習或體育活動。目前匈牙利的家長對教育有較多的期望，他們不希望自己的小孩子輸在起跑點，因此，家長給學前學校的壓力也逐漸加大。

所有小孩在接受完學前教育之後，則進入初等教育的小學就讀。傳統上，小學有八個年級，八個年級讀完之後，再接中等教育。不過也有少部分的學校存在

[2] Schools in Hungary,Preschool, primary school and secondary school, http://www.justlanded.com/english/Hungary/Hungary-Guide/Education/Schools-in-Hungary (2014.3.2)

不同的學制，這些小學有四個年級或六個年級，之後再接續另一個八年或六年的中等教育。匈牙利基礎教育為八年（有些個案為十年），小學分為低年級（1~4年級）及高年級（5~8年級）。完成八個年級的基礎教育之後，學生可以選擇就讀文法高中或中等職業學校，學生的基礎教育大致是到十六歲。

學前教育及初等教育的免費義務教育受到法律的保障，私立學校可以針對其辦學成本而收取學費，儘管目前私立的托兒所、幼兒園及小學皆已存在，不過，大部分的家長主要還是將學童送至公立學校就讀。學校依法規定要接受在他們地區生活的所有兒童，然而父母可以為孩子選擇在學區內的任何學校就讀。學童在完成基礎教育及其所多讀的中等教育二年之後，若還有意想要進入中學的高年級，學生則必須要通過考試，考試標準由教育部公布。

二、中等教育

共產時期由於強調意識形態，一般來說比較重視技職教育。1989年民主改革開放之前，中等教育只有四年制（從9到12年級）。改革開放以後，教育學制比較具有多元性，其中有小學四年級之後的中等教育，四年級之後接的學制是八年的文法中學(gimnázium)。匈牙利的基礎教育大致為九年，包括六年的小學及三年的初中，之後可以接三年的文法中學（高中）[3]。文法中學可稱為普通中學，又稱為學術中學，主要目標是更加密集教導學生以做好升大學的準備。此外，中學教育也強調外語教育，甚至有雙語學校，他們的學生每週大約有20小時的外語練習。改革開放之後，也出現私人辦中學的情形。

中等教育除了普通中學（或文法中學）之外，還包括中等職業學校。中等職業學校提供普通及高級中等教育9至12年級（或9至13年級）的課程，其中也包括雙語課程，以及一年語言預備的其他課程等。中等職業學校課程結束之後有離校考試（畢業考試），以此決定是否獲得進入高等教育的資格（ISCED3A級）。通過此一考試之後，學生可以選擇停留在職業教育體系接受訓練，以獲得非高等教育的後中等教育(post-secondary non-tertiary level))證明（ISCED 4C級）。

中等職業教育有三種類型的高職學校：技術員培訓學校（力學、能源、生物力學等）、熟練工人培訓學校（用於工業、農業等）、中等職業教育學校（包括運輸、 郵政服務、貿易、餐飲等）。學生通常需時三至四年，教授課程的理論

[3] 此處的基礎教育是從小學起算，但一般說來，匈牙利的義務教育從小學入學前的最後一年學前教育起算，共十年。

內容非常有限，比較偏重實務教學。中等職業學校的教學目標主要能為學生提供工作安置，或者能與公司簽約，提供學生工作機會，學生也可自己找尋工作。

也有中等職業學校提供9級和10級的前職業教育，在學習結束後，學生可以獲得ISCED2C或大部份是ISCED3C的資格。同時，2011年新職業培訓課程(VET)法案開始實施一項新的、統一的三年課程（9~11級），這是三年的早期職業培訓課程(early VET)，2012年先在一些學校試行，2013年9月之後，中等職業學校僅能提供這類型的訓練課程。這種學校類型不提供中等學校證明，畢業生目前可以獲得非高等教育的後中等教育證明，或者只要他們完成全時的或兼時的三年多普通教育課程，並通過中等學校離校考試（畢業考試），就可以繼續申請就讀高等教育。從2013年開始，中等職業教育畢業生可以在二年內獲得中等學校畢業證明，甚至那些沒有這項證明的畢業生，假如他們有通過技師考試，並且有5年的工作經驗，他們也可以進入後中等職業培訓課程(post-secondary VET)。

中等職業學校的學生畢業後可以獲得雙重資格，經過四年的學校教育，學生有資格參加畢業考試以獲得Matura（申請大學的證明）和有資格成為技術工人。約有三分之一的基礎教育的畢業生會選擇職業學校，不過若要進入職業學校就讀，學生則需要通過入學考試。中等職業學校平均每週有30至32小時的課程，課程內容包括大約50~60%的通識教育、20~30%的專業理論和20%的工作經驗。學生在第三年級或第四年級後開始嘗試工作安排，通常學校會提供必要之協助，學生亦可自尋就業的安排。中等職業學校的學生畢業之後，除了直接就業之外，亦可選擇繼續就讀高等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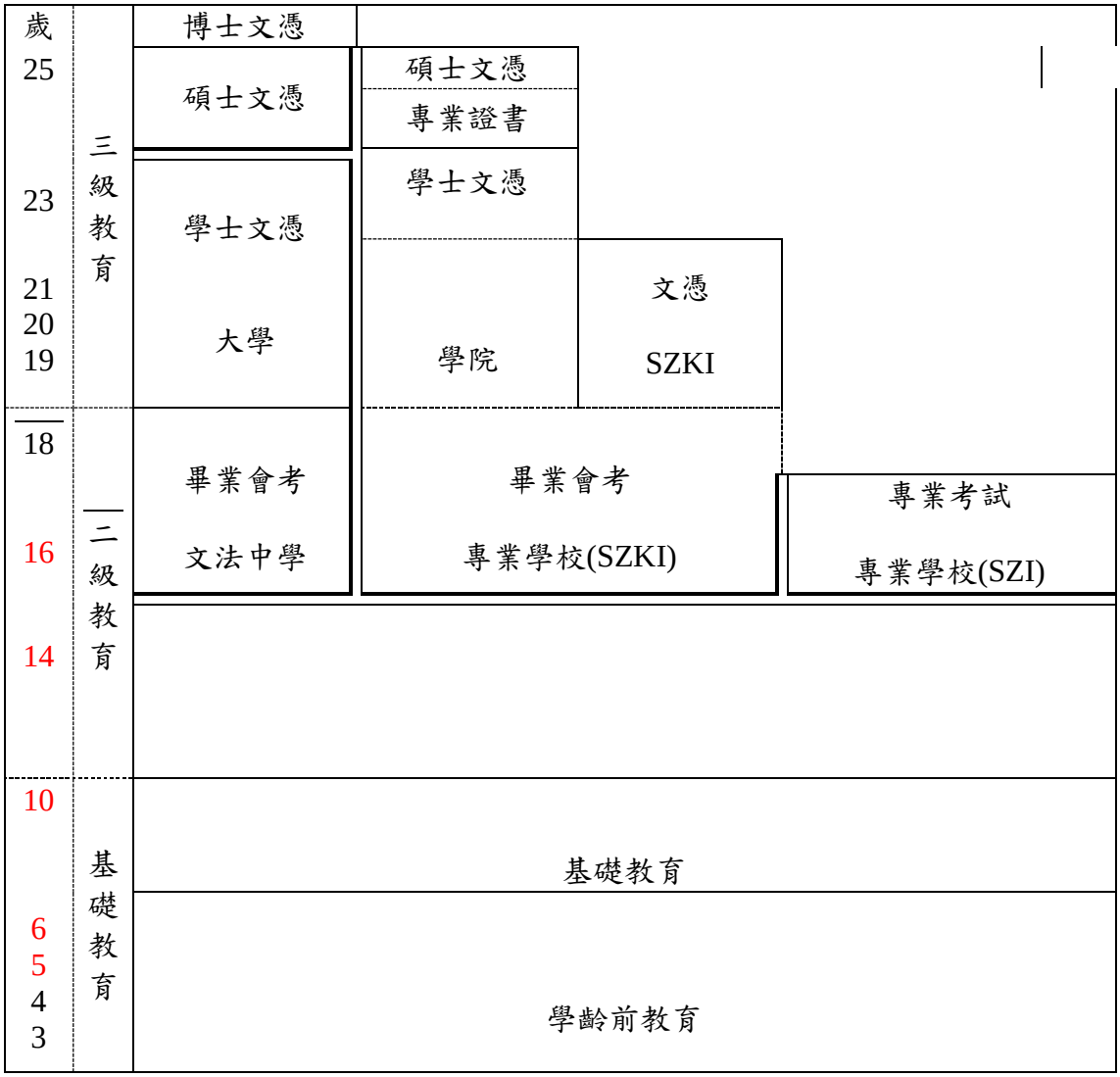

註一：左邊紅色數字顯示為強迫教育
註二：筆者自繪

圖一、匈牙利學制圖

匈牙利在1989年之後的重要高等教育法規如下：可取得學歷及新學歷要求的高等教育目錄名單規範在139/2015(VI.9)政府法令中，師範教育培訓名單在283/2012(X.4.)的政府法令中；教育培訓及畢業要求的規定在15/2005(IV.3.)教育部法令中，師範教育培訓及畢業要求在8/2013(I.30.)人力資源部的法令中規定。高等教育專業培訓(FSZ)的具體規定在230/2012(VIII.28.)政府法令中，高等教育專業培訓的教育要求和畢業要求在39/2012(XI.21.)人力資源部的法令中。獲得學術等級(PhD，DLA)的條件在高等教育法中規定，關於博士培養學校和博士申請手續在387/2012(XII.19.)的政府法令規定的。獲得專業繼續教育培訓的一般範圍是在10/2006(IX.25.)教育文化部的法令規定。在50/2008(III.14.)的政府法令中規定，

按照教育培訓、學術目的和營運標準支付規範高等教育院校；關於高等教育品質評鑑和發展的問題在19/2012(II.22.)號政府法令中規定[4]。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2008年匈牙利政府通過了一項關於制定匈牙利資歷架構(HQF)和加入歐洲資歷架構的政府決議。之後，再經過了一段時間的研究，才得以呈現描述最適合匈牙利教育系統的資歷架構級別。匈牙利資歷架構的開發是由政府從歐洲社會基金資助來提供，該開發專案於2010~2015年間完成。作為開發進程的一部分，國家認可的職業資格才會出現在匈牙利資歷架構內來分類完成，整個參考進程是在2015年2月完成了對EQARF（European quality assurance reference framework，歐洲品質保證參考架構）[5]的參考與調整歸入。

匈牙利資歷架構(HQF)是一個包含4個描述類別的8級架構，該架構主要是具溝通功能，其運作不會改變架構上所列資格的部門責任方之治理、行政和政策當局的職能，該架構對非正規培訓部門的資格分類也持開放條件。級別描述指標由以下類別定義：

- 知識：理論或物質知識，外在形式是識字和專業知識。知識的相關要素和概念被組織成複雜的單位和計劃，其複雜性在連續的級別上有所不同。抽象概念知識的豐富程度和範圍在各級別之間差別很大。
- 技能：它包括基於動作的運動技能（靈巧性和方法、材料、工具及儀器的使用）和認知技能（邏輯、直觀和創造性思維的使用）。
- 態度：對具體或抽象事物的態度評估。態度是有關於學習、工作、自我行動、關係和合作技能各方面的，態度由情感、心理和行為因素組成。
- 自主性和責任性：表達個人在特定活動中可以履行的自主性和責任程度。

表一、匈牙利資歷架構(HQF)所列程度和級別

計畫名稱	匈牙利資歷架構(HQF)級別
(a)完成六年級 (b)成人教育的其他職業培訓	級別 1
(a)完成八年級	級別 2

[4] https://peking.mfa.gov.hu/zho/page/a-magyar-felsooktatas
[5]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hungary/national-qualifications-framework_fr

(b)義務教育的次資格 (c)初中職業資格 (d)成人教育的其他職業培訓	
(a)完成 10 年級 (b)初中次資格 (c)初中職業資格 (d)初中"強化"職業資格 (e)成人教育的其他職業培訓	級別 3
(a)高中畢業考試 (b)高中職業資格 (c)中等"強化"職業資格 (d)高職資格 (e)高職"強化"資格 (f)成人教育的其他職業培訓	級別 4
(a)高中職業資格(felső középfokú szakképesítés) (b)高級職業資格 (c)高職"強化"資格 (d)高等教育職業培訓 (e)成人教育的其他職業培訓	級別 5
(a)大專職業資格 (b)學士學位 (c)具體培訓 (d)成人教育的其他職業培訓	級別 6
(a)碩士/理學碩士 (b)具體培訓 (c)成人教育的其他職業培訓	級別 7
博士/博士	級別 8

資料來源：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hungary/national-qualifications-framework_fr

在此架構沒有規範到的職能和法律地位的情況下，匈牙利資歷架構(HQF)對正式資格和在非正規部門獲得的證書所進行級別分類的程序並無既有的、規範的和永久的規則。目前的分類是由專家在歐洲社會基金專案框架內(European Social Fund projects)進行的，級別分類是針對學校系統的教育資格清單。

2017年，匈牙利工商會對《成人教育法》的B方案進行了分類：這是通過對其他職業培訓的專業要求進行範圍劃分，非正規培訓證書已按照匈牙利資歷架構(HQF)分類。從職業教育培訓領域而言，國家資歷登記冊(National Qualifications Register)所列的職業資格已進行了分類。由於《國家資歷登記冊》在培訓的投入標準(例如所需學位水準或持有職業資格的條件)方面也有一定的內部級別不同，因此在分類過程中，會考慮將國家資歷登記冊的獨立等級子系統與匈牙利資歷架

構之間進行參考。

關於高等教育部門，在匈牙利資歷架構的各級教育級別開發上已訂定了一項協定，將各種高等教育資格分類到匈牙利資歷架構的特定級別（5、6、7和8）。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大部分計畫要繼續高等教育者都會在普通中等學校就讀中等教育，在完成普通中等教育之後，要參加畢業會考(érettségi vizsga)。中學的畢業考試包括三門必修科目（數學、匈牙利文和歷史），以及兩個選修課程（外國語文、化學、物理、地理、生物等）。約70%的高中畢業生就讀高等教育機構。申請高等學校入學者，則須持中等學校畢業考試證明及相關資料申請，依申請學系之不同，申請條件及審查規定有所不同，甚至規定入學考試。普通中等學校是中等教育的主體有提供四年、六年或八年的各式課程。[6]

伍、高等教育介紹

歐洲中古時代的教育發展主要著重高等教育，培養出來的人才是做為宗教服務之用，中古時期的大學大致皆設置神學院、文學院（或哲學院）、醫學院及法學院等。直到近代歐洲民族國家意識萌芽，才開始透過國家機器的力量創設義務教育，而義務教育的內容除識字、算術之外，最重要的就屬灌輸國家意識形態。匈牙利高等教育已超過600多年的發展，第一所大學成立於1367年，地點是位於匈牙利南方區域的佩奇(Pecs)。相較於中東歐第一所大學捷克布拉格的查理大學（1348年）、波蘭第一所大學亞捷隆大學（1364年）、奧地利第一所大學維也納大學（1365年）及德國第一所大學海德堡大學（1386年），同屬一個時期的中古歐洲大學，對後世高等人力培養相當重要。

匈牙利於民主改革之後，針對高等教育部分亦進行了若干立法或修正法律，比如，1993年高等教育法、1996年高等教育修正法。2001年1月1日起高等教育機構進行整併，導致高校數目的減少，機構名稱也有改變，不過卻擴大高等教育入學率：1991年的入學率為12%（年齡為18~22歲），增加到2000年的28%。2001年

[6] The Education System of Hungary，資料來源：www.npk.hu/public/kiadvanyaink/2002/2002_2.pdf 及 http://americancorner.hu/htmls/hungarian_education_system.html。

9月起啟用學生貸款制度。從2003年9月起，所有的高等教育機構都開始實施學分制度，2005年中等教育畢業考試改革。2004年匈牙利加入歐盟，高等教育所面臨的挑戰，包括創建知識社會、提供歐盟文憑承認原則、ECTS相容學分制度的發展。2011年12月23日匈牙利國會通過國家教育法，其中該法案列有71所高等教育機構，從研究型的大學(university)到學院(college)都有，這些大學與學院由國家、私人機構或教堂提供經費援助。

匈牙利大學的主要目標是提供高水準的理論知識，而學院則是在更短的時間內提供更多實用的知識。自1989年民主改革之後，學生還可以選擇教會大學學習。除了神學科目之外，他們也提供管理等教學科目。過去因為共產時期意識形態的考量，能上大學的學生有限，往往政治因素會影響學生是否能上大學。改革開放之後，資本市場的發展也讓教育無法完全仰賴政府的支援，因此學校本身也必須從事生產以獲利，學生就讀大學的實際成本及機會成本都大幅增加，不過同學就讀高等教育，仍可利用學生貸款使其學習成為可能。

高等教育主要包括大學和學院的培訓，實際上到目前為止，這些大學或學院大都是國立的，不過其中少部分是由若干教會控制，改革開放之後，也出現了私立學院，以及一些外國教育機構。在 90 年代，一些高等教育機構被合併了。大學院校的數量減少，但培訓的可能性卻有顯著增加。1986 年至 1989 年期間仍是共產統治時期，大學就人數大約僅有六、七萬人，改革開放後的前幾年大學生數仍低於十萬人（以全日制普通高等教育為主）[7]。1993 年高等教育法頒布後，高等教育機構的人數已超過十萬人，到 2002 年大學就學人數就已超過 20 萬人。大學學生人數每年都有所增長，顯示匈牙利對高等教育市場的熱烈需求。

（一）高等教育組織

匈牙利的高等教育體系包括大學和學院，後者類似德國的學院。這種雙向體制得以發展是因為相對於大學裡較長而理論化的課程，學院可以依需求培訓以滿足更多實際的要求。除大學和學院教育畢業外，還可獲得專業學位。大學教育結束後，可以獲得哲學博士學位。學院教育授課三到四年，大學畢業教育時間五年（某些為六年）， 及不少於一年的研究生、專業教育。博士課程授課時間一般為三年。

[7] 同前註。

匈牙利大多數的高等教育機構由國家經營。然而，由教會經營的（主要為神學領域）和國家承認的私營機構數量也逐漸增多。匈牙利的高等教育也為那些母語不是匈牙利語但想學習匈語的人提供服務。有一所特別機構接受此類申請人，還有幾所較大型的大學獨立或聯合提供匈牙利語預備課程。

（二）學位及文憑

高等教育體制的第一階段包括6~8個學期（180~240個學分）。本階段結束時獲得學士學位，學生畢業後可獲得勞動市場所需的專業技能。同時，其資歷使畢業生具有扎實的學術基礎，從而有資格繼續碩士階段的學業，以獲得碩士文憑。學士課程包括幾個實踐部分，歷時一個學期的不間斷專業實踐是必備條件之一。碩士課程持續2至4個學期（60~120 個學分），教師專業需要5個學期（150個學分），之後或進入勞動市場，或進行博士階段的學習。碩士課程的入學要求（如學士階段的學科設置，學生的入學條件等）由高校自定[8]。

對學位的總體要求是由匈牙利政府批准，而詳細規定由大學和學院制定。這一方案使匈牙利學位（證書）在國內是同等的，而不管它們是由國立或非國立機構所頒發，只要它們是國家承認的即可。學位證書有雙重作用：既證明學術又證明專業資格。博士課程包括6個學期（180個學分），學生只有修完碩士課程後才能攻讀博士學位。在總共413個專業中，第一階段的學士專業有133個。目前，各方正在努力開設更多新的碩士專業。總之，課程選擇很多。多階段體制的最大優勢之一，就是學生可以在本科階段所修課程的基礎上繼續攻讀博士學位。

（三）大學學費

不領取國家津貼的學生必須支付大學學費。學費依不同的課程有異，從美金400元（法律）到美金2400元（醫學）都有，獲得國家支助的學生不須負擔任何費用。高校會收取一定金額的獎學金和以此做為獎助學生。一般情況下，80%的獎學金分配給較高分數的學生，20%根據學生的社會背景進行分配。領取獎學金的學生也會領取補助金來購買課程所需的書籍。有國家補助的學生必須自己支付住房費用的四分之一。在匈牙利的外國學生就讀高校必須付費，費用視學校而定。就外國語言課程（德文和英文）而言，你必須支付學費10000美金，更多的資訊

[8] Studying in Hungary,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http://www.justlanded.com/english/Hungary/Hungary-Guide/Education/Studying-in-Hungary
(2014.3.2)

可以查閱各校的資訊處[9]。

（四）學年與學分

匈牙利的大學一學年包括兩學期。秋季學期（15周）開始於九月中旬，持續14到15個星期，直到聖誕節，在這段時間學生參加講座、研討會和工作安置，接著六個星期為考試期間。考試從12月下半月持續到一月末。春季學期始於二月初，持續到五月中旬，並且也有六個星期的考試期。所用的時間是20~40小時作為研究。學生的工作輸入應該是每學期900小時，包括聽課。夏季考試持續到六月末。在這兩學期中間，大學和學院允許放假一周，而夏季（七月和八月）到處都在放假，很少有例外[10]。

大學和學院在課程中的要求包括上課、寫報告和夏季實習等。是以評分制計算成績，其中分5分（優秀）為最高分，2分算及格，1分是最低分（不及格要重考），現在學分制的應用越來越廣泛。自2003年9月以來所有匈牙利大學均須以歐洲學分系統ECTS評鑑與所有學術工作。一學年包含60個學分。匈牙利學生可以像其他歐盟地區的學生，在伊拉斯莫斯(Erasmus)和其他歐洲資金的贊助計畫下，到國外學習一學期。匈牙利的評分：5分(jeles)優異；4分(jo)良；3分(közepes)中等；2分(elégséges)尚可；1分(elégtelen)失敗。

（五)招生與轉學

早年，入學考試很普遍，但越來越多的匈牙利和外國學生只有憑著高中成績就被挑選進入高等教育機構。無論如何，要想被招收進入匈牙利高等教育機構，學生必須有相當於匈牙利畢業考試的證明（完成2年的學習後）及高中離校證明等文件。由於學校制度要求和課程的差別，各大學和學院制定了不同的要求[11]。

申請匈牙利大學需要高中畢業，並且均須通過兩個科目的入學考試。大學亦會考慮申請人過去3年的高中生平均成績。大學錄取是基於一項120點系統：高中平均成績60點和大學入學考試60點。考試包括筆試和口試部分。匈牙利的大學和學院通常不僅招收一年級的外國學生，而且在不同學習階段中招收高年級學生。沒有通用規則適用於學生轉學和轉系的，但一個基本的要求是國外的大學或學院

---

[9] 同前註。

[10] 同前註。

[11] Hungary Structure of Educational System, Admissions to Higher Education and Recognition Credentials Student Life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d Exchanges http://www.euroeducation.net/prof/hungarco.htm (2014.3.2)

及學歷（證書）應由所在國認證（或承認），對於其它方面，高等教育機構將自由決定。

（六）外國學生權益與學歷認證

外國學生的地位與匈牙利學生沒有什麼不同。高等教育法裏沒有任何條例對外國學生進行排斥。在許多有較多外國學生的大學和學院裏，他們在學校的委員會和學生組織裏都有代表。一旦被錄取入學後，就和匈牙利學生一樣享受減免的旅行費用和其它服務（例如，博物館、遊泳池和體育賽事等的門票）[12]。

幾所匈牙利高等教育機構與其它國家的高等教育機構聯合向外國學生授課，從而具有了教育的國際特色。匈牙利已在歐洲簽定了幾個多邊協議及雙邊協議，可以說匈牙利對外國學歷的承認幾乎是完善的。此外，匈牙利還和歐洲以外的國家簽署了重要協議，匈牙利於2004年5月1日正式加入歐盟，自2004年起每個歐盟的國家都承認匈牙利學歷。

（七）學校生活及假日

大多數學生就讀於免費的學校，私立教育機構由私人機構經營，會收取費用，但其超過50%的資金來自政府機構。匈牙利的大多數公立學校早上有課程，沒有提供下午的休閒活動給學生。由於學生之間的關係往往是非常密切，他們通常花大部分的下午時間在一起。在匈牙利，學生有兩個月的暑假。學年在9月開始，在6月結束。冬天約有二周的假期，和為期一周的復活節期間[13]。

以下介紹匈牙利三所知名的大學：

（一）Budapesti Corvinus Egyetem(BCE) Corvinus University of Budapest[14]

這所大學的前身是皇家匈牙利大學的經濟學院，成立於1920年。成立當時該學院是一個獨立組織，並且被授予與其大學相同的地位。1934年，該學院與其他機構包括科技大學合併形成了匈牙利皇家帕拉丁約瑟夫科技與經濟大學(Hungarian Royal Palatine Joseph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nd Economics Palatine)。1948年，經濟大學(University of Economics)成為了一個獨立的機構。自那時以來，

---

[12] 同前註。

[13] School life, Grades, Enrolment and School-hours in Hungary http://www.justlanded.com/english/Hungary-Guide/Education/School-life (2014.3.2)

[14] Corvinus University of Budapest 學校網頁：http://www.uni-corvinus.hu, http://en.wikipedia.org/wiki/Corvinus_University_of_Budapest (2014.3.2)

該機構經歷了多個名稱的更改。1953年，它被改名為卡爾馬克思經濟大學(Karl Marx University of Economic Sciences)。1990年之後的政權更迭，馬克思的名字被取消，大學被稱為布達佩斯經濟大學。在2000年，與公共管理學院整合，該機構改名為布達佩斯經濟學與公共行政管理大學(Budapest University of Economic Sciences and Public Administration, BUESPA)。公共管理學院成立于1977年，2004年，該大學改成為現在的名稱，新的名稱是由匈牙利國王馬蒂亞科維努斯(Matthias Corvinus of Hungary)而來。布達佩斯的Corvinus大學有六個學院，其中包括經濟與園藝研究領域。六個學院分別是商業管理學院(Faculty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經濟學院(Faculty of Economics)、社會科學院(Faculty of Social Sciences)、園藝科學學院(Faculty of Horticultural Science)、食品科學學院(Faculty of Food Science)及地景建築學院(Faculty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2003年時這所大學有620教師和16,537的學生，2721名畢業生，2006年有17000名學生。本校課程開設英語、德語和匈牙利與教學，越來越多的大學的學生來自匈牙利以外的國家。

（二）Eötvös Loránd Tudományegyetem(ELTE) Eötvös Loránd University, Budapest[15]

羅蘭大學(Eötvös Loránd University)成立於1635年，成立的地點(Nagyszombat)是位於當時匈牙利王國境內的斯洛伐克地區，由大主教及神學家Péter Pázmány創立。後來學校的領導權移交給了耶穌會，最初大學僅有兩所學院（藝術學院和神學院）。法學院在1667年創設，醫學院則成立於1769年。耶穌會解散後，大學則在1777年移到布達（今天布達佩斯的一部分），1784年大學再遷移到佩斯（今天布達佩斯的另一部分）。1844年以前，課程教授的語言都是採用拉丁語，1844年之後改採匈牙利語作為官方語言，1895年之後，婦女才被允許註冊入學。1921年以前它被命名為布達佩斯大學(Budapesti Tudományegyetem)，1921年以後，它被改名為Pázmány Péter天主教大學(Pázmány Péter Catholic University)。1949年增設科學學院，1950年則以物理學家Loránd Eötvös作為大學的名稱。

今天羅蘭大學有八個學院和過30000名的學生。根據2011年世界大學的學術排名，它被評為匈牙利的最佳大學（在完整的排名清單裡，位列301至400名間）。

[15] Eötvös Loránd University, Budapest 學校網頁：http://www.elte.hu, http://en.wikipedia.org/wiki/E%C3%B6tv%C3%B6s_Lor%C3%A1nd_University (2014.3.2)

八個學院分別為：法律和政治科學院(ÁJK)、 特殊教育學院(BGGyK)、人文學院(BTK)、資訊學院(IK)、教育與心理學院(PPK)、社會科學院(TáTK)、小學教師及幼稚園教師培訓學院(TÓK)、科學院(TTK)。

（三）Budapesti Mu szaki és Gazdaságtudományi Egyetem(BME)

Budapes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nd Economics[16]布達佩斯科技及經濟大學(BME)被認為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技術研究所，它早已具有大學層級及結構。它是歐洲第一間以大學層級的規格來訓練工程師的研究所，這所學校的前身是由皇帝約瑟夫二世於1782年成立，當初是以拉丁文命名：Institutum Geometrico-Hydrotechnicum ("Institute of Geometry and Hydrotechnics")。"Berg-Schola"則是世界上最早的技術研究所，1735年成立于匈牙利王國的Selmecbánya（今日斯洛伐克的Banská Štiavnica），當時許多布達佩斯科技及經濟大學的師資，都是來自Selmecbánya。1860年，匈牙利語言已替代拉丁語作為教學語言。它在1871年改組為皇家約瑟夫科技大學(Royal Joseph Technical University)，並被提升為與匈牙利其他大學相同的等級。1910年它遷移到目前的位置Gllért廣場，緊鄰Gellért新藝術飯店。1934年，它再被改組為Palatine Joseph科技及經濟大學(Palatine Joseph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nd Economics)，尤其是在兩次世界大戰之間的工業化過程中，這所大學在匈牙利的工程師和經濟學家的訓練，發揮了主導作用。

二次世界大戰後，這所大學再次進行了改組。1956年匈牙利革命，部分發起的學生是來自這所大學，其中還包括許多教授。1967年，位在布達佩斯的二所科技大學合併成為布達佩斯科技大學，其中包括六個學院。2000年該所大學正式將名稱改為布達佩斯科技及經濟大學(Budapes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nd Economics)。2000年5月，該所大學有1,024位教職員（超過50%的人都有獲得科學領域的博士學位），該所大學的34位教授或研究者是匈牙利科學院的成員。培訓課程則提供五種語言使用：匈牙利文、英語、德語、法語和俄語。

Magyarország államilag elismert felsőoktatási intézményei/Recognised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in Hungary（匈牙利承認的高等教育機構），而以下為匈牙利高等教育機構[17]：

[16] Budapes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nd Economics學校網頁：http://portal.bme.hu/default.aspx (2014.3.2)

[17] https://en.wikipedia.org/wiki/List_of_universities_and_colleges_in_Hungary

Public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公立高等教育機構）

機構	簡寫	數目		類型	成立
		學生	學者		
University of Veterinary Medicine	ÁTE			Medical school	1851 / 1952 / 2016
Corvinus University	BCE	17,879	867	Business school	1920 / 1948 / 1990
Budapest Business School	BGE	16,905	987	Business school	1857 / 2016
Budapest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and Economics	BME	21,171	961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1782
Eötvös Loránd University	ELTE	24,685	1,600	Research university	1635 / 1777 / 1950
Franz Liszt Academy of Music	LFZE	831	168	Music school	1875
Hungarian University of Fine Arts	MKE	652	232	Art school	1871 / 2000
Hungarian Dance Academy	MTE			Art school	/ 2017
Moholy-Nagy University of Art and Design	MOME	894	122	Art school	2001
National University of Public Service	NKE	10,800	465	National university	2011 (1808)
Óbuda University	OE	12,888	421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1879 / 2000 / 2010
Semmelweis University	SOTE	10,900	1,304	Medical school	1769 / 1969
Academy of Drama and Film	SZFE	455	111	Art school	2000
University of Physical Education	TE	2,500	220	Physical education	1925 / 2014

Ecclesiastical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教會高等教育機構）

機構	簡寫	數目		隸屬	成立
		學生	學者		
Lutheran Theological University	EHE	220	36	Lutheranism	1557
Károli Gáspár University of Reformed Church	KRE	8,717	342	Calvinism	1993 (1855)
Budapest University of Jewish Studies	OR-ZSE	200	60	Judaism	1877

機構	簡寫	數目		隸屬	成立
		學生	學者		
Pázmány Péter Catholic University	PPKE	9,469	736	Catholic	1992 (1635)

Private or foundation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私立或基金會高等教育機構）

機構	簡寫	數目		成立
		學生	學者	
Milton Friedman University	MILTON			2001
Central European University	CEU	1,380	399	1991
Budapest Metropolitan University	METU	7,000	300	2001
Andrássy University Budapest	ANNYE	200	51	2001

In the rest of the country（其他高等教育機構）
Public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公立高等教育機構）

機構	簡寫	城市	數目		類型	成立
			學生	學者		
Eszterházy Károly University	EKE	Eger	7,000	700	Applied science	1774
John von Neumann University	NJE	Kecskemét	6,510	216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2016 / 2000
Széchenyi István University	SZE	Győr	15,000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1968 / 2002
Szent István University	SZIE	Gödöllő	19,000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2000
University of Debrecen	DE	Debrecen	30,000	1,700	Classic university	1912 (1538)
University of Dunaújváros	DUE	Dunaújváros			Applied science	1962
University of Kaposvár	KE	Kaposvár			Classic university	2000 (1961)
University of Miskolc	ME	Miskolc	9,513	536	Classic university	1949 (1735)
University of Nyíregyháza	NYE	Nyíregyháza	5,000		Applied science	2000
University of Pannonia	PE	Veszprém	9,632		Applied science	1949 (1797)
University of Pécs	PTE	Pécs	21,816	1,854	Research university	1921 (1367)
University of Szeged	SZTE	Szeged	24,834	1400	Research university	1872 (1581)

機構	簡寫	城市	數目		類型	成立
			學生	學者		
University of West Hungary	NYME	Sopron	2,700	684		2008 / 2000 / 1735

私立或教會大學
Debrecen Reformed Theological University
Milton Friedman University

位在布達佩斯的大學

Universities in Budapest					
名稱	成立	城市	類型	學生	學者
Aquincum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2011	Budapest	Privat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50	41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chool	1991	Budapest	Private Business school	800	155

Former universitie（之前的大學情況）

- Albert Szent-Györgyi Medical University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University of Szeged in 2000)
- Attila József University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University of Szeged in 2000)
- Debrecen University of Agricultural Sciences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University of Debrecen)
- Franz Joseph University (ceased operation in 1945)
- Gödöllő University of Agricultural Sciences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Szent István University in 2000)
- Hungarian University of Applied Arts (renamed to Moholy-Nagy University of Art and Design in 2006)
- Hungarian University of Physical Education (merged with Semmelweis University)
- Imre Haynal University of Health Sciences Budapest (merged with Semmelweis University)
- Janus Pannonius University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University of Pécs in 2000)
- Lajos Kossuth University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University of Debrecen)
- Miklós Zrínyi University of National Defence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National University of Public Service in 2012)
- University Medical School of Debrecen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University of Debrecen)
- University Medical School of Pécs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University of Pécs in 2000)
- University of Horticulture and Food Industry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Szent István University in 2000)
- University of Sopron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University of Western Hungary in 2000)
- University of Veterinary Science (merged with others to form Szent István University in 2000)

匈牙利除了上述的正規教育，包括普通教育與技職教育之外，仍有其他因應特別目的所設之教育機構，例如，特殊學校是為14到16歲的殘疾人士和弱勢學生量身定做，兩年上學後，學生可以獲得學校的畢業證書。此外，所謂的延長教育

是要讓成人有許多機會再回歸教育，並且獲得更多資格。匈牙利的延長教育有可能完成以下的學校資格：小學、Matura（為初等學校畢業的成人）、Matura （為已經是熟練的專業工人的成年人）、專業學校畢業、技術員資格（額外培訓一或二年）。就高等教育而言，除了正規的大學學習資格之外，也可以選擇以獨立費用為基礎的教育機構和許多其他社區學院等，大部分這些機構都提供政府承認的資格，最後還可以由此些管道獲得在匈牙利大 學學習的資格。

匈牙利學校的官方語言是匈牙利文，然而，有很多少數族裔和民族（如德國、羅馬尼亞、 斯洛維尼亞、塞爾維亞和克羅埃西亞少數民族）可能在課堂上使用他們的語言作為主要或第二教學語言。另外，在匈牙利南部大城佩奇(Pecs)有一所甘地學校(Gandhi School)，這是第一所由吉卜賽人所創設及就讀的高中，這所學校成立于1992年，由幾個吉普賽人組織創建，其所設定的目標是要使吉普賽兒童，獲得Matura(Baccalaureate)的程度。學校很大程度上由匈牙利政府支助，但歐盟也有提供經費。匈牙利有一所德國學校－安德拉希大學(Andrássy University)，這是一所位於布達佩斯的私立大學，自2002年9月2日以來它是第一所在中歐以德語作為一種主要語言的大學[18]。

匈牙利國立學校的宗教教育是自願的，不是強制性。在匈牙利一些地方有這麼一個傳統，在畢業考試(Matura)前幾個月，亦即最後一學年的學生要將自己和老師的照片放置在一個木板上。這些木板稱為「準備標誌」(érettségi Tablók)，它會被顯示在某商店的櫥窗上，直到學生完成他們的考試。另外,還有畢業(Matura)舞會，通常在2月舉行。這些舞會被稱為「絨帶祝聖」(Szalagavató bál)，因為學生在外套上必須穿戴絨帶，直到考試。假如考試失敗了，絨帶加持的傳說就破功了。在學的最後一天 (書面考試)，會舉辦畢業舞會，學生肩搭肩地唱傳統的校歌。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為了得到國家的認可並授予學位，所有高等教育機構，包括私立高等學校，都必須經過評鑑，由匈牙利評審委員會(HAC)負責進行。匈牙利評審委員會成立于1993年，主要依據同年通過的該國的第一部高等教育法。根據2011年國家高等

[18] The Hungarian education system, A beginner's guide http://www.justlanded.com/english/Hungary/Hungary-Guide/Education/The-Hungarian-education-system (2014.3.2)

教育法，匈牙利評審委員會主要是藉由專家協助控制、保證和科學素質的教育、科學研究和高等教育機構在藝術活動的評鑑。匈牙利評審委員會針對教育機構所提之計畫和高等教育機構本身，進行事前和事後的評估或評鑑。教育計畫的事前評估是由國家層級對教育成果的要求提供意見，這是匈牙利所有學位課程的框架要求。高等教育機構所發起的新計畫，必須進行事後評鑑，事後評鑑以五年的週期進行，針對機構與計畫有分別的評鑑程序。後者是針對整個學科，所有在匈牙利教授的課程都需經過外部評鑑[19]。

2005年，學士和碩士專業取代傳統的、單一流向的學院或大學計畫。絕大多數新的學士專業是自2006年開始，而碩士專業是自2009年開始。之前，大學與學院間的區別是在於，大學提供研究基礎及取向的教育，而學院則是提供應用培訓。宗教的高等教育機構也接受國家財政的支持，因此它們也需要接受國家機構的審查，不過匈牙利評審委員會的任務只執行宗教高等教育中的世俗計畫。外國高等教育機構也需要進行評鑑，以獲取「國家資源部」中教育機構的經營執照。外國在匈牙利設立高等教育機構的一個先決條件，是他們的高等教育機構在他們本國內是合法的。匈牙利於1999年簽署了博洛尼亞宣言，加入「博洛尼亞進程」，與其他28個國家在2010年建立歐洲高等教育領域。這一進程的主要目標是：改進高等教育結構、資格和發展適當工具，以增加其可比較性；通過課程的現代化和加強與勞動市場的連結以提高就業能力，並藉由開發品質保證計畫以加強培訓的品質。

柒、大學申請程序

匈牙利的大學一學年包括兩個學期，每學年的第一學期為秋季學期，一般從9月中旬到12月中旬，第二學期為春季學期，一般從2月中到5月中旬。大學基本訓練課程的學系申請需要提交中學畢業證書，大多數大學和學院也有入學考試，大學入學條件及考試規則由各大學自主，並無全國統一的聯招制度，申請入學資訊可以從各大學網頁或招生單位獲得資訊。一般來說，申請大學入學是沒有年齡限制的，匈牙利本國學生和外國學生也都可以申請。本國籍學生在國立大學或學院就讀，可以接受國家所提供的經費資助。然而，外國人民在匈牙利大學就讀必

[19] Why Hungary? 資料來源：駐臺北匈牙利貿易辦事處提供

須繳交學費，甚至在國立大學亦是，除非是這些外國人民 擁有匈牙利永久居留許可。如上所言，獲得國家獎助學金的學生可免繳交學費，不同機構和院系的學費各不相同，這些都可以在各大學的網站或主頁上找到相關資訊。

匈牙利於2004年12月通過了學位相關的規定，其中，學位結構是立基於高等教育的三個週期(階段)之上，所有主要研究領域都按照新的體系進行了調整。然而，有一些例外情況：醫學、藥學、牙科和獸醫研究、建築、法律和某些工藝品、藝術和設計相關研究方案，保留5-6年的長單一週期結構。2011年批准的有關國家高等教育的新法案，改組教師培訓成長單一週期(階段)結構[20]。

第一週期的方案是大學階段，大學全期課程為6-8個學期（3~4年，180-240個學分），畢業之後獲頒學士學位（匈牙利文：alapfokozat）。第二個週期是碩士階段，畢業之後獲頒碩士學位（匈牙利文：mesterfokozat），主要為2~4個學期（1~2年，60~120個學分）。在普通大學之外，亦有兩年制高級職業培訓方案（匈牙利文：felsooktatási szakképzés），以作為高等教育第一週期（階段）結構前的選擇，畢業之後可以獲得高級職業資格證書，高級職業教育專業的學分最多是60個。高級職業教育專業學包括健康學院或速記大學等多種類型，在公共衛生學院(college)將學生分三個階段進行培訓。成功完成三學年之後，可以獲得證書，例如作為一名護士。速記學校在兩年內訓練速記員，兩年後，學生可以通過畢業考試，同時獲得文憑。任何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的後面可以接專業的高等教育培訓計畫（匈牙利文：szakirányú továbbképzés），這種培訓計畫不再增設另一個學位, 但主要提供某一特定領域專門化研究的管道，以上學士及碩士計畫可以是全職、兼職或遠距離學習性質。

碩士或同等資格畢業後可以選擇三年的博士課程(doktori képzés)，每個博士學程申請者必須具備有‘C’類型中等程度的外國語言證明，同時必須參加入學考試以獲准進入博士的課程。申請博士學程所需繳交的材料包括書面的論文計畫和文獻回顧，博士栽培的教育機構有權要求進一步的入學條件。獲得博士學位所需的條件至少包括兩個部分：六個學期的課程（180個學分）和論文出版。博士候選人必須通過論文答辯，博士論文答辯申請的前提需要二門中等外國語程度。目

[20] Hungary Structure of Educational System, Admissions to Higher Education and Recognition of Foreign Credentials Student Life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d Exchanges http://www.euroeducation.net/prof/hungarco.htm (2014.3.2)

前高等教育主要是分為三階段（週期），學士、碩士與博士。一般說來，依照目前對培養越來越多的學生所提出的挑戰作出反應是, 學士學位的課程具較少專業訓練，而主要是提供更廣泛的、更全面的知識。碩士與博士階段的學術訓練是提供高層次的、關於適應性的訓練，以呼應勞動市場不斷變化的需求，並滿足終身學習的目的。

最近幾年，外國語文課程的數量顯著增加，其中以英語、德語和法語為主。匈牙利語言能力不是入學審查的標準,但在匈牙利的大學內都會提供全部或部分課程。有外國語言教授的課程，特別是在醫療、經濟和技術的大學和學院，外語能力比其他不需要外語教學的匈牙利大學表現更高的程度。目前高級教育機構提供學生更多社會流動性的好機會,匈牙利通過眾多的國際合作和參與不同的歐洲計劃（例如伊拉斯莫斯和CEEPUS）使得越來越多的匈牙利大學能夠提供匈牙利課程給外國學生來匈牙利本地學習，例如在夏季提供大學多元研究的課程。

外國學生假如在匈牙利想學習匈牙利語言,則他們必須有一年的準備時間。他們也可就讀有學位的大學、院校：（一）學士學位，尤其是在學院(college)：3~4年；（二）碩士學位：4~5年；醫學院校：6年；（三）博士學位，博士，哲學博士(Ph. D.)、文科博士(DLA)：3年。普通大學(university)一般皆有提供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公共衛生學院的學生一共分三個階段進行培訓，首先，完成三學年之課程後，可以獲得證書，例如作為一名護士。速記學校在兩年內訓練速記根據歷史紀錄,匈牙利早在十四世紀時,在某些城市,包括布達(Buda)、佩奇(Pecs)、及波照恩(Pozsony)等,已建立大學的高等教育基礎。不過在第十六和十七世紀時,由於鄂圖曼土耳其帝國統治匈牙利,並且在匈牙利貴族反奧地利戰爭時,其國內高等教育受到了影響,致使幾個大學停止經營。現今,匈牙利因其高質量的高等教育以及科技成就而聞名世界,許多匈牙利大學都有著百年歷史，為世界貢獻了諸多科學家,工程師,以及諾貝爾獎獲得者。匈牙利歷史最悠久的大學成立於1367年，如今匈牙利的高等教育總計有72個學院，所有學院都有海外聯繫。匈牙利留學計劃是由匈牙利政府創辦的，致力於建立統一的服務機制，將匈牙利高等教育向國際推廣發展。

每年因參加外語授課專業的學習而在匈居留的外國學生有近10000名。不久前學術合作聯合會(ACA)的一項調查表明，在用英語授課的專業學習方面，匈牙利是全歐排名第六最受歡迎的目的地國家。匈牙利高校的學士、碩士，和博士文

憑在所有歐盟國家都有承認，反之亦然。其中，建築師、醫學和獸醫學等專業的文憑互認自動生效。匈牙利有很多專業用外語授課，而學費和生活費則大大低於西歐國家[21]。

以下有幾間學習匈牙利文的語言學校資訊，可供參考[22]。

(1)Balassi Institute

巴拉什學院根據外國學生的不同要求制定各種教育項目，其中包括為那些希望用匈牙利文完成大學學業的外國學生提供一年的大學預科教育。提供課程週期：10個月（9月至6月）。課程課時數：每週28~30節（總共900個學時）。第一學期為語言強化學習，第二學期在教育語言的同時增加專業語言課時間。選修專業方向：農業，文科，法學，經濟，工程，醫學，化學，旅遊，餐飲。5~10人一個班，45分鐘一節課，免費語言練習，電腦語言視聽室。國家承認的語言考試（羅蘭大學外語培訓中心Origo考試或者 ECL考試），免費使用網路。提供宿舍詳情請參考網址：www.bbi.hu。

- 通信地址:：H-1519 Budapest pf. 385。(H-1519 Budapest,Somlói út 51)
- Tel：36-1-319 0491。
- preuniv@bbi.hu。

(2)Danubius

- 1065 Budapest, Bajcsy-Zsilinszky Koz 1。
- Tel：311-3053。
- Tel/Fax：36-1-302-4664。
- danubius@mail.datanet.hu。
- http://www.danubiusnyelviskola.hu/。

(3)Hungarian Language School

- VI. Rippl Ronai u. 4
- Tel：(+36-1) 351 11 91。
- Fax：(+36-1) 351 11 93。
- HLS2000@elender.hu。

---

[21] Hungary Structure of Educational System, Admissions to Higher Education and Recognition of Foreign Credentials Student Life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d Exchanges http://www.euroeducation.net/prof/hungarco.htm (2014.3.2)

[22] 駐臺北匈牙利貿易辦事處，http://www.hungary.org.tw/chinese/oktatas/oktatas_hungarian_c.htm (2014.3.2)

- www.hls.hu。

(4)InterClub Hungarian Language School

- XI. Bertalan L. u. 17。
- Tel/Fax：(+36-1) 365 25 35；Tel：(+36-1) 279 08 31。
- info@interclub.hu。
- www.interclub.hu.。

(5)Inside Word Hungarian Language Center

- XII. Nagyenyed u. 11. I/1。
- Tel/Fax：(+36-1) 212 62 28；Tel：(+36-1) 355 43 52。
- insideword@insideword.org。

想要留學匈牙利，可以諮詢「留學匈牙利辦公室」，本機構的主要宗旨有三：（一）提供關於匈牙利高等院校教學計劃（主要以英語為教學語言）的詳細信息，協助申請者辦理手續；（二）籌劃、開拓和維護在教學、研發方面的高校多邊合作；（三）推動亞洲和匈牙利高校間互相承認教學科目和文憑。

匈牙利教育質量享譽全歐，許多外國學生來此求學，以掌握新技能或提高語言水準。匈牙利實行多階段式教育體制，學習機會正日益增多。近數十年，來匈牙利求學成為越來越多外國學生的選擇，留學匈牙利辦公室向每一位有意於匈牙利高等教育的朋友開放。其相關資訊如下[23]：

留學匈牙利項目辦公室

- 匈牙利布達佩斯：1088 Budapest, Vas u. 17, Hungary
- 電話/傳真：36-1-2660395
- 負責人：Mr. Attila Matiscsak
- 網址：www.studytransfer.eu

捌、駐外單位與臺灣同學會(或在臺校友會)資訊

臺灣在匈牙利的駐外單位是「駐匈牙利臺北代表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Budapest, Humgary)，地址為1088 Budapest, Rakoczi ut 1-3/II em Hungary。電話為(36-1) 2662884，匈國境內直撥：(06-1) 2662884，傳真：(36-1) 2664003。

[23] 駐臺北匈牙利貿易辦事處，http://www.hungary.org.tw/chinese/oktatas/oktatas_hungarian_c.htm (2014.3.2)

領務受理時間：週一~四：09:30~12:00；14:00~16:00；週五：09:30~12:00 線上填寫簽證申請系統 https://visawebapp.boca.gov.tw 。旅外國人動態登錄 https://www.boca.gov.tw/sp-abre-main-1.html，緊急聯絡電話：行動電話為36-30-9641546，匈國境內直撥：06-30-9641546。服務時間：週一~五：09：00~17：00。領務轄區：匈牙利全境，兼理塞爾維亞、科索沃、蒙特內哥羅、波士尼亞與赫塞哥維納、羅馬尼亞。急難救助全球24小時專線https://www.boca.gov.tw/cp-87-2121-7a5da-1.html。

此外，目前網路上有一個「匈牙利打工度假同學會」，網址是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652150728150630/。

玖、在臺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匈牙利在臺灣的駐外單位是「匈牙利貿易辦事處」(Hungarian Trade Office)，地址是10491臺北市中山區敬業一路97號3樓，辦領簽證時間為週二及週四，採預約制，預約電話為（02-8501-1200, 分機111）。領務緊急電話是+36-80-36-80-36，傳真號碼為+886 2 8501 1161，電郵信箱為TradeOffice.tpe@mfa.gov.hu。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匈牙利參考名冊係依據匈牙利人力資源部教育局(Oktatási Hivatal，網址：https://www.oktatas.hu/felsooktatas/kozerdeku_adatok/felsooktatasi_adatok_kozzetetele/felsooktatasi_intezmenyek/allamilag_elismert_felsookt_int)、Study in Hungary(網址：http://www.studyinhungary.hu/study-in-hungary/menu/universities.html)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鄭得興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副教授兼中東歐教學研究中心執行長

19

斯洛伐克
Slovak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斯洛伐克學制

壹、教育主管機構

斯洛伐克教育主管機關為教育、科學、研究與運動部(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Research and Sport)，該部是負責基礎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教育設施、終身學習及受國家支持的運動及青年。該部通過一般具有約束力的規則管理斯洛伐克共和國境內的學校和學校設施，以及提供職業指導，並管理斯洛伐克共和國的學校和學校設施網絡。該部的權限由法律規定[1]。

斯洛伐克共和國教育、科學、研究和體育部長是布拉尼斯拉夫・格雷林先生(Branislav Gröhling)，他於 1974 年 4 月 6 日出生在帕蒂讚斯克鎮(Partizánske)。1988 年至 1992 年，他就讀於帕蒂讚斯克的中等工業學校。後來，他在布拉提斯拉瓦(Bratislava)的泛歐大學(Pan-European University)學習法律（2004~2009 年）。2020 年 3 月 21 日，斯洛伐克共和國總統祖扎納・亞普托夫(Zuzana Čaputová)任命他為教育、科學、研究和運動部長。

斯洛伐克教育部在高等教育領域的主要任務：[2]

1. 在各類高等教育機構認可的學習方案框架內，為高等教育機構和高等教育的發展創造條件。
2. 為高等教育機構準備每年更新和出版長期性的教育、研究、發展、藝術和其他創造性活動的指標。
3. 每年編製和發佈高等教育狀況年度報告，確定提交高等教育機構活動與經濟年度報告的日期和形式。
4. 討論和評估公立高等教育機構和私立高等教育機構的長期目標，並加以更新，為提交這些長期目標設定日期和格式。
5. 編製和更新教育部預算章節中的設置高等教育機構國家預算補貼方法，並在此方法基礎上，根據高等教育機構代表當局事先所提出的意見，制定和提供這種補貼。

[1] https://www.minedu.sk/about-the-ministry/
[2] https://www.minedu.sk/data/att/15768.pdf

6. 根據高等教育機構代表當局的意見，在合理情況下限制個別高等教育機構提供資金給逐年增加的一般生人數。
7. 登記高等教育機構的個別內部條例。
8. 監督高等教育領域具有一般約束力的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
9. 監督公立高等教育與私立高等教育國家預算資金的管理。
10. 建議政府同意授予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國家同意書及變更名稱。
11. 發佈和管理研究領域系統，並結合對高等教育研究領域的描述與出版。
12. 按照特定規定從各高等學校學生登記簿上收集、使用資訊，並保存高等學校工作人員登記簿。
13. 承認外國高等教育機構或其他授權機構所頒發的文件。
14. 提供認證委員會和高等教育機構代表當局在活動上的物質需求和資金。
15. 規定外國人在斯洛伐克共和國和斯洛伐克公民在國外學習期間的財政與物質條件。
16. 規範補充教育研究的細節，以取得學校和學校教育設施的訓練與教學能力。
17. 允許外國高等教育機構在斯洛伐克共和國經營。
18. 應高等教育機構的要求，就承認外國高等教育機構或第三國高等教育機構為學術目的所提出的教育文件提供意見。
19. 頒布法令，列出在斯洛伐克共和國經營的高等教育機構名單，細分為公立高等教育機構、國立高等教育機構、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和根據許可證運作的高等教育機構，以大學型高等教育機構為例，表明這是一所大學式的高等教育機構。
20. 為學生提供社會支助和獎學金的創造條件。
21. 建立直接支援高等教育機構開展科技和藝術活動的補貼制度。

貳、學校制度與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斯洛伐克學校類型主要分為國立學校、教會學校及私立學校，依不同學校層級區分，則為幼稚園或學前教育（3~6 歲）、小學（6~15 歲）、中學（15~19 歲）及大學（19 歲以上）。斯洛伐克大部分學校是國家所有，只有一小部份為教會或私人所有。小學及中學的暑假是從七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此外還有一些假日，

如聖誕節、復活節及國定假日等，學前教育的年齡是從三歲至六歲。學前教育是從三歲開始，但學前教育不是強迫教育，此時小朋友學習畫畫、朗讀、唱歌、數字、大自然及他們周遭的事物，五歲的小朋友學習幾何圖形、月份、星期等等。幼稚園的師資必須接受過中等教育學院或大學的教育訓練[3]。

小學是九年的基礎教育，亦是強制性教育，分成四年及五年二個階段，小學教育年齡是六歲至十五歲。小學的每一學年有兩學期，第一學期從九月二日開始，一月底結束，第二學期從二月一日開始，六月三十日結束。小學第一階段的學生每天上四至六節課，小學第二階段的學生通常每天上五至八節課，每節課 45 分鐘，中間休息 5~10 分鐘，上午十點會有一次大課間，為學生吃點心專設。斯洛伐克的義務教育是十年（學前一年加上小學九年），大部份的教科書及教材是免費提供，不過學期結束時要歸還給學校。

基礎教育之後，需要通過中等教育的入學考，才能繼續就讀中學。基礎教育的第一階段不同於第二階段，第一階段中，每個班級都有專屬教師來教授所有科目。第二階段中，每門課都有不同老師來教授。第一階段的小學老師需要能教授全部課程，他們必須有大學本科學歷，第二階段基礎教育的師資必須要有專門科目的教師訓練學歷，一般來說需要有二至三門專業科目。小學的成績是 1 至 5 分，1 分最優，5 分最差，評鑑的方式包括口試、筆試或測驗。學生在期末會收到成績單，斯洛伐克的基礎教育跟許多國家相比，品質是相當優良的。課程開始時間依不同學校規定而異，通常是早上 7 點到 8 點之間。除了一般小學之外，也有一些音樂或繪畫學校。小學在課後可以留在學校寫功課、畫畫或是玩遊戲，學校在課後的安排對職業父母而言是相當方便的。

小學第一階段的課程包括：數學、斯洛伐克語的閱讀與寫作、環境與社會介紹（第 1 及第 2 年）、科學（第 3 及第 4 年）、國情（第 3 及第 4 年）、音樂、宗教與道德、繪畫，物理學等。小學第二階段的課程包括：斯洛伐克語與文學、數學、外國語，通常為英語及德語、物理、化學、科學、地理、農業與科技、繪畫、歷史、宗教與道德、公民、音樂等。

小學之後根據學習成果或入學考試成績，繼續中學教育，斯洛伐克有幾種不同的中學教育：

[3] http://www.slovakiasite.com/education.php

一、文法學校，高中(Gymnazium)：4~8 年，提供一般性的高中教育，以作為進入大學或其他高等教育機構做準備。

二、中等專業學校：4~5 年，提供專科教育，以作為進入高等教育機構做準備。

三、音樂學校：4~5 年，提供專業領域的訓練，如音樂、歌唱、舞蹈、戲劇藝術等。

四、職業學校：2~4 年，提供手工或實務的專業技能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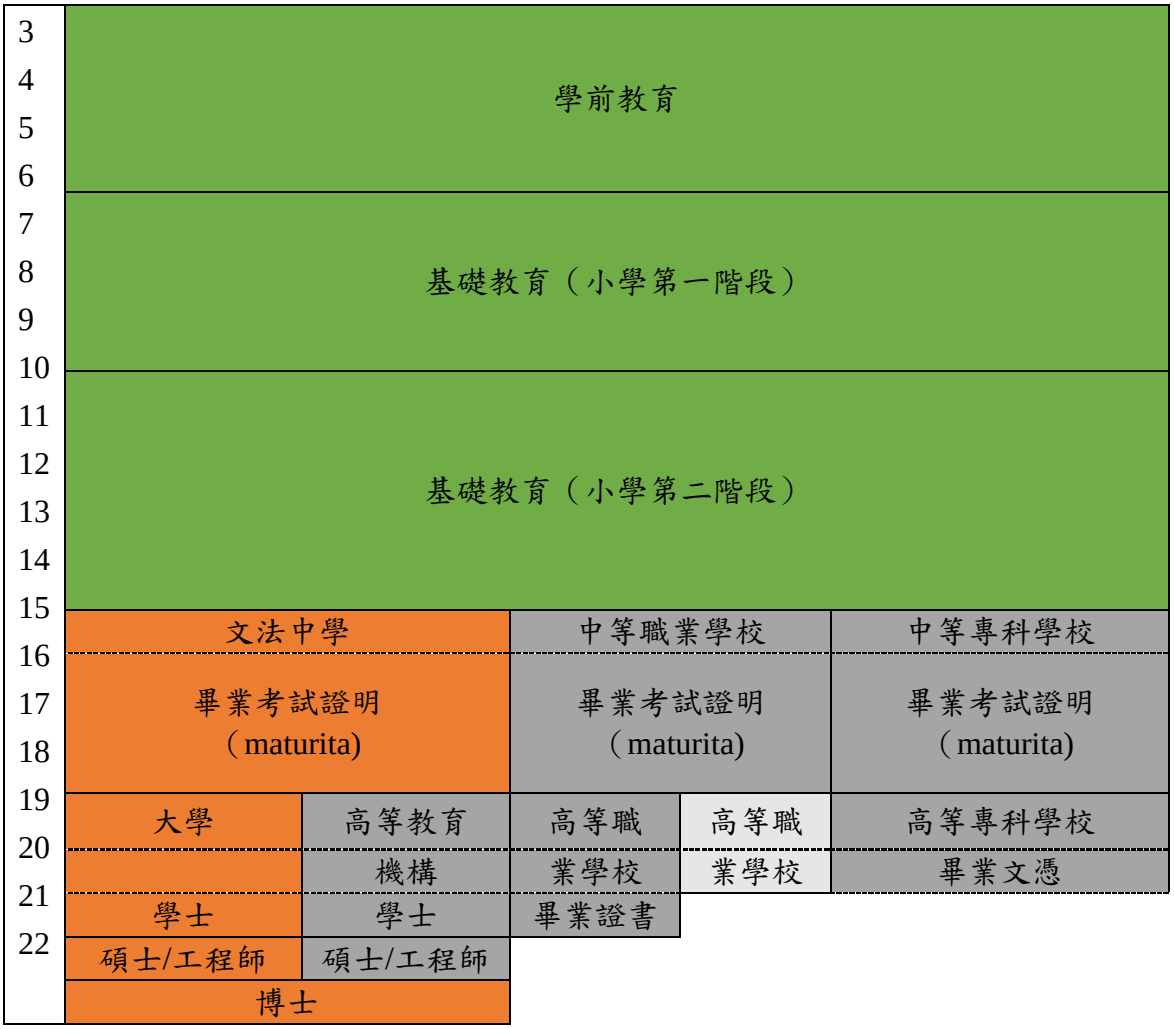

圖一、斯洛伐克學制圖

資料來源：筆者自製

斯洛伐克位於中歐，人口五百四十多萬，屬西斯拉夫民族。歷史上曾建立大摩拉維亞帝國，其後遭匈牙利併吞一千年，1918 年一次大戰結束後，與捷克共組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1993 年捷克與斯洛伐克和平分裂為兩個國家。斯洛伐克

2004 年加入歐盟，2007 年加入申根條約，2009 年加入歐元區。斯洛伐克實施十年國民義務教育，全國沒有文盲。

斯洛伐克在立法中，對《教育法》進行了幾次的主要修訂，特別是[4]：

- 《國家教育行政和自治法》（1990 年，1996 年、1999 年、2001 年、2003 年修訂），
- 《高等教育法》（1990 年、1996 年修正案和 2002 年新法），
- 《學校設施法》（1993 年，2001 年修正案），
- 《繼續教育法》（1997 年，2001 年修正案），
- 《資助學校系統法》（2001 年、2003 年）和

頒布了一系列具有約束力的行政法規（教育部的政府規定、法令和指示），旨在確保整個教育培訓體系、教育培訓體系的民主化和人性化、教育政策目標和目標的執行、方案政府聲明、中小學和高等教育機構課程的修改、關於各類學校和學校設施的組織和目標、專業和教育能力以及教育人員繼續教育、學校檢查、教育人員就業規則等法令。

此外，還制定了關於教育培訓制度發展的新概念草案（1991 年、1994 年、1996 年），但未在全國範圍內商定和執行。2000 年，《斯洛伐克 21 世紀高等教育進一步發展構想》獲得批准，成為擬訂新的《高等教育法》（2002 年）的基礎，2002 年，又通過了新的教育和培訓概念—「千禧年—《未來 15~20 年國家教育和培訓方案」，作為新《初等教育和培訓教育法》草案的思想。在九十年代整個社會轉型時期，教育政策在相當不利的社會經濟條件下得以實施。這些情況主要受到經濟表現下降和包括畢業生在內的人口高失業率的影響，這導致對熟練工作力的需求下降，並降低了教育系統的社會功能（幼兒園、學校俱樂部、課外教育機構的減少）。

一九九〇年頒布法規，允許私人機構和教會開辦學校，全國現有二十二所高等院校，其中考門斯基大學(Univerzita Komenského)位於首都布拉提斯拉瓦，沙法利克大學(Univerzita Šafárika)位於第二大城科希策，是歷史最悠久的高等學府，共有六萬多名大學生[5]。斯洛伐克是歐盟成員國，學生在斯洛伐克高等學校取得的學歷在所有歐盟成員國內都得到認可。也就是說，學生不必擔心學歷的認證問

[4] http://web.uips.sk/download/rs/Educational_system_in_Slovak_Republic.pdf
[5] http://wd.travel.com.tw/mediawiki/index.php/斯洛伐克

題，這也為學生的學業銜接提供了保障，例如，在斯洛伐克完成本科階段的學習，取得學士頭銜，可以到任一歐盟國家繼續相應專業的碩士學業。

參、國家資歷架構(National Qualification Framework)

斯洛伐克共和國政府 2009 年 2 月 4 日第 105/2009 號決議批准了制定斯洛伐克共和國國家資歷架構的一系列步驟，它是參考歐洲議會和理事會 2008 年 4 月 23 日關於建立終身學習的建議案基礎上所建立的歐洲資歷架構，斯洛伐克共和國決定執行該決議案。根據其原則，歐洲資歷架構支援將正規教育和非正規教育，以及非正式學習結合起來。因此，非正規教育，或更確切地說是教育活動必須根據歐洲資歷架構整合進去個別國家資歷架構的參考級別[6]。

斯洛伐克共和國國家資歷架構的發展主要有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定義資歷架構中的結構、級別數目及每個級別的描述；

第二階段：將國家教育方案、繼續教育研究和教育方案歸入資歷架構的個別級別；

第三階段：將國家架構的級別對照於歐洲資歷架構的級別。

斯洛伐克共和國國家資歷架構是以 8 個資格級別為基礎，這個基礎是教育部於 2011 年 3 月批准的一個架構。斯洛伐克資歷架構中的專有詞彙則是於 2015 年 5 月獲得批准，並隨後進行了審查。資歷架構的草案包括一套專有詞彙，以此來確定在一定資歷級別上獲得所需的知識、技能和能力水準，而每一級別的專有詞彙由來自不同教育領域、雇主和專業組織及協會的各方專家來修訂。

教育方案、學習方案、教育活動和資格的評鑑和隨後的採用，皆是根據工作小組的專業決定和斯洛伐克資歷架構的專有指標。斯洛伐克資歷架構相關級別的分類由工作小組成員確定，他們直接在國家協調單位下工作，以執行歐洲資歷架構。自 2014 年以來，該單位在國家職業教育學院運營。國家協調單位的任務包括：

1. 將國家資歷架構內的資歷級別與表一所示的資歷架構級別進行比較。
2. 確保用於比較國家資歷架構和歐洲資歷架構的方法是透明的，一方面是為了使比較更容易，另一方面是為了能保證公佈各自的決定。

[6]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national-qualifications-framework-72_en

3. 通過國家資歷架構，為利益攸關各方提供關於國家資歷與歐洲資歷架構相容程度的信息和協調。
4. 促進所有有關人員按照有效的國家規定和程序，並促使高等教育機構、職業教育和培訓機構、社會夥伴、部門和專家參與歐洲級別的資格比較和使用領域。
5. 協調斯洛伐克資歷架構與歐洲資歷架構的參考進程。

2017 年底，斯洛伐克共和國教育、科學、研究和體育部宣佈，斯洛伐克資歷架構引入教育證書的進程已最後確定，包括斯洛伐克資歷架構/歐洲資歷架構教育證書，都已透過更新新形式和修訂的相關法令來實施了。

斯洛伐克的國家資歷架構分為八個級別，項目包括知識、技術、能力、與前階段教育相關級別的連結性、以及特定級別資歷架構的教育文件等。斯洛伐克的國家資歷架構與歐盟的資歷架構對照如下：

表一 歐盟的資歷架構與斯洛伐克的國家資歷架構對照

歐盟的國家資歷架構（終生學習）	斯洛伐克的國家資歷架構（終生學習）
Level 1	Level 1
Level 2	Level 2
Level 3	Level 3
Level 4	Level 4
Level 5	Level 5
Level 6	Level 6
Level 7	Level 7
Level 8	Level 8

資料來源：
http://asemlllhub.org/fileadmin/www.asem.au.dk/national_strategies/National_qualifications_framework_Slovakia_final.pdf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中等職業教育有二種類型：中等職業學校與中等專科學校。中等職業學校包括一般教育、職業訓練、實習課程、訓練中心，以及工作場所的實地訓練，職業教育有分三年及四年二種。三年的職業教育學校的學生評鑑是以期末考成績為主，其中考試內容包括不同科系的貿易及經濟活動學習成果。之後，學生可以再繼續二年的職業學校教育，完成二年教育後，他們有離校考試的高中證明(maturita)。除了二年的全時職業學校之外，也有一些非全時的學校，如夜校，它們提供在職人士及無法參與白天班學生的教育訓練，職業訓練包括營造業者、機械、餐飲、侍者、美髮師、麵包師、屠夫等。四年的職業教育是包括離校考試，四年級的畢業生可以獲得離校考試證書(maturita)。

對大部份的中學生而言，他們必須通過入學考試。中學教育或文法中學通常是四年，不過也有一些學校提供五年的職業教育，如旅館學院。也有八年的文法學校，學生在完成第一級的基礎教育後就讀。文法學校比較具有聲望，學生通常都是為考大學做準備。文法中學主要提供一般性教育，但也有許多文法中學提供專科訓練，比如語言、程式或數學等。中等專科學校的專業訓練包括健康、經濟、運動、藝術、農業、木業、藥學、化學、教育、旅館、工業等。中學與小學的學習系統相似，一節課是 45 分鐘，有短暫的課間休息，一天大致有 6 或 7 節課，中學教育有畢業考試及獲得離校考試證明(maturita)，畢業考試包括兩部分，筆試及口試，學生有了離校考試證明，他們就可以申請大學。[7]斯洛伐克的國立高校設立預科語言培訓班，例如首都考門斯基大學哲學院的斯洛伐克語言培訓中心 SAS(https://fphil.uniba.sk/en/departments-and-research-centres/studia-academica-slovaca/)同時提供斯洛伐克文作爲第二外語的水平測試，如通過相應等級的考試，學生將會獲得國家認證的語言水平證書（A1-C2 六個等級）。

伍、高等教育介紹

一、高等教育機構

[7] http://www.slovakiasite.com/education-primary-schools.php

高等教育機構(HEIs)是第三等級的教育、科學與藝術機構，其主要任務在於提供更高等級的教育與創新的科學和藝術研究及活動。高等教育機構依照活動性質與範圍可以分為大學類型的高等教育機構，與非大學類型的高等教育機構。

1. 大學型的高等教育機構

大學型的高等教育機構從研究學程再加以區分為學士、碩士及博士三個層級，研究學程包括科學、科技及人文領域，「大學」(university)主要使用在大學型的高等教育機構。

2. 非大學型的高等教育機構

非大學型的高等教育機構大部份是屬於高等教育機構的第一層級研究學程。

高等教育機構依據建立與資金來源，可以分為三個類型：

1. 公立高等教育機構：主要依據法律成立，資金來源主要是政府提供，目前斯洛伐克有 20 所公立教育機構，包括 9 所傳統大學，5 所科技大學、3 所藝術與音樂高等教育機構、1 所經濟大學、1 所獸醫大學及 1 所農業大學。
2. 國立高等教育機構：斯洛伐克國立高等教育機構有 3 所，包括軍事、警政與醫學學校。他們主要是依法成立，並由政府的相關部會所管理，資金來源主要是國家預算。
3. 私立高等教育機構：斯洛伐克私立高等教育機構有 11 所，需要由政府同意才能設立，資金來源主要是非政府機構，大部份的私立高等教育機構提供的教育領域包括：經濟、商業、管理、公共行政、法律、國際關係、區域發展、醫學及社會工作。

高等教育機構分為不同的管理單位，亦即學院(faculty)、研究所(institute)及學系(department)，斯洛伐克高等教育機構的上級監督單位是教育、科學、研究與運動部。主要的教學語言是斯洛伐克語，但也提供外國語言給大部份的國際學生，主要是英語。大學的學年主要從 9 月 1 日開始，隔年的 8 月 31 日結束，其中分為二個學期（冬天學期從 9 月到 1 月，夏天學期從 2 月到 6 月）。教學形式包括上課(lectures)、研討會(seminars)、練習、實驗、計畫、實習、諮詢等等，學生的學習成績主要是依據歐洲學分轉換及累計系統(ECTS)，一學年基本上是 60 個學分，一個學期是 30 個學分。學分需要多少是依據每個高等教育機構的需要去制

定。學士學位的學分通常是需要 180 個，碩士學位的學分通常需要 120 個，高等學校的學生成績分爲 A、B、C、D、E 和 F 六等，A 是最優等，F 是不及格。

中學教育之後，學生可以申請大學，為了進入大學，學生必須通過入學考試，學生能否進入大學就讀主要依據中學學習成果，以及大學入學考試。完整的斯洛伐克大學年限通常是五年，有些學院則規定是六年，例如醫學院。斯洛伐克的大學通常分為以下幾個階段，第一階段是需要 3~4 年，畢業後獲得學士學位，第二階段是在前階段的基礎上，再延續就讀二年，畢業後可獲得以下不同頭銜：碩士（Master，縮寫 Mgr.）、工程師（Engineer，縮寫 Ing.）及不同部門的醫師抬頭(MUDr, MVDr, MDDr.)。大學學位都必須要完成學位論文，以及通過國家考試，大部份的職業都需要大學第二階段的程度。第三階段是博士學位，通常需要 3~4 年，畢業時獲得哲學博士頭銜(PhD.)

二、大學簡介

以下是斯洛伐克的主要大學[8]，包括公立高等教育機構與國家高等教育機構：

（一）Bratislava（布拉提斯拉瓦，斯洛伐克首都）

- Comenius University in Bratislava（布拉提斯拉瓦考門斯基大學）－13 個學院，斯洛伐克的主要大學－www.uniba.sk（人文學院/教育學院/福音教派學院/法學院/管理學院/數學學院/資訊學院/醫學院/自然學院/藥學院/物理教育與運動學院/社會與經濟學院/天主教學院）
-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in Bratislava（布拉提斯拉瓦經濟大學）－經濟與商業研究－www.euba.sk
- Slovak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in Bratislava（斯洛伐克科技大學）－（科技研究）－www.stuba.sk（農學院/化學與食品科技學院/土木工程學院/電機與資訊學院）
- Slovak Medical University in Bratislava（斯洛伐克醫藥大學，國家高等教育機構）－www.szu.sk
- Academy of Fine Arts and Design in Bratislava（布拉迪斯拉瓦藝術與設計學院）－繪畫與雕刻－www.afad.sk

[8] http://www.slovakiasite.com/education-universities.php

- Academy of Performing Arts in Bratislava（布拉迪斯拉瓦表演學院）－戲劇與音樂－www.vsmu.sk（音樂與舞蹈學院/戲劇學院）
- Academy of the Police Force in Bratislava（布拉迪斯拉瓦警政學院，國家高等教育機構）－https://www.akademiapz.sk

（二）Trnava（特爾納瓦）

- Trnava University（特爾納瓦大學）－www.truni.sk（教育學院/健康與社會工作學院/法學）
- University of Ss. Cyril and Methodius in Trnava－www.ucm.sk（特爾納瓦人文學院/大眾傳播學院/自然科學學院/社會科學學院）

（三）Prešov（裴瑞秀）

- University of Prešov（裴瑞秀大學）－www.unipo.sk（教育學院/健康學院/人文與自然學院/管理學院/東正教學院/運動學院/希臘天主教學院）

（四）Košice（科希策）

- Pavol Jozef Šafárik University in Košice－www.upjs.sk（人文學院/法學院/醫學院/公共管理學院/科學院）
- Technical University of Košice（科希策科技大學）－technology studies - www.tuke.sk（人文學院/土木工程學院/經濟學院/電機與資訊學院/製造科技學院/機械工程學院/金屬學院/礦冶、生態、流程管控與地理資訊學院）
- University of Veterinary Medicine and Pharmacy in Košice（科希策獸醫大學）－https://www.uvlf.sk

（五）Žilina（日利納）

- University of Žilina（日利那大學）－交通研究- www.uniza.sk（電機學院/人文學院/管理與資訊學院/機械工程學院/交通與傳播學院/安全工程學院）

（六）Zvolen（茲沃倫）

- Technic University in Zvolen（茲沃倫科技大學）－森林研究－www.tuzvo.sk（生態與環境科學學院/環境與製造科技學院/森林學院/木材科學與科技學院）

（七）Banská Bystrica（班斯卡-比斯特里察）

- Matej Bel University in Banská Bystrica－www.umb.sk（經濟學院/教育學院/自然科學學院/政治學與國際關係學院）

- Academy of Arts in Banská Bystrica（班斯卡-比斯特里察藝術學院）－www.aku.sk（美術學院/表演藝術學院）

（八）Nitra （尼特拉）

- Constantine the Philosopher University in Nitra－www.ukf.sk（中歐研究學院/教育學院/自然科學學院/社會科學與健康照護學院）
- Slovak University of Agriculture in Nitra－農業研究－www.uniag.sk（農業生物學與食物資源學院/生物工藝學與實務科學學院/經濟與管理學院/工程學院/歐洲研究與區域發展學院）

（九）Ružomberok （魯容貝羅克）

- Catholic University in Ružomberok（魯容貝羅克天主教大學）－www.ku.sk（教育學院/健康照護學院/神學院）

（十）Trenčín（特倫欽）

- Alexander Dubček University of Trenčín－www.tnuni.sk（健康照護學院/工業科技學院/社會與經濟關係學院/特殊科技學院）

（十一）Komárno（科馬爾諾）

- J. Selye University in Komárno－www.selyeuni.sk（經濟學院/教育改革學院/神學院）

（十二）Liptovský Mikuláš（利普托夫斯基米庫拉什）

- Armed Forces Academy General Milan Rastislav Štefánik in Liptovský Mikuláš－軍事學院，國家高等教育機構－https://weblm.aos.sk

以下是私立高等教育機構：

- Ján Albrecht Music and Art Academy in Banská Štiavnica–音樂與藝術學院-https://huaja.org
- Bratislava International School of Liberal Studies－國際學校－https://www.bisla.sk
- Pan-European University in Bratislava－泛歐洲大學－https://www.paneurouni.com
-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in Public Administration in Bratislava – 公共行政的經濟與管理－http://www.vsemba.sk

- St. Elizabeth College of Health and Social Work in Bratislava－健康與社會工作－www.vssvalzbety.sk
- DTI University in Dubnica nad Váhom－科技機構－www.dti.sk
- University of Security Management in Košice－安全管理－www.vsbm.sk
- College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ISM Slovakia in Prešov－國際商業－www.ismpo.sk
- University of Central Europe in Skalica－中歐大學－www.sevs.sk
- Danubius University in Sládkovičovo－https://www.vsdanubius.sk
- • School of Management in TRENČÍN－管理學院－www.vsm.sk

三、最古老的斯洛伐克大學

斯洛伐克最古老的大學是 Academia Istropolitana(1465~1491)，建立在布拉提斯拉瓦，在 Matthias Corvinus 國王在位期間(1458~1490)。1635 年 Peter Pazmany 建立了特爾納瓦大學(Trnava University)，1777 年移到布達佩斯。耶穌會於 1657 年創立科希策大學(Kosice University)，1762 年開明專制統治者泰瑞莎女王(Maria Theresa)在班斯卡什加夫尼察(Banska Štiavnica)創立了全球第一間礦業學校，這也是世界上第一所科技大學，過去是作為歐洲的礦冶科技發展的中心。

陸、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斯洛伐克高等教育認證機構（以下簡稱「機構））於 2018 年 11 月 1 日根據《關於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的第 269/2018 號法律》成立，該機構是一個在高等教育中展開外部品質保證活動的公立機構，總部設在布拉提斯拉瓦[9]。

一、該機構的職責：

1. 決定斯洛伐克共和國高等教育機構所需資格的範圍。
2. 公佈高等教育內部品質保證體系標準、學位課程標準、入學標準和就職程序標準。草案所列的標準在正式通過之前要有機會聽取公眾的意見。
3. 評估國家批准作為私立高等教育機構運作的申請。
4. 決定依法授予（或不授予）適當的認證。

[9] https://eacea.ec.europa.eu/national-policies/eurydice/content/quality-assurance-higher-education-63_en

該機構的使命是透過現代工具與《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標準》(ESG 2015)協調而加以提高教育品質。它取代了現有的認證委員會（作為斯洛伐克共和國政府的諮詢機構）在評估高等教育機構的申請方面的業務，並接管了斯洛伐克共和國教育科學、研究和體育部部長相關決策的職權。認證標準將是認證標準的大綱，該機構會公佈其提案，同時評估公眾的意見和斯洛伐克共和國教育、科學、研究和體育部聲明之後提交報告。該機構也有些義務要盡，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申請加入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European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ssurance in Higher Education)；以及註冊加入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登錄(European Quality Assurance Register for Higher Education)；申請歐洲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協會，至少每五年評鑑一次。

二、品質保證的途徑和方法

（一）內部評鑑

根據《高等教育法》，高等教育機構負責提供教育的品質。高等教育機構需要有一個功能齊全的內部品質體系，內部品質體系的目標是通過確定高等教育機構的品質保證政策和程序來保證所有活動的品質。高等教育機構的品質保證政策包括工具、組織、責任分配、行為者（如學生）參與程度、品質保證系統的介紹、使用、監測和評鑑方式。品質保證領域包括學習方案、學生評鑑標準和規則、高等教育教師品質、教育過程、教育支助、收集、分析、使用和資訊披露的材料和資訊來源。

該機構評估內部品質體系，這是高等教育機構評鑑的一部分。公立、私立和外國高等教育機構根據《高等教育法》有義務向斯洛伐克共和國教育、科學、研究和體育部詳細闡述，以及提交並發表關於其活動的年度報告。公立高等教育機構也有義務每年發表一份年度管理報告，如果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從國家預算中有獲得補貼，這也適用於它們。

（二）外部評鑑

高等教育機構必須要求高等教育認證機構每十年至少評鑑一次其內部體系，在評估申請時，高等教育認證機構應評估遵守每項標準的程度，並指出所查明的任何缺點和建議。評估的標準主要側重於：

1. 空間、材料、技術、信息和提供學習計劃的人員。
2. 高等教育機構在相關研究領域的創造性活動。

3. 考慮到相關研究領域的最新知識。
4. 根據學習計劃成功完成學習的要求。
5. 特別是通過高等教育成就的畢業生，和他們符合國家資歷架構的要求級別。
6. 大學教師等職位的填補要求。

根據評鑑結果，高等教育認證機構將決定高等教育機構的內部制度及其執行是否符合標準。高等教育認證機構應至少每兩年持續監測一次高等教育機構是否遵守內部系統標準的情況。

柒、大學申請程序

學生想要研習一個完整的學程，他們可以直接向相關的高等教育機構申請。亦可以向不同的高等教育機構或學院申請一些研究學程，最後期限由每個高等教育機構訂定之，考試內容與形式（口試、筆試或智力測驗）由各自學院或高等教育機構決定。入學考通常在六月與九月之間舉行，藝術高等教育機構則會更早舉辦入學考試，其申請日期通常在十一月底以前。

國際學生的入學條件一般是與本國人民一樣的，不過學院或高等教育機構的學術會議會針對由院長或校長建議提出的一些特定的研究計畫加以補充的，已獲得學士學位的國際學生，一般都能符合斯洛伐克大學的入學條件，申請斯洛伐克的入學程序，必須提供申請者前一階段的畢業文件。假如不符合申請條件的國際學生，可以先行參加預備課程，包括斯洛伐克語課程，這些課程由為布拉提斯拉瓦的考門斯基大學語言機構或繼續教育中心所提供[10]。斯洛伐克語課程也由其他斯洛伐克大學提供，每一間高等教育機構都有自己的入學條件，學生可以向他們感興趣的高等教育機構查詢。另外，出版品「在斯洛伐克學習－提供外國語的學程」（Study in Slovakia - Study programs offered in foreign languages）中也列有英文或其他語言的學程，也可以向 SAIA 的網站查詢[11]。

大學入學申請費用依不同的高等教育機構而定，每年都可能會變動，這必須透過網頁查詢。外國語言學程的學費由不同高等教育機構自行訂定，每個學年的

[10] www.cdv.uniba.sk/en
[11] www.saia.sk

收費大概是從 500 歐元至 1200 歐元不等，不過假如是申請以斯洛伐克語言開設的學程，則不用收取學費[12]。

斯洛伐克受制於有關專業資格的 2005/36/EC 指令，該項指令是根據申請目的來審查申請者前階段教育的資格，比如申請者的申請審查目的是想在斯洛伐克繼續就學。斯洛伐克的文憑審查中心(CRD)是歐盟的歐洲資訊網絡中心(ENIC)與國家學術資訊審查中心(NARIC)的組成部分，他們針對申請者在國外所得的文件進行審查。以下是審查中心的主要聯絡方式：

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Research and Sport of the Slovak Republic

Centre on Recognition of Diplomas（文憑審查中心）

地址：Stromová 1, 813 30 Bratislava, Slovak Republic

E-mail：sudv@minedu.sk

Tel：+421–2–5937–4623、+421–2–5937–4616

辦公時間：Monday, Wednesday and Thursday from 9:00 to 11:30 and 12:30 to 14:00

主要查詢網站：www.minedu.sk

捌、駐外單位與台灣同學會(或在台校友會)資訊

駐斯洛伐克臺北代表處(Taipei Representative Office, Bratislava)

網址：https://www.roc-taiwan.org/sk/index.html

聯絡資訊：Mostova 2, 81102 Bratislava, Slovak Republic

電話：(421-2) 58253220，58253229 傳真：(421-2) 58253225

領務受理時間：週一~五(09：00~12：00)

線上填寫簽證申請系統 https://visawebapp.boca.gov.tw

旅外國人動態登錄：https://www.boca.gov.tw/sp-abre-main-1.html

緊急聯絡電話－電話：(421) 915108489 境內直撥：0915108489

服務時間：週一~五(09：00~17：00)

領務轄區：斯洛伐克全境，兼理羅馬尼亞。

急難救助全球免付費專線：https://www.boca.gov.tw/cp-87-2121-7a5da-1.html

[12] www.portalvs.sk

目前在臺灣於去年 2020 年 11 月 16 日剛成立的臺灣斯洛伐克交流協會(Taiwan-Slovakia Exchange Association)，是一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主要以促進臺灣與斯洛伐克之友好交流及合作，其次並推動臺灣與中東歐各國多元且密切來往為宗旨。該會成立的主要推手是由東吳大學東歐研究中心與在臺北的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共同促成，目前大部分會員都有去過斯洛伐克的經歷，如有斯洛伐克相關的問題，可以寫信至下列電子郵箱：twskas2020@gmail.com。其網址是 https://www.facebook.com/TaiwanSlovakiaExchangeAssociation/

玖、在台官方與半官方機構

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Slovak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Taipei)

館址：11012 臺北市基隆路 1 段 333 號 12 樓 1203 室（世貿中心大樓）

Suite 1203, 12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Taipei 11012, Taiwan, R.O.C.

電話：02-87803231

傳真：02-27235096

EMAIL：seco.taipei@mzv.sk

網址：http://www.mzv.sk/taipei

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斯洛伐克參考名冊係依據斯洛伐克教育科學研究及運動部(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Research and Sport of the Slovak Republic，網址：https://www.minedu.sk/vysoke-skoly-v-slovenskej-republike/)及 Study in Slovakia(網址：https://www.studyinslovakia.saia.sk)公布資料彙編而成。

撰稿者：鄭得興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副教授兼中東歐教學研究中心執行長

20

白俄羅斯
Belarus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白俄羅斯學制手冊

壹、 教育主管機構

教育主管機構 - 白俄羅斯教育部。

高等教育管理機構 – 高教司(Department of Higher Education)

貳、 學校制度與政策

除了高等教育外，白俄羅斯其他各級的教育皆為免費。

白俄羅斯共和國(簡稱白俄羅斯)是人類發展指數非常高的國家之一。成年人口的識字率高達 99.7。近幾年，教育經費佔 GDP 至少 5%比重，可與歐洲發達國家相媲美。

白俄羅斯的教育制度主要分為普通教育、補充教育(Additional Education)及專業教育。普通教育包括學前教育、中等教育、職業教育、中等專業教育(Secondary Special Education)，高等教育及學士後教育。

補充教育細分為：兒童及青少年補充教育；成人補充教育。

白俄羅斯的教育水準分類符合國際標準教育分類（ISCED 2011），確保“終身學習”原則。

在人類發展指數排名中，白俄羅斯名列前 30 名，為獨立國協國家最高，與日本及拉脫維亞同時名列第 14 位。

另依據聯合國開發計劃署（UNDP）的綜合指數，白俄羅斯的教育指數(Education Index)排名第 21 位。

白俄羅斯大學生占總人口的比重為歐洲最高之一。

一、學前教育

白俄羅斯的學前教育非強制性，但有 74.4%的兒童在入學前接受托兒所（1 至 2 歲）及幼兒園（3 至 5 歲）教育。其中鄉村入學比重為 49.7%，城市為 81.4%。

2015/2016 學年白俄羅斯共有 3,972 所托兒所及幼兒園，其中 11 所為私立，就學人數 41 萬 500 人。

二、普通中等教育

白俄羅斯普通中等教育 6 歲入學，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 - 小學教育（1-4 年級）;

第二階段 - 基礎教育（5-9 年級）;

第三階段 - 中等教育（10-11 年級）。

第一及第二階段構成 9 年的普通基礎教育(general basic)，係為義務教育。第一、二、三階段構成 11 年的普通中等教育(general secondary)。

完成 9 年義務教育可以進入技術學院、技術型高中(vocational school)完成高職教育，之後可繼續考大學。完成 11 年普通中等教育可參加大學考試，或進入職業學校就讀，惟後者上課年限為 1 年，較普通基礎教育畢業生少 2 年。

2015/2016 學年白俄羅斯共有 3,233 所普通中學，其中 10 所為私立，學生人數 96 萬 4,900 人。

中等教育的最新趨勢為在高年級推行性向分組教育(人文、社會經濟、數學物理、生物化學等)。

今天現代資訊技術已經深入白俄羅斯中等教育的教學和教育過程。各中學逐漸以電子家庭聯絡簿取代紙本，並形成“雲端”資訊教育環境。

三、職業技術教育及中等專業教育(Professional-technical and secondary special education)

與其他獨立國協國家不同，白俄羅斯仍成功保存蘇聯時期的職業技術教育和中等專業教育體系。

職業技術教育包括 134 所職業技術學校（技術學院、技術型高中）和其他 40 所其他型態的教育機構，上課時間 1-3 年。每年約有 3 萬 5,000 人畢業，涵蓋近 300 個專業。

中等專業教育包括 113 所中等專業學院，其中 12 所為私立學校，另有 46 所其他類型的教育機構。每年約有 4 萬人從各種專業畢業。

四、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包括 52 所高等教育機構（大學，科學院，研究所），其中 9 所為私立。每年有超過 8 萬名學生畢業。

白俄羅斯的高等教育可以分日間部、夜間部，函授、遠程教育。上課以俄語及白俄羅斯語進行。就學時間 4-6 年。

學士後教育分為碩士及博士課程。白俄羅斯教育部下有 26 所學校提供碩士課程，15 所學校提供博士課程，分別培育 231 種及 179 種專業人才。

白俄羅斯學制圖

年齡	學制
25	博士(3-4 年)
24	碩士(1-2 年)
23	
22	大學(4-6 年)
21	
20	
19	
18	
17	
16	中等教育(2 年)
15	
14	基礎教育(5 年)
13	
12	
11	
10	
9	小學教育(4 年)
8	
7	
6	

參、 考試制度與證書

普通基礎教育(9 年級)畢業考試科目：俄文(聽寫)、白俄羅斯文(聽寫)、數學(筆試)。

普通中等教育(11 年級)畢業考試科目：白俄羅斯文或俄文(筆試)、數學(筆試)、外文(口試)、白俄羅斯歷史(口試)。

肆、 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2011 年 1 月 13 日白俄羅斯通過「教育法 http://kodeksy.by/kodeks-ob-obrazovanii」，為白俄羅斯教育體系的重要大事。此係該國第一次完成教育在社會關係的法律編纂，並建立獨立的教育法，規定國家教育體系的結構，更新各級教育的名稱及內容。

在此之前，白俄羅斯的教育皆依據「白俄羅斯共和國社會及經濟發展方案」發展。

2002 年在各級學校改採 10 分制取代原來的 5 分制評分標準。

為發展兩階段(學士及碩士)的高等教育，自 2012 年開始，超過 230 種專業的大學修業年限自 5 年減為 4 年。

2015 年白俄羅斯加入波隆那進程(Bologna Process)。

伍、 國家資歷架構

白俄羅斯的國家資歷架構(NQF)處於起步階段，目前 NQF 的法律地位仍很薄弱。2014 年 1 月 17 日部長會議立法「關於白俄羅斯共和國國家資歷系統(NQS)發展的一些問題」是唯一著眼於 NQS、NQF 及開始其發展過程的法令，但也只停留在 IT 及管理方面的初草計畫。

上述法令儘管具有創新性，其實只是一個表面性的文件，因為沒有 NQF 完整的內容。

此外，在勞動法及教育法皆未提到 NQS、NQF、專業標準及其相關的術語和執行過程。

相關資訊請參考下列連結：

https://connections.etf.europa.eu/wikis/home?lang=en#!/wiki/Wf591e43b607e_4ccf_8d94_a3256a255147/page/Belarus%20-%20NQF%20inventory

http://bolognaby.org/index.php/2016-04-11-14-03-5/publikatsii-obk/690-o-natsionalnoj-ramke-kvalifikatsij

陸、 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依據白俄羅斯「高等教育法」第 17 條「高等教育機構校長共和評議會(Republican Council of Rectors of Higher Educational Institutions」」：

1. 為就高等教育問題提出建議、改進教育及培育過程、發展科學、改善高等教育機構的物質及技術基礎，設立「高等教育機構校長共和評議會」。

2. 白俄羅斯共和國總統決定「高等教育機構校長共和評議會」活動的權限、成員及組織程序。

柒、 大學申請程序

中學畢業生參加全國「集中考試(Centralized Testing)」，每個考生依據性向最多可選考四個科目，但申請大學至少要選三個科目的成績。每科成績以 100 分計算，考試成績可保留兩年。考生依據總成績及各大學的錄取標準提出申請。

捌、 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白俄羅斯教育部官網：http://edu.gov.by/en-uk/

21

立陶宛
Lithuan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立陶宛學制介紹

（一）學前教育

學前教育課程以 5 至 6 歲就讀於托兒所、幼兒園及小學的幼童為對象，由符合資格之教學人員執行。學前教育為自願性質。

（二）中小學教育(primary and lower secondary school)

學童於 6 至 7 歲時開始進入十年級制的小學及國中教育，受完四年的小學教育後即可銜接六年的基礎教育。如果學生成功通過最後的考試，將可得到基礎教育證書(basic education certificate)──相當於德國的初中畢業證書(intermediate school leaving certificate)。

（三）高中及其同等教育(upper secondary school)

完成十年制之中小學教育後，可銜接兩年制的高中教育課程；也可在完成國中八年級的課程後轉至其他中學（例如下方第四點所提及之提供職業教育及培訓的職校）一直念到十二年級。在十一和十二年級時，學生可選擇符合自己興趣及專長的學科。

（四）職業教育及培訓

學生可從十四歲開始在職校完成職業教育及培訓。培訓包含理論及實踐方面知識的傳授。培訓可區分為四種類型：

1. 針對十四歲且尚未獲得基礎教育證書的學生──基礎職業教育

及培訓。有機會取得國中畢業證書(the lower secondary school leaving certificate)。

2.針對已有基礎教育證書的學生──三年制的職業教育及訓練。他們可取得職業教育及培訓資格證書（技術士資格證明，VET qualification-skilled worker status）。

3. 針對已有高中及其同等教育畢業證書(upper secondary school leaving certificate)的學生──一至兩年的職業培訓。

4. 針對已有高中及其同等教育畢業證書的學生──三至四年的培訓課程，包含高等教育及職業資格教育。有些課程相當於學士程度，學分可抵免後續的高等教育課程。

職業教育及培訓並不特別受到立陶宛年輕學子的歡迎，因為它只能提供相對有限的知識，已無法符合現今就業市場的需求。許多年輕人傾向從私人企業或自己創業的過程來汲取更多工作相關的知識。

（五）高等教育

立陶宛有走學術路線及非學術路線的高等教育機構。學生可透過甄選程序取得入學資格，高中及其同等教育畢業證書上的成績為能否入學的關鍵。高等教育採用歐洲的學分計算體系，學士學位的課程為四年，之後可銜接一至兩年的職業課程（通過後可取得職業資格文

憑，例如教師資格)，或銜接碩士學位課程。碩士畢業後可申請博士課程，修業時間為四至六年。

參考資料:

http://www.sdcentras.lt/credo/res/Lithuania_esystem.pdf

http://www.smm.lt/web/en/education_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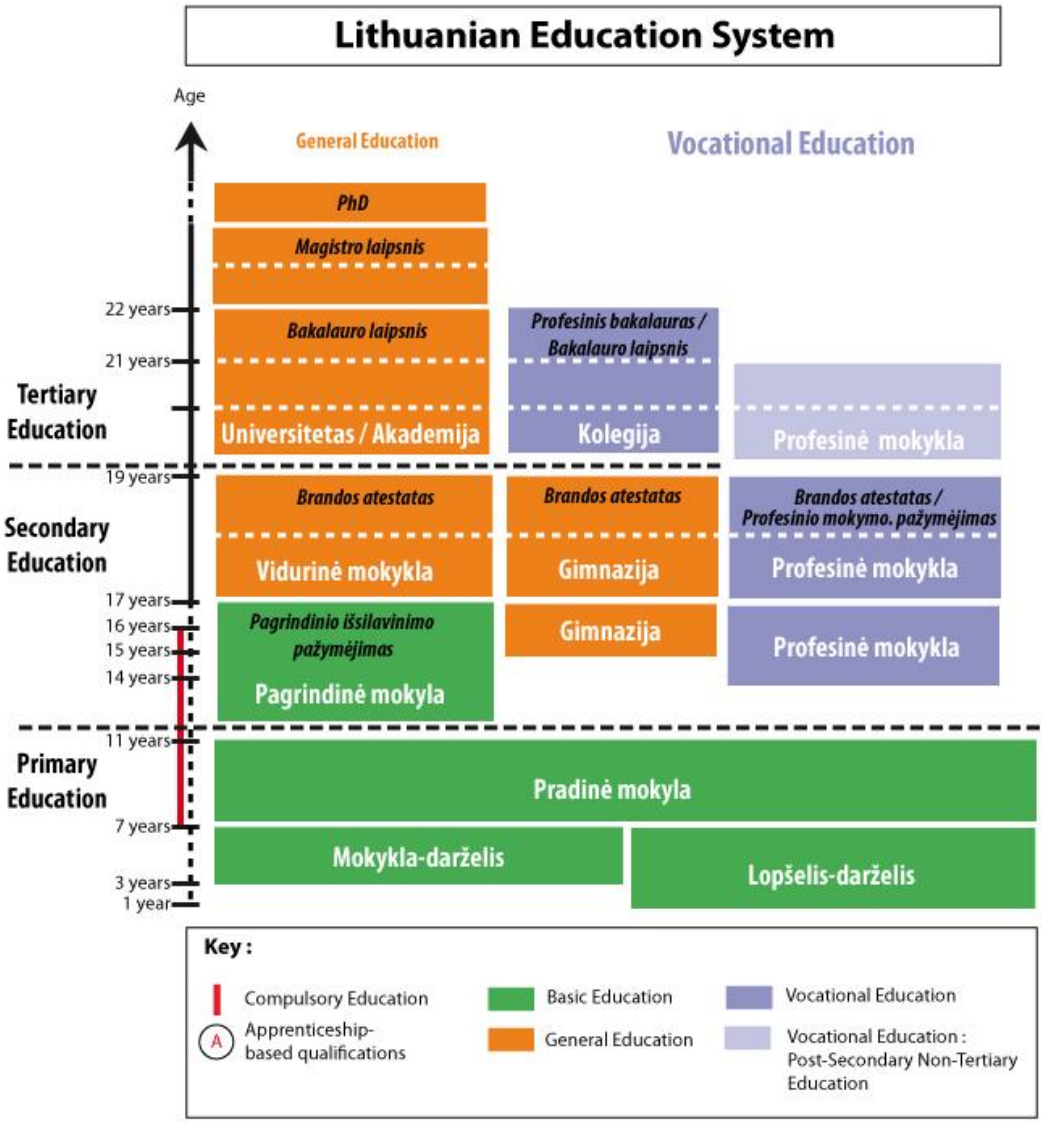

22

冰島
Iceland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冰島教育制度

冰島教育制度分為四級，六歲前之學前初級（Pre-primary school）學校，六歲至十六歲之 10 年義務教育 Compulsory school 學校，十六歲至二十歲 4 年之高級中學（Upper Secondary School）以及高等教育（Higher education）。

高等教育學士需修讀 3 年、碩士 2 年及博士 3 年。

目前冰島有 7 所高等教育機構，4 所公立，3 所私立。

23

克羅埃西亞
Croat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克羅埃西亞學制介紹

克羅埃西亞施行 8 年國民義務教育，2007 年時克國曾討論擬將義務教育年限延長至 11 年，但受限於財政困難迄今尚無法推行。

學前教育—— 半歲至 6 歲

孩童自半歲起即可參加學前教育機構（幼稚園或托兒所），學前教育可分為 6 個月至 1 歲、至 3 歲、3 至 6 歲學童三個階段。在學前教育階段的最後 1 年，是進入小學就讀前的準備期間，學前教育階段非屬義務教育，但學童就讀率高達 99%。

初、中等教育—— 6 至 14 歲

克羅埃西亞的 8 年義務教育為 8 年一貫教育，對具克羅埃西亞永久居留權之學生免費。前 4 年為初等教育階段，後 4 年為中等教育階段。學童須在 6 至 7 歲間入學，學校類型可為下列 3 種：一般學校、特殊教育學校、音樂與舞蹈藝術學校。

在初等教育階段，由導師教授所有科目，進入中等教育階段後各科都有專任教師負責指導。

高級中等教育—— 14 至 18 歲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可選擇就讀的學校型態有 3 種：4 年制文理中學（通識教育組、語文組、自然科學與數學組）；4 年制藝術學校（歌唱、舞蹈或藝術）；技職學校。自 2010 年起，凡是就讀 4 年制以上學校型態之學生，畢業時皆須通過「高中職畢業會考」（Matura），此考試為全國統一舉辦之聯考，並將於日後逐漸取代高等教育機構的入學測驗，通過畢業會考者可直接向高等教育機構申請入學。

技職學校可提供的學程在 1 至 5 年之間，可分為下列幾種類型：4 年制技術學校，畢業生可選擇就業或參加高中職畢業會考繼續升學；3 年制工業與貿易專科學校，畢業後以就業為主；特殊教育學程；1 至 2 年初階職業訓練學程。

高等教育——

配合歐盟波隆納進程，目前學士階段修業期間為 3 至 4 年（須修畢 180 至 240 學分（ECTS））、碩士 1 至 2 年（須修畢 60 至 120 學分（ECTS））、博士則至少 3 年。工程、法律、獸醫、牙醫等學程須 5 年時間，醫學學程則為 6 年。

專業技術學院提供的課程則多介於 2 至 3 年間，但也設有 3 至 4 年間的專業學程，畢業學分在 180 學分（ECTS）以下者，可獲得專業頭銜，超過 180 學分者則可獲得學士（baccalaureate）學位。

克羅埃西亞高等教育機構名冊

A.大學 University：9 所

1. University of Dubrovnik (Sveučilište u Dubrovniku)	Branitelja Dubrovnika 29 20 000 Dubrovnik Phone: +385 (0)20 445 700 Fax: +385 (0)20 43 55 90 E-mail: rektoratdu@unidu.hr www.unidu.hr
2. University of Josip Juraj Strossmayer University of Osijek (Sveučilište Josipa Jurja Strossmayera u Osijeku)	Trg Svetog Trojstva 3 HR-31000 Osijek Phones: + 385 31 224 102 Fax: +385 31 207 015 rektorat@unios.hr http://www.uaos.unios.hr/
3. University of Rijeka (Sveučilište u Rijeci)	Trg braće Mažuranića 10 51000 Rijeka Tel: +385 51 406 500 Fax: +385 51 216 671 E-mail: ured@uniri.hr www.uniri.hr
4. University of Split (Sveučilište u Splitu)	Livanjska 5 21000 Split Tel: +385 21/ 558-200, +385 21 558-222 Fax: +385 21/ 348-163 E-mail: incoming@unist.hr www.unist.hr
5. University of Zadar (Sveučilište u Zadru)	Sveučilište u Zadru Ulica Mihovila Pavlinovića bb HR-23 000 ZADAR Telefon: +38523200555 Fax: +385 23 316 882 Email: rektorat@unizd.hr www.unizd.hr
6. University of Zagreb (Sveučilište u Zagrebu)	Trg Marsala Tita 14 HR-10000 ZAGREB, CROATIA Phone: (+385 1) 4564 111 Fax: (+ 385 1) 4830 602 URL: www.unizg.hr e-mail:unizginfo@unizg.hr
7. University of Juraj Dobrila in Pula (Sveučilište Jurja Dobrile u Puli)	Zagrebačka 30 52100 Pula Hrvatska Tel: +385 (52) 377 000 Fax: +385 (52) 216 416 E-mail: ured(at)unipu.hr www.unipu.hr

8. University North (Sveuciliste Sjever)	Trg dr. Zarka Dolinara 1 48000 Koprivnica +385 48 240 294 +385 48 240 295 info@unin.hr https://www.unin.hr/
9. University of Slavonski Brod	Trg Ivane Brlić Mažuranić 2, 35000 Slavonski Brod tel. (035) 446-188 fax. (035) 446-446 info@unisb.hr www.unisb.hr/english

B.私立大學 Private University：3 所

1. Croatian Catholic University/ Hrvatsko katoličko sveučilište,	Ilica 242 (ulaz iz Domobranske ulice) 10000 ZAGREB Tel: (+385 1) 3706 600 Fax: (+385 1) 3706 601 info@unicath.hr, rectorat@unicath.hr www.unicath.hr
2. LIBERTAS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Libertas međunarodno sveučilište	Zagreb: Trg. J. F. Kennedya 6b 10000 Zagreb Tel: +385 1 23 23 377 Fax: +385 1 23 15 581 zagreb@libertas.hr www.libertas.hr Dubrovnik: Sv. Dominika 4 20000 Dubrovnik dubrovnik@libertas.hr Tel: +385 20 414 111
3. VERN University	No 82/1 Palmoticeva street 10000 Zagreb +385.(0)1.4881.837 info@vernuni.eu www.vernuni.eu

C.公立專科學校 public polytechnics：12 所

1. Zagreb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 Tehničkog veleučilišta u Zagrebu	Vrbik 8 10000 Zagreb Ivana Lučića 1 tel: ++385 1 5603 900 fax: ++385 1 5603 999 e-mail:tvz@tvz.hr www.tvz.hr

2.	Karlovac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Veleučilište u Karlovcu	1) Trg J.J.Strossmayera 9, 2) Ivana Meštrovića 10 47000 KARLOVAC Tel: +385 47 843 500 fax: +385 47 843 503 dekanat(at)vuka.hr www.vuka.hr
3.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Lavoslav Ruzicka in Vukovar/ Veleučilište Lavoslav Ružička u Vukovaru	Županijska 50 32000 Vukovar Tel.: +385 32 444 688 Fax: +385 32 444 686 e-mail: dekanat@vevu.hr www.vevu.hr
4.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Nikola Tesla" in Gospić/ Veleučilište "Nikola Tesla" u Gospiću	Ulica bana Ivana Karlovića 16 53000 Gospić Tel.: 053/652302 Fax: 053/573-076 velegs@gs.t-com.hr, ured.dekana@velegs-nikolatesla.hr www.velegs-nikolatesla.hr
5.	Polytechnic Marko Marulić in Knin/ Veleučilište Marko Marulić -	Kralja Petra Krešimira IV br. 30 22300 Knin tel: + 385 (22) 664 450, 664 459 fax: + 385 (22) 661 374 Email: info[at]veleknin.hr www.veleknin.hr
6.	Polytechnic in Požega/ VeleuČilište u Požegi	Vukovarska 17, 34000 Požega Hrvatska Tel: +385 34 311 460 Fax: +385 34 271 008 E-mail: ured@vup.hr www.vup.hr
7.	Polytechnic of Rijeka/ Veleučilište u Rijeci	Trpimirova 2/V or Vukovarska 58 51000 Rijeka Hrvatska / Croatia tel. +385 51 321 300 fax. +385 51 211 270 e-mail: ured@veleri.hr www.veleri.hr
8.	gelöschtPolytechnic of Šibenik/ Veleučilište u Šibeniku	Trg Andrije Hebranga 11 22000 Šibeniku Tel: +385 22 311 060 Fax.: (+385 22) 216-716 dekanat@vus.hr www.vus.hr
9.	University of Applied Health Sciences/ Zdravstveno veleučilište Zagreb	Minarska cesta 38 10000 Zagreb Tel.: +385 1 5495 805

	Fax: +385 1 5495 900 E-mail: urednik@zvu.hr www.zvu.hr
10. Polytechnic of Međimurje in Čakovec/ Međimurje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in Čakovec/ Međimursko veleučilište u Čakovcu	Bana Josipa JelaČIĆA 22a 40000 Čakovec tel 040/396-990 fax 040/396-980 mail: veleuciliste@mev.hr www.mev.hr
11. Polytechnic "Hrvatsko zagorje" in Krapina/ Veleučilište Hrvatsko zagorje Krapina	Šetalište Hrvatskog narodnog preporoda 6 49000 Krapina Tel: +385(0)49 38 21 25 Fax: +385(0)49 38 21 25 nsikirica@vhzk.hr www.vhzk.hr
12. Polytechnic of Virovitica / Veleučilište u Virovitici	Matije Gupca 78 Virovitica Tel.: 033 721 099 Fax: 033 721 037 E-mail: info@vuv.hr Web: https://www.vuv.hr

D.公立專業技術學校 Public College：2 所

1. Police Academy in Zagreb/ Policijska akademija	Avenija Gojka Šuška 1 10 000 Zagreb tel. +385 1 2426 311 fax: +385 1 2391 415 policijska_akademija@mup.hr , https://policijska-akademija.gov.hr/
2. College of Agriculture in Križevci/ Visoko gospodarsko učilište u Križevcima	Milislava Demerca 1 48260 KRIŽEVCI Tel: (+385 48) 617968 Fax: (+385 48) 682 790 dekan@vguk.hr www.vguk.hr

E. 私立專科學校 private polytechnics：6 所

1.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Velika Gorica / Veleučilište Velika Gorica	Zagrebačka 5 10410 Velika Gorica Tel: +385 1 6222 501 Fax: 01/7897-645 info@vvg.hr www.vvg.hr
2. VERN'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 Veleučilište VERN'	Palmotićeva 82/1 10000 Zagreb Tel: +385 (0)1 48 81 820 Fax: +385 (0)1 48 81 830 info@vernuni.eu

	www.vern.hr
3. gelöscht	Vladimira Novaka 23 10290 ZAPREŠIĆ tel: 01/4002-782 fax: 01/3355-480 info@bak.hr www.bak.hr
4.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Baltazar Zaprešić /Veleuciliste Baltazar	Riva 4 and 6 52100 Pula Tel: (+385 52) 381 412 dekanat@iv.hr www.iv.hr/en/
5. Istrian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Istarsko veleučilište	Trg Eugena Kvaternika 4 43000 BJELOVAR Tel: (+385 43) 241 201 Fax: (+385 43) 241 202 referada@vub.hr www.vub.hr
6. Bjelovar University of Applied Sciences/ Veleuciliste u Bjelovaru	Ulica grada Vukovara 68 10000 Zagreb Tel: 01/6310 888 Fax: 01 6310 628 pvzg@pvzg.hr www.vpsz.hr

F. 私立專業技術學校 private schools of professional higher education/private college：15 所

1. RIT Croatia (Rochester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Croatia)	Dubrovnik Don Frana Bulića 6 20000 Dubrovnik Phones +385 20 433 000 Fax +385 20 433 001 admissions@croatia.rit.edu www.croatia.rit.edu Zagreb Damira Tomljanovića Gavrana 15 10 000 Zagreb T +385 (0) 1 643 9100 F +385 (1) 643 9103
2. RRiF College of Financial Management/ RRIF Visoka škola za financijski menadžment	Martićeva 29 10000 Zagreb Tel: 01 46 99 735 Fax: 01 46 99 736 visoka-skola@rrif.hr www.rvs.hr
3. Evangelical Theological Seminary in Osijek/ Evanđeoski teološki fakultet	Cvjetkova 32, p.p. 370 31000 Osijek Tel: 385-31-494-200 Fax: 385-31-494-201 Email:info@evtos.hr

		www.evtos.hr
4.	College for Information Technologies in Zagreb/ Visoka škola za informacijske tehnologije	Klaićeva 7 10000 Zagreb Tel: (385 1) 3764 200 Fax: (385 1) 3764 264 referada@vsite.hr www.vsite.hr
5.	College of 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 Visoka škola za sigurnost	Ivana Lučića 5 10000 Zagreb Tel: (+385 1) 6168 143 Fax: (+385 1) 6168 566 studentska.sluzba@vss.hr www.vss.hr
6.	Zagreb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Management/ Zagrebačka škola ekonomije i managementa	Jordanovac 110 10000 Zagreb Tel: +385 1 2354 245 Fax: +385 1 2354 243 info@zsem.hr www.zsem.hr
7.	University College "Nikola S. Zrinski"/ Visoka škola "Nikola Šubic Zrinski"	Selska cesta 119 10000 Zagreb Tel: + 385 1 36 47 099 Fax: +385 1 4002-302 nikola@zrinski.org www.zrinski.org
8.	College for Applied Computer Engineering "Algebra" / Algebra Visoko uciliste	Ilica 242 10000 Zagreb Tel: (+385 1) 2222 182 Fax: (+385 1) 2222 183 info@algebra.hr www.algebra.hr
9.	The University College Effectus – College for Law and Finance/ Visoko učilište EFFECTUS - visoka škola za financije i pravo	Trg J. F. Kennedya 2 10000 Zagreb Tel: (+385 1) 6117 777 Fax: (+385 1) 6117 022 referada@effectus.com.hr www.effectus.com.hr
10.	Business School PAR/Visoka poslovna škola PAR	Trg riječke rezolucije 4 51000 RIJEKA Tel: (+385 51) 327 037 Fax: (+385 51) 327 305 E-Mail: info@par.hr www.par.hr
11.	University College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Diplomacy Dag Hammarskjöld/ Visoka škola međunarodnih odnosa i diplomacije Dag Hammarskjöld	Filipa Vukasovica 1 10000 Zagreb Tel: (+385 1) 3700 666 Fax: (+385 1) 3700 405 tajnistvo@diplomacija.hr www.diplomacija.hr
12.	College for Inspection and Personnel Management	Zrinsko Frankopanska 209

/Visoka škola za inspekcijski i kadrovski menadžment	21000 Split Tel: (+385 21) 645 375 Fax: (+385 21) 382 124 referada@vsikmp.hr www.vsikmp.hr
13. University College of Management and Design /Visoka škola za menadžment i dizajn	Mike Tripala 6 21000 Split Tel: +385(0)21/382802 Fax: +385(0)21/382-805 e-mail: info@aspira.hr www.aspira.hr
14. College of Ivanic-Grad / Visoka škola Ivanić-Grad	Moslavačka 13 Ivanić-Grad Hrvatska 10310 HR 01/2016-840 info@vsig.hr http://www.vsig.hr
15. Edward Bernays University College/Edward Bernays Visoka škola za komunikacijski menadžment	Ratkajev prolaz 8 10000 Zagreb Tel: (+385 1) 5551 212 Fax: (+385 1) 5550 451 info@bernays.hr www.bernays.hr

Neu:

University of Slavonski Brod (Public University)

VERN University (Private University)

Polytechnic of Virovitica (Public Polytechnics)

College of Ivanic Grad (Private College)

Nicht mehr auf der offiziellen Liste:

College of Slavonski Brod

College of Management in Tourism and Informatics in Virovitica

Polytechnic Hvratsko Zagorje in Krapina

Facultas Theologica Matthias Flacius Illyricus

TV Academy

European Business School

資料來源：克羅埃西亞科學、教育與體育部 Ministry of Science, Education and Sport
Source: Mozvag Directory - Public or private institution selection (srce.hr)

克羅埃西亞學制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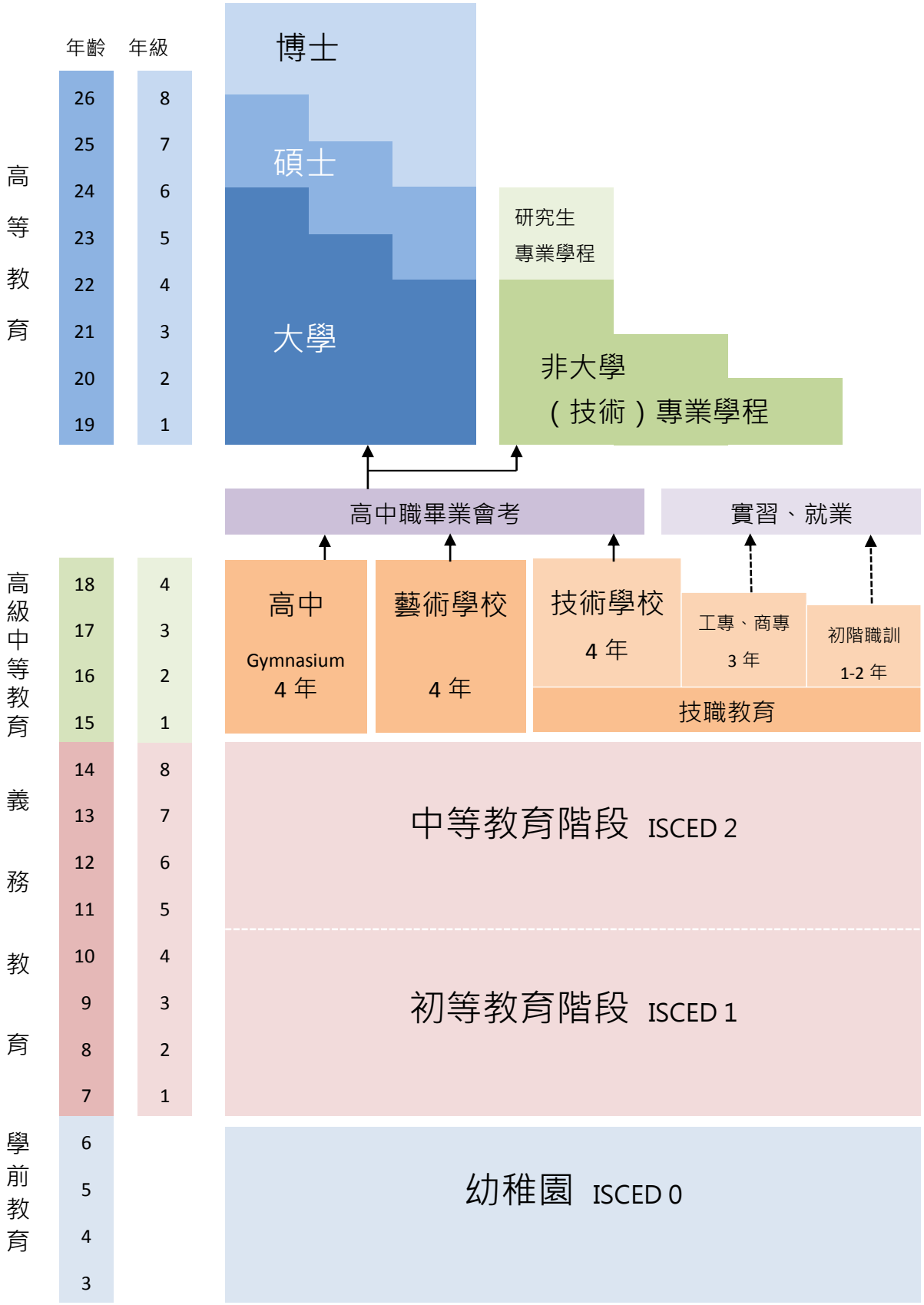
年齡
年級
高等教育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8 7 6 5 4 3 2 1
博士
碩士
大學
研究生
專業學程
非大學
（技術）專業學程
高中職畢業會考
實習、就業
高級中等教育
18 17 16 15
4 3 2 1
高中
Gymnasium
4 年
藝術學校
4 年
技術學校
4 年
工專、商專
3 年
初階職訓
1-2 年
技職教育
義務教育
14 13 12 11 10 9 8 7
8 7 6 5 4 3 2 1
中等教育階段 ISCED 2
初等教育階段 ISCED 1
學前教育
6 5 4 3
幼稚園 ISCED 0

24

希臘
Greece
學制手冊

希臘學制

希臘的教育體系主要分為三個等級，小學、中學、大學。小學教育跨越六年(6 至 12 歲)。中學教育分為兩個階段：初中，為期三年的強制教育，之後，學生可以進入學術導向的高中或職業培訓之高職。高等教育分大學、理工學院、科技教育機構(TEI，1983 至今)及提供軍事和神職人員訓練之學院。學士課程 4 年，碩士級課程 1 至 2 年，博士學位 3 至 6 年。

主管單位是「教育及宗教事務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Religious Affairs)。大專院校名義上是獨立的，目前希臘政府只承認由國立大學提供的學位，有幾個私立大學和學院提供了通過美國、英國和其他歐洲國家認證的學位。

25

拉脫維亞
Latv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拉脫維亞學制介紹

拉脫維亞學制包括學前教育、九年基礎教育、中等教育以及高等教育。

（一）學前教育 (Pre-school education)

5 至 6 歲的孩童皆必須參加幼稚園等政府認可之教育機構的學前課程，目的在於促進孩童普遍性發展，係基礎教育前的暖身階段。

（二）基礎教育(Basic education)

年滿7歲之孩童皆須接受為期九年之基礎義務教育，其中包括四年的初等教育和五年的初中教育。課綱依據國家基礎教育準則制定，九年級學生畢業前需參加全國會考，測驗內容由科學教育部負責審定。學生在拿到校內所有課目的成績以及全國會考的成績後將可獲得基礎教育證書及成績證明，用以申請中等教育的學業。如果學生並未取得校內成績和會考成績，學校可出示修讀證明(school report)讓學生進入三年制的基礎職業學校就讀。

另有基礎職業教育及培訓，為期三年，針對在一般國中未取得九年基礎教育畢業證書的學生（須至少完成七年級學業，且未滿15歲），讓他們可取得基礎教育證書及一或二級職業資格。

(三) 中等教育 (Secondary education)

中等教育分為一般教育和職業教育兩種學程。學校可自行舉辦入學甄試，選擇部分科目施測，但基礎教育證書上已修習且通過的科目不在考試範圍內。不管是一般或職業教育學程，以下科目皆為必修：拉脫維亞語及拉脫維亞文學、數學、歷史、一門外語課程、體育、應用資訊科技、基礎經濟學。

一般教育的學制為三年，就學期間所有科目都及格的學生可獲得中等教育證書。另外，畢業生須參加全國性考試，通過者可依據成績申請高等教育之學業。如果有一科以上的學業成績未達標準或未通過國家考試，學校只能給予學生修讀證明(school report)。

職業教育分為兩種學程──四年制和二至三年制，課程內容包含理論知識及實作能力培訓，也包含部分一般高中教育所教授之內容。

1. 四年制學程招收對象是在職業中學完成基礎義務教育的學生，畢業時可獲得三級職業資格，並等同完成中等教育，可繼續接受高等職業教育。

2. 二至三年制學程是針對完成基礎教育之學生，畢業時可獲得二級職業資格，並可繼續接受為期兩年的第三級職業教育學程或參加一至兩年的學程取得中等教育學歷。

(四) 高等教育 (Higher education)

高等教育有學術取向的學程(academic programs)和技職取向的學

程(professional programs)。學術取向的大學學士學業修業時間為三至四年，碩士為兩年。技職取向的大學學士修業時間為四年，碩士則為一至兩年。另外，醫學、牙醫、藥學等系的學程為五至六年，修業期滿可獲頒碩士學位證書。擁有碩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證書者可申請博士班，修業年限為三至四年，完成論文並通過公開答辯後可獲頒博士學位。

學費:

在國立或市立學校接受學前教育、基礎教育以及中等教育，其學費由政府負擔。至於高等教育，政府會全額補助部分學生學費，但每學年補助名額不定。

資料來源:

http://izm.izm.gov.lv/education/education-system.html
http://www.hanse-parlament.org/images/images/pdf/es_latvia.pdf
http://www.studyinlatvia.lv/node/13

THE EDUCATION SYSTEM IN LATVI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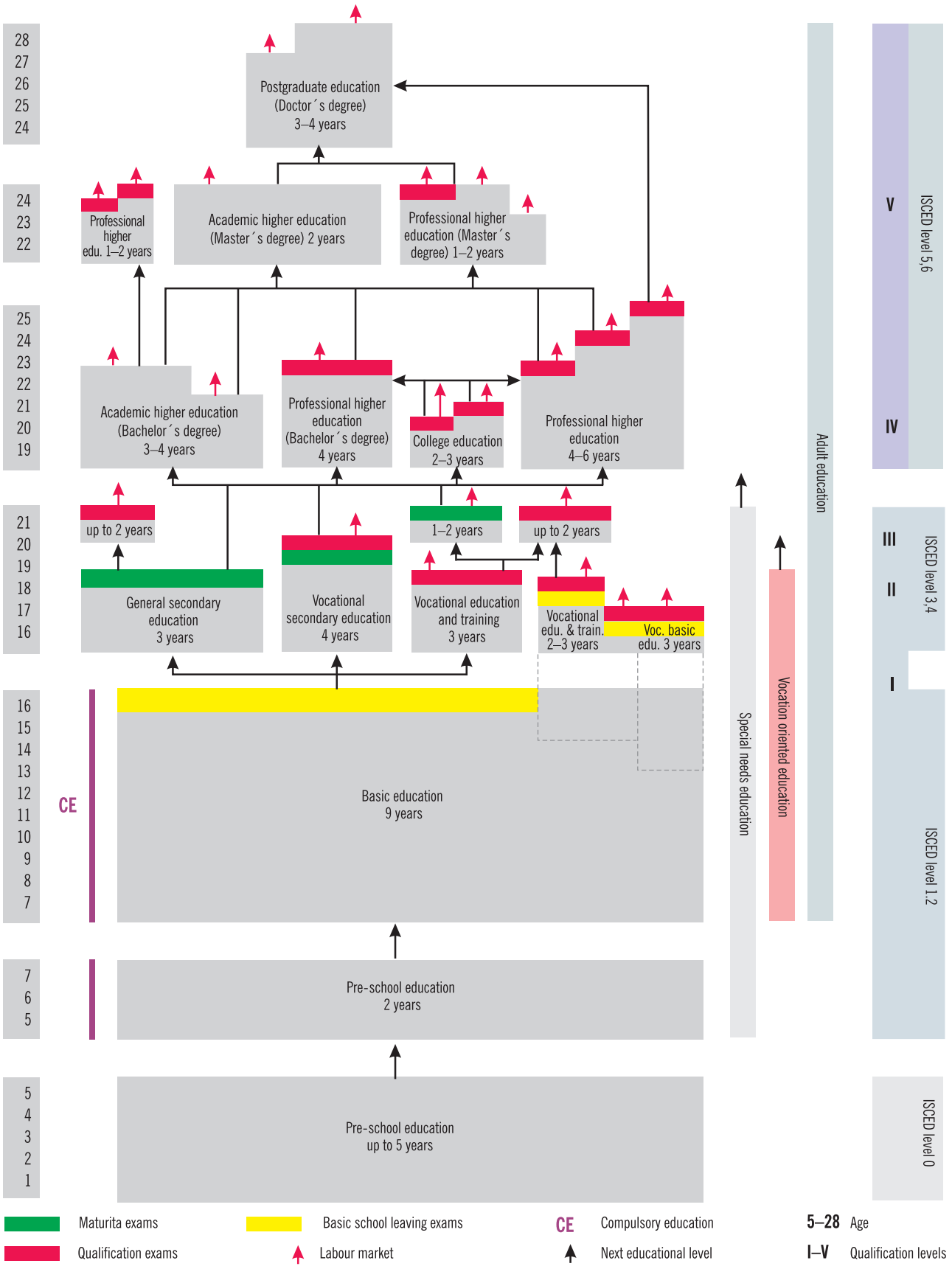

Europen Social Fund Project "Promotion of Educators' Competitiveness within the Optimization of Educational System"
Agreement No 2009/0196/1DP/1.2.2.1.5/09/IPIA/VIAA/001

26

阿爾巴尼亞
Alban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阿爾巴尼亞學制介紹資料

一、阿國教育制度之區別：義務教育及非義務教育。

二、阿國義務教育為小學及國中之求學階段。

三、阿國學校學齡：

(一)小　學：6-10 歲(4 學年)；

(二)國　中：10-14 歲(4 學年)；

(三)高　中：14-18 歲(4 學年)；

(四)大學院校：18 歲後

四、阿國國中生國三時需通過考試(一般皆能順利通過)並取得國中畢業證書。取得文憑之國中生於義務教育結束後，倘繼續高中求學階段。

五、阿國高中生畢業後須通過入學考試，始能進入大學就讀，開學日期為每年之 10 月 20 日。大學院校學制區分為二階段：第一階段學程為 3 年，通過測試可獲得相當學士文憑；第二階段學程為 1.5 至 2 年，完成考試取得相當碩士文憑。

六、阿國大學亦開設博士班。

七、阿國教育負責機構為公共教育及體育部(MINISTRIA E ARSIMIT DHE SPORTIT)。

27

保加利亞
Bulgar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保加利亞學制

保加利亞「教育和科學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Science)負責監管和促進該國的教育和科研工作。義務教育年齡：7 歲至 16 歲，在公立學校是免學費的。

學前教育：

學前教育指 3 和 6/7 歲之間的兒童，開始正式上小學前，規定必須參加為期一年的學前教育計劃。

基礎教育：

包括小學(1-4 年級)和初中(5-8 年級)。

中等教育：

中等教育包括綜合高中和職業學校。高中畢業考包括保加利亞語文科和個人所選擇的另一個學科。

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機構的類型包括大學,學院和專業高等學校。大學有三個階段:學士(本科)，碩士和博士學位。本科階段持續至少四年。

28

挪威
Norway
學制手冊

挪威教育制度

挪威義務教育從 6 歲到 15 歲，包含小學及初級中學。從 16 歲到 18 歲為高中。挪威的高等教育種類可分下列 3 種。

(一) 綜合大學（University）8 所，全為公立大學。

(二) 大學水準之專業學院（Specialised University Colleges）8 所。

(三) 學院 (University Colleges)共 30 所。

(四) University Colleges with accredited study programmes，16 所。

(五) In addition to the specialised university institutions Norways has two university centres. (提供課程)

註: 申請者須為已在挪威高等教育機構註冊之學士、碩士或博士生。2003 年，依波隆那過程（Bologna Process），改革學位結構，學士學位需修讀 3 年、碩士學位 2 年、博士學位 3 年。

29

斯洛維尼亞
Slovenia
學制手冊

Universities in Slovenia 2016

4 Public Universities:

1. University of Ljubljana/ Univerza v. Ljubljani
   Abbreviated name: UL
   Kongresni trg 12, 1000 Ljubljana
   Phone: ++ 386 1 241 85 00
   Fax: ++386 1 241 86 60
   E-Mail: rektorat@uni-lj.si
   http://www.uni-lj.si
2. University of Maribor/ Univerza v Mariboru
   Abbreviated name: UM
   Slomškov trg 15, 2000 Maribor
   Phone: ++ 386 2 235 52 80
   Fax: ++386 2 23 55 211
   rektorat@um.si
   http://www.um.si
3. University of Primorska (UP) / Univerza na Primorskem
   Titov trg 4, 6000 Koper
   Phone: ++ 386 5 611 75 00
   Fax: ++386 5 611 75 30
   Info@upr.si
   http://www.upr.si
4. University of Nova Gorica (UNG) / Univerza v. Novi Gorici
   Vipavska 13, POB 301, Rožna dolina, 5000 Nova Gorica
   Phone: ++ 386 5 331 52 34
   F: +386 5 3315 224
   info@ung.si
   http://www.ung.si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universities

1. Euro-Mediterranean University (EMUNI University) / Evro-sredozemska Univerza
   Sončna pot 20, 6320 Portorož
   tel: +386 5 925 00 50
   info@emuni.si
   http://www.emuni.si

public independent institution of higher education

1. Faculty of Information Studies in Novo mesto (FIŠ) (this is a public school!) / Fakulteta za informacijske studije
   Sevno 13, 8000 Novo mesto
   Phone: ++ 386 7 37 37 884
   Fas: ++386 59 08 79 03
   info@fis.unm.si
   www.fis.unm.si

Independent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1. Academy of Dance/ Academija za ples	Stihova 7 10000 Ljubljana Tel: 031 664222 info@danceacademy.si www.danceacademy.si
2. Alma Mater Europaea - Evropski center, Maribor (ECM) / Alma Mater Europaea- European Center Maribor	Gosposka ul. 1 2000 Maribor tel: +386 22501997 Fax: 02 250 19 98 international@almamater.si www.almamater.si
3. European Faculty of Law, Nova Gorica (EVRO-PF)/Evropska pravna fakulteta	Delpinova 18 b 5000 Nova Gorica Phone: ++ 386 5 338 44 00 Fax: ++386 5 338 44 01 info@evro-pf.si http://www.evro-pf.si
4. School of Advanced Social Studies / Fakulteta za uporabne družbene študije v Novi Gorici	Gregorčičeva 19 5000 Nova Gorica Phone: ++ 386 5 333 00 80 referat@fuds.si http://www.fuds.si
5. Faculty of Media (FaM) / Fakulteta za Medije	Leskovškova c. 12 1000 Ljubljana Phone: ++ 386 1 520 21 60 Fax: ++386 59 087 910 info@fame.si referat@fame.si http://www.fame.si
6. Graduate School of Government and European Studies, Kranj (FDŠ) / Fakulteta za državne in evropske študije	Predoslje 39 4000 Kranj Phone: ++ 386 4 260 18 56 Fax: ++386 4 260 18 55 brdo@fds.si http://www.fds.si
7. Alma Mater Europaea – Institutum Studiorum Humanitatis, Fakulteta za podiplomski humanistični študij, Ljubljana (AMEU – ISH) / Alma Mater Europaea – Institutum Studiorum Humanitatis Graduate School for Humanities	KARDELJEVA PLOŠČAD 1 1000 Ljubljana Tel: 02 250 19 97 Fax: 02 250 19 98 ish@ish.si http://www.ish.si

8. IEDC – Bled School of Management, Postgraduate Studies / IEDC – Poslovna sola Bled, Fakulteta za podiplomski studij managementa	Prešernova 33 4260 Bled Phone: ++ 386 4 5792 500 Fax: ++386 4 5792 501 webrequest@iedc.si http://www.iedc.si
9. International School for Social and Business Studies, Celje (MFDPŠ) / Mednarodna fakulteta za druzbene in poslovne studije	Mariborska 7 3000 Celje Phone: 03/425-82-40 info@mfdps.si http://www.mfdps.si
10. Jožef Stefan International Postgraduate School, Ljubljana / Mednarodna podiplomska sola Jožefa Stefana (MPŠ)	Jamova 39 1000 Ljubljana Phone: ++ 386 1 477 31 00 Fax: ++386 1 477 31 10 info@mps.si http://www.mps.si
11. ARTHOUSE, šola za risanje in slikanje /Arthouse- College of Visual Art	Ulica Jozeta Jame 12 1210 Ljubljana-Sentvid Devova 18 1000 Lubljana Phone: ++ 386 1 510-82-70 Arthouse2012@gmail.com http://www.arthouse-si.com
12. Faculty of commercial and business sciences (FKPV) / Fakulteta za komercialne in poslovne vede	Lava 7 3000 Celje Phone: ++ 386 3 428-55-56, -36 Fax: ++386 3 428 55 41 dodiplomski@fkpv.si www.fkpv.si
13. DOBA Faculty of Applied Business and Social Studies Maribor (DOBA Faculty) / DOBA Fakulteta za uporabne poslovne in druzbene studije	Prešernova ul. 1 2000 Maribor Phone: ++ 386 2 228 38 90 fakulteta@doba.si http://www.doba.si
14. IBS International Business School /IBS Mednarodna poslovna sola Ljubljana	Mencingerjeva ul. 7 1000 Ljubljana Phone: ++ 386 40 561 896 info@ibs.si http://www.ibs.si

15. GEA College of Entrepreneurship, Piran (VŠP) / Gea College - Fakulteta za podjetnistvo	Dunajska 156 1000 Ljubljana Phone: ++ 386 1 5881 300 Fax ++386 1 5881 333 tajnistvo@gea-college.si http://www.gea-college.si/
16. College of Accounting, Ljubljana (VŠR) /Visoka sola za racunovodstvo	Stegne 21c 1000 Ljubljana Phone: ++ 386 59 090 960 Fax: ++386 59 090 962 info@vsr.si http://www.vsr.si/
17. Higher School of Applied Sciences, Ljubljana (VIST) /Visoka sola za storitve	Cesta na Brdo 69 1000 Ljubljana Phone: ++ 386 1 238 17 00 Fax: ++386 1 283 17 01 info@vist.si http://www.vist.si
18. Polymer Technology College , Slovenj Gradec (VŠTP) / Visoka sola za tehnologijo polimerov	Ozare 19 2380 Slovenj Gradec Phone: ++386 2 620 47 68 referat@vstp.si http://www.vstp.si/
19.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lege, Celje (VŠVO) /Visoka sola za varstvo okolja	Trg mladosti 7 3320 Velenje Phone: ++ 386 3 898 64 10 Fax: ++386 3 898 64 13 info@vsvo.si http://www.vsvo.si/
20. College of Nursing in Celje (VZŠCE) /Visoka zdravstvena sola v Celju	Mariborska cesta 7 3000 Celje Phone: +386 3 428 79 00 Fax: +386 3 428 79 06 info@vzsce.si http://www.vzsce.si/
21. Faculty of Industrial Engineering / Fakulteta za industrijski inzeniring	Šegova ulica 112 8000 Novo mesto T: 07/39 32 206 F: 07/393 21 84, E: fini-unm@guest.arnes.si, W: www.fini-unm.si
22. Faculty of Business Studies, Catholic Institute/ Fakulteta za poslovne vede	Ciril-Metodov trg 9 1000 Ljubljana Tel: ++386 820 52 300 Fax: ++386 1 43 21 039 info@kat-inst.si

	http://www.katoliski-institut.si/sl/fpv/predstavitev
23. The College of Industrial Engineering/ VISOKA ŠOLA ZA PROIZVODNO INŽENIRSTVO	Student's office Mariborska cesta 2 (1st Floor), 3000 Celje Tel: +386 3 428 79 00 Fax +386 3 428 79 06 info@vspi.si www.vspi.si
24. Visoka poslovna šola ERUDIO / ERUDIO Business school	Litostrojska cesta 40 1000 Ljubljana Telefon: 01 548 37 66 Mobitel: 031 383 064 E-naslov: referat@vps.erudio.si www.vps.erudio.si
25. Visoka sola za trajnostni turizem ERUDIO / Erudio School of Sustainable Tourism	Litostrojska cesta 40 1000 Ljubljana Telefon: 01 548 37 66 Mobitel: 031 383 064 E-naslov: referat@vitt.erudio.si www.vitt.erudio.si
26. Faculty of Design Associated member of University of Primorska / Fakulteta za dizajn, samostojni visokošolski zavod, pridružena članica Univerze na Primorskem	Prevale 10 1236 Trzin Phone: 00386 59 23 5011 Fax: 00386 59 23 5012 info@fd.si almina.durakovic@fd.si www.fd.si
27. Višja šola za hotelirstvo in turizem Bled / College of Hospitality and Tourism management Bled	Prešernova 32 4260 Bled Tel: +386 82055959 Fax: +386 4 575 34 40 referat@vs-bled.si www.vs-bled.si
28. IAM – College for Multimedia / IAM Visoka sola za multimedije	Leskoškova 12 1000 Ljubljana tel.: + 386 1 524 00 44 mob: + 386 41 968 405 e-mail: info@iam.si www.iam.si
29. Ljubljana School of Business / Visoka šola za poslovne vede	Tržaška 42 1000 Ljubljana T: 00386 12444200 F: +386 1 2444 223 M: info@b2.eu www.b2.eu

30. Visoka Šola za upravljanje in Poslovanje Novo Mesto / School of Business and Management Novo Mesto	Na Loko 2 8000 Novo mesto Phone: +386 7 393 00 10 (secretariat); +386 7 393 00 20 (21) (student office) Fax: +386 7 393 00 13 e-mail: vsup.nm@guest.arnes.si referat@vs-nm.si www.vsup.vs-nm.si
31. University College of Health Sciences Slovenj Gradec / Visoka sola za zdravstvene vede	Glavni trg 1, p.p. 144 2380 Slovenj Gradec Tel: +386 2 620 96 47 Fax: +386 2 620 47 69 dekanat@vszv-sg.si info@vszv-sg.si www.vszv-sg.si
32. Fakulteta za zdravstvo Jesenice / Faculty of Health Care Jesenice	Spodnji Plavž 3 4270 Jesenice Telefon Dekanat: +386 4 5869 360 Telefaks : +386 4 5869 363 dekanat@fzj.si referat@fzj.si www.fzj.si
33. Podiplomska šola ZRC SAZU/ Postgraduate School ZRC SAZU	Novi trg 2 1000 Ljubljana +386 (0)1 470 64 52, +386 (0)1 470 64 51 podiplomska.sola@zrc-sazu.si www.ps-zrc-sazu.org
34. Visoka Skola na ptuj / College of Ptuj	Vičava 1 2250 Ptuj Tel: +(386) (0)2 78 71 829 Gsm: +(386) (0)31 614 024 Email: info-vsp@scptuj.si www.vsp.scptuj.si
35. Visoka šola za upravljanje podeželja Grm Novo mesto / Landscape Governance College GRM	Sevno 13 8000 Novo mesto T: 07 39 34 706 F: 07 39 34 710 E: info@vsgrm.unm.si, irena.hrovat@vsgrm.unm.si www.vsgrm.unm.si
36. Management and Law College Ljubljana MLC/ Fakultete za management in pravo Ljubljana	Tržaška 207 1000 Ljubljana Tel: +386 (0)59 047 920 M: 040 931 231 ali 040 937 931 E: info@mlcljubljana.com www.mlcljubljana.com

37. Fakulteta za zdravstvene vede Novo Mesto / Faculty of Health Sciences Novo Mesto	Na Loko 2 8000 Novo Mesto Tel: +386 7 393 00 18 Fax: +386 7 393 00 13 E-mail: fzv.nm@guest.arnes.si www.fzv.vs-nm.si
38. Visoka šola za gradbeno inženirstvo Kranj - VŠGI Kranj / College of Civil Engineering Kranj	Gorenjesavska cesta 9 4000 Kranj t: +386 4 236 1122 f: +386 4 236 1121 vsgi.kranj@guest.arnes.si www.vsgi.si
39. Faculty of technologies and systems/Fakulteta za organizacijske studije v Novem mestu	Na Loko 2, 8000 Novo Mesto T: 00386 7 393 0019 F: 00386 7/393 00 13 Fts.nm@guest.arnes.si http://fts.vs-nm.si
40. Visoka šola Ravne na Koroškem / College of Ravne na Koroskem	Gačnikova pot 5 2390 Ravne na Koroškem telefon: 041 690 786 referat@vs-ravne.si, info@vs-ravne.si www.vs-ravne.si
41. B&B Visokosolski zavod Kranj/ B&B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 Kranj	Ljubljanska cesta 30 4000 Kranj Tel.: 04 280 83 04 Faks: 04 280 83 05 E-pošta: referat@bb.si http://www.bb.si/bb-izobrazevanje/visoka-sola
42. Faculty of Organisation studies Novo mesto (FOŠ) / Fakulteta za organizacijske studije v Novem mestu	Novi trg 5 8000 Novo mesto Phone: +386 59 074 164 Fax: +386 7 880 3737 info@fos.unm.si http://www.fos.unm.si/si/
43. Faculty of business and management sciences Novo mesto (FPUV) / Fakulteta za poslovne in upravne vede novo mesto	Na Loko 2, p.p. 51 8000 Novo mesto Phone: +386 7 39 30 010 vsup.nm@guest.arnes.si referat@vs-nm.si http://www.fpuv.vs-nm.si
44. Academy of Visual Arts – AVA/ Akademija za vizualne umetnosti - AVA	Trubarjeva Cesta 5, 1000 Ljubljana T und F: 01/425 5006 info@ava.si www.ava.si

45. Physiotherapetica/Visokosolski zavod Fizioterapevtika	Bogatajeva Ulica 15, 1215 Medvode T: 00386 1 3612055 tajnistvo@fizioterapevtika.si www.fizioterapevtika.si

Quelle:

http://www.mizs.gov.si/en/areas_of_work/directorate_of_higher_education/higher_education_system_in_slovenia/

30

塞爾維亞
Serb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Educational System in Serbia

1. Preschool education (Predškolsko obrazovanje)

This level of education involves children from six months to primary school age (7 years). The work with children is organized in educational groups which can be: a) nursery groups for children aged six months to three years b) kindergarten groups for children of three years to school age.

Most of preschool institutions in Serbia are public – they are founded by the State, autonomous province or the municipality/city. However, for the past decade the number of private preschool institutions has risen significantly, some of which also offer international programmes in foreign languages.

2. Obligatory education

Preschool education is not compulsory, but starting from the school year 2006/07, Serbia introduced a compulsory **preparatory preschool programme** for all children aged 5.5 to 6.5 years. The preparatory preschool programme is free of charge, if realized by a public kindergarten or school.

3. Primary education (Osnovno obrazovanje)

Primary education is compulsory, takes eight years and is carried out in two educational cycles.

The first cycle covers the first four grades. All subjects in this stage are taught by class teachers, while some subjects, such as arts and foreign languages, may be taught by subject teachers, who teach these subjects in the second cycle. The second cycle covers 5th through 8th grade, where each subject is taught by subject teachers.

Children are admitted in the first grade of primary school when they are not less than 6.5 and not more than 7.5 years old, with the certificate of preschool programme attendance. Primary education is free of charge in state schools, while in private schools parents bear the costs of education.

After completing the 8th grade pupils take the final exam. By passing the final exam pupils acquire the right to enroll in secondary education.

Primary music education and primary ballet education

Besides the compulsory primary school, the system also includes primary music and primary ballet schools and schools for music and ballet talents. These schools are not compulsory. Their attendance is free of charge and funded at central and local levels. Primary music education takes 2 to 6 years and ballet education takes 4 years.

4. Secondary education (Srednje obrazovanje)

Upper secondary schooling consists of four years of general education or two to four years of vocational education.

Grammar schools (Gimnazije)

General secondary education is acquired at grammar schools. There are two types of grammar schools: grammar schools of general type and specialized ones. Grammar schools of general type may organize four programmes: general, socio-linguistic, natural sciences and IT.

Specialized grammar schools (Specijalizovane gimnazije) are intended for education of talented students in certain areas. There are mathematical , philological , sports and computer science grammar schools. Grammar schools of general type also organize classes of students who show talent in special areas: mathematics, physics, languages or sports. Some regular grammar schools have bilingual classes, where a number of subjects are taught in foreign languages: French, Italian or English.

At the end of four-year grammar school education there is a graduation exam (matura).

Secondary vocational and artistic education (Srednje stručne i umtničke škole)

Secondary vocational education is acquired at vocational schools that prepare students for work in 15 areas (agriculture, forestry, geology, mechanical engineering, electrical engineering, graphic industry, textile, construction, transport, hydrometeorology, commerce, economics, health, art, personal services).

Students at **vocational schools** acquire and develop general and vocational knowledge and skills for further education or work. At these schools, the duration of education is not uniform: there is education and vocational training that lasts for up to one year, work education for two years, secondary three-year and four-year education, specialist and master's education (after two years) for a period of one to two years. Vocational schools also organize retraining and additional training programmes.

At least 40% of general and 55% of vocational content is represented in the four-year programmes, whereas the respective figures in the three-year programme are 30% and 65%. Practical teaching is conducted in school workshops and in the workplace. The final exam is taken at the end of a three-year educational programme, and the school-leaving exam is taken after a four year educational programme.

Secondary arts education takes four years and is realized in music, ballet and visual art schools in the area of culture, art and public information. Arts matriculation is taken upon completion of secondary arts education.

Secondary music schools educate the following profiles: music artist (vocal and instrumental, jazz department, department of early music, department of church music), musical associate (theoretical, department of ethnomusicology) and sound designer.

In secondary ballet schools, education is provided in the following departments: classical ballet, modern dance and folk dance. Schools of visual arts educate the following profiles: art technician, curator, designer and artistic handicrafts.

5. Higher education (Visoko obrazovanje)

Higher education system has two types of studies:

- **academic studies (akademske studije)** organized at universities, and

- **applied profession-oriented studies (strukovne studije)** organized either at colleges of applied studies or at universities.

Serbia **joined the Bologna Process in 2003** and thus initiated a gradual reform process, which received its legal support in 2005 by the adoption of a new Law on Higher Education. This law formally **introduced the European Credit Transfer System, three-cycle system of study and diploma supplement.** From 2007/08 all new students study under the new reformed study programmes at all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All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must be accredited in order to obtain the working license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Private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not founded by the state) have the same status as public ones.

Studies of first degree are:

1. **Basic academic studies (Bachelor)** lasting 3-4 years, with 180 to 240 ECTS,
2. **Basic applied studies**, which last three years and have 180 ECTS

Studies of second degree are:

1. **Master academic studies** lasting 1-2 years with 60 to 120 ECTS,
2. **Master applied studies** with 120 ECTS
3. **Specialized academic studies** with the minimum duration of one year with 60 ECTS if a student has achieved a total of 300 ECTS in previous studies.
4. **Specialized applied studies**, which carry 60 ECTS and last one year.

Studies of third degree are **Doctoral studies (PhD)** with a minimum of three years of study or 180 ECTS.

In the field of medical science (the studies of medicine, dentistry and veterinary medicine) studies are organized through **integrated studies** that last 6 years and must carry a minimum of 360 ECTS. Also, integrated pharmacy studies with 300 ECTS have been introduced.

Basic and Specialized studies may or may not require a final thesis.

Master academic and master applied studies require an obligatory final thesis.

The Doctoral thesis is the final part of the study program of doctoral studies, except for a doctorate of art which is an art project.

Professional, academic and scientific titles

A person who completes the basic academic studies to the extent of at least 180 credits, or for at least three years shall acquire the professional title of the profession of the first degree academic studies in the corresponding field (*bachelor*).

A person who completes the basic academic studies to the extent of at least 240 ECTS credits, or at least four years and a person who has completed at least 240 ECTS credits in academic studies of first and second degree, acquires the professional title "Graduate" of the first degree academic studies in the corresponding field (*bachelor with honours*).

A person who completes the basic applied studies acquires the professional title of the profession of the first degree applied studies in the corresponding field *(bachelor appl.)*.

A person who completes the specialized academic studies acquires the professional title of "Specialist" of the second degree academic studies in the corresponding field.

A person who completes the specialized applied studies acquires the professional title of "Specialist" of the second degree applied studies in the corresponding field.

A person who completes the master academic studies acquires the academic title of "Master" of the second degree master academic studies in the corresponding field *(master).*

A person who completes the master applied studies acquires the professional title of "Master of Applied Science" of the second degree master applied studies in the corresponding field *(master appl.).*

The person who finishes doctoral, e.g. academic studies of the third degree shall acquire the scientific title of "Doctor of Science", e.g. "Doctor of Arts", with the indication of the field *(Ph.D.).*

31

愛沙尼亞
Eston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愛沙尼亞學制介紹

（一）學前教育

學前教育以 3 至 7 歲幼童為對象，為自願性質。

（二）中小學教育(primary and lower secondary school)

義務教育始於7歲，並持續至9年基礎教育完成（相當於德國初中lower secondary school的程度）或持續至年滿17歲。義務教育分為初級程度（小學一至四年級）以及中級程度（五至九年級）。

（三）高中及其同等教育(upper secondary school)

高中及其同等教育為期三年（十至十二年級），同樣也是由國家資助。雖然國家所規定的課程為必修課程，但學校被允許提供選修課程並延長必修科目的教學時間。此階段教育結束時共有五門考試，其中三門為國家考試。學生通過後可得到兩種證書（其中一張為學校發的證書，另一張為國家所頒發的證書），此兩張證書為高等教育入學資格門檻之一，而後各大學再自行舉辦額外的入學測驗。

以愛沙尼亞語授課的比例正持續增高，大學和職業學校的授課語言為愛沙尼亞語，有些俄語學校也開始以愛沙尼亞語教授部分科目。

（四）職業教育及培訓

職業教育及培訓由專門的職業學校提供，多數學校屬公立性質。教育部從1996年開始開設職業教育及培訓事務的獨立部門，其業務含括確立指導方針、制定相關規則及認證私立教育機構等。各部會和地方政府也要負責制定課程大綱。職業教育及培訓的目的為使學生獲得職業技能和實務經驗，對象為初中及高中畢業生。

培訓課程有兩種不同的級別:

(1) 中等職業教育: 對象為初中畢業生，為期三年。畢業後可取得證書，以繼續接受高等職業教育及培訓。

(2) 高等職業教育及培訓: 對象為高中畢業生，為期兩年，畢業後授予高等職業教育及培訓證書。

無論是初等還是高等職業學校，其頒發的證書僅用以證明相關學程修習完畢，但無法作為正式之職業資格證明。

（五）高等教育

高等教育主要可分成高級職業教育、學士課程、碩士課程、學碩士整合性學程、博士課程等不同階段及形式。

高級職業教育及培訓之目的為使學生獲得工作必備之專業能力，培訓時間約三至四年（助產學和護理學等專業為四年半）。此類專業性課程修畢後可獲得高級職業教育證書(Diploma of Professional Higher Education)，學生可憑此證書繼續進修下一階段之碩士學業課

程。

學士課程的目的為充實學生一般性的基礎知識，習得繼續下一階段之碩士課程所需具備之能力或得以就業之能力。修業年限一般為三年，有些課程則為四年。此階段課程修畢後可得學士畢業證書，學生可憑此證書繼續進修下一階段之碩士學業課程。

碩士學業為高等教育的第二階段，為期一至兩年，但學士加碩士課程至少需五年的修業時間。

除此之外，大學還設立結合基礎與專業學科的整合性學程，等同於高等教育之第一與第二階段的結合，主要針對醫學、獸醫、藥學、牙醫、建築、土木工程、師資培育等領域，醫學和獸醫學程的修業為六年，其他專業則為五年。完成藥學、建築、土木工程、師資培育等學程後可獲頒碩士學位，完成醫學、獸醫、牙醫等學程則可獲得醫學學位、獸醫學位和牙醫學位。

具有碩士學位或同等學歷（例如醫學學位、獸醫學位和牙醫學位）者皆可繼續就讀相當於高等教育第三階段之博士班課程，其修業時間為三至四年。此階段學業之目的為習得發展獨立研究所需之知識及能力，完成博士論文並通過公開答辯後，可獲頒博士學位。

資料來源：

http://www.baltic-education.eu/pdf/Estonia_esystem.pdf
http://www.hm.ee/en/activities/pre-school-basic-and-secondary-education/secondary-education
http://estonia.eu/about-estonia/society/estonian-educational-landscape.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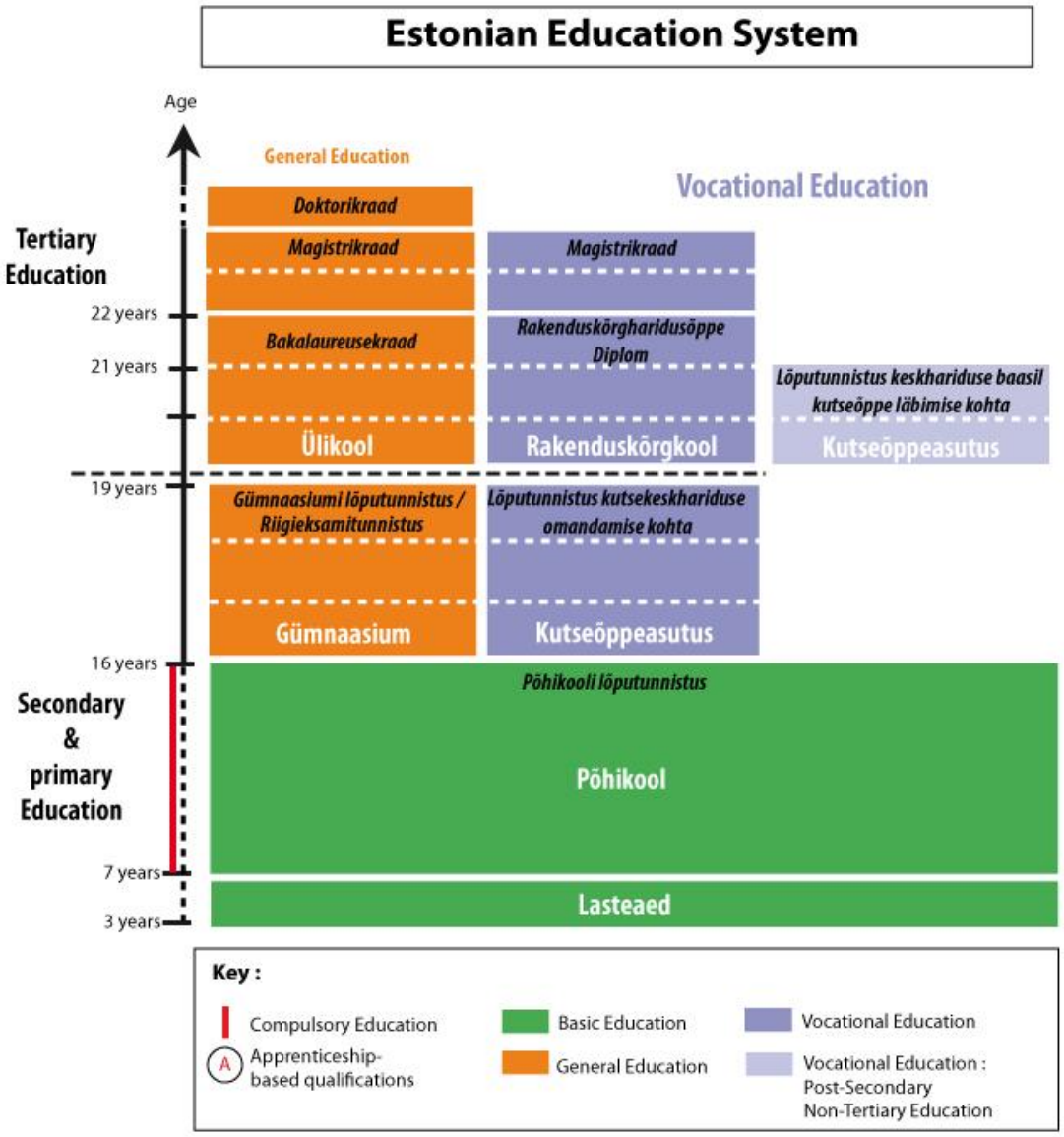

32

愛爾蘭
Ireland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愛爾蘭教育體系簡介

學前教育(Early Childhood/Pre-school) - 此階段之幼兒課程並不屬於正式教育體系，主要開設予 4 歲以上幼兒，提供學前教育之機構包括托嬰中心、育兒中心、學齡前教育機構等，經費來源各異，可能係公立、私立或社區提供之免費服務。愛爾蘭政府對弱勢幼兒提供早期教育課程，相關政策規劃由兒童青年事務部主導。

初等教育(Primary Education) - 愛國規定 6 歲以上兒童需接受義務教育，然而多數兒童自 4 歲起即進入初等教育。初等教育學校可分為國家補助學校、私立學校及特殊學校。基於愛爾蘭獨特歷史因素，多數初等教育學校係依教區成立，由政府提供經費。初等教育學制 8 年，課程設計提供廣泛多元的教學及學習方式，旨在培養兒童發展社交能力、群體合作及自我認識，並為中等教育預作準備，主要課程內容包括語言、數學、社會環境及自然科學、藝術、心理及健康教育。

中等教育(Post Primary Education) - 愛國中等教育包括普通中學、技職學校、社區學校及通識學校。學生自 12 歲起展開 5 至 6 年之中等教育，前 3 年相當於國中課程，畢業後學生可自願選擇是否跳過為期 1 年的「轉換年(Transition Year)，若放棄則可直接進入 2 年制之高中課程。高中畢業後參加大學入學考試(Leaving Certificate)，不準備進入大學之學生亦可選擇技職計畫(Leaving Certificate Vocational Programme)或應用學門(Leaving Certificate Applied)。

高等教育(Higher Education) - 愛國共有 7 所大學、14 所科技大學及若干具專業性高等教育機構，如設計學院、醫學院、商業學院等。愛國設有高等教育署(Higher Education Authority, HEA)專職規劃高等教育政策及經費分配。

進修教育(Further Education and Training) - 進修教育主要對象為成人，為結束中等教育後之課程及訓練,，但不列入高等教育。類此進修教育之認證係透過國家認證機構(Quality and Qualification Ireland QQI)核定後發給。

更多愛爾蘭教育體系介紹可參考愛國教育部網站 http://www.education.ie

33

摩納哥
Monaco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摩納哥學制　(2018.11.6.)

摩納哥教育制度比照法國教育制度，義務教育年齡為 6 至 16 歲，使用法語上課，惟仍保留摩國當地語言及歷史課程於中小學課程內，另自學童幼年時期即加強英語教育，直至高中結束。中、小學教育之課綱、時數及文憑均與法國學制相同，考試事務附屬於法國東南部尼斯學區。該國之公立及與國家簽約之私立中小學校均視同法國境外認可學校。以下簡介該國初等、中等及高等教育：

- 初等教育(enseignement primaire)
  包含 3～5 歲之幼稚園(école maternelle)學前教育、6～10 歲之小學(école élémentaire)教育。小學教育共 5 年，自小學一年級(CP)至五年級(CM2 Cours Moyen2)。
- 中等教育(enseignement secondaire)在初中及高中實施：
  初級中學(collège)：修業 4 年(11～14 歲)，自第 6 級(6^{e})起，修業至第 3 級(3^{e})。畢業後獲發國家證書(Diplôme National du Brevet, DNB)。

  高級中學(lycée)：修業 3 年(15～17 歲)，自第 2 級(seconde)起，修業至最後級(terminale)。高中教育包括普通教育、技術教育及職業教育三類，畢業後參加高中會考(baccalauréat)，共分三組：經濟社會組(ES)、科學組(S)、文學組(L)。獲高中會考資格後得以進入高等教育。
- 高等教育：
  短期專科教育：
  在技術類高中修習，修業 2 年，通過考試獲發高級技師證書(Brevet de Technicien Supérieur 簡稱 BTS)。專業範圍包括餐旅業及服務業，如企業管理助理、會計人員等。
  另有管理及會計國家文憑(Diplôme de Comptabilité et de Gestion-DCG)，開設予具 BTS 證書或同等學力者，修業 2 年。該文憑為法國政府認可之法國專業文憑，同等學力為學士(Licence, bac+3)。
  長期高等教育：
  1. Institut de Formation en Soins Infirmiers (IFSI)護理學院：
     修業 3 年，共 180 歐洲學分(ECTS)，除獲護理人員國家文憑外，自 2009 年起，依波隆尼歐盟協定，該文憑亦同時具學士學位資格(Licence)。該校通過與法國政府之協定而採行法國護理學制，開設法國護理人員國家文憑(DE Infirmier)課程。
  2.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of Monaco (IUM)摩納哥國際大學：
     為以英語授課之私立大學，主要科系為管理、財經、精品生產與服務等。設有 bachelor、master、doctorate 文憑課程。依據 2018 年 4 月日第

n°2018-300 號部令，該校文憑為摩國國家認可文憑。

3. Ecole Supérieure d’ Arts Plastiques (ESAP)高等造型藝術學院：
隸屬摩納哥市政府，設有高等藝術文憑(DNA、DNSEP)課程。由於摩國政府與法國政府於 2004 年簽有高等藝術教育文憑雙邊互認協定，該二文憑亦為法國認可。DNA 為具有 bac+3 之學士同等學力，DNSEP 為具有 bac+5 之碩士同等學力。又該項高等藝術教育文憑雙邊互認協定，復經兩國於 2012 修訂。

34

盧森堡
Luxembourg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盧森堡教育體制簡介

盧森堡的教育體系受其政治、經濟、人口、及語言特性所形塑。

儘管過去半世紀以來人口成長 68%，2586 平方公里大的盧森堡仍屬歐盟國小國之一，居住人口相對稀少，對其教育體制有極大衝擊; 提供之課程與學程局限於須足以吸引相當數量學生者。盧森堡因此訂定一系列的措施，允許其居民就讀大盧森堡區或其他國外的學校; 尤其是大學校院，也因此建立深厚的教育流動傳統。

盧森堡多國籍人口與勞動力也是影響因素之一，其人口特性為高移民比例與眾多外籍人士，2013 年佔 44.5%; 總人口 537,000 人中 238,800 人為外籍人士，主要族群為葡萄牙（88,200)、法國（35,200）與義大利（18,300）。

盧森堡為多語國家，國家語言(national language)為盧森堡語，法律語言為法語，官方行政與司法語言計有法語、德語及盧森堡語，另外移民語言如葡萄牙及義大利語、英語也愈趨重要。

此種多語特性亦反映在教育體系中，德語為小學與初中的主要教學用許，高中大部分科系則是以法語教學，故盧森堡學生上課與在家所用語言不同的比例最高，單一學生所學外語種類比例也最高，每年外語教學時間亦超過所有其他國家。

教育層級

4-16 歲為義務教育，至少入學 12 年；包括小學與中學。

小學有四個學習週期(cycles d’ apprentissage)

- 週期一：3～5 歲入學，包含第一年選擇性參與的早期幼兒教育（éducation précoce），及二年的學前教育（éducation préscolaire）。
- 週期二：6～7 歲
- 週期三：8～9 歲
- 週期四：10～11 歲

中學分二體系（ordres d’ enseignement）

- 普通教育體系（enseignement secondaire，Lycée）：以 7 年為標準期，普通中學是為進入高等教育作準備，畢業領有中學畢業文憑（Diplôme de fin d’ études secondaires）

- 高職教育體系（enseignement secondaire technique）：分三種類型

  - 技術類：以 8 年為標準期，領技職中學畢業文憑（Diplôme de fin d’ études secondaires techniques），具有入學一般大學資格
  - 技師類：以 7 年為期，領技師文憑（DT - Diplôme de technicien），具有入學科技大學校院資格
  - 職業類：以 6 年為期，領專門職業文憑（DAP - Diplôme d’ aptitude profesionnelle），獲得確保進入職場之職業能力證書(CCP - Certificat de capacité professionnelle)取得資格

具有特殊需求的學生可入學普通教育或是特殊教育。

大部分的學生就讀公立學校（85.7% 2012/13），部分就讀使用盧森堡官方課程的私立學校（4.0%），部分就讀不使用盧森堡官方課程的私立或國際學校（10.3%）。普通中學的國際學校十分受歡迎，2012/13年有28%的中學學生就讀國際學校。

高等教育包括一系列由盧森堡大學所提供的學士、碩士課程與博士研究，另外有技職中學所辦理 17 項短期學程，領有高級技師課程結業證明（BTS – Brevet de technicien supérieur）。其他高等教育機構包括專業協會、外國大學、或公立研究中心。部分前述機構與國外教育機構合作，俾提供盧森堡學生外國學程。

非高等教育的中等以上教育以技職師傅課程結業證明（Brevet de maîtrise）為主，由總商會辦理，以擁有專門職業文憑及相當資格之工匠為對象，領有該文憑者可獨立工作或培訓學徒。

成人進修教育擬有各種學程，包含職業進修培訓，提供社會人士依技能需求適應與擴展本身能力、國家文憑與證書預備課程、與一般興趣課程。依盧森堡多語傳統，語言課程占其中重要的一部分。

盧森堡學制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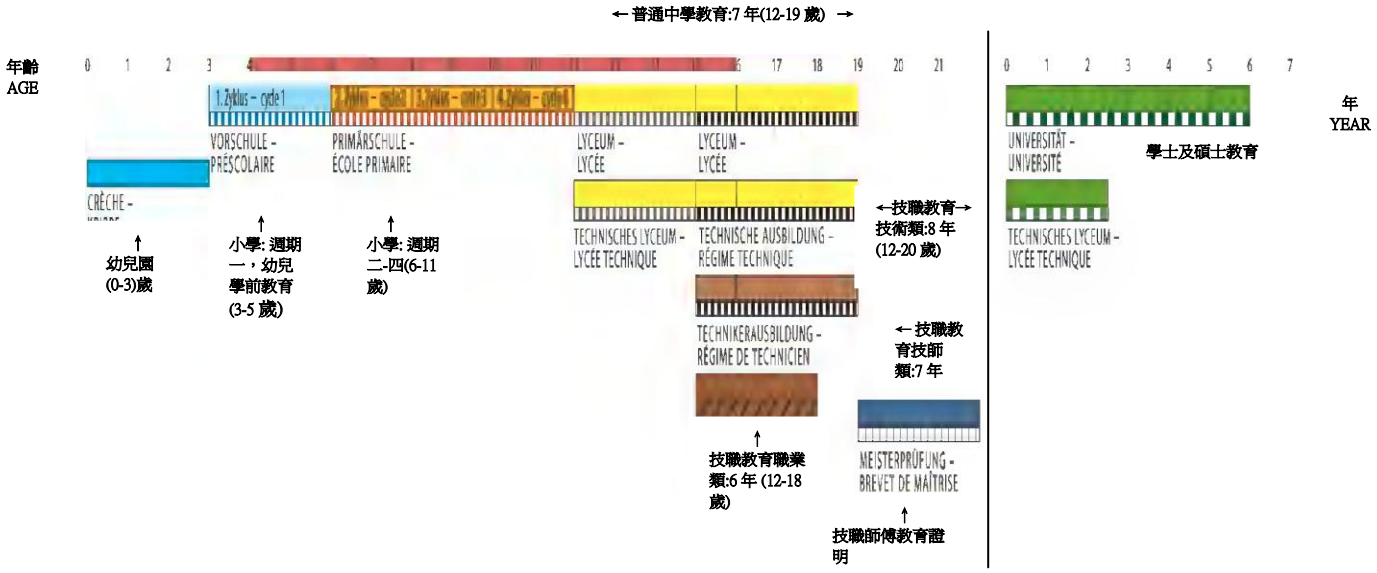

圖片來源：

https://webgate.ec.europa.eu/fpfis/mwikis/eurydice/images/5/5d/LU.png

資料來源：

https://webgate.ec.europa.eu/fpfis/mwikis/eurydice/index.php/Luxembourg:Overview

駐外單位：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教育組

35

賽普勒斯
Cyprus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賽普勒斯學制

教育在賽普勒斯由「教育和文化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Culture)監督。

教育系統分為學前教育(3-6 歲)，小學教育(6-12 歲)，中學教育(12-18 歲)和高等教育(18 歲+)。強制性全日制教育年齡介乎 5 至 15 歲；由國家提供免費教育，用稅收支付；另有獲得認證的私立學校系統，兩者並行，家長可以選擇任何合適的方法來教育自己的孩子。私立學校和大學的學費通常需自行負擔。

高等教育包含為期四年的學士學位，研究所包含碩士、博士學位，研究所教育通常至少需要三年。高等教育有公立和私立大學和學院。民辦高等教育機構首次在 2005 年獲得認可，其學位獲得承認，依據為 2005 年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法。主管高等教育評價、認證的是「教育評量認證委員會」(Council of Educational Evaluation-Accreditation：CEEA)。

36

羅馬尼亞
Romania
學制手冊

MINISTRY OF EDUCATION
教育部

羅馬尼亞學制

103 年 10 月 31 日 於駐斯洛伐克代表處

一、學制

羅馬尼亞學制分為：基礎教育（大學前教育）和高等教育。另有學前教育。

學前教育即幼稚園教育，年齡滿三歲入園，此為進入正式學校教育的準備階段。

基礎教育含小學、中學和高中三階段，採 4、4、4 制度。小學入學年齡為 6 歲，修業 4 年，其後進入初中，修業期限 4 年，其次為高中，亦為 4 年。高中畢業前，需通過會考，通過者獲頒 DIPLOMA BACALAUREAT 文憑。此文憑是進入大學院校的先決條件。

自 1990 年代，羅馬尼亞開始實行十年義務教育。十年義務教育為「四四二制度」，即小學 4 年，初中 4 年和高中的頭 2 年為義務教育年限。義務教育結束後，另有職業教育可供不繼續升學者選擇，視專業不同，最長至二年。

高等教育含大學、碩士和博士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為大學教育，修業期限一般為 3 年，但依不同科系（如醫學、建築等），有不同年限。第二階段為碩士教育，修業期限 2 年，最高階段為博士教育，修業期限 3 年。大學畢業頒發 DIPLOMA DE LICENTA 證書，碩士畢業頒發 DIPLOMA DE MASTER 證書 ,博士畢業頒發 DIPLOMA DE DOCTOR IN STINTE 證書。

升學方式為：高中升大學並無統一的入學考試，學生首先必須通過全國性的高中會考（BACALAUREAT），通過者獲得

DIPLOMA BACALAUREAT 證書。其後，須通過各個大學自行舉行的入學考試（包含筆試與面試）。研究所碩、博士班，也沒有統一入學考試，考生須通過各個大學甚至是各個系所，自行舉辦的筆試與面試。

二、高等教育基本情況

羅馬尼亞的高等院校歷史悠久，許多都在百年以上。羅馬尼亞目前有公立的高等院校 49 所，軍事院校（隸屬於國防部、內務部等部門）有 7 所，另有部分私立高等院校。

羅馬尼亞各大學主要以本國語言教學。大學教學基本用羅馬尼亞語，碩士研究生階段，少數科系設有英語、法語、德語等授課的課程。博士階段通用英語，以撰寫論文為主。因此，在羅國攻讀碩士班，必須先瞭解該系所是否用英語授課，否則須事先學習羅語。近年來，部分大學科系，為招收外籍生，亦開設以英語教學之學程。

如攻讀博士學位，則必須先洽明是否有指導教授願意接受為研究生，同時必須經過導師面試，未經面試，無法錄取。此外，如果某位教授門下學生量已滿，他有權拒絕招收新學生。外國留學生進入羅馬尼亞高等院校學習，須出具相應的畢業證書並經驗證，同時考試合格後方能入學。